

箴言日课(黄伯祯)

目录:

目 录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序 言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第一轮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1-1. 箴言的妙用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1-2. 敬畏与认识的深化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1-3. 蒙恩的条件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1-4. 智慧为首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1-5. 谋略与知识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1-6. 给别人做保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1-7. 怎样对待法则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1-8. 智慧聪明之声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1-9. 设筵与请筵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1-10. 家庭教育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1-11. 公平与诡诈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1-12. 喜爱知识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1-13. 教训与责备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1-14. 建立乎?拆毁乎?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1-15. 知识加柔和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1-16. 谋 算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1-17. 神熬炼人心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1-18. 与众寡合的愚昧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1-19. 贫富的价值考核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1-20. 莫惹狮子吼叫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1-21. 道理与良心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1-22. 都为神所造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1-23. 美食家莫误事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1-24. 不要嫉妒恶人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1-25. 隐秘、察清与保密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1-26. 不相宜的事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1-27. 过去、现在与未来.....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1-28. 义人之胆壮.....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1-29. 强项与坚贞.....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1-30. 神的言语.....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1-31. 我当怎样教训孩子.....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第二轮.....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2-1. 敬畏耶和华.....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2-2. 真智慧的系列.....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2-3. 怎样敬畏神.....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2-4. 好教训,好指教.....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2-5. 滴蜜之口,至终如何?.....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2-6. 蚂蚁与智慧.....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2-7. 往外观看.....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2-8. 会悟、明白与倾听.....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2-9. 存活与行进.....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2-10. 公义能救人.....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2-11. 事与愿违.....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2-12. 恶人的计谋.....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2-13. 口所结的果子.....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2-14. 行为与宗教.....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2-15. 神的监察.....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2-16. 行为与内心.....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2-17. 仆人管儿子.....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2-18. 事态预见性.....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2-19. 无知加上敏捷.....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2-20. 好事变坏了.....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2-21. 陇沟的水.....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2-22. 见祸藏躲.....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2-23. 求富与得富.....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2-24. 智力乃“力上加力”之力.....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2-25. 为君王除渣.....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2-26. 无故的咒诅与管辖.....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2-27. 人的称赞.....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2-28. 穷人欺压贫民.....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2-29. 民心所向.....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2-30. 也不贫穷,也不富足.....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2-31. 精力之使用.....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第三轮.....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3-1. 热闹街头的灵修.....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3-2. 正直与纯正.....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3-3. 谨记与谨守.....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3-4. 避之唯恐不及.....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3-5. 配偶的独一无二性.....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3-6. 贫穷如强盗.....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3-7. 自丧己命的顺服.....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3-8. 智慧之美.....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3-9. 朽木不可雕也.....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3-10. 勤劳致生.....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3-11. 尊荣与发财.....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3-12. 善人必蒙主恩.....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3-13. 羡慕与殷勤.....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3-14. 牵一联动四系列.....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3-15. 恶人献祭.....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3-16. 向主交托.....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3-17. 背叛者的后面.....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3-18. 徇恶袒义皆不善.....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3-19. 自毁而怨天者.....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3-20. 忠 信.....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3-21. 心愿性自杀.....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3-22. 赶出褻慢人.....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3-23. 给强暴者的照会.....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3-24. 胆 怯.....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3-25. 古典人道主义.....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3-26. 对愚昧人讲话.....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3-27. 敌友分明.....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3-28. 与恶人相争.....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3-29. 针锋相对.....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3-30. 你知道么?.....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3-31. 莫坏了身份.....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第四轮.....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4-1. 恶人若引诱你.....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4-2. 往心里去.....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4-3. 蒙恩宠,有聪明.....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4-4. 延年益寿.....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4-5. 跌倒者的悲叹.....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4-6. 无赖恶徒的动态.....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4-7. 无羞耻的假虔诚.....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4-8. 敬畏耶和华的落实.....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4-9. 智者得智.....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4-10. 口与口,不一样.....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4-11. 恶人的用处.....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4-12. 坚立不动摇.....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4-13. 义人的光.....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4-14. 寻智慧与知识.....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4-15. 喜乐与忧愁.....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4-16. 各适其用.....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4-17. 耳朵的选择功能.....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4-18. 懈怠等于浪费.....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4-19. 雪中向人求炭难.....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4-20. 两样的砝码.....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4-21. 秉公行义是路基.....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4-22. 教养孩童.....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4-23. 因人施教.....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4-24. 真不知道吗?.....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4-25. 说合宜的话.....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4-26. 自以为有智慧者.....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4-27. 甜蜜之敌、辛辣之友.....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4-28. 想要急速发财的.....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4-29. 智愚之间.....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4-30. 恐怕我……又恐怕我.....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4-31. 莫忘记律例.....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第五轮.....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5-1. 同分共用之诱.....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5-2. 智慧要救你.....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5-3. 远离恶事.....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5-4.	墨黑幽暗恶人道.....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5-5.	鄙而远之.....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5-6.	神所憎恶的.....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5-7.	不是爱!.....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5-8.	智慧在里面孕育.....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5-9.	自 我.....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5-10.	爱的遮掩.....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5-11.	吃自己的果子.....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5-12.	踏实总比虚浮好.....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5-13.	勿为假象所误.....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5-14.	明白己道.....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5-15.	心声的口舌造型.....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5-16.	利 与 义.....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5-17.	尊重人格.....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5-18.	听话要听完.....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5-19.	宽恕人的过失.....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5-20.	眼要睁开.....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5-21.	三种财路.....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5-22.	切莫当债奴.....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5-23.	交友之道.....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5-24.	你这恶人.....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5-25.	过饱则呕.....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5-26.	特种真管闲事的.....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5-27.	愚妄人的恼怒与嫉妒.....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5-28.	可憎的祈祷.....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5-29.	爱听谎言引奸恶.....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5-30.	不可断人生路.....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5-31.	抚慰别人伤痛之苦.....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第六轮.....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6-1.	同道同路之险.....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6-2.	神圣誓言.....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6-3.	量力量人以行善.....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6-4.	如日中天无黄昏.....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6-5.	相悦而蒙福.....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6-6.	智慧项链.....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6-7. 巧言媚态诱与逼.....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6-8. 掌权的凭藉.....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6-9. 喧嚷真无知.....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6-10. 嘴唇的制动系统.....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6-11. 嘴唇口舌的产物.....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6-12. 恶人的怜悯.....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6-13. 穷自在,富倒霉.....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6-14. 苦乐自知.....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6-15. 财宝与扰害.....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6-16. 心里骄傲的.....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6-17. 互为荣耀.....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6-18. 人的礼物.....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6-19. 贤慧来自神.....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6-20. 生人与外人.....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6-21. 别人的灾祸.....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6-22. 恩言与恶言.....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6-23. 只买不卖.....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6-24. 义人跌倒.....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6-25. 少进邻舍的家.....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6-26. 四笔画懒相.....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6-27. 苦与甜的错觉.....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6-28. 查 透.....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6-29. 同道同路之险.....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6-30. 咒诅父母者.....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6-31. 为哑巴开口.....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第七轮.....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7-1. 自投罗网.....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7-2. 正直与真智慧.....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7-3. 聪明可靠吗?.....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7-4. 越照越明展翅飞.....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7-5. 喜爱·知足·恋慕.....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7-6. 诫命·法则·训诲.....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7-7. 有一个妇人.....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7-8. 如何得智慧?.....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7-9. 认识至圣者.....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7-10. 富足的鉴定.....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7-11. 靜默不言.....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7-12. 倾听人的劝教.....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7-13. 骄傲后争竞.....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7-14. 自“以为正”之路.....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7-15. 困苦人的日子.....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7-16. 道路与脚步.....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7-17. 防患于未然.....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7-18. 擊 筌.....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7-19. 轻忽己路的.....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7-20. 远离分争.....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7-21. 争吵使气的妇人.....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7-22. 眼目慈善的.....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7-23. 恶 眼 人.....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7-24. 前 途 观.....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7-25. 无雨的风云.....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7-26. 空存无用的摆设.....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7-27. 当面的责备.....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7-28. 明白公义.....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7-29. 索要贿赂.....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7-30. 自以为清洁.....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7-31. 为孤独的伸冤.....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第八轮.....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8-1. 强暴取利.....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8-2. 必须弄明白的.....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8-3. “自以为是”误自己.....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8-4. 存记在心.....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8-5. 行在谁的眼前?!.....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8-6. 美色是什么?.....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8-7. 心偏必入迷.....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8-8. 智慧广招恒久财.....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8-9. 增日添岁.....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8-10. 以什么为乐.....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8-11. 善待自己.....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8-12. 真话的价值.....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8-13. 美好的聪明.....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8-14. 步步謹慎.....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8-15. 财宝与平安.....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8-16. 与穷乏人来往.....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8-17. 朋友与弟兄.....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8-18. 使人安穩的是谁?.....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8-19. 借给耶和華.....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8-20. 汲引謀略.....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8-21. 积蓄宝物膏油.....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8-22. 管教用于愚蒙.....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8-23. 欢娱父母.....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8-24. 戒幸灾乐祸.....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8-25. 不忠诚者不可靠.....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8-26. 将尊荣给谁?.....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8-27. 归 宿 感.....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8-28. 承认离弃罪过.....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8-29. 贫穷人与强暴人.....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8-30. 眼目高傲者.....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8-31. 按公义判断与维护.....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第九轮.....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9-1. 何时回转?!.....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9-2. 以知识为美.....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9-3. 尊荣耶和華.....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9-4. 生命与良药.....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9-5. 作茧自缚.....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9-6. 欲火自焚.....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9-7. 留心听与听从.....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9-8. 智慧之本源.....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9-9. 偷来的水甜.....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9-10. 莫差懒人.....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9-11. 美貌而无见识.....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9-12. 劝人和睦.....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9-13. 被谁憎恶由谁伴?.....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9-14. 谋 算.....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9-15. 素菜与肥牛.....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9-16. 强暴人的软功.....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9-17. 搬弄是非之前后.....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9-18. 情由与实情.....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9-19. 教子需及时.....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9-20. 到底好不好?.....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9-21. 恶人的强暴.....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9-22. 欺贫媚富者.....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9-23. 将你的心归我.....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9-24. 天理与国法.....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9-25. 帮人莫帮倒忙.....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9-26. 欺凌不是戏耍.....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9-27. 邻舍与朋友.....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9-28. 不可拦阻他.....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9-29. 分赃者的沉默.....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9-30. 牙如剑,齿如刀者.....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9-31. 分粮与派工.....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第十轮.....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10-1. 灵的浇灌.....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10-2. 自卫的真缔.....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10-3. 神的管教.....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10-4. 守 心.....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10-5. 死地阴间无生路.....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10-6. 毁家丧命之恶.....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10-7. 无故不可相争.....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10-8. 可住之地.....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10-9. 生命责备.....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10-10. 所望与所得.....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10-11. 施而添,吝而穷.....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10-12. 隐藏知识.....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10-13. 作伴同行的选择.....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10-14. 不轻易发怒.....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10-15. 上升的生命道.....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10-16. 闭目谋恶·闭口行恶.....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10-17. 良药与毒药.....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10-18. 濫交朋友的.....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10-19. 刑罚与责打.....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10-20. 筹算·策划·行动.....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10-21. 吝啬而又贪婪.....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10-22. 美事·真言·实理.....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10-23. 流连饮酒者.....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10-24. 现场外的预备.....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10-25. “宁可”观.....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10-26. 跑言语单帮者.....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10-27. 磨朋友的脸.....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10-28. 正直与弯曲.....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10-29. 惧怕人的.....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10-30. 测不透的奇妙.....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10-31. 能力和威仪.....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第十一轮.....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11-1. 与智慧无缘.....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11-2. 有去无回.....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11-3. 智慧需持守.....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11-4. 语言修养.....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11-5. 变迁不定之路.....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11-6. 防患于未然.....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11-7. 智慧的果实.....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11-8. 智慧致福.....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11-9. 安乐平安智慧道.....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11-10. 义人的口.....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11-11. 智慧得人.....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11-12. 受制与服苦.....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11-13. 管教子女.....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11-14. 如何尊敬主.....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11-15. 商议参谋.....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11-16. 荣耀的白发.....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11-17. 天边与眼前.....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11-18. 恶恶莫妒恶.....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11-19. 眼目的专注.....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11-20. 人的脚步.....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11-21. 恶人恶意行圣礼.....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11-22. 贫穷人的靠山.....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11-23. 人各有体.....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11-24. 观察·思想·领悟.....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11-25. 退缩乃自污.....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11-26. 银渣包瓦器.....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11-27. 人的称赞.....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11-28. 徇情与徇私.....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11-29. 权的极限.....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11-30. 使地震动的.....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11-31. 美·才·德·圣.....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第十二轮.....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12-1. 自食其果.....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12-2. 居留权.....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12-3. 危险的游戏.....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12-4. 不偏左右.....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12-5. 训海与训练.....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12-6. 元帅·官长·君王.....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12-7. 飞来横祸.....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12-8. 对智慧的态度.....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12-9. 顽梗的酒徒.....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12-10. 道路正直之人.....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12-11. 现世报.....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12-12. 一句良言.....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12-13. 恶人肚腹缺粮.....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12-14. 公义使邦国高举.....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12-15. 合时合宜的善言.....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12-16. 治服己心.....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12-17. 算为智慧.....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12-18. 弟兄结怨.....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12-19. 可理解而不可靠.....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12-20. 耶和华的灯.....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12-21. 预备与得胜.....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12-22. 为何不可结交.....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12-23. 思量·手段·为人.....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12-24. 1 + 1 > 2.....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12-25. 荣耀的发射与反馈.....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12-26. 欲盖弥彰.....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12-27. 经营活财.....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12-28. 周济贫穷.....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12-29. 舆论的反测功能.....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12-30. 四样小物.....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12-31. 工作的自享与分享.....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说 明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序 言

基督徒中有一句谚语是：“不会祷告读诗篇,不会做人读箴言。”《箴言》共 31 章,传道人也常劝勉弟兄姊妹按日历上的日子读《箴言》,可以每月读完一轮。

在神所造的万物中,大概唯独人类的问题最多。问题最多当然也未必就不好,怕只怕问题的错误答案将自己导入迷宫、绝境、雷区。

人为什么要做人?人要按什么准则做人?人又靠什么来做人?人当用什么方式、什么技巧、什么策略来做人?做人的价值何在?为什么做人这么苦、这么难、这么累、这么可气、这么可悲、这么可怕?.....

只要有起码思维能力的人,恐怕没有一个人未曾考虑做人的问题;即便在醉生梦死、神经错乱之中,仍然不会抛弃这个古老的命题。

有人说,世界上没有一个义人!罪人是做不出好人来的!信耶稣是追求因信称义、重生得救、成为神的儿女;并不是追求做一个好人!.....这些话句句都对;但怎么到了末一句,却悄悄地变了味了呢?!

撇开生命问题,孤立地在做人问题上去发挥,这是聊胜于无的道德主义;如果以此为永生不朽之道,这就是贻误人命的庸医之术。就如垂危的病人,当然也要(甚至于更要)讲究饮食卫生、生活卫生;但若拒绝良医为之治病救命,那么,“命”之不存,“卫生”又将焉附?

话再说回来,只要救命而不讲卫生,那么,救命又有多大意义呢?!

从神给伊甸园中的亚当夏娃交付做人的使命开始,直到世界末日的两大审判为止,始终围绕着一个“人当做人”的问题。

重生得救、出死入生,是获得做人的永生生命,听道行道,是做人的“道路真理生命”之综合;行事为人是做人的实践,发光做盐放香气是做人的彰显,与主同行的“生儿养女”是做人的圣化,向主交账是做人的审计.....

神的儿女难道不更是人吗?具有天国生命的人更必须做天国意义上的好人,做具有胜过世人之义、文士法利赛人之义的那种好人;并不是做一个只会进行宗教礼仪、宗教活动的宗教奴隶。经上明说:“受割礼不受割礼都无关紧要,要紧的就是做新造的人!”(加拉太书 6:15)沉沦之人不做人与得救之人不做人,哪一种人更惹神的震怒呢?

是人却不想做人,偏偏想做神,想做偶像,想做超人,想做怪人,想做寄生虫,想做鬼,或者甘于做奴

隶,甘于做物品(商品或机器),甘于做动物,甘于做活死人……所有这些,不正是陷入魔鬼试探的恶果吗?

重生得救的基督徒,应当将“做新造的人”当作刻不容缓的首要使命来对待;若不靠着圣灵学习做人,绝不可能成为属灵“人”!

圣经中并不是只有《箴言》教导我们做人,而是《箴言》这种体裁将神儿女的做人之道,叙述得更为集中,更为简炼。一天读一章,一天不可能将这一章都咀嚼得透彻吧!那么,不妨反复思想其中的一条、一节。

我准备以《箴言日课》的形式,将自己的领会,写十二轮;放在诸位面前,互相交通,彼此服事。求主带领!

传道人 黄伯桢 序于日午噪堂 1992.3.11.

第一轮

1-1. 箴言的妙用

(箴言)使人处事,领受智慧、仁义、公平、正直的训诲!(1:3)

如果把世间的箴言比作人籁;那么,圣经中的箴言则好比是天籁。主内的古圣先贤在寄居尘世的日子奔走天路历程,他们的“道路、真理、生命”的综合效应所结晶出来的心血、所升华出来的领悟、所凝炼出来的灵气之叹与经验之谈,以“箴言”这犀利明快、简洁隽永的文字形式,与我们作灵性、悟性的交通;也成为我们做新造之人、走登天之路的系列信号与路标。

“处事”的过程,也就是“为人”的外显与内造(造就)过程。人们怎样才能使自己的人生创造出更辉煌的永生价值来呢?乃是在于“处事”中具有高品味的“智慧、仁义、公平、正直”的含量。这些训诲,既来自于静态退修中的“领受”,还来自于动态实践中的领受,而后的富集功能可能更强。

箴言之妙用,重点突出了四种对象,即:愚人、少年人、智慧人、聪明人。套用一句俗语:“有病治病,无病强身。”

箴言之妙用,重点突出了一系列果效,即:晓得、分辨、领受、明白、懂得、灵明、慎思、增广、长智……。其中,“领受”更为关键。

人之所以不能“领受”,原因有二,一是没有胃口,吃不进,二是积食滞食,消化不了。这是病态,不可等闲视之。

箴言之妙用又好比是“引子”。陌生场合要“引路”,陌生访晤要“引见”,缝纫衣服要“引线”,扶植后辈要“引导”,求贤若渴要“引荐”,讲话要有“引言”,文章、戏曲有“引子”……连某些重要的中药处方也讲究配上相应的药“引子”。上面所列举十项左右的果效,如果以箴言为“引子”,就能比较顺利地“引”出来、解出来、破译出来。

我们每一天早晨起来,就要面对需要我们处理的各种事情:圣事、俗事、公事、私事、人事、家事、奇事、琐事……数不清的事,反正躲避不开,总得要“处事”而“为人”;何不读读箴言再去处事呢?它能使我们同一件事的实践中增强消化素材、吸收更多高营养——“智慧、仁义、公平、正直的训诲”的能力!

当今之人都很熟知引进之道,如技术引进、人才引进、资金引进等等,一要有引进的需要,二要有

引进的热诚,三要有引进的具体法规与措施来保证其实施,四要有比较强的消化能力。那么,我们既要引进这属天的“智慧、仁义、公平、正直”,又当怎样郑重箴言才是。

1-2. 敬畏与认识的深化

我儿,你若……(八项要求),你就明白敬畏耶和华,得以认识神。(2:1-5)

在神的圣民中间,仍然存在着如何深化敬畏神与认识神的问题;这也是在认识与实践、信心与行为之间往复推进的问题。

任何认识的突破与理论的形成,都有一个由粗到精、由表及里、由局部到整体而又局部、由简到繁而又简的逻辑严密化过程。那么,基督徒对神的认识与敬畏,岂非更当在圣灵的感化引导之下,诚实而又耐心地经历这个过程么?

围绕所听之道及其内涵,这里提出的八项要求是:领受!存记!侧耳听!专心求!呼求!扬声求!寻找!搜求!

对于主明明白白的言语与命令,尽管还不能领悟其中的道理与奥秘,也未必一下子就能遵行得恰到好处;但首先必须先“领受”进来,而且要一条一条郑重地领受。就如耶稣向马大宣告“**复活在我,生命也在我**”的真理信息时,紧接着就加上一句:“**你信这话么?**”已经信主的人,必须这样一条一条地增加新的领受!

其次就必须“存记”在心,以免被飞鸟(恶者)夺去,被异教之风吹去,被世俗潮流飘去!即使不能理解“怎能有这事呢”,若要反复思想,也必须“存在心里”才行。而且耶稣说:“**我所作的,你如今不知道,(但先存记在心吧!)到后来必明白。**”“**这些事门徒起先不明白;等到耶稣得了荣耀以后,才想起这话是指着他写的!**”(约翰福音 13:7;12:16;14:26)仓库里若没有储存,要提取什么,岂非白费心思?

就好比使用电脑的人都知道,每次输入(领受)什么信息资料,都必须按键“存档”,也就是将它们从“记忆体条”里搬到“硬碟”上,“存记”下来;以后要找它时,按址寻访,就能将它们原样再现。如果没存档,关机哪怕一秒钟,所有输入的东西就都消失了。

人们语言文字是十分低能笨拙的,许许多多物质的事情,都已经是言语难以形容的了!如果涉及到抽象的事物,语言文字只不过起个“引子”、“导游图”的粗浅作用,那些言外之意、话外之音、个中奥妙、奇情异趣……,要由各人拿出追求的功夫,运用自己的灵性与悟性,进行推理、玩味、揣摩、反刍,……那么,对于敬畏神与认识神这样神圣的圣事,在打下领受与存记的基础之后,才能踏踏实实地刻苦追求,也更要加上千方百计地追求。

地质学家在外出勘探之前,必须要在学校里领受并存记大量有关的知识与技术,但要真正找到宝藏,他还必须向书本之外的山野荒漠进军,去听求!专心求!呼求!扬声求!寻求!关键时,还要作地毯式的搜求!

请想,这么热心、这么认真的追求者,神怎会无动于衷呢?所以,耶稣也说:“**凡祈求的,就得着;寻找的,就寻见;叩门的,就给他开门。**”

在可见的文字之后,在可听的声音之外,还有言语文字所难以表达的智慧、聪明、明哲、领悟,需要用心灵的功夫去追求、去捕捉那些深层的属灵信息。凭着主的应许而追求,就不会枉然劳力,就必定事半功倍。

敬畏神、认识神的愿望虽好,若不能成为具体的现实,仍然是虚的、空的。大卫也曾将他所经历的敬畏神之道教训给后人。(诗篇 34:11)

我们要不断吸取认识神的知识(以赛亚书 11:9,哈巴谷书 2:14),并默默地深化,牢牢地积累;于是我们就更能进一步明白敬畏神之道,进一步按照“真知识”(罗马书 10:2)去敬畏他;把敬拜神的那个心灵和诚实再向变像山顶登高一级水准。接着,对神高水准地敬畏,又得以进入“隐密处”(诗篇 91:1)灵交,以至能更多地认识神。这是一个上升螺旋。

1-3. 蒙恩的条件

我儿,不要忘记我的法则;你心要谨守我的诫命。(3:1)

针对人世间那种强烈的交易意识,我们必须强调,神爱我们是无条件的,我们蒙恩也是无条件的;人人都是白得洪恩,谁也不能自夸。但是从神公义的法则来看,针对那严肃的立约意识,我们又必须强调,要得到神的爱、神的恩、神的拣选与使用,又确实是有条件的,是有前因后果的。

在 3:1-12 的经文中,列举了人生六个方面的蒙恩,都是有条件的。命运是生命的运行,它总是严格遵循着法则的;神并不偏待任何人。

- [1] **心灵:**心灵平安,延年益寿。两个条件!(1-2 节)
- [2] **关系:**神人喜爱,关系通顺。一个条件!(3-4 节)
- [3] **道路:**人生道路,得蒙指引。三个条件!(5-6 节)
- [4] **身体:**医治滋润,身心舒畅。三个条件!(7-8 节)
- [5] **物质:**财源茂盛,充满盈溢。一个条件!(9-10 节)
- [6] **受教:**蒙主所爱,管教责备。两个条件!(11-12 节)

真理的法则既然出自神,神不能背乎他自己,必定向我们守约施慈爱。问题在于我们愿否守约,是否郑重这些法则。

上面这六个方面,十二个条件,当然也不是可以互相割裂、任择其一的;只不过是在全面谨守中有所侧重、重点突出的意思。

我们必须在仰望施恩之主的同时,不要忘记主的法则,并自觉创造相应的条件。这样去祷告,才可免去妄求之谬误。

主的法则就是真理的法则,蒙恩或惩罚的法则;有时,它也会以长辈的指教与长辈的诫命的形式出现。当然,这绝不是说长辈的指教与诫命就都是主的法则,或都是可取的。诫命的源头很多,而法则的源头只有一个就是主神。

恐惧战惊地遵循法则的过程,也就是创造蒙恩条件的过程;轻慢法则(如朋友之滥交)的过程,也就是创造受罚条件(自己取败坏)的过程。

上述六蒙恩之十二条件,排列一下,则看出,六项是怎样对待主的,另六项则是怎样对待自己的。

1. 对待主的六项条件是:

- 1)专心仰赖主,
- 2)行事中认定主,
- 3)敬畏主,

- 4)尊荣主,
- 5)莫轻看主的管教,
- 6)莫厌烦主的责备。

2. 对待自己的六项是:

- 1)莫忘指教,
- 2)谨守诫命,
- 3)紧抓慈爱诚实(系于颈而刻于心),
- 4)不自恃聪明,
- 5)莫自认智慧,
- 6)远离恶事。

基督徒啊,你若怕得罪假基督、假先知,而不敢远离恶事,还能指望从主那里蒙什么恩呢?法则比铁更铁啊!

1-4. 智慧为首

不可离开智慧,智慧就护卫你;要爱他,他就保守你。(4:6)

智慧,是圣子耶稣基督的另一个称号,也是神的重要属性之一。三位一体的神按着他们的形象与样式造人,因此,智慧也就成了人的属性之一。人既犯罪堕落,人的智慧也就随之变质而成为假智慧了。但“**赐人智慧**”的神仍应许“**给正直人存留真智慧**”。(2:6-7)

人能对神信靠顺服,这正是人智慧的选择。由此开始,人的智慧才能圣化,才能天真,才能在他的生命中、在他的天路历程中日益彰显其主导作用,亦即智慧为首(头)的作用。

智慧是天赋的,是神圣的,是有能力的。我们如果不能确切地形容智慧,则不妨以“基督”一词代入,或许可以获得更鲜明一些的理解。

在5-11节中指教我们应当怎样对待智慧:要得智慧!不可离弃智慧!要爱智慧!要以智慧为首!要高举智慧!要怀抱智慧!要走智慧的道!因为护卫、保守、高升、尊荣、华冠、荣冕……甚至延年益寿,都与智慧有关。

人若不正直,他就不能得着真智慧;正直人若变得不正直了,那他原来的那点真智慧也就立即随之变性、变质、变假。假智慧也就是诡诈。“**人心比万物都诡诈,坏到极处,谁能识透呢?**”(耶利米书17:9)

“智慧之子,总以智慧为是!”(马太福音 11:19)基督化之人也当是智慧化之人!既然如此,我们怎么可以讳言智慧、回避智慧,而在“神保佑”的美名下,浑浑噩噩地混日子呢?怎么可以对智慧抱着过份“客气”的消极态度呢?怎么可以对智慧“敬而远之”呢?

智慧不是博士学位,不是明星桂冠,不是等级权杖,也不是宗教圣职。是凡一切由智慧之主而重生得救的基督徒,都当积极主动地、理直气壮地、热情洋溢地去追求智慧、高举智慧、怀抱智慧。因为智慧乃我所自,我所归,我所系,我所爱!智慧乃心灵、乃诚实、乃敬虔、乃尊荣。啊,智慧乃十字架!

1-5. 谋略与知识

我儿,要留心我智慧的话语,侧耳听我聪明的言词;为要使你谨守谋略,嘴唇保存知识。(5:1-2)

当年有位做父亲的在圣灵的感动下,就“婚内恋”与“婚外恋”的问题,给他儿子们以恳切的教诲;他“智慧的话语”与“聪明的言词”实在体现了神的本性与心意,故此得以列入《箴言》中,授以圣经的经典权威。

这段经文的精意,已经远超乎婚恋问题之上;使我们获得更为广泛的教诲意义。

一个活人都是会有言行的;他有什么样的言行,也就显出他是什么样的人。怎样才能言而“**保存知识**”、行而“**谨守谋略**”呢?就得要有智慧与聪明!就得要从神和别人那儿领受智慧与聪明!

谋略,英译为 discretion,亦含“审慎,随机应变”之意。多少天真善良而又缺乏知识与谋略的人哪!那么轻易地被甜言蜜语、温柔虔诚的假像所迷惑,却不知审慎;在发现凶险形迹、狼子野心时,却不知触景生智、随机应变;终久,落在诸般凶恶之中悲叹哀鸣。唉,怎么连小鸟、野兔的机警都不如呢!

这里是以淫妇为例,其实,在情欲发动中所赞赏、所迷惑、所追求的各种物件,从金钱、权力、虚荣到披着羊皮的狼,无不如此。他们自己已经走投无路,无所适从,他们还要在覆灭之前,疯狂地捕捉几个殉葬品。他们的甜蜜温柔是狂热的,他们的残忍恶毒更是狂热的。

主啊,不叫我们遇见试探,救我们脱离凶恶!

主啊,更求你苏醒我心(诗篇 19:7),“**开广我心**”(诗篇 119:32),使我能静静地从“**智慧的话语**”中悟出属天的谋略;更求你“**提醒我的耳朵**”、“**开通我的耳朵**”(以赛亚书 50:4-5),使我能敏捷地从“**聪明的言词**”中捕捉真实的知识;以便我能谨守谋略,保存知识;在你的教导面前“**没有违背,也没有退后**”;并“**往你命令的道上直奔**”。阿们。

谋略与知识,要用耳朵去捕捉,要在心灵中孕育,却不要从嘴唇边泄漏。

1-6. 给别人做保

我儿,你若为朋友做保,替外人击掌;你就被口中的话语缠住,被嘴里的言语捉住。(6:1-2)

圣经经文前面或上面所附加的小标题,是后人所加,意在给读者有所提示;但他本身并不是经文,勿误为要。如 1-5 节的小标题是“毋作保”;难道信奉神真道的人有这么一条“不为人作保”的教规吗?连为朋友作保也不可以吗?能坐视不救、见死不救吗?耶稣不是就给我们留下了做中保的最大榜样吗?

我们读圣经真不能性急草率啊!我们不能以新难点去推翻已经肯定的明确原则;而是应当以“明点”去对“难点”进行“封闭疗法”,进而缩小包围圈,直至解决它。

正确地做保当然是义不容辞的事。但做保是要向有关双方承担责任的,而不是伙同一方去糊弄另一方。因此,正确地做保至少要核查这五个因素:

- 1.保什么事?
- 2.你有否先搞清楚了要点?
- 3.你是否具备担保的足够能力和资格?
- 4.替什么样的人或朋友担保?
- 5.这人又向你提供什么保证?

不要做糊涂人!糊涂人是不严肃的人,他没有资格为别人担保!

2 节就指出,他连事情都讲不清楚,自己的话都缠住了自己,怎么还为别人作保呢?

3-5 节就指出了他所担保的是怎样的“朋友”了!他保这“朋友”过了关,这“朋友”却要了他的命;这不是糊涂热心的恶果吗?东郭先生哪!爱心、热心都好,不好的是那个糊涂!

推崇人、举荐人、表扬人或为别人作什么什么见证,也同于此理!与其事后落在你所救过的假“朋友”的网罗里自卑求救,何不当初多审慎一些呢?!

为朋友做保吗?这不是两方的关系,乃是三方的关系;乃是在第三方面前为朋友做保。这种事情中固然有感情,有话语;但办理这种事情却不凭感情与话语,而是要凭协议与抵押(实物抵押、信誉抵押、责任抵押)。其区别于施舍或赠予,也在于此。

不论是你的言语,还是朋友的言语,仅仅凭言语而做保,这时的言语就是空话了,而且还是能缠人的空话。法律和协力厂商都能抓住你,你却抓不住那出卖你的朋友。

1-7. 怎样对待法则

保守我的法则,好象保守眼中的瞳人,系在你指头上,刻在你心版上。对智慧说,你是我的姐妹!对聪明说,你是我的亲人!(7:2-4)

属灵的法则是真理的具体化,是在理论神学规范下的应用神学;又好比技术工人的应知应会、上岗守则、操作规程那样,在每一步变幻的实践中都能灵敏地反应出来。

耶稣说:“**我就是道路、真理、生命!**”看来,法则好象正是道路与真理的中间体。

这位前辈教导他的众子怎样对待法则呢?

1. **眼睛**——发射与捕捉信息的重要器官!要象保护瞳人那样保守法则。没有法则也就不可能有正确的视角与观点!

2. **指头**——行事的重要器官!要象戴戒指那样将法则系在指头(行动!)上;权威性地指令自己的行动。

3. **心**——发布指令的中心!要将法则铭刻在心版上!没有法则的心灵,不是忽是忽非,就是偏于邪道!

4. **口**——言语外交的重要器官!要以智慧聪明为姐妹亲人,来保证法则在个人道路中的准确应用。没有法则的言语,若不是人云亦云,恐怕就是胡说八道了!

在教内外都有许多示范修养,以及劝人为善的皮毛论述、世俗小学,诸如“**不可拿、不可尝、不可摸等类的规条**”。那些清规戒律“**其实在克制肉体的情欲上,是毫无功效!**”(歌罗西书 2:20-23)有生命的真理人岂可偏执于此雕虫小技而失去又新又活的道路?!“**你们既靠圣灵入门,如今还靠肉身成全么?**”(加拉太书 3:3)“**真理的圣灵来了,他要引导你们明白(进入)一切的真理!**”(约翰福音 16:13)在圣灵的引导之下,基督徒的听道、领(受)教、学真理,才能进入踏实而又活泼的境界。(以弗所书 4:21)

例如圣爱的真理在哥林多前书 13 章中具体化了十六条法则。一个人的眼、手、心、口若抛弃这些法则,却还要想明白、学习并进入圣爱真理,岂非痴人说梦?!

1-8. 智慧聪明之声

智慧岂不呼叫?聪明岂不发声?他在……在……在……在……在……在……大声说:“众人哪,我呼叫你们!我向世人发声!”(8:1-4)

人有灵魂体,但为什么人们总是偏爱使用肉体的各种器官,而置自己魂与灵的功能于不顾呢?人

的耳朵能收听声音,怎么就不知道魂的悟性能收听(领悟)另一种声音呢?怎么又不知道灵的灵性能收听(感应、感动)又一种声音呢?是灵魂的丧失?沉睡?残损?还是懒于启动使用而舍本逐末?

肉耳的功能与承受能力,对于这物质世界的声波来说,是极其有限的;如果需要多收听点什么,还必须借助于各种工具的捕捉、滤波、缩小、放大或转化。因此,不要迷信肉耳功能,并以之为裁判或取舍一切声源的唯一准则。

就连肉耳所听到的声音,也未必是人人都能听懂其内涵的。要听懂呼吸之声、心跳之声、马达之声……,非具备某种相应的知识与训练不可;更何况灵与魂之耳的收听能力呢?!

诗篇 19 篇描述神造物“**无言无语,(肉耳)也无声音可听**”的天籁之声,灵魂之耳不健全的人自然是听不大见的了!其实也未必是真的什么都没有听见,有过“于无声处听惊雷”的经历者,不仅是古圣先贤、仁人志士;扩而大之,几乎无人不有。只不过更多的人因聩聩过甚、愚顽过甚,以至听而不闻了吧?!

基督徒啊,我们一不要妄求用肉耳去听灵声,二不要误将神经细胞之幻听当作灵声,三不要唯独只在闭目祷告中倾听灵声而排斥其它一切。难道你一睁开眼睛,圣灵就不能“**赐人智慧与启示**”了吗?就不能向人发出信息了吗?属灵的“**智慧、聪明之声**”的播音台,几乎是无处不在的,这里列举了五个喧闹之处,即:道旁高处的顶上,十字路口,城门旁,城门口,城门洞!其他还有窑匠之家(耶利米书 18:2),动物世界(箴言 30:24-31)等等。要“**会悟灵明**”哪!

客观环境中杂讯,心中有杂讯吗?既然“**那在你们里面的,比那在世界上的更大**”(约翰一书 4:4);既然主说,“**我已经胜了世界**”(约翰福音 16:33);既然“**凡从神生的,就胜过世界;使我们胜了世界的,就是我们的信心**”(约翰一书 5:4);那么,我们如果却胜不过世界上的区区“喧闹”,问题的症结何在呢?

如果心被脂油包裹,如果心怀偏见,如果心门不向主敞开,不让圣灵自由运行,而只留某一窄缝,强逼圣灵唯独通过这一缝隙向你播发智慧聪明之声,才被你所批准而收听……。如果这样,应该自觉惧怕才是。

1-9. 设筵与请筵

智慧建造房屋……**设摆筵席;打发使女出去,自己在城中至高处呼叫……**“你们来,吃我的饼,喝我调和的酒!”(9:1-6)

读到这一处圣经,就不由得要使我们想起智慧之主(歌罗西书 2:2-3),耶稣曾“**站着高声说:人若渴了,可以到我这里来喝!**”(约翰福音 7:37),耶稣又用比喻说:“**天国好比一个王,为他儿子摆设筵席,就打发仆人去请那些被召的人来赴席……**”(马太福音 22:2-3)。因此,让我们从智慧与天国的高度来体会这设筵与请筵的比方,从实质上来敬领主的饼与主的杯!

智慧之主,天国之君“**为人预备可住之地**”(8:31),并给人以致福之道(8:32);他更进一步特建华堂高屋,筹办隆重盛筵,亲自并派人向大家发出邀请;而且,着重邀请的倒是承认自己是最缺少智慧的那些“**愚蒙人**”,“**无知人**”。

人间各种物质筵席与精神筵席,我们都曾在不同程度上有所领略,有所享受;但我们对于这至高无上的正宗盛筵,这天上有的、人间无的属灵盛筵,这使人得生、得活、得恩、得光的智慧盛筵,有否应邀敬领?

这上头来的智慧(雅各书 3:17),神奥秘的智慧(哥林多后书 2:7),属灵的智慧(歌罗西书 1:9),得救的智慧(提摩太后书 3:15),乃是丰富的、各样的、诸般的,并且是百般的!(罗马书 11:33,歌罗西书 3:16,以弗所书 1:8,3:10)我们领受了这“百智慧”,才能丰富自己心中“**基督的道理**”的库存量(歌罗西书 3:16),才能不断深化自己对神本身及神之恩召与能力的认识(以弗所书 1:17-23),也才能当好一名受差请客的仆人使女(歌罗西书 1:25-28)。

有病的人用得着医生,有罪的人用得着救主;无知的人用得着智慧;灵魂无知的人用得着天国的百智慧。

当我们应召前来吃智慧之饼、喝智慧之酒时,我们又联想起在领圣餐时如何吃主的饼、喝主的杯了。

钉十字架的基督是神的能力与智慧(哥林多前书 1:23-24),他说“**人子来不是要受人的服事,乃是要服事人;**(主的饼、主的身体为我们擘开!)**并且要舍命,作多人的赎价。**”(主的杯、主的血为我们流出!)他又说:“**我所喝的杯,你们必要喝!**”(马太福音 20:28,23)

这圣餐礼所表明的十架智慧筵,是要我们吃了喝了之后,照主所做的去做,在交通与道路的身体(教会)层次上,实实在在地赴筵,有份于活祭的祭坛。(哥林多前书 10:18)

然而,基督徒啊,你当睁眼看清楚,你在吃谁的饼,喝谁的杯?是真基督的,还是假基督的?“**你们不能喝主的杯,又喝鬼的杯;不能吃主的筵席,又吃鬼的筵席!**”(哥林多前书 10:21)

1-10. 家庭教育

智慧之子,使父亲欢乐;愚昧之子,叫母亲担忧。(10:1)

由于伪劣假冒之疯狂泛滥几乎到了无处不在、无孔不入的地步,人们不得不小心谨慎地运用各种方法去辨别真伪。在各种甄别、鉴定、检测法中也包括这样一条,即:与知识及善相通的是真智慧,与无知及恶相通的是真愚昧。小聪明往往是假智慧而真愚昧,所谓“聪明面孔笨肚肠”;大傻子往往是假愚昧而真智慧,所谓“大智若愚”。

家庭教育是为人父母者所必须应答的人生考卷之一。可以开卷考试,可以不必抢答;但既有了孩子,不答也是一种答卷;答错了必定倒扣分数。扣分的总账在审判台前总算,而扣分的利息却是要现算现清的。此谓“现世报”是也!

不少做父母的往往以孩子听话与否为评价他们的最高准则,与自己喜忧之所系,但是否认真想过:我们的话是智慧的,还是愚昧的?我们“话出权随”之权,用的智慧还是愚昧?我们能否对子女听我们的话之后所产生的效果负责?我们的家教是带领式的,还是塑造式、模压式、充填式的?

家教的第一对象,其实并不是子女,恰恰倒是做父母的本身。不肯自我受教的父母,又有什么理由去谴责子女不听话呢?

家教的细则千变万化、难以穷尽,家教的总纲则是智慧;能抓住总纲者,则可以应万变矣。因此,为人父母者不可以子女一般的成败得失去评价他们,而要以他们行事为人之智愚来开发自己之喜或忧。

升官发财之子未必使父亲欢乐;怀才不遇之子,未必使母亲担忧。

能因数之智慧而欢乐的父亲,是在探索智慧家教中有所成就的父亲;能因数之愚昧而担忧的母

亲,是在抵制世俗家教中颇具苦心的母亲。

1-11. 公平与诡诈

诡诈的天平,为耶和華所憎惡;公平的砝碼,為他所喜悅。(11:1)

诡诈(false)亦含有弄虚作假、不忠实之意,与奸诈也脱不了关系。俗语说:“无商不奸!”但按圣经所说:“人心比万物都诡诈,坏到极处,谁能识透呢?!”(耶利米书 17:9)那么,我们真该恐惧战惊地承认:“无人不奸!包括我在内!”使用天平与砝码的商人,需要重视神如何憎恶诡诈、喜悦公平;使用精神的“天平与砝码”待人处事接物者,又怎能例外?!

将公平与诡诈放在一起,对比互论,再怎么不明白的,也会逐渐明白:不公平之中定然有诡诈;弃绝诡诈才有走向公平的可能。任何一个会因为自己遭受到不公平的待遇而欢欣鼓舞、笑颜逐开的人,他大概才可以逃避神对他的诡诈所作的审判。但有这种人吗?

我不能扭转乾坤而使世道公平,不等于我个人就因此也不能公平行事;我不能做到事事公平,不等于就因此一件事也公平不了。“不能”公平不等于有理由”不为“公平;“不为”公平不等于索性就“不求”公平,索性连公心、义心也抛弃了,索性破罐破摔,钻进诡诈的污泥中打滚。

神的儿女们,不论怎么软弱、幼稚、愚昧,他怎么可能偏偏喜悦天父所憎来恶的诡诈呢?他又怎么可能偏偏憎恶天父所喜悦的公平呢?除非他碰着鬼了!除非他陷入试探、认贼作父了!

在天国大业中,个人是渺小的,无足轻重的;在与神的立约关系中,个人是“我与主、主与我”的蒙恩一方,在守约与否的问题上则是举足轻重的。纵然我弃诡诈求公平的个人实践并无多大可见效果,但有一个效果已经在悄悄升值,即与主同心!得主喜悦!合主所用!作主见证!外面虽然尚未成功,里面却在成仁而积累。如果众弟兄姊妹都乐于先从根本上追求自身的里面的成仁、成义、成圣,外面可计算的成功与不可计算的成功(成功于他人内心及社会风气)的种种事情也必将生出,好比神之国的局部降临(路加福音 11:20)。□

如果一个基督徒还不能使自己确立“根除诡诈、力求公平”的决心,这已经足够令自己恐惧战惊的了。为什么竟然敢于使用“天平”与“砝码”(或圣言圣礼等)这类在众人心目中视为神圣可信赖的形象,来为诡诈更加上一层粉饰呢?这种罪上加恶的假冒为善的行径,是更为神所憎恶、更惹神发烈怒的!

1-12. 喜爱知识

喜爱管教(instruction 教训)的,就是喜爱知识;恨恶责备的,却是畜类。(12:1)

管教不是管辖,责备不是漫骂;这是要区别清楚的!因为稍一思想就知道,喜爱管辖的是贱骨头,恨恶漫骂的是有道者。

管教与责备,有从书本中来的,有从事件中来的,有从别人(父母、师长、手足、朋友、执法者……)那里来的,有从神来的,有从自己天良来的。

义人在这罪恶的、混乱的、复杂的世界里生活工作,也仍然常常失足失误,堕入试探,或招惹麻烦,经历挫折。不结果子的枝子当然要剪去;而结果子的枝子,却更需要修剪,使它结果子更多。修剪也好比是一种管教与责备啊!

人为什么会被迷惑而失控,而产生过失呢?有心灵的因素,有情欲的因素,有见识的因素……,也还

有知识的因素。

喜爱知识,当然是专指真知识;因为有些人之所以“**向神有热心**”,却“**不服神的义**”,偏要“**立自己的义**”,就是由于“**不是按着真知识**”。(罗马书 10:2-3)

没有知识是无知,无知当然是危险的;一知半解的知识、停滞不前的知识,(哥林多前书 8:2)假知识、作孽的知识(诗篇 14:4),则比无知更加危险。

获得知识的途径,有自己琢磨出来的,有读书读出来的,有经历中总结出来的,有从敬畏神来的,还有就是前面所说的管教与责备。“**各样的奥秘、各样的知识**”(哥林多前书 13:2)中的任一种,可能来自单一途径,也可能来自综合途径。但你我揣摩揣摩看,为什么又会出现“**知识是叫人自高自大**”(哥林多前书 8:1)的情况呢?恐怕是因为这个知识的取得途径中缺掉了敬畏神和管教与责备吧!由此可知,喜爱知识和喜爱敬畏神相通就是真知识;喜爱知识与喜爱自高自大相通,就是假知识了!

别忘了造我们的主是有知识的,有的是真正的“**高大精尖**”的知识;我们若要爱主,能不爱知识么?基督徒是“**脱去旧人和旧人的行为,穿上了新人**”的新人,这新人正因为喜爱知识,所以就不满足于老知识,他们就应该乐于“**在知识上渐渐更新,正如造他主的形象**”(歌罗西书 3:9-10),这还不够鼓舞的么?!这还不够勉励我们去喜爱管教与责备的么?!

1-13. 教训与责备

智慧子听父亲的教训(instruction 名词);**褻慢人不听责备**(rebuke)。(13:1)

子女是父母以其生命的本能所复制的下一代,也是父母以其自身的才能所养育、抚育并教育的新一代。父母是子女的第一教师,第一楷模;子女则又是父母的第一镜子,第一试金石。□

在亲子、夫妻、骨肉、师徒、同事、朋友、主仆等等的人伦组合中,无不各具特色、各具职责、各具分寸;需要我们深深地去领略,并准确地投入自己的角色。

亲子关系中包含着强烈的供养关系、责任关系与监护关系。因此,也就形成了多讲(吩咐)的一方与多听的(顺从)的一方;因此,也就形成了传统的观念:子女要听父母的话!听话的才是好孩子!

这个观念不能算错,但也不能算对。做父母的讲话,兴之所至、脱口而出的;是否都是金口玉言、句句真理呢?子女年幼无知之时,或许不假思索,句句照办;但他们会思考之后,就有了自己的见解。于是,每一家的亲子关系中无不出现或轻或重的听话与否的矛盾。我们基督徒,无论身为亲方或为子方,在今天这权威的经文面前,都当约束谨守而勿盲目任性,都莫向对方作无限的要求。

做父母的特别是对于尚在监护期中的子女,当然不排除对他们的教训与责备,这是责无旁贷的。然而,请别满足于虚张“**教训与责备**”(动词)之声势,却毫无经得起推敲的“**教训与责备**”(名词)之内容;请别雷声大、雨点小地摆一通威风,把神的小羊当作自己的出气筒派用场。

“**教训与责备**”的名词与动词,是很有区别的。是教训吗?是责备吗?理性地去听,才是智慧子;任性地去不去听,就是褻慢人了。

“**请你们教导我,我便不作声;使我明白在何事上有错。正直的言语,力量何其大?!但你们责备,是责备什么呢?!**”(约伯记 6:24-25)

我们做子女的,并不是在人生的每一场合、每一方面都在做子女;需要我们对之负有相当责任的方面还有很多,更绝对的方面乃是在于我们在永恒的关系中是做神儿女的。所以,我们在不可能面面

俱到而又难以兼顾的情况下,总得智慧地进行层次处理、序列处理、筛选处理。

父母的话可能有语无伦次、言不及义的时候,可能有经验主义、教条主义的地方,可能有琐碎冗长、唠叨烦人的特色;但,能否可以从中提炼出甚至连他们自己也未曾意识到的、具有教训与责备这样水准的精品呢?

胡子眉毛一把抓,那就太糊涂了;胡子眉毛全剃光,那就太褻慢了。

1-14. 建立乎?拆毁乎?

智慧妇人,建立家室;愚妄妇人,亲手拆毁。(14:1)

是凡自愿结婚成家的人,恐怕每一个人都想建立一个美满幸福的家庭,却没有一个是为了拆毁家庭而结婚成家的。然而,理想是一回事,实际情况又是一回事。

建立家室,不是建造家庭住宅那种纯物质结构。住房拆毁后就消失了,而家室之拆毁,其恶果不但仍然存在,并且还会向周围扩散,还会向下一代延续。

建立或拆毁家庭,当然并不是只取决于妇女;在这个家庭中的血亲成员,人人都有责任。这里强调指出,即便在重男轻女、男尊女卑、男主外、女主内的社会中,妇女对于家庭的盛衰也还是举足轻重的。

要建立家庭,一个人有天大的本事也未必能将它建好;要拆毁一个家庭,一个人即便只有芝麻大的异心,滴漏般的唠叨,也能使它崩溃。这种特殊的能量就是属于“成事不足,败事有余”那个类型的。

作为人生四大领域之一的家庭(家庭、社交、事业、宗教信仰),不建则已,建必建立、建好。好到哪一级水准,可以从长努力;长些慢些,还不致送命,但若拆毁家室,那么毁掉的不只是家室,还必将导致整个人生的倾斜、失衡、陷入危机。

拆毁家室是不学自会的,只要任意任性即成。建立家室,凭本能、凭学习,却又未必奏效。若要搞家庭的基本建设,首先得搞好自己做人的基本建设,如贤、德、才、气、胆、识等等;而能不断进行调节、调控与调度,并总其大成的,则是智慧。

你预备跟你的合作者一道,根据你们的具体情况,搞哪几项家庭基建?分别要达到什么高度?以付出什么为代价?是否在平衡地、平安地进行?

看看我们的自家和周围的人家吧,认真考察而不要掉以轻心!拆毁自己家庭的事例还少吗?祸首是谁呢?无一不是愚妄人,其中大部份还都是自以为聪明的能人、强人、铁腕、铁嘴、百事通、债权人!不要专门责怪世风潮流的影响,或第三者插足的破坏。鸡蛋无缝,苍蝇不叮!

自以为聪明的人哪,敏感一些吧!何必一定要等到拆得不可收拾的时候,才有所感而哭天呼地呢?!

自扰己家、自毁己家者,比自杀更为悲惨哪!因为他们都要活活受罪,不是一个人,乃是一家人!

1-15. 知识加柔和

回答柔和,使怒消退;言语暴戾,触动怒气。智慧人的舌,善发知识;愚昧人的口,吐出愚昧。(15:1-2)

这里要思想的“知识加上柔和”,是指言语方面的问题。讲话有知识却不柔和,就好象用粗草纸包扎精美的糕点,毕竟使人望而生畏,难以接受;讲话柔和却无知识,绣花枕头一包稻草,令人初喜而终厌,十分失望;但如果是柔和却又怪异诡诈的话,那就害人不浅了。

愚昧人讲话不仅是无知的问题;不要把愚昧与无知等同视之。自作聪明、自恃逞能、诡计多端、

花言巧语之类的人难道就不愚昧吗?他们实在是比无知更愚昧!

既然有理不在声高,是非自有公论;那么,好话何须恶说?真话何须乱说?知心话何须粗说?明白话何须暗说?……“善人从他心里所存的善,就发出善来!”(马太福音 12:35)善的话语,对作恶的人去说,并不排除正颜厉色;但若使人息怒启蒙,还是以“知识加上柔和”为明智。

既然“恶人从他心里所存的恶,就发出恶来”;那么,如果他故作姿态、假冒为善、假意柔和、刁买人心;只能使他自己招致更重的审判。

至于单纯性的愚昧人,好心而无知识;该刚该柔,总归不是个地方。他们“吃进愚昧”,“吐出愚昧”,连好话也说得粗暴乖谬、尖酸刻薄,使人发怒、心碎,无法卒听。纵然不恶,又有何用?

联系 4,7,14,23,28 节,智慧(聪明、义)人“善发知识”,是因为他“求知”,他心里“思量如何回答”;他志在“播扬知识”,就更讲究“话合其时”,“善于应对”;对于怒中之人,他以“温良的舌”递送生命果,“回答柔和,使怒消退”。

哦,无知识的话,何必去讲呢?在常情常态中,有知识的话又何必讲得那么粗暴而不肯柔和一些呢?连生命都不可能强加于人,更何况知识呢?

至于对待怙恶不悛、现行作恶的人,当众给予揭露与谴责的话,那是战斗;不存在柔和与否的问题,也不考虑他们的怒气如何。他们没有权利指望别人的柔和!耶稣洁净圣殿,即为光辉的圣范!

1-16. 谋 算

心中的谋算在乎人;舌头的应对,由于耶和華。你所作的要交托耶和華,你所谋的,就必成立。(16:1,3)

神所造的人,赋予人以与生俱来的本能之中,也有谋算这一项。至于供他谋算的依据(素材与资料)有多少,谋算的物件、性质、效率等等,那就颇不相同、各如其面了!比如,有十分聪明的人却去“谋恶”,有三分聪明的人却去“谋善”,“心中的谋算在乎人!”你管得了吗?然而,“谋恶的,岂非走入迷途么?谋善的,必得慈爱和诚实。”这你又管得了吗?!

有人想,既然人的言行都由神指挥操纵,结果成败也由他命定;那么,我们自己又何必白费心机去谋算,吃辛受苦去努力呢?!

这种讲法,什么“指挥操纵”,就好象神的儿女反而成了连动物都不如的牵线木偶了!要真这样,全部责任都在神身上,他还有什么理由再来审判我们呢?反过来说,按照这非此即彼的绝对逻辑,要让我们随自由意志去谋算、去苦干,就不准我们的天父知情过问吗?也不准他引导帮助吗?也不准他在关键时刻伸手救援或紧急制动吗?

请深思:天国的子民为什么对天国君王的牧养要如此反感呢?神是要恩待你,还是要亏待你?是要压制你,还是要提拔你?你有多大的能耐,了解最清楚的是你自己还是神?神不可能嫉妒我们多结善果,但我们为什么要以切断枝子与葡萄树的生命补给线来显示自己的价值呢?我们所谋所行的如果是天国的永恒事业,那又有什么不能向爱我们的主商量并交托的呢?更何况,我们所面对的不只是人、事、物,还有撒但;在这实力悬殊的局面中,神为什么不能过问?

自己的道路,当然首先要自己用义心去“筹算”,认真考核自己;这与祈求神指引我们的脚步,毫无矛盾,而且还是必不可少的(16:9)。就如自己要独立驾驶汽车,并不能成为无视员警用红绿灯指挥交通

的理由!

我们可能不是“图谋奸恶”,不是“图谋乖僻”(27,30节),因为“**恶谋为耶和華所憎恶**”。(15:28)但图谋光明善良的好事,也还有个周到与否、水准高低、能否应变之类的问题;为什么就不肯“**存谦卑的心与神同行**”呢?“**义人的心,思量如何回答**”,(15:28)这是人的本份!在谋算之后,祈求神帮助我作具体的“应对”;在努力之中,拜托神帮我得胜有余,这也是人的本份啊!我国敬畏神的古人深有体会地说:“谋事在人,成事在天!”

1-17. 神熬炼人心

设筵满屋,大家相争;不如有块干饼,大家相安。鼎为炼银,炉为炼金;惟有耶和華熬炼人心。(17:1,3)

熬炼人心并鉴察人心、审判人心,这肯定是神的事!这恐怕不是人的事!吃了分别善恶树上的果子的亚当夏娃的子孙哪,我们要谨防那个“代替神”、“和神一样”的劣根性趁机冒头滋生!

人与人之间,为了识别真伪、考察水准,当然是需要通过主题要求相对应的考试、测试、竞技、谈心之类的方式来进行;作为补充,还有个“路遥知马力,日久见人心”的等对方自然显示的过程。但人对人若要进行非工作需要的、过分的、出格的考察与考验,那显然是对神之权的侵犯;那必然会堕入魔道而不可自拔。

只有造我们的神,只有通过基督的宝血把我们从罪中救赎出来的神,只有“**引导我们行走义路**”,并使我们“**福杯满溢**”的神,他才有权通过各种方式来熬炼我们的心。“**一生的果效是由心发出!**”基督徒要追求创造人生的天国价值,难道不是先从心里做起吗?我们的心靠主恩典净化了、圣化了,也保守好了;但它是脆弱的还是坚强的?是缺损的、梗塞的,还是活泼跳动的?身体的心脏,需要医生的治疗和自己的锻炼;而那神圣的心灵禁区,则只有神最善于熬炼得恰到好处。我们凭信心在他的熬炼中作相应的操练吧!

人哪,在独处或群居时,在贫穷或富足时,在危难或发达时,……心灵是怎么活动的?撒但在试探人心,而神却在熬炼人心;撒但要人崩溃而玉石俱焚,神要人坚立而去杂提纯,我们意识到没有?我们如何抉择?

心的熬炼不在睡梦中,乃在现实中。天路历程的光景如何,取决于心路历程的光景如何。外面是肥牛、盛筵或蔬菜、干饼,里面怦怦翻腾的心又如何?

求主炼去我们的私心、黑心、油心、石头心,好让他所给我们的那颗精金般的圣善之心,在我们里发育成长吧!在心的层次上,爱心“如死之坚强”!能够为真理而“天天冒死”的坚强之心是不变的;那么,多变的心是掺杂了什么杂质的心呢?!可想而知!

1-18. 与众寡合的愚昧

与众寡合的,独自寻求心愿,并恼恨一切真智慧。愚昧人不喜爱明哲,只喜爱显露心意。(18:1-2)

愚昧的表现是多种多样的,“与众寡合”乃是其中的一种。

不要以为文盲等于愚昧!文化精英、文明骄子中的愚昧人也多的是。

不要以为孤身一人等于“与众寡合”!在整个人生的纵剖面与横截面中,个体生活乃是多彩人生中必不可少的组成部分。不会(或不敢)自主地闹中取静、间隙退隐、面对孤寂的人,绝不可能获得一个成功的人生。

先知先觉者、领先一步者、执着使命者往往都是相当程度上的孤独者。心灵空虚者、被人崇拜者,往往也是孤独者。专门利己、毫不利人、以致众叛亲离者,也必定是孤独者。这些孤独,有智慧的、有愚昧的,但基本上都属于被孤立状态。

“与众寡合”与上述两种孤独都不同,与精神病或忧郁症的病理性孤独也不同;这乃是一种“自绝于人,自我孤立”的特种孤独。人与人之间,不可能尽同,也不可能尽不同;而不同之处,又不等于是不可合之处,如钮与扣,榫头与榫眼等等,偏偏就是要不同而合。在某种情况之下,甚至仅仅是百分之一的共同点,却又必须与人相合,如同舟共济、协力解危。

与众寡合的人,不只是欢喜离群索居,陶醉于象牙塔、马可楼;即便在大庭广众或十字路口,他仍然是离群寡合;专顾自己,“独自寻求心愿”,标榜自己“喜爱显露心意”。

自鸣清高、假冒为善者,追求“众与我合,归我名下”,所以他们特意要“与众寡合”。这种人不是认识上的问题,乃是生命本质上的问题;恐怕是劝说不醒的了!但另一种追求分别为圣的人与阳春白雪、曲高和寡的人,他们之与众寡合往往是由于认识片面、方式僵化、生活局限或谨小慎微,一时转不过弯、迈不开步,找不到接触热点。(参阅雅歌 5:3;使徒行传 10:28)他们若进一步追求,必能通过盲区,在全备的真理指导下,与众人准确相合而更“得众民的喜爱”。

合与分,都是有原则、有层次、有时空、有分寸的;我们应该用真智慧与明哲(understanding,理解力、谅解、了解)去掌握;而不能象愚昧人那样以自我为中心,以个人得失与好恶作为取舍分合的准则。

“神爱世人”,与众人寡合吗?耶稣与罪人同吃喝,与众人寡合吗?

有那么一个关键的点子,即“以基督耶稣的心为心”;合与分如果在这个点子上,可以免犯大过矣!

1-19. 贫富的价值考核

行为纯正的贫穷人,胜过乖谬愚妄的富足人。财物使朋友增多;但穷人,朋友远离。(19:1,4)

一个人或贫或富的状况之所以产生,有主观因素,有客观因素,有渐变因素,有突变因素,有偶然,有必然,有善,有恶……。因此,对于贫富的价值与真象,需要进行深入考核,不能单看帐本与排场。

富人必好吗?“饱暖思淫欲”的人多得很!穷人必好吗?“饥寒生盗心”的人也多得很!反过来说,好人必富吗?未必!好人必穷吗?也未必!

贫富,特别是钱财上的贫富,都是人的“外貌”!有时能说明问题的一部分,但永远不能说明问题的全部与实质价值。

为什么趋炎附势、鄙寒欺弱的现象连在神的教会中也屡禁不绝、不倡即兴呢?使徒雅各指出,这是因为人们“偏心待人,用恶意断定人”的缘故(雅各书 2:3);也就是贫富的价值考核,因人们自己的偏心与恶意而混乱颠倒了:不是考核贫富之“人”,却变得去考核人之“贫富”了。于是,人往“钱”处走,水往“富”处流;于是,“财物使朋友增多;但穷人朋友远离!”于是,穷在闹市无人问,富是深山有远亲。

智慧之子属灵人,在贫富问题上无论是考核别人,还是考核自己:如果是富,怎么致富的?又怎么管富而用富?如果是贫,怎么致贫的?又怎么安贫而脱贫?这就从“外貌”渐渐考核到实质了:“行为纯正”乎?“乖谬愚妄”乎?这两者都能使人贫(清贫与浊贫),也都能使人富(清富与浊富)。

特拉沙修女献身贫民窟工作由富而贫;获诺贝尔巨奖,由贫而富;将巨款捐赠给了贫民,再由富而

贫。她这样的贫穷人,不是远胜过许多百万富翁吗?

贫穷人哪,不要因为贫穷而忘记自己为人的尊严,不必奢望于弟兄与朋友,更不必“用言语追随”他们(7节);安贫而乐道,致力于“行为纯正”,方始能稳固地从里面先富起来!

富足人哪,不要因为富足而忘记自己也不过是人;不必奢望通过“施散”与“送礼”来换取阿谀奉承(5节);还是以“怜悯贫穷”的善行,创造“行为纯正”的价值,做个“借钱给神”的人,方始能使虚荣变真荣,虚富变真富!

1-20. 莫惹狮子吼叫

王的威吓,如同狮子吼叫;惹动他怒气的,是自害己命。智慧的王,簸散恶人,用碌碡轧他们。(20:2,26)

比喻就是比喻!如果两者等而同之,那也就用不着什么比喻了!也就不称之为比喻了!圣经中用狮子来比喻:撒但(彼得前书 5:8)、四活物之一(启示录 4:7)与基督(启示录 5:5),乃是取其强力、威势的特征而已;不要把狮子当作撒但的专用代名词。这里用狮子比喻君王,也没有作是非善恶的定性。

历史中有君王统治国家的事实,圣经中当然也有如实记载;这并不说明神主张专制或诸如此类的独裁统治。以色列人曾要求立一个看得见的伟人代替看不见的神做他们的王,从那件事上可以看出,君主制乃是人心刚硬、自讨苦吃的产物。

君王当然也有好坏;但即便是好的君王,他也毕竟是处于权势顶峰的人;你是老百姓也罢,大臣也罢,有话好说,为什么要去惹动他的怒气呢?为什么要自害己命呢?狮子可以让你闹着玩的么?就是惹火了一个小流氓,还得小心挨家伙呢!

权位的高低,与人格的高低毫无关系。其所以要顺服在上执政掌权的,并不都是由于敬重他的崇高品德,因为可能根本就不认识他。人们顺服他,乃是因为他肩负的使命很大很重,难以机动灵活。就好比轻车让重车的交通规则那样,含义是深长的,在高速行驶的列车前面,谁可以去惹它呢?它即便要刹车,也仍会铸成灾祸的。

君王和普通人相比,除了权位悬殊而外,作为人,其实都是一样的;他可能智,也可能愚,可能贤,也可能不肖,还可能在两者之间摆动不已。历史上既有秉承天理、体察民情的明君,也有朝令夕改、昏庸无道的暴君。你如果碰上明君,为何要惹他发怒呢?你如果碰上暴君,又何必惹他发怒呢?中国古语说:“伴君如伴虎!”无事不登三宝殿;要清楚知道,那儿是干什么的!

“王坐在审判的位上,以眼目驱散诸恶”。(8节)对于这样的明君,你何必去干扰他的工作呢?有哪个君王不想保全他的国位呢?他如果是明君,他必定要行“仁慈和诚实”,以求自己能立稳(28节)。既然如此,大家去帮他推行仁政又何妨呢?他如果是暴君,你更别发痴,把脑袋往狮子嘴里塞呀!

1-21. 道理与良心

人所行的,在自己眼中都看为正,惟有耶和华衡量人心。恶人的祭物是可憎的,何况他存恶意来献呢?!(21:2,27)

有善心而无善行,那善心是空的;有善行而无善心,那善行是假的。

人们有两句最常用的口头禅:

1.讲道理!

2.凭良心!

不论对别人或对自己,出声或不出声,变过来或变过去,做得到或没做到,真的或假的;但说总是要拚命这么说。因为,这恐怕是人得以站在人前的最后两根精神支柱了!因为,若是连这两根支柱也失去,人还象个人吗?人死了,殡仪馆的专家要将遗体化妆得栩栩如生;人失去了人的形象时,他自己几乎是本能地要拉”道理”与”良心”来为自己化妆。

正因为人充分了解“道理”与“良心”在人类而不是动物类中的实际权威,所以也就特别畏惧它们;畏惧之余,则分为三途:

- 1.崇敬而实行!
- 2.伪装而自欺欺人!
- 3.以各种手段篡改道理,扼杀良心。

人们的日常生活与宗教活动,其外显部分,都是由具体行为构成的。而在行为动作之前、之中、之后,都在与道理和良心打交道,争取审批过关,站立得住。即便是邪恶的事,他用歪理一套,首先在自己眼中就看为正了!即便是可憎的事,他用恶意熨烫,良心也就烫平了!

“公说公有理,婆说婆有理。”这种有理的争吵比无理取闹更难排解。法利赛人的羊皮,恶人的祭物,在敬虔的名义下,更是理直气壮。然而,醉翁之意不在酒啊!他们会另有所图的,你我也会的;如果不明显,或许是自己的潜意识钻了良心的空子。

追求属灵的人,要以道理、真理与真道,来进一步衡量自己所行的那些“看为正”的事,要以自己苏醒了的良心来衡量自己振振有词的那些“理”,更要祈求神的真光来照明我们心中的眼睛(以弗所书 1:18),将潜意识中的恶心恶意也”搜”出来,因为,“惟有耶和華衡量人心”;也鉴察人心、试炼人心。

至于别人的心与意究竟如何,那就看出多少算多少,什么时候看出什么时候算;反正不能被“行”与“理”所迷惑。在哪啖香膏那件事上,犹太的反“浪费”之理,何等迷人?!何等令人难忘啊!

1-22. 都为神所造

美名胜过大财,恩宠强如金银。富户穷人在世相遇,都为耶和華所造。(22:1-2)

众人给予某人以美名与恩宠,如果不是被某人迷惑所致,那必定是有原因的。而盛名未必是美名,崇拜又不同于恩宠。

富户在家中有的是大财与金银,但他在社会上有美名与恩宠吗?穷人或许穷到无金无银、家徒四壁的地步,但并不排斥他在美名与恩宠方面的富裕。如“金银我都没有”的传道人彼得!

在世相遇的富户与穷人,作为人,同样都为神所造;但神并没有造(天生的)穷人,也没有造(天生的)富人。人没有理由责问神,为什么使这人富而使那人穷,因为魔鬼也能使某人富而使某人穷。人倒是有必要自问:富人穷人在世相遇之时,各自应该怎么办?先天相同而后天差异的人,应该如何各自做人而又抵面相处?“本是同根生,相煎何太急?!”这不好!老死不相往来呢?姑息养奸、赞助寄生呢?也不好。

要想知道美名与恩宠是怎么来的,先得考察自己(或某人)是怎么富的?富了之后又是怎样的?或者,怎么穷的,穷了之后又是怎样的?

“富人管辖穷人;欠债的是债主的仆人”。(7 节)这是常见的社会现象,叫人很难多说什么。但富人与穷人相遇之时,如果“为富不仁”,那么,“撒罪孽的,必收灾祸;他逞怒的杖,也必废掉!”(8 节)囚要问“灾祸从哪里来”了吧!如果富而有仁,不但“将食物分给穷人”,更且,“眼目慈善”,他“就必蒙福”。(9 节)

一个人会有各种过错,但贫穷本身并不是过错;尽管这是由什么过错所造成的后果。因此,贫穷不能成为受惩罚的理由,更不能成为被欺压的借口。(22 节)神造人的目的,并不是要人受穷受欺压。同为神所造之人,在世相遇,人际往来,如果没有爱,至少也得合法、合理、合情、合良心。如果一方强行非礼,神必定站在被欺压的一方;“因为耶和华必为他辨屈;抢夺他的,耶和华必夺取那人的命!”(23 节)

话再说回来,我们贫穷的人也当自省,我们这贫穷是怎么穷下来的?无知、懒惰、赌博、虚荣、失算、遭灾……?还是牺牲、舍弃……?为什么要去借债而受人管辖呢?能贫不能富的基督徒,与能富不能贫的基督徒,恐怕都是还不够属灵的!

1-23. 美食家莫误事

你若与官长(ruler)坐席,要留意(consider diligently 勤勉地考虑)在你面前的是谁(what 什么)。你若是贪食的,就当拿刀放在喉咙上。不可贪恋他的美食,因为是哄人的食物。(23:1-3)

亡命之徒有多种多样,有要钱不要命的,有要权不要命的,有要玩、要色、要虚荣、要刺激却不要命的,也有要吃不要命的。美食未尝不可,但为了贪食而误事,以致送命,犯得着吗?

古代的官长与今日的官长,显然是很不相同的;他们是有钱、有势、讲排场、摆架子的统治者,他们是花天酒地、风月场中的老手。官长们相互之间的酒肉交际,也属平常。问题在于:那样的一位官长,怎么会请你这光头百姓(或随从下属)去赴他的美食筵席呢?

贪食的,而且胆敢贪食到官长所摆的筵席上来的,肯定不是智慧之子,肯定也不会有智慧之见。

官长有好有坏,不能一概而论。即便是不欺骗小人物的好官长,他也未见得闲得没事干,特为邀你去帮他消费掉一些美食的;他肯定要在席间和你谈什么要紧的事。在这种情况下,这些美食难道不是“哄人的食物”么?谁贪食,食就哄谁!大人物的美食是那么轻易给你吃的么?无功不受禄!无功而要受禄贪食者,他是否在张口垂涎之时,对无可回避的有关问题,已考虑成熟了?

圣经为什么“能使愚人有智慧”(诗篇 19:7)呢?就如在这问题上,仿佛耳提面命一般,给我们提示三点:

1. 要留意并认真考虑,在你面前的是谁?是何等样人?又是什么样的美食?

2. 就如醉翁之意不在酒那样,设筵者之意也显然不在美食;那美食是哄人的,是要派个媒介作用的。

3. 你若无法克制自己的馋劲儿,“就当拿刀(餐刀)放在喉咙上”,自觉卡着点儿。我们中国人不用餐刀,筷子也可以。别老是往盘子里伸,要用空筷子戳戳自己的喉咙,不致于大吃大喝昏了头,就能聪明点儿了!

能试试吗?

1-24. 不要嫉妒恶人

你不要嫉妒恶人,也不要起意与他们相处;因为他们的心图谋强暴;他们的口,谈论奸恶。(24:1-2)

心怀不平能产生不平之鸣,进而至于产生打抱不平的行动。这样的行动如果成功了,将要如何?如果不成功,又将如何?为什么走马灯似地打抱不平,结果却陷入换汤不换药的怪圈呢?

我们先要考察“心怀不平”的心是怎样的心,讲公道话的心是怎样的心,铲除不平的心又是怎样的心。这其中大有文章啊!就如打击恶人的并非都是义人,那种狗咬狗、黑吃黑、见肩上、先发制人、杀人灭口的事,难道见到的还少吗?

别人难以准确看出的内心活动,自己往往还是有点清楚的;如果不愿消灭圣灵的感动,则还可以更清楚一些。

出自何心,兹对比如下:

公平之心(公心)	“私平”之心(私心)
真理之心	争利之心
爱(至少是惋惜担忧)	恨(至少是幸灾乐祸)
分别为圣	坐地分赃
忌邪(大义灭亲)	嫉妒(取而代之!)

为什么要“为作恶的心怀不平”(24:19)呢?为什么倒不是为被恶人凌辱欺压的人心怀不平呢?为什么要“嫉妒恶人”而不是藐视恶人、憎恶恶人、弃绝恶人呢?嫉妒的本身就是自己“骨中的朽烂”。嫉妒义人,自己势必作恶;嫉妒恶人,则必恶上加恶;否则也用不着嫉妒了!

嫉妒恶人的那股邪火动力,将推动自己干什么呢?

1. “以致作恶”(诗篇 37:8),
2. “选择他所行的路”(箴言 3:31),
3. “起意与他们相处”。

恶人之飞黄腾达于一段时期,圣经也描绘了他们的丑态(诗篇 73:3-12),尽管他们会“图谋强暴”,“谈论奸恶”;但他们“却被祸患倾倒”,“终不得善报”,“恶人的灯也必熄灭”(24:16,20),“必被剪除”,“归于无有”(诗篇 37:9-10)。这是神的手!

至于我们如何对待恶人呢?要“以善胜恶”,如“三不”法(诗篇 1:1)等,至少“不要为恶所胜”;反正“不要嫉妒恶人”,免得自己“失闪”,“滑跌”(诗篇 73:2)。

1-25. 隐秘、察清与保密

将事隐秘(conceal a thing)乃神的荣耀;**将事**(a matter)察清,乃君王的荣耀。你与邻舍争讼,要与他一人辩论;不可泄漏人的密事(a secret);恐怕听见的人骂你,你的臭名就难以脱离。(25:2,9,10)

这里谈到三个层次:神,以君王为代表的权位之人,以及一般平民百姓。这里也谈到对不同性质之事的三种保密层次。

神、君王、与你我,根据各人的权与位元,都有与之相应的自我隐秘权、行事保密权与对他方的了解权。造物主神的权与位是绝对的,他的鉴察也是绝对的;他要隐秘多少与多久,他要何时向何人显明多少,谁也无权干预(申命记 29:29)。而君王与百姓都是人,则必须按照神的旨意行得各如其分。

神创造的奥秘、救赎的奥秘、统管的奥秘、天国的奥秘、末世的奥秘、复活的奥秘……以及神将人间的某一事态隐秘起来,这是神的事情。人只能在神向我们逐步解开(开放)的领域中,去追求循序

渐进的领悟,而不能象造巴别塔那样,去冒犯神的荣耀。

有权位之人如君王,他的荣耀乃在于履行职责,“将事察清”,断事公正;否则,他就成了昏庸无道之君,尸食其位之官。他们在其位,谋其政;他们办理国家大事的策略,也非常人所能测透。(3节)他们面前若有奸人,以致失去公义;或者明察秋毫而不见舆薪,滤出蠹虫而吞下骆驼;他们不但要失去荣耀,还得失去权位。(5节)

而我们呢?我们应该在自然状态、正常状态下考察自然、社会、历史、时势、人事……;如果有所领悟,这是我们的荣耀。然而,强求乃至强解神的奥秘(天机)、盗窃国家的机秘、窥探他人的隐私,那就有罪了!

我们应该同样地保卫自己与别人的隐私权,应该为别人合情、合理、合法的私事、秘事保密。在人际交往中,若有什么纠纷,就努力解决什么纠纷;解决不了,可以辩论,可以保留。但万不可借题发挥,胡搅蛮缠,牵人头皮,拉小辫子,并以“泄漏人的秘事”为要胁或报复手段。因为那种不忠实的行为属于敲诈勒索、卖主卖友的性质,理所当然地要被众人所咒骂。

注意:这个“秘事”显然不包括恶事在内!这个“泄漏”也不同于举报、揭露、谴责或警戒!

1-26. 不相宜的事

夏天落雪,收割时下雨,都不相宜;愚昧人得尊荣,也是如此。藉愚昧人手寄信的,是砍断自己的脚,自受损害。(26:1,6)

检验一件产品,不论怎样严格,正品与废品的临界线,不会是细如毫发的一根线吧!我想是有两根线,一根是上限,一根是下限。在这上限与下限之间,就有那些:过得去的、还可以的、不怎么样的……。衡量一件行为,在好事与坏事之间,白与黑之间,也有那么一个灰色层次吧!

不相宜的事,也就是指某一件事,虽然还不是犯罪作恶、违法、枉法的坏事,但却是不合适、不合宜、不合情理、不合分寸的事。这些不恰当、不得当、危危乎、险险乎的事,已经切近了下限线,再也没有什么余地了;虽然还不足以定罪,但“自受损害”的苦头也吃足了。只要再过去那么一星半点,一失当而失足,就要滑下去了,罪也就作成了。

雨雪本是好的,来得如果不是时候,不是地方,造成了不好的后果,叫人怎么说才好呢?好心做好事,方法也好,工具也好,只不过在用人方面有点欠于妥贴,有点不大相宜,于是就闹惨了;“成事不足、败事有余”的连锁反应,真令人扼腕叹息不已。

“不相宜的事不等于罪!”这话是对的。但这话对于心灰意懒者,是促其崛起自强;对于自满自恃者是促其早衰早死。

愚昧人不见得就怎么坏,他们比“自以为有智慧的人”“更有指望”。(12节)但你也当了解愚昧人的特点,理解他们的软弱。如果将不恰当的事加给他们,那就是自己先做了不相宜的事了;不但自讨苦吃,还要殃及其他各方。

愚昧人并不知道自己真缺少的是什么;你若与他相处,却不能不掌握分寸;要宁靠上限、毋近下限。本章举了几个不相宜的实例:

1. 尊荣——

愚昧人不懂得要以尊荣自约,反而把尊荣当作弹弓里的石子,招摇过市、耀武扬威,随时可能伤

人。(8节)

2. 捎信——

愚昧人不是当“忠信的使者”(25:13)的人才;因为他不是失落信件,就是误传口信;还不如亲自跑一趟为妙。(6节)

3. 箴言——

愚昧人还没有欣赏箴言的水准!他即便鹦鹉学舌,却如醉汉握荆棘那样麻木不仁,无感于衷。(9节)要找点符合他水准的话去跟他讲讲。

4. 雇佣——

施舍或帮扶,可以将愚昧人包括在内;但要办事情,必须量才录用,切不可雇佣愚昧人。他们乱弹琴,乱射箭,是要出乱子的。(10节)

不相宜的事犹如事故苗子,那么就防患于未然吧!

1-27. 过去、现在与未来

不要为明日自夸,因为一日要生何事,你尚且不能知道。你要详细知道你羊群的景况,留心料理你的牛群,因为资财不能永有,冠冕岂能存到万代?!(27:1,23,24)

过去、现在与未来这三个时态,也在参与构筑人生的迷宫,常常搞得人晕头转向、颠三倒四。以致令人错过许多良辰、良机、良师、良友,多受许多冤枉苦。

坐在列车上飞驰的人,恐怕就很可能感觉过去现在与未来这三界的强烈差异:过去的,可望而不可挽;未来的,可望而不可及;而现在却又是在瞬息变幻的,它不停地吞吃未来,使之变成过去。同样被称之为“现在”的,没有任何两个一秒钟是完全相同的现在。

过去,是给人回忆、定值的;未来,是给人选择、定向的;现在是给人生活的。生活如果选错了地方,就必然铸成悲剧。生活在过去的人,自我陶醉或自怨自艾都没有前途。生活在未来的人,自说自话或自作多情,都没有基础。过去与未来的好与孬、盛与衰,都不能决定现在,也不能取代现在。

现在是过去与未来之间最严格的海关,走私或偷渡,都将是自讨没趣,或自取败亡。

过去,能指导现在,如亡羊补牢;未来能引导现在,如未雨绸缪。但若没有掌握好“现在”,那么过去与未来的价值都将消逝,而过去与未来的灾祸都将加息(或贴息)降临。

我们所信靠、所跟随、所事奉的神是昔在、今在、以后永在、永不改变的、超越时空的主;但我们并不是如此。因此,我们必须将这三界分别清楚,不可乱来。

	过 去	现 在	未 来
1	产品(成品或废品)	制造厂	原料
2	已知数	操作运算	未知数
3	无从改变的不变	把握中的可变	客观的多变
4	业绩的档案	生活的激流漩涡	理想的天地
5	已经脱手	正在手中	尚未到手

不要为自己无法知道又难以捉摸的明日,甚至今日之未来去夸口,也不要为过去在地上积累的资财与获得的冠冕去夸口;需要全力以赴的却是“详细知道”与“留心料理”现在的职责所在。基督

徒的现实态度是:今日,恐惧战惊作成得救的功夫!明日,“主若愿意,我们就可以活着;也可以作这事,或作那事!”(雅各书 4:15)而这些,才能转化为我们不朽的天国基业与冠冕!

人哪,现在活着的人哪!

1-28. 义人之胆壮

恶人虽无人追赶也逃跑;义人却胆壮像狮子。邦国因有罪过,君王就多更换;因有聪明知识的人,国必长存。(28:1-2)

为什么恶人在无人追赶的情况下,也会逃跑呢?因为他们的罪在后面追他们(民数记 32:23),也在他们的心里追他们。为什么“义人却胆壮像狮子”呢?义人即便在作战略转移时,在遭难就义时,却仍然胆壮像狮子,又是为什么呢?因为他们知道所信的是谁,信的又是什么;因为他们与罪绝缘,俯仰无愧。

然而,在被主称义的神的儿女中,竟然也会有这样的怪现象:怕人!“怕那必死的人,怕那要变如草的世人”,“整天害怕”,甚至屈身,“以背为地”,任人践踏(以赛亚书 51:12,13,23);却不惧怕神(耶利米书 5:22)。我不敢想象这个怪现象的性质有多么严重,《启示录》中点名提到将被投入硫磺火湖的八种人中,“胆怯的”却高居榜首;对此,我毛骨耸然,难以理解。

不过,义人之“人”,虽然渺小、软弱,义人之“义”,却来自于生命之主。“流”虽小而“源”极大,是活水泉源圣洁井。在一般情况下,在个人得失问题上,义人恢恢大度,“温良恭谦让”,当为平常之事。然而,“义人在恶人面前退缩,好象趟浑之泉,弄浊之井”(25:26)也就是说,义人之胆怯于邪恶,实在是对义的自污、自毁啊!而且也必“陷入网罗”!(29:25)

不敢“与恶人相争”的义人,他这“退缩”的行动,将神的义,神的话,神的国度、权柄、荣耀置于何处了?!是的,“恶人兴起,人就躲藏!”(12,28 节)但义人也躲藏吗?大家都躲藏,无怪乎“恶人掌权,民就叹息”了(29:2)。耶路撒冷的女子啊,去为自己和自己的子女哀哭吧!

在王权统治时代,圣经箴言也没有把恶王从恶人中隐晦避讳开来。“辖制平民”的暴虐之君,“多行暴虐”的无知之君(15,16 节)甚至听任罪过在国中泛滥的失职之君,都与“无人追赶也逃跑!”的恶人同类。这些吼叫的、惶惶不可终日的君王,“就多更换”!

胆壮的义人才是真有聪明知识的人,才是谨守主道的智慧之子,才是行动正直的诚实人,才是真倚靠神而得丰裕的人;这样的义人增多,“国必长存”!“民就喜乐”!(29:2)

1-29. 强项与坚贞

人屡次受责罚,仍然硬着颈项,他必倾刻败坏,无法可治。为非作歹的被义人憎嫌;行事正直的,被恶人憎恶。(29:1,27)

在这善恶相争的世界上,人见人爱,人人欢迎的人物是绝对没有的。连神都常常被许多人埋怨、咒骂、亵渎、否定,更何况基督徒呢?

凭外貌断定是非的人,他们总是考察一个人的名声如何(美名或恶名)?群众关系如何(欢迎或嫌恶)?反应态度如何(柔和或强硬)?却忘了要先考察:事情是哪一类事情,人是哪一类人?

一个为非作歹的人,被义人憎嫌,(肯定被恶人欢迎),被义人授以恶名(肯定被恶人授以美名),被义人责罚(肯定被恶人赞扬)。反之,一个行事正直的人,在相反的两类人中,他的名声、关系、待遇、反

应,往往也是截然相反两种。

恶人肯靠神的话活着吗?他在垂死挣扎之中,连稻草都要捞,当然要特别考究自己的名声。真恶名要掩饰粉刷,甚至杀人灭口;假美名则要制造、收买、宣扬、沽名钓誉、树碑立传。他要阿谀奉承来致幻,以求麻醉自己。义人对他的责罚,他提不出强硬的材料和理由来为自己辩护,只有硬着颈项,强项悖逆。

义人对义人的责罚,也会发生“道理不错,却用错了物件”的情况;就好象约伯被三个朋友误解,而受到许多不应有的教条主义的责备。约伯的反应是静听,说明,辩论,谢绝;但对真理并不强项悖逆。

无行无理而强项悖逆,必是无可救药的了!他能死撑死拼,维持一个强硬的假像,如法老王,扫罗王,希律王,而他们的败坏与崩溃之迅速彻底,恰与他们的刚愎成正比。

“行公义,好怜悯,存谦卑的心,与你的神同行”的义人,他的生死不由人间的名声、关系、待遇决定;他乃是“因信神的儿子而活”,“靠神的话”而活。真美名,加不了他什么;假恶名,也损不了他什么。

恶人责罚义人的事情,是很常见的;并不只是责罚,还有逼迫,凶杀。但义人用不着强项;因为他有的是天国,有的是真理,有的是以马内利。他靠圣灵而坚贞不屈,自强不息。刚强壮胆的人,何需强项?

1-30. 神的言语

神的言语句句都是炼净的;投靠他的人,他便作他们的盾牌。他的言语,你不可加添;恐怕他责备你,你就显为说谎话的。(30:5,6)

人若不投靠神,怎能指望神“作他们的盾牌”呢?人若不信神,怎能投靠神呢?人若不认识神,怎能信神呢?人若不考察神的作品、作为与言语,怎能知道他的旨意、属性、大德、大能、审判、拯救……因而去信他呢?

神的言语,特指神所默示而又汇编成册的圣经。不是说,圣经之外没有神的言语,也不是说,基督徒的灵性生活中不会再现圣经中曾记载过神与人对话的那些场景与言语;但那纯属个人的领悟或经历,只能以个人心得、个人意见的形式与别人交通,而不能向大众妄称“神的言语”。因为个人的领受无法让千万人去准确验证;而古今中外人类所共有的圣经,则是明文可查的。圣经包括了:

1.三位一体的神的直接言语,如神说,耶稣说,圣灵说,……如何如何,等等。

2.三一真神的间接言语,即按神的默示所记下、所收入于圣经的各种历史事件、各种关联式结构、各种人物言行等等,其中所蕴含的天理定律,真道法则……。

我们不要以为古老的圣经会过时,百万字的圣经不够用,奥秘的圣经不好懂,太长的圣经记不住,……这些都是杞人忧天!

关于如何对待神的言语,特别在诗篇中还有许多精辟的论述:我们可以读到哪里,就思想揣摩到哪里。这两节经文中则提出三点:

1.神的言语精炼纯净!人不可能再对其作任何的挑剔、提炼、批判。

2.人当因神的言语而投靠神;因为“出于神的话,没有一句不带能力的!”那种因吃饼得饱,求病得医,捞取“神权”……而投靠神,那只不过是神功利主义化于他们自己的想象之中罢了!

3.对于神的言语,“你不可加添”!当然也不可删减,也不可曲解。文本圣经若有所增删改动,很快

就会被人发现。但有人在口头上删减了,他诡称:“我还没有讲到那里!”曲解了,他强辩:“这是我个人从主的领受!”加添了,他又说:“这是神今天对我说的话!”怪不得主耶稣再三要我们“防备假先知”!

愚顽的假先知“本己心”讲道说话,他们说:“这是耶和华说的!”但神说:“**其实我没有说!**”(以西结书 13:2-7)而有许多基督徒却在无意中受了他们的影响,也沾染了妄称主名、假传圣旨的恶习,实在可怕!

1-31. 我当怎样教训孩子

我的儿啊,我腹中生的儿啊,我许愿得的儿啊,我当怎样教训你呢?(31:2)

神造人,人当做人。神新造人,人当做新人。说来说去,人当在具体的人生中,在每一项功能考核中,用足神的恩赐与旨意,活出新生的样式、天父的样式、基督的样式。

为人父母者就当做象父母,父母对于子女的生育、养育、教育、发育(即促进子女身心灵的自我成长发育)这四大环节都当全面尽责,而不可缺门缺项。

教训(教育)孩子,从一个角度看,这是对孩子施加影响。但从另一角度看,这也在对自己施加影响并表现着自己是怎样的父母。

怎样教训孩子?这是怎样做父母的一个具体侧面!怎样做父母?这是怎样做人的一个具体侧面!

不要以为教育孩子是父亲的责任!事实上,父亲,母亲,都在以各自不同的方式与管道,本能地,甚至是无意识地教育着孩子。然而,当考虑到亲子的血缘关系,遗传关系,考虑到生育、养育子女的艰辛,考虑到在神面前由亲子关系所显示的受托使命;那么,我们实在应该效法利慕以勒的母亲,把“我当怎样教训孩子”提到家庭教育的日程上来。将无意识的教育行为升格为有意识的教育行为,在情感教育中更溶入理性教育。如此之教育过程,就能使亲子双方同受造就,同步成长;并使亲子双方在各自“怎样做人”的成绩报告单上,陆续出现好的分数。

我“教训”孩子,我“怎样”教训孩子,我“当”怎样教训孩子,这是三个不同的概念。利慕以勒是个青年君王,作为青年君王的母亲,应当以什么方式、什么针对性的内容来实施教育,以求上述那三种关系能善始善终,而不致半途而废?这位母亲不宠不纵不唠叨,在短短的 140 个字里,情理并茂地教训为人君王者七件事:三件不可行的,四件当做到的!因君的王太后与暴君的王太后,心境滋味大不同啊!

我们各人子女的状况与前程,并不相同,就如内向、外向、憨厚、调皮、低能、弱智、残疾、神童、奇才、明星……。问题比“孩子如何”更为重要百倍的,则是:面对现状现实,我当怎样教训我的孩子?!

第二轮

1. 敬畏耶和华

敬畏耶和华是知识的开端;愚妄人藐视智慧和训诲。因为你们恨恶知识,不喜爱敬畏耶和华,不听我(智慧,圣子)的劝戒,藐视我一切的责备;所以必吃自结的果子,充满自设的计谋。(1:7,29-31)

智慧、聪明、知识,这三者的区别与关系是非常奥妙而又微妙的,如果要举一个例子来作比喻,那么就有点象人的灵、魂、体那种关系。

智慧、聪明、知识,这三者人人都有,但不一定是按比例同步增长的。更主要的,这三者同名不同

“姓”,有“姓”真善美圣的,有“姓”伪恶丑俗的。我们基督徒所具有的,并继续追求的智慧、聪明、知识,当然应该是真善美圣的。

有人说,“智慧聪明是天生的!(或者说,爹妈给的!)知识是自己用功学来的!”是的,但可惜天生的智慧聪明,在人的器皿中却被污染而变质、变性了!至于人自己所学来的知识又是什么呢?知识是经验与科学的认识总结,而认识的物件说到底,就是认识神的作品、作为与言语(包括内在的规律、法则、信息……)。而且你若不运用智慧聪明,又能获得多少知识?

神是万有真源!“敬畏耶和华是知识的开端!”“敬畏耶和华是智慧的开端!认识至圣者便是聪明!”(9:10)“凡遵行他命令的,便是聪明人!”(诗篇 111:10)基督徒并不是不需要知识学问,也不是惧怕、排斥、弃绝知识学问。神说:“我的民因无知识而灭亡!你弃掉知识,我也必弃掉你……”(何西阿书 4:6)但那种急功好利、见啥学啥而得来的好知识,一有可能肤浅皮毛,二有可能事倍功半,三有可能钻入死胡同。

无源之水,无木之本,岂能有前途?与其天天买蜡烛,何不接通保险丝?追本穷源,从头(开端)来起,通过基督的十字架,来到神面前,敬畏他、认识他,遵行他的话。如此,我们就开了一个好头,走上了正轨,步步开拓而一通百通;智慧、聪明、知识就能在我们里面如活水之涌流。

对神的敬畏、认识与遵行,又以敬畏领先。

智慧人“积存知识”,“善发知识”,“播扬知识”(10:14,15:2,7);而箴言则是智慧人的人生知识的结晶。箴言不但对我们进行训诲、劝戒、责备,并且无保留地将“喜爱敬畏耶和华”这把开启宝库的金钥匙传授给我们。人若买椟还珠,藐视金钥匙,他就必定要吞吃自己所结出的恶果;那可是里面“充满自设的计谋”的大苦果啊!

2. 真智慧的系列

因为耶和华赐人智慧,知识和聪明,都由他口而出。(2:6)

人以智慧聪明去运用知识,对客观作出反应,于是就孕育出“谋略(discretion 审慎、随机应变;11节)、明哲(理解力)”等等。知识如果“不育”,那是死知识;知识如果不能生出“谋略”,却生出固执、阴谋、诡计之类,那是坏知识生了怪胎。

智慧、聪明、知识生出谋略之属,再生出道路(公平路、虔诚道、正直路、善道、生命路、义路……),步步进深,步步登高;从里面到外面,从抽象到具体,从生命到果实,这就完成了真智慧的系列。这是环环紧扣、一环不脱的黄金系列。

真智慧的系列从何而来?神赐的!神为什么赐给你?因为你敬畏神!你怎么会明白(领悟)什么是敬畏神,又为什么要敬畏神呢?因为你对先行者的介绍、教导,又是“侧耳听”,又是“专心求”,又是“领受”,又是“存记”,于是就获得了初步的聪明智慧!

由低智慧到敬畏神,由敬畏神到高智慧,这真是光中见光,智中得智啊!

世人称分别善恶树是智慧树,诬称“神造人是要人做愚昧的奴隶,所以不准人吃智慧树的果子。幸亏亚当夏娃吃了禁果,你看,人获得了多么巨大的智慧?!”云云。

试想,神按照他的形象造人,又给人以灵气,又授人以重任,难道还会是特意造的一对愚人吗?神如果怕人吃了这果子就变得不可驾驭,又何必将这棵树放在他们的园中呢?那不是有意跟他自己过不

去吗?

弟兄姊妹,不要看错了!真智慧与假智慧的区别,不是有智慧与无智慧的区别。就好比同样一套警服,被罪犯偷去穿在身上,就成了假员警;同样一把手枪,在员警手里是武器,在罪犯手里就是凶器。

亚当夏娃代表人类吃了禁果而犯禁犯罪,堕落到魔鬼的权下;就如携械投敌的士兵,他的全付武装都为敌所用了。所以,罪人的智慧、聪明、知识,以及其全部知识产品与生活道路,都变质了。虽然还有点人模人样,可实在是冒牌的,不是正宗的。

新造的人哪,我们要追求的是真智慧的系列!

3. 怎样敬畏神

你要专心仰赖耶和华,不可倚靠自己的聪明,在你一切所行的事上,都要认定他,他必指引你的路。

(3:5,6)

基督徒的人生,应是虔诚的人生;因为他怎样做人 与怎样敬畏神是联系在一起的,因为他立志为主而活、与主同行的。

敬畏神的人生,既包括如何对待人(诗篇 34:13,14),如何对待物(雅各书 5:1-3),更包括如何对待神。

通过基督的中保,而向神认罪、归依,而信神、爱神、指望于神;所有这一些,都是在敬畏神这个总纲下,将如何对待神的问题予以具体化。

今天读的经文中,我们又看到更具体的对待神所应持有的态度:

1. 在自己的心中,要专心仰赖神!——

在人间,求己与求人,自强与互助,这乃是必不可少的常规。“自己的聪明”不只是有用的,还要使之增长,但却“不可倚靠”。而“专心仰赖”的心态,只能是对神的。

2. 在“一切所行的事上”,都要认定神!——

象羊认定牧人一样,象旷野中的以色列人认定神所设的云柱火柱一样。虔诚人的一切公事、私事、大事、小事、升官发财、生儿养女、战斗、休闲……都要认定那个神圣的光点:神的带领、神的爱憎、神那善良纯全可喜悦的旨意!

3. 遇事需要抉择时,要敬畏神!(7节)——

面对试探 面对灵肉之战,在这三岔路口上,能宣告“我怎能作这大恶得罪神呢?”(创世记 39:9)的人,是敬畏神的人。

4. 蒙恩丰收之时,要尊荣神!(9节)——

尊荣神不只是做见证、做礼拜;如果是与物质有关的蒙恩,那就不能唯独把“财物和一切初熟的土产”排斥于奉献之外。而施舍、请筵、馈赠等等,又不能各耳板式地取代对神和圣工的那一部分奉献。

5. 受挫之时,要谦卑听从神!(11节)——

我们在祷告、读经与默想中,倾听神的声音,领受灵感的信息。不能只重视恩赐而轻看管教,寻求安慰而厌烦责备,因为那不是敬畏神的心态。

6. 怎样敬畏神?——

1)仰赖他!

- 2)认定他!
- 3)敬畏他!
- 4)尊荣他!
- 5)听从他!

2-4. 好教训,好指教

众子啊,要听父亲的教训,留心得知聪明;因我所给你们的是好教训,不可离弃我的法则(或作指教)!(4:1,2)

教训,有动作与内容之分;空打雷不下雨的那种教训,只不过是摆架子,造声势,出粗气罢了。有内容的教训,也还有个好坏之分。这位为人父者之所以大言不惭地要孩子们留心听他的教训之词,并不是凭借他的父权之威,家长之势;乃是因为他要向他们提供的是他得自上代的家训,也是他屡验不爽的人生“祖传秘方”与经验之谈。

经验之盲目偏执,是为经验主义、教条主义;经验升华于智慧聪明,而又经得起任何人的重复实验,是为科学、真理。

家训家家有,什么样的人家,产生什么样的家训;什么样的家训,往往又造成什么样的家风。而千万个家风如何,将决定世风的动向;究竟是“世风日上”,还是“世风日下”?!

圣经箴言中的家训,则是神的默示在家训中的反映;应该将它作为我们基督徒核查自家老家训与建立自家新家训的纲领性典范。施教与受教的双方,都应当仁不让、义不容辞地考察教训与指教的内容是不是好的?是不是内涵着属天的智慧聪明?是不是关系到生命之存活或滴漏?

对待家庭内的教训,需要如此坦城相见;对待家庭外的教训,也当如此郑重其事。好教训、好指教,不要避讳不讲,吝于给人;也不要充耳不闻、不屑一顾。“**要持定训诲(而不是持定某个人),不可放松;必当谨守;因为它是你的生命!**”(13节)

5. 滴蜜之口,至终如何?

因为淫妇的嘴,滴下蜂蜜,她的口比油更滑;至终却苦似茵陈,快如两刃的刀。(5:3,4)

事情总有个起点、过程与终点(半途而废之点,亦为终点);这三点连在一起,才是那件事的完整的全过程。判断、论证、评估、定性那件事的权威事实,即在于此。从中截取可喜的一片或可憎的一片,作为决策的根据,名之为“抽样”,实在是片面;由此而产生的误导可能性是极大的。

事过之后,在饱尝苦果之际,或许就比较清醒一点。固然,亡羊补牢,犹为未晚;但总免不了“早知今日,何必当初”之叹。少小不努力,老大徒悲伤者,岂非比比皆是?!那么,能不能在事情的起点,甚至未曾起事之前,就有所察觉、有所预见呢?

一个人属灵的眼光能参透多深、预见多远,这原取决于他属灵的智慧、聪明、谋略、知识(5:1,2)有多少,他“道路、真理、生命”的水准又如何。

以淫妇之勾引为代表的,是一类以甜蜜舒畅为起点的罪恶,是一条失之毫厘、差之千里的道路,也就是“**有一条路,人以为正,至终成为死亡之路**”(14:12)。这一类口蜜腹剑的勾引者,包括假冒为善的法利赛人假先知在内,到了一定的火候,他们就凶相毕露,滴蜜之口就苦似茵陈(如黄连),柔和之口就尖刻如利刃,为的是要剥夺你的尊荣与岁月,窃取你的力量与积蓄,销毁你的皮肉和身体。如果你轻易动

心动情,无所察觉或预见;那么,请听箴言情词迫切的呼唤吧!他已将这条路的终点光景显示给我们了!

事情的起点、过程与终点,倒底哪一点最重要?

1. **起点重要论:**万事起头难!好的起点是成功的一半!
2. **过程重要论:**创业容易守业难!好事多磨!夜长梦多!
3. **终点重要论:**为山九仞,功亏一篑;前功尽弃!

智慧人说:“事情的终局,强如事情的起头。”(传道书 7:5,8)我想,在事情的是非善恶、正邪好歹尚未显露出来时,起点最重要;要防微杜渐,要加强预测预见。事情性质显露之后,善恶相争,忍耐结实,或痛定思痛,认罪悔改,过程最重要。志得意满,成功在望(或在手!)或身败名裂、精神崩溃之人,终点最重要。

“听智慧人的责备(不甜!),强如听愚昧人的歌唱(蜜甜!).”那甜言蜜语的起点之甜,又算得了什么?!

6. 蚂蚁与智慧

懒惰人哪,你去察看蚂蚁的动作,就可得智慧。(6:6)

你去阅读许多学问高深的书籍,去聆听许多名家名流的讲论,颇可以直接获得不少知识;但却未必都能直接得着智慧或得着多少智慧。不然,为什么会有“书呆子”这一称号出现的呢?!

在神所造的万物中,在神所掌管的万事中,无有一物不得智慧的”热气”所哺育,无有一事不得智慧的能力所充盈。“充满万有的”(以弗所书 1:23)智慧啊!

人人都可以得智慧,连懒惰人也不例外;处处都可以使人得智慧,连脚下的小蚂蚁也不例外。但可要方法对路,加上方向对头;南辕北辙是会产生背道而驰的“荒唐果”的!

蚂蚁和蜜蜂是社会性极强的两种昆虫,它们的组织、分工、纪律都非常严格。科学家以人间的语言描述它们是有“女王”的。其实那“女王”只不过是与群体配搭的“生产专业户”罢了。

蚂蚁殷勤劳碌、储粮过冬的自觉动作,并不是由于什么外在的“元帅、官长、君王”的指令,乃是由于内在天赋本能的指令。这指令犹如一种神智慧所编制的程式软体,以遗传信息密码的方式,预储在蚂蚁的生殖细胞中,代代复制不已。尽管人们尚无法破译密码,但密码所导致的动作却是十分明显的。而且和人的懒惰、贪睡、好逸恶劳,招来可怕的贫穷与缺乏,又形成了十分鲜明的对照。

人在本能之外,还有心灵,还有脑子。懒惰人的心灵,控制着自己的脑子。他不是没有脑子,不是不动脑子,也不是不会动脑子;他乃是动脑子的方法不对路,方向不对头,所以就抑制了原本高于蚂蚁千万倍的人的本能,所以表现得连蚂蚁也不如了!

神是光!神是爱!神还是“是”!神还是“啊们(实在)”!“在他只有一是”!(哥林多后书 1:19,20)

我国历代流传了一句非常通俗的话,叫做“实事求是”。蚂蚁殷勤储粮的动作是“实事”,不是假像;“察看”是“求”,是探索;而求的方法对路、方向对头,那“就可得智慧”,也就是跨进浩渺无垠的“是”的领域里了!

7. 往外观看

我曾在我房屋的窗户内,从我窗棂之间,往外观看:见愚昧人内……看哪,有一个妇人来迎接他……(7:6,7,10)

有心(灵犀)的人,往脚下观看,能从蚂蚁的动作中得智慧;往外观看,能从街面众生相中得智慧。好事不怕坏人看,好人不怕看坏事。

属天的地上人与属世的地上人,他们人生的追求本不相同,他们的价值观、人生观、世界观、荣辱观等等的观念也不相同;那么他们即使观看同一件事物(善的或恶的),也是各有各的观点,得出来的结论甚至完全相反;所谓仁者见仁,智者见智。就如在人体艺术展品前面,清心者观看得美感,欲心者观看得性感,恶心者观看得淫感。虽然问题不完全在于“观看”,但若完全排斥“观看”,也就不能解决问题。严格拒绝观看的规条,属于“世上的小学”范畴,和“不可拿、不可尝、不可摸”等类的规条一样,在克制肉体的情欲上是“毫无功效”的。(歌罗西书 2:20-23)为什么心如死水,绝不观看什么什么的人;却因偶然的一瞥,而倾刻崩溃到不可收拾的地步,甚至还远不如俗人之明智呢?因为用属肉体的规条去对付肉体的情欲,只能以失败告终。

属圣灵与属肉体的区别,不在于看或不看,乃是在于怎样去观看,观看中求什么,观看之后又如何。

青年人能闭着眼睛走进社会吗?为人师长牧人者,能闭着眼睛对他们说教、安抚或指责吗?羊在牧场上吃草,都不能闭着眼睛;更何况他若受差进入狼群,岂非更要眼观六路、耳听八方不可吗?

坐在家中往外观看,这恐怕是一种无专题、无要求的最羽量级的观看,是一种“姑妄观之”似的随意观看;显然不同于现场采访或侦察、窥探;更不同于钻穴跳墙,去涉猎别人的隐私。

当然,我们有自己的职责岗位,没有必要象赶场次看电影那样,到处去凑热闹、看新奇;但那映入眼界视野、触目可见的一切,扫描一下,也是义不容辞的吧!无关紧要的,快速扫过;有关紧要的,定格审视。真善美圣的,细细欣赏,领受教益;伪恶丑俗的,看破看透,有效抵挡。

大卫那次往外观看,堕入魔鬼的试探,犯了大罪(撒母耳记下 11:2-5);这不等于说,神的儿女在世界上就不可往外观看。本章经文所指出的往外观看,就识破了魔鬼的奸计,向后辈及时发布了“箴言”!

怎样往外观看,也是基督徒操练敬虔的基本功之一。

8. 会悟、明白与倾听

(智慧)说,愚蒙人哪,你们要会悟灵明!愚昧人哪,你们当心里明白!你们当听,因我要说极美的话!(8:5,6)

这几句话,有一个中文译本是这样译的:“你们幼稚吗?要学习机智!你们愚蠢吗?要追求见识!听我卓越的言词吧!”

智慧聪明之声,未必都是使用物质的声波。因此,单用我们这付物质的耳朵,是难以开拓收听的领域,扩大自己相对于“视野”的“听野”的!我们在用耳之外,还要用心!用意!还要会悟!明白!还要学习机智!追求见识!

人际交往,为什么听其言却还要观其行呢?追求见识的人心里就明白了一些什么!为什么观其行却又鉴貌辨色察其情呢?学习机智的人就会悟灵明了!“我智慧以灵明(providence,明智,谨慎)为居所!”(12节)那么,会悟灵明的时候,离智慧就不太远了!

智慧和生命一样,人可以获得它却无法创造它,虽不能拨苗助长,但却可以使之优化或恶化。我们要象滋养生命、发育生命、运用生命那样,去滋养智慧、发育智慧、运用智慧。我们应该象青年所罗门那样,向神求智慧;但得了智慧的内核之后,还要不断接受智慧的产物来催化、激发、滋养与结晶。

肉耳是个工具,它收听什么,取决于人的灵是善的,还是恶的;还取决于这个善的灵是否强壮,是否能以制服自己魂中偏狭偏邪的情欲;而魂中的悟性又是否能积极配合,有效地加工消化肉耳收听的素材。

如果缺少悟性,那么最好的收听效果也只不过象个好答录机、好磁带那样,高保真地录下一段原声罢了。

俗语说:“心照不宣!”“可意会而不可言传!”“点到为知!”“恍然大悟!”“茅塞顿开!”“言外之意!”等等,都烘托出悟性的功能。这却是录音功能所无可比拟的!

基督徒要事奉神吗?就要“**将身体献上,当作活祭!**”要与世俗的世界抗争吗?就要遵行神的旨意!要遵行神的旨意吗?就要察验神的旨意!要察验(悟性功能)神的旨意吗?就要“**心意(悟性工具)更新而变化!**”(罗马书 12:1,2)而靠着圣灵入门之后,再靠着圣灵学习机智、追求见识,就会推动悟性的更新,提高悟性的消化能力:会悟!明白!

为什么对于许多“极美的话”,有人总是“听是听见,却不明白”呢?不是和他的悟性很有关系吗?

9. 存活与行进

你们愚蒙人要舍弃愚蒙,就得存活;并要走光明的道。(Go in the way of understanding)(9:6)

得救(活了,活过来)、存活(活着,活下去)、行进(完成使命),这是不应分割的三级顺序进程。整个人生中的大得救(重生)是如此,在人生局部阶段中的小得救(绝路逢生)也是如此。

生命由不得我们自己,但人预备怎样存活,怎么活下去,这却取决于我们自己。在获得永生的大得救之后,以及在千百次走出大大小小的“死荫的幽谷”的小得救之后,接下来的必然程式是存活下去;因此也就必须要揣摩斟酌一个怎样存活的问题:

- 1.靠谁(靠什么)活着?靠圣灵或是靠肉体?靠神的话或是靠人的遗传?
- 2.象什么模样活着?人模人样,或是鬼模鬼样或是怪模怪样?
- 3.活在什么状态中?福杯满溢或是滴漏不已,或是苟延残喘?

圣经许多地方都论到得存活的条件,如专靠神(申命记 4:4),遵守神的命令(箴言 4:4),受警戒(3:21),诚实、公义、正直、合理(以西结书 18:9,21),离恶行善(以西结书 18:21,23,32)等等。而本节经文讲的则是:“**要舍弃愚蒙!**”因为愚蒙使人糊涂,使人偏颇,使人“**虽然活着,也象死的**”;活得累煞、苦煞!就如愚忠、愚孝、痴情、痴迷、妄想、妄为……

愚蒙人不是天生的,也不是什么终身称号。一个人什么时候生病了,就是病人;什么时候发痴生愚了,就是愚蒙人。“聪明一世,糊涂一时”吗?在那“一时”,他就成了愚蒙人,他就难以存活了!

然而,即便在最美好的状态下存活,活得十分象样,这仍不是基督徒寄居人世的人生目的。为主活的人,必定乐于做一个随主行进的人。我们不但感谢主“**为自己的名引导我走义路**”(诗篇 23:3),我们还当自觉地“走光明的道”,走明哲的路。在具有更多的理解、了解与谅解的光明心境中,而不是痴痴迷迷、迷迷糊糊的暧昧昏暗中,“**奔那摆在我们前面的路程**”。

10. 公义能救人

不义之财,毫无益处;惟有公义,能救人脱离死亡。(10:2)

死亡,不是单单指生病的肉身之死、情欲肉体之死或永恒之死;有一种处境、状态、心境、氛围,

也称之为死亡。

财物是可以有用的,但也得善用才成;“富户的财物,是他的坚城。”财物的匮乏是很伤脑筋的,如若不善于对付,必酿成灾祸;“穷人的贫乏,是他的败坏。”(15节)

然而不义之财,不论多少,都无任何真实利益之可言。

财物本身并无洁污善恶的属性。人的财物如果取之于不义,用之于不义,或超越财物自身固有的职能范围,如商品交易、工酬交换等,那个财物也就随之定性为不义之财了。

俗说,“钱能通神!有钱能使鬼推磨!”钱既能通鬼神,言下之意,钱在人间似乎就更能所向披靡、通行无阻了。其实,神不用钱财,鬼神也不用钱财,钱财只不过是人间流通使用之物。当人握有不义之财之时,正是“为鬼推磨”之证。他想“使鬼推磨”,从何谈起?!左右不过是以不义之财结不义之党,广行不义之事。在“多行不义必自毙”的轨道上,想取得“起死回生”之奇效,岂非梦呓?!

在经济领域中渡危救亡、起死回生,当然要靠资金,所谓“巧妇难为无米之炊”;但起决定性作用的长期行为,却另有“软体”在。至于在个人的人生领域中,则更是如此了!

不义之财是有害无益的,“无定的钱财”是不能倚靠的(提摩太前书 6:17),清洁的财物其本身,功用也是极其有限的,而在“救人(别人或自己)脱离死亡”这样关键性的重大问题上,能起作用的,“惟有公义”。

这公义,是从上头来的公义,是与神性情有分的公义,是“公义、慈爱、信实、圣洁”这统一整体中的公义,而不是那偏颇残缺的公义。

这公义,是包括公义之心、公义之言、公义之态、公义之行等等在内的、相辅相成而并不相互排斥的公义。惟有这个公义,“能救人脱离死亡”;也能救人脱离死气、死色、死形、死相、……以及外界的死荫、死路!

11. 事与愿违

骄傲来,羞耻也来;谦逊人却有智慧。(11:2)

事与愿违,可能由于不可抗拒的原因,但也可能由于本可避免的原因;可能由于客观的干扰,或时机条件之不成熟,但也可能由于自身的原因。如自己愿之不当,心之不正,行之不妥,而直接导致事与愿违。

事与愿违,有时是坏事,有时是好事。世界上流行一句“万事如意”的祝词,智者闻之,毛骨悚然,敬谢不敏,盖念及此也!

骄傲者的愿望是为自己招徕光荣,不料来的却是羞耻;这种事与愿违的不能称心如意,是有益的;或可发人深省、痛定思痛而改弦更张。如果骄傲者无视羞耻,却以奉承拍马、阿谀迎合为补药,那么必将促其倾覆早死无疑。

一切破坏平衡(平安)的事物,都将造成动荡、紊乱与倾斜,都将引爆出各各相应的恶果。骄傲即为一例。

一切光荣、尊荣、荣美、荣耀都是神给的,都是人们的天良所公认的,都是各人顺天行道所必需的褒奖。想绕过这些,投机取巧走捷径;其结果必然是虚荣,必然是难以磨灭、切肤痛心的羞耻,骄傲仍为一例。

骄傲是什么呢?是“自我与他我”关系之间两种失衡表现之一。崇拜他人而否定自我,是自卑,是自我的降格;尊崇自我而否定他我,是骄傲,是自我的出格;这两种自我都破坏了平衡(平安)。唯独谦逊,既维护自尊,又合理尊他;在不卑不亢中保持了人际关系中的生态平衡,也就保持了自身的基础稳固,这就显示出智慧所孕育出的佳美善果。

骄傲是什么呢?也是自我膨胀而导致自身的名实剥离,自我揠苗助长而导致的根与枝叶的失调,局部夸张而导致的捉襟见肘的外显失衡,如土话所说的那种顾头不顾脚、顾脸不顾臀,怎么不是自己为自己制造了羞耻呢?!

丢弃平安而追求树立自己,如此舍本而逐末,实在是一种愚昧型的聪明;其所以又具有那么强烈的迷惑力,那是因为人的罪性颠倒了是非,而以辱为荣了。

12. 恶人的计谋

善人必蒙耶和华的恩惠,设诡计的人,耶和华必定他的罪。义人的思念是公平,恶人的计谋是诡诈。(12:2,5)

诗篇 1:1 的“三不”第一“不”,就是“不从恶人的计谋”!150 篇是古圣先贤的诗歌,就是以“不从恶人的计谋”为前导,以“**你们要赞美耶和华**”为殿后;这真是意味深长。

恶人是与天国无缘的。在永生之道上,他们是“无分、无关、无权、无纪念”的(使徒行传 8:21, 尼希米记 2:20)。那么,天国的子民有什么理由去听从并随从恶人的计谋呢?这一步如果不能坚持,接下去的道路就完全是另一回事了!

计谋本是一种中性智慧,本身无所谓善恶。义人从善良的心灵中,以美意去明哲机智地孕育谋略;他的“**思念是公平**”,他的计谋是智慧。同理,恶人从邪恶的心灵中,以恶念去阴险狡猾地孕育阴谋诡计,去“**图谋恶事**”(20 节);他的心术是残暴,他的“**计谋是诡诈**”。

是人皆有所谋!老话说:“谋事在人,成事在天!”这话一是暗示所谋的是神看为正为善的事(历代志下 14:2),二是暗示在神面前的交托(16:3)。神也会在某一阶段任凭恶人的“恶谋成就”(诗篇 37:7)。然而,“**谋恶的岂非走入迷途么?谋善的必得慈爱和诚实!**”(14:22)

人与计谋在互相印证,就如树与果子的互相印证一样。既然能从已知之树去预见果子,那么也就能从已知的果子去判断那棵树。如果我不能判断某人此时此刻是不是恶人,那么,我就去考察他行事所用的是什么计谋;反之,某人在行一件事中所暴露出来的计谋,如果是什么等级的诡诈、阴毒,那么,不论他过去是怎样的好人、圣人,他在此时必是相应等级的恶人无疑。至于是偶然之恶,还是伪善之恶,或是开始背道之恶,那是另一问题了!

耶稣通过“**不义的管家作事聪明**”(路加福音 16:1-9)这件事,感慨“**今世之子在世事之上较比光明之子更加聪明!**”他们很有策略啊!那么,被称为智慧之子的义人,“**在先求他的国和义**”的天国的事上,难道可以不动脑筋、敷衍塞责而陷入不忠吗?

义人要能实在做到“**不从恶人的计谋**”,他必定是通过对神的话的喜爱与昼夜思想,形成了义人的计谋。就如生命胜过死亡那样,智慧也必胜过诡诈。

13. 口所结的果子

人因口所结的果子,必享美福;奸诈人必遭强暴。谨守口的,得保生命;大张嘴的,必致败亡。(13:2,3)

“人种的是什么,收的也是什么。”(加拉太书 6:7)这话真是不错。不论你是有心,或是无意,到了时候,必有收成。人的心灵会结果子,人的心思意念会结果子,人的行为更会结果子。那么,人的言语呢?在结果的事上,当然是不会例外的。

俗语说:“狗嘴里吐不出象牙!”那么,吐出来的是什么,将要结什么果子,也就可想而知了!

智慧人口中所出的真言、善言、美言,当然有人欢迎,有人不欢迎,但最终的所结的果子却是“必享美福”。奸诈人口中所出的谎言、恶言、污言,对人伤害的程度不低于刀剑毒药,但最终所结的果子却是“必遭强暴”!

奸诈与强暴,是一根恶枝上的两棵毒果。果能变因,因能结果。恶人以强暴待义人,而这一点也不排斥恶人之间黑吃黑、狗咬狗的彼此相恶。

义人的口结美好的果子,这是应当的,可能的,但却不是必然的。因为在这其中还有个怎样使用自己的口的问题。坏话好说是奸诈,好话坏说是愚昧,好话好说是智慧。

有口难言的情况是可以理解的。有口不言的情况是大有文章的,或者是出于英勇高尚,或者是出于怯懦卑劣。而在有口则言、当说则说的情况下,这里又给我们指出“谨守口”与“大张口”的不同结果。

嘴巴是活的,讲话是由得自己做主的。“人到了什么地步,就当照着什么地步行。”同理,人到了什么地步,也就当照什么地步讲话。

话是讲给别人听的。言语带着信息与能量飞向四面八方,飞向看得见的与没看见的听众。或者耳进耳出,或者进耳入心,或者震撼心灵,或者滋润无声……这都是在结果子啊!然而可曾想到“一言既出,驷马难追!”它在所到之处,落户结果的同时,却又在发言者这里也结了果子呢?发射炮弹有后座力,发射言语也有某种后座力吧?

“谨守口(口舌谨慎)的”讲话,越讲自己也越活越通达,自己灵魂体的生命,都得以保存。“大张嘴(信口开河)的”讲话,越讲自己越垮,越钻死胡同;没有出路,僵透死透,甚至送命。“愚妄人的口中骄傲,如杖责打己身;智慧人的嘴,必保守自己。”(14:3)

14. 行为与宗教

行动正直的,敬畏耶和华;行事乖僻的,却藐视他。(14:2)

任何人,不论他在信仰方面是否选择了什么宗教,或者否定一切宗教教义,从广义而言,他和宗教不可能没有某种正关系或负关系。因为人是有行为的;而行为的深层是道德,道德的深层是心灵,心灵的深处是宗教。这是人与动物的又一本质的区别。

人类中的一切宗教,从拜物教、拜火教、拜金教、拜权教、拜伟人教、拜偶像教……一直到拜魔鬼教、拜神教,并不都是以宗教礼仪来表现的,更多的是以他们各自的行为来表现的。有人宣扬他只信自己,只崇拜自己,那么他信自己的什么呢?他追求的是什么呢?也真是的!还不就是一个小小的“拜自我教”吗?!

有一种习惯的观念,认为:敬畏神的人,必然是信神的人;藐视神的人,必定是不信神的人。其实并不竟然!不信神的人中,有许多以行为证明他们是敬畏神的;他们之所以不信(或还未信)神,乃是因为已信神之人的言行传述,蒙蔽或歪曲了神的形象。而信神的人中有许多人以行为证明他们是藐视神

的;要不,神为什么频频呼召“背道的儿女,回来吧!”又为什么要人“存谦卑的心与神同行”呢?

敬畏耶和华与行动正直(或智慧、聪明、知识或慈爱、公义、信实、圣洁等)是互为表里不可分的;藐视耶和华与行事乖僻(或愚昧、无知等)的关系也是如此。这两者,不仅是互为表里,而且还是互为因果。

从选民的优越感与沙文主义出发,他们垄断(这已背离了“敬畏”)神于以色列民之中,视外邦人为污秽不洁之物;而新选民却也会遗传老选民的顽疾,把神禁锢在教堂之中。

有许多基督徒不承认教外人会有行动正直之类的好行为,更有些法利赛化的基督徒则论断:教外人的好行为都是假的!或者说,他们的行为越好,越是敌挡神!然而耶稣对一些有好行为(却不是假冒为善的法利赛人的好行为)却还没有得救的人说:“你离神的国不远了!”(马可福音 12:34)而且“看着他,就爱他,对他说:‘你还缺少一件!’”(马可福音 10:21)

敬畏神,应导致人们行动正直;藐视神,必导致人行事乖僻,这是“从宗教到行为”的问题。但这一点也不能抹煞“从行为到宗教”的问题。行动正直的,在实质上是敬畏耶和华的!他如果是神的儿女,他的信心就活了;他如果还不是神的儿女,那也是越来越近了。反之亦然。

15. 神的鉴察

耶和华的眼目,无处不在;恶人善人他都鉴察(beholding)。(15:3)

我们无法以物质的肉眼来比拟现代科技的雷达眼、镭射眼、电子眼……,更何况“耶和华的眼目”呢?

神的眼目不仅是“遍察全地”(历代志下 16:9),而且还无处不在地鉴察,包括圣殿、内室、床上、床下、战场、市场、情场、赛场、游乐场等等;要不然他怎么掌管、引导、施行审判、赏善罚恶或宽容忍耐呢?神的“时”又是那么精确(传道书 3:11),没有精确的鉴察,能行吗?

不要以为神不鉴察善人,或者神因基督的宝血就对基督徒实行免“察”优惠;不是这样的,恶人善人,他都鉴察。在七金灯台中间行走的主,为什么“眼目如同火焰”? (启示录 1:14)是为了更严厉地鉴察教会中的腐败事物,是为了在他家中施行更重的审判。

同一位神,以同样的慈爱、公义、圣洁、信实进行鉴察;然而由于被鉴察的物件之不同,神的鉴察也有十分微妙的差异。有震怒的鉴察,有“嗤笑”(诗篇 2:4)的鉴察,有眷顾的鉴察,有修理的鉴察……还有眼开眼闭的、“并不鉴察”之鉴察。

“世人蒙昧无知的时候,神并不鉴察(And the time of this ignorance God winked at);如今却吩咐各处的人都要悔改。”(使徒行传 17:30)这个“不鉴察”,含有霎眼、闪烁之意,颇近乎口语中“眼开眼闭”的意味。眼开者,神全看见了;眼闭者,神宽容等待,不予深究,或不予追究。就如主在十架上所说:“父啊,赦免他们;因为他们所做的,他们不知道!”但若有谁以神的眼开眼闭为可欺,那将自欺、自误、自取败坏。

鉴察不等于施报(奖赏或惩罚),但并不排斥施报。鉴察与施报之间,可能是瞬息,如亚拿尼亚夫妻在欺哄圣灵的当时就仆倒而亡,可能是几百年后,如以色列人之出埃及(出埃及记 3:7,8)。我们不能因为自己还没有见到什么动静,就把神的鉴察当作儿戏。

16. 行为与内心

人一切所行的,在自己眼中看为清洁,惟有耶和华衡量人心。(16:2)

行为的活动永远也比不上内心的活动。人的行为有停止的时候,人的内心活动却是永不止息的。安息并不是止息,乃是心灵在平衡状态中滋润地运转。行为的休止、休息,不等于人生活动的定格,乃至心灵的冻结。

鉴察并审判人行为的神,也是鉴察并衡量人内心的神。神所造的人是行为与内心相联互证的完全人;人若故意使之割裂,那是人为的不完全。而一切割裂的裂隙,都是一种破口;一种自身生命不由自主地向外跑、冒、漏、泄的暗伤,一种给撒但的反向渗透进来而留下的“地步”。

同一种行为,甚至是一件极为光鲜壮丽的行为,可能出自十个不同的动机,可能出自一百个不同的内心配比的反应活动。俗语形容为“心里十五个吊桶打水,七上八下!”其实,何止十五个吊桶啊!信心、爱心、义心、公心、诚心、虔心、清心、虚心、忠心、苦心、雄心、粗心、灰心、疑心、黑心、恶心、私心、贪心、妒心、野心……信笔写来,就罗列了二十种不同的内心了!人的一个活细胞,在每一秒钟内,能同时进行多达二千种生化反应活动,更何况人的内心呢?所以经上说:“人心比万物都诡诈,坏到极处,谁能识透呢?”(耶利米书 17:9)即便在不诡诈的阶段中怦怦翻腾、明暗闪烁的内心,也仍然是变幻莫测、难以识透的。惟有神,他不但鉴察,不但识透,而且还在准确地衡量。

是人都有起码的识别是非好歹的本能;不论他的行为如何,他的内心在事前、事中与事后都会有大量的活动。因此,作为一个负责的行为人,我们所要考察的不只是周围的人,更要考察我们自己;不只是考察自己的行为,更要考察自己的内心。

对于行出来的行为,别人和我们自己都在评估和鉴定。这是必不可少的。“无行论”之纵欲与“无为论”之闲懒,乃是两个极端。

公开行为在相应规范中之无可指摘,这个低标准是应该做到的。

行为之清洁,只是这件行为的清洁而已,也仅仅是达到“清洁”这一单项指标而已;还不能说明其它各项指标如何。比如,是真善美圣的吗?

更主要的是,以自己自评的清洁行为自夸,十之八九都是感染上了或即将感染上法利赛人的恶酵病毒,即:“洗净杯盘的外面,里面却装满死人骨头。”

我们的内心若能在接受神衡量之下,再作自我衡量,必能得着“光中见光”之福。“神啊,求你鉴察我,知道我的心思……看在我里面在什么恶行没有?引导我走永生的道路!”(诗篇 139:23,24)

17. 仆人管儿子

仆人办事聪明,必管辖貶羞(或译为不肖)之子;又在众子中同分产业。(17:2)

所谓知识更新、观念更新、悟性更新,并不是一概去掉传统换进新潮;乃是根据自己人生坐标的位移,来确定自己去旧更新的具体内容,如:“既成了人,就把孩子的事舍弃了。”(哥林多前书 13:11)更是根据自己对真理信息的新领受,去扫除不合真理的旧观念。因此对于个人而言,更新也就有适合各人自身情况的频率与幅度。

即将进入廿一世纪的人中,对于三千多年前的《箴言》所揭示“仆人管儿子”的观念,觉得如何?到底是要圣经更新,还是要我们的悟性更新?自诩为科学头脑新潮人者,其观念远远落后于三、五千年前的古代人的,并不少见,甚至比比皆是。

在奥秘的家庭结构中,夫妻是“联合成为一体”的融合的关系,亲子是“离开父母”的分离的关系,合与分的各方都是在神的旨意中履行自己的人生职责,完成各人受托的使命;相互之间并无绝对的人身依附关系。亲子两代的复制与延续,这是本能的,并不意味着相互依附与相互从属。

俗语说:“癞痢头儿子,自家的好!”这从感情及养育天职来说,是必然的和必要的。但到了一定的年龄界限、事情界限、权力界限、是非界限、善恶界限……如果仍然盲目地硬把亲子关系放在第一位,奉行世袭家天下的大自私主义,那就坏事,糟透了!也将要在无可救药的萎缩退化中,同归于尽了!

仆人和你是雇佣关系,子女和你是血统关系。然而,仆人和子女都是人,因此还有个超出雇佣与血统之外的天理良心关系。也是因此之故,在差派办事或进行业务考核之时,明智者就毅然摆脱亲情之私,而令能干的仆人去管辖自己不肖的子孙。甚至在财产的赠与方面,他也能自主地分割,而不做亲情的奴隶,不做子孙的牛马,不为不肖子孙提供浪荡资金。

在治家治业的小事中,如果还没有让能干仆人管辖不肖子孙的光明胸襟与天国气魄;那么,他负责的事情越大,“裙带风”、“家天下”、“天下为私”之类的罪孽也就越发深重了!在教会的牧养与治理中,更是如此!以利与撒母耳,就是反差强烈的对比!

18. 事态预见性

恶人来,藐视也来;羞耻到,辱骂同到。……败坏之先,人心骄傲;尊荣以前,必有谦卑。(18:3,12)

人人都具备观察力、感受力、记忆力以及抽象其律而又可举一反三的思考能力;因此对于事态将如何发展,人人也都有深浅不等的预见性,所谓“见微知着”。耶稣希望人们能将预见天时气象变化的能力提高到预见世代走向的水准(马太福音 16:2-4);从无花果发嫩长叶预见“夏天近了”,提高到从世代征兆预见“人子近了”的水准。

预见是见识的一种,而见识又是事奉主所必须具备的条件之一(马太福音 24:45,腓立比书 1:9)。见不多、识不广,常常容易陷入困惑、惶惑、迷惑,甚至被蛊惑的危境之中。而“上一回当,学一回乖”、“吃一堑,长一智”则是因为多了一点事态预见性。

预见性的水准取决于对事态规律法则掌握的程度如何。预见未必都非常准确,但却有相当的参考价值。熟练的预见能力是条件反射般的次级本能反应,是非常敏捷的瞬间反应。因此,在复杂的潜在因素作用下,尽管事态的发展会出现变异;由于你只用一秒种就预见到事态发展的十之七八;那么对于剩下的十之二三的可能变异,用一千秒种去微调应对,不是就优裕自如得多了吗?

恶人来了!作为义人,你将预见一些什么呢?欺压、逼迫、凌辱等等,都会接踵而来。“来者不善,善者不来!”对于这些,你可能也已严阵以待了。但你有没有预见恶人对义人的藐视呢?

藐视,就是看不起。这与迫害相比,份量不是很轻很轻吗?但有些正人君子、好人圣徒却偏偏耐硬不耐软;在别人的眼光中,他忽略了是谁发出的藐视,却苦苦地怀疑自身存在的价值,而导致精神抑郁,信心丧失。

“羞耻到,辱骂同到。”这就近乎我国俗语所说“落井下石”,“墙倒众人推”!义人智人是不肯这么干的,但不能不预见到恶人愚人是一定要这么干的。但藐视则不同于辱骂!义人智人不会以辱骂任何人来污秽自己;却必须要以藐视恶人匪类(a vile person 诗篇 15:4)来显示属神之人的灵气与正气。这是圣徒不可或缺的品行之一。而且,以藐视为起点,还会扩展到憎恶、揭露、谴责……。

照样,我们若发现骄傲已起于心、形于色,就可预见后面跟着的是败坏、跌倒。我们若自己谦卑,或见到别人谦卑,不论当前处境如何蒙羞受辱,如何被恶人愚人所藐视;但可预见、也可坚信,能被剥夺的只是虚荣而已,尊荣却反而脱颖而出,更显光彩了!

“信是所望之事的实底,是未见之事的确据!”对神及神话语的信心,更是我们深层预见性的重要依据。

19. 无知加上敏捷

心无知识的,乃为不善;脚步急快的,难免犯罪。(19:2)

迟钝当然不好,但敏捷就好吗?无知加上敏捷,那真是糟糕透了。那种马大哈式的人物,他们并不是懒惰或迟钝,他们的毛病出在粗心大意而又快手快脚上。

知识是经历与见识的理解升华,是常识的层次升级。没有知识,也就谈不上什么学识,或做什么学问。

事物有多少门类,知识也就有多少门类。事物的静态有多么深邃,动态又能怎么变幻;知识也穷追不舍地跟踪不已。就其大类而言,有生活知识、卫生知识、文化知识、历史知识、社会知识、专业知识、实践知识、圣经知识、神学知识,……。

即便是文盲,也有可能扩大自己的知识面,丰富自己的知识库,提高自己的知识层次。从总体而言,人是不愿意承认自己无知的;从具体而言,人又不得不承认“隔行如隔山”。不承认自己无知的人,往往倒会做出最无知的事。

圣经并没有要求每一个人都成为“百科知识大全”,但却要求我们:一要敬重知识、领受知识,而不能贬低知识;因为知识乃是主的以及主新造之人的形象之一。二要以生命为行事的指令与能源,以知识为行事的参谋。“**恩典(生命的基础)和真理(知识的基础)都是由耶稣基督而来的。**”(约翰福音1:17)

心里没有知识,那么一切的心思意念,一切的思维活动,又能有多少可靠性与可行性呢?且不说恶不恶,至少是糊涂的、混乱的、不好的、不能OK的。“**乃为不善**”英译为“*It is no good*”,另有中文译本为:“热情而无知,不足取”。

古语说:“人贵有自知之明!”自知,乃是一种“认识自己”的知识。如果人对自己都是无知的,心里对自己都没有个底,那么他其它的许多知识又有何用?又能有多大用处?能好得了吗?知道无知而又知道要求知,这个态度的本身就在构筑知识,也就是一种有知识的心态。

要做什么事,先要掌握与之有关的知识;不具备某一方面的知识,就不要贸然涉足那一方面的事。无知加上敏捷和粗心加上敏捷是一样的冒失,但后果却更糟糕。它在失误与错误时,都还刹不住车;还要加速冲向犯罪的泥淖。

“**愚蒙人是话都信,**”快手快脚瞎起哄,于是“**得愚昧为产业**”;“**通达人步步谨慎**”,量自己的知识而行,不敢冒失,于是“**得知识为冠冕**”。不是这个理吗?

20. 好事变坏了

酒能使人褻慢,浓酒使人喧嚷;凡因酒错误的,就无智慧。(20:1)

这里是在讲论酒的问题,但其教训的意义,却广泛得很多很多。

在称颂神的诗篇中说,神“使人从地里得食物;又得酒能悦人心,得油能润人面,得粮能养人心”(诗篇 104:14,15)。神所造的人本是好的,但却变坏了。酒和粮油一样,本是好东西;“酒能悦人心”,也本是好事;但变坏了的人,也能将好东西变成坏东西,将好事变成坏事。就是这么可惜,这么可悲,这么可怕!

由于人不是全知的,所以任何人都会在某些方面出现“只知其一,不知其二”的情况;这当然不能算是“很好”,但也并无多大危险。危险乃在于自恃其所知之一,而无视并否定其所不知之二。就如酒“能悦人心”,是其一;“酒能使人褻慢(心骄气傲)”,是其二;“浓酒(烈性酒)使人喧嚷(疯狂)”,是其三。圣经还没有列举的酒的好处与酒的害处还有许多。

为什么要“因酒错误”呢?使用好东西却做成坏事,“就无智慧”了!为什么不使“酒”适其用,用在其时呢?善用而巧用,使之健胃、悦心、消渴解乏等,就有智慧了。若无智慧,喝白开水也能把人喝死;若有智慧,蛇虫百脚均能入药治病,更何况酒呢?

任何好事或无所谓好坏的普通事,行事为人总要具备发动与制动的功能与能力,和发布指令的智慧与知识;否则往往就会出现两个极端(禁绝与放纵),一个混乱(没有定律、法则而乱禁、乱纵,忽是忽非)。就如在对待酒的问题上,一个极端是酗酒,另一个极端是忌酒。这忌酒的极端,不仅是从白酒到汽酒一概滴酒不沾,连圣餐用的葡萄酒(汁)和药酒也不沾,连烹饪去腥的黄酒也不用,并且还作为规条去教导众人。就是不知道他们是否还准许用碘酒、酒精棉球之类了。

两个极端,一个混乱,把好事变坏了的,岂只是酒的问题?饮食、男女、礼仪、娱乐、劳逸、作息、请医、用药、祷告、礼拜、饶恕、忍耐……无不如此!要谨防那“把难担的担子放在别人肩上,自己连一个指头也不肯动”的法利赛恶酵!

从饮酒到醉酒,是一个逐步失去理性、失去分寸(合宜之分)的无智慧过程。醉酒之后,则更恶性发作,招致因酒滋事、因酒误事之灾祸。令人惊骇的是,两个极端一个混乱的后果,竟然也和醉酒相仿。

21. 陇沟的水

王的心在耶和华手中,好像陇沟的水随意流转。(21:1)

坐在王位上的那个国中最高统治者,称之为王。王,不论是昏庸的、还是英明的,不论是暴虐的、还是公义的,反正他手中握有大权,这一点是共同的。即便是礼仪性的君王,他仍然是权力的象征。即便是老百姓,在某一群体中也会有称王称霸的伙伴破土而出。

王的权大、眼高、气盛,他心所想的,口所讲的,称之为旨意,总是要叫别人顺服于他的意志。他总以为只有他能以指挥别人,却没有谁能指挥得了他。其实他忘了,他在指挥别人时,他自己正在被自己的心所指挥,而他的心又被这样那样所指挥,而最终则在神手中。

许多为王或称王者以为他们不同于一般受指挥的人,他们似乎有资格与神平起平坐,甚至割据一方,与神分庭抗礼。圣经也记载了从旧约法老王到新约希律王的许多案例。然而在神刻不容缓的、不容折扣的旨意面前,君王塞耳不听从神明白的指令之际;神却能先扭转他的心,然后再由他的心去命令他自己。敌挡神者以为自己的计谋得逞了,却不料仍是在行出了神的旨意;但这个成果却不会记在他“存谦卑的心与神同行”这个项目里。这叫劳而无功啊!

侍弄过水田的人,对于“陇沟的水”是很有体会的。水流是在随自己的意思冲泻吗?管水的人在

这里堵上一锹泥,在那里挖一个缺口,自以为得意的水却在事实上随管水人的旨意流转而进入了指定的田块。

王的心尚且在神的手中,你我的心又何能例外?!

神不是只给某人以自由意志的权利,乃是给每一个人都有自由意志的权利。各人有权按自己的意志行事为人,但无权剥夺别人的自由意志,更无权敌挡神统管万有的自由意志。

“天网恢恢”,容得你心猿意马、任意而行;但在神使万事互相效力而绝不容许损害总体进程的特定时刻、特定关键、特定走向中,那却一定是“疏而不漏”的。

以下棋为喻,低手与高手对阵,他每走一步棋,都是自己自由意志所决定的。此方有些棋子的动作,高手不予过问;但有些棋子的动作,却是无意地或无从抗拒地在随高手的意志而动作。

神的儿女啊!与其自由于事后之无可奈何,何不自由于事前之乐意遵行神的旨意呢?!

22. 见祸藏躲

通达人见祸藏躲,愚蒙人前往受害。(22:3)

在没有特殊使命的情况下,趋吉避凶,是人所固有的生存本能,也是人应当操练的生存技巧。若趋避到趋炎附势的地步,则散发出阵阵令人心酸的怪味,别人就不便再说什么了。若趋附到奴颜婢膝、谄媚势利的地步,他则已堕落为该藐视的匪类、可憎的秽物,别让你珍珠般的善言被他践踏了,再被它咬一口。

灾祸也是凶的一类,“见祸藏躲”也就是趋吉避凶的意思了。天国之子应有英勇善战、慷慨就义的美德,却不应有闯祸的莽撞,嗜祸的变态,惹祸的傻气。

有些灾祸是不可抗拒的,有些灾祸是完全可避免的,有些灾祸纵然避免不了,但还可以减轻其烈度。

有些灾祸是从神来的惩罚,有些灾祸是从魔鬼来的攻击;这些背景材料、机密材料,往往并不是我们一下子就十分清楚的。各人命定该受灾祸之苦的指数是 80、90 或是 120,我们谁也无法准确预言。甚至某一灾祸是冲着谁来的,谁是被殃及的池鱼,我们也看不清、说不准。但可以肯定的原则却是:藏躲!两害取其轻!忍受!伺机解脱!

为了不给体帖肉体的试探留下地步,必须强调:因履行自己的人生职责,完成自己的神圣使命,作出自己的爱的牺牲;就如“**进入神的国,必须经历许多艰难**”那样,无可避免地要为义受逼迫,……那些祸患是具有特殊意义的。耶稣基督为我们留下的榜样是:面向耶路撒冷!走向十字架!

还要强调的是:奉差传福音而必须如羊进入狼群之际,主也叮嘱我们要“**灵巧象蛇,驯良象鸽子。**”仍然要见祸躲藏、滑脱、飞去。

但在一般情况下,如果看出了“福兮祸所伏”的奇祸隐患、险情杀机,我们就理当做“见祸藏躲”的通达的人、明智的人、机警的人(A prudent man),却不应当做“前往受害”的愚蒙人。如果心里说:“不要紧,反正有神保佑!”这就不能不令人想起魔鬼试探耶稣的话了:“**你若是神的儿子,可以跳下去;因为经上记着说……**”(马太福音 4:6)如果吃了冤枉苦,却再责怪神,那就落到“又恶又懒”的档次里去了!

除了义不容辞及法不容辞的事情而外,在“**顺从神不顺从人是应当的**”(使徒行传 5:29)特情中,

在容辞与当辞的状况中,在恶人枉法陷忠良的非常形势中,见祸却不缢城而遁,却偏偏前往受害,这不是一种变相自杀么?基督徒意识到没有?!

23. 求富与得富

不要劳碌求富,休仗自己的聪明。你岂要定睛在虚无的钱财上么?因钱财必长翅膀如鹰向天飞去。(23:4,5)

第四节也可译为:“劳碌未必就富得了,还是从你自己的聪明上停下来吧!”两个不同的语气,讲的是同一回事。

富,明确为清洁正当之富,乃是可得而不可求的。因为“求”所显示的是人生的走向以及他以什么为自己的人生使命;而“得”所显示的是他作工的果效与人生的价值在今生的一个部分、一个侧面。

天国子民理当比世人更重视并更恰当地付出自己的聪明与劳碌,甚至是从“尽心、尽性、尽意、尽力”的爱出发;但那是为了追求爱神与爱人,那是为了在人生的每一个领域中,都优先追求(先求!)神的国和神的义。

作工,如大卫之“**按着神的旨意服事他那一世的人**”,这是对人生使命理所当然的追求;“**作工得工价**”(包括富、贵、福、乐、安、康、荣等等在内)是理所当然的“应得之分”。至于消费多少于今生,积攒多少于永生,这个比例因人而异,未必尽同。如此,我们就可以辨别出“求富”与“得富”这两个现象在自己心灵中的毫厘之差,微妙之别。

我们应当良善忠心并有见识地经营自己受主所托的人生,而且追求三十倍、六十倍乃至一百倍的收成,追求能以向主交账,追求得主的称赞。在这个前题之下,我照章点收自己在人间应得之分。富不来,我不求;富来了,我不烦(诗篇 62:10);富去了,我不留;富致用,我尽责。

俗话说:“学以致用!”我们基督徒纵不求富而仍得富者,不要忘了“富以致用”之道!

人什么时候以求富为人生使命,什么时候定睛注目于钱财,什么时候钱财在他手里就要变成虚无的东西,还会长出翅膀如鹰飞去,如果再为富不仁,那么钱财更要火烧火燎地“吃你们的肉”了。(雅各书 5:3)

人什么时候求义而得富,“富而好礼”,富以致用,更且以富载道;那个钱财在他手里就要变成得心应手的器皿。插上翅膀吗?那是派出去给以利亚及七千隐藏者送饼送肉的各种乌鸦和飞鸟。

24. 智力乃“力上加力”之力

房屋因智慧建造,又因聪明立稳;其中因知识充满各样美好宝贵的财物。智慧人大有能力,有知识的人,力上加力。(24:3-5)

这里以建房为比喻,在基础工程中突出了“聪明”,在建造工程中突出了“智慧”,在内部装修及充实财物中,突出了“知识”。聪明、智慧、知识,在其显示能力之时,现在统称为智力。

人,有精力、气力、心力、体力,还有身外可见的财力、物力与不可见的权力、势力。所有这等等之力,都是不容忽视的;但起关键作用的,却是智力。有人力范畴中,智力乃大于诸力之力,加于诸力之力。智力乃“力上加力”之力。

真敬畏神的人,必定热爱真理、尊重知识,正确地开发智力,并运用智力;逆序溯源而上的人,即便

在模糊状态中,也必定会存敬畏之心,寻找神。

“若不是耶和华建造房屋,建造的人就枉然劳力!”(诗篇 127:1)

神自己的工作,人插不了手;神叫人做的工作,神却插得了手。即以建造房屋为例,人不能自己不劳力,但也没有理由在神统管的大环境小环境中,自逞己能而排斥神的工作。

劳力是一种物质之力,如何使用劳力,则取决于智力;如何使用智力,则取决于智力之上的灵力;如何使用灵力,则取决于对神是否虔诚,取决于灵力之上的神的大能力。“力上加力”,不只是在本层次中的“力上加力”,还要超越原有层次之上的“力上加力”。

天工(天然、自然)之物与人工之物(包括人工智慧)的区别是十分明显的。人的智力则处于十分微妙的地位,似乎是天工与人工接合转轨的临界点。智力之正效应,使人工因顺天工而昌;智力之负效应使人工因逆天工而亡。

不论是建房,还是大于建房的群体建设,还是小于建房的个人学艺,无不具有基础工程、框架工程、完善工程这三部曲;在相同的条件下,品质又因智力(聪明、智慧、知识)投入之多少而异,与智力效应之正负而异。

25. 为君王除渣

天之高,地之厚,君王之心也测不透。除去银子的渣滓,就有银子出来,银匠能以作器皿;除去王面前的恶人,国位就靠公义坚立。(25:3-5)

君王之心测不透,你我之心又测得透吗?俗语说,“没有不透风的墙!”照样也没有不透消息的心灵动态。然而气味的混合与化合,能生成几千上万种姑妄闻之、无以述之的气味;色彩、音素、数位、元素……莫不如此;更何况人们心态之变幻呢?更何况诡诈之心态呢?“**人心比万物都诡诈,坏到极处,谁能识透呢?**”(耶利米书 17:9)人心肚皮隔千里啊!

测不透吗?识不透吗?但在属灵的原则方面,属灵人能将他“**参透**”,聪明人能将他“**查透**”(28:11)。这是一种相对的“模糊清晰论”吧!

不能将 3 节与后面的经文割裂,片面强调“**君王之心测不透**”,渲染一种君王神秘感;并在盲目崇拜中愚化自己、奴化自己。作为人,君王与百姓是相同的人性与人格;作为权力或其它种种的所有者,才有君王与百姓等等的不同。

有人曲解圣经去为君王效力,这是他们自己向神犯了罪。就如圣经在这里所说“**君王之心测不透**”,乃是叫人们要正确看待与对待君王及一切掌权负责者。正因为“测不透”,所以不可轻忽;并非因为“测不透”,就必须盲目崇拜。

君王也应该成为一种器皿。君王是准备作银器的银子,但还有个从杂银到纯银的熬炼除渣的艰苦过程。一般人的人心难测,影响面不大;掌权者的人心难测,影响则是一大片。为此,越是掌大权的,越是要自行除渣,并接受除渣。

谁能去为君王及一切掌权者除渣呢?当然是神!他们既是“**神的用人**”(罗马书 13:4),当然必须(也必然)接受神为之除渣,否则就摔碎毁灭(罗马书 9:22)。对此,我们不可无视,也无从排斥。

然而,为君王之流除渣者,还有我们这些在他们权下的平民百姓。怎样为他们除渣而将他们炼净呢?

1. “除去王面前的恶人”——因银渣倾向邪恶。
2. “不要在王面前妄自尊大”(6节)——因银渣易于激动而狂乱。
3. “恒常忍耐,可以劝动君王”(15节)——因银渣难于分离,需要用文火持之以恒地劝谏或劝戒;

而不能听之任之,推诿于神。

时至现代今日,为掌权者除渣的具体办法就积累得更多了。

26. 无故的咒诅与管辖

麻雀往来,燕子翻飞;这样,无故的咒诅,也必不临到。鞭子是为打马,轡头是为勒驴,刑杖是为愚昧人的背。(26:2,3)

咒诅,是人在无能为力于对方之时,向朦胧的上天与明确的神所发出的呼吁,是一种控告式的或嫉妒式的祈祷。咒诅之发出由得人,咒诅是否真的能从神那里降给对方,却由不得人。

巴勒认为以色列人该受咒诅,巴勒王自忖自己只有能于军事而无能于宗教,所以去买通先知巴兰替他发出有权威的咒诅。然而神为了挽救巴兰免犯大罪,特意阻止了他的咒诅。因为咒诅如果落不到别人身上,就必落到自己身上。

按照旧约的低标准,是容许人咒诅的,但鉴察与施行却在乎神。按照新约的高标准则要求“**只要祝福,不可咒诅(那逼迫你们的人)**”(罗马书 12:14)。因为逼迫圣徒的,并不都是恶人;有许多都是“**他们所做的,他们不知道**”的那一类不明真理、不明真相者。但对于什么情况将要被主所咒诅,却也是明明指出的(约翰福音 7:49,哥林多前书 16:22,希伯来书 6:6,彼得后书 2:14)。

我们只要省察自己,谨守主道,不必因那些“无故的咒诅”而惊恐不安。头顶上、眼面前“麻雀往来,燕子翻飞”,不是并没有一次撞着你面孔么?因为它们受着天赋本能的严格控制,不会越轨的。祈求神加罚于某某人的咒诅,往来翻飞,必然更加受到神的严格控制。

至于管辖,在正常的主内关系中,是不当出现的(马太福音 20:25,26 彼得前书 5:3)。但对于不服、不法、毒疮、溃烂、扰乱全群的人,管理才会变成管辖。

鞭子、轡头、刑杖,只是备而待用,并不是无故使用。所以“**行公义、好怜悯,存谦卑的心与神同行**”的人,对于刑杖也不必惊恐不安。

只不过同无故的咒诅一样,人间也会出现无故的管辖、无故的刑杖。因为他们咒诅人时,还等神动手;他们管辖人时,就不等神而自己动手了。所以圣经警告他们说:“**刑罚义人为不善,责打君子为不义**”。(17:26)

那些有权位的人,如果无故管辖、颠倒是非,强令弟兄为奴,他们就已堕落为恶仆了;主必要严厉地治他们,“**把他腰斩了!**”(马太福音 24:48-51)

至于我们,对于无故的咒诅,要置之不理;对于无故的管辖,则“**要站立得稳,不要再被奴仆的轡挟制**。”(加拉太书 5:1)

27. 人的称赞

要(让)别人夸奖你,不可用口自夸;等外人(陌生人)称赞你,不可用嘴自称……。鼎为炼银,炉为炼金,人的称赞也试炼人。(27:2,27)

夸奖和称赞,如果是真的,又是基本符合事实的,如果不是谄媚、奉承、甜言蛊惑、故作姿态;那么

它就意味着对一个人或一件事的认可、肯定与较高度地评价。

有五个方面都在对一个人进行考察与评价,即:神、天使、魔鬼、别人与他自己。基督徒理当追求神的称赞,而敬畏神的烈火(马太福音 25:21,28-30,约翰福音 5:44);理当拒绝魔鬼的称赞,并蔑视魔鬼的控告;不能无视天使的察看(马太福音 18:10,彼得前书 1:12)。这里向我们着重指出的是:别人对我与我对自己的称赞(肯定)。

一个生活在众人眼前与众人中间的人,或者仅仅为众人所知晓的人,他无权阻止别人对他的考察;他更无权阻止别人对他的议论、评估,否定与肯定,进而至于批判或赞扬。

“**因信神的儿子而活!**”这是基督徒坚不可摧的人生基础;我们应充分肯定“**我今日成了何等人**”以及“**是蒙神的恩才成的**”。但这完全不可用自夸自赞的方式去向别人宣扬,以求自己的荣耀;并造成抢夺主的荣耀,失去主的称赞的严重恶果。

别人自发地称赞我们,如果是真善美圣的称赞,我们理当“**感谢着领受**”;心领,谢谢。但我们应该充分意识到称赞的试炼作用,以及我们的承受能力与承受状况。对于称赞,我们要不追求、不看重、不迷信、不陶醉,不以之为资本;更不让它牵着鼻子走,以致偏离标竿的方向。

另一方面,我们在是否去称赞别人以及如何称赞别人的事上,也有试炼。因为嫉妒人的不可能称赞人;愚昧则看不出,偏见则看不准,……浅薄则不会归荣耀于神(马太福音 5:16)。别有用心的称赞,则因其另有所图,就使美好的称赞腐败变质了。

“旁观者清,当局者迷。”别人的称赞有值得参考之处。“饱汉不知饿汉饥”,自己冷暖自得知。别人的称赞也会令人苦笑以对。陌生人没有成见、偏见,也没有习焉不察的情形,他的称赞比较冷静客观;陌生人新来乍到,不知究里,缺乏参照系数,他的称赞又往往会缺乏深度。那么对于称赞的施受双方不是又都提出了试炼的虔诚课题了吗?

自我称赞不可有,对人称赞不可无。在施受称赞的双向试炼中,变奴为主,炼出精金,就可以为做主的贵重器皿,再创一个条件。

28. 穷人欺压贫民

穷人欺压贫民,好象暴风雨冲毁粮食。(28:3)

当权的人欺压穷人,正象暴风雨冲毁谷物。(现代中文译本)

比较来看,后一种译本连“意译”的意境似乎也未能把握住吧?历古以来,莫说“当权的人”了,在一般人士中,嫌贫爱富与欺贫媚富者何处不有?连教会中也并不少见!(雅各书 2:1-6)而箴言在这里所着重谴责的原是“**穷人欺压贫民**”的特怪现象。

在“**暴虐的君王辖制贫民**”的情况下,穷人与贫民,大家难兄难弟,应该是同病相怜、互知冷暖、相濡以沫、共度难关;应该是在被欺压的共同痛苦中,相互支持,共赴其难,以求改变大家艰难的处境。再怎么不济,“吃素菜彼此相爱”也能少伤元气,多长志气。然而偏偏是受苦人却去欺压他深知其疾苦的同类,这又是怎样的背信弃义啊!

那种有权有势、为富不仁的邪恶之徒,他们欺压贫民,当然是罪孽深重的;但“**穷人欺压贫民**”,则更加贪婪残暴,更加熟门熟路,更加无孔不入,更令人防不胜防,更令人断粮绝顿而又无处安身。

人必须维护自己的生存权利,但却不可能在剥夺别人生存权利的基础上来为自己求生。穷人欺

压贫民,只会加重他们共同受欺压的苦难,而不可能有任何一点减压;同时,却为富有的大欺压者广开方便之门,他们就更加可以肆无忌惮地任意而行了。

狗咬狗,黑吃黑,不但活该如此,更且大快人心。穷欺穷,窝里斗,既未斗出金银,倒先赔上了人格人性。

穷人欺压贫民,这使我们想起在埃及为奴之地的希伯来人,他们有些人在深重的苦难中,也正是如此,摩西“见有两个希伯来人争斗,就对那欺负人的说:‘你为什么打你同族的人呢?’”(出埃及记2:13)从宫中出来探望族人的摩西,痛心疾首到何等程度,可以想见!

肉身或灵性长期为奴的人,必然会或多或少地养成一种奴性;在他不再为奴时,其顽固的奴性(一种律)仍会变着样子表现出来。而奴性有二种,一种是可悲的奴隶性,一种是可恶的奴才性。穷人欺压贫民,不就是奴才性的表演一绝吗?你我目睹此景此情,欲哭还能有泪吗?

弟兄姊妹,“人活着不是单靠食物”,更不是去靠欺压同类,“乃是靠神口里所出的一切话!”

29. 民心所向

义人增多,民就喜乐;恶人掌权,民就叹息。……没有异象(或作默示),民就放肆;惟遵守律法的,便为有福。(29:2,18)

一切英雄、暴君、导师、哲人以及各路明星,无一不是对民众具有极深的感受的;他们和民众之间的关系,可能完全相反,他们各自成文与不成文的“民众论”也可能完全相反;但他们不能不一致同意,民心具有火山爆发般的巨大力量。民心如水,既能载舟,亦能覆舟。

民心是一个十分本能、十分杂乱的精神化合物。人的天良中还有点朦胧的“天心”,却又被罪恶的“魔心”所胁裹;当这样的千万个人心汇聚成强大的“民心”气流、潮流、激流时,就更使人困惑不已。“民心”湍流、涡流,其能力则更可怕!

民心中之天心是必须敬畏的,民心中之魔心是必须警惕的;所以对于民心既不能轻信也不能轻疑。众怒难犯吗?众口也难调,众好也难和啊!“众人以为美的事,要留心去做”啊!

民心之浅层与深层、细则与原则、方法与愿望、短期与长期……往往很不一样;因此它也就将荒谬与神圣、清晰与朦胧、愚昧与智慧、能动与盲动……不可理喻地交织在一起了。

在这段经文中,指出了民心所向的三种典型表现。

民心在动作之时,似乎将自己置身于义人、恶人之外,不管自己是善是恶,只根据外界善恶状况给自己造成的功利影响作出反应。就如民心所向于:

1. “义人增多”好事多!——

处处得义人之照拂与实惠,得义人之宽容与忍让,岂不快哉?于是乎“喜乐”!

2. 别让“恶人掌权”!——

“恶人掌权”祸事多!处处受恶人之欺凌与折磨,暗无天日,苟且偷生,岂不痛哉?于是乎“叹息”!

3. 让我无拘无束,自由自在!——

在平安稳妥、安舒宁静之日,一无异象之警告,二无默示之训诲,如卸去嚼环笼头的骡马,岂不轻松?于是乎“放肆”!

民心所向之“义”,所憎之“恶”,所求之“自由”,都是一厢情愿的,都是肉体情欲的,因而也就

必然是变态的,不可能跳出怪圈的!转了一圈,向义而自己无义,憎恶而自己从恶自由反而失身为奴。无法无天少人格者,至终还是到凶恶与不幸中打滚。

怎样才能“救我们脱离凶恶”(与不幸 evil)而转祸为福呢?这就要落实到每一个人,谁“惟遵守律法的”,谁“便为有福”。

【附】:

1. 异象者,异常之现象也。

既要重视灵界之异象,也不可忽视社会界、自然界、思想界之异象。

2. 律法者,天理定律之法度,法则也。

广义而言的律法,有体现于旧约之律法,有体现于新约之律法,也有体现于神所掌管各个领域中的相应之律法。

30. 也不贫穷,也不富足

我求你二件事,在我未死之先,不要不赐给我!求你使虚假和谎言远离我;使我也不贫穷也不富足,赐给我需用的饮食!(30:7,8)

圣经对我个人的要求与对群体的要求,不能混为一谈;我个人的生活所需(吃什么、喝什么、穿什么)与我个人的天国事业(求神的国与神的义),也不能混为一谈。

先贤亚古珥的这个灵性加悟性(哥林多前书 14:15)的祷告,既然收录在圣经中,那就是具有“神的默示”这个公认的权威。有人认为,这是亚古珥个人保守人生观的典型流露,不足为训。有人认为,这是基督徒在世上寄居度日所要追求的标准水准,不穷不富。你我认为如何?

就物质生活而言,穷与富的感受(包括错觉、幻觉在内)是鲜明的,穷与富的概念与界限却是模糊的;而且某一地区之首富甚至比不上另一地区之贫民。那么今日你我向神如此祈求时,心里所描绘的不贫不富的蓝图是什么?预算大约是多少?又是按照那一地区的行情?

人生应该包括养活自己(生存)与完成使命(工作)两方面;但因为有些生存条件要用钱,有些工作专案能赚钱;于是又就产生了误解,形成一种“工作→赚钱→生存”的人生怪圈,而既不穷也不富的标准线也就永无寻得之日了!

亚古珥的祷告,向神所求的是两件事,第一是个人与外界的关系,处世为人、工作经营、远离“虚假和谎言”;第二是个人自身生存的物质需要,既不穷也不富。用今日通俗的话说,第一是合法经营,第二是合理消费。

基督徒的人生,是为主而活,不是为消费而活。为主而活的着眼点就是追求神的国和神的义临到我心、临到我身、临到我的小天地中,通过我的脚踪、岗位、职业、事业、活动,转化成属天的光、盐与馨香,这也就是事奉神的具体化。为了消费所需,我所求的是既不穷也不富;为了事奉神,我所求的是远离虚假和谎言,而不计其穷富。

圣经中有神所爱的富人(亚伯拉罕、约伯、波阿斯、亚利马太的约瑟),也有神所爱的穷人(撒勒法的寡妇、捐两个小钱的寡妇、乞丐拉撒路),也有神所爱的不穷不富的人;而神所憎恶的人中,也包括这三种经济状况的人。

有许多工作的岗位是不以赚钱多少来计算价值的,如教牧工作、义务工作、家务工作……;但有

许多工作的价值,却是以盈利之多少反映出来的。那么,事奉神的人,合法经营而得之财富,要还是不要?要来又做什么?投入天国事业还是放纵个人消费?

31. 精力之使用

不要将你的精力给妇女(多数)!(31:3)

人的精力有盛有衰,能增能消,可盈可竭;由此看来,这是变数。但无论如何,人的精力总是有限的;这又成了定量。不论男女,都是如此。

利慕伊勒是男性君王,在古代,君王不仅是多妻,更且是多嫔妃、多女子;所以王太后在给儿王七条教训中的第一条就是警戒他“**不要将你的精力给(众)妇女!**”其原则精神也就是,要注意有限精力之使用;不论男女,概莫能外。

人的精力与人的身体一样需要“保养顾惜”。养精蓄锐是为了使用精力,协同体力、智力、心力……去更好地完成神圣的人生使命;供奉神,欢娱同人(并非单指同事)。

精力好比是当天的吗哪,当天的光阴,用与不用,都将逝去。因此有精力而不用,是浪费;精力之使用不当或用得不是地方,或用得离谱出格,同样是浪费。

精力之浪费,必然会造成恶果;轻则如“玩物丧志”,重则因玩弄感情、肉体、权力、阴谋等等而伤风败俗、伤天害理,以至丧心病狂……。于是祸及子孙与社会,赔上自己而不可自拔。

在某一方面浪用精力,势必至于造成自己在其它领域中的精力短缺。精力分配之失衡失调,同样会断送一个人的人生;即便你有拆东补西、挖肉补疮的能耐,也只能在秩序紊乱中苟延残喘了!

人生的领域,从某一角度来划分,有专业、业余、睡眠三大领域;从另一角度来划分,有家庭、社会(社交)、事业(职业)、宗教(教会)四大领域。就在家庭这一领域里,又可分为夫妻、亲子、同胞骨肉三个层次。在夫妻生活这一层次里,又包含着床上生活、床下生活、饮食生活、客厅生活、书房生活、交游生活等等许多生活方面。试想,哪一领域、哪一层次、哪一方面不需要付出精力?若不量力而行,迟早不是乱套,就是崩溃。

以家庭用电做比喻,如果是3安培的电表,不论你家中有多少电灯电器,若不根据3安培的定量,注意电力的使用序列、分配与时限;那么,不是熔断保险丝,就是烧毁个别使用过度的电器。精力之使用,不也是这个道理么?

第三轮

1. 热闹街头的灵修

智慧在街市上呼喊,在宽阔处发声,在热闹街头喊叫,在城门口、在城中发出言语。(1:20,21)

灵修之意,乃是指一个人在心灵与诚实(真理)中敬拜神,在与神的灵交中接受能力与亮光,因而得以对自己的灵性进行修养、修理与修正。灵修是操练敬虔的核心部分。

灵修有读经、祷告、唱诗、聚会、见证这五个方面,还有省察、考察、思想、感受、交战这五种状态。

不同方式的灵修,各具特色,因而也就有各自的局限性,如公众灵修、个人灵修、散步或静坐灵修、安息或思考灵修、交谈或观察灵修、专题或无题灵修、生活或工作灵修……。但灵修的本身则是没有局限的、不拘一格的。除非灵魂沉睡或失丧,否则苏醒的灵魂是无时无处不可灵修的。许多弟兄

姊妹甚至还有在睡梦中祷告的经历。

忙碌时无法读圣经,工作时不能去思考圣经,吃饭时不能唱诗,这是常情。但这只是某一种格式的灵修不相适应,不等于其它全部的灵修都必须停顿。

初学灵修时,不能没有程式、格式来帮助自己学习,来逐步形成自己操练敬虔的最起码的灵修基地;然而万不能将这又新又活的生命交通的灵修拘禁起来,使之八股教条仪式化。

闹中不会灵修是可能的,闹中不可灵修是不对的。

忠心而有见识的管家能针对不同的场合、不同的时间片断,安排不同的活动内容,以保证最有效地充分利用时间,又保证劳逸之交叉、各方之协调兼顾;我们也当这样将不同方式的灵修,安排得恰如其分,错落有致,丝丝入扣。

人在热闹街头不是更加需要全神贯注吗?不是更加需要保持与同行者之间的密切呼应吗?那么追求与主同行的人,在“热闹街头”之类的场合绝不是可以暂停灵修,而是更加需要加强灵修。问题在于选用一种最适合的灵修,就比如,至少要向主单线敞开心扉,并保持接受灵感的灵敏度与仰望度;至少要象雷达天线那样开机转动。

情之所至,心响往之;心之所至,法必随之。街头之热闹又岂能干扰得了他迫切的追求之法?!如果情已乱焉,心不在焉,那么且不说热闹街头,即便在绝对清静独对之际,也会视而不见、听而不闻的,灵修又何从谈起?!

在十字路口上举手祷告是假冒为善,在热闹街头仍得灵感的灵修是真正属灵。

2. 正直与纯正

他给正直人存留真智慧,给行为纯正的人作盾牌。……那等人舍弃正直的路,行走黑暗的道。

(2:7,13)

正直与纯正,在我们中文里都有个“正”字;离了“正”,直与纯也就很难说明它有多大意义。在英文翻译中,这二个字的字根都是 right。当然啦,正而不直或正而不纯,那种美中不足的缺陷,也是令人遗憾不已的。

正直人也就是心存正直,行为纯正并走正直路的人。正直的路之所以对立於黑暗的道,因为它是光明的路。

光明与黑暗,在性质上是截然相反的;在能见度方面,对于人来说,差别很大;对于神来说,“**黑暗和光明,在你看都是一样!**”(诗篇 139:12)弯曲乖谬的人,爱走黑暗的道,是想藉黑暗遮蔽自己;虽然瞒不过神,却能瞒过许多人,并可躲在暗中向正直人施放暗箭。当然,欺哄自己,麻醉自己也比较方便一些。

正直人在光明的道上行,听任众人考察、监督或挑剔。他既不愿背离忠信、出卖真理,又要铲岗填洼、拿弯取直,所以艰与险都是很大的。就如羊进入狼群,却要坚​​持天国的使命那么艰险。但感谢神,“**他给正直人存留真智慧。**”使人灵巧而不入狡猾,驯良而不为奴才。他引导我们前进与争战,却又作保护我们的盾牌。

什么是正直与纯正呢?这个道理具有一切真理的共性,即无人可以究其穷尽,但又无人可以推诿无知,佯为不懂。

就如“**不要为作恶的心怀不平**”,加上为被恶人所欺压的心怀不平,“**为困苦和穷乏的辨屈**”(31:9),

这才是出自公义之心的、正直与纯正的打抱不平。那种对任何一方都心平气和的人,故意避开具体的事态而抽象地指责大家都是罪人的人;不偏不倚,概不过问,听任强者作恶、弱者遭难,却声称自有天意命定的人;等等,诸如此类,怎能找出一点正直与纯正的气息么?

正直与纯正的人,必定是勇敢的人;他们敢于呼唤作恶的人离开恶道,敢于喝令欺压孤苦无告的强暴人住手,敢于揭开法利赛人骗人的伪装。然而那种劝说强暴者:要有点爱心,高抬贵手,饶恕受害者;却又拉住远远逃开的受害者,硬要他去与欺压他的握手言和、捐弃前嫌、自我批评、饶恕对方、合而为一……的人,貌似公义、正直、和平、纯正,至少在客观效果上恰恰走向了反面。

因信称义却不肯行义的人哪,追求属灵却弃绝正直和纯正的人哪,爱神却不敬畏神的人哪,教导别人却不教导自己的人哪……;要给你说什么才好呢?

3. 谨记与谨守

我儿,不要忘记我的法则(指教),你心要谨守我的诫命。(3:1)

道路之是否行走得好,在乎行走者的生命状况。道路之是否可行、可靠而又具有永恒的价值,在乎他在多大的程度上符合神的旨意。怎么知道神的旨意是什么?一要“**察验**”(罗马书 12:2),二要“**敬听**”(撒母耳记上 3:10);必须双管齐下才好。

“**察验**”,是理性在灵性指导下所作的工夫;“**敬听**”,是灵性在理性核实印证下所得的灵感。

不懂道理或不讲道理,不找道路或不走道路,那就谈不下去了。

道就是神。道和人有什么关系?人又如何能真正得道?人生又如何能真正道化?那就是一个听道、明道、悟道、通道、受道、守道、卫道、行道的完整系列过程。主在我里面,我在主里面!

道(真道、圣道)、理(天理、真理、道理)、律(义律、罪律、定律、规律)、法(方法)、则(原则、细则、规则、守则、准则),这是从朦胧到清晰、从客观源头到主观行为的五大层次。道行(运行)为理,理中有律,律化为法,法凝为则;远有方向,近有依据。“**察验**”清楚之后,就可向自己下达行动指令了。这是需要在这五个层次的快速计算过程中所得出、所领悟的指令。而另一种一步到位的指令则来自于简洁明了的神的吩咐与命令(不只是十条诫命!),就如:“**来跟从我!**”“**传福音给万民听!**”

俗语说:“临时抱佛脚!”“书到用时方恨少!”又说:“读书破万卷,下笔如有神!”这就是指出平素积累的重要性。具有真理法则(指教)的丰富积累,并谨记在心铭志不忘,才有本钱去“**察验**”。

超越这必不可少的知识之上,还要在灵交中操练心灵接受灵感、谨守主命的灵敏。

谨记法则(指教),有利于“**察验**”;谨守诫命(命令),有利于“**敬听**”。如此双管齐下,则有利于在真理与托付中“**按着神的旨意,服事他那一世的人。**”(使徒行传 13:36)“**长久的日子,生命的年数与平安,加给你!**”(2节)这就是谨记与谨守所结出的美好果子。

4. 避之唯恐不及

不可行恶人的路,不要走坏人的道。要躲避,不可经过,要转身而去。(4:14-15)

恶人坏人,脸上未必写着字;而被人脸上写着罪状,头顶上钉着牌子,墙上贴着告示的,却又未必都是恶人坏人。恶人坏人,其职业、地位、风度、谈吐未必都是令人望而生畏、闻而恶心的;反之,却也未必就不是恶人坏人。观察人的“外貌”来作出判断,却往往会导致误识。最基本的,还是从一个人所行之道,所走之路来逐渐地看清他是什么样的人。人之心识不透,人之路难道也一点看不出什么

吗?真的吗?

对人的观察与对人的论断、审判,是性质完全不同的两回事;前者绝不可无,后者绝不可有。

“不从恶人的计谋,不站罪人的道路,不坐褻慢人的座位。”(诗篇 1:1)不认真地观察,能做到吗?“你们要防备人!”“你们要灵巧象蛇,驯良象鸽子!”不也要先认真地观察才行吗?

不是说,恶人永远恶,坏人事事坏,他们就没有回头的可能。乃是说,人或许会变,但恶人的路总归是恶的,坏人的道总归是坏的,褻慢人的座位总归是坐不得的。

不要“自以为站立得稳”,不要自恃己义,自逞己能,没事找事,特意要去在恶路坏道上走走钢丝。

人与他自己所结的果子、他自己所奉行的道路,既可分又不可分。在考虑如何对待他那个人之前,先要考虑如何对待他的果子与他的路,这倒是比较实际的。你要如何从邪恶之火中抢救那个人,那不是坏心;你对他这个人既讲情义,也顾情面,那也不妨;但对于他所奉行的歪魔邪道、恶道坏路,你也能讲情义顾情面吗?

对恶道坏路的“三不”,就是“不”;绝对“不”;天国之子没有权利以丧权辱国、丧德辱格去讲情面、做交易。要么是同流合污,要么是洁身自好、分别为圣。你若不能拉他上来,为什么反而让他拉你下水呢?!

不仅是“三不”,这里进一步提出“三躲”:躲避!不可经过!转身而去!俗语说:“惹不起还躲不起吗?!”孔子是“敬鬼神(非指真神上天)而远之!”我们则是憎恶坏路而远之;避之唯恐不及啊!

“有些人,你们要存惧怕的心怜悯他们;连那被情欲沾染的衣服也当厌恶。”(犹大书 23)这不也指出了其人与其路的微妙区别么?!

5. 配偶的独一性

你要喝自己池中的水,饮自己井里的活水,你的泉源岂可涨溢在外?你的河水岂可流在街上?惟独归你一人,不可与外人共用。(5:15-17)

恩赐很多,心只可一个;心眼儿很多,心仍然只可一个。儿女可能很多,血缘只可能来自一父与一母;管家有许多,家主只有一位;肢体很多,头只能有一个;……朋友可以很多,配偶也只能是一个。按照天命,该多则多,该一则一;如若逆天行事,必惨遭恶报而后亡。

神有能力创造许多人,但在他的直接创造中却只造了一男与一女,让他们“二人连合成为一体”;即夫妻配偶,即家庭之始端。然后,神再通过这“一本(one blood)”间接“造出万族的人”。(使徒行传 17:26)

古人说:“食、色,性也!”也就是确认饮食与男女为人性中关系自身生存与人类繁衍的最根本的两大本能、两大天性、两大日常行为。这两者有许多共同之处,但更有其万万不能无视的不同之处。略举数项迥异之处于后:

		食之性(饮食之欲)	色之性(男女之欲)
1	对 象	物	人(异体、异性、异血统)
2	目 的	活命健身	构造家庭,复制下代
3	双方关系	人物异类,物中无我	夫 同类,你我互有
4	动 作	吃掉食物,为我效力	肉身交合,互相效力

5	生态	我存它亡	互补共存
6	追求	广泛品尝	忠贞相伴
7	美味	一物一味,换味则换物	一人多味,换味不换人
8	文化	饮食文化,到处可用	性文化只用于夫妻
9	第三者	共用则治、则喜、则乐	共用则乱、则恶、则哀
10	缺少时	会饿死	可转移热点,无饿死之虞

可见,饮食之专一独占是低下的、自私的、嫉妒的、阴暗的;爱情之专一独占则是高尚的、神圣的、忌邪的、光明磊落的。但那种把自己的或别人的配偶当物不当人的爱,其实并不是爱情,乃是罪恶,所以他们的“罪爱(肉欲)”才是自私的。

单体(无偶、丧偶)人与复体(有偶)人都是人,都得做人。但既是复体人,就得在配偶问题上无愧于复体;因此,必须严格配偶之自有、自享、自理;不可亏负配偶而自行或使对方“涨溢在外”;不可到别人家去做第三者,也不可让第三者到自家来。肉欲乃罪恶之烈火,神乃圣洁之烈火;无论人从哪一方面玩火,或玩哪一种火,玩火者都必自焚!

6. 贫穷如强盗

你的贫穷就必如强盗速来,你的缺乏仿佛拿兵器的人来到。(6:11)

在主为人预备的可住之地上,(8:31)也就是那没有罪恶的乐园世界中,人与无限丰富的神同住同行,根本就不可能出现贫穷现象。后来在被罪侵入的“罪人世界”中才出现了贫穷,以及与之相对应的富裕。

神不愿人们贫穷,正如他不愿人们沉沦那样;也正如儿女若衣食不周,又岂会是父母的体面光彩与赏心乐事呢?但从总体范围来说,当罪恶及罪恶之父魔鬼尚未从世界逐出之前,当人们还慑服于罪的权势、卧在那恶者的手下之际,神也不可能孤立地消除人间的贫穷。

贫穷,直接间接地都与罪恶过犯有关。除了神的工作与魔鬼的作祟而外,人间致贫之途有三:

- 1.他人之罪,加害(或殃及)于我!
- 2.本人之罪,自害己身;
- 3.爱之牺牲,克己益世。

这段经文所说的贫穷,乃是懒惰致贫,属于第二种。

贫穷的到来,可能很慢,也可能很快;而懒惰致贫则属于中级快速型,“如强盗速来”。或许比不上股市暴跌、孤注失风那么快速;但也够惨的了。“兵器”指着你,还容得你一张一张地点钞票么?!缺乏能使贫穷感更加锐利而生切肤之痛。

贫非乐,能生乐。安贫而后始能乐道,乐道而后能结善果;善果累累下垂,怎得不乐?“流泪撒种的,必欢呼收割!”但这个“贫”当然不是懒惰缺乏之贫;安贫乐懒,那就很不对头了。

贫非福,能生福。俗语说:“塞翁失马,焉知非福?”生出来的福不但能将当初贫穷之苦平衡过来,还能有余。有信心能预见的人,并不是没有正常的贫穷痛苦感,乃是他从主所得的平安(平衡)幸福感更大。然而,因懒惰致贫者,又何从获得平安之福?至多不过以蒙头大睡来麻醉自己罢了;而饿得过分,也是睡不安稳的。

懒必贪睡,贪睡必懒,懒必致贫!由于家底厚薄不同与懒的程度不同,贫穷化的速度也会有所差异;但“懒必致富”是绝对不可能的,要么他有以盗养懒的歪魔邪道;而这已经不是“贫穷如强盗”,乃是“懒惰变强盗”了。

7. 自丧己命的顺服

淫妇用许多巧言诱他随从,用谄媚的嘴逼他同行。少年人立刻跟随他,好象牛往宰杀之地;又象愚昧人带锁练去受刑罚……,却不知是自丧己命。(7:21-23)

自丧己命是加倍的悲剧;而“不知是自丧己命”的悲剧性,就不知是更大一些,或是更少一些了。大概旁观者清的人认为更可悲,当局者迷的人认为还不错;所谓“人在花前死,做鬼也风流”云云。

自丧己命,毫无疑问,都是愚昧人干出来的蠢事。愚昧人有多种多样,有强暴的、有刚愎的、有张狂的、有贪婪的、有乖谬的、有随和的、有懦弱的、有温顺的……那么,通向自丧己命的途径,也必有多种多样。

本处经文展现在我们眼前的是这样一种自丧己命的典型形像,即:肉欲旺盛,性格温顺,时髦而无知,贪婪而不自量!这里只是以他们顺服淫妇的引诱为例,其实“自丧己命的顺服”是随处可见的。就如对于花花公子、正人君子、狗皮膏药、仙风道骨、笑面虎、老狐狸、神秘主义、虚无主义、狂热主义、崇拜主义等等人物的腔调神态、色相花功与甜言蜜语、巧言媚语,有些人就被拨弄得神魂颠倒、心痒眼花、亦步亦趋地紧追不舍。

这一种鬼迷心窍的愚昧人哪,他们把锁链当项链,把邪情当爱情,牛鼻子让人家牵着,服服贴贴、百依百顺。既像浪子赶赴私通的幽会,也像先知巴兰顺服巴勒王的呼召;甜咪咪、乐滋滋,恐怕到死也要念叨唧唧我我,而不知喊救命。谁若劝说几句,却马上咬牙切齿、拔刀相向了!

甜蜜的“诱”,谄媚的“逼”,投其所好的供献……那真是“意欲取之,必先予之”的钓饵啊!愚昧在于不辨加上贪吃,愚昧在于自以为聪明加上自以为谨慎的顺服。他让你吃一口,他才能将你全部纳入他的口中。

顺服好像比屈服稍许体面一些,但顺服得自丧己命不是更没有任何一点怨天尤人的借口了吗?到他自己忽然发现是自丧己命而又无可挽回时,那真是哑巴吃黄连,有苦说不出的!

农民要捆猪去宰杀,先在猪肚上搔痒,搔得猪哼哼唧唧,自动躺倒,尽情享受快感时,就非常方便地将它捆住了!自丧己命的顺服啊!

8. 智慧之美

你们当听,因我(智慧)要说极美的话……因为智慧比珍珠更美;一切可喜爱的,都不足与比较。(8:6,11)

要追求智慧(基督耶稣)么?先要认识智慧!要认识智慧么?先要听智慧的言语!不能全面认识与理解么?先要欣赏其美!美的智慧“要说极美的言语”,因为“通道是从听道来的,听道是从基督的话来的。”(罗马书 10:17)

三位一体的神是完全的,神的道是完全的,神的属性是完全的;出于神的也都应当是完全的。耶稣说:“所以你们要完全,象你们的天父完全一样。”(马太福音 5:48)纵然尚未达到神预定的全能指标,但神已给了我们内在储存的全备与全息。

智慧(基督)的美也是全息的。即以真、善、美、圣四大信息而言,只能是互相融通而拔萃其一,绝不会互相割裂而孤立其一。其一若为美,则必是真实之美、善良之美、圣洁之美。

道成肉身的基督,其辛劳憔悴的肉身,在常人的眼中,似乎并不美;如经上预言:“他在耶和華面前生长如嫩芽,像根出于干地。他无佳形美容,我们看见他的时候,也无美貌使我们羡慕他。”(以赛亚书 53:2)但领受基督救恩的人,就能透过这外貌,日益加深了对无可比较的基督之美的认识。

智慧美,智慧的言语当然也美。然而言语美的标准是什么呢?礼貌周全、语调甜润、神态怡人、词藻瑰丽、花言巧语、礼赞备至……当然也美;但却只是些美的皮毛,美的装璜罢了。

智慧之言必定美,美的本质标准是:评论正直!发出真理!憎恶邪恶!言必公义!并无弯曲乖僻!(6-8节)言语,哪怕具有这五条标准的一些气质,那美就慢慢地明显出来了!这样的美乃是智慧之美。“有聪明(见识)的以为明显,得知识(通达)的以为正直”(9节);智者见智必曰美,愚不见智不觉美。

智慧之美,不是单靠肉眼看的;智慧言语之美,也不是单靠肉耳听的!还要用心思与心灵去捕捉美的信息,还要“会悟灵明”、“心里明白”。果能如此,连愚蒙愚昧之人也都要成为认识基督、得着基督的智慧之子了!

9. 朽木不可雕也

指责褻慢人的,必受辱骂;责备恶人的,必被玷污。不要责备褻慢人,恐怕他恨你;要责备智慧人,他必爱你。(9:7,8)

褻慢人当然并非不恶,只是将他的恶说得具体一些罢了!“心骄气傲的人,名叫褻慢;他行事狂妄,都出于骄傲。”(箴言 21:24)由于可见,褻慢人也就是心骄气傲、行事狂妄那一类的人。

所谓“有教无类”,当然是说对那些可以受教的人,就当一视同仁地认真施教,不应当因其它因素的干扰而在施教的问题上给以歧视。在这个前题之下,也才会考虑如何因人施教。

如果是“孺子可教也”,则传道授业而不惜倾其秘笈与肝胆。如果是朽木之属呢?那就当切记:“朽木不可雕也,粪土之墙不可靠也!”就如失味之盐毫无用处;耶稣又说:“不要把圣物丢给狗,也不要你们的珍珠丢在猪前,恐怕它践踏了珍珠,转过来咬你们。”(马太福音 7:6)

爱是神圣的,圣爱是更加神圣的。神圣,倒并非绝对高不可攀,但却绝对不容许将它低级化、庸俗化、盲目化。那种不予珍惜、滥甩滥丢,名曰“博爱”,实为胡来;不仅并无实效,更且是犯下了褻渎神圣之罪。

爱是神圣的,因爱而对人施教,也是神圣的;正因为神圣,更当考察受教的物件。可以不究其水准,但必须究其质别;琴为谁而弹?歌为谁而唱?(诗篇 137:1-6)教为谁而施?

教(指正、责备、教训、教导……)是人工,救(灵之重生、盐之复味、罪性之洁除)是天工;天工可以补足人工,人工则永不能染指于天工。人的褻慢与恶,若非神伸手,何能除去?若未除去,教导又有何用?非但无用,反受其害。就如坟墓中的拉撒路,谁若在主叫他复活之前就辊开石门,解开其裹尸布;如果不自讨没趣,那才怪呢!朽木在未质变而复活为“常木”之前,不但不必去雕,最好连看也别多看一眼,以免惹他发嗔而自误。

天国之子,是无惧于有人会“辱骂”、“玷污”与“恨恶”的;但因自己的轻忽、粗疏、愚昧、糊涂而去招来“辱骂”、“玷污”与“恨恶”,哪又何必呢?对于褻慢人、恶人,以及诸如此类的假冒为善、

不正之徒,可以远离他们,可以向他们传悔改之道;也可以在必要的时候,当众揭露他们;就是不可以和他们建立个人之间的施教关系。好心说好话,包括指责与责备,可不是对那种人说的呀!弟兄姊妹!

10. 勤劳致生

耶和華不使义人受饥饿;恶人所欲的他必推开。义人的勤劳致生,恶人的进项致死(或作罪)。(10:3,16)

“罪人必因信称义”(罗马书 5:1),“义人必因信得生”(希伯来书 10:38),“义人的勤劳致生”;这就大体上道出了人生三部曲:灵的重生得救的生命,灵与魂的生气勃勃的生存,以及灵魂体相协调的生活。

你说恶人懒惰吗?义人也会懒惰!你说义人勤劳吗?恶人也会勤劳!你说“耶和華不使义人受饥饿”吗?恶人能苟且偷安、守株待兔的义人受饥饿!你说“恶人所欲的,他(神)必推开”吗?神推开了,恶人会自己再去抢夺回来(如巴兰、基哈西)!人可以尽情地做各种表演,但神却不会忘记他自己所命定的特别旨意,也是应许与警告;那就是:义人的勤劳致生,恶人的进项致罪而致死!从死样怪气、死气沉沉……直到死不悔悟,死而又死。

人们说,“勤劳致富!”这么说也对。然而,那是富中喜抑为富中忧?那是富而好礼,抑或为富不仁?那是富而享福抑为富而受罪?那是富而生,抑或富而死?与其富而不得其生而活,不若“快活度日”而不计其富与不富。

严格地说,正道上的富与福也仍然是两回事;富是托付给人去经营的,福是赏赐给人去享受的。享了福,要更焕发精力,用富去经营天国性质的事业,则良善忠心。如果倒过来,认定挥霍财富才叫享福,那就必定活受罪而苦到死。

基督徒可以发家致富吗?可以发那正大光明的大财吗?这要根据各人所在国的法律、政策来确定;但“勤劳致生”这条天理定律则恐怕是没有任何一个地区的法律肯去禁止的。

至于“人勤冤家多,多劳多遭忌”那种怪现象,则是病态的,是逆天行事的;落入此等乖谬处境中的人们,正是在经历着“为义受逼迫的人有福了,因为天国是他们的”(马太福音 5:10)那种“天降大任”的磨难。这样勤劳的人,其富可能被剥夺,但其致生之福却是任谁也夺不去的。

可见,我们人人都当追求“勤劳致生”;而“勤劳致富”则不是我们那些专业与经济效益没有什么直接关系的人所可以考虑的了。

11. 尊荣与发财

恩德的妇女得尊荣,强暴(strong 强壮)的男子得财。(11:16)

居于基督徒人生追求之首的必须是神的国与神的义;而神的国与神的义,既可以通过人的财体现出来,更能通过人的尊荣(荣美)体现出来。

得财(发财)与得尊荣的管道和条件并不相同;所以有尊荣的人,未必有财,有财的人未必有尊荣。当然也有两者兼而有之的人。

以财所代表的物质财富,来自智力(知识)与体力的强化劳动;即便在男尊女卑的社会中,也非年富力强的男子莫属。而以尊荣为代表的精神财富,则来自人人皆当拥有的美好心灵的品德流露;即便在重男轻女的社会中,软弱无力却仍仁慈恩德的妇女,尊荣也不求自来。

因此,作为神的儿女,天国的子民,寄居在这人世,如果他不是发财的人,这不足为怪;因为各人从事的事业与所具备的投资条件并不一样;如果他为人而没有尊荣,这就奇怪了;因为发光做盐放香气的、行事为人的天国要求是一样的。

至于在某种特殊情况下,某人应得之尊荣与赏财却被邪恶暴虐所搞臭,所吞噬,那就又当别论了。

尊荣与赏财,乃是在生命丰盛后所自然结出的果子。结了果子却被人盗窃掳掠,弄得好象一无果子;未结果子却搞些果子来挂在树上,仿佛在布置圣诞树似的,果实累累下垂;这两者都是假像。

求什么与得什么并非常常一致的,也没有必要非得怎么一致不可。天父知道给我们什么为最好,天父也知道:撒但将要给我们什么,我们周围的义人、善人、罪人、恶人……将要给我们什么。

尊荣与发财,一般来说,是我们可得而不可求的,不得也死不了的,恩德与强力(进取)则是我们当求也可行的,否则就恐怕“虽然活着也是死的”了。

12. 善人必蒙主恩

善人必蒙耶和华的恩惠;设诡计的人,耶和華必定他的罪。(12:2)

行善不能除去自己的罪;但因主赦罪而重生得救的人,却不能不行善。“人若知道行善却不去行,这就是他的罪了!”(雅各书 4:17)神在基督里造成我们这新造的人,“为要叫我们行善;就是神所预备叫我们行的。”(以弗所书 2:10)圣灵九果之中也包括着良善!

“追求良善”(帖撒罗尼迦前书 5:15)是基督徒的天职!神能“用大能成就你们一切所羡慕的良善!”(帖撒罗尼迦后书 1:11)而将来,无论在基督台前的审判,还是在白色大宝座的审判,都是要“叫各人按着本身所行的,或善或恶受报”。(哥林多后书 5:10;启示录 20:12)

“各样美善的恩赐……都是从上头来的。”(雅各书 1:17)“行善的属乎神,行恶的未见过神!”(约翰三书 11)

绝对的良善,众善的源头,唯独是神。天良未泯的人,尽管他行不出多少善;但模模糊糊之中还有那么点儿善的倾向,这就是人们超理性的神感、宗教感。神感并不能使人重生,但它却是一个具有一线生机的救命信号。

将伪善除外,善言善行也还是有等级区别的,否则为什么还要审判呢?“善人必蒙耶和华的恩惠!”行哪一等级的善,也必蒙哪一等级的恩惠;这是确凿无疑的。撒但也会给人以恩惠,不论此人信不信耶稣基督;他乃是论恶行赏,绝不会赏人之善。神让太阳与雨水既给好人和义人,也给歹人和不义的人;同样,不论是回归父家的孩子,还是流落在外的浪子,在他所行的那一点善上,必定会得一点福。

无论在得救的问题上或蒙恩的问题上,行善都不足以自恃;但从神那一方面来说,不论是基督徒还是非基督徒,神绝不会抹煞卑微之人的一点渺小之善而不给人以恩惠的!神的恩惠“难道不可随我(主)的意思用么?因我作好人你就红了眼么?”(马太福音 20:15)自恃善行与无视善行都是错误的。

但更败坏人信心的则是历代教会中以属灵词藻所伪装起来的鬼魔的道理,就如“作恶以成善”论,及其变种“越善越为恶”论。

保罗说过:“肉体中没有良善,因为立志为善由得我,只是行出来由不得我!”(罗马书 7:18)这是真的,因为肉体有的只是情欲!只是正常的或异常的情欲!行善与否,取决于人的心灵是体贴肉体,还是体贴圣灵。但保罗也称赞罗马的信徒说:“我自己也深信你们是满有良善!”(罗马书 15:14)那种不分层

次、不分内外,以虚无主义的态度对待好行为的,真是有祸了!

13. 羡慕与殷勤

懒惰人羡慕却无所得;殷勤人必得丰裕。(13:4)

一切丰硕美好的成果,都是人们苦心经营出来的,都是黑汗流流地干出来的。不是吹出来的,喊出来的;也不是唱得来的,看得来的。

羡慕人家的优点、长处、好成绩,这本是一个很好的心态;但这又是一个很娇嫩、易变质的心态。若不能将羡慕所发出的阵阵信号,及时传送到“见贤思齐而效法之”的按键里去,则久羨必恶变。

当羡慕心态处于萌芽的新鲜清新中之时,真象朝露那么晶莹可爱;因为它显示了步步进逼、喷薄欲出的三个内容:

- 1.能分辨好歹!
- 2.具有鲜明的、初级的真善美倾向性!
- 3.急剧膨胀的力度!

然而,夜长梦多、胀足变多。羡慕就象汽缸里胀足了的动力,它的剧变似有三途:

- 1.善变,效人之殷勤,青出于蓝可胜于蓝也!
- 2.恶变,失之毫厘,差之千里;由羨而妒、而贪,而垂涎三尺;不择手段,有我无他,不共戴天。
- 3.霉变,爆炸而泄气,萎靡而疲软,怨尤而更懒!

事情真是这么奇怪,懒人羡慕多;因为懒人无作为,无作为则无成果,无成果则空虚。处处不如人,处处要羡慕。问题来了,懒人越羡慕却越懒!

殷勤人未必就都发大财,但在正常情况下,“**殷勤人必得丰裕**”倒是确实确实的。

丰裕不等于发财!丰裕是生活资料的消费状态,是享福,是在应得之分中快活分享。发财是生产资料的经营状态,是受托,是在多托多取的使命中继续经营。懒惰人在小事上不忠心,在大事上还能忠心得了得?!他连丰裕水准都达不到,都羡慕得馋痲痲的,还能叫他发财?还能把资金托付他那号人?!

羡慕就必须连着殷勤,必须发动殷勤;懒惰人一开始殷勤,那就有点指望了!殷勤人则越羡慕越殷勤,越殷勤越昌盛,越昌盛越丰裕。

羡慕如果割断殷勤,那么懒惰人就惨透了,就懒成精了!就难以自拔了!他看人家殷勤来殷勤去,怪可怜的,又没个名堂,尽冒傻气;他看人家丰裕的成果,鲜艳欲滴,羨煞人也!急煞人也!气煞人也!“却无所得”而瘫下来了!

14. 牵一联动四系列

家里无牛,槽头干净;土产加多,乃凭牛力。(14:4)

为人不能“见木不见林”,为人不能“又要马儿好,又要马儿不吃草”,为人不能“只知其一,不知其二”。你想要干一件什么事,要取得一项什么成果;不仅要看准这一个目标,还必须看清楚与这一个目标密切相关、不可分割的四个系列:事前系列和事后系列,正系列和负系列。

这里举的比喻是指:在既有两可而又不可兼得的情况下,在两可之间择其一的情况之下,如何作一些权衡利弊的系列考察?前思后想,左思右想之后,冷静而坚定地择其一;并对与之相关联的四个系列,如何正视、迎接、承担与解决?

要槽头干净吗?那就别买牛,别养牛,别精耕细作,别增产……;同时也得承担经济拮据,入不敷出,难以启齿等等之苦。要土产加多,经济丰裕吗?那就得省吃俭用去买牛、养牛!在哞哞之声中,平添许多劳累之事;槽头也干净不了,夜晚也清静不了……!思想准备,应该充份才好。

人若从自私自利的恶心出发,那么,他总是想占尽天下一切便宜。然而,便宜是从哪儿来的呢?谁付出了代价,才使之成为你的“便宜”呢?

公义之主,也是赐平安的主,赐平安的主也是掌管平衡的主。是他命定了:人干什么都必定有工价,连犯罪也有工价;“罪的工价乃是死”。人要搞大偏袒、大倾斜,主都必能通过大奖大罚使之大平衡。

人们常说:创造条件,排除干扰,理顺关系,巩固成果,考虑后果,减少损失,防止付作用……诸如此类,其实都是在这四个系列中做文章。

我们基督徒在明显的罪恶面前,往往还有相当的警觉;但在可行的事面前,特别是在不可兼得而偏要兼而有之的事实面前,往往极易忽略那些“随后跟了去的罪”。(提摩太前书 5:24)等到发现之时,已经被缠得可能喘不过气来了。

为什么呢?俗语说,“牵一发而动全身!”我们且不说“动全身”了,牵一联动四系列,同时牵二则联动八系列;八个系列,纷至沓来的将是多少事?其中难保没有悄悄跟来的罪恶绳索吧!与其事后瞠目结舌,不可自拔,不如事前冷静思考四系列,郑重其事。对于不可得兼的好事,也别冒失地包揽统吃吧!

15. 恶人献祭

恶人献祭,为耶和华所憎恶,正直人祈祷,为他所喜爱!……耶和华远离恶人,却听义人的祷告。(15:9,29)

神怜悯罪人、寻找罪人、拯救罪人,却恨恶恶人、远离恶人、赶逐恶人。耶稣举出圣殿中两个人的祷告为例,其实,两个人都是罪人:一个税吏罪人痛切认罪,而蒙恩成了义人;一个法利赛罪人自恃有义,反而成了恶人。罪人在两极分化的潮流中,要慎重选择走向哪一极。

献祭是以隆重的宗教礼仪来表达人与神之间的灵交关系。在未有祭司(神职人员)之前,各人自己献祭。在有祭司之后,往往请祭司按规范的仪式代为献祭。在新约时代的教会中,献祭已经灵意化,由各人自己面对神。在信徒群体聚会中,互相谦逊推让,于是宗教仪式往往由公认的教牧人员主持了。

献祭是虔诚的高度表现。恶人去向他们所事奉的偶像献祭还可以设想;但为什么偏偏要来向耶和华独一真神献祭呢?为什么某些恶人利用权势踢开好祭司,培植恶祭司(历代志下 13:9,列王记上 12:31),甚至越过祭司;自行在众人面前来向神献祭呢?(撒母耳记上 13:9;历代志下 26:16)

在信神的人中,在旧约的选民与新约的教会中,仍然确实存在着恶人与义人。这一类教中的恶人是具有神学知识、虔诚外貌并某种教内身份的恶人,他们要献祭,是为了:

1. 向神搪塞,安抚自己的良心,如该隐!
2. 在众人前披上羊皮,便于更有效地遮人耳目!
3. 利用圣事仪式谋私利,做交易,经营圣殿中的贼窝!
4. “把持权柄”,操权“欺压”。(耶利米书 5:30,31;6:6)

神为什么不但远离恶人,还又憎恶他们向他献祭呢?因为他们的“行为是恶的”(约翰一书 3:12),又是“存恶意来献”的(箴言 21:27)。具体举例如:

1. “践踏” 圣殿(教会);
2. “献虚浮的供物”;
3. “作罪孽又守严肃会”;
4. “手都满了杀人的血”(卖主卖友)!(以赛亚书 1:12—15)

神对“恶人献祭”这种假虔诚所表示的十种反应:

1. “够了”,
2. “都不喜悦”,
3. 拒绝,
4. “憎恶”,
5. “不能容忍”,
6. “恨恶”,
7. 嫌烦, “以为麻烦”,
8. “不耐烦”,
9. “不看” 其仪式,
10. “不听” 其祷告!(以赛亚书 1:11—15)

神认为这是“国(选民、教会)中可惊骇可憎恶的事!”我们也觉得骇人听闻而毛骨悚然吧?

16. 向主交托

你所作的,要交托耶和华;你所谋的,就必成立。(16:3)

任何事情(好事、坏事)都留下这样的三股记录:开始——过程——停止!事情不在大小,就看在这三股上如何下功夫;因为同一件小事,可能平淡无奇地逝去,可能变成一件大善事,也可能变成一件大恶事。不同的功夫如下:

1. **开始:**想到哪里就做到哪里!三思而后行!谋算、筹画、商量而后行!奠定基础而后行!考察“天时、地利、人和”而后行!……
2. **过程:**自生自灭!松松垮垮!谨慎守业!步步为营!大胆开拓!……
3. **停止:**不了了之!半途而废!告一段落!破产倒闭!大功告成!……

由此可见,如何行事为人,各人都有他自己的一套“方程式”;情愿与否,自觉与否,敬业与否,无不如此。于是就构成了令人眼花缭乱的“人生万花筒”。至于这三股能否获得善始(谋)、善行(作)、善终(成)的相当水准,这又因人而异了。

小事情在大事情的过程中,大事情在更大事情的过程中,更大事情在人生的过程中,人生又在人之永恒(永生或永刑)的过程中。我们看问题当象艺术家观察景物与作品那样,要常常变换焦距景深,在四观(微观、常观、宏观、灵观)中徜徉;也当象小提琴家的琴弓娴熟飞舞于四根弦上那样,和谐地飞舞于四观之中。

人间的一级智者,善于知己知彼;二级智者善于知“天时地利人和”以适应或善用之;三级智者精于开拓形势、出奇制胜;……当然还会有更高级的智者。狡者也类乎此。但以敬畏神为智慧开端的基督徒又当是怎样的呢?他若真敬畏神,他就必开启灵眼,操练灵观。在灵观中,他看到自己之始是从主

而来,自己之终是归主而去;自己之始是从主领受,自己之终是向主交账;那么,他在对待自己的大过程、中过程、小过程时,又岂能偏偏将灵观排斥在外呢?灵观的水准如何,善始(谋)善行(作)善终(成)的水准如何,也会从他向主交托的水准上反映出来的!

“为主而活,活出基督”的属主的人,怎么可以不在“向主交托”的功课上操练真敬虔、造就真功夫、建立真工程呢?有什么正经事是必须瞒着主、背着主、避开主才便于去做的呢?

既在其位必谋其政!既谋其政,就必须顺上天应主命以行!既行主道于人事,就必向主交托:主啊,“愿祢坚立我们手所作的工!”(诗篇 90:17)另有三种:

- 1.利用主的“向主交托”;口头交托,实则作恶,那是又恶又毒的交托!
- 2.耍赖皮的“向主交托”;全部交托,概不沾边,那是又恶又懒的交托!
- 3.游离的“向主交托”;原则交托,具体愁烦,那是尚未入门的交托。

那三种,就不在本篇中讨论了。

17. 背叛者的后面

恶人只寻背叛,所以必有严厉的使者,奉差攻击他。(17:11)

什么叫背叛?一定要把别人弄到身败名裂、家破人亡的地步才叫做背叛吗?一定要“大碗喝酒、大块吃肉”,甘当一根绳上拴着的蚂蚱,才叫不背叛吗?

一个人对真理的态度如何,必定反映在他对神、对人、对事、对物的态度和行动中。他若背叛真理,他也就会歪曲事实,弄虚作假,拜物恋物,玩物丧志;他也就会背叛亲人密友,陷害无辜;他也就会踏上了背叛神之路,至终必定公然与神为敌。所以说,在性质上,卖友就是卖主。在发展上,卖主必定卖友。

在漫长的人生道路中,人际关系的组合总是会有变化的;那真是亲有时、疏有时、合有时、分有时、聚有时、散有时,并不奇怪。亲疏、合分、聚散也总是有原因的,是好是坏也不能一概而论。

一种分手是好得无比的,如:浪子回头,分别为圣,为主撇下,大义灭亲,公不徇私等等。

一种分手是为了尝试进一步运用自己的权利,更有效地经营自己的人生,更理智地调整、组合与升迁;而且还争取保持异曲同工、殊途同归的相关互助的关系,如保罗与巴拿巴的分手,以及耶路撒冷教会信徒在逼迫中的四处分散。他们总体效益很好,相互间也不存在什么背叛。

当然还会有其他类型的、自然与不自然的分手,那也未必就等于背叛。

背叛是在撕毁维系着两造关系的信与义、约与情,也就是背信弃义,毁约绝情。背叛是损人利己的极点。背叛始于不忠诚而终于叛卖。所以,合久必分之中未必有叛卖行径;而如胶似漆、常相厮守的叛卖则如附骨之疽那么可怕。“**连我知己的朋友、我所倚靠、吃过我饭的,也用脚踢我。**”(诗篇 41:9)

恶人之交因无真理就必无真情;他所追求的,必是“只寻背叛”无疑。反过来,此人若“只寻背叛”而非被迫偶而背叛,那他必是恶人无疑。不只是罪人,乃是恶人;切莫对他抱什么幻想。

恶人叛卖一次别人,也就是出卖一次自己的灵魂、人格、良心;故所以他越叛卖也就越受制于收买他灵魂的恶者,越叛卖也就越滑向“下三滥”的恶奴才之恶。跟着他的是什么?是专司攻击他之责的“严厉的使者”!我国俗语说:“恶人自有恶人磨!”其实,更有神烈火之审判,还有奉差执法的举刀天使!

18. 徇恶袒义皆不善

瞻徇恶人的情面、偏断义人的案件,都为不善。(18:5)

“在法律面前人人平等!”因为,得以被确认为真法律的,必定是公正的,必定是维护正义的,必定是相符于天理良心的,必定是得神喜悦的。而在神面前,的确是人人平等的;好人与坏人,义人与恶人,都是平等的。平等地接受神公义的审判,由此而得到天壤之别的对待,也就更体现了真平等,此之为“公平”。

至高的神以公平待人;同样是人的,却常常不肯以公平待人。明明是他们的道不公平,却又偏说主的道不公平。(以西结书 33:17)人的嘴巴真厉害呀!

就在人们自夸自己立法(小言之则如制订规章制度)立得公正而又完备之际,具体执法过程中,却充满了贪赃枉法、徇私舞弊、颠倒黑白、屈煞忠良……之类的丑恶行径;偏偏将平等之法用作制造更不平等的“合法工具”。人的心术真厉害呀!

我们不会都是作“断事的官”的人。但就是作为一个观察家、一个裁判员、一个见证人、一个守望者、一个议论者(约翰福音 7:31,32)、一个使人和睦的调解人、一个新闻记者、报导员,也都必须如耶稣所说:“不可按外貌断定是非,总要按公平断定是非!”(约翰福音 7:24)公平,是作为教会管家 22 条要求中的一条!(提多书 1:6-9)即便是对自己手下的人,也要公平,不可偏袒。(歌罗西书 4:1)

贪赃枉法,是体贴肉体的罪恶活动;徇情枉法,性质相同,好也好不到哪里去。

恶人并非时时(或对人人)都张牙舞爪地吃人不吐骨头,他们在某些时候,对某些人,也会眉花眼笑地给予许多优惠,这就形成了干扰公正判断的“情面”迷魂汤。

“义人虽七次跌倒,仍必兴起!”(箴言 24:16)这就说明,义人并不是不会跌倒的人!因此在判断义人跌倒的事情上,也必须公平正直。

有些义人的案件是被冤屈的,“恶人先告状”几乎已成了规律;所以保罗告诫提摩太“控告长老的呈子,非有两三个见证就不要收”。(提摩太前书 5:19)依理推之,控告传道人的呈子,恐怕非有十二三个见证就不要收。因为竭力为主作工的,总是众矢之的之人;在教外被陷害也就罢了,教内还能不以公平待他们么?义人本身要如何忍让,那是他们自己良心的事。但作为旁边的人,万不能丢弃公义正直,去慷义人之慨,故作“高姿态”的偏断欺压义人而助长恶人的气焰。

有些义人的案件却是他真的跌倒,他以后也“仍必兴起”。但现在既然成了众人的热点问题,那就说明性质与影响已经到了“受理”的法定线,那么,“在法律(或规章制度)面前,人人平等!”义人恶人也平等,万不可偏袒义人!他既是义人,就必能理解你,赞成你。

19. 自毁而怨天者

人的愚昧,倾败他的道,他的心也抱怨耶和华。(19:3)

每一个人的人生道路都是他自己的脚掌去走出来的,又是按照他心里所编写的剧本程式与导演意图去走出来的。即使在不可抗拒的被动逆境或顺境中,即使在某种“强力场”的笼罩之下,各人如何举步,也未必完全相同。因此,各人脚下的路如何,前面的路如何,都透露出他那微妙的自身原因。世途险恶是众所周知的,但其中所隐藏的那种自取败坏的深刻基因,却是不可不知的;尽管我们仍然要谴责害人者,同情受害者。

当人们终于发现道路被毁时,有人从悔不当初的痛苦觉悟中,找出了自己“自取败坏”、自暴自弃的潜在基因,对症下药、撑船靠岸、亡羊补牢、改弦更张,终于绝路逢生,唱出“在这里我也看见那看顾我的(神)”的凯歌。然而更有许多人却是在倾败了的废墟上四顾茫然,“他的心也抱怨耶和華。”

君子知天知人知己,故而不怨天尤人,而的返求诸己。与此相反,愚昧人总是怨天尤人,咒时叹命;这也反证出他不知天、不知人、不知己。如果不能求诸己,不能奈何己,那又怎能奈何人?又怎能奈何天呢?!

在被毁的主流中,人的愚昧还不大看得出来;在自毁的主流中,人的愚昧就昭然若揭了。

人的愚昧有多种类型,如幼稚型、无知型、任性型、小聪明型、狡诈型等等。冰冻三尺非一日之寒;道路之倾败也非一日之愚昧。智者千里之行始于足下;台上一现,台下三年。愚者千里之堤溃于蚁穴;为山九仞,功亏一篑。

中谚曰:“天无绝人之路!”西谚曰:“天助自助者!”即便“行过死荫的幽谷也不怕遭害,因为你与我同在!”那么落入自作自受(耶利米书 2:17;4:18)、自倾自毁之苦境如十字架上的强盗,又当作怎样的抉择?(路加福音 23:39-43)愚到死乎?愚一得乎?

脚下之路的倾败(与一粒麦子埋在土里之牺牲,不可同日而语!)是某一阶段之果;既有果,必有因。有内因与外因,且还有自己的前因与天理的前因,这是不可忽略的。“少小不努力,老大徒伤悲”。这就揭示了前因的巨大作用。

为什么“少小不努力”呢?愚昧呀!怎么愚昧的呢?表现愚昧的花招就多得很了!贪玩、畏难、取巧、自恃、轻浮、假聪明等等,将“学以致用”改为“不用则不学”;将“急用先学”改为“用时再学”;将“讲究实效”改为“无效则不干”,“微利也不干”……。于是乎就积“愚”而成疾;病入膏肓而毁于一旦,自毁而又怨天尤人。呜乎,哀哉!伏唯自警!

20. 忠 信

人多述说自己的仁慈,但忠信(faithful)的人,谁能遇着呢?(20:6)

读到这里,不能不立即想起耶稣当日几个重要的感叹之一:“然而人子来的时候,遇得见世上有信德(faith)么?”

“神是信实的(faithful)”(哥林多前书 10:13),“那律法上更重的事,就是公义、怜悯、信实(faith)反倒不行了!这更重的,是你们当行的,那也是不可不行的!”(马太福音 23:23)“所求于管家的,是要他有忠心(faithful)!”(哥林多前书 4:2)……从这些经文中,我们就更能明白一些“忠信”的意思了!

平时,我们语言的习惯是将忠心、忠实与信心、信实、信用等词分开来思考的;但通过“忠信”这个词,就将两者联系起来,事实也正是如此。“受人之托,忠人之事”;如此,才能信誉卓著。信任某人,乃是因为他为人忠诚。

我们的主在这世界上寻找什么呢?一要寻找失丧的人,二要寻找忠信的人!失丧的人,主要拯救;忠信的人,主要差遣。

仁慈和忠信,也就是良善和忠心,都是为人所不可缺少的;更是作主仆人所不可缺少的。但若仔细分析,仁慈和忠信的区别之中,有一项是很微妙的。就如做一件事情上,一分爱心不如三分爱心那么好,但都能成立;而忠心呢?要嘛是有,要嘛是无;以几分之几的忠心去做一件事情,是难以称之为忠心的。

怪不得我们的俗语说：“恻隐之心，人皆有之。”却从未说过：“忠实之心，人皆有之。”

我们还有个不加思索的老观念，把忠信当作一种工具、一种工作守则、一种以下对上的晋见礼。这是不对的。忠信是一种人品、一种美德、一种生命本质的流露、一种真理的光辉。因此，仁慈和忠信如果能趋炎附势、随行就市，那就显明他的“仁慈”乃是谄媚奉承，他的“忠信”，乃是奴颜婢膝。

基督徒的忠信，既要有所信之道的真理基础，又要有信心而遵行主道、坚守主道的至死不渝的气节、气魄与气概。这个忠信是只认真理不认人的；因此，对上对下对内对外必须同样讲究忠信。忠于神、忠于信仰、忠于事业、忠于人群、忠于职守、忠于领袖、忠于家庭、忠于爱情、忠于朋友、忠于同事、忠于子女……忠于我所服务的物件，这许多方面的“忠”，乃是一致的。

与忠信相悖的是什么呢？是食言失信，是背信弃义，是背叛出卖，是灵魂的堕落。其所以圣经上将卖主卖友相提并论，四是因为出卖朋友就是出卖忠信、出卖灵魂，也就是在这件具体的事上出卖了恩主。

“信望爱”之信，不能仅仅理解为信心、信仰，还要记住信德；而信德乃因信行义的实际。忠心、忠实、忠诚、忠信，同样包括在内。

21. 心愿性自杀

懒惰人的心愿将他杀害；因为他手不肯作工。(21:25)

自杀也就是找死送命，自伤己命。自杀，有急性自杀、慢性自杀、狂性自杀、柔性自杀、借刀自杀、麻醉自杀、一次性自杀、局部性自杀、动作性自杀、心愿性自杀等等。懒惰人的心愿，在白日梦的甜美或煎熬中，不断地杀害着自己，这不就是一种心愿性自杀吗？

心愿，有一厢情愿的，有两厢情愿的。渴望，有切合实际的，有不切合实际的。向往，有守株待兔的，有奋力争取的。

无所谓心愿的人，就象那些心如死灰的人，机械地生活，机械地工作，混过了一天，凄凉地自慰道：“总算离死又近了一天！”其实他正是将自己又窒息掉一天、朽烂掉一天、杀害掉一天。

而有心愿的人呢？心愿的具体内容会有十万个不同样；但同样的是，心愿是有能量的，是能推动人作工的动力之一。而在作工的实际活动中所回馈出来的信息，却又会帮助他逐步修正自己心愿的内容，逐步滋养心愿的力度。然而，心愿所发出的能量若没有出路，没有出路的能量不断积聚，将要产生什么呢？

可悲的是不肯亲手殷勤作工的空想主义者！懒惰人的羡慕不仅毫无所得(13: 4)；懒惰人的心愿还必杀害自己。

试看我们常常背诵主祷文“三愿”的时候，又以怎样的殷勤作工去与之回应？我为“愿人都尊祢的名为圣”作了什么工？我为“愿父的国降临”作了什么工？我又为“愿父的旨意行在地上如同行在天上”作了什么工？当然，谁也不可能一下子就实现(或至终必实现)他心所愿的；但至少他也当自己的工作来回应自己的心愿，来与自己的心愿调谐合拍，将心愿的能量冲动，缓缓地、正常地疏导出来。

心愿既出，随之以行；愿而无行，不如莫愿。

徒有心愿于别人(或神)，却一无实际行动(雅各书 2:16)；这将在客观上产生玩弄对方感情的恶果，自己也污损了人格，丧失了信誉，伤害了交通，断送了友谊与虔诚。这与自杀相去又有几何？！所以经上还说：“你许愿不还，不如不许！”(传道书 5:5)

诡诈的人爱说空话;空话的内容是空的,空话的恶果却是不空。懒惰的人爱发心愿;心愿的内容是好的,好而不行必落空。既然落空的恶果却又不空,那么首先就要局部地、逐步地杀害自己了!

22. 赶出褻慢人

赶出褻慢人,争端就消除;分争和羞辱,也必止息。(22:10)

争端与分争的现象,在任何群体中,在任何领导层中,不能说天天都有,也确实并不少见。在重要的问题上,有不同的意见,就会产生争论,这是很正常的不可或缺的事情。有共识、有权威,争论或许会轻些短些;反之,争论就要艰苦得多了。

争端与分争的性质,往往很不同。有好与坏(是与非、善与恶)相争的,有好与好相争的,有坏与坏相争的。对于好坏之争,应当明确介入,支持好的;对于好好之争,应当调和调解,不给撒但留地步;对于坏坏之争,应当揭露、制止或弃绝。

群体之间的争论与两人之间的争论,又不一样。因为前者关系到多人的大局,个人若未受委托,就很难代表大家作出让步。

好事与好事之争,无非为群众争一个更好!但如果“争端与纷争”的目的虽好,方式与手段却欠佳;特别是“羞辱”的出现,就象险情报警器那样,明白响亮地告诉大家:争端与纷争已经出格离谱而变质了;必须暂停争论,先查找“羞辱”的真正原因!

缺乏真理基础与共识水准的争论,就如“**愚拙无学问的辩论**”(提摩太后书 5:23),“**无知的辩论**”(提多书 3:9)等等;应该远避。经过一番争论之后,还有取得一致的可能,像安提阿教会与耶路撒冷大会的“**大大地分争辩论**”(使徒行传 15:2,7);应该认真进行。但会议中若有心骄气傲的褻慢人,他们自恃有“**敌真道似是而非的学问**”(提摩太前书 6:20-21);别有用心、借题发挥犹如害群之马那样“**扰乱全群**”,以制造羞辱为能事。对此,义人的会议,所发扬的正气犹如审判,要使他们站立不住,要将他们吹散,甚至要将他们赶出会议。这就是真理与民主的威严。因为“**当审判(Judgement 一切审判,不是单指末日审判!)的时候,恶人必站立不往。(乃象糠秕被风吹散!)罪人在义人的会(congregation 聚会、集会)中,也是如此!**”(诗篇 1:5)

义人的会议如果纵容褻慢人制造纷争与羞辱,不用多久,这“**毒疮**”(提摩太后书 2:17)就必越烂越大;他要敢于抗争的义人一个一个清洗出去,在会议(甚至教会)中建立撒但的座位(启示录 2:13)。到那时,你们被赶逐出去的人们,深深地叹息吧!而你们丧权辱格、苟且偷安地俯伏在褻慢人脚下的义人哪,为自己深深地哀哭吧;因为神要“**将义人和恶人一并剪除**”的时日也就近了!(以西结书 21:3,6)

23. 给强暴者的照会

不可挪移古时的地界,也不可侵入孤儿的田地;因他们的救赎主大有能力,他必向你为他们辩屈。(23:10-11)

11 节有这样译的:上主是他们有力的辩护者(护卫者);他要对抗你,为他们伸冤。(现代中文译本)

神已向世人指示“**何为善**,”他要求人们①**行公义**,②**好怜悯**,③**存谦卑的心与神同行**(弥迦书 6:8)。这末一项也意味着我们当与神同心同德,同仇敌忾,对抗人间不公不仁之事。然而,强暴者肆无忌惮地欺凌弱小,孤苦者凄惶不宁,走投无路,求告无门;旁观者或义心忧伤而无能为力,或自顾不暇而不置一词,或心蒙脂油而熟视无睹;此时此刻,神向强暴者发出强烈的照会,宣告他的介入与干预。

人与人之间既有不同之处,也有相同之处,这两方面都必须看清楚;不可乱来,也不容乱来。“有则加之,无则夺之”的马太定律是神之裁夺,是天理之必然;人遵行其道则可,“替”天行道则不可。

人的能力有强弱,地位有高低,财富有多少,经营有盛衰;但人的天赋权利、法定权利、生存权利……却是相同的。人们在天上固有的生存空间与财产状况,当然也是会有所变更的;但必须是在合情、合理、合法、合良心的基础上,光明磊落地进行变更。而且还不可断人生计,绝人生路,灭人生机,掐人脖子,巧取豪夺,仗势欺人,强行霸占,因为这乃是天理所不容的。这样的人,正需要郑重考虑:有能力的天神下给他们的这份强硬的照会,份量如何?是否可以冒险以身试法一遭?蔑视人道的盖世之雄,也能与天理较量比高么?

每个天生为人者,不论是天之将降大任与斯人,或是天之将降小任于斯人,反正总有神给予他的一份权利,一份光阴,一份空间,一份岗位责任,一份职责范围,一份机遇,一份安居乐业的领域……。他是否良善忠心地经营,神找他算账;你若越份欺负他,神却要找你算账。

强暴者之所以敢于出手欺人,他一方面是自视过高,自恃过强,自是过份;而另一方面,则以弱者为待宰稳吃的羊羔。他利欲熏心,权欲迷目,却看不见弱者的护卫者与辩护士是谁了!那么,就再读读这份照会吧!

24. 胆 怯

你在患难之日若胆怯,你的力量就微小。(24:10)

胆怯,也就是惧怕,也就是人们常说的“七情六欲”之一,也就是与生俱来的、无人不有的天赋本能之一。人的胆怯与动物的胆怯很不相同;因为人有好良心与坏良心,动物却什么良心都没有,惟独只有本能。

同是一个人的胆怯,层面却未必相同。有生理性胆怯,有心理性胆怯,有知识性胆怯,有肉感性胆怯,有神经性胆怯,有心灵性胆怯,……这许多种胆怯,可能同时汇聚于一身,也可能分别发作而形成矛盾状态。“你们心灵固然愿意,肉体却软弱了!”这就是一种矛盾的写照。

问题首先不在于怕不怕,而在于怕什么与不怕什么。怕所当怕,才能有所不怕;怕所不当怕,则必忘记神,进而至于不怕神。(以赛亚书 8:12-13)那么,为什么“整天害怕”“那必死的人,怕要变如草的世人”,怕那“杀身体不能杀灵魂的”,却反而不怕那大而可畏的,“能把身体和灵魂都灭在地狱里的”永活的神呢?(以赛亚书 51:12,13;马太福音 10:28)这真是精明得出了轨,急功近利而因小失大。

人能有些胆怯,倒也是好事,如怕伤害人,怕沾染污秽,怕陷入网罗,等等。有许多胆怯是蠅虫琐事,如怕冷怕热,怕黑夜,怕毛虫,等等。但有许多胆怯却是大事,坏事,而又偏偏发作于关键时刻,就如在行走死荫的幽谷时,正需要全神贯注于好牧人的引导,不料,却“怕遭害”起来,这不要命么?

胆怯不能机械地都以“外貌”动态的形式来判断,主要的是以里面心态的实况来判断。就如胆怯必退却(希伯来书 10:38-39),但退却并非都由于胆怯(马可福音 3:6,7),勇敢必挺进(希伯来书 10:35-36),但挺进并非都由于勇敢(犹大书 11)。

跟随主的人,行走义路的人,面对遭遇的患难,面对泼天盖地而来的患难,在这对大是大非、大善大恶进行抉择的关键时刻,有许多紧急的事情要做。但做什么都得要有力量,都得保证能源供给的线路(管道)畅通;而胆怯恰如信心补给线的塌方、泄漏、消减、衰退……。所以“你的力量就微小”,也

就是意中之事了!

耶稣说:“**不要怕,只要信!**”(马可福音 5:36)这个信,乃是对主的信,对主的道、主的话、主的应许、主的大能……的信!这个信,乃是“**所望之事的实底,未见之事的的确据**”(希伯来书 11:1)。这个信,就是领受主大能的充满,而成为刚强勇敢、得胜而有余的基督精兵。信心本身不是能力,信心乃是得力、保力、用力而不失力。

胆怯,说到底,倒是怕什么呢?怕失去名利权势、色力才资?怕蒙羞受辱、含冤负屈?怕枉受苦难、株连他人?怕死得不明不白?……怕,能逃避得了患难么?怕,能减轻患难么?怕,能激发恶者的恻隐之心么?

怕,不但是泄漏了已有的能力,还意味着对主的信心有所动摇而影响能力的输入,更意味着在仇敌面前的示弱,而诱发恶势力更加嚣张。何等苦啊?

25. 古典人道主义

你的仇敌若饿了,就给他饭吃;若渴了,就给他水喝。因为你这样行,就是把炭火堆在他的头上,耶和華也必赏赐你。(25:21)

三千多年前的这一条“箴言信息”向人们传达了神所喜悦的待仇敌之道,已为古今一切以人格为重的人士奉为圭臬。即便他们不信神,他们也乐于以这样的真诚行动来显示他们古典英雄主义的气概与古典人道主义的情怀。后来甚至普遍应用于战场上,反映于国际公法之中。

在个人的人际关系中,仇敌现象是大量存在的客观现实,基督徒也不例外。基督徒的仇敌是魔鬼、世俗、死……但也有人!

仇敌,轻而言之,则如:冤家对头、反对者、敌对者、敌挡者、阻挡者等等。仇敌有不同的类型、不同的性质、不同的级别、不同的取向(谁以谁为敌?……);对待仇敌的规格与分寸,也并不尽同。

基督“**在十字架上灭了冤仇**”(以弗所书 2:16),这个人际无仇敌现象就有了可以实现的条件与基础;但不等于会在人的愿望中自然实现。在这里,不能详细探讨仇敌这个专题,但必须清醒地看到,对于任何人来说,敌人都是存在的。义人的仇敌未必都是恶人,恶人的仇敌未必都是义人;但义人、恶人都 有他们各自的仇敌存在着。耶稣叫门徒“**要防备人(仇敌)**”,要“**爱你们的仇敌**”,神要在敌人面前为我们“**摆设筵席**”……,就都说明在敬畏神的人四周也确有敌人存在。你不以他为敌,他却以你为敌;或者,他纵不以你为敌,却要做“**众善的仇敌**”(使徒行传 13:10),于是,仍然是你的仇敌。谁如果既要做光明之子,基督精兵,而又没有一个敌人,他就有祸了;“**为义受(敌人)逼迫的人有福了**”!解除基督徒属灵的敌情观念,是十分有害的。

我们个人的仇敌,不论属于哪一种性质,不论处于什么状态,也不论对方是否已经认识了自己的错误;对方自己自我伤害,那是他自己的事,我们总无权将敌人置之死地而后快。我们为仇敌祷告,是求神制止他继续作恶,并不是求神赐他力量来加害于我们。因此,当仇敌到了断粮断水难以存活的境地时,显然也不得不停止对我们施加逼迫时,我们当济以吃喝。但主的盛筵是不给他尝的!即便被法院判以死刑的罪犯,不也得给他吃喝到最后一餐么?

给他吃喝吧,让他“**自觉羞愧**”(彼得前书 3:16)吧!(古时该地有以头顶火盆为忏悔之象征)这样做,不是为了讨仇敌的喜悦,乃是为了讨神的喜悦。基督徒的斗拳“**不象打空气的**”,当然也不是趁人之

危而打死狗的。仇敌吃饱喝足,若不悔悟,起来仍然与你为敌,那怎么办呢?那就转入下一回合的属灵拳击对抗赛吧!有什么办法呢?

26. 对愚昧人讲话

不要照愚昧人的愚妄话回答他,恐怕你与他一样。要照愚昧人的愚妄话回答他,免得他自以为有智慧。(26:4-5)

天国之子的信望爱是在行为过程中被证实、被启动的;这行为是在怎样处世为人中表现出来的,在“**往下扎根,向上结果**”(以赛亚书 37:31)中表现出来的,在“**生根建造**”(歌罗西书 2:7)中表现出来的。也就是要抓紧两个工程,一是既定的、绝对的基础工程,二是各人酌情进行的建设工程。(哥林多前书 3:10-12)

基础工程是必须之事,是必须遵行与必须禁绝之事,是总纲之事。特别考核出一个人的良善与忠心的水准如何。

建设工程是两可之事,是由得各人发挥而百花齐放之事,是具体细则之事。当然同样要考核其良善与忠心,但更是进一步考核其见识与精明。

真理的内涵是恒定的,不容须臾偏离的;真理的外显是灵活的,必须不拘一格的。就如得安息、进安息、享安息、安息于敬虔,这是真理的内涵;而如何守安息日,安息于怎样的仪文、规条、日子、形式,这是真理的一部分外显。

传福音、牧养信徒,对愚昧人也是必须的,不可把他们排除在外。至于对愚昧人讲话、对话、答话,这就是两可的事,可讲也可不讲,可这样讲也可以那样讲。

教会中有许多不肯认真学做师傅(希伯来书 5:11-12)而好为人师的人,他们总是在“小学”(歌罗西书 2:8,21)水准上兜来兜去,能转悠个四十年。他们一直把别人捆绑在“小学”之中,服从那数不清的规条;因为他们真理贫乏,所以就要以规条泛滥来支撑场面。

两可之事,固然可以自由选择:但为什么选择这样而不选择那样,总是有原因的。在愚昧人的愚妄话面前,如果选择了答话,那就要进一步选择怎样答话。要倚靠主,但不能回避自己的责任,不能掩藏自己的动机,不能把自己答话的尝试,说成是“主的话”。这节圣经就列举了两种似乎自相矛盾的答话方式:

1. 不要用对方的那一套,恐怕降低了你自己的水准与身分。
2. 要用对方的那一套,免得他自以为是、得意忘形。

其中的动机,都是光明磊落的;但其中的分寸与火候,却大有讲究,大有功夫。保罗在迫不得已的情况下,也曾用过这个战术。(哥林多后书 11:1,16;12:11)

27. 敌友分明

朋友加的伤痕,出于忠诚;仇敌连连亲嘴,却是多余。(27:6)

神是爱!神爱世人,也要人彼此相爱!先知和律法的总纲也就是爱神与爱人的“四尽”之爱!教会的讲台,针对人们旧人劣根性的频频发作,所以特别多传讲爱的信息。然而,撒但的诡计总是对最重、最关键、而又最为人们追求的真理的信息,悄悄地进行迷糊、漏泄、阉割、更改,使之成为虚有其表而达到“挂羊头卖狗肉”的实效的、动人的幌子。对永生之道是如此,对圣爱之道也如此。于是乎

天长日久、水滴石穿地腐蚀讲台,在人们不知不觉的时候,已经将全息圣爱讲成片面圣爱,零星圣爱;占主导地位的却是糊涂、无知、庸俗、病态、乖谬、甚至荒唐之爱。

圣爱是一个问题,仇敌又是一个问题。经上明明说:“你们的仇敌就是自己家里的人!”“要爱你们的仇敌……”,这也就是肯定指出:仇敌是客观存在的,并不取决于你要不要仇敌。恶人有仇敌,义人也有仇敌;教会外面有仇敌,教会内部也有仇敌;神在世上有仇敌,在他家里有仇敌。基督徒怎会没有仇敌呢?众善的仇敌难道就不是基督徒的仇敌么?既有仇敌,为什么要解除敌情观念呢?为什么要将“圣爱爱仇敌”,讲成“圣爱无仇敌”,“圣爱无是非”,“圣爱无憎恨、无烈怒、无谴责、无抵挡而不设防”呢?

智慧之子所追求、所领受的智慧之圣爱,是敌友分明、不容糊涂的高精尖的灵性产物,所展现的是高难度的圣爱动作;爱仇敌之人是一种爱法,爱朋友之人,又是一种爱法。

抹煞敌友之别,即便不是出于恶意,而是由于糊涂,其后果也仍然是极为可怕的。基督徒如果都被改造成这样,那么,将不仅没有一个听从神的呼召为真理、为天国、为群羊而守望的人,不仅没有一个“重修墙垣”、“站在破口防堵”的人(以西结书 22:30);这已经要招致神“从你(他自己的百姓)中间将义人和恶人一并剪除”的烈怒了,更何况还不住地为仇敌打掩护、开口子,为天国捅漏子、狂热地引狼入室呢?

不能准确地用圣爱的原则去对待敌与友,这是可以理解的学道过程;但对于眼前确实存在的敌与友,却偏要抹煞并粉饰其区别,这就可能要开始他个人背道、离道的可悲历程了!

28. 与恶人相争

违弃律法的,夸奖恶人;遵守律法的却与恶人相争。(28:4)

律法者,乃神天理定律之文字化也!因此,其关系是:律为里,法为表;律为珠,法为椽;律为永恒,法为可变;律为精意,法为字句;律更近于神一侧,法更近于人事一侧;律不可见而需揣摩,法则众所周知而需恪守遵行。

世之为法者甚多,如章法,手法,方法等等。唯独法而有律者,则特别威严神圣。

“律法原是好的”,“圣洁的”,“属乎灵的”(提摩太前书 1:8;罗马书 7:12,14)!但律法只不过是“训蒙(启蒙)的师傅”(加拉太书 3:24),使人知罪(罗马书 7:7);将人“引进了更美的指望”;而律法本身在拯救人的事上“原来一无成就”。(希伯来书 7:19)

律法及其条例,是“软弱无益的”(希伯来书 7:18)。神为人们“写了律法万条,他却以为与他毫无干涉”(何西阿书 8:12);而且诡计多端,照样钻条文的空子。

总之,律法是有权威的,要更新的,要管人的;却又是不能救人的。违弃律法必定罪,遵守律法却无功。律法主义的教派,其所以钻进死胡同,原因也在此。

“律法的总结就是基督!”(罗马书 10:4)我们在基督里的人,也就超乎律法,而在律法这初级水准警戒线之上。律法有其分支门类就如现代的法律也有刑事的、民事的、涉外的等等。摩西法律中的礼仪、规条之类,已经废弃,但其中所蕴含的律、道与神的话,永不废去。特别是道德性的律法,有关是非善恶的律法,只可成全而超越其上,不可违犯而坠落其下。

故所以一个敢于违弃律法的人,必定夸奖恶人;夸奖恶人的,也必定违弃律法。如果夸奖恶人,甚至

与恶人同伙,他却自诩在律法上无可指责;那他必是以突出仪文性律法为手法,魔术般地抽去了道德性律法。被耶稣称之为粉饰的坟墓的法利赛人,正是如此。

故所以真心遵守律法的人,必定要与恶人相争;否则,听任恶人作恶的人,要把定恶人之罪的律法置于何处?!自己遵守律法,未必能叫恶人不作恶;与恶人相争,也未必能制止他不作恶。但自己遵守律法(行道)的行动,必定要与恶人摩擦冲撞的。在此,也就量出自己遵守律法的真实水准了!

不要以“恶人作恶是神容许的”来掩盖自己不“与恶人相争”的胆怯,掩盖自己不遵守律法的不忠、不信、不仁、不义。焉知神容许某人在你身边作恶,不正是神安排你“与恶人相争”以堵破口的呢?不正是神要你做个捌枪除恶的非尼哈(民数记 25:11)呢?或者做个锄暴安良的以斯帖(以斯帖记 7:6),甩石杀敌的小大卫(撒母耳记上 17:45),智钉敌酋的雅亿(士师记 4:21)呢?

对恶人的态度如何乃是真律法与假律法、真虔诚与假虔诚、真属灵与假属灵的真实记录。

29. 针锋相对

褻慢人煽惑通城,智慧人止息众怒。(29:8)

恶人未必都擅长褻慢(心骄气傲),但褻慢人确是恶人中的一种典型。义人未必个个都能在各方面表现出他的智慧、素质,但智慧人即便尚未“因信称义”,确实也离天国不远了!

褻慢人是争端之源,害群之马,他在哪里出现,哪里就必生乱遭殃。“城因正直人祝福便高举,却因邪恶人的口便倾覆”。(11:11)“赶出褻慢人,争端就消除;分争和羞辱,也必止息”。(22:10)

然而,怎样才能赶出褻慢人呢?在他刚刚进行褻慢活动时,还没有赶出他的充分理由,还善良地指望他会被感化,还宽容他的软弱。到他活动成了气候时,你们再想将他赶出去,已经太晚了。他所豢养的爪牙会跳出来起哄,他所迷惑的群众会转而指责你们,颠倒过来说是你们在搞分裂,破坏了和睦团结;说你们骄傲自大,妄论领袖。你们往日的谦让、谦逊,正好成为他实施霸权管辖的机会和依据。丢特腓就是如此霸占某一教会而拒使徒约翰于教会之外的。

褻慢人之所以得势,一是因为他会披着羊皮,进行假冒为善的长期伪装,二是因为他极具口才,精于以言词蛊惑人心、挑逗人欲、煽动人潮。此时此际,如果还有义心跳动如罗得的可怜的智慧人,如果还有慧心未泯如迦玛列的可敬的智慧人,他们是不会无动于衷的。

褻慢人的“煽惑通城”,并不是一下子就会通城大乱的。他制造舆论就象纵火一样,总是选好易燃而又易于定向蔓延的地点投放火种;甚至还要加点汽油、炸药之类的东西,以壮声势。褻慢人已经如此纵了火,智慧人又将如何救火呢?必然要针锋相对地采取各种措施了!

“擒贼先擒王”,这是一种战术;“七擒七纵”,又是一种战术。但在满城大火,通城大乱的情况下,当务之急,主要的重点还是断火与灭火,防止趁火打劫!也就是面向群众,透明真象,剖解道理,揭露伪善;象刺破汽球那样,粉碎煽惑性舆论,以此来“止息众怒”。

愚昧的“众怒”啊,就如祭司长挑唆众人高呼“除掉他(耶稣)!钉他十字架”的口号那样,“众怒”成了作恶之人强有力的保护伞与工具。父啊,赦免这被迷惑的众人吧,因为他们所做的他们不知道。

远离恶人,追求分别为圣的人哪!你如果缺乏救火(止息众怒)的义心、慧心与勇敢(如彼得的讲道,使徒行传 2:36-37);那你也不要阻挡别人针锋相对地去救火(唤醒民众)才好。(诗篇 1:1,5)

30. 你知道么?

谁升天又降下来?谁聚风在掌握中?谁包水在衣服里?谁立定地的四极?他名叫什么?他儿子名叫什么?你知道么?(30:4)

从认识到真知识、到学问、再到活学问,这是逐步升级的思维成果;而思维的启动剂则是“善问”。

学问,学问,边学边问。问谁?问书,问事,问人,问天,问鬼,问自己;各人按着自己的意愿,选择着自己所要问的物件。

所谓“善问”,仍然是各有各的艺术;但其共同的根子,都是在于问前有底子,问得有路子,而又问在点子上。

问的方式也有多种多样,如询问,求问,盘问,考问,责问,自问,反问,刁问,……等等。多半的“问”是为了求知什么,少数的“问”是为了启发什么。还有更少数的“问”,既非求知,又非传授,乃是要故意问难对方的那种刁问;以此来表现自己,并支撑自己免于崩溃。

一般的提问,都是要找答案的;有些提问,乃是为了要激发思维的急剧活动,引起某种爆炸性的连锁反应,倒不在乎当场有什么回答。例如,反问常常问得对方哑口无言,却偏偏能收到“此时无声胜有声”的效果。

人有各种各样,智者、愚者、狂者、谦者……他们的思维方法、提问方法和他们各自的心术一样,也互不相同。本节圣经的语气,很像是对一个既愚昧而又狂妄之人的刁问所作的反问:你知道什么?!万有真源的神,你知道么?你如果连这都不知道,舍本逐末而又好高骛远地夸夸其“问”,只不过是自显其愚罢了;你如果知道神,那就该在提问的“底子、路子、点子”上下些功夫;那就该虔诚地善问,而不可狂妄地刁问。

知道,这是一个非常模糊、非常弹性的概念。任何一个人在同一时间,在直接与之有关的同一个问题上,都是既有所知也有所不知的,都是既有不问而知,也有问而仍无所知的。对于造我们的神,则更是如此!

不虔不义的人想装聋作哑、佯作不知,以逃避审判么?神的事情人所能知道的原显明在人心;因为神已经给他们显明。“自从造天地以来,神的永能和神性是明明可知的;虽是眼不能见,但借着所造之物,就可以晓得,叫人无可推诿!”(罗马书 1:19-20)

自高自大的人想卖弄知识、得罪弟兄么?“若有人以为自己知道什么;按他所当知道的,他仍是不知道!”(哥林多前书 8:2)

主宰天、风、水、地的大能至尊者,独一真神,永活的神,他的名叫耶和华(自有永有)!他儿子名叫耶稣基督(受膏的救世主)!你知道么?

怎样主宰天、风、水、地,与其问了、听了,仍无所知;不如先问问是谁主宰天、风、水、地。为什么我不能而他却能?因为我是他所造的人,他是造我的神!你知道么?

31. 莫坏了身份

(利慕以勒王啊)……也不要做败坏君王的行为。(31:3)

要谨守身份!莫坏了身份!这是王太后给儿王的第二条教训。

身份是很抽象的,所以人们要用许许多多的办法显示其身份(如人称、职称),炫耀其身份(如衔头、排场),证明其身份(如各种身份证、介绍信)。

身份又是很具体的,具体于,并相称于一个人的出生、资格、~~使命~~、地位、职责、气质、品质、作风。人可以通过正当的、合法的管道,诚实地取得某种身份或改变某种身份。但对于可能改变的身份实体,在改变之后,一定要量体裁衣似地换上匹配的身份外显。同一个人在生活中不断变换身份实体时,他也近乎本能地迅速变换自己的身份外显;有些是属于正常变换,有些是属于人格分裂。而演员们则是刻意创作,换一个身份实体(进入角色),则努力准确地匹配以身份外显(形象刻划)。

一个人身份之高低,并不决定这个人人格之高低;但一个人身份外显之真伪正反或过与不及,确实决定于、也决定了这个人人格之高低。失身份大体有三种:

- ① 有里无表的失身份,如,是老师而不象老师;
- ② 虚有其表的失身份,如,不是老师而装腔作势地扮象老师;
- ③ “不守本位”的(犹大书 6)失身份,如:僭越、讹诈、越份、欺负(帖撒罗尼迦前书 4:6)。经上常叫我们“**谨慎自守**”,既要守心、守性、守意,也要守行、守德、守身份。

君王的地位,有两套规范来显示其身份,一套是显赫的排场、派头、格子、架子之类的铺垫规范,另一套是恪尽王道,关心民间疾苦的行为规范。王太后不为王儿铺垫规范操心,却为他的行为规范操心;不要产生败坏君王身份的行为才好!

你我今日在家庭、社交、事业、教会中具有多少什么样的身份?那一套格子、架子之类是无要紧要的“外貌”铺垫,最要紧的是形象行为。身份之失或守,败坏或完善,关键在此。此时此刻,你正以何种身份出现?莫坏了身份!

第四轮

1. 恶人若引诱你

我儿,恶人若引诱你,你不可随从。(1:10)

给你以有益呼召的,不一定就是引诱;给你以柔情蜜意、关怀体贴的,也不一定就是引诱。然而引诱却必定是以最甜蜜的态度,给我们以最优厚的允诺;甚至能够对你百依百顺,而只是遮遮掩掩地要求你那么一点点什么。

引诱的总源头是隐身幕后的撒但和试探,引诱的具体管道却变幻万千,令人捉摸不定。有些引诱是广泛布散的,并不一定是针对谁而发;但私欲发动的人总是犹豫之后而吞食钓饵,“愿者上钩”。有些引诱是来自亲朋好友的,他们并未意识到是在引诱你。他们确实是满腔热情善意,对你关怀备至;但客观上却实在是做了撒但软试探的工具。而被引诱的人,往往在盛情难却之下,又忽略了引诱的实质。

但这里指出了另一种来自恶人的引诱,也叫我们“不可随从”。真奇怪,一般的引诱,由于看不透,由于体贴肉体而被迷惑,以致陷入试探,这实在是常有的。明知是来自恶人的引诱,怎么还会上当去随从他呢?在考察许多的事例之后,我们不得不承认,在恶人的引诱下栽跟头的,原来为数却也不少。更令人惊诧不已的是,陷在恶人引诱中而不可自拔的人,极大部分都些能人、强人、聪明人,都是些自诩“艺高人胆大”、“明知山有虎,偏向虎山行”的擅长于正义反用的人。而在教会中则往往都是些老资格的、熟读圣经的人士。

恶人的引诱,其最大的特点是跟你打明牌,是跟你做交易,是不顾他的血本而使你一本万利。自觉软弱的人,倚靠敬畏神的真聪明去运用灵巧与驯良,远远避开恶人及其手中的美物,宁愿吃白水、蔬

菜、干饼而跟从主。自恃刚强的人,倚靠自己的小聪明,怀着侥幸心理去跟恶人斗策略,所谓把恶人与其美物区别开来。他们的如意算盘是:对恶人作有节制的妥协,在安全系数中随从他们一点,以换取那些有用美物,有利的因素,用来更好地事奉神,……云云。哀哉,神有什么缺乏,有什么不能而需要你从恶人手中如此之换取美物来事奉他?!

任何美物,若与钩子相连,那就是钓饵;是凡成为钓饵的美物,则必定比日常的美物更可爱、更富于刺激。求神保守的人,自己也必须自守。要考察事物的真实价值,才能不受其迷惑与挑动;要考察自己里面的真实活动,才能不怀侥幸之心。

2. 往心里去

智慧必入你的心,你的灵要以知识为美;谋略必护卫你,聪明必保守你。(2:10-11)

人的里面远比人的外面复杂得多、深刻得多、本质得多。外面是可见的、可用的;但它却要收到里面的严格指挥。捕捉到的感受要送到里面进行“信息处理”;里面的事物要送到外面来进行表达与表演,并进一步向外面之外的外界发射。

物质,从人物质的外面进入人物质的里面(如肠胃),仍然是物质;并不能污秽人非物质的里面(如思想、感情、欲念、心灵)。但人里面所存的善与恶,如果向外发射什么,不论对自己的里面与外面,不论对别人的外面与里面,都能造成巨大的善与恶的后果。(诗篇 139:23-24;马可福音 7:15)

没有智慧,就谈不上聪明;没有知识,也就谈不上什么谋略。而神的儿女所追求的智慧与知识,不是世界上的、属世的、世俗的那一类(哥林多前书 2:6;3:19)、那一套、那一个系列;应该是属神的、属灵的、上头来的具有十字架属性那一类、那一套、那一个系列(以弗所书 3:10;歌罗西书 1:9;雅各书 3:17;哥林多前书 1:21)。

这真善美圣的智慧与知识,都在基督里面藏着,这是神的奥秘(歌罗西书 2:2,3)。神肯赐给我们,但我们引进到哪里?引进到哪一个层次?又好比说,将它安装在哪里?要安装在被主宝血洁净了的、打扫干净了的心灵里(参马太福音 12:44),而不要安装在浅层的头脑里,或更肤浅的嘴巴与姿态里,使人“徒有智慧之名”(歌罗西书 2:23)而自毁前程。

人们常劝告那些被恶言伤害的人说:“可别往心里去啊!”因为恶言伤人哪!这耳进,那耳出,也就罢了;越往里面进深,受伤越深,直到伤心以致心碎的地步。反过来,对于智慧与知识,恰恰要往心里去,越深越好。从深层次出来的聪明与谋略也才更有深度与强度,更有连锁与辐射的反应能力。

进口与出口的良性回圈,在自我护卫与保守方面,深层次比浅层次更有效;因此,相应地,也在缔造金银宝石的天国工程方面更能创价。至于恶性循环,那自然是越深越可悲可恶的了!

3. 蒙恩宠,有聪明

这样,你必在神和世人眼前蒙恩宠,有聪明。(3:4)

有些不信神的人,却把群众尊之为“神”,我们基督徒当然不会附和其说;但话也说回来,我们并不认为群众就必然是神的对立面。

神的对立面是撒但及其差役。至于世人,虽然都犯了罪,但在离世之前,还是神所爱的、所要拯救的对象。世人在其天良未泯或良心砰然而动的间隙里,在其天性“心电图”的轨迹里,还有一点与神的形象相通的、也即与天理良心相通的线索。因此,众民爱憎好恶的深层中,是有值得我们十分重视

的东西。

行事就只为了要“讨人的喜欢”(加拉太书 1:10),这是坏事;行事若“按真理而行”(约翰三书 3),从而“得众民的喜爱”(使徒行传 2:47),这却是不求自来的大好事。

神是公义的,神是遍察一切的;而人则常常会糊涂的、偏心的、颠倒是非的。于是也就出现同一件事在蒙神之恩的同时,却又遭到世人的厌恶与逼迫;如约瑟在波提乏家遭逼迫,以色列人在埃及遭逼迫。但到了神预定的时候,神能使约瑟“在司狱的面前蒙恩”(创世记 39:21),也能使以色列人“在埃及人眼前蒙恩”(出埃及记 3:21)。

“不可使慈爱诚实(mercy and truth,怜悯与真理)离开你!”(3节)这是“在神和世人面前蒙恩宠、有聪明”的先决条件。世人只要他们不是正在现行作恶,只要别人当时并未有碍于他们个人的利害得失;尽管他们自私自利,他们也仍会欢迎有爱心、有诚实的人的。

如果仅仅是在世人眼前蒙恩宠、有聪明,这,有时是对的,有时未必是对的,有时甚至是大错的,如犹大卖主。如果“蒙恩宠,有聪明”是同时来自神和世人的,这才是真实可靠的。因为人所给的恩宠,有可能是诱饵,人所评价的聪明,有可能是狡猾或小聪明。

“美好的聪明,使人蒙恩。”(13:15)什么是美好的聪明呢?不就是那种片刻不离“慈爱诚实”的聪明么?

4. 延年益寿

我儿,你要听爱我的言语,就必延年益寿。我已指教你走智慧的道,引导你行正直的路。(4:10,11)

人类一染上了罪,不但灵魂死了,连肉体也死了;之所以看上去还活着,只不过是靠里面剩下的一点元气,维持一段时日罢了。更由于人不但败坏自己,还又疯狂地败坏世界;那么,被糟塌污染了的世界,又反过来败坏人类自己。如此恶性循环,就使得人类本已不长的几百岁寿命,不断急剧下降到几十岁;因为,死是从罪来的啊!

对于灵魂的生命,也就是永生或永刑问题、高尚或卑劣问题,有人重视,有人不重视。对于人肉身的生命,几乎极大部份的人都很重视自己这一方面的求生本能;一是好死不如歹活着,二是没意思也活下去,三是不能长生不老也要延年益寿。基督徒不惧怕肉身之死;而且神“看圣民之死,极为宝贵”(诗篇 116:15)。基督徒也不惧怕肉身之生;因为距离完成神托付的人生使命的要求,总是觉得还很不够,还很亏欠,还很迫切。从这个观点出发,我们按理“保养顾惜”自己的身子,争取延年益寿。因为神为各人所定的具体寿限与弹性寿限,是天国的机密,谁也不知道。

虽然是讲肉身的延年益寿,其解决之途却不仅限于对肉身的“保养顾惜”与“操练”。圣经上指出了比操练身体更为重要的基本功,就是操练“敬虔”!(提摩太前书 4:7,8)

对于父母长者与前辈的言语,听而受之(hear and receive)“就必延年益寿”了吗?不,要先看看是怎样的言语,才能决定是否听而受之,或接受多少;这也正是“操练敬虔”的组成部份。因为“敬虔”的水准必然要反映出对真善美圣的敏感性与倾向性水准。

这位长者叫孩子听受他的言语,听受他的延年益寿经验谈,乃是有其具体内容的,即:

1. 指教的言语,不是泛泛之言,玄妙之语;
2. 引导的言语,不是能说不行而是身体力行的言语。

且莫说是父母长者,任何人如果能对我们“**走智慧的道**”的困惑与偏差有所指教,如果能对我们“**行正直的路**”的迷茫与气馁有所示范与引导;我们还能不听而受之吗?我们还能置若罔闻吗?

听受这样的言语,不仅有助于我们建造金银宝石的不朽坏的工程,同时,也有助于使我们这必朽坏的身体能延年益寿。你信这话么?

5. 跌倒者的悲叹

我怎么恨恶训悔,心中藐视责备,也不听从我师傅(多数)的话,又不侧耳听那教训我的人?!我在圣会里,几乎落在诸般恶中!(5:12-14)

圣会不是天堂,也不是保险箱;更何况一个人现实生活的大部份并不是在圣会里,而是在家庭、社会里。因此,他既可能在别的地方跌倒,也可能在圣会里跌倒,还可能因为先“**从恩典中堕落**”(加拉太书 5:4),而必然地从天路同伴的属灵圣会中堕落下去,并且“**几乎落在诸般恶**(in all evil,KTV)中”!另译:at the point of utter ruin(RSV),on the verge of total ruinal ruin(NKJV)。

跌倒者悲叹了!一叹自己心地坏了,二叹对不起良师们,三叹对不起益友们。事情也真是这样,是凡对于忠言特别觉得逆耳之时,往往也正是他自己的心灵迷糊、欲火攻心之时。

悲叹总是伴着后悔。有人自认“悔后迟”,有人自吹不吃“后悔药”!当然,对于为之懊悔的那件事而言,的确是迟了;但对于举一反三之事,恰恰是“悔及时”。“后悔药”用之得当,可收“不幸中之大幸”的奇效。

俗语说:“少小不努力,老大徒伤悲!”这样的悲叹,在一个人身上也会多次出现;因为三十岁的“老大”后面,还有四十、五十、六十的“老大”。如果这样看,如果不是“徒伤悲”,而是痛定思痛,奋起直追;那么跌倒者的悲叹,也完全可以变成大喜事。浪子回家,不正是以此为醒悟的契机、归家的起点的么?怕只怕老大不努力,老死不努力,而临终徒伤悲,那才真叫惨了!

当然,人是要在人群中做人的!但人多嘴杂,人心各异,众说纷纭,众口难调,听谁的好?依谁的好?人生的价值,说到底,总归是要盈亏自理的,是要自己承担责任、面对审判的;自己的言行抉择,怎能离开自己的意志呢?于是,有人就奉行“走自己的路,让别人去说吧”这样的哲学。可惜这句外国格言中,“自己的路”不够明确,以致使人易犯“一意孤行”之误;倒是“不得志,独行其道可也”这句我国古格言说得明确,突出了“道”的权威。

这节经文的背景是很清楚的:当远淫妇!勿为其甜言蜜语所诱惑与挑逗!这些劝告来自父辈们、师傅们、好友们,而不是来自冤家对头或其它黑道人物。在这两个因素面前,如果还有一点慧心,至少就应该先暂停一下;与其日后三叹,不如事前三思:

- 1.好人们各种好话的共同因数是什么?
- 2.自己不可遏制的动力来自何处?
- 3.用什么合宜的方法去进行抽样检测其可靠性?

不论是不是淫妇(或面首),是不是假师傅,是不是诈骗犯;反正,当我行在常规正道之上,对方越是迫不及待地要求我急促行事,我则越是要严禁自己轻举妄动。逆反心理倒不是没有根据的;用在这里,或许更是多有益处的。

6. 无赖恶徒的动态

无赖的恶徒,行动就用乖僻的口;用眼传神,用脚示意,用指点划,心中乖僻,常设恶谋,布散分争。

(6:12-14)

人们常说,善良的人和幼稚的人缺乏生存的能力;因为他们不识人,总是受骗上当。所以啊,不识人,苦一世啊!

这话好象也有点对,然而这么说的人把自己划在哪一类人里面去了呢?识人的人,识什么样的人?不识人的人,又不识什么样的人?姑且撇开中间层次的人们不论,事实上,善良而幼稚的人往往识好人却不识歹人;邪恶而精明的人往往识歹人却不识好人,更不识生命之主耶稣。这种现象是十分遗憾的。怪不得耶稣从不义的管家所作的坏事中分离出一种聪明的做事方式,并指出:“**因为今世之子,在世事之上,较比光明之子,更加聪明**”。又进一步指出,光明之子应如何将它转化到永生的事业中去。(路加福音 16:8-12)

不会因为基督徒一发光,周围就没有黑暗了;不会因为基督徒决志实行圣爱之道,周围就没有奸人匪类与“无赖的恶徒”了;也不会因为我们一祷告神,歹人就立即原形毕露了。我们无可避免地要面对人生战场的各种考试,不断提高自己的识别与实践的能力。

无赖的恶徒脸上没有字;他们诡诈而又乖僻的心,别人也看不见。那怎么办?要在他们邪恶的果子尚未结出来之前,及早观察他们的动态。即便是假冒为善的老手,他们的动作可能面面周到,但在他们的动态中与动向中,总是有微细的破绽可见的。

无赖的恶徒,不论他们是否披羊皮,不论他们是否阴谋得逞,他们的动向总是顽固偏执地“布散分争”,制造混乱。而他们的动态,经上指出其体态语言的特征是:

1. 口——出言乖僻,具有似是而非、强词夺理、刚愎顽固(aftoward mouth)的特色。
2. 眼——“用眼传神”,挤眉弄眼,以眼示意。
3. 脚——“用脚示意”,脚的小动作也会说话。
4. 手指——“作指点划”,隐秘时点点戳戳;狂妄时,指手划脚。

然而天国之子所具有的属灵的敏感与熟练的真道,也会从眼神、眼力上反映出来。及早看出“无赖的恶徒”而采取相应的以善胜恶的措施,则更有助于圣爱之道的实践。

7. 无羞耻的假虔诚

平安祭在我这里,今日才还了我所许的愿。因此,我出来迎接你,恳切求见你的面,恰巧遇见了你。

(7:14-15)

淫妇(男性淫乱者,同此!)甚于犯奸淫者,淫而为妓则更甚,为妓而街头拉客则更甚。道德沦丧到这般田地的人,若还稍有尚未泯灭之天良的一星半点,也会自觉不敢仰视、无颜见人、愧对自己、无地自容;或许也竟因此萌发一线醒悟的生机。怕只怕“**以自己的羞辱为荣耀**”(腓立比书 3:19),堂而皇之,“**脸无羞耻**”,没法说、没药救了。

但还有比这更恶的。这个典型人物竟把淫行说成是“饱享爱情”(18节),说成是向神许愿而得的恩赐,并且还以平安祭这样的宗教礼仪为其淫行伴奏。如此无羞耻的假虔诚表演,是可忍,孰不可忍?!

以西结书 23 章正巧以这样的丑事来比喻神的选民“崇邪背主”的恶行;那种可憎可恶的行径真令人瞠目结舌、难以置信。啊,这是“**主耶和华如此说**”的,是说以色列民的,是叫他仆人以西结“当

指出他们所行可憎的事”。

- 1.与偶像行淫;
- 2.杀了为神所生的儿女(信徒!),献给偶像;
- 3.当天还又进入圣殿去假虔诚。

虔诚不只是宗教仪式、宗教姿态,它更是宗教心态、宗教动态。虔诚是诚于中而形于外的、比爱情更为崇高神圣的有“神”之情。真虔诚与假虔诚的区别其实是很清楚的(雅各书 1:26-27),但若不幸而鬼迷心窍,还真的硬是越看越糊涂。

问题不在于人如何献祭(行圣事),或献什么祭,而在于那个祭是否可能为神所收纳?!平安祭在行淫的人那里,不等于平安就在那里,更不等于神也不不得不在那里!然而可悲的是,古今一切为利混乱真道者,一切以宗教为职业者,无不以此自欺,并以此欺人。

“恶人必不得平安!”(以赛亚书 48:22) **“平安的路,他们未曾知道;他们眼中不怕神!”**(罗马书 3:17-18)他们的心不平安,行不平安,路不平安,平安祭又有何用?无非是用来麻醉自己的良心,遮掩别人的耳目罢了!耶稣对宗教权威法利赛人的一系列无情揭露,就如**“你们侵吞寡妇的家产,假意作很长的祷告;所以要受更重的刑罚!”**(马太福音 23:14)等等,不仅是粉碎他们的痴心妄想与鬼把戏,更是要唤醒迷信崇拜他们的千万群众。

我们基督徒,无论是肉身生活、精神生活、灵性生活,都当自守自洁,拒绝任何伪装下的任何性质的淫行。更勿被其无羞耻的假虔诚所迷惑,也**“不容让那自称是先知的妇人耶洗别教导我(主)的仆人,引诱他们行奸淫、吃祭偶像之物”**。(启示录 2:20)

8. 敬畏耶和华的落实

敬畏耶和华在乎恨恶邪恶;那骄傲、狂妄并恶道,以及乖谬的口,都为我所恨恶。(8:13)

在因信而归依神之后的第一件事,就是要学习敬畏神,就是要尊神的名为圣。试想,一个不尊圣神的人,怎么可能敬畏神?一个不敬畏神的人,又怎么可能遵行神的旨意?又怎么可能接受神托付,并忠于职守?又怎么可能冲破“私爱神”的孽障,而比较干净一点地“圣爱神”?……在生命之道上的一切前途,都无从谈起了吧!

为什么把对“敬畏耶和华”的实践与鉴别,首先落实在“恨恶邪恶”这一点上,而不是落实在仁慈、怜悯那一方面?我想,这是由于“善恶不对等”法则在起作用。**“死苍蝇使作香的膏油发出臭气;这样,一点愚昧也败坏智慧和尊荣”**。(传道书 10:1)反之则不行,十点智慧和尊荣也不能改善愚昧的臭气与污秽。一点愚昧尚且如此,一点邪恶更将如何?

敬畏神当然要爱主所爱、恨主所恨;然而**“不喜欢不义、只喜欢真理”**之爱必然首先要**“恨恶邪恶”**;否则圣爱就不能成立,甚至不能萌芽。

什么是圣?圣是真善美的顶峰与源头。人们的天良所倾慕所渴想的真善美,已经是朦胧了的、污染了的细流浅池,但还能从正面与负面反映出一点本能的敬畏之情。如对真相的揭示或掩盖,对善良的同情或否定,对美的追求或蹂躏,等等。

不真,谈不到善;不真不善,谈不到美;不真不善不美,谈不到圣。那么,无视真善美圣而被邪恶所污染的人,与邪恶**“和睦同居”、“合而为一”**的人,或者,对于**“骄傲、狂妄并恶道,以及乖谬的口”**,即

使侵蚀了教会的肌体、充斥了圣殿的空间,也无动于衷而袖手旁观的人,怎么能证明自己是在敬畏至高至圣的神呢?

敬拜神,在乎心灵诚实,不在乎宗教与礼仪;敬畏神,在乎恨恶邪恶,也不在乎宗教与礼仪。

9. 智者得智

要责备智慧人,他必爱你。教导智慧人,他就越发有智慧。指导义人,他就增长学问。(9:8-9)

智慧人并非无瑕无疵者,他仍需要改正缺点错误,追求智慧之丰盛充盈;义人并非无所不知者,他仍需要学习自己所接触的层面中的各种有关学问,以便使自己的义行义路,也能准确于人际之间。

“智者千虑,必有一失;愚者千虑,必有一得。”不认识这一点,智者也就智不到哪里;认识到这一点,愚者也就愚不到哪里。因此,智者为了防止其一失,他实在乐于从众说纷纭中将那“一失”捕捉到手。本乎此,你若将责备送给他,他怎会不爱你呢?你即便是愚者,他也必爱你责备的真诚,并期待着你的一得之见。

是智者义人的涵养深、器量大、心地宽广吗?是倒也是的;因为他们在长期的操练敬虔中,练出了深厚的基本功。但更为本质的原因,乃是由于他们敬畏神,他们要“先求神的国和神的义”;他们鄙视虚荣、虚名、虚情……和一切虚浮虚伪的事,“看万事如粪土,为要得着基督”。他们象觅宝觅珠(马太福音 13:44-46)那样追求天国的真善美圣;“变卖一切”也在所不计,又何计乎自己的身份与面子,或别人的态度与措词?

愚者并非不能得智,但他似乎既顽固而又脆弱,自定的配伍禁忌又特别繁琐,所以要突破得智之“关卡”,难度很大。对比之下,智者得智就自由自在得多了。几乎可以说,心中有智,则无处不可得智;万事都互相效力,足以使智者得智不已也!

我国古话说:“仁者见仁,智者见智。”面对同样一个场景,一个事物,各人的见地为何如此不同?这就证明各人的心灵颇有差异。就如世人在对施洗约翰与耶稣的看法上大有争议之际,耶稣说:“智慧之子,当以智慧为是!”(路加福音 7:35)

智者求智,智者识智,那么智者得智也就是理所当然、势所必至的了!

智者得智,有这样三条天理定律为根据,即:

- 1.求则得之定律!(马太福音 7:7,8)适用于从负到0,0的突破,以及直到永远。
- 2.鹰聚于尸定律!(马太福音 24:28)也就是富集定律,结晶核定律。
- 3.有则加之定律!(马太福音 25:29)也就是马太定律。

10. 口与口,不一样

以眼传神的,使人忧患;口里愚妄的,必致倾倒。义人的口是生命的泉源,强暴蒙蔽恶人的口。(10:10-11)

口中的言语是一定要结果子的。不论是真善美圣之言,还是伪恶丑俗之言,都是有内涵、有能量、有速度的;即便是空话、废话,也能产生折磨人心、疲劳神经、使人生厌、催人打盹的作用。而且,一言既出,驷马难追;出言吐语者自己也无可奈何干瞪眼。

然而,口与口是不一样的,“因为心里所充满的,口里就说出来!”(马太福音 12:34-35)。人不一样,处境不一样,事不一样,心不一样;因此,口与口之不一样,也就是必然的了。

这两节经文中,列举了四种人的四种口,即:

1.奸人的口——

“以眼传神的”,winketh with eye (单数),有如我们俗语中的眼开眼闭;“使人忧患”,canseth the sorrow。有个译本是说:“隐藏真相的人(自然是奸人!)惹动纠纷!”眼开眼闭,有善意的,也有恶意的。阴刁奸诈之人,极擅长于含糊其词而又暧昧其眼,隐藏真相而又暗示其意,叫别人是非难明,捉摸不定;于是就惹起忧患,惹动纠纷。到闹得不可开交之时,却找不到他了;因为他似乎并没有说什么具体的话。

2.愚人的口——

“口里愚妄的”,but a prating fool,一个喋喋不休的愚人;“必致倾倒”,或译“自招衰败”。从实际生活中的情况看,一切夸夸其谈、喋喋不休、自说自话、唠叨不已的人,必是没有什么朋友的人,或是自招衰败,或是倾倒自己与别人,“言多必失”,最能应验于愚人的口。

3.义人的口——

是生命的泉源,是生命活水的出口。从前,人们一般对井水、泉水、河水、溪水,并没有什么特别重大的感受差异;但如今在环境污染、生态失衡的现代社会中,水质问题几乎已经成了全民普及的常识。从自来水到净水器,从磁化水到矿泉水,以及各种神奇疗效之水,人们都给于强烈的注意。那么,以生命泉比喻义人口中所出的言语,就容易理解了。

4.恶人的口——

“强暴蒙蔽恶人的口”,并不是恶人戴个强暴的口罩就不讲话了。这乃是说,恶人的存心强暴、行动强暴,连出言吐语也强暴;那真是每句言语都要披强暴而上阵,不带强暴不开口。

口与口不一样。就口论口的表面文章是解决不了任何实质性问题的。有人说,同一句话,可以有十八种不同的讲法。这种讲话技巧当然也是不可忽视的;但毕竟要首先解决的是:做什么样的人?而后才是:什么样的口?

11. 恶人的用处

义人得脱离患难,有恶人来代替他。(11:8)

人们的义心发动,因此就厌恶恶人、憎恨恶人、抵挡恶人、遣责恶人、制裁恶人……。这是十分正常的,也是彰显神荣美所必不可少的一个方面;也是将善恶相争从纸上谈兵转移到生活中练兵、实战中用兵。

但人们也常常涌现出一种奇想:神为什么不把恶人除去?让他们活在人间干什么?恶人除了害人之外,还有什么用处?

嫉恶如仇,除恶务尽;以这种积极的方式来追求圣洁,分别为圣,才是有效的。只不过,恶与恶人,有时是可以分的,有时是不可分的;就如,嫉恶与嫉恶人,倒也不妨双管齐下;除恶与除恶人,则万不能混为一谈了。

在这神所掌管的万事、万物、万国、万人之中,作主的是他;定时、定性、定用处,都得由他作主。魔鬼注定了要打入地狱,但不到时候,尚且只能驱赶而不能除灭,何况魔鬼的随从呢?

我们看不见魔鬼,却常常看见恶人飞扬拔扈,而且还常常身受其害。特别是在没有看到恶人遭报,

只看到他们“常享安逸,财宝便加增”(诗篇 73:12)之时,反应就复杂了。一是心怀不平,二是想不通。(诗篇 73:3,16)

恶人有什么用?神为什么不把恶人除掉?

且不说恶人并不是天生的恶人,也不说恶人也还存在着浪子回头的可能(33: 11);即便是十恶不赦、怙恶不悛的现行恶人,根据“互相效力”定律,他们在神奇妙的调度中,仍然是会有意想不到的用处的。只不过他们的用处并不在于他们的善意,所以他们自己仍然是被咒诅的。

神留着恶人,的确是有点用的!他恶到底也罢,他坚决效忠于魔鬼也罢,他总归逃不了被神一用!用得连他自己也莫明其妙!

“义人多有苦难;但耶和華救他脱离这一切。”(诗篇 34:19)接着,神就要派恶人的用场了!“耶和華所造的,各适其用;就是恶人,也是为祸患的日子所造。”(16:4)神叫他来作“义人的赎价”(21:18);神叫恶人来把患难中的义人替换出来。这是对恶人的惩罚,就不问他同意不同意了!

恶人“可怒,预备遭毁灭”,到时候,以被摔得粉碎的响亮一击,来“显明他(神)的愤怒,彰显他的权能”(罗马书 9:22),这不还是恶人被正法示众的用处吗?

可悲啊,有用而无功的恶人!

12. 坚立不动摇

人靠恶行,不能坚立!义人的根,必不动摇!(12:3)

人们总是响往于坚立,回避于动摇;财大权盛、名重资深之人,对此更加敏感;心灵空虚、行将崩溃之人,对此更加迫切;凶残暴虐、天怒人怨之人,对此更加疯狂。连声称“人死如灯灭”的人,竟也是致力于此道的积极分子;“流芳百世或遗臭万年,均无不可,只要永存、永生就行!”云云。但这坚立不动摇的愿望,怎样才能实现?又怎样才算实现?

皮之不存,毛将焉附?人之不存,其人生之成果、事业、价值……之类,又将焉附?这里所说的存与不存,是从全人意义、永生意义上来说的。堕入永刑中的永存,还能说么?!

是否坚立不动摇?智慧之子属灵人能预见它、把握它、确认它;经历“风吹水冲雨淋”之后,或死荫幽谷、烈火试炼之后,则将有更多的人,能看得明白了。

约瑟入冤狱,但以理入狮子坑,约伯家破人亡,耶稣被钉十字架,保罗“打倒了却不至死亡”,……不但事后证明他们是坚立不动摇的;即便在当时仍属坚定不动摇的。马丁·路得·金牧师中年遇难,如今每次纪念他的大会上,都在万众同唱《坚立不动摇》的圣歌。恰恰相反的,身居王位的法老王、扫罗王、沉缅酒色阶段的所罗门王、尼布甲尼撒王以及希律王、祭司长、彼拉多……以及尼录、希特勒之流,不但是“固一世之雄也,而今安在哉?!”而且就在他们鼎盛的巅峰,他们“坚立不动摇”的假像,掩盖不住其腐朽怯懦的本质。虽然矗立,也是崩溃;虽然活着,也是死的。

人靠什么才能坚立不动摇?靠恶行恶根者,必被吹散(诗篇 1:4)。必被剪除(诗篇 37:34-36),必被砍去(路加福音 13:7)。惟有靠神(诗篇 127:1),靠神的话(诗篇 1:2,37:31,马太福音 4:4),靠自己在此基础上的义根义行(马太福音 7:24-25),才能实现。

也只有靠主坚立不动摇的人,才有条件向主祈求:“我们手所作的工,愿祢坚立!”(诗篇 90:17)否则,自己人都倒下了,还坚立什么工作呢?

13. 义人的光

行为正直的,有公义保守;犯罪的被邪恶倾覆。义人的光明亮,恶人的灯要熄灭。(13:6,9)

活人总是有行为的;“无为”也是一种行为状态。

一个人,无论在历史中,还是社会中,无论是灵界中,还是在生物界或自然界中;就其个体单项而言,都是极其渺小、极其有限的。一个人既然有限,他的力量也就是更为有限的了。

一个人的某一行为,其本身即便很小很小,但由于其性质之不同,却会产生保守自己或倾覆自己、发光或失光的巨大力量。

“人的灵是耶和华的灯”(20:27);“将残的灯火,他不吹灭”(以赛亚书 42:3);“祢(神)必点着我的灯”(诗篇 18:28);“生命在他(耶稣)里头,这生命就是人的光”(约翰福音 1:4);“你里头的光若黑暗了,那黑暗是何等大呢”(马太福音 6:23)。

人里头的光是光源、光体;人外面的光是光辉、光芒。假冒伪善的法利赛人,仿佛装作光明天使的撒但差役,是里头无光而外面有光。但主指出另有一种基督徒却是里头有光而外面无光,如斗下之灯,不冷不热、不明不暗、是非摇摆、阴阳怪气。

人的好行为是光吗?当然也是!那么人的坏行为是什么呢?是黑暗、是无光!

我们不妨这样来理解,人的好行为乃是里头的光发到外面,而且还会越照越明;人的不好的行为则是遮蔽了里面的光,阻挡了光的发射。而人的恶行则不仅是失光,更像是从“墨黑的幽暗”的灵性黑洞中发出的黑光、死光。黑洞却具有毁灭性的能量!

一点小小的正直行为,算不了什么,只不过意思意思罢了;不足以救别人和自己,也谈不上什么功绩。弄得不巧,还会惹恼权势之辈,给自己平添许多麻烦。但往更深层去看,正直行为是与公义相通的,而公义是与神相通的;而神的大能是无量的。于是,神的大能通过公义来保守行为正直的人。而正直的行为是使人透明的净化剂之一,于是,里头的光就发出来,照耀明亮。

犯罪作恶的人则相反,他的邪恶必然与魔鬼相连;“恶必害死恶人”(诗篇 34:21)哪!从被倾覆,直到他心灵之灯的熄灭。

14. 寻智慧与知识

褻慢人寻智慧,却寻不着;聪明人易得知识。到愚昧人面前,不见他嘴中有知识。(14:6-7)

厌倦于做人的人,不想做人而仍活着的人,他们生命的延长,他们度过的与正在度着的年岁,仍然在谱写着他们的人生。他们若凭自己的本能而活,则如动物性人生;他们若凭别人的负载而活,则如寄生性人生;他们若凭别人的安排而活,则如机械性人生,……那真如俗语所说,枉生为人了!

做人,实在地说,也就是一种寻觅、一种追求、一种得高巴高的阶梯式攀登。因此,想做人的人,如果跨上一个错误的阶梯去追求,那个后果是会很惨的。就如,满心要想兴家立业,结果却把家庭拆毁了;满心要想教育子女成才,结果却把孩子逼上了邪路;……

人在迷惘困惑的痛苦中,百思不得其解。为什么有人能建立家室(1节)而我不能?为什么有人能明白己道(8节)而我不能?为什么有人能远离恶事(16节),离开死亡的网罗(27节),而我不能?……于是就深感智慧与知识之必须追求了!

要寻知识,先寻聪明;要寻聪明,先寻智慧!要寻神,先寻虔诚;要寻虔诚,先寻正直!基督徒啊,你若不

肯行动正直,如何能滋养发育“有神感”的虔诚呢?如何能进而敬畏耶和華呢(2节)?对神若没有敬畏,也就谈不上虔诚,更谈不上得智慧了!

褻慢人是心骄气傲的人,这样的人寻智慧是寻不着的,他与”寻必寻见”的应许是无缘的。相反,虔诚人寻智慧就必得着了!得着智慧,也就是得着生命的泉源了。(27节)

聪明人为什么易得知识呢?因为智慧存在聪明人心中(33节),因为聪明人有认识至圣者的神学知识。获得这个大知识之后,其它的知识也就可能“易得”。由于他有了知识,他才会“步步谨慎”(15节),也才能“不轻易发怒”(29节)。

那么,到那里去寻智慧与知识呢?这是继追求什么与什么样的追求者之后的第三个具体问题;别走错地方,别投错门路。想从愚昧人的嘴中找知识,岂非徒劳?!就算去问走兽飞鸟(约伯记 12:7-9),问诸天穹苍(诗篇 19:1-2),问那些无言者,也比问这些人可靠多了!

15. 喜乐与忧愁

心中喜乐,面带笑容;心里忧愁,灵被损伤。(15:13)

A merry heart maketh a cheerful countenance!一个快乐的心,“制造”了一付欢愉的相貌!相貌是遗传的,相貌是自己的;相貌是外修饰的,相貌是内制作的;相貌是易于作伪的,相貌是难于作伪的。相貌是心的图像!

人们都爱容貌的俊美、标致、姣好、漂亮,并且不惜为美容与整容付出大量的时间与钞票。其实,在与生俱来的有两种面貌,一是容貌,二是相貌。外面的加工制作,只能施影响于容貌;而能影响于相貌的,只能是里面的工夫。反之,要认识一个人,单看容貌总比不上既看容貌、又看相貌那样准确踏实。

这节经文的后半说,But by sorry of the heart spirit is broken.心之忧愁,导致灵之破碎!

弟兄姊妹,请看,心里的喜怒哀乐忧惧惊,或说魂里的七情六欲,它的活动,对体与灵都产生着影响。本该去指挥魂的灵,却被魂的力所损伤、所破碎,岂不遗憾之至?如果到了心灵破碎的地步,再要想使他的心情好转,又谈何容易?这是相互影响的呀!

面对新的一天,睁开眼睛,什么事情都还没有碰上,我们的心情也好像是一片空白区;那么,我们准备接待谁的光临呢?是喜乐?还是忧愁?谁捷足先登,谁就占几分优势;而且往往是先入为主,进来容易出去难!

经上说:“**要常常喜乐**”(帖撒罗尼迦前书 5:16)!“**你们心里不要忧愁**”(约翰福音 14:1)!要什么,不要什么,说得很清楚。我们是什么状态,是一回事;我们要什么状态,又是一回事。不论怎么灵性软弱的人,难道连“要什么”的愿望都发不出么?

昨天如何,且放在一边;今天就算从零开始,有什么理由一定要我忧愁?有什么理由不准我喜乐?难道没有一件可喜乐的事吗?即便有什么忧愁的事,何必不叫它在外边等等;先让喜乐来充满我心中的空间呢?

好比摇手把去发动柴油机,开始很吃力,只要一动起来,它的惯性冲程就起作用了。喜乐的心产生欢愉的貌,欢愉的貌推动喜乐的心;喜乐的心唤醒沉睡的灵,苏醒的灵滋润喜乐的心。当喜乐在沸腾时,忧愁还能往里注入几许?!它又挤得进去吗?

16. 各适其用

耶和華所造的各适其用;就是惡人,也為禍患的日子所造。(16:4)

人們愛講究實用,美觀實用,即興實用,直到實用主義,直到殺雞取蛋、飲鴆止渴的短期行為主義,無所不用其極。連“欲以取之,必先予之”的平衡律勸告也掩耳不聽。人們不願意多想一下,自己的這個“有用觀”是什麼概念的“用”?什麼水準上的“用”?什麼回圈鏈上的“用”?……一個人的格物致知,如果連1%都未達到,他所判斷為實用、有用或無用的,又能有百分之幾的可信性呢?

人們常愛論斷,某些人是沒用的,某些物是沒用的,某些事是沒用的;並由此而否定神的存在,神的創造與神的安排。可是對他個人無用的,對別人也無用嗎?對人類無用的,對生態平衡也無用嗎?對此時此刻無用的,對歷史也無用嗎?

幾十年前,有人羅列出人體中上百種的東西是無用的。但在現代科學的認識水準上,卻驚訝不已地一一發現其重要的用途;從而顯出那些妄論之言之愚昧無知。

神所造的一切,沒有一樣不充滿了他的智慧與大能,沒有一樣不是體現他慈愛、公義、聖潔、信實之大德屬性的,沒有一樣是沒有用處的。神所造的一切,不是為了迎合人們幼稚病態的“有用觀”與低級瘋狂的需求欲,乃是為了體現在他那高水準的生態網路中“互相效力”、“各适其用”的“适用觀”。

各适其用,大於适人之用,更於适我之用。因為我還存在著一個适(合)主所用的根本性問題有待解決。在平等的人際關係中,在一同事奉主的行列中,如果有人不稱我的心,不合我所用,這沒有什麼大不了;因為我不是頭,不是中心。我們所共同追求的乃是以主為中心的聯絡,乃是在身體上的各适其用。即便在身體之外,仍在神的創造之內;所以,也仍必是各适其用的。就連那些自取敗壞、被神棄絕的惡人,神還留著讓“禍患的日子”好有用。

今天,在你身邊有惡人嗎?他對你有百害而無一利嗎?你怎么也看不出他有什麼用處嗎?要絕對相信神準確無誤、各适其用的安排。你只管走你的義路,且看他在惡道中顯什麼用處吧!

17. 耳朵的選擇功能

行惡的留心聽奸詐之言,說謊的側耳聽邪惡之語。(17:4)

聰明人的心得知識,智慧人的耳求知識。(18:15)

什麼樣的心,專愛發出什麼;什麼樣的心,也專愛吸收什麼。“物以類聚,人以群分”嗎?信息也有其各从其類的發射基地與“招商場”。

耳朵不象其它器官那樣兼備收發功能,它只能收而不能發;但它的收音能力却是小看不得的。而且,從他選擇收聽的不同傾向性與不同能力,也可以測定一個人的靈性光景。

人們對某種音樂、戲曲的下意識的偏愛與厭惡,能反映出他們的某種一貫性格、文化背景、生活層次或當時的特定心情。人們對話語的銳意傾聽與塞耳不聽,其情況也是如此。

“耳朵豈不試驗言語,正如上膛嘗食物么?!”(約伯記 12:11)這種試驗之聽是必不可少的。人若不試聽一下,怎麼知道是什麼話語呢?怎麼確定該聽不該聽呢?愛聽不愛聽呢?試聽之後,那種傾心專注、鏗而不舍、定向追蹤地去聽什麼,那就說明問題了!

這裡以三種言語與三種人的特殊關係為例,即:

- 1.奸诈之言与行恶的人,
- 2.邪恶之语与说谎的人,
- 3.知识之语与智慧聪明人。

举一反三,以例推之,返顾我们的现实生活之中,还可以发现许多,就如甜言蜜语、淫词妄语、谄言媚语、危言戏语、诡言诈语、圣言洁语、正言直语、温言软语、童言稚语……它们各自的忠实听众,都是些何等样人?

植物的叶子要向阳光吸光线,植物的根要向水吸养份;人的器官也会转弯抹角伸向其气味相投之处,吸收各自所需要的养分,增添各自的内心积累。小不同的人,沿着各自的积累方向延伸扩展,就发展成大不同的人了。

基督徒与人交往,要善于识别,才能确定一个合宜之分;基督徒灵修律己,也要善于自知自觉,才能慎始慎独。那么,耳朵雷达般的动态,也就给我们提供了一个同时可以考察自我的线索。

邪情私欲发动之时,也会使耳朵发痒,于是就“**厌烦纯正的道理**”,“**掩耳不听真道**”,“**偏向荒渺的言语**”(提摩太后书 4:3);反之亦然。心理病态、精神失常之人,他们也有各自追听言语的特征,不但追听,还要探听、打听;对之,不可不予以理解与谅解。

18. 懈怠等于浪费

作工懈怠的,与浪费人为弟兄。(18:9)

懈怠不是一种纯工作量的等级,而是一种工作状态、精神状态、心灵状态的反映。工作中的懈怠,说懒也有点,但不完全是懒;说坏也有点,但又不是太坏。说干,不象干的;说歇,不象歇的。似醒非醒,似睡非睡,就是那么个怪模怪样。

懈怠的人就好象丢了什么东西似的,心不在焉,神不守舍,疲沓拖拉,马虎随便,敷衍塞责,无精打采……

浪费不是盗窃,但浪费所造成的危害与损失,有时竟会比贪污盗窃还大得多。懈怠也是如此啊!他如果不干,你可以另外安排一个人去顶岗值班;他守着岗位好象在干,其实却是懈怠磨洋工;他麻痹大意,别人又没法插手;于是,从他那里捅了漏子,出了事故,甚至能造成全线决堤崩溃。

不出问题的软性危害,可以宽容一阵子,或者能侥幸过去;一旦出了问题,软性危害比烈性危害的影响如果有过之而无不及,这也不算过甚其词。哪怕只碰上百分之一、千分之一呢?也是可怕的!

并不是说作工好,休息不好;问题在于怎么作工,怎么休息?是殷勤工作,还是懈怠工作?是认真休息,还是萎靡休息?

主说:“**不要为明天忧虑,……一天的难处一天当就够了!**”(马太福音 6:34)看来,信而遵行主的这句话,可以成为治懈怠的良药良方。

明日之忧是诱发懈怠的病因之一。然而,忧愁既不能预先解决明天飘忽未定的问题,懈怠也无法将精力克扣下来,输送到明天。不要以为懈怠可以减少消耗,不是这样的。体力的消耗可能少些,但由于这是一种迷糊混乱的状态,好象跳不亮的日光灯那样,所以精、气、神的消耗则必更为猛增。

一种生活逻辑是:因为明天不踏实,所以今天就踏实不了,踏实也是白搭,于是乎懈怠。另一种生活逻辑是:如果明天不踏实,今天就更踏实;今天越是踏实,越有利于明天的踏实。左脚不踏实,右脚怎么

跨出去落脚呢?所以要一天的难处一天当,今天的工作,今天殷勤地做。我们应该是后一种。

在当行的事上不殷勤、不勇为,只不过是懈怠罢了;尽管他主观上交游谨慎,行为检点,但客观上,也是实质上,已经与浪费人称兄道弟了!

殷勤作工,是向主良善忠心的证明。作工懈怠,是又恶又懒的开始。

19. 雪中向人求炭难

贫穷人,弟兄都恨他;何况他的朋友?更远离他!他用言语追随,他们却走了。(19:7)

在神所原造的人的心灵中,无不预储了信望爱的天性能,这三者也就是生命的具体彰显的方面。就如人肉身生命之有无,也常测试其脑电图、心电图、血压、呼吸……。当人“**吃(分别善恶树的果子)的日子必定死**”之后,信望爱也就死相毕露了!其中有一“相”,则是信望爱变质为:迷信、痴望、愚爱!

一个人落在贫穷困苦的地境中,或落在飞黄腾达的地境中,他们的信望爱都面临着极为严峻的试探与试炼。在同一件事情上,提出正反两个考题。看各人是在向谁信望爱?又是如何信望爱?

穷人与富人,各自都有其独特的幻想,这且放一边。一到了具体阶段,幻想就变成盼望、指望。那么,贫穷人,指望于神什么?指望于别人什么?指望于自己什么?

痴心妄想的如意算盘是注定要落空的;因为他只想到自己的需求,却不考虑对方的条件、能力或需求。这种一厢情愿的指望,乃是痴望;而痴望则必定失望。雪中求炭如果落了空,这本身已经是雪上加霜之苦了!何况别人再加些什么呢?

贫穷人哪,神对你的怜悯是肯定的,实在的;你自己的怜悯也是肯定的,但却未必实在;别人对你是否怜悯,又有多少真情的、实在的怜悯,这就很难一概而论了!请看,你向神、别人、自己这三方,将分别送出怎样的指望信息呢?如果指望得不够贴切、不够准确,有没有及时调整呢?

本处经文所提到的一位贫穷人,除了贫穷而外,是否还有其它主观和客观的因素,则不得而知;反正已经到了“弟兄都恨他”的地步。面对这些,人当如何自处?请以行动来答这份考卷吧!他的行动是这样:

1. 指望不到弟兄,则指望朋友;而朋友“更远离他”!

2. “**他用言语追随,他们却走了!**”指望落空不算,还贴上言语和脚力,还回馈一包气回来!

雪中向人求炭的人哪,到了如此严重的地步,就不是一般的调整校正所能解决的了,真需要来个“停业整顿”了!

大卫在考察了自己的能耐与别人的状况之后,得出了一个宝贵的经验,找到了指望的精髓所在,即:世事虚幻,惟主是望!“主啊,如今我等什么呢?我的指望在乎祢。”(诗篇 39:4-7)

20. 两样的砝码

两样的砝码,两样的升斗,都为耶和华所憎恶。(20:10)

在万国中,可以容许不同样的砝码、升斗、度量衡。但在同一个人的行事为人中,总该有同样的、公认的度量衡为宜。即便如公制、英制、市制,也必须按公认的标准互相折算。这里所说神所憎恶两样的砝码与升斗,乃是指公认的标准与私定的标准这“两样”,指损人利己的“两样”,外貌与内在的“两样”,大斗进,小斗出的“两样”,梁木与刺的“两样”,滤蚊虫与吞骆驼的“两样”,……;这是

指诡诈的天平、不对等计价,这是指一种道德二元论的精神分裂、人格分裂。不是这个意思吗?

所谓严以责己、宽以待人,也必须是基于同一样的度量衡,其严与宽也才能有实际意义。

“买物的说,不好,不好;及至买去,他便自夸。”(14节)这是日常生活中最常见的了;或曰摆噱头,反正是人前一套,人后一套的两种评价法。这种愿卖愿买的生意经与骗买骗卖、强买强卖之类的生意经相比,当然在法律论断上有性质的不同;但毕竟也透露出一种不道德的、心口不一的二元评价术。

在交易议价中,买卖双方不同心,讨价还价是正常现象。心中认为很好的东西,面上却不动声色,这也无可非议。但为什么偏要昧良心说它“不好,不好”来杀价呢?这不是玩“两样砝码”的把戏了吗?

玩弄“两样的砝码”,粗看是损人利己,实质上是以分裂自己人格为代价,去玩弄公理与国法的尊严,去为自己积蓄天怒人怨。从开始到末了,都是在伤害自己,何利之有?

拿但业虽然言语粗俗,出言不逊;但他的砝码是一样的,不是两样的,所以主仍然喜悦他。(约翰福音 1:46-47)法利赛人虽然花言巧语、道貌岸然,但他们的砝码是两样的,所以主直接了当地揭穿他们。(马太福音 22:15-18)

事情固然有大小,但惹神憎恨总不是小事。神是轻慢不得的。

21. 秉公行义是路基

行仁义公平(或译:秉公行义),比献祭更蒙耶和华悦纳。(21:3)

犯罪作恶,当然为神所憎恶;恶人却又向神献祭,当然更惹神发怒。清心正直之人献祭,能蒙神悦纳;他若在实际的人生道路中秉公行义,则比献祭(不否定献祭!)更蒙神悦纳。说的就是这么个天理!

不要以为一提到神就要联系到宗教仪式(献祭),不要以为神就爱“吃”这一套,不要以为神只管天堂,不管世界、只管教会,不管社会、只管神学,不管科学、只管信仰,不管人生……。不要在对神的误解中自欺自误。

基督徒认罪悔改,因主的宝血洁净而称义,并且天天谨守、自守,不去犯罪;这当然是好的。但是,**“离恶行善”**(诗篇 34:14)是一个完整的概念。只离恶而不行善,就好比是片刻的“金鸡独立”,那是站不住脚的;因此,仍必跌倒。因信称义的人岂可不因信行义呢?**“人若知道行善,却不去行,这就是他的罪了!”**(雅各书 4:17)

为什么这里特别强调的是秉公行义,而不是助人爱人呢?

“耶和华做王!……公义和公平是他宝座的根基!”(诗篇 97:1-2)可见,公义和公平是最权威的、最有效的基础工程。神的荣耀的宝座尚且以此为根基;何况我们基督徒随主行义路的人生道路,岂不更当以此为路基么?我们的全路程要以秉公行义为路基,我们步步为营的“营基”,步步扎根的“根基”,都必须首先着重检查秉公行义的程度如何;而不能满足于没有去犯罪,更不能满足于沙滩建屋般的善事。

信主的根基是主的道(盘石),通道的根基是行道(盘石),行道的根基是秉公行义!倒不一定取决于秉公行义的那件事情有多伟大,影响有多深远,乃是要看秉公行义的质地如何!属灵的质地高,两个小钱也能远超乎大把的金币之上。“全路程有救主领我!”是主领我在具有坚实路基的义路上,一步一步走过去的;并不是主“拎”着我脚不点地地飘浮过去的!

如果一点秉公行义的气味都没有,那么,又是以什么气味向神献祭呢?如果一点公道正直都没有,那么,信心生活、盼望主来、怜悯仁爱,但不可能有基督的馨香之气;一旦风吹、水冲、雨淋,恐怕就要整个倒塌了!

22. 教养孩童

教养(train)孩童,使他走当行的道;就是到老,他也不偏离。(22:6)

既然要孩子,就要对他们负责;在他们没有长大成人之前,就必须为他们的身心灵健康而尽责,养育他们、抚养他们、教育他们、监护他们、辅导他们、训练他们。不论是出于本能、感情、爱、理想,或是为了投资、沽名、逃避法律制裁,如何对待孩子,总是家庭中的突出大事。

不要以为孩子是给你玩的宠物,可以由你召之即来,挥之即去;也不要以为孩子是你的摇钱树、聚宝盆或高利贷债务人,可以容得你一本万利。不,孩子是神交托你我承包经营的“产业”的一部分,是你我受托五千两银子的一部分;神将来要跟我们一起算账的!孩童是主的小羊,做家长的是如何喂养他们、牧养他们的?

耶稣说:“你们虽然不好,尚且知道拿好东西给儿女;……”(马太福音 7:11)为人父母者,不必推诿说自己水准差、条件差,这样那样都不如人家;单只问,我们有没有拿自己所有的好东西给儿女?!

我们自己既然是走天路的基督徒,而不是吃教、混教的基督徒;尽管我们自己天路走得不好,满了软弱失败,我们也仍然应该把我们自己身体力行、为之奋斗的最好的东西,永生之道,推荐给他们、教导他们、训练他们。

家长给子女的事物有三项:(1)教养;(2)遗传;(3)遗产!通常人们所重视的、并常引起法律纠纷的往往是第三项,即遗产问题,常常不能正确对待的是教养问题。

明智的人都能发现:最重要的还是教养问题!它能对遗传问题进行善后而扬长避短;它也能对遗产问题进行预后而无足轻重。

有些传家宝,可以日后给孩子;但“走当行的道”这个与永生挂钩接轨的问题,这个灵性的传家宝,必须趁早给孩子。不是填满给他们,不是诱骗威吓他们,乃是教养他们。

没有教养的人,不但难登大雅之堂,难以跻身于文明之林;即便他有了什么丰功伟绩,仍然会为着自己没有教养而又无法更正的精神痼疾,忍受着面上之羞与心中之痛。

不要以为孩子不懂道路问题、灵性问题、哲理问题!只要你以心灵诚实将主的道教养他们,训练他们,而不是故弄玄虚、口是心非,不是吆五喝六瞎咋呼,他们是很能懂得的。

孩童时期接受天国的教养,是吸收最佳期,并且最牢固、最持久、最能举一反三;而且还可以终生受用。你把孩子教养到主的道上,他们就能在这条轨道上自觉宾士,做家长的水准再怎么差,也可以放心无虑了。因为人们不是常说,“上等人,自成人”吗?要等他们上了这个轨道,才能自成人,到老也不偏离主的道了!

23. 因人施教

你不要说话给愚昧人(a fool)听;因他必藐视你智慧的言语。(23:9)

智慧地说话与说智慧的话,是两种不同的事态,不要搞混了!在个别谈话时,你如果是智慧人,或者你自认为自己并不是愚昧人,你又看出对方是愚昧人,或者是执迷不悟的突发性愚昧人;那么,你所珍藏

的智慧话就别说给他听!因为你虽然位不高,言却很重;“智慧极高,非愚昧人所能及。”(24:7)何必对牛弹琴呢?何必把圣物给狗,把珍珠给猪呢(马太福音 7:6)?到底是你不珍重智慧话,还是怪人家不珍重智慧话?他若“藐视你智慧的言语”,并且“践踏了”,并且“转过来咬你们”,又要怪谁呢?敝帚尚自珍,珍宝更何如?

但不等于说,就要与愚昧人断交,就不跟他们讲话;因为愚昧人到底不等于就是恶人。更何况,既然有缘相会,又处于同一时空领域,智慧人除了不肯讲黑色的愚昧言语,又不便讲白色的智慧言语而外,难道就无话可说了吗?难道就没有中间层次的灰色言语可讲了吗?那你的智慧又表现在那里呢?

个别谈话,并不都是施教与受教的。有问题尚且可以不答或拒答;那么,愚昧人连问都不问,你又为什么要强行输出一些什么给他呢?你是患了为讲话而讲话的饶舌症,还是自我表现狂?还是担心智慧言语滞销压仓而要急速清仓倾销?不论你的智慧言语多么美妙,这种做法已经是不智之举了!

灰色言语有时也确是必不可少的,比如交际语言、礼貌语言、信息语言(如通知事项)……以及“今天天气哈哈”之类的应酬语言。你不打个哈哈,能从愚昧人的纠缠中灵巧驯良地脱身吗?

在神的标准中,其实我们都是愚昧人;但他还差遣圣子,道成肉身地来到世人中间,与人相处,传扬天国的福音。

向大众讲话,个别人爱听不听,他有回旋余地;个别谈话,对方无从回避,他就要向你作出反应了!

愚昧人乃是一种心被包裹,无知拒智的蒙蔽(封闭)状态,他对智慧有一种过敏反应。要和处于这种状态中的人作个别谈话,就当自己运用智慧去寻找对方的心窍所在,如针灸医生寻找病人相应的穴位。用小小的甚至似不相干的一两句话,向他的心窍楔入撬开,启而发之;智慧地引导他讲话,导致定向而内向爆炸;迫使他去自问自答,深思不已。哦!恳求主怜悯,说不定倒能产生一通百通、触类旁通之奇效。

请看,耶稣对粗鲁莽撞的拿单业(约翰福音 1:47),对撒玛利亚妇人(约翰福音 4:7),对可怜可鄙的毕士大病人(约翰福音 5:14),……简洁明白地说了一句怎样的话?就是对起哄的、混乱的人群,耶稣也只讲了一两句话。(约翰福音 2:16;8:7)

生来瞎眼者父子先后对自以为了不起的法利赛愚昧人所讲的,也不是成套的智慧言语;但却是智慧地讲了一两句很耐人寻味的话。(约翰福音 9:23,25)

24. 真不知道吗?

你若说,这事我(we)未曾知道!那衡量人心的,岂不明白么?保守你命的,岂不知道么?他岂不按各人所行的,报应各人么?(24:13)

“不知者不罪”,这是天理良心之共识,天人感应之火花。但人的知与不知,都不是无限的;因此也就必定有其局限性、针对性及层次性。有知于这个领域而无知于另一个领域,有知于某人的这一方面而无知于他的另一方面,……这是很平常的事。

但这里指出一种情况,当你见到人们被“拉到死地”,或将被残杀(to be slain)之时,“你若戒止自己去解救他们”(If thou beardeliver them)(11 节);“你若说这事我们未曾知道”,这个“不知道”里面就大有文章了!

“神造人原是正直,但他们寻出许多巧计!”(传道书 7:29)玩弄许多“花样文章”;这或许能使周

围的人被你玩弄一番,但神将如何?神不明白么?神不知道么?神不报应么?

既然我们的心,我们的命,我们的账都在神手中,都在由他衡量,由他保守,由他审判;那么,又何必以自欺欺人的拙劣把戏去冒犯神,欺哄神呢?

见义勇为的侠义行动,是不容易的。二战时期,平民百姓解救被法西斯捕杀的犹太人的英雄业绩是名垂青史的,震撼人心的。即便是有机会,有力量的人,如果没有勇气,如果硬着良心,如果再装糊涂,还能做些什么?如果在千钧一发之际,还要去求问神的旨意,等候神的差遣,那真是要变成又恶又懒的法利赛了!

“惟愿公平如大水滚滚,使公义如江水滔滔!”(阿摩司书 5:24)这是神永古不变的既定的旨意。且不说瞬息定生死的,人命关天的大事,就在日常事务中,即便在一件小事上,你我个人能发出那基于对神忠心的一点公平正直的行动、言语或气概么?那怕一点点呢?

可能一时胆怯,一时软弱,一时失败,一时神魂颠倒得手足无措,股栗不已;既无力阻止别人作恶,却又强力阻止自己行义;但也不必推诿说:“我不知道!”更不要扯进别人来卸责,诡称:“我们都不知道!”

不与恶人同伙作恶,这是可取的;抵挡不了恶人,这是可以谅解的。但为什么要装糊涂呢?难道真不知道么?

对神,对自己,都当以心灵和诚实;不仅是在做礼拜的时候。

25. 说合宜的话

一句话说得合宜,就如金苹果在银网子里。(25:11)

我国民俗,过去在立夏时,做母亲的不但将煮熟的鸡鸭鹅蛋给孩子带玩带吃;并且还用彩色丝线编结蛋网,让孩子将蛋挂在胸前,当作美丽的装饰。没有蛋网,蛋容易弄脏、轧碎或失落,至少也不便于细细地观赏与玩味。

言为心声,所以正言必先正心,善言必先善心,真言必先真心。然而,在具体做法上,对于一个已经立足于正心,善心,真心的人来说,他如果要保守已得的胜利果实而更精益求精,力上加力的话,倒是得注意:正言有助于正心,善言有助于善心,真言有助于真心。因为言的流动会触发心的活动;口若悬河,一发不可收拾,岂不是要把心里的存货都掏空了才算完?!

在肯定要造造就人的话,扶助疲乏人的话,安慰丧气人的话,坚固小信人的话,斥责伪善者的话……的前提下,也得要好话好说;使同一句话所产生的效果得以增值,从三十倍提高到一百倍才好。

给病人服药,不是就有好多讲究吗?送一句好话(不是指好听的话)给别人,也是有讲究的。俗语说:“一句话叫人跳,一句话叫人笑。”也有这个意思。

话要说得合宜,要时间合宜、场合合宜、措词合宜、份量合宜、深浅合宜……,那可真如“金苹果落在银网子里”那样相得益彰、美不胜收、美观实用、耐看耐藏。讲听双方皆大欢喜的事,何乐而不为呢?

关键时刻,一句不合宜的话,能坏了大事,一句合宜的话,能消弥一场灾祸;所谓“一言兴邦,一言丧邦”,谅也不假。至于平常时刻,说话合宜与否的后果就看不出来了,似乎没什么大不了。是的,人家宽宏大量不计较,要计较也不能拿你怎么样;但被耽误到积习难改的地步,首先受累受害的还是你自己啊!

有人强调凭信心,“不要思虑怎样说话,或说什么话”;到时候,圣灵要“在你们里头说”话。(马太福音 10:18-20)这不单是对圣经的误解,而且任何时候都用主的话作为自己偷懒的借口,那都是恶。

“养兵千日,用兵一时。”什么工夫都必须在平时千遍万遍地操练。仁义的道理要熟练,仁义的兵器要熟练,讲话的技巧要熟练,讲话的合宜度也要熟练。

好话过重,人家受不了,产生副作用、后遗症;过轻,人家耳旁风,不在意,产生抗药性;过于细致,人家嫌罗唆;过于含蓄,人家不理解;过深,消化不良;过浅,食之无味;过早,过迟,……都是过犹不及、极不合宜的。

如金苹果那样的珍言美语,你能讲出来,难道你自己倒不爱惜吗?再给他配上一个银网子也是很值得的呀!

26. 自以为有智慧者

愚昧人行愚妄事,行了又行,就如狗转过来吃它所吐的。你见自以为有智慧的人么?愚昧人比他更有指望。(26:11-12)

“自以为有智慧”,英译为 wise in his own conceit(幻想、自夸),智慧于他个人的幻想与自夸之中,这样的智慧不仅无益,甚至会有害;不仅要误事,也必定会断送自己的前程。如果他不幸而居于高位,那么,“清谈误国”,危害就更大了!

智慧的人当然不会自夸,但他也用不着违心故意地自以为没有智慧。而超级愚昧人却无一不是自以为有智慧而自作聪明、自作多情、自说自话、夸夸其谈的不识相的人。

智慧的人不能保证自己不做错事、不做傻事、不会上当受骗跌跟头;可喜可贺之处在于智慧的人做事步步谨慎;一旦失足行了愚妄事,他能迷途知返,可一而不可再;亡羊补牢,举一而可反三。

行事愚妄的,不都是愚昧人,因为有许多事是偶然的;而愚昧人则都行愚妄事,这是必然的。他们行了又行,一错再错;即便有时也浸在悔恨的痛苦之中,不料转过来却又去吃他所悔恨的东西,象嗜酒色财气而如命者那样不可自拔。其实,这也是意料中的事。

经上指出,就连那种屡悔屡犯、不可自拔的愚昧人,人见人嫌、众口一词的愚昧人,还比自以为有智慧的人、仅仅智慧于幻想与自夸中的人,更有指望;这真叫人毛骨悚然、惊骇欲绝。其实,这又是意料中的事。

自以为有智慧的人,或许也是有些智慧的设想、智慧的言语、或智慧的什么什么;但他本身并不是智慧化了的人,也不是智慧地行事为人。他幻想得天花乱坠,自夸得头头是道,自诩天下无敌而得意非凡;但到了实际生活中却是眼高手低、嘴硬骨酥,高不成,低不就,总觉得跟幻想对不上号。如果他插手做了什么,即便同样行了愚妄事,他不但不知不认不悔不悟,恰恰相反,还要在自吹自擂中一错到底;而且他还好为人师、指点江山。你看,这还有什么指望呢?

不可自拔的愚昧人如果第 101 次在悔恨中醒悟过来,转而向主呼求,还可以指望主将他救拔出来。在污泥中滚爬钻营而乐不思蜀,并不认为需要什么自拔或救助的超级愚昧人,能有什么指望呢?

超级愚昧人是从一般愚昧人发展出来的。这是因他们旁边的智慧人缺乏勇气、疏于抵制,没有负责地对他们夸夸其谈的智慧幻觉泼泼冷水,以致让他们陶醉于自己的愚昧话中发烧升级,终于“修炼”(堕落)成披着智慧外衣的超级愚人了!

27. 甜蜜之敌、辛辣之友

朋友加的伤痕,出于忠诚;仇敌连连亲嘴,却是多余。(27:6)

辛辣诤友当仇敌,甜蜜死敌作挚友;这是人世间的通病。在被鬼魔的道理所迷惑而努力追求“圣爱无仇敌”的基督徒中,却偏偏也会感染上这种颠倒敌友的疯狂癌症,岂不是一个可悲的自我讽刺?!

敌与友是客观存在的,敌与友的原则界限是分明的,敌与友的表现形式是会相同的,敌与友未必是终身制的,敌与友是会悄然或突然转化的,☐…敌与友是万万不能混淆、模糊或颠倒的。

人际关系中存在敌与友,这并不可怕;可怕的是无视敌与友,掺和敌与友,颠倒敌与友。对这个问题的现实态度是:怎样判明敌与友?怎样对待敌与友?

要判明敌与友,先要明确我是谁?我是站在什么立场上的人?我在天地之间是与谁同行的人?我是体贴圣灵,还是体贴肉体的人?……这样才能向外看得清楚一些。反之,在判明敌与友之后,又能象照镜子那样,进一步看清自己的现状;若追求真理者与我为敌,贪恋世俗者以我为友,这至少也说明我有某种问题的存在。

在灵魂体三个层面上,如果不用心灵去感受,也不用理性去分析思考;只凭肉感之甜苦好恶、利弊得失作为判明敌与友的准绳。那么,被某种假像所遮盖的敌与友,就非常容易看错而被颠倒。

被我称之为朋友的人,这朋友关系一定是由于经历了某种建立友谊的历程而后才认定的。这样的人若以言行神态刺伤了我,如果不是变节出卖,如果不是失误变态,那必是忠诚抢救我于危亡之边缘。对于一贯的朋友,即便偶而受其伤害,也不能轻疑。这倒不是说,朋友的另一方就可以不讲待友之道而在“出于忠诚”的辩护之下随意轻慢,加对方心灵与颜面以伤痕。“打是亲,骂是爱!”那是情与爱的偶态或变态,绝不是恒态常态。辛辣之友毕竟不是虐待狂。

明明是仇敌,却偏要故作密友的姿态与你亲热;特别是在公开场合,还更要与你“连连亲嘴”,或勾肩搭背,如犹太带人捉拿耶稣时的特技表演,那就凶险极了!对于一贯的仇敌,他未归向真理,却与你亲善;即便热气腾腾,也不能轻信,或抱有什么幻想。要剥掉那伪装的多余物!如耶稣一语道破了犹太的奸诈:“朋友,你来要做的事(可不是亲嘴问安!)就作吧!”(马太福音 26:50)

如果是敌,甜蜜越多更有害;如果是友,辛辣一些也无妨。

28. 想要急速发财的

诚实人必多得福;想要急速发财的,不免受罚。(28:20)

谋生的人,甚至在死亡线上挣扎的人,都必须考虑靠什么而活,以什么为代价而活……的问题,这才是想做人的人所当具有的强烈天良。那么,在比谋生问题数量大得多、进展缓得多的发财问题上,又当如何呢?

全神贯注、全力以赴地去为谋生而搏斗的人,还必须考虑自己的脚跟是否站稳,自己的能耐是否足够,自己的周围与后面是否情况正常;那么,更何况为发财而搏斗的人呢?

在后面跟踪而来的是什么?在事情的后面将是什么?在我的后面将是什么?有可见的,有不可见而可预测的,有不可预测而仍可预感的、预应的、预防的……。凡事“预则立,不预则废”啊!越是大事、急事,越是要预为之见,预为之计。

知了、螳螂、黄雀、射手,这四位全神贯注的奋斗者,都是可歌的,却又都是可泣的;因为他们都是

顾前不顾后,却又偏偏排在同一条食物链上。焉知射手之后是否有污吏,污吏之后是否有贪官,贪官之后是否有暴君呢?或者,焉知射手之后是否有缉私禁猎的执法者呢?

搞企业的人发财,与搞政务的人升官、搞公务的人升级、搞科学的人发明……一样,是在情理中的事,但又是各自有其严肃的内在规律的事,必须依理、循序、认真、诚实。“**诚实人必多得福!**”顺之者乃昌,逆之者或戏之者必亡。

发财,这是按经济规律办事的多项成果之一,也是人生价值的多项衡量证明物之一,但却不是唯一的。谁若以发财为目标、为归宿,谁的人生也就紊乱了!更何况“**想要急速发财的**”人呢?即便他侥幸逃过狗咬狗、黑吃黑的厮杀、兼并,逃过人间法网,却逃不过疏而不漏的恢恢天网!必定是“**不免受罚**”!

理当发财,是使命自然;想要发财,是物欲冲动;想要急速发财,是物欲膨胀而升温。物欲发高烧,则必导致理性混乱,灵性昏迷,象酒后驾车那样胡乱冲撞不已了。

想要急速发财而不能如愿以偿的,乃是幸福;及早受罚,如兜头一盆冷水的,也是幸福。最危险的则是受罚而不求归正,反而更求助于歪门邪道;不求按理而行,反而更求腾云驾雾瞎胡弄;那真是不可救药,死而后已。不怕发财,只怕丧失,只怕赔上自己,只怕失落自我。

巴西一医生,选了廉洁与不廉洁的官员各 580 名,进行历时十年的健康状况调查研究。结果发现,廉洁者生病或死亡的只占 16%,不廉洁者,却占 60%!在这一类型已经“急速发财的”人中,这 60%乃是先在自己身心灵中“不免受罚”了!

29. 智愚之间

智慧人与愚妄人相争(争论),或怒或笑,总不能使他止息。愚妄人怒气全发,智慧人忍气含怒。
(29:9,11)(11 节或译为:愚妄人袒露其全部心智,智慧人含蓄心智直到日后。)

智愚之别,固然可以测其智商或文化水准;然而在现实生活中,我们也确实可以见到高智商的愚人与低智商的智者,或者博士级的愚人与文盲级的智者。

智愚之别,归根到底,首先是要看这人与造他的神的关系如何,是否认识他、敬畏他、圣爱他;其次则要看他如何运用自己的心智。智力用之不当,智商越高越坏事,就如将珍珠丢给猪,何智之有?

耶稣所说爱主爱人要求“四尽”(心 heart;性 soul;意 mind;力 strength),其中包括了“尽意”;而这里的愚妄人不是“尽意”去爱主爱人,却是“尽意”去表现自己于喜笑怒骂、争端吵嚷之中,岂不荒唐?!

智愚之间莫争论!争论的目的,原是要明辨是非,分辨好歹,在实事求是中追求真理,在遵行真理中“四尽”地做人。但愚妄人之意不在真理,而在自己;不在爱主爱人,而在自我扩张。那么和他这样的人争论,还能争出个什么名堂?争到何处才是止境?

智者有自己当做的事,有自己当走的路。对于愚妄人,能帮扶则帮扶,能棒喝则棒喝;但总不要被他们挑衅的言词所激动,也不要被他们无聊的争论所缠绕。那怕“忍气含怒”,也得与之割席断交;以便专心干自己的正事,走自己的义路。

智慧人含蓄自己的心智,是为了不使它消耗在与愚妄人作无益的争论之中;直到日后,让事实在大众面前说明,让事实把自己的心智表明出来。这与那种不显山露水,专在心里做工夫的人物,是极不

相同的。那种人,令人望而生畏,敬而远之;而这种智慧人却是平易近人的大众之友。

智慧人当然并不是要丢弃愚妄人。神爱世人,耶稣爱罪人,岂会将愚妄人排除在外?生活在同一块天地之间的人们,智愚之间,在许多领域中都是有其不可避免的各种交往的。

愚人也有自己生存与生活的权利,但他没有骚扰别人的权利。智者也有自己生存与生活的权利,但他同时还有不欣赏愚人丑态的权利,不受愚人拖累的权利。

愚人的愚性发作,似乎是有间歇性的;因此,在他或怒或笑、寻事发泄的“发烧”阶段,你别想你能止息他,使他归于安息。你既知道自己之有限,并知道珍惜心智精力之必要,那么,保持智愚之间的安全距离,这也是智慧的具体表现之一了。

30. 恐怕我……又恐怕我

恐怕我饱足不认你,说:“耶和华是谁呢?”又恐怕我贫穷就偷窃,以致亵渎我神的名!(30:9)

自信而无自知则骄、则狂,自知而无自信则馁、则藏。而基督徒知道,自藏的人生之极点,乃是那个被主严厉申斥为又恶又懒的第三仆所显示的典型。

这位祷告的先贤是在回顾自己的过去与展望自己的未来之余,针对自己的实际情况,向神献上的一个诚实的祷告。他的祈求表达了自己的愿望是:“此生也不贫穷也不富足!”他的理由是,他看到了自己在试探中容易跌倒的可能性。

萌发一个真善美圣的愿望,这固然是好事;但如何将“起此心意”之事,“照你们所有的去办成”(哥林多后书 8:10,11)?如何去办?又能办成多少?这又是一回事。因为这其中,既有可能出现外界的不利因素,也有可能出现内在的突发事件;以致于不能如愿以偿,或事与愿违。何等可惜!当然,超乎所求所想的实现,也是会有的;那敢情是好?!但那是以后的事;事前多几分小心谨慎,针对自己易于被缠绕、遭袭击的薄弱环节,冷静地加一点“预应力”,只有好处,没有坏处。

古人云:“预则立,不预则废。”这个“预”,可以是预为之计,预为之谋,也可以是预为之警,预为之防。不要象法利赛人那样唯我独尊,自尊为圣;在主面前恶意自夸一通:“我不象别人软弱,也不象这人败坏!”(参路加福音 18:11)也不要象彼得那样善意地逞能:“众人虽然为祢的缘故跌倒,我却永不跌倒。”(马太福音 26:33)

我们有什么可夸可靠的呢?离了主,我们又做出一点什么具有永生价值而又永存不朽之事呢?我们要象保罗那样,不无视自己过去的软弱。在放纵肉体、随从肉体,“随从今世的风俗”等等方面,“我们从前”原都是“和别人一样”的。(以弗所书 2:3)我们也要象这位祷告的先贤那样,谦卑地点点自己的顽疾病根,恐怕自己为富不仁(不属灵)而狂妄得不认神,也恐怕自己人穷志短而失节得亵渎神。

人是有限的!人不论灵性长进到什么高超的地步,仍然是有限的;是有其承受能力的限度的。各人都有自己微妙的上限与下限,超过限度就要出现崩溃现象了!富不起的上限,有人可能是百元,有人可能是百万元;穷不起的下限,有人可能是饥饿,有人可能是摆不起筵席。

神的孩子啊,既要虔诚,就必须远离个人那不认神与亵渎神的极限,不要在个人所独有的危险地带去盘桓、戏耍,去玩点儿什么刺激。自己对自己要有点“恐怕”的数目才好!

31. 莫忘记律例

君王喝酒不相宜!……恐怕喝了就忘记律例,颠倒一切困苦人的是非。(31:4,5)

颠倒是非,这是对公义正直的背离与挑战,这是与神为敌,这是对有分于神性情的那个人格的玷污与毁弃。颠倒是非的主观原因是什么呢?可能是由于惯犯邪恶,可能是由于初犯邪恶(陷入了试探),可能是由于无知,也可能是由于疏忽。

是与非,既不能单纯由少数服从多数的势力来裁决,也不能单纯由君王、领袖的权力来定案。即便在非权威的言论涟漪中,也仍然不能随个人之好恶,恣感情与成见来作是与非的定性议论。

是非曲直,这是性质问题;必须与真理相对照,而后谨慎地作一些理智的判断。酸甜苦辣,这是风味问题;可以容得自己加入一些个人的随意性与感情色彩。

在神的创造、掌管与审判中,真理已经化为无穷大能的律,贯乎事物之内;顺乎其律(如电脑程式)者为是,逆乎其律者为非。如不相信,事情的发展,后果不久就显出来了!所谓违反规律者,必受规律的惩罚与报应。也所谓,顺天者昌,逆天者亡。也所谓,得道多助,失道寡助。

王太后知道儿王的心灵素质与律例知识是有水准的,是基本可靠的;虽然如此,并不是就没有疏忽而失误的可能。因身居王位的人,一是面临的试探比一般人多,二是出了差错所造成的后果,比一般人严重得多。于是可敬的王太后给儿王的第三条教训就是:不要忘记律例!

能使人昏迷乱性、忘记律法、随意乱说而导致疏忽失误的因素是很多的,酒色财气都能如此迷人心窍;其中最为常见的则是喝酒。酒喝昏了头,就什么都颠三倒四了。颠倒一般问题,自己出丑就是了;颠倒是非,那怎么得了?而掌握生杀大权的最高权威者,如果把已经是困苦不堪之人的是非再搞颠倒了,(或译为曲解了,使之入了邪途!)那岂非生生地把人家踹入绝境?!这样地掌权而误事的君王,将怎样面对天怒人怨?怎样面对神更重的审判?

不知道律例的,要学习律例;知道律例的,莫忘记律例。不要以为这只是戒王的箴言、戒酒的箴言;每个人面对需要判断自己或别人的是非之际,都需要记住这一箴言的劝戒。

第五轮

1. 同分共用之诱

我们必得各样宝物,将所掳来的装满房屋;你与我们大家同分,我们共用一个囊袋。(1:13,14)

神所造之物,无一不是既具独立的存在又具相互的依存,于是构成了各自运转而又分层分类宽松相联的整体。大而至于宇宙,小而至于原子,都显示出在神掌管下,在天理的规范下,“万事都互相效力”的严肃运转。

分享是“互相效力”的一个方面。然而分享不同于应得之分的“工价”性享用,也不同于互惠互利的“交易”性享用,它乃是一种超越一般“价值规律”的无偿交通、自愿交流。与谁分享,表明与谁之间存在着某种特有的通道,与哪一群体分享,表明有分于该群体。

分享在合群之中,合群在同道之中。道不同不相为谋,又何能分享?既参与其分享,则必有分于其群,其交,渐而有分于其谋,其道。

义人有义人的同忧同乐分享群,恶人有恶人的坐地分赃分享群。即使在宗教仪式上,圣洁自守的人对于饼和杯的参与分享也十分谨慎;“不能吃主的筵席,又吃鬼的筵席”而陷入“与鬼相交”、与恶“有分”的蠢事(哥林多前书 10:21)之中自污自损。

义人之义,使他在无偿牺牲之时,也都严守道路规范、真理的审计、生命的弹性;更何况在同分共用的属灵分享之时呢?敬畏神的心灵,使他不敢鄙薄两个小钱与五饼二鱼的分享,也使他不敢贪图盛名高位与穷奢极欲的分享。

愚人之愚,往往使人自作聪明,见利忘义,或者自逞其能干侥幸一试;在恶人同分共用的诱惑中,以贪恋财利开始,怡然上钩,“同行一道”、“奔跑行恶”……直到以“自害己命”告终。神的仆人巴兰在罪恶之王巴勒“极大的尊荣”与“满屋的金银”这类同分共用的诱惑下,悍然往“错谬直奔”;终于作了大恶,而陈尸沙场。(民数记 22:17,18;31:8,16;犹大书 11)

恶人恶到极处之时,囿定成了连自己的灵魂与生命都不知为何物的忘命之徒,当初你因分享他的物而有分于他的罪,合了他的群,今天(或日后)他必然无约无度地强行分享你的一切,你将奈何?!

恶人的同分共用是金玉其外、败絮其中的热闹丑事;义人的同分共用是光明在外、圣洁其中的交通美事。就在参与义人的分享中,还必须讲究“时、宜、度、当”的恰如其分,不给魔鬼留地步;因为人生有些特殊内容是不可能分享的!(参箴言 5:17)可见,我们既要坚拒同分共用之诱,也要谨慎进入同分共用之爱。

2. 智慧要救你

智慧要救你脱离淫妇,就是那油嘴滑舌的外女。(2:16)

人们常常祷告说:“神保佑!”“主啊,救我!”如果这是以心灵诚实所作的祷告,当然那是很有希望的。因为这说明至少在他祷告的这些事上,他还是敬畏神、尊主为大的!

俗语说:“穷极呼天!”这是考察大量人事情态后的高度概括。人在平时无法无天,走投无路时才想到上苍,这当然还没有脱离世俗势利的窠臼。但毕竟还能想到天上的神,而不是横下心来往死里钻,这就已很可取了!

现在的问题是,在极端异常、人确实无能为力情况下,需要神直接的保佑与拯救;在一般的通常情况下,在并非不可抗拒的灾祸面前,在敬畏神而不是使用神的基础上,人当如何自助自救?

神可靠不可用,肉体可用不可靠。恰如其分地使用肉体,而不倚靠肉体,体贴圣灵而不体贴肉体,顺从神而不顺从肉体,尽心爱主爱人,却又加上尽性尽意尽力,……这才是全面地敬畏神。

属天的智慧来自敬畏神,属天的智慧就是基督(哥林多前书 1:30)。属天的智慧就是十字架的道理(哥林多前书 1:24)!“智慧要救你”,这也是神的拯救!

神对我们间接的保佑与拯救,要多少办法,就有多少办法,就如差遣天使,调度互相效力的万事,使用特定的器皿,使用异梦异象,……。而智慧救人则是神间接救人之一途,是人有效自助自救之一途。

我们已经信主的人,还要追求认识耶稣基督!认识基督到什么地步,又要领受基督到什么地步,就象领受主的身体主的血那样地领受、再领受。神不但使基督成为我们的生命,神也使基督成为我们的智慧。基督的生命,救我们脱离沉沦;基督的智慧,救我们脱离各种试探、迷惑、引诱、险境、弯曲、邪僻、恶道、黑道……等等。

淫妇外女,只不过是举个例子而已;以油嘴滑舌拉人下水,而置人于死地的,又岂止是一个“色”字呢?对于这些,若不先以智慧来识破其假像,就不可能有效地去对付它;那真是“斩不断,理还乱”,有力无处使,击拳打空气。

“养兵千日,用兵一时”。基督精兵如何养?平时若多给养一些智慧,战时就能得力于智慧啦!

3. 远离恶事

不要自以为有智慧,要敬畏耶和华,远离恶事。(3:7)

远离恶事的人,未必就已经敬畏神了;因为他可能还不认识神,也还没有归向他,但这行动的本身,就反映出他心灵中的“神感”在萌发,他定意要看重天理良心。浪子回家,也还有一个醒悟过程。

而敬畏神的人,则必定(也是必须)远离恶事!因为神是圣洁的,是忌邪的;神对罪恶是憎恶的,震怒的。

一个本是具有神的形象和样式的人,却去作恶,这不仅是他个人的问题,更主要的,他以自己的恶行在自己身上玷污着神的形象。那么,依依不舍、若即若离、模棱两可、藕断丝连地在恶事之间周旋徜徉;这能说明的,又是个什么问题呢?他如果还说自己是敬畏神的,那么,这个“敬畏”也就如将残的灯火了!他的“神感”也将被窒息了!

智慧永远是真善美圣的;但天赋于人的智慧,却因人的动静状况之变化而有所变异。智慧是否能“高保真”地安全运行于我们的人生道路中,全在于一边靠向“敬畏神”,一边远离恶事,不沾染污秽;而绝不能是心怀二意、事奉二主、光暗合一两手抓。

神的智慧是无限的,人从神所领受的智慧是有限的,而所具有的这点点滴滴智慧,又不等于可以象“人丹、万金油”那样似乎处处可以用得上、显得出。所以,人什么时候“自以为有智慧”,什么时候就必要失去智慧;显露出来的也必定是异味扑鼻的假聪明、小聪明、鬼聪明……。

没有必要去为有没有“智慧”争论不休,只要省察自己有否敬畏神?更要省察自己有否远离恶事?

要揭露罪恶、抵挡罪恶吗?要进入狼群吗?首先还是要远离恶事!只有这样,才能进一步谈到“分别为圣”、站在恶事的对立面,进行不可调和地善恶之争的问题。

不要因为某种恶劣的形势下,摆脱不了作恶之人的辖制而自暴自弃;更不要自以为有智慧,去跟恶人恶事作危险的策略游戏。以色列人在未能出埃及之前,就已经开始学习敬畏神,远离恶事;这正是从另一方面为出埃及创造了信德条件。

4. 墨黑幽暗恶人道

恶人的道,好象幽暗;自己不知因什么跌倒。(4:19)

不信神的人中有恶人,信神的人中,甚至群羊的牧人中,奉主的名传道、赶鬼、行异能的人中同样有恶人(马太福音 7:22,23)。恶人不只是里面的心灵幽暗,不只是将来“有墨黑的幽暗为他们永远存留”; (犹大书 13)他们今天脚下的道路,乍看好象路路通,细看则“好象幽暗”;旁观者弄不明白,他自己也云里雾里。

在这罪恶的事上,义人、罪人、恶人都会跌倒;然而跌倒的性质、情况与后果却不大相同。因为义人有光,罪人找光,恶人却杀害真光。

是凡恶人,无一不是自以为聪明的人,他们“终日思想的尽都是恶”,他们象乌贼那样喷出墨黑幽暗,他们设奸计、挖陷阱、张罗网,他们振振有词、强词夺理;他们玩恶如玩火,也能博得一些人的掌声鼓励。他们欣赏自己的所作所为,因此,玩火者必自焚的结局必然出现时,他们自己确实猝不及防,也难以理解;扔出去的,难道又反弹回来了?!

“恶必害死恶人”(诗篇 34:21),“恶人被自己手所作的缠住了”(诗篇 9:16),“他爱咒骂,咒骂就临到他”(诗篇 109:17),……就好比,枪弹也是不认主人的。

恶人太钟情于恶、迷信于恶了,所以他们跌倒时,怨天尤人查原因,就是查不到自己这个恶根上来!物以类聚!恶人气味相投,扭结成团;义人对此深恶痛绝,鄙而远之。那么,在恶与恶相得益暗的墨黑“三岔口”打斗中,“不知因什么跌倒”,也就是意料中的事。

还有几种情况,也会出现在恶人身上,那就是:

[1] 被撒但的筛子筛得晕头转向,心里迷糊。(参路加福音 22:31)

[2] 被世界的神弄瞎了心眼。(哥林多后书 4:4)

[3] 被谎言的灵来顺水推舟而倾覆。(列王记上 22:19-23)

[4] 事奉二主者,必“在心事上”被神捉住而入迷中邪。(结 14:1-5)

自己不知道因什么跌倒的是谁呢?如果不是无知者,不是糊涂人,如果正是熟读圣经,教导别人的人,那就更可怕了!墨黑幽暗恶人道!“里头的光若黑暗了,那黑暗是何等大呢?!”(马太福音 6:23)所谓黑心者,此之谓耶?

5. 鄙而远之

你所行的道要离他远,不可就近他的房门!恐怕将你的尊荣给别人,将你的岁月给残忍的人;恐怕外人满得你的力量,你劳碌得来的,归入外人的家,终久你皮肉和身体消毁……(5:8-11)

非法性关系不是“做爱”,乃是“做哀”;不是“逢场作戏”,乃是赶场作死。这位长者在箴言中列举了它招来的五项祸患:

1. 名誉扫地!

2. 年华被吞噬!

3. 财富外流!

4. 劳力被剥削!

5. 剩下一具喘息的残躯罢了!

其它各种不良关系的交友之道,也仿佛如此。那么,防患要从何处防起?

俗语说:“朋友多一个好一个,对头少一个好一个。”这话不假。只不过朋友或对头都是双方共同缔造的,而且还有其明显的规范:以理乎?以礼乎?以利乎?以忠?以信?以义?以诚?

朋友之增多,对头之减少,往往不由一方主观愿望所能决定。那种以徇人情面、若即若离、藕断丝连、模棱两可的方式去对待邪恶,自以为减少对抗、扩大团结、不敢惹恼结怨于无耻之徒;殊不知,对头不但没有消失,却反而骑到自己头上作威作福了!

你以为必须与恶人合伙才会堕落吗?你以为必须与淫妇(奸夫亦然!)苟合才会遭难吗?不,这个警戒线划错了!那恶犹如磁场,犹如漩涡,犹如高压电,它的吸引强度大大超过其可见范围。因此,防患于未然之道就不是心里有数的边缘外交所能保证的,而是必须谢绝招徕,断然远离。莫说握手点头,连房子的门(the door of her house)都不可靠近,“就是与他同桌吃饭都不可!”(哥林多前书 5:11)

亚马逊河畔有一种日轮花,非常艳丽,招人喜爱;谁若采摘一下花朵,叶子的须蔓立即能将对方缠住。而与日轮花共生的吸血毒蜘蛛就一哄而上,将毒液注射到掬物体内;使之立即昏死过去,再从容地

吸尽其血液。莫说一般动物,连孤身游客也不能幸免。

在某种敏感地区,防患于未然是远远不够的;倒是要防患于参而透之,防患于憎而恶之,防患于弃而绝之,防患于鄙而远之!“也不可给魔鬼留地步”!(以弗所书 4:27)

6. 神所憎恶的

耶和華所恨惡(痛恨)的有六樣,連他心所憎惡的有七樣:就是高傲的眼、撒謊的舌、流無辜人血的手、圖謀惡計的心、飛跑行惡的腳、吐謊言的假見證、並弟兄中布散分爭的人。(6:16-19)

“神愛世人”!然而,慈悲的神為什麼在要拯救罪人的時候卻又恨人呢?為什麼要將一些作惡的人趕出去,甚至要將一些人丟進火湖里呢?“因為國度、權柄、榮耀,都是他的!”他不會容讓魔鬼和甘心作魔鬼兒女的(約翰一書 3:10)。惡人傷害他所愛的人,敗壞他所造所愛的世界。

這裡舉出神所痛恨、所憎惡的七樣事,其實,也就是在痛恨並憎惡行這七樣惡事之一或全部的那個惡人。對事不對人嗎?惡人若不悔改他的惡行,也就是強項悖逆地抱著他的惡行不放,也就是“住在死中”,“且在黑暗里行”(約翰一書 2:11;3:14);那麼,神所恨惡的就是這樣的惡事和這樣的惡人!人間的監獄與永世的地獄,難道只關押罪行的案卷而不關押作案的犯人嗎?

神所恨惡的這七樣惡事,(當然惡事並不只是七樣!)就是:高傲、撒謊、流無辜人之血(如猶大之賣主賣友)、圖謀惡計(策劃陰謀)、飛跑行惡、假見證(編造偽證)、散布分爭(挑撥是非)。

傳道寫箴言的人又形象化地敘述了一個人從他的眼、口、手、心、腳這五大器官各自的惡(惡眼、惡口、惡手、惡心、惡腳),綜合而為全人的惡(惡人);從他獨自行惡發展到編造偽證、散布分爭、挑起團伙作惡。就如病毒從一個人的局部擴散到全身,又傳染到群體。病人是不由自主的,十分可憐;惡人是執意行惡的,所以就更加可惡。

神的兒女既有神的生命,因而也就與神的慈愛、公義、信實、聖潔有分,與神的真善美聖有分,必然也“與神的性情有分”(彼得後書 1:4)。那麼,神所痛恨、憎惡的那一切,神的兒女能對之熟視無睹、無動於衷嗎?能與之和睦同居、合而為一嗎?能為之提供方便、助紂為虐嗎?

“要愛你的仇敵!”(馬太福音 5:44)因為你個人的仇敵不等於就是惡人;而惡人如毒蛇的種類,則必定是眾善的仇敵,必定是神的仇敵,那是愛不得的!

“恨他弟兄的,就是殺人的!”(約翰一書 3:15)因為既是弟兄,就是同為神所生的;他是行義的,行善的,即便他有缺點錯誤或偶然為過犯所勝,他生命的主流是屬神的,即便他如浪子,仍然沒有落到被神所痛恨的地步。誰若恨那些神並未恨惡的人,誰就站到了神對立面,就象那殺弟兄的該隱了!

真弟兄非惡人,即便成了你的冤家對頭,也恨不得!假弟兄真惡人,即便在一家五口,一身四肢百體(馬太福音 5:29)之中,也愛不得!

7. 不是愛!

你來,我們可以飽享愛情,直到早晨;我們可以彼此親愛歡樂。因為我丈夫不在家,出門行遠路;……(7:18,19)

事有事之情,然而事有理。隔行如隔山,然而隔行不隔理。人事人事,事在人為;為人各行其道,行事各據其理。欲知其人之道,還當深究其事之理。

盛名之下,其實難符。美其名曰“愛情”的,難道就都是愛情嗎?局部的是誇張,勢必導致對其整體

的贬抑;更何况扭曲变异的局部,借其形而美其名,悖其道而逆其理;无心亦已现丑,刻意则必为恶毒之尤。

花前月下,床榻之上,即便在道德规范与两相愉悦之中进行,仍然只是爱情生活的局部,而不是全部;虽然具有爱情生活的外形,而未必具有其神韵;纵然表达了爱情生活的心理与生理活动,而相应的灵性活动也未必成熟。更何况这种以婚外偷袭的方式,狂乱泛滥其肉欲,粗俗低劣于动物,又岂得曰爱?!这不是爱情!这是对爱情的亵渎!

神就是爱!敬畏神也必须敬畏爱!对于神不可轻慢、妄称、玩弄……,对于爱,也当如此!是凡与“爱”字有缘牵连的,不论是爱意、爱好、爱恋、爱心、爱情……不论其爱的伦常、范畴、领域、层次、形态、管道、方式、深度……有多么不同,都当先考察其真伪正邪,都当先追求其“神的国和神的义”的属性。欠妥失当之正情真爱,尚且内疚;以次充好,尚且不可;又岂可容忍假冒伪劣之物,混迹于神圣之间,盗名欺世,污人心灵品行?!

讲到爱情,应先正爱之源;考察爱情,应对照圣爱指标十六条。那就是:恒久忍耐(suffer)、恩慈、不嫉妒、不自夸、不张狂、不作害羞的事(behave rudely 不举止粗野)、不求自己的益处(不突出自我)、不轻易发怒、不计算人的恶(不怀恨记怨)、不喜欢不义、只喜欢真理、凡事包容、凡事相信(信任)、凡事盼望、凡事忍耐(endure)、永不止息(never fails)。(哥林多前书 13:4-8)

我们也不能奢谈自己的爱已达到多么崇高的真善美圣的境界,多么准确的时、宜、度、当的水准;但多少也得略具其端、略释其味、略显其光、略放其香。我们也不讳言自己的幼稚软弱、渺小平凡,但仍必须以完全人(灵魂体)去爱,必须在有关的全部领域中去爱,必须在行事为人的平衡(平安)中去爱,必须在交通团契中去爱,必须尽心尽性尽意尽力去爱。

夫妻之间应该“饱享爱情”,应该“彼此亲爱欢乐”,但更应该在共同生活的各个方面与整个过程中接种爱情、发育爱情、缔造爱情;并强化其免疫功能,以保证能以及时粉碎“不是爱”的异物侵袭,更何况那夫妻之外的“不是爱”的肉欲呢!

8. 智慧在里面孕育

我智慧以灵明为居所,又寻得知识和谋略。……我有谋略和真知识。(8:12,14)

对于静则博大精深,动则变化万千的事物,能正确说明其然与其所以然,谓之知识,反之,谓之痴迷;能正确周旋、应对并驾驭的办法谓之谋略,反之,谓之本能或碰巧。

鱼龙混杂、杂乱无章的事物好比是原料,人人可以各取所需、各派其用。其成果的性质与价值之所以各不相同;这就取决于各人的知识和谋略的状况。然而,怎样从事物中寻得(找出)真知识、真学问?又怎样从知识中寻得(找出)真谋略、真计策?好点子,好法子?魂里的知识和谋略,如何吸收、蕴酿、产出,才属圣灵?这又取决于各人的智慧的状况。上头来的真智慧“以灵明为居所”,也就是充满在人们清洁的、灵明的,即属灵的灵里。

神儿女们的心灵若顺服圣灵、体贴圣灵,则必灵明,则必多得智慧,而这智慧也就引导人的魂去从事物中寻得知识,又从知识中找出谋略,而再进一步则引导人的体。怎样应用属灵的谋略去行事为人,去做一个“三有四尽”的属圣灵和完全人。

“神的灵运行在水面上,”(创世记 1:2)照样,更能运行在我们的心灵里、心思里。神的智慧造化

万有、创造万有,照样,更能以人灵明的心灵为居所,哺育知识,孕育谋略,逐渐将神的事显明在人心里,并将“**这是正路,要行在其间**”(以赛亚书 30:21)的指令也显明在人心里。

知识是来自过去,谋略则面向未来,而创始成终之主的智慧始终帮助我们增知长识,出谋划策。这就让我们进一步领悟“**耶和华是我的牧者**”,既有外面的具体牧养,也有里面的具体牧养;既有直接的牧养,也有间接的牧养。

主对管家的素质要求提出四个方面,即良善、忠心、见识、精明。后两项,也就是知识和谋略了!

[注]“三有四尽”——有信、有望、有爱、有行有德之三有;尽心、尽性、尽意、尽力,乃爱之四尽。

9. 自我

你若有智慧,是与自己有益;你若褻慢,就必独自担当。(9:12)

是凡具有相对独立性的生命的个体,是凡具有各类自成体系的小循环系统的个体,都有自我。低级也罢,高级也罢。本能也罢,意识也罢……,反正有别于别个的自个里面,就有那么一个“我”。有魂又有灵的人,有意识又有格位的人,怎么会没有“我”呢?即便是连体人,仍然是两个“我”!

人的“自我”是对人生价值进行独立核算的与责任审判的最小单元。“**各人按着本身所行的,或善或恶受报。**”(哥林多后书 5:10)这个“各人”,也就是各人的“自我”。“**耶和华是我的牧者!**”神牧养这个有明确“自我”的大卫,一来一去,处处落实而不架空。就如诗篇 139 篇,大卫通篇赞美耶和华无所不知、无所不在、无所不能、充满威荣,也仍然环环扣紧了他的自我;在 24 节经文中,就有 48 个“我”字。

我们应当注意的是怎样的“自我”,以及在具体情景场合中,“自我”的地位、份额、或进退,并不是如一些极端主义者那样,所谓“无我”,所谓“人生以消灭自我为己任”。

“少种的少收,多种的多收;这话是真的。”(哥林多后书 9:6)“**人种的是什么,收的也是什么!**”(加拉太书 6:7)这话也是真的。而这个种与收的作者是谁呢?是那个人的“自我”!

俗语说,“是(我的)福,丢不了,是(我的)祸,躲不了!”因为这个“我”是永远存在的。“**我往那里去,躲避你的灵?!我往那里逃,躲避你的面?!**”(诗篇 139:7)钻在“无我”的假面具里,可以扮成个道貌岸然的法利赛人,追溯到始祖亚当夏娃犯罪后的“无我”表现,以诡诈狡滑的言词,互相推诿、抵赖罪责,但仍躲避不了公义的审判。“**亚当,你(也就是亚当的自我)在那里?!**”

旧我,那个罪恶的、褻慢的、自私的、放荡的……自我,才是必须镇压治死的,必须与基督同钉十字架的;然而,随之复活的,必定是一个新我,一个“**现在活着的,不再是我(旧我)**”的新我,一个“**基督(智慧)在我里面活着**”、“**我因信神的儿子而活**”、“**我如今在肉身(不是超肉身、超现实)活着**”的新我。(加拉太书 2:20,六个“我”字)。

尚未形成是非善恶的百般中性功能属性,各人里面都有,但要成为什么德性,成为美德还是恶德,那就看它与之化合的是各人里面的哪一个自我?是新自我,还是旧自我?于是,就分别合成了自信或自持,自爱或自私,自尊或自高,自重或自大,自律或自封,自强或自狂,自谦或自卑,自隐或自弃……。自我若有智慧,则必新,又新又活,自我深受其益;自我如果褻慢,则必旧,招灾惹祸,自我独自担当。反正“有我”跑不了,绝非“无我”好赖账。

既然有我就求新,旧死新活靠耶稣;旧我当无不可有,新我当有不可无。

10. 爱的遮掩

恨,能挑起争端;爱,能遮掩一切过错。(10:12)

真理的圣火能引发纷争(路加福音 12:49-53)吗?私欲的仇恨则能挑起争端;圣爱能遮掩一切过错吗?俗爱、溺爱却还能包庇一切邪恶。

仇恨,未必都是恶言相向,也可能是笑里藏刀,话里藏奸(邪恶人的话藏匿残暴,11节新译)。

圣爱,未必都是默默地遮掩过错,它也可能言之汨汨,活水洗濯;它还可能切磋琢磨、去腐生肌。(坦白规劝的人,促进和平;10节现代中文新译)。

神不希望人犯罪,因为罪就是对神旨意的悖逆,就是对神荣耀的亏欠,就是自取败坏,走向沉沦。神对于罪人,一是要定罪,二是要赦罪。魔鬼恰恰相反,正希望人犯罪;因为魔鬼只有通过罪才将人捆绑,使人成为它的奴仆。魔鬼对于罪人,一是要控告被神赦罪的,二是要包庇被神定罪的。

别人的“一切过错”,就宗教领域而言,我们既无权定罪或赦罪,也不可控告或包庇;因为别人将要如何面对神或魔鬼,必须由他自己去选择。然而,在与他们的人际关系中,在抵挡、规劝、揭露、弃绝、宽容、等待、遮掩……等等各项对策反应中,到底采取哪一项,则可由我们各人选择。

人的同一件过错,即便是确凿无疑的过错,其实也仍是不一样的。就如账目结清的、已经过时的、正在改过的,正在改大过而无暇顾及的小过,现行的但却是由于无知、失足或被误导而又接受规劝的过错……;诸如此类,从爱心出发,给予适当的遮掩,则是非常必要的。既有爱心,他在为之遮掩的同时,必定还会伴之以许多细致的措施。

医生对病人,律师对委托人,银行对于储户,监狱对于罪犯,……即便从职业道德出发,即便工作中有些必要的显示,但他们也都在严格贯彻相当层次的遮掩保密准则。那么人际间正常交往,又当如何?人的本性也会指示他,什么是该为别人遮掩的!如果用爱人如己的方式,那自己就更清楚了。

以揭人之短来大快我心,是自己的病态发作;以挑起争端来坐收渔利,是自己的急性堕落。爱好滤出蠅虫的,必定会吞骆驼!

11. 吃自己的果子

正直人的纯正,必引导自己;奸诈人的乖僻,必毁灭自己。完全人的义,必指引他的路;但恶人必因自己的恶跌倒。正直人的义,必拯救自己;奸诈人必陷在自己的罪孽中。(11:3,5,6)

种什么,收什么,这是尽人皆知的天理定律。收下自己所结的果子,难道专供外销,自己就不吃么?人必要首先吃自己的果子!好果子少不了自己吃的;坏果子自己不吃也不行。就如我们俗语所说,自讨没趣!自寻烦恼!自作自受!自食其果!自得其乐!……

义人“**必享福乐,因为要吃自己行为所结的果子。恶人有祸了,他必遭灾难;因为要照自己所行的受报应。**”(以赛亚书 3:10,11)

别人的好果子,我们也会吃到,如叨光托福,均沾共用;别人的坏果子,我们更会吃到,不论是合伙的、株连的、碰到的……什么情况都会发生。更何况各人自己所结的果子呢?

人在寻求外力援助时,不要鄙薄对自身智力的开发,自力更生,自强不息,能结出许多果子。这些果子的果效之一也就表现在能够引进外力、消化外力,有效地吃人家的好果子。人在抵挡外力打击时,

不要轻忽对自身内情的监测;因为在吃自己的恶果之中,又如何应付得了外面的恶果!左右逢源、进退自如喜上喜,内外夹攻、腹背受敌忧中忧。

物必自腐而后虫生!家鬼不兴,野鬼不进!其所以君子不怨天尤人,因为他透过外来的果子,又找到了自己“出口转内销”的果子。连十字架上的那一位强盗也十分君子地说:“我们所受的,与我们所作的相称!”

我们祈求神带领,我们寻求别人帮助,但总不可无视自己纯正与义行所结的果子,也正在引导自己,拯救自己!这事实上乃是神更深层的带领。同样,奸诈人与恶人,不论他们一时间如何飞黄腾达、志得意满,一时间如何躲开神的惩罚与外力的报应,事实上已经在默默地吞食着自己乖僻与邪恶的果子,直到陷落与毁灭。

“为义受逼迫的人有福了!”在这其中,“受逼迫”并不是吃自己的果子,而“有福了”才是吃自己的果子。反之亦然。就如同我们不能忽略自我那样,我们也不能吃了自己的果了还不知道。

12. 踏实总比虚浮好

被人轻贱,却有仆人,强如自尊,缺少食物。耕种自己田地的,必得饱食;追随虚浮的,却是无知。(12:9,11)

我国的口语白话,在大陆与海外华人之间,会有些差异,在今天与七、八十年前,也会有些差异。这是无伤大雅的正常现象,稍加注意即可。

就如在时下的语言习惯中,“自卑”是贬义词,“自尊”是褒义词;但和合译本的时代,“自卑(humble yourselves 谦卑自己,自取卑微)”(雅各书 4:10,彼得前书 5:6,腓立比书 2:8)是褒义词;“自尊(honors himself 尊重自己,自我尊荣)”则是贬义词,所以现代中文译本就译为“自高自大”了。

尊荣本该是好的!但它若没有生命的内涵,没有稳固的基础,没有踏实的运作进程;它就是虚有其表、虚张声势的,与哗众取宠、华而不实的。虚浮的尊荣也就是虚荣,也就是脸打肿了充胖子。

踏实,首先是自己的事;自己按照自己的内外实际情况与实际需求,踏踏实实、稳稳当当地做一点实事,一点一点地积累,一天一天地进取。下有底,容易知足;上有下,不易飘摇。

虚浮,看上去是自己的事;事实上乃是在自己的身上按照人家的好恶毁誉准则,去行人家的事。达不到的高度,则拨高、抬高、架高;又是鼓吹,又是上浮,又是膨胀。他下无底,所以永不知足;上无下,所以,毫无稳定准则。他陶醉在自欺欺人、害己害人的漩涡中,晃悠悠、虚虚迫迫、永无安宁、永无把握,实在是一个可怜的奴隶!

人生在世,安身立命,创造价值!他的走向是保守,还是开拓,那是后话,前题却是共同的,总要有一个立足点,一个谋生之道。以饼和灵粮比较,“人活着不是单靠食物,乃是靠神口里所出的一切话。”靠灵粮能够获得高尚的谋生之道,从而取得食物,这就兼而有之了!而单靠食物却背弃灵粮,则是虚空的饱汉。以饼和虚荣作另一层次中的比较,那么,与其一天风光十年债,倒不如“吃块干饼,彼此相安”。虚空的饿汉,岂非双重虚空了吗?

本处经文列举了两种人,一种人是从“耕种自己田地”到“必得饱食”,到“有仆人”;虽然没有新潮时髦的豪华排场,却很安稳、很踏实,而且还在步步高升。别人轻贱他,于他何损?!而另一种人,显然是不务正业赶时髦,不干实事随风飘,死要面子活受罪,忍饥挨饿充好佬。这真是何必呢?!

行事为人,不要在乎那许多不着边际的褒贬行情。二楼更比一楼好吗?没有一楼,就是象云南竹楼那样硬撑硬架那么个二楼出来,在现实生活中,不觉得太苦吗?人家给你点“掌声鼓励”,能填饱你的饿肚子吗?踏实总比虚浮好!

13. 勿为假像所误

假作富足的,却一无所有;装作穷乏的,却广有财物。(13:7)

“人若无有,自己还以为有,就是自欺了。”(加拉太书 6:3)那么,人若无有财富,却假作富足,故意摆阔,叫别人以为他真富足;人若无有贫穷,却装作穷乏,故意哭穷,叫别人以为他真贫穷,诸如此类,又算什么?那是在欺人,骗人。那种把别人当傻瓜的骗术,实质上也是自欺;只不过是更为高级、更为恶劣的自欺罢了!

广义而言,在战争中、在避难中,伪装的情况是屡见不鲜的,那些另作别论。但在日常的人际往来之中,对于那频频出现的假像,我们总不能一无所知。我们虽然没有揭穿一切假像的义务与能力,而且在这丑恶的社会现实中有许多假像的出现,倒还是必不可少的反证和可以理解的掩饰;可我们至少也当保守自己,勿为假像所误!切莫堕入假像的迷惑!

在考虑如何处世之前,先要考虑如何为人:自己怎样做人?自己怎样做一个新造的人?在考虑怎样待人之前,先要考虑怎样识人?怎样在识别人的真象与假像中识人?

经上说:“不可按外貌断定是非!”(约翰福音 7:24)“不可按着外貌待人。”(雅各书 2:1)“不凭着外貌认人!”(哥林多后书 5:16)外貌的功用尚且如此不足为凭,何况那许多志在伤天害理、伤人害物的假像呢?滤蠓虫、披羊皮、禁食祷告讲圣经的法利赛人之所以被耶稣当众揭露痛斥,就是因为他们假冒为善的假像在恶性扩散,勾引诱骗。甜言蜜语的暴徒所作所为,更恶于面目狰狞的暴徒。

俄罗斯的罗斯托夫市有一个杀人恶魔希卡季诺,他从 1978 年开始,以“色情嗜血狂”的手段,共杀害 53 名少年和年轻妇女;其作恶手段令人毛骨悚然、震惊寰宇。但这人却极擅长于假冒为善,被群众当作一个温柔体贴的模范丈夫;连他那婚后 27 年的妻子,竟然也未察觉出任何异常。警方追捕十年,未能破案;反而错捉了一个人,判处了死刑。直到 1992 年才查出这个伪君子,真凶手!

真神、假神,真天使、假天使,真先知、假先知,真使徒、假使徒,真基督、假基督,真弟兄、假弟兄,真教会、假教会,真福音、假福音……真真假假、交相映辉。在这人世间,假像是免不了的,但那被假像所误的人,唉,也有祸了!

14. 明白己道

通达人的智慧,在乎明白己道;愚昧人的愚妄,乃是诡诈(或作自欺)。(14:8)

事实上,每个活着的人都在走他自己的人生道路;他所度过的每一天,也就是他所走过的一段人生路;他过的什么样的日子,他走的也就是什么样的道路,就好比:宽路、窄路、义路、恶路、生路、死路、财路、绝路、正道、邪道、明道、暗道、白道、黑道……

道路人人都在走,各人走法不相同,这也是值得探讨的问题。

问题有轻重缓急,而最危急的问题莫过于不知道自己走的是一条什么道路?走过的是什么路?走着的是什么路?将要跨上的又是什么路?不明白己道的人,走在好路上,他不知道珍惜、捍卫;走在邪路上,他不知道止步、转向;走在迷路上,他不知道探测、抉择……他如果像是在游乐场玩碰碰车,那么还

能容他嘻嘻哈哈游戏人生一阵子;他如果像是“盲人骑瞎马,夜半临深池”,那又能再容他跨几步呢?

经上早就说了,智慧也是有真的、有假的,有虚的、有实的,有属灵的、有属肉的(歌罗西书 1:9),有属天的、有属世的(雅各书 3:17,哥林多前书 2:6)……。

而且,也不要简单地把智慧的言语、智慧的姿态、智慧的外貌、智慧的哲理就都等同于智慧,也不要简单地把知识、学问、计谋、策略……都当成为智慧。通达人(谨慎人、明智人)的智慧,体现在那里?用什么来证实?怎样予以检测印证?就在于他是否明白己道!

浪子沦落异乡,当他醒悟过来往家走的时候,他就显示了真智慧。他的哥哥身在父家,然而在其似乎理正词严、不可一世地阻挡弟弟归来之时,表现出来的却绝无半点智慧;乃是愚昧人的愚妄,又是自欺,又是诡诈。他的“妄”就是以为自己什么都知道,但他却连自己走的什么道路都不明白。

梦游者、醉酒者、精神病患者、本能活动者、理想主义者……各种各样的人流互相冲撞,拥挤不堪,都在活动,都在走路。人们忙着要摆脱什么,急着要获取什么;几乎把全部的心血与注意力都放在探索命运、目标与手段方面,就是不太“明白己道”。这是不敢正视呢?不愿正视呢?无暇正视呢?还是由于视差误导、焦点移位而侥幸一搏、孤注一掷呢?

巴兰会讲道理,但明白己道吗?可拉也会讲道理,但明白己道吗?扫罗追杀大卫,大卫落荒而逃,他们二人谁明白己道?亚伯拉罕与罗得,以利沙与基哈西,尼哥底母与犹大,财主与拉撒路,……他们各自又是谁明白己道?

不要去炫耀道理,玩弄诡诈,还是把智慧用在自己的道路上,首先要用在弄明白自己道路的现状,继而“找到当走的路”。(新译)

15. 心声的口舌造型

温良的舌是生命树;乖谬的嘴使人心碎。……智慧人的嘴,播扬知识;愚昧人的心,并不如此。
(15:4,7)

言为心声。言与心,按大类区分,也就是善恶两大类。也就是是非好坏两大类。然而,为什么会出现好心说好话,却把好话说坏了的情况发生呢?这就看出,人所说的话语,又包含内容与形式(技巧、情调)两方面的因素,又包含话语本身与话语时机两方面的因素。

一个人的心之声,其外出的流水线要通过他自己的内在领地(性格、意境、素质、修养及发声器官),从他的道德、文化、观念与技巧储存中陆续组装配件,然后才脱口而出,成为他独特的话语。无怪乎人们不得不承认,同样一句好话也还有十八种不同的讲法。

人哪,不能自恃自己好心好意,自问于心无愧,就可以肆无忌惮地讲话。杀牛绣剪何用?杀鸡焉用牛刀?破鼓槌亦无声,响鼓何必重槌?

常有许多心地善良、操劳持家的妇女,好心说好话,却说得夫离子散、家破人亡,自己凄凄惨惨,怨叹好心不得好报。什么原因呢?好话通过乖谬的嘴注塑成型为尖酸刻薄锋利带刺的语言,怎不使人心碎而丧气丧志呢?好话如果通过粗鲁的嘴,变成榔头语言,通过贫嘴、碎嘴,成为唠叨的语言,通过粘糊甜蜜的嘴,成为娇宠花梢的语言……都将使听的人在未解其言之前,先受尽其折磨或麻醉。

你想以言语来妥善地表达自己善良的心声吗?你想用言语有效地向别人传播自己美好的心声而令人知音更深吗?请注意自己的口舌对心声所产生的正负改型作用。

同一句好话需要严肃时切莫乖谬,需要温良时切莫娇宠!这才是能够播扬知识的智慧人的嘴!

16. 利与义

多有财利,行事不义;不如少有财利,行事公义。(16:8)

财利,也就是物质进项,到底是如何取得的?又是派什么用场的?财利在某一个人手中之进、聚与散,到底说明什么问题?说明的是义!

在没有货币流通的社会形态中生活的人,似乎不太直接感受到财利的威力;在财源茂盛的社会中,却偏会出现“一钱逼死英雄汉”、“路有冻死骨”之类的惨相。呜呼,招财进宝,未必是宝;广得财利,未必有利!君子爱财,取之有道;得道行义,无财亦利。

人活着就得吃用开销,要取得生活资料就得赚钱!在“活着→赚钱→吃饭”这三种小回圈中渡日月、消年华,只能说明这人还没有死,但用什么来说明这个人的人生价值呢?或者令人信服地承认这个人还算个人呢?那就要看他在这三步小回圈中如何行事为人?如何得道行义?如何使这小回圈在“**道路、真理、生命**”的范畴中升华飞跃而超凡入圣?“**人活着,不是单靠食物,乃是靠神口里所出的一切话!**”这正是从消费人生、经营人生到消化人生这一义路历程的奥秘所在。

财利这东西很怪,它能救人性命,也能送人性命;它能为人增光,也能为人抹黑。有人弃金如土,有人一钱如命。明知道钱不能当饭吃,钱不能补良心;但总有那么些人会见钱眼开,见利忘义,要钱不要脸,要钱不要命,当然也就更不要公义了。

作为养生之用的财利,也就是生活消费资料,实际需要量是很少的,很有限的;作为虚荣、豪华、穷奢、极欲之用的财利,那就是无底坑了。

作为营生之用的财利,也就是生产经营资料,其实也可以从很少的基点起步,也很有限;而作为事业之用的财利,那就难以封顶了。

由此看来,财利之多少,和人的养生与营生并没有死活存亡的关系;和人的生命灵性与仁义道德也没有正比或反比关系。然而说它没有关系,有时却又大有关系。财利这东西真怪!

利与义,这是两个领域里的事物,若即若离却又形影不离,有时相克,有时相生。身体与灵魂,什么是更重的?活在这物质世界上需要用身体,然而杀身体不能杀灵魂的,却不要怕他。类一乎此,活着需要财利;但必要的时候,舍身取义也在所不计,遑论财利?因为要做一个真正的义人哪!

财利之进出与多少,必须以道义为前题!

17. 尊重人格

戏笑穷人的,是辱没造他的主;幸灾乐祸的,必不免受罚。(17:5)

贫穷与灾祸,不论是清苦还是痛苦,一般来说,总是属于苦的一类。碰到这种事情、落入这种景况的当事人,他自己如何正确对待,那要看他的;旁人如何正确对待,那就要看你我的了。

人事人事,人与事之间,关系十分微妙。有时候,人与事不可分,所以叫“自作自受”,追究责任;有时候,人与事必须分,所以叫“对事不对人”,治病救人。

贫穷与灾祸,是事;受穷人与落难人,是人。人外有事,人内有格。

这人为什么受贫穷、遭灾祸?原因多种多样,比如:行义受逼迫,作恶遭报应,或者无端被牵连,正巧被赶上,或者无知幼稚、粗心大意、四体不勤、优柔寡断,或者天灾人祸、时代潮流,……

“这人将来如何?” 前景也多种多样,比如:穷愁潦倒,一蹶不振。或者,破罐破摔,歹活恶做,或者含辛茹苦,安贫乐道,或者因祸得福,奋起腾飞,……

对于这人的过去,我们可能了解,可能不了解;对于这人的未来,我们可能预测几分,也可能没法预料;这都是其它问题。但我们作为非当事人,却面临同一基本问题的严峻考核:我安的是什么心?我从属于什么灵态?(参路加福音 9:55, You do not know what manner of spirit you are of.)我怎样看待人格?

看见别人陷于贫穷与灾祸之中的时候,对于这个人 and 这件事,我们里面什么样的心在发动?是义心?爱心?同情心?恻隐心?……还是恶心?狠心?妒心?杀心?冷漠心?嗜血心?……他若是无辜受屈的,我戏笑他,则是与恶人同伙,助纣为虐;他若是受罚遭报的,我戏笑他,则是雪上加霜,趁火打劫。

就比如看见耶利哥路上躺着一个落难人;那个人的前因后果,可以另作探讨,当务之急是救助。你若没有能力救助,也就罢了;可你又有什么权利去说风凉话、说怪话、说戏笑的话、说幸灾乐祸的话呢?我们基督徒不要忘了敬畏在我们之上的主神,不要忘了敬虔和实意,不要忘了“**造他(包括那个落难之人在内)的主**”!

俗语说:打狗看主面!老话说:爱屋及乌!投鼠忌器!我们看人,既要看这人本身,也要看这人后面的恶者,更要看这人上面的造他的神,爱他的神;即便惩治他,但仍呼召他归回的神!即便这个人可能自己已经堕落得不要脸面、不要人格、不要灵魂、不要良心,你可以藐视他、远离他、甚至弃绝他;但总要本着敬畏神的心,为他保留一点最起码的人相、人称、人权、人身。你可以劝戒他、谴责他,但不要去戏笑他,不要去幸灾乐祸。

罪恶过犯肯定是可耻的,贫穷灾祸则未必都是可耻的。贫穷灾祸,与多方面有关,而人格则与造他的主有关。

18. 听话要听完

未曾听完先回答的,便是他的愚昧和羞辱。(18:13)

身为法利赛人的尼哥底母,在当时的圣殿权贵阶层人士密谋杀害耶稣的会中,勇敢地面对逆流,提出质询:“不先听本人的口供,不知道他所行的事,难道我们的律法还定他的罪么?”(约翰福音 7:51)于是,也就为我们留下这一句千古不废的法律准则的名言警句。这警告如果能阻止恶人作恶,就显出它的功效;如果恶人并不停止作恶,而仍怙恶不悛,那么他必罪加一等,受更重的刑罚,这也显出它的功效。

尼哥底母准则既适用于组织机构与权力集团的行政决定,也适用于人际交往中的是非判断。而《箴言》同样围绕这一精髓,只是将它泛化为日常处世为人的礼仪规范:听话要听完。

在严肃问题上,要判决,先要听口供、作调查;在轻松问题上,要对话,先要听来话,作思考。道理是相同的。

一个人沉思默想,自言自语,那是他个人的事;如果不是发病,别人也不能过问。但在作交谈对话之时,那就必须懂得,双方同样具有讲给人听的权利与听人讲话的义务。如果不要求回答,尽管可以各讲各的;也可以只听不讲;还可以他讲他的,我想我的。但你既要回答他,就必须知道他讲些什么;你若不听他讲完(相对地讲完一个问题,一个段落),又怎么能准确把握他的观点与思路呢?

来与你讲话的人是不一样的,讲话的方式与技巧也极不相同。有的人自己也抓不住自己的中心

思想;有的人则是远兜远转,最后来上画龙点睛的一句话。你若打断他的话,想当然地回答什么,他会怫然不悦或急口狡辩地说:“我根本不是这个意思,你没有听我把话讲完嘛!”

俗语说:“听话要听音!”然而会听音的,听话也要听完!俗语说:“他嘴一张,就知道他要讲什么了!”然而即便如此,仍然要听他讲,也要听完。你静静地事先构思答复,以逸待劳,静观其变,而且又双方共同把握他自己的”原发话”,这不是更能提高对话的效益吗?因为有时候讲话的人自己也不知道自己在讲什么!

不让对方讲话,你抢着自说自话地夸夸其谈,即便讲得很正确,往往还不大准确,即便又正又准,往往事倍功半效更半。不准许对方讲话,则显露了自己狂暴专横其外,虚弱阴暗其中的色厉内荏。而不肯等对方把话讲完,自以为是地回答人家,快嘴快舌,插嘴插舌,就如今天这段经文所警告的:“便是他的愚昧和羞辱!”

当然,这并不是要我们无所事事地去听任别人用那没完没了的废话唠叨来占用我们的时间。对于那样的人,你满可以恕不奉陪。但你既然接待了,会见了,对话了,而且觉得有回答的必要,那就该遵循这一规范:听话要听完,听完再回答!这对于别人和自己,都是一种尊重!“你们各人要快快地听,慢慢地动怒!”(雅各书 1:19)不只是动怒要慢,其它反应,如动心、动气、动情、动态等,也是此理。

讲话的人自己可能还意识不到他自己有没有讲完,但你若能启发诱导对方的讲话,在他枝枝叶叶渲染不停的时候,你已经真的从实质上“听完”了这一问题,并能征得他本人的认同,然后再作回答,这不更是你的智慧与光荣么?

19. 宽恕人的过失

人有见识,就不轻易发怒;宽恕人的过失,便是自己的荣耀。(19:11)

见识乃是人以主观的聪明功能去从自己直接观察到的客观事物现象中所提炼出来的知识性产物。愚昧人视而不见、视而错觉,聪明人则见多识广,更增强其识别能力与洞察能力(in sight, discernment)。主向管家提出的四项要求是:良善、忠心、见识、精明?见识就是其中之一。

过失是什么呢?过失当然无以称道,不足为训,不可效尤。过失总归不好,当然也就是罪。但这个罪,显然不同于矫情纵欲、为非作歹之类妄行不当行的溃烂之罪,也不同于埋银于地、苟且偷安之类不行当行的闲懒之罪。

过失,也就是在正路正事上不够熟练准确,由于粗疏草率而失之过偏、失之过火、失之过分,就如出格、出界、失当、失误。说白了,也就是好心好意,使劲出力,却把好事办糟了,出了差错,事与愿违,吃力不讨好。

怎样对待别人的过失?法得赛人滤蠓虫成癖,正好抓住把柄,小题大作,打击别人,抬高自己;或者拉住别人的小辫子,套上紧箍咒,收编过来,扩充自己地狱之子的阵容。好心的愚昧人,或者站在基督道理开端的灵性小学生,从他们教条主义、经验主义、保本主义习性出发,分辨不出缺点与错误、软弱与失败、跌倒与堕落、过失与罪恶……的区别。他们见到人家一点什么过失就大惊小怪、惊慌失措,或者摇头叹息、灰心失望。至于残暴的狼,由于披着羊皮;他们见羊不见狼,反倒坦然处之、优礼有加了!

但在属灵的事上,在道路、真理、生命上有见识的基督徒,尽管他们或许缺乏神学知识、深奥词

令;他们却对群羊的光景、成长的过程、病痛的征兆……见多识广,瞭若指掌。所以他们见怪不怪,沉着若定,精于牧养,慢于发怒。

有见识的人,他们知道处理事情、对待同伴的分寸,有些要抢救,有些要劝戒、有些要护卫、有些要点拨、有些要暗示……。而有些过失,根本连暗示都不需要,眼光一扫而过、一越而过、眼开眼闭地就过去了。这就是宽恕(overlook)。

有见识的人,如此恰如其分地宽恕别人的过失,不是由于麻木不仁,不是由于无可奈何,不是由于偏袒徇情,不是由于事不关己;乃是由于他对同伴与对主的信望爱!乃是为了更好地“按时分粮”。

宽恕,不是自己吃了亏,便宜叫别人占去了。这样的宽恕,乃是理当如此行的。从中首先得益处、受造就、显荣耀的,正是这善于宽恕别人过失的人。

20. 眼要睁开

能听的耳,能看的眼,都是耶和華造的。不要贪睡,免致贫穷;眼要睁开,你就吃饱。(20:12-13)

在神所造的人身上,能听的耳、能看的眼,都是他造的。同样道理,能说话的嘴,能走路的脚,能行事的手,能思想的头脑,能跳动的良心……也都是他造的。神所造的,无一不是各适其用的;我们受托作这全人的管家,自当保养顾惜,克尽其用;要真善美圣地尽心尽性尽意尽力!

神所造的耳是能听的,眼是能看的;那么不能听的耳、不能看的眼是谁造成的呢?若不是人为的堵塞封闭,也就是人为的伤害摧残,根子更是出于那恶者。

主耶稣呼唤人们:“凡有耳的,就当听!”“你们看……”、“你们想……”、“你当回想……”、“认出……”、“防备……”、“起来,我们走吧”等等。为什么今日教堂的讲台上和讲台下,却充斥着相反的问候:“不看!不听!不想!不动!……”

神造的是能看的眼;既然能看,就要睁开来看!肉眼、心眼、灵眼,都要睁开来看!看见什么,看透多少,看了以后怎么想、怎么行,这是接下去要做的文章;而第一步则是睁开眼睛看!

睡觉,这本无可非议,但总“不要贪睡”。一觉睡醒,眼要睁开!走路行事,眼要睁开!到了陌生地方,跟人打照面,眼要睁开!值班守望、竞技争战,眼睛更要睁开!

有人“眼目紧合”“嘴唇紧闭”(箴言 16:30),是在干什么呢?“有眼不看,有耳不听”(耶利米书 5:21,22),又是在干什么呢?如果只是贪睡,那就招致贫穷吧!如果不是真睡,而是假睡,佯为不见、故作不知、假装不懂,鉴察人心的神岂不知道呢?照人眼目的神岂不看见呢?

圣殿变成了贼窝,眼不睁开看得见吗?无果树长满叶子不结果,眼不睁开看得见吗?“庄稼熟了!”“看哪,卖我的人近了!”“人子就在门口了!”“与我们同在的比与他们同在的更多!”(列王记下 6:16)……这都得要我们眼睛睁开看清楚!

眼要睁开,不但能看清楚,还能免致贫穷,还能吃饱;还免得把别人带错了路,两个人一同掉在坑里!

眼要睁开!越是听到怪声怪气叫你闭上眼睛,你越要儆醒,睁大眼睛看。如果看不见、看不清,就求主说:“拉波尼,我要能看见!”

21. 三种财路

殷勤筹画的,足致丰裕;行事急躁的,都必缺乏。用诡诈之舌求财的,就是自己取死;所得之财,乃是吹来吹去的浮云。(21:5,6)

民间有话说：“赚钱是要养命的，不是要送命的。”这就应了主当年在世时，向人们发出的那又一巨指点迷津的呼召：“人若赚得全世界，赔上自己的生命有什么益处呢？人还能拿什么换生命呢？”（马太福音 16:26）

财物和食物一样，本是给人使用的，不是值得人们去事奉的。但由于财物比食物更具有流通性、可储性、变换性，因而也就更具有迷惑性；在假神偶像排行榜中，财神总是与权神、力神、爱神……争夺榜首。

一个人的财物状况，有时能从一个侧面反映出他的个人身价与人生价值；然而，他如何求财、如何得财、如何发财以及他如何积财、如何用财，这每一道环节都能为他的财物定性，也都能为他的人格、人品、人性、人生定值：升值或贬值，正值或负值。

神的儿女，生活在这世上，从物质上说，取之于世，用之于世；出于尘土，归于尘土！从灵性上说，以道取之，为道用之；神能赐，神能取！“凡有世上财物的，看见弟兄穷乏，却塞住怜恤的心，爱神的心，怎能存在他里面呢？”（约翰一书 3:17）世上财物与天上财物、物质财富与心灵财富、经营发财与属灵虔诚如何接轨转换，那就要看各人的功夫了！准备出国的人总要设法搞点外汇，那么，准备回天家的人，你有多少天国的外汇储备？你世上的财物的财路不当，财性不洁，都会直接冲击汇率的。

今天的二节经文，就对比了人世间常见的三种各具特色的财路：

- [1] 殷勤筹画其事业者，足致丰裕；
- [2] 行事急躁“行为冲动(新译)”者，都必缺乏(短缺)；
- [3] 无视行事为人的义务，苦心孤诣地“用诡诈之舌求财的，就是自己取死！”

所得之财，虽膨胀如浮云，却贬值似粪土；不但兑换不到天国的外汇，而且还将烟消云散，留下污染后患。

不要把食物和灵粮，世路和天路，钱财与虔诚，加以对立或予以等同。财路之生死祸福、正负升贬，及其转换汇兑，不是取决于钱财之多少，乃是取决于财路之是非善恶、义或不义。穷寡妇两个小钱的捐献，之所以更多于好些财主若干金币捐献的总和，其原因不也在此么？（马可福音 12:41-44）

22. 切莫当债奴

富户管辖穷人；欠债的是债主的仆人。(22:7)

在天理、国法、人情(舆论)、良心四者大致齐全的情况下，债务对于负债的人来说，总是具有十分巨大的威慑力量。所以，古今中外，那种因无法偿还债务而卖身为奴、破产入狱或赖债自杀的悲剧是不可胜数的。而在无法无天、无舆论、无良心的情况下，巨大的威慑力量却又逆反过来，债主成了债户的仆人。就如常话所说“站着借债，跪着讨债！”“借债容易讨债难！”“要钱没有，要命一条！”于是还债有奖，讨债有功，欠债越多越吃香的怪事层出不穷。据报载，巨额欠债的债户常被债权人视为重点保护对象；不但不肯报案起诉，反而专人伺候，常住星级宾馆，公费交际，期待他再诓骗欺诈别人来偿还债务，等等云云。

由此看来，如今看来，问题倒不是谁有钱谁没钱，或者谁债入，谁债出，反正债务就象章鱼触手、蜘蛛网，万把钩子强力胶，沾上一点就不得了。

管辖别人与招致别人管辖，这两者都是对真理的嘲弄，都是与天国之子身份严重有碍的。被基督

所释放的人,既不可再容让各式奴仆的轭来辖制自己(加拉太书 5:1),当然也不可用各式奴仆的轭去辖制别人。而债务关系(讨债或偿债)也会从合法的制约蜕变为非法的奴仆之轭。

生活在这世上,一时周转不灵的情况总是有的;借贷的事大概也就是免不了的;而且还有许多变形隐性的借贷关系,如俗语说:“人情逼似债,锅顶头上卖。”借贷双方各自都有各方的心理状态、道德规范、自然规律与法律权益。

没有法(法制)、约(契约)、信(信誉),不必谈论债;即便法约信三者俱全,涉足债务也象走钢丝那样惊险。你没有那么高的技艺,就不要去丢人现眼,何必失足致残呢?

借贷与无偿授受,毕竟是不同的两回事;有借无还,也就不必说什么“借”了。授受虽说无偿,尚且并不是可以随意给、随便受的,也要有分析、有见识、考虑关系、掂掂份量,更何况借贷呢?如果无法无约无信,为什么要硬撑着去借或贷呢?

我想,我们基督徒在借贷的事上也当同样与灵修挂钩,非到万不得已,切莫轻易向人举债借钱。实在要借钱,莫叫对方为难,而且要主动提供“法、约、信”。若有人要向我们借钱,而又没有“法、约、信”,那就如俗语说,“先小人,后君子!”若要客气,那就要真客气;而不能当面客气,背后埋怨,当时客气,日后纠纷。能赠送就赠送一些,无力赠送或不宜赠送,就酌情借给一些。心中也别指望他还,那就不会埋怨他了,也不致被他管辖而颠倒过来当债奴了!

23. 交友之道

好饮酒的、好吃肉的,不要与他们来往。因为好酒贪食的,必致贫穷;好睡觉的,必穿破烂衣服。

(23:20,21)

友情是感情系列中适应性最广的一种,它仿佛是一种添味剂。比方说,虔诚、爱情、亲情、人情,任何一种规格的感情中,如果再添加一些友情进去,就会别具风味,更放异彩。使我们受宠若惊的是神竟然也把敬畏他、跟从他的人当作他的朋友,如:亚伯拉罕、摩西、拉撒路、众门徒(以赛亚书 41:8;出埃及记 33:11;约翰福音 11:11;15:14)就连灭亡之子叛徒犹大,卖耶稣而且从一开始就不信耶稣的伪君子、假门徒犹大,即便一切关系都已断绝,但耶稣在对他的最后一声叹息中,还用了最后一次“朋友”的称呼!(马太福音 26:50)大概是在提醒他:这是朋友所能做的事么?是朋友么?够朋友吗?

别人不够朋友,那是对方的事;我若愿意单方面、不计报偿、不受强制地再付出某一限度的友情,作为绕梁之余音,这也无可厚非。付出友情还不同于交朋友。交友的结交往来,这不仅是友情的双向交流,还有物质、精神、气质的双向影响,还有无形的、宽松的、道义上的义务制约,还有上下左右前后六方向的扩散波。所以,人们对交友之热衷或恐惧,也就可以理解了。

物以类聚、人以群分。交友的圈子与对子,往往在人们无意识的本能推动下,就那么自然地形成了。当一个人的“道路真理生命”状况有变化时,朋友的圈子也会悄悄地变化。但朋友既然是可以相互产生影响,而又是可以由得自己在取舍亲疏方面作出自主选择的;那么,我们就当充份行使我们择友而交的主权,有意识地尽交友之责任,享交友之权利;扬交益友之互利,避交俗友之互害。

基督徒的交友之道是源于圣爱的,是以基督为头而互相联络作肢体的,是互补分享、交通团契的。基督徒与非基督徒的交往,虽然在天国的圣层次上无以沟通;但在各正经领域中、在不同的道德、文化、经济……层次中,仍能有相应层次的真善美的沟通。根据施胜于受的定律,真善美的付出,更是我

方的受益。这个益,未必来自对方,却必定来自上方!得神的喜悦!

对于已自然形成的朋友群,我们要进行甄别,不要陷在盲目性与习惯性之中。对于有意识缔结的朋友群,我们要追求、要重视、要明确目的。如保罗劝提摩太要近清心属灵人,远愚拙狂妄人。(提摩太后书 2:22-23)

《箴言》提出不可与之来往的类型有数十种之多,这里只列举了好酒、贪食、睡懒觉三种人。这类人的生活习性与顽固追求发作之时,你能适应他们、满足他们并入流同道吗?你能不为恶所胜,反而以善胜恶吗?

耶稣也在繁忙工作之余,与税吏和罪人一同坐席吃饭,于是被仇敌造舆论说,“他是贪食好酒的人,是税吏和罪人的朋友。”(马太福音 9:10,11:19)那么,怎么理解耶稣与他们的来往呢?算不算朋友呢?

我想,有些人的交友之道是以馋、以贪、以懒、以凶、以诈、以奸,而我们的交友之道则是以理、以礼、以义、以忠、以信、以诚。双方若要交朋友,且暂不论层次之高低、坐席之格局,先看是确定在哪个道上交往,酒肉之交我躲避,道义之交我接纳。同一对象,在他贪食好酒睡懒觉时,就别与他同道来往;在他酒后困惑迷惘、寻找出路之时,就接纳他与我同道来往。这样是否能“允执其中”一些呢?

24. 你这恶人

你这恶人,不要埋伏攻击义人的家,不要毁坏他安居之所。(24:15)

古圣先贤在神默示中向可教之子述说箴言的同时,竟然也正面向不可教之子与不可救药的恶人,明白地送上几句话。特别叫人惊心动魄的是,他鲜明又严肃地呼喊道:“你这恶人!”

恶人当然也有可能离恶从善的。神也明说:他并不喜悦恶人死亡,再之呼召他们转回(以西结书 18:21,33:11)。然而,恶人比罪人更难悔改啊!神“在世上行审判的时候,地上的居民(罪人)就学习公义。”至于恶人,莫说审判了,神即便“以恩惠待恶人,他仍不学习公义;在正直的地上,他必行事不义,也不注意耶和华的威严!”(以赛亚书 26:9,10)所以,至终神要“下毒手除灭那些恶人”(马太福音 21:41)。

我们个人单身被恶人骚扰寻衅,是“不要与恶人作对”(马太福音 5:39);但我们教会集体则“不能容忍恶人”(启示录 2:2),“应当把那(混在教会中的)恶人从你们中间赶出去”(哥林多前书 5:13)。如果正处于恶人杀子霸产(马太福音 21:33-41)的疯狂得势的阶段,则要通过祷告、互助与灵巧,“脱离无理之恶人的手”(帖撒罗尼迦后书 3:2)。总之,不论怎样作出反应,但当时、当地、当事人的恶人,就是恶人,这无庸讳言,也不容粉饰。那种故意用“不可论断人”为借口,给大家的嘴巴贴封条,从而达到为恶人打掩护的实际效果的做法,就很不是个滋味了!

这节经文虽然是平铺直叙地告诫恶人,不要去埋伏攻击义人,因为那必定是徒劳的!虽然你的阴谋再三再四得逞,虽然义人七次跌倒;不论是外伤跌倒,还是内伤跌倒,不论是被过犯所胜而跌倒,还是被你暴力打击而跌倒,他“仍必兴起”,因为“主能使他站住”(罗马书 14:4)。语气实在平和,但仍然明白指出:“你这恶人!”

恶人并非一无是处,恶人之恶,在于他的言行表明他在如何敌挡神,亵慢神;义人并非一无错处,义人之义,也在于他的言行表明他在如何寻求神,倚靠神。

有些人用虚无主义的态度,以假公正的立场与言词来掩盖自己的邪情私欲,镇压自己的良心跳动,说什么:“逼迫人的(恶人)与受逼迫的(义人),双方都不好、都不对、都有罪!有一个好的,也冲突不

起来!”

是的,除了耶稣以外,谁是没有罪的?请注意,这个论点是用来制止假冒为善者对悔改的罪人所进行的围攻(约翰福音 8:7),但有人却用这个论点来在善恶之战中拉偏架,捆住义人的手脚,这岂非可恶至极?!

哈曼位居一人之下、万人之上,他有才能、有文化,肯定也办过不少正经事,绝不会是一无是处的人。而以斯帖也肯定不是一无错处的人。然而,以斯帖硬是直言不讳地在皇帝面前点着哈曼明说:“仇人、敌人,就是这恶人哈曼!”

25. 过饱则呕

你得了蜜么?只可吃够而已;恐怕你过饱就呕吐出来。(25:16)

坏的不可沾染,沾坏则邪;好的不可过份,过犹不及。正与邪的问题要警觉,要走在正路中间,公正自安;过与缺的问题也不能忽视,要掌握合宜分寸,知足常乐。

常有人讥诮“知足常乐”者为固步自封、不谋进取的保守主义者,这其中可能存在着不少误解吧!什么是“足”?什么是恰如其份?什么是刚好够数?今天“足”的标准指数与昨天相同吗?它有多少可容许的安全系数?它的上限在哪里?下限又在哪里?不知“足”是什么,又何能知“不足”是什么?

本处经文以蜜为例,蜜是好的,不是坏的;是洁的,不是污的;是甜的,不是苦的;是可口的,不是难吃的。即便如此,也不等于就可以不知道是在将蜜吃到那里去了?胃的容量有多大?身体现阶段对糖份的需要量又有多少?

能容纳一碗饭的胃,不等于就能容纳一碗蜜;三天不吃饭要饿得瘫倒,三个月不吃蜜,人也瘫不了。这不也应该知道吗?

胃对于蜜的够数指标是很低的,少了饿不死,多了要催人呕吐。然而,胃里装不下的,罐里装足了吗?罐子装得过满,要溢到地上;那么缸呢?缸把仓库堆满了吗?仓库满足了,市场情况如何?市场饱和了,还可以调整经营、限产转向,何必闭着眼睛,认住死理,把有用的精力伴着变质的陈蜜瞎折腾?

生活的每一个领域,每一个方面,都有个安全够格杠子,过饱则呕,呕得连老底子都掏光,比刚刚什么没吃还惨。而且这个“格”,是有行情的,行情还是浮动不已的。连那么甜的蜜,出了格,过了饱,都能闹事损人,更何况那不如蜜的呢?

得到的,除了吃而外,难道就没有别的处置法了吗?知道这儿“足”了,可知道还有什么地方“不足”呢?还有什么人“不足”呢?

“专顾自己的事”就是会害死自己啊!自己就那么点儿嘛!你硬往自己里面揣,还不把自己撑死、噎死、胀死、呕死、吐死吗?过饱则呕啊,俗语说,“少吃多滋味!”“细水可长流”,往“不足”的方面调度调节一番,不更好吗?

走在正道义路上的人们哪,吃好东西做好事,也不能任着性子瞎胡来,也不可体贴肉体去狂热。**“你们既靠圣灵入门,如今还靠肉身成全么?”**(加拉太书 3:5)可别又呕又吐啊!

26. 特种真管闲事的

过路被事激动管理(meddle 干事,管闲事)**不干己的争竞**(quarrel 争闹,口角),好象人揪住狗耳。(26:17)

俗语道：“饭吃三碗，闲事莫管！”如此互相告诫之时，说明什么情况呢？可能是因为世道不公而又世情险恶，也可能是因为安分守己而要量力而行，还可能是因为自私自利、专顾自己。

新约中也曾多次指摘管闲事为不好(提摩太前书 5:13;帖撒罗尼迦后书 3:11;彼得前书 4:15)。于是有些受法利赛的酵所沾染的基督徒在肉体的情欲发动之时，要找些属灵的词藻与诡辩的逻辑来粉饰自己，明明是在扼杀自己公义、正直、怜悯、忿慨之心，却说是“不可管闲事！”然而什么是闲事呢？

闲事就是与自己不相干的事么？那么，你又是以什么规范和价值观来确定那是确实与你无关的事呢？你认为无关就真的能推掉关系吗？躺在路边的蒙难者，从旁经过的人中，祭司与利未人都认为与自己无关，那位撒玛利亚人却认为与自己有关。因此，将自认为干己与否的事情，分析省察一番，都是些什么性质的事情，就可测知自己是什么样的人了。

路见不平，虽不说拔刀相助吧，讲述实情，发表议论，义形于色，义忿于心，也是一种参与。他如果连这一点涟漪都没有，那么，他在自己日后遭难的日子也就不必怨天尤人之不公；因为那可能正是对于自己今日拒绝“行公义、好怜悯”的十分公道的报偿。

有一种是职责范围之外的闲事，但却未必是道义范围、良心范围……等等不同层次的闲事；因此，对待之法，自当区别。有些是无权去管理的，但却有权、有责任、有义务去干涉，或过问、或劝导、或报导、……。人的本性、人的天良也会指教他什么的。比如，人家如何教育子女，别人是不可插手；但那些发生虐待幼儿致残致死(打死、吊死、烫死、戳死……)的人家，他们的邻舍如果喷有烦言，议论纷纷，大声疾呼，火速报警……难道还能说他们是多管闲事吗？

我国有一句长期以来被人们曲解为别管闲事的古话：“各人自扫门前雪，莫管他人瓦上霜！”其实，自家门前的雪，你还要叫人家扫吗？人家瓦上之霜，于你何损，更与你何干？你如此吹瓦求霜，意欲何为？人家瓦上浓烟滚滚，那才真不是闲事呢！

本节经文所举的例子，乃是特种真管闲事的典型，作为一个过路人而不是巡警，你能有多少时间去观察分析路边发生的争闹口角之事？你有资格管吗？你管得了那么许多吗？你又怎么管？依法去管，还是依个人被激动起来的血气去管？要你这未被当事人委托的不相干的人去做代言人，也去与对方口角争闹？如此之小题大作，其无聊愚昧发神经的程度，就像是走路不安分，一把揪住野狗(另译)的耳朵，把它拎起来。

不能从功利主义的世俗观点来区分正事与闲事。而把正事当闲事与把闲事当正事，当参与却不参与，不当参与瞎掺乎，都能惹火烧身，惹鬼上门，惹狗咬手指头的吧！

27. 愚妄人的恼怒与嫉妒

石头重，沙土沉，愚妄人的恼怒，比这两样更重。忿怒为残忍，怒气为狂澜，惟有嫉妒，谁能敌得住呢？(27:3,4)

不要误以为愚妄人就都是没有学问的人；他们没有真学问，在假学问上却可能很有造诣。

不要误以为愚妄人就都是不善言词的人；他们不善于正经地讲正经话，却极其擅长于讲空话虚谈、找碴辩论、强词夺理、胡搅蛮缠。

不要误以为愚妄人就都是没有能量的人；他们骆驼能吞，螻虫能滤，成事不足，败事有余。他们没有治伤的能量，却有溃烂的能量；没有坚固人心的能量，却有败坏信心的能量。(提摩太后书 2:17)

不要误以为愚妄人就都是没有份量的人!他们没有份量的时候,风吹两边倒,他们轻浮起来,却要飘摇在众人之上称王;他们若要拿出愚妄的份量来,那可是真不得了!

愚妄人的恼怒,其份量之沉重,其沉重之静态,远胜于石头与砂子,其沉重之形态则为残忍,其沉重之动态则如狂澜。

愚妄人的恼怒如果孕育成为嫉妒,其凶险恶毒之绵延不断,层出不穷,挡不胜挡,防不胜防,那真令人叹为观止。嫉妒,人人都会被感染与被激发,唯独愚妄人的嫉妒则更为可怕。不仅要问“谁能敌得住呢?”还要问“谁能站得住呢?”

危险房屋在风和日丽的情况下,尚且还使人提心吊胆,若在暴风骤雨的情况下,又怎生了得?!同是恼怒与嫉妒,软弱人、糊涂人、愚妄人、疯狂人他们表现出来,各有烈度不同啊!

耶稣洁净圣殿,行神迹奇事,对小孩子赞美的肯定,以及还有许多讲道与行事,被教中的掌权得利人物如祭司长、文士、长老、**法利赛人**……之流所恼怒(马太福音 21:15)与嫉妒(马太福音 27:18),强烈到咬牙切齿、收买叛徒、私设公堂、捏造罪名、组织示威请愿,借罗马政权之手,治耶稣死罪的地步,达到“除掉他”的目的。**这些**人的恼怒与嫉妒就比愚妄人的恼怒与嫉妒更阴险残暴得多了!

义人的恼怒(马可福音 10:14)不同于恶人的恼怒,义人的忌邪(如除酵),不同于恶人的嫉妒,这是大区别。尚未达到恶人一级的恼怒与嫉妒,其相互之间的差异,虽然是小区别,但也毕竟如火烧、如狂,不能等闲视之;如随地乱扔的火柴尾巴香烟头,捻熄应及时。

要战而取胜,当知己知彼;要正确相处,避免无谓冲撞,也当知己知彼;要循循善诱,谆谆教导,当知己知彼;要避而远之,不受其害,也当知己知彼。暴君与暴民并非不愚不妄,可他们的恼怒与嫉妒,尚有点规律可寻,大家也久有戒心;但愚妄人的恼怒与嫉妒如何?是什么份量,什么形态,什么动态?你知道吗?愚妄人的愚妄,不值一驳;但愚妄人的恼怒与嫉妒,你敌得住吗?可别掉以轻心!

28. 可憎的祈祷

转耳不听律法的,他的祈祷也为可憎。(28:9)

律,是道路的路基,法,是道路的路标,律法是道路的依据,在什么样的律法下行走人生路,也就说明那人所走的是什么道路。

理论有纯理论(如“使徒信经”“教义神学”等)与应用理论之分;应用理论还有实验性、试用性、日用性之分。哲学、神学、律法、规条,也仿佛如此。

世上有世上的法律,天国有天国的律法。**因**国的旧约阶段有摩西的神律法,天国的新约阶段则有耶稣基督的神律法。

不要把律法仅仅理解为教条、教规、遗传、古训,更不能把律法理解为十条诫命或守安息日、不吃猪肉之类。

犹太教有圣经却不承认是(旧约的圣经),他们以律法书、先知书、诗歌书三大部份的组合为圣经,也以“律法”作为圣经的领衔简称。我们今天有(新约的和旧约的圣经),简称为圣经;因此对圣经中的“律法”,也当广义地以“圣经”或圣经的真道、“**神口中所出的一切话**”来理解它。

“律法”(圣经)是神向人讲话的形式之一,祈祷是人向神讲话的形式之一。神向你讲那么宝贵的话,你都不听;你还有什么理由要求或指望神听你讲些没有水准的话、乱七八糟的话、颠三倒四的话?

以色列人“不肯听从、扭转肩头、塞耳不听;使心硬如金刚石,不听律法和万军之耶和华用灵借着先知所说的话!”什么话呢?就是“要按至理判断,各人以慈爱怜悯弟兄!不可欺压寡妇、孤儿、寄居的和穷人!谁都不可心里谋害弟兄!”(撒迦利亚书 7:8-12)既然如此,也就罢了,却为何偏要借着宗教仪式来故作姿态呢?可真是好大的胆子啊!

神对他的百姓说:“从此以后,若不听从我,就任凭你们去事奉偶像;只是不可再因你们的供物和偶像亵渎我的圣名!”(以西结书 20:39)因为这是在对神的背叛上再加上亵渎和凌辱。他那淫妇式虚情假意的祈祷,自然是可憎的,令人作呕的;他若献上什么,他若禁食悲哀,更惹神“大发烈怒”!“你们在旷野四十年,岂是将祭物和供物献给我呢?!”(阿摩司书 5:21-25)“你们这七十年在五月、七月禁食悲哀,岂是丝毫向我禁食么?!”(撒迦利亚书 7:5)就如叛徒犹大,既在卖耶稣、捉耶稣,又要向耶稣亲嘴问安,岂不恶极么?

智慧的训言并非是说神不要我们祈祷,乃是要我们以自己的信德来证明我们祈祷的虔诚与真诚,“惟愿公平如大水滚滚,使公义如江河滔滔”。(阿摩司书 5:24)“他向你所要的是什么呢?只要你行公义、好怜悯、存谦卑的心,与你的神同行!”(弥迦书 6:8)

在今天基督徒的个人灵修与各种宗教仪式与活动中,不要出现这种可憎的祈祷、可憎的读经、可憎的礼拜、可憎的探望、可憎的献诗、献钱、……才好!

29. 爱听谎言引奸恶

君王若听谎言,他一切的臣仆都是奸恶。(29:12)

这话是对君王讲的,也是对我们众人讲的;这话的定律既然能在显赫的君王身上照样兑现,自然也更能将我们各人圈在其中。

为人不必一定要张榜招贤或招奸,你言行的好恶亲疏,就已经能在你周围人际间产生一种道德磁场,悄悄地进行某种程度的筛选清洗、排列组合。你的名利权势色力才资越强越邪,这个清一色过程也就越快,越彻底。

爱说谎言的,总是要以爱听谎言的人为他推销物件。挂牌高价收购谎言的大买家,总能称心如意地买到大量甜蜜的谎言;因为在任何时候,制造虚谎总比提炼真理要方便得百倍、千倍、万倍。而擅长于制造虚谎的人,自然都是奸恶道中的人物。君王既然爱听谎言,谎言则必时兴畅销,奸臣则必吃香走俏,后起之奸则必纷至沓来。识相同僚则必潜修改行。同流合污、争宠不得,尚可略分残羹些许。而忠臣则必因对掌权者逆耳扫兴而自讨没趣!重则见杀见逐、轻则见贬见谪,或则三缄其口、或则退避三舍。如此软硬兼施地去真存伪、分离淘汰,不用多久,他周边现存臣仆就能出现”都是奸恶”的纯奸局面,而且还能评个几“星级”也说不定。

“上梁不正下梁歪”,这是指在上者的压力;蝇以腥聚,这是指腐朽者的吸引力;物以类聚、气味相投,这是指相互间的亲和聚合力。爱听谎言的君王,可能是想在谎言中甄别忠于他的人,事实却等于是亲手缔造出大小奸党;满朝昏暗,以致误政倾国。那许多奸臣会和亡国之君同归于尽吗?更多的情况则是树倒猢猻散,或者是,树摇未倒鸟先绝!

大有权力的君王,一旦爱听谎言,则必惹奸上门,越聚越多,被其吞食尚且不可自拔;何况我们这些无权无位的平民百姓,如果爱听谎言,则招徕奸恶之徒,堕落为众家鱼肉的奴隶,那种苦日子可怎么过?

就好比有些热心的信徒为什么会被法利赛人培训成地狱之子?为什么会被偷宰门的披着羊皮的狼所牢笼?是因为他们在真理上、知识上、见识上愚昧无知吗?可能有这原因,但更重要的是由于他们“被各样的私欲引诱”,耳朵发痒,“厌烦纯正的道理”,“不听真道,偏向荒渺的言语”,也就是爱听谎言啊!(提摩太后书 3:6,4:3-4)结果弄得越学越糊涂,越做越邪乎,身受其害,又“担负罪恶”,如俗语所说,“失火打小板子,双晦气!”这不是好心招来是非多,乃是爱听谎言引奸恶,欲心招来是非多!

30. 不可断人生路

你不要向主人谗谤仆人;恐怕他咒诅你,你便算为有罪。(30:10)

在古代,主人和仆人的关系,是一种十分特殊的关系,双方的人格、地位、权利等等,都是极其不平等的。仆人对于主人,是人身依附的,没有自主权的,甚至连性命也在主人手里。

仆人是卑微的人,受苦的人,一般都是多有劳累,少有教养;他们在伺候客人方面,如果有什么不够周到的地方,如果有什么使客人不称心的地方,也是很可能的。因为他水准低,你水准高;他熟悉自己的主人,不大熟悉你这客人;他根本又不是与你平等竞争或分享荣誉的对手,你何必和他一般见识而斤斤计较?

打狗尚且看主面,对待人家的仆人,若发现什么不到之处,更当看主人的面上,给予遮掩担待;一切有慧心的人,都会与你的仁慈厚道相应和,而不会把你当傻瓜的。

人家的仆人如何,自有人家的主人在!到人家作客,主要的热点关系,在于主人而不是仆人;为什么要把注意的焦点,放在人家仆人的身上呢?你若获得关于仆人谋害主人的严重信息,当然应该及时以适当的方式通报给你的朋友参考。但在一般情况下,有什么大不了的事情呢?

仆人若有什么过失,你作为他主人的朋友,眼开眼闭也可以,当面直接说他几句,也无妨,总不要郑重其事、小题大做,捅到那位掌握他生杀大权的主人那里去。你如果还要无事生非、加油添酱、煽风点火、恶言谗谤,主人一怒之下,断了仆人的生路,这不是变成了你在借刀杀人么?你出了一口气,满足了一点虚荣,却是以那仆人和仆人的家属的血泪与生计为代价的;他若咒诅你,也就不是无缘无故的了!一切蒙冤受苦之人的哀叹,无不上达天庭,声闻于公义之主的耳中!

你的财物坏了、衣服蛀了、金银锈了,虽然它们是无声之物,但它们的这样式就已定了你的罪,“证明你们的不是”;更何况这欺凌弱小、而又借刀杀人的卑劣行径呢?

如今,我们周围没有古代模式的主仆关系,但这句箴言的训诲,仍然值得我们自警。尽管人际关系中出现种种矛盾与摩擦是免不了的,但总要遵循正当的途径去以善胜恶。确有必要时,也只可诉诸公论,诉诸“断事的官”,诉诸法律,诉诸历史。而且,对底层弱小之辈,更要万分谨慎,不但不可仗势欺人,更不可在掌握其生杀大权的人士面前发泄情绪,以致使他们受到他们顶头上司的过份惩罚,而断绝了生路;否则,那将如何是好?你想过没有?

言下留情,言下留人;不可断人生路!

31. 抚慰别人伤痛之苦

可以把浓酒给将亡的人喝,把清酒给苦心的人喝;让他喝了,就忘记他的贫穷,不再纪念他的苦楚。

(31:6,7)

浓酒、清酒、烈性酒、低度酒作为日用饮食的饮料系列之一,各合其宜,各适其用,自约其性,自负

其责。圣经对于饮酒之事,既未禁止,也未提倡;但却正面记录了与油相提并论的酒在圣事礼仪(如旧约之献祭,创世记 35:14)与人事生活(如度荒抗灾,启示录 6:6)中的用途。

酒有许多不同的用处,这里提到的一种用处是抚慰心中的伤痛,抚慰心中的伤痛有许多方式或药物,喝酒只不过是其中的一种。如果能“**按时吃喝,为要补身,不为酒醉,你就有福了!**”(传道书 10:17)

王太后告诫新登基的儿王七件,包括三件不可行的事与四件当做到的事。在酒的问题上,君王不宜喝,以免昏迷乱性,错事乱国。然而君王却当将酒赏给某种人喝,用来抚慰他心中的伤痛与绝望。这位太后老姊妹,真是用心良苦啊!

“**酒能使人快活**”(传道书 10:19),“**得酒能悦人心**”(诗篇 104:15),因为少量之酒能起一种兴奋作用,但过量之酒却又能麻醉人心。而麻醉,则又有医疗性麻醉,镇痛性麻醉与致幻性麻醉等等的不同,为了什么目的而施行麻醉,更必须有严格的审查制约。

在痛苦之中,各人自己如何要求自己,他可以酌情自定;因为各人忍受苦楚的能力与意志,未必都是一样的。耶稣受十架苦刑之时,也是处于“**将亡的人(Who is perishing)**”那种境地,他不但不喝浓酒,连醋也不喝,他要在意识清醒的状态中,担当世人的罪孽。但对于落在将亡绝境中愁苦凄凉的别人,要求总当宽宏一些。

君王按照公义判决犯人以死刑,却又本着人道主义,给他一些浓酒清酒,或者诸如此类的什么什么,这其中总透露出一些值得我们揣摩玩味的待人之道的信息。在法制之下如何理喻?在理喻之余如何情商?而当他哀痛欲绝到痛不欲生、几乎失常的地步时,他的朋友当以怎样的慈爱待他呢?(约伯记 6:4)

太后不是要劝人喝酒,但以这为比喻,我们应当用宽容、遮盖、沉默、陪伴、譬解、散心,……种种适当的方式去对他进行安慰、抚慰、宽慰,起一点镇静剂作用,缓解一下他的剧痛,帮扶他“**回归安息**”、“**平静安稳**”,让他在痛定之后理性地思痛,这不是更有利于他坚定信心向主悔改、得主医治吗?

酗酒吸毒,麻醉致幻,那是往死路里钻。但在救死扶伤的仁心仁术过程中,也不可排斥适量镇静镇痛剂的使用,人毕竟是软弱的啊!失眠患者不是也服用一点安眠药吗?是尽可能地保护他那不稳定的睡眠而防止惊吵他么?

“**行公义**”,不能忽略“**好怜悯**”,“**好怜悯**”不能无视“**行公义**”,否则我们是难以“存谦卑的心与神同行”的。

愿我们学习柔和谦卑,学习温良待人,学习软语安慰,学习象护理伤病员那样抚慰别人的伤痛,以便在治疗过程中多少起一点配合作用。

第六轮

1. 同道同路之险

我儿,不要与他们同行一道,禁止你脚走他们的路。(1:15)

基督门徒,天国之子,不是要爱仇敌吗?不是要饶恕人吗?不是要不论断人、不计算人的恶吗?不是要追求与众人和睦吗?……是的,但这不等于说,我们这些因基督的宝血得以分别为圣的人,就可以与他们和睦地勾肩搭背,一同到污泥中打滚。

人各有其志,人各有其性。我们不能强求人与我同,也不能强求我与人同。只要是同路同道,俗语

说,“大路通天,各走各边!”尽管可以各行其道,和睦相处;向着同一个标杆直跑!

然而,“道不同,不相为谋!”即便同床,仍为异梦;“**取去一个,撒下一个!**”又岂可同心同行,同负一轭,同台亮相,同饮一杯呢?俗语说得不错,“你走你的阳关道,我走我的独木桥。”分道扬镳,甚至不可回头看,免得落到罗得妻的悲剧下场。(路加福音 17:32)

道路有两层意义。浅层意义的道路,是生活在这世上的人所共有的,有些还是无从避免的,义人、好人、罪人、歹人、恶人,有时还是混杂在一处的,就如同住一家旅店,同乘一列火车,当然有时也泾渭分明,各从其类的,如:赌场、淫窟,义人去干什么呢?深层意义的道路则在方向、性质、手段、价值等方面有所区别,所谓“同行不同路”、“貌似而神非”的区别。就好比耶稣说“**称呼我主啊主啊的人,不能都进天国**”那样,往往容易使人有好一阵的困惑。

我们不能满足于浅层道路上的分别为圣,更要追求在深层道路上的分别为圣;但也不能以深层道路上的分别为圣,来安慰自己的良心,而特意放弃浅层道路上的分别为圣。所谓“心里敬神,面子上和人”的两面讨好。总之,不要入了迷惑,体贴肉体,陷于试探才好。

义人的道路与恶人的道路,在形式上有时相同,在本质上就是截然不同。所以,“**不从恶人的计谋,不站罪人的道路,不坐亵慢人的座位,**”(诗篇 1:1)这干脆俐落的“三不”,可以使我们免去许多日后的大灾祸。同道同路之福,应该珍惜;同道同路之险,应该警觉;区别在于同道同路之人是谁?随和温顺的人,在此就要横眉怒目了!

不论是赤裸的恶人,还是伪善的恶人,你肯与之同行而背离主吗?你若不肯,又何必与之瞎敷衍呢?还是要跟他做游戏、玩策略?还是要借他的势、捧他的场?还是借着为他涂脂抹粉给自己换取一点安逸?还是怕他而怕神?

险哪!不但不可,还要禁止!不但决裂,还要远离!

2. 神圣誓言

她离弃幼年的配偶,忘了神的盟约;她的家陷入死地,她的路偏向阴间。(2:17,18)

神的盟约,也译为神圣的誓言(sacred vows);即在神(有些人则在他们各自信仰事奉的神灵、鬼神、万神)面前虔诚立下的各种誓言、愿词、盟约、协定之类的东西。

如果誓言盟约是两个人的双方,那么不要忘记还有监督执行的权威一方,双方必须同等地守约。任何一方出现了毁约的行为,则不仅使这盟约丧失了给对方的约束力,却还授予对方以追讨自己背信弃义的权利;即便对方弃权,公正监督的一方为了维护他信实公义的权威与伸张正义,也会关心过问此事的吧!

淫妇,乃是妻子对丈夫的背信弃义,更是对婚约及各种神圣誓言盟约的亵渎、背叛与践踏,也就是对神提出了挑战。奸夫,当然一点也不可能例外。在其它具有誓言盟约的关系中,也同此理。

古代男尊女卑的休妻也罢,现代男女平等的离婚也罢,当然首先都是不幸的事,都是失败的婚姻,都是不得已而求其次的补救措施。至于这不幸之中隐藏着的是什么?是“大幸”?是愚昧?是阴谋?是邪恶?☐…还需要明智地去查透!

有人说:“离婚是罪!”难道一切的结婚都是没有罪的吗?难道在没有(或不)离婚的夫妻关系中就没有罪吗?

忘了神圣的誓言盟约,背信弃义,遗弃(一时一事或终生的遗弃)对方,不论是否离婚(或其它领域中的盟约关系),都是在犯罪作恶。自己做着背叛对方的事,却还要以盟约来约束对方、捆绑对方,如奸夫淫妇的双重生活,这样的恶人是更加凶残险恶的人。他们的家正在向死地陷落,他们的路是一条阴间旅游线!

在一定的原则指导下和形势变化中,人际关系常会出现亲疏好恶的各种浮动变化,这也不是谁的主观愿望所能指挥得了的。但我们不能指挥别人,难道不应该指挥自己远离恶道,追求义路吗?

我们基督徒要求自己“**他发了誓,虽然自己亏,也不更改**”守信尽责;那么对于那些背信弃义、无视盟约的人,又当怎样看待?我们没有能力制裁他的恶行,难道却可以轻信他的甜言蜜语,参与他的背信弃义并互相满足邪情私欲么?断乎不可!否则,要死快哉!

一切置神圣誓言与不顾的人,都是要吃人的人。而要吃人的人,都是在积极找死的人!

3. 量力量人以行善

你手若有行善的力量,不可推辞,就当向那应得的人施行。(3:27)

人活着而不行善,即便他真的没有去为非作歹、作恶造孽,他也很难算是在做人。基督徒活着而不行善,那么,每天的24小时是怎么过去的?他又是在做什么?干瞪眼难道还算是做人吗?

在神面前,行善不能抵罪,行善不能补过,行善不能夸功;但却仍然是必须要行的,也是不可不行的,因为那是源自于“公义、怜悯(爱)、信实”的。(马太福音 23:23)

行善如同发光,这是生命本质所决定的,这是神创造的圣洁天赋所决定的;因为经上记着说:“**我们原是他的工作,在基督耶稣里造成的;为要叫我们行善,就是神预备叫我们行的。**”(以弗所书 2:10)周围的人需要,我固然要努力行善;周围的人如果不需要,甚至反对,我仍然要坚持行善。因为善不只表现于人道,还要表现于天道与物道。保护环境、保护生态、保护动物、保护资源,……不也是行善么?

俗语说:好事难做,善门难开。这倒也是真的。是凡直接或间接与“人”沾上边的事,都是难做的,而狭义的善事则更难。称他的心,他贪得无厌;不称他的心,他嫉妒红眼。“**人心比万物都诡诈,坏到极处,谁能测透呢?**”(耶利米书 17:9)即便在某时某事上,他还没有以诡诈对你,但他如果不理解、不合作、不自爱、不体谅,……善事同样是难以为继的!

没有善心的善行,那是可憎恶的法利赛。然而有了善心,不等于就有了善行;要从善心进展到善行,转化为善行,结出善行的果子来,是有个智慧与能力的运行过程。

上面这节经文提醒我们以行善须知:

1. 主观上要以善心对付自己的私心,不可推辞!

2. 要衡量自己的库存,此时此刻,在这件具体的事上,自己有没有行善的力量?不要贪图虚名,脸打肿了充胖子;不要顾此失彼,拆掉东墙补西墙。

3. 在行善助人所要具体化的这件事上,有关的真理准则与人际规范是什么?出格行善有时是要误事伤人的!

4. 行善要有见识,既莫被人虚报冒领,也莫自说自话,滥施溺爱。只当“**向那应得的人施行**”!

基督徒的行善,是要以心灵和诚实去行的,是虔诚地奉主的名去行的。因此必须在敬畏主的前题下,知己知彼,量力而行,量人而行。

4. 如日中天无黄昏

但义人的路好象黎明的光,越照越明,直到日午。(4:18)

既然作为一个人,出生到这世上,就必定会老,就难免生病,就最终要死;古人归纳为四大烦恼,今人也承认这是无可抗拒的自然规律。

一切被人发现与尚未发现的规律,都在创造万有的神统管之下,也都是天理定律在各个领域中的反映;因此,当然也是神的旨意。但个别而论,这一个,是神的什么旨意呢?

比如,滥伐森林,破坏生态平衡,导致了许多可怕的灾难,这种自然规律的惩罚,当然是神的旨意。然而这些灾难,与诸如出埃及时的十大灾难的性质却有所不同,前者是神间接的旨意,后者是神直接的旨意。

人的出生,有些是神特定的旨意,如摩西、参孙、撒母耳、施洗约翰……等等,有些是神预定的旨意,但总体上则都是神原定的旨意。公义的神却是让他们在平等的起跑点上起跑,并且出现许多选而又废、废而再选,被召的多、选上的少,在前与在后的频繁转换……等等的情况。而且,不论怎样七折八扣,总没有一样能超出神的旨意之外。那么,人的老、病、死,又是神的什么旨意呢?

“死是从罪来的!”“接着定命,人人都有一死!”因此,总的来说,人类之老、病、死,乃是神间接的旨意。按照神起初创造时的原定旨意,人类是没有老病死的,按照神在基督里新定的旨意,人类可以通过基督,将死作为战胜并吞灭的对象;继灵得救、魂更新之后,身体还要死而复活,改变质地,永不朽坏。由此可见,人类要长生不老的朦胧愿望是符合神旨意的;但要将这个罪污的必朽之身长生不老,乃是违反神旨意的。人类要减少疾病,延缓衰老,甚至在肉体方面也取得某种老当益壮、永葆青春的效果,则是符合神旨意的。至于具体到各人抗病、抗老、抗死亡的内心动机,生活取向与手段方式,则将另行鉴定他是否是在神可喜悦的旨意之中,抑或是在神震怒的旨意之中。(罗马书 9:22)

人生的道路多姿多彩,气象万千;总其要者,无非是向上的路,向下的路与迷惘的路;或者是越走越明的路与越走越暗的路;或者是走向如日中天之巅峰,或者是走向日薄西山之穷途。

因信称义的基督徒啊,我们走的什么路?我们理当在好牧人的引领之下,跟随他行走义路。而这一条义路的果效是:**“好象黎明的光,越照越明,直到日午!”**更加与主接近,必定是如日中天无黄昏。因此我们的身心灵中,如果一阵一阵泛起黄昏垂暮之感,就当看作是警报信号;要及时对我们当前的义路行程作一番检测才好!

5. 相悦而蒙福

要使你的泉源蒙福;要喜悦你幼年所娶的妻。(5:18)

男女既然连合成这一体,成为夫妻,成为连体人;那个,他们二人之间的关系就比其它任何人际关系,更为特殊得多。他们需要特殊的协调、配合、适应、同步,特殊的默契、交融、互补、陪衬,特殊的同甘苦、共命运、荣辱相依,天长日久。因此,他们如果甜蜜,那是特殊的甜蜜,他们如果痛苦,那也是特殊的痛苦。

在三千年前重男轻女的社会体制下,古圣徒就告诫做丈夫的应当如何对待妻子;今天如果有人真的重视男女平等,就更当如此,妻子如何对待丈夫,也不例外。

绝对而言,神是我们蒙福的泉源;相对而言,在不同的领域与层次中,也都有大小不等的蒙福泉源。

而在夫妻关系中,这种泉源效应就更为显著了!

妻子应该做丈夫的泉源,而不能做祸水;丈夫应该做妻子的福泉,而不能做祸根。在这互为泉源的夫妻关系中,一方面是要努力自洁自强,流出天国九福之泉,另一方面,无疑是要使配偶的泉源蒙福,努力帮他的泉源解苦去毒,增甜生香(出埃及记 15:25;列王记下 4:41);而不能鄙薄、污染、糟踏他的泉源。因为,你这泉源也是归他享用的,他那泉源也是归你享用的。

人家再怎么妙不可言,那是人家的。唯独你配偶的福泉,才是你的福份;你这福泉,才是你配偶的福份。

老话说:“熟能生巧!”“温故而知新!”那么,夫妻关系在经历了多年的相处相交之后,是步步高升,弥久弥香呢,还是喜新厌旧、弥久弥恶呢?

令人眼花缭乱的婚外之“新”,与你何干?自己份内之福泉而能推陈出新、去旧更新,那个新才是精炼提纯之新,自己福份之新。

对于青年时所缔结的配偶,不要熟视无睹,不在为意,要喜悦配偶,要与物件同乐,还要有意识地与之一道增情趣,添嬉戏(如创世记 26:8 之‘戏玩’),找乐子。即便老了,也“**要喜悦你幼年所娶的妻**”,另一英译为:Find your joy with the girl you married……!

因为夫妻这样特殊的关系,天长日久之后,你就比任何人更易于发现配偶的缺点、弱点、疵点、盲点、痛点,然而根据同样的原理,你就有理由比任何人更易于发现配偶真、善、美、圣的优点、光点、亮点、生长点,……。如果偏偏在这方面却一点也找不到,那就当找找自己眼中是否有梁木了!

无所见则无所悦,无所悦则无所福,无所福则无可享,与其造孽,何不造福?愿天下夫妻,都相悦而蒙福吧!这也是在显示自己在这具体生活领域中对天父的虔诚事奉!

6. 智慧项链

我儿,要谨守你父亲的诫命,不可离弃你母亲的法则;要常系在你心上,挂在你项上。你行走,他必引导你;你躺卧,他必保守你;你睡醒,他必与你谈论。(6:20-22)

在这物质世界中的完全人,是有身体的人。这个身体是神造的,不是魔鬼造的;这个身体的奥妙结构与功能是神赋予的,不是魔鬼赋予的。至于使用(或利用)身体去行善还是作恶,去追求圣洁还是沾染污秽……那就是人自己的问题了,看他是顺从神还是顺从魔鬼。

人在这物质世界中活动,身体的感官往往是打前哨的;它们捕捉了各种信息,输送到里面,储存到里面,或者向里面激发点什么,提取点什么。没有灵动物也会如此,有灵的人呢?岂不应当在更高的、更复杂的水准上,调动并运用这些功能吗?

从人类之初,神就要人们将自己从神所领受的信息、所积累的知识,通过各种各样的形式与方式,传递给子孙,便于他们触景生情、提醒记性(罗马书 15:15)。遗憾的是,当人的心眼被世界的神弄瞎之后,就总是重蹈买椟还珠的覆辙,喧宾夺主,数典忘祖。比如我们中国人传统形式的过年拜年,何等隆重?可是知道它的逾越节意义的人,就很少了!传统的妆饰,项链、耳环、手镯……等等,人们是不是还用点功夫去深思揣摩祖先们的良苦用心呢?今天,不论是热衷于戴金项链、珍珠项链、水晶项链……或是反对戴任何项链的人,有没有想到那是无形的智慧项链的象征呢?

项链挂在颈项上,紧贴胸前,日夜相伴,须臾不离。扪心自问时,碰到它;心情激荡时,碰到它;低头

深思时,碰到它;夫妻亲爱时,碰到它;行淫乱性时,还是碰到它。碰到它,想到什么?想到它的真伪、成色与价格?想到他的来路与去处?……能不能也联想到那能贴心共振、起搏心灵的智慧项链呢?或是你还根本就没有想到添置它?

主叫老底嘉教会的使者向主买金子、买白衣、买眼药(启示录 3:17-18),难道我们不该向主“买”智慧项链么?我们又是否肯珍惜父母传达给我们的那个以神的诫命与法则所构成的智慧项链呢?

现代的科技已经能够很方便地制成能够刺激我们肉体感官以提醒记性的大哥大、BP机、电脑笔记本等等。如果进一步微型化成项链的鸡心,也是完全能做到的。但毕竟还是抵不上那无形的智慧项链啊!它能柔细地参与我们那诚实的灵修生活!

7. 巧言媚态诱与逼

淫妇用许多巧言诱他随从,用谄媚的嘴逼他同行。(7:21)

伤害人的凶器并不都是一样的,有硬刀子,有软刀子,有消磁水,有迷魂汤;伤害人的恶者也不都是一样的,有青面獠牙的,有慈眉善目的,还有一日三变其形如天仙美女白骨精的。

这节经文接着上文所述,继续对年轻后辈进行坚心戒淫的教育;事实上,也是在训诲着一切读这经的男女老少。因为,以耄耋之年而仍堕入淫网欲海的男女神职人员,时有所闻,可知“年龄免疫力”、“职务免疫力”、“性别免疫力”、“忘年免疫力”……等等,都是不存在的。

再者,在善恶相争的战场上,不论是义人或恶人,各自都有进击的硬武器或软武器,也都有防御的硬掩体或软掩体。硬与软乃异曲而同工,各尽其妙。因此,以硬软论圣贤和以成败论英雄是同样的浅薄愚昧!虽然如此,对于在硬与软方面的知己知彼,仍然不能等闲视之,表相视之;既不能以貌取人,也不能以貌误人。智慧机巧不佻巧,温柔妩媚不妖媚。这期间,失之毫厘,失之千里的微妙关键,怎能不去识透呢?因为同是香味,有的使人醒脑提神,有的却使人麻木痴迷。

特别是在饥不择食、慌不择路的情况下,特别是在心有所望、欲有所求的情况下,软刀子乘虚而入的危险性就更加强烈得多。因为用严词暴力威逼者,他的力要减去你的抗拒力;用巧言媚态诱逼者,他的力却要加上你的趋附盲从力,这一进一出,相差几何?

同理,那些擅长使用巧言媚态诱逼术的人,那些以色事人始,而以色噬人终的人,并不限于奸夫淫妇、男色女色、环顾四周,纵不能说是比比皆是,但你能说是难得一见吗?

我们无权去改造或禁绝别人的巧言媚态,这是真的。而我们有权不吃别人的巧言媚态,这也是真的。软刀子尽管软得似乎天衣无缝,但智慧人总能察觉其怪异之处的。巧言媚态向你定向“袭来”之时,你就无权置身事外而必须严阵应战了。如巧言媚态是给你的,是娱乐你的,但目的是诱逼你放弃自己的主见,作出某种让步,服从他的暗示,随着他的勾引而象梦游者一般,与之同行死路。

法利赛之流对耶稣的强凶霸道,主严词以对,无所畏惧;他们对耶稣的巧言媚态(马太福音 22:16-28),主毫不领情,当场揭穿,不徇情面,不吃奉承。

要看到软刀子的内涵而警觉,要闻到巧言媚态的怪味而恶心,就会少生恋情,少被粘连,少抱幻想,少犯大过了。这样去应战软刀子,也就占优势得多了!

8. 掌权的凭借

帝王藉我坐国位,君王藉我定公平,王子和首领,世上一切的审判官,都是藉我掌权。(8:15,16)

太阳是神的。神将太阳赐给世上的万物,那么太阳是万物的,但仍然是神的。人类只不过获得了一部分享用太阳的天赋权利。甲乙丙丁都拥有平等的在相应条件制约下的太阳使用权,任何人都不得霸占。

国度权柄荣耀,都是神的;神给了人们什么,那是给人合理使用的。怎样使用天赋?用来又干些什么?有否监守自盗,廉价出让换红豆汤?有否对他人的天赋进行肆无忌惮地藐视、扼杀、掠夺、奴役?

人靠什么掌权?要说普及,这真是一个连小孩子心里都有数的问题。歪路子巧取豪夺的权,不可能靠正路子、用正法子去掌权;真要用一点,也不过是粉饰的坟墓罢了。而正路子来的权,如果在“靠什么、用什么、干什么”的系列问题之一上出了岔子,照样会变质堕落成不可接触的秽物。

家长凭什么(靠,藉)掌权?老师凭什么掌权?小伙伴的小头头凭什么掌权?……民而上的帝王、君王、王子、首领、审判官,对于这些既得权力阶层,我们都可以从考察他们掌权的凭借来识别其权的即席性质。

是人皆有其一席之地,一份之位;而拥有国位的,在古代则是帝王。而帝王又是凭借谁的旨意、谁的能力坐这国位呢?各在其位,各谋其政!而政的要义则是:为了保持正常的运转机制,必须在许可权之内定公平而掌权,掌权而定公平。否则,其理不顺,其道不公,是非颠倒,黑白混淆,其权则如恶性肿瘤,其位则日渐衰微而崩溃。当前的世代中,出现母亲用针线缝住孩子的嘴,教师迫使小学生吃粪便,不信神的人强令老牧师按立匪类当新牧师,……以及种种以权谋私、以权代法、以权换钱、以权淫乱、以权经商传教之类的丑闻,都是掌权的表演。那么,他们又是靠什么掌权的呢?

说到我们自己,我们既是神的儿女,又在神所掌管的世界和世代中,不论各人的位分是什么,毫无疑问,我们必须是靠我们所事奉的神,在我们各自一方领域中坐位分、定公平、掌权柄(亲权、子权、夫权、~~妻~~权、职权、人权……)。具体地说,是靠神的恩典!更具体地说,是靠神的大能!更具体地说,是靠属天的智慧!

有人靠车,有人靠马!有人靠外邦神!有人靠卑鄙、谄媚,有人靠权术、诡计与双关的诈语(但以理书 8:23,25;11:21,39)。但我们对此不要轻易动心或心怀不平。求神赐我们天上来的大智慧,使我们今天能藉这智慧来掌权,经营自己受托的一份天国产业。

9. 喧嚷真无知

愚昧的妇人喧嚷!她是愚蒙,一无所知。(9:13)

智慧在呼叫人,愚昧也在呼叫人。智慧打发使女出去请客,(9:3)愚昧也打发使女出去招徕。智慧的使者请人赴智慧的宴、走光明的道,慷慨陈词,听任抉择。愚昧的妇人则教唆人设偷盗之宴、钻送命之路;拉拉扯扯,强行推销。

不要以为愚昧的仆役使女都是生就的一付蠢相,都是卑劣猥琐、嗷嗷窝囊之辈;不都是这样的。即便是在男尊女卑的古社会中,愚昧的妇人照样能以出头露面,指手划脚;照样可以混到“城中高处的座位上”,和官员尊长厮混在一起。她们想必是一代绝色佳丽,一付强者能人女豪杰的气派。然而,她们的道理如果似是而非得使人莫测深浅,那么她们的喧嚷就足以暴露出自己的真相了。

有理不在声高,有理无需推销,有理不谋私利,有理自行其道。你乐意听,与你有益;你塞耳不听,于他无损。他急什么呢?世上只有骗人为恶、强人为恶的,绝没有骗人为善、强人为善的。

喧嚷是一种什么状态?这不只是大声说话!因为,正言厉色地揭露邪恶、宣布命令、招呼行动、训斥匪类、等等,也会大声说话。如耶稣洁净圣殿,谴责法利赛,都不是柔声细语。而喧嚷乃是人在无话可说的时候,以说话的形式,制造杂乱锐利的杂讯,来占领时空,覆盖一切对话,干扰一切声波,从而以杂讯取胜。

你见过泼妇骂街式的喧嚷吗?你见过无赖起哄式的喧嚷吗?他们能以每分钟三百字的超速节奏,将一组音节、一句无聊的短语,重复一百遍、一千遍,或者成群搭挡、鼓噪声势。真要忽然静下来,听他们倒底是讲的什么,他们就立刻现出愚昧无知的原形了。

智者不鸣则已,一鸣惊人;因为他里面充满了智慧的恩言和真理的知识。真所谓“一言九鼎”哪!而愚者一无所知,不懂装懂,而又要为虎作伥、虚张声势;那他也是不鸣则已,一鸣则嚷,一嚷则噪,一噪惊人。语不惊人噪惊人,唾沫星子砸死人。

喧嚷真无知,无知爱喧嚷。因此一切追求属灵的智慧之子,不但不与别人搞喧嚷竞赛,不但不参与喧嚷活动,倒是要抽身避开、谨慎自守,在赴真知灼见者的筵席中受教,增智长学问。(9:9)

那愚拙无学问的辩论与争竞,那以不同面貌出现的男女喧嚷,总要弃绝,并要远避,还是省下精力,多与那些清心祷告主的人一同“追求公义、信德、仁爱、和平”(提摩太后书 2:22,23;提多书 3:9)为佳。

10. 嘴唇的制动系统

多言多语难免有过,禁止嘴唇是有智慧。(10:19)

“多言多语”,比我们俗语的“多嘴多舌”要严重得多了。这个言语之多,多得像一大群拥挤不堪的人团,喧嚷鲁噪之声,不绝于耳。人家是口若悬河,他这里是口若倒海;如此势头之下的多言多语,其中之不乏罪过,也是意料之中的了!

“多言多语”与“默然不语”(诗篇 58:1)正是一对极端形式,过犹不及,不及犹过,同样都是滋生罪孽邪恶的温床。

圣经中的《箴言》与《雅各书》对于人的言语问题有集中的论述。舌头是极具言语能量的职能器官。好话用得合宜得当,就能成就美事;用得欠妥失当,也能酿出祸事。更何况污言秽语、谣言恶语呢?而在那如海浪翻腾般的、排山倒海般的多言多语中,言语的速度远远超出了思想的速度之上,这种失控的言语,岂有不出差错事故之理?!所以说,此时此际的智慧,倒不在于讲出什么至理名言,而是在于先给自己降降温、喘喘气,先来给嘴唇运动减速刹车,遏制约束。甚至暂行封闭。

我们教会的讲台中,常把“多言多语,难免有过”与我国传统的雅俗古训相提并论,如“病从品入,祸从口出”,“多吃饭,少开口”,“认死不开口,神仙难下手”……。单纯这样来理解圣经,是不相宜的。对于古人的教导,在一定的条件之下,可以吸收其中某些有用的成份;但总不能把它当作神的道理来教训人,否则就要重蹈法利赛覆辙了!试观教会历史中,若要讲道传福音,话语少得了吗?“祸从口出”的殉道者不是前仆而后继吗?耶稣并不因为有杀身之祸的威胁而不开口!他的七言(登山训言、天国寓言、斥伪宣言、斗恶智言、末日预言、随时恩言、临别赠言)照讲不误;既不少言少语,也不多言多语。需要讲时,从早讲到晚;不需要讲时,百问不作答。这才是我们要效法的榜样。

言语取消主义者或许可以免去言语的过失,但他能因此而免去心里的过失和行为的过失吗?他

又能免去空有言语功能却不结嘴唇果子的过失吗?或许他可以因此免遭恶人“杀人灭口”之祸,但他能免去因他闭口不言而遭难之人的冤声与神震怒的追讨吗?

教会传统教育中的这一金句,包括了前面一半的过失之因与后面一半的正确免过之途。不论是有意,还是无意,我们一切敬畏神的人,对金句都不可误解或偏颇。要禁止的是多言多语而过份出格,而导至过失的的嘴唇!随后就提出,应该发扬的乃是:“义人的舌,乃是高银!”“义人的口教养多人!”(21-22节)

优秀的赛手,除了艺高胆大而外,无一不是在经常检验其制动系统中显出他的智慧。我们也当在操练敬虔中,操练自己嘴唇的制动系统。

11. 嘴唇口舌的产物

往来传舌的,泄漏密事;心中诚实的,遮隐事情。(11:13)

既然是密事,就是不愿让别人知道的事!你如果偏巧知道了什么,就会使对方感觉到一些不自在;你如果再张扬出去,就会给对方造成许多难以估量的麻烦。

任何人都有一些程度不等的隐秘之事、秘密之事,至少还有一些深深埋藏在心底的、隐秘的心事。那么,基督徒在自己的人生中有没有秘密?深藏秘密,倒底正常还是不正常?倒底是可以容许的弱点,还是必须尊重的权利?

关于密事,不论是自己的、别人的、集团的,或者是历史的、社会的、自然界的,在未涉及到机密的具体内容与级别之前,人们总会有一个轮廓扫描。对其是非善恶、影响范围、容许限度以及我方的能力、职责、许可权等等,有个大体上的测定。

要在敬畏神的前题下,看重众人的事;要在看重众人之事的前题下,尊重对方个人非爆炸性的隐私权利。不能无原则地为别人承担保密的义务,也不能无原则地去妨碍别人的个人隐私。

同样是嘴唇口舌的产物,同样是将隐秘事从已知处传向未知处,其性质却大不相同。一是报警!若不及时报警,就有祸了!二是传信息!如讲学、传道、发布新闻……广为分享!三是传舌!恶性侵权,无中生非,乐人尴尬,唯恐天下不乱。

亲朋邻里的凡人交往,多少总会接触到一点隐私。而常人的隐私,其实也没有什么大不了的事,更未见得是不能公开的事。但你当作闲谈的余兴资料时,尽管没有任何恶意,而在飞飞扬扬的传闻中,却会使当事人十分难堪。一旦传舌传到刻意搜集资料的人手中,无异是给他陷害别人提供了炮弹。可怕啊,在海阔天空的笑谈中,无意失言,泄漏他人正当的隐私,却给人家造成了难以挽回的灾祸,这种悲剧真不少啊!

邻舍家吃什么,穿什么,有什么海外关系;或者邻居家不会教养子女,无知无识闹笑话,……所有这些,与你何干?你也不必眼红,你也不必藐视(11:12)!你若无法帮助他,但也不能用口去败坏他(11:9)。你若对此“**静默不言**”,才显明你的明哲;你若“**遮隐事情**”,为人遮羞而不护恶,才显明你的诚实(12,13节)。

然而,当问题的性质变化的时候,就如黑手党的机密恶事,即便以“杀人灭口”相威胁,不怕牺牲的英雄们,他们还是机警行事及时予以有效地曝光的,如一些员警、记者、仁人志士和真先知们。耶稣的“斥伪宣言”(马太福音 23 章),不是把假先知们的密事都当“泄漏”出来,并严加鞭挞一番么?“犹

太人商议要杀扫罗(保罗)”的密事,不是也有人及时透露出来,使恶谋不能得逞么(使徒行传 9:23,24; 23:16)?

当圣殿堕落成贼窝时,其中那许多隐藏的可憎的密事,神的灵却领以西结去观看,并命令他广为宣告(以西结书 8 章)!呜呼,是可忍(保密),孰不可忍(保密)?

12. 恶人的怜悯

义人顾惜他牲畜的命,恶人的怜悯,也是残忍。(12:10)

人的行为有一个从心灵到心思意念、到方式方法、到选材用料、到形成果效、到完成预期目标的运转过程。在所有环节之中,起决定性作用的是心灵!固然心思或方法或用料等任何一个环节出了差错,美好的心灵也会做错事情,但心灵如果是丑恶的,接下来,什么好的也好不了。

耶稣说:“善人从他心里所存的善,就发出善来;恶人从他心里所存的恶,就发出恶来。因为,心里所充满的,口里就说出来。”(路加福音 6:45)当然,行动上也就做出来。就如电脑,你如果没有存进好东西,怎能打出好东西来呢?即便你没有存入坏资料,但若感染了病毒,结果仍然是什么都坏了!

大概概念上分分挡,我们说:义人、罪人、善人、恶人!若要说得细点,还有好人、坏人、糊涂人、愚昧人、乖谬人、正直人、诚实人……。

怜悯、慈悲、爱心、好心、……这是人类所共用的词语,但在不同性质之心灵的人那里他心灵里所存的资料库中,同一个“怜悯”的内涵,其色形味量等各项资料指标是很不相同的。

俗语说:“鳄鱼的眼泪也是残忍的!”这是指他在吃了人之后,还假惺惺地故作姿态,似乎是在流点怜悯人的眼泪,正象假冒为善的法利赛人那样。而这里所说“恶人的怜悯,也是残忍”,乃是因为恶人即便真要怜悯人,他那邪恶系统里所发出来的怜悯的指令,自选的心思、方法、手段、用料、份量,一直到他行为的形成,总脱不了一个残忍——残忍的怜悯!狗嘴里实在吐不出象牙!盗贼怜悯孩子,就是要传授黑道绝招给他们去谋生。即便改换行业,黑道方程式照用不误。糊涂人怎样怜悯人?他虽然不是恶人,但他怜悯人的结果却也是会很残忍的。就比如俗语所说“可怜天下父母心”,酿成的悲剧比比皆是,惨不忍睹。他们嚎淘大哭地说:“我是好心好意呀!我是为他好呀!”被他们怜悯的人,却也哭天呼地:“我知道你们是好心,是为我好,但我却忍受不了!与其那么‘好’地活着,倒不如死了更好!”

人要做人的,是在三方关系的座标上做人的,即天伦(与神的关系)、人伦(与人的关系)、物伦(与物的关系)。人的灵如果与神的关系不正常,他的心灵状态也不可能有根本性的改观。天伦正常的心灵才能存入来自于天道的大量真善美圣,他若发出怜悯,才是光明的,而非扭曲变态的怜悯,即使延伸到物伦,他也会“顾惜他牲畜的性命”,甚至也会近乎本能地顾惜一粥一饭、一丝一缕,却并非考虑其经济价值。

我们不能以“我是出于好心好意”来糊弄自己,而要更进一步考察是出自什么心灵的好心?!出自什么心魂的好意?!

13. 穷自在,富倒楣

人的钱财是他生命的赎价;穷人却听不见威吓的话。(13:8)

主说:“人若赚得全世界,赔上自己的生命,有什么益处呢?人还能拿什么换生命呢?”(马太福音 16:26)这是提出两个要我们再思、三思的问题:拿生命去换什么回来?拿什么去换生命回来?当我们活

在世俗中的时候,不论是在做教师、医师、牧师、律师、画师、厨师、拳师……说穿了,不外乎是以生命换名利权势,又以名利权势来换生命(养命、保命)。然而,生命乃无价之宝,你要换出去是容易的,但要再换回来是极困难的。就好比宝贝被收旧货的买去了,他可能转手增值几万倍,但你只好徒唤苍天干瞪眼。更何况生命乃天赐之宝,人们只当保管而经营,却无权监守自盗、砸锅卖铁。否则,看你将来如何向主交账?完璧归赵也不行!

有一位退休老教师坚守清贫、闭门著述,却拒绝高薪延聘。他说:“我的生命不长了,时日不多了!既然金钱买不到生命,我又为什么要拿生命去买(换!)钱呢?”

在这罪恶的世界上,不公平、不正直的现象反而倒成了常规现象,不论我们承认与否、反对与否,这些丑恶现象就如野草一般。“野火烧不尽,春风吹又生”。一茬又一茬,生生不息。神的儿女们之所以争战,并不在乎能否将这些罪恶铲除净尽,乃是在铲除不已的属灵战争中,成就了工夫的果子,积累了自己的一份天国产业;而这却未必一定取决于钱财之贫富。

神的儿女们如果都在与罪恶相争,更何况神自己呢?他必定更加亲自干预过问、调节、驾驭!因他赐的平安,使人间许多不公不平的事得以在神的指挥下,参与万事互相效力的大循环,而趋于平衡。

说到钱物货财,在限度之内,是生活资料;在限度之外,就变成生产资料了。当然,不是说富人都坏,穷人都好!但如果富而不尽受托之天职,却盗用生产资料去奢华宴乐;穷而恪守天职,却从生活资料中省出些来,去做成美事;那就倒个个儿,变成:穷者真富而富者真穷了。这是总的成本核算!就在平时,穷人比富人自在舒坦的生态平衡情况,智慧之子都能看见的。古今中外,想大钱的人不都是象秃鹰吃尸体那样围着富人转悠吗?敲诈勒索绑肉票,只有在富人那儿油水大!富人也只好十万、百万地去向黑道人物赎回自己的一条命;赎回一次、两次,也未见得就能保险。他们双方都是在“人为财死”的迷宫中捉迷藏;以命赚钱,以钱赎命,还要搭上恐惧、煎熬、斗殴、灾难……。到末了,两手空空走吧,走到彼岸仍然空。穷人呢?俗语说:“要钱没有,要命一条!”那些财迷要他的命去派什么用场?固然常有人威胁穷人,却总没有人以绑票去威胁他们的!你以为富人命值钱吗?不,富人守着的保险柜里有钱,并不是他的命值钱。命的价值本不是以钱来计算的!

14. 苦乐自知

心中的苦楚,自己知道;心里的喜乐,外人无干(share)。(14:10)

苦与乐,到底是什么?不说,谁都明白,要说谁都说不清楚。物质的甜与苦,大概是有仪器或试剂去测定资料,对照指标,说出个几点几度;但心里的甜与苦,人用什么去测定呢?

心中的苦与乐,是一种心态、心境、心情、心滋味。同样一件事,人的思维判断力不一样,欲念胃口不一样,感情承受力不一样,心灵亲疏度也不一样;因此,产生的苦乐之感也不一样,甚至差距甚远,甚至截然相反。就比如社会上的新潮热点,出国、晋升、中奖、暴发、攀上高枝、……诸如此类,其中究竟是苦是乐?有多少苦、有什么乐?能是一样的化学反应、机械反应、心理反应么?

事非经过不知难,事非经过也不知苦与甜。同福同喜、同病相怜,也只不过在总体方面增添几分知情识趣、通心会意的理解罢了。如果是见风是雨想当然,去以小人之心度君子之腹,或以君子之心度小人之腹,那真要搞到两岔了!隔靴搔痒是要惹人冒火的啊!

人心灵中的苦与乐,如果自己能够知道,也就是很不错的了,因为人还真的常会陷入某种麻木不

仁的光景之中,心如苦胆不知苦,因而不知摆脱;心如蜜糖又不知甜,因而不知珍惜。要不然,为什么有人“劳苦担重担”,终日愁云迷漫,却又不肯放下重担呢?为什么有人“有福不享、坐等天亮”呢?

肢体之间应该有交通、有分享,痛痒相关,苦乐与共;吹笛同跳舞,举哀同捶胸。然而,这毕竟是很有限的,不能指望、不能倚靠的。因为,你实在无法将心中的苦与乐,象搬东西那样从自己心里搬到别人心里,或者,从别人心里搬到自己心里,你要分也分不掉!意思意思罢了,并不能全部解决问题。

人,有些自有事物是可分的,如财物、器官、工作,有些自有事物,是不可分的,倒不是想自私自利[如子女、职责。有些自有事物则是无从分的,如人的信望爱,人的智仁勇,人的礼义廉,人的苦与乐……。这些无从分的事物,只能分享其转化出来的果实、见证与氛围。

因此,在自己心中苦与乐的问题上,不要去幻想别人能怎么样我;在别人心中苦与乐的问题上,不要去幻想我能怎么样人家。人心千里,苦乐自知啊!即便人家能知道几分,春江水暖鸭先知,人心苦乐已先知啊!

再一说,自己心中苦与乐,即便别人知道几分,又有什么相干?又能怎么样?又能根治其苦,还是窃取其乐?身外之物,人或许能怎样,身内之物,只要自己不乱,别人还总不能怎样!

总之,对有限的人,不要指望太大,对无限的主,不要指望太小。

15. 财宝与扰害

义人家中,多有财宝;恶人得利,反受扰害。……贪恋财利的,扰害己家;恨恶贿赂的,必得存活。

(15:6,27)

利害利害,有利必有害;是这样的吗?按道理说,不完全是这样;按现实情况说,却倒真是这样。“义人家中,多有财宝”,他就不受扰害了吗?也不见得吧!要不怎么说“富在深山有远亲”呢?要不怎么说“好事难做,善门难开”呢?要不怎么说“善人小人欺,善马愚人骑”呢?

见钱(权)眼开的未必就都是恶人,而恶人则必定是见钱(权)眼开的,而不管别人是义或恶人。“君子爱财,取之有道”。因此,义人穷也罢、富也罢,他总不肯去扰害人家,更不肯为财利去扰害人家,也不管别人是义人或恶人。

那么,财宝与扰害之间,到底有没有什么必然的关系?

财宝的来路大致有二:一是有义之财,二是不义之财;一是经营所得之财,二是贪婪掠夺之财。

扰害的来路大致也有二:一是恶因恶果的自生之害,如吃污物而腹泻;二是外来因素的侵扰之害,如蚊叮虫子咬!

由此看来,义人殷勤筹画经营,多有财宝也是正常之事;他这样得利,是不会自生扰害的,他恨恶贿赂,是不会留下“后遗症”的。但他若受到恶人的谋害,那就是另一种性质的问题了。

恶人得利,恶人暴发,恶人飞黄腾达的现象,随处可见。但他们越得利,则越受害!别看他们灯红酒绿、珠光宝气、前呼后拥、脑满肠肥,其实他们已经在内忧外患的煎熬中颤抖,崩溃只在倾刻之间。经上说:“**恶必害死恶人!**”(诗篇 34:21)义人不必伸手,义人的光与盐,也已使恶人自己,坐卧不宁。

以圣殿为自己掠夺群众财物之基地的神职恶人,他们不仅是财宝不少,名利权势也都很不少。他们受到谁的扰害了?耶稣扰害他们了吗?

耶稣没有扰害他们,没有抢夺或分享了他们的一分一厘,也没有动刀动拳头,但耶稣讲的真话,做

的真事,就已经定了恶人的罪。他们一度杀死了耶稣的肉体,那正是表现出他们自己垂死挣扎的疯狂,极度虚弱到不得不以杀人灭口的手段来使自己的既得财利再继续拥有下去。他们俯伏在财利之上,正象疯子扑在嗤嗤冒烟的炸弹上,已经焦头烂额,穷于应付,眼睛冒火,七窍生烟;再一听到被灭口的耶稣复活了,仍在讲话,他们就更要歇斯底里大发作了!这种对别人、对家人、对自己的扰害,外来灾祸自作孽,不都是自找的么?古代怎样,现在更是这样;教外怎样,教内更是怎样!

16. 心里骄傲的

凡心里骄傲的,为耶和华所憎恶;虽然联手,他必不免受罚。骄傲在败坏以先,狂心在跌倒之前。

(16:5,18)

联手,英译为,“join forces”(NKJV),“be assured”(RSV),“hand join in hand”(KJV),反正总是强化行动的意思吧!

一个人心里骄傲,已经为神所憎恶了;他却满不在乎,一意孤行,一把一把地玩下去,联手搭挡,连连得手;然而,他总逃脱不了神的刑罚。不要以为胜而又胜,千骄成真,就可以壮志凌云而跃进到“刑不上大夫”的无惩罚境界;在公义的神鉴察之下,恶而成则为王,善而败则为寇的逻辑是行不通的。骄傲的脚步,步步面临毁灭;狂傲的心灵,导向瀑布深渊。

骄傲的人似乎是不长眼睛的!或者他们的眼睛长在额头上,要向神挑战;所以就看不见面临的光景和脚下的路径。

我国俗语说,“人心不足蛇吞象!”那么细的蛇怎么敢于向那庞大的象张口呢?这只能理解为此人之心已经成了狂心与贪心的合成物,因而导致视神经紊乱,无法正确地知己知彼了!如果贪而不狂,他总还要犹豫一番的!

骄傲的人,必定藐视人;而藐视人的不一定就都是骄傲的人。因为骄傲的人所藐视的是谦卑的人、温柔的人、诚实的人、软弱的人、贫穷的人、沉默的人、……;他们却一点不敢藐视作恶的人、强暴的人、有名望有地位的人、有钱有势的人……。他们嫉妒而重视,重视得眼睛冒火滴血,就是不敢藐视。但圣徒却敢藐视匪类,藐视邪恶之辈,藐视狂傲之徒;却一点也不藐视老弱病残妇孺贫凡,更是尊重一切敬畏神的人。(诗篇 15 篇)因为他们爱主所爱,恨主所恨。

骄傲的人,无一不是心心念念地追求在某一个或大或小的领域里做王,出人头地,颐指气使。那怕给他一个飘摇的瞬间,他也会志得意满、东顾西盼。为了换取这个瞬间的吸毒般的陶醉,他宁肯向更大的权威者去低声下气,摇尾乞怜,以求得他们的赏赐与撑腰。而那些不愿做奴隶的人们,刚正不阿的人们,不肯给他们面子的人,阻挡他们骄傲的人,使他们难以称王称霸的人,他们却又反咬一口,说人家骄傲。

骄傲,表面上是针对别人,实质上是针对神。他向神所恨恶的人谄媚,向神所喜爱的人傲慢。打狗不看主面,打人不看父面,怎能不惹神憎恶呢?又怎能谦卑地与神同行呢?

鉴别真骄傲与假骄傲,一是看他们如何对待至高的神,二是看他们如何对待贫寒卑微的小民。“横眉冷对千夫指”的傲骨是假骄傲,“俯首甘为孺子牛”的温良是真谦卑。而好为人师、恃强凌弱的,则必定是假谦卑真骄傲之流。

17. 互为荣耀

子孙为老人的冠冕,父亲是儿女的荣耀。(17:6)

基督教谄媚主义者总爱将神圣的外衣,奉献给他们的另一个主和他们的肚腹之神。他们根据“权柄都是神的”这句话来反证,他们主子的暴君之权与主子赏给他们的酷吏之权也都是神给的;他们则是“替天行道”的钦差天使,“此权神授,尔等跪下!”照样,他们也根据“荣耀都是神的”来诡称他们的虚荣、回光、残照、排场……等等,也是“此荣神授,尔等仰止!”在教内,他们以此来强化他们分赃互利尼哥拉党的维系他们尔虞我诈的教阶体制。

荣耀是神圣的内涵所发出的光辉,以及与这光辉相配合的精神氛围与物质象征,因此,它乃是不求自来的。

荣耀不是可以游离于虔诚之外或孤立于美德之外,而自造、自求、自取的;更不是可以互相交换、高价征购的。

荣耀不是商品,也不是推销商品的广告或商标。荣耀乃是在具有正确荣辱观之人良心中的无声显示。

一个人有没有荣耀,或引什么为自己的荣耀,或使自己成为什么人引以为荣的物件,这是三个不同的概念。在配对相处、有分有关的人际关系中,互争荣耀、互换荣耀(约翰福音 5:44)与互为荣耀,也是三个不同的概念。

我们基督徒之所以不同于法利赛,乃是在于自身力图自强,按真理而行,结出丰硕的佳美果子!使我们的关系人,不由自主地以我们为他们的荣耀、他们的光彩,为他们津津乐道、示之于人的话题和效法的榜样;而不是把难担的担子搁在对方的肩上,自己连一个指头也不肯动。

在一个存亡相依、荣辱与共的群体之中,虽不能说是“一荣俱荣,一枯俱枯”,至少也是“一荣俱喜,一枯俱痛”。因此每一成员固然可以参与分享荣耀,但更当先求投入荣耀,增添荣耀。这是施胜于受的定律所决定的。

在世俗中,我们常常见到这样两种极端情况:一种是家长不惜一切代价包括牺牲自己的人生使命在内,也要把子女强行培育成一代天骄,成为荣宗耀祖的冠冕。一种是子女厌倦于自身的使命,而又热衷于榨取父母的荣耀,为自己涂脂抹粉,甚至作为自己安身立命之本。苛求而不得,则又冷嘲热讽、指桑骂槐,悲叹自己命不好,不如哥们姐们的“好爹妈”实惠。这两种人在逃避义务方面,舍己忘我,但在吞吃对方已经取得或将要取得的荣耀方面,却又是唯我独尊。

我们基督徒对于自己完整的人生职责,应该一视同仁,在信望爱中尽我们的本份,切莫陷入两个极端的谬误中去,因为我们是在“为主(道路真理生命)而活”的基础上去兼顾人生四大领域的。

比如有这么三个母亲,一个是自己跳舞打麻将,却叫保姆逼着孩子做功课。一个是抛开父母、丈夫、工作、与家务,专陪孩子拜师学艺。一个是工余时间悉心养育耳聋的孩子,从生理、心理、道德直到文化,甚至自己去夜大学读书,学一课回来教儿子一课,直到儿子以优异的成绩大学毕业。请看,哪一个母亲是孩子的荣耀呢?

不论是做父母的或做子女的,做丈夫的或做妻子的,自己若不追求自强上进,就不能成为对方的真荣耀!在这种情况下,你把自己磨成灰给对方吞下去,或者相反,都无助于对方的健康成长,更不会成为你的冠冕。说不定倒成了你的枷锁与紧箍咒!

18. 人的礼物

人的礼物,为他开路,引他到高位的人面前。(18:16)

在我们日常的人际关系之中,礼物问题也常常困扰着我们,特别是在社会进入向物质刺激、感官刺激倾斜的潮流中之后,价值观念极度紊乱;功利主义、实惠主义、捞进主义、享乐主义……泛滥成灾。于是礼物的定义与本意是什么,也快要莫明其妙了!

其实,在最初级的、诞生于“文革”中的那本字典里,也对“礼物”作了一个顾名思义的解释:“表示庆贺或敬意而赠送的物品!”但就是在实际生活会变味变质,一是用礼物借题发挥,借作别用,二是用其它东西冒充礼物来登堂入室。

礼,应该是真善美的,否则那怎么会是“礼”呢?它已经形在而质变、利出而理亡了!怪不得人们说“礼多必诈”!而我们基督徒的礼,如果追求属灵的话,在真善美之上,还得要加上个“圣”!

礼,从礼之心,到礼之言,到礼之态(礼貌),到礼之行(礼节),到礼之物(礼物),这是一个在双方之间往复的礼的流程。对于心心相印者来说,礼是无需载体就可以随着灵交而由心入心的。而对于生活在肉身之中的人来说,也为改善氛围的见证之光,礼就借用个载体系列(礼言、礼貌、礼节、礼物),与灵交双轨运行,齐头并进,也可取其相得益彰之效。然而,心中如果根本就没有“礼”,那就成了“空心汤圆”,载体也就成了空载。

礼,牵动着双方,有送礼的一方,有受礼的一方;对于双方的良心要求,也不会是一样的。当送之礼,不能强迫对方收下;当受之礼,也不能强迫人家送上。

清廉的高位者未必就计较人们送礼,而位元卑者既要晋见高位者,就身份礼貌的常规而言,你既然礼敬这陌生而又不便打扰的高位者,通过一些载体(礼貌、礼物等等)超前一步开路,这也本是礼之常情。所谓“千里送鹅毛,礼(礼物)轻情义(礼心)重”。如雅各还乡,对于曾经结怨的弟兄以扫,就曾以礼物开路,用可见的礼物证明自己的礼心与歉意!

“爱送礼的,人都为他的朋友”。(箴言 19:6)如果不是摆阔耍派头或收买人心,爱送礼总是不错的;如果不是趋炎附势,贪利爱小,那么人愿意与彬彬有礼的人交朋友,也很正常。

“欺压贫穷为要利己的,并送礼与富户的,都必缺乏。”(箴言 22:16)这种向富户送礼的与前面向高位者送礼,其居心显然就大不相同了!所以若看到他“礼不下庶人”(参路加福音 14:13),那就更可知其礼之真伪了!

礼,如果是以道为本的,那才是神圣而不容轻慢与亵渎的。我们对于天父神的礼拜,不也是要以礼敬拜么?首先献上的是心灵诚实,与之配套印证的是礼仪、礼节、礼文,接着是祭物、供物、礼物(出埃及记 25:2)。但如果心中对神无礼,那么一切礼物都是惹神发怒的。经上说:**“听命胜于献祭!”**(撒母耳记上 15:22) **“我喜爱怜恤,不喜爱祭祀!”**(马太福音 9:13)

19. 贤慧来自神

房屋钱财是祖宗所遗留的;惟有贤慧的妻,是耶和華所賜的。(19:14)

神造人原是平等的男女,先造后造,只说明次序,并不说明高低强弱,谁帮助谁,只说明分工,也不说明高低强弱。就好比首长要秘书帮助,将军要参谋帮助,学生要老师帮助,病人要医生帮助,而扛抬重物的伙伴,同病相怜的难友,他们在互相帮助的配对搭挡之中,几乎分辨不出是谁在帮谁。因此,神在为亚

当造一个配偶帮助他(创世记 2:18),你能说谁高谁低呢?

亚当找物件,没有找到合适的(创世记 2:20)。神造好夏娃,领到亚当跟前,那人认之为骨肉而缔结良缘;从深层次来说,我们祖先盛赞为“天赐良缘”。从某种角度,你可以理解为神将亚当赐给夏娃,或者说,神将夏娃赐给亚当;但必须明确:人不是物!

《箴言》的那个时代,与社会相应的家庭结构是以丈夫为法定代表人,所谓家长、户主。他有父母的遗产,他有自己的业务,还有一家人口,他需要搭档,特别需要内当家;而最密切、最难解难分、并且又具有后天骨肉关系的搭档则是妻子!如果这位配偶贤慧,这个包括物质、精神、人伦、心灵在内的家庭工程,必定欣欣向荣。

我们的旧概念总是习惯于将“贤慧”理解为要求女子的美德项目;其实男子就可以不贤不慧了吗?当然不是!

贤慧这个词,英译为 prudent,sensible 含有小心、谨慎、晓事、明智、有见识、有聪明、感觉敏捷、感受性强……之类的意思。这贤慧显然和“**各样美善的恩赐和各样全备的赏赐**”一样,“**都是从上头来的,从众光之父那里降下来的**”(雅各书 1:17)!谁不爱?谁不要?至于要到要不到,那就看各人在神面前追求的工夫了!

自己贤慧的,无不渴望搭档也贤慧、更贤慧;自己不贤慧,但有点求生意识的话,也很渴望搭档贤慧,好多帮助自己。唯有那鬼迷心窍的,自己越不贤慧,越要求对方贤慧,因为在他们心目中已经将“贤慧”,悄悄地改成没有个性、没有尊严、没有人格的“奴顺”。这种要求是亵渎神的。神的儿女万勿失身为奴!

贤慧不是学出来的巧技,而是从心灵中生出来的美德。

贤慧是人性的品质,是人生的价值;这样的品质与价值,在任何外界境遇(穷通顺逆)或人生专案取向(如治家、治厂、治事、治学,……)中都会有相同标志的显示。

贤慧在人际交往中,能随着搭档关系的程度,而有所潜移默化、渗透交融、双向流通。

贤慧是会随着人的敬虔水准而浮动的,其在同一个人身上浮动的幅度可以从强盗变成圣人,也可以从天使变成恶魔。

神所赐贤慧的配偶,不是从天上掉下一个馅饼来给你;而是说,你这位亲密搭档的贤慧是神所赐的!因此,没有得着的,要祈求;已经得着的,要珍惜、要培育、要护卫,要相伴同行,齐头并进。

配偶或搭档关系的盛衰,不取决于弱弱挡、强强挡或强弱挡,乃是取决于贤慧挡!在贤慧挡中,即便弱弱挡如“三条腿赛跑”、“盲跛搭档脱险”……也能获得非凡的成功。

20. 生人与外人

谁为生人作保,就拿谁的衣服;谁为外人作保,谁就要承当。(20:16)

生人,stranger;外人,foreigner.可以这样来理解,生人之陌生,但其人还有踪影底细,可寻找、可查询,或许还是面熟陌生、点头之交,或许还有“一回生、二回熟”的可能。而外路人、外国人之陌生,那就由于语言、文化、地域、观念的隔阂,陌生得更为严重了!

当一个人落到需要寻求别人作保的境地时,肯定是因为他遇到了麻烦或危机,而且又因为他在那一关键时刻,无以自救过关,无以取信于对方。孤立无援之际,就需求助于一个与双方都有关,又都信

得过的人来为他作保——担保那人的经济、道德、安全、健康、人格、具体承诺……或其它什么,因此当你无论被那一方要求时,都必须先明白“作保”的概念,再弄清需要作保之事的实情与性质。根据这些具体要求,因被担保人进行资格审查,再对自己作为一个担保人也进行资格审查。可见我们落难时也真该为别人设身处地多想想,若非万不得已,实在不要勉强别人为自己忍受担保之难,更何况是生人、外人呢?

为别人(或事或物)作保(或推荐、作证、介绍、作序),都是要将自己放进去的,都是要建立一层新的责任关系与风险关系的。那么,我们对于是否要为生人与外人作保,多加一分考虑也是必要的。出于什么动机、什么义务、什么利益去为别人作保,或得其利,或受其累,均由各人自己担当。可叹的是有人真是出于好心去为别人作保,不谋私利却深受其累,甚至搞得自己身败名裂,造成终身遗憾。这是什么原因呢?不要去埋怨“好心不得好报”,而要冷静地在吃一堑之后真长一智。

大家随口所说的好心、善心、恻隐之心,乃是从人灵的原造本能中迸发出来的朦胧光点般的心愿,其朦胧的程度如将残的灯火,如“人之初,性本善”。这光点迷失在魂的功能领域里碰撞、盲动、寻找法子、路子(人意),寻找能源(血气、情欲),发出指令(意志),于是驱动身体去作此事。

真正的好心,应该是指那被主宝血所洁净,被主的道所重生的那个良善的灵。从这个灵所发出来的心愿,乃是发出有份于慈爱、公义、圣洁、信实四大神性之光彩的心愿,乃是灵之新造本能的反映。它进入魂里,才能运用属圣灵的智慧与能力,正确驾驭魂的作业系统,发出指令,驱动身体去作成这事或那事。

以糊涂热心的美好愿望去做包括为人作保在内的各种好事,往往总是要好好不到那里,若要出岔子则必陷入属肉体的泥淖之中而难以自拔,咎由自取而又不能使对方得着真好处。

主所求于管家的四大指标:良善、忠心、见识、精明,在为人作保的事上同样是实用的!在考察了求保事项及被保人与保人的资格之后,可保而不保,不可保而担保,由此产生了什么恶果,自有天理、国法、人情、良心进行四重裁决。

如果你的担保与否,关系到那个生人或外人的死活,而保额只不过一件里衣,那么,赔上一件里衣,再加上一件外衣也值得!如果保额是十万呢?你有吗?你有这担保的资格与权利吗?

21. 别人的灾祸

恶人的心,乐人受祸;他眼并不怜恤邻舍。义人思想恶人的家,知道恶人倾倒,必致灭亡。(21:10,12)

灾祸的起因十分复杂,往往还十分隐秘;即便动用专家组和先进设施,也未必就能保证准确地判断出每一灾祸的根源。我们对于自己所遭到的灾祸,有些是心里有数的,如约拿;有些是心里无数的,如约伯。但不论有数或没数,不论其前因或后果,我们都当正视灾祸,静思主道;如临深渊,如履薄冰,如行死荫幽谷,而仍持守纯正把握方向,感受杖杆,随主前行。在灾祸中不恋旧、不失望、不怨天、不尤人、不叹时、不认命、不迷路、不乱套,照样光彩夺目地行走义路,如此真乃大圣徒也!

对于别人的灾祸,人们又是作出怎样反应的呢?有麻木不仁的,有深为痛惜的,有抽身躲开的,有投入援救的,有幸灾乐祸的,有趁火打劫的,有引以为戒的……,每一种反应都流露出其强烈的心态与灵性的水准。

我们总要记得:“恶人的心,乐人受祸!”人家没有遭灾之前,他就巴望人家遭灾祸。他为什么会以

此为乐?因为他的心渴求于邪恶(desires evil),“日夜想做坏事”(另译),以增加别人的痛苦为娱乐;如今见到别人在灾祸中挣扎呻吟,他怎会不乐呢?如果是他的恶伙伴,那就去掉一个分赃者;如果是他的对手,那就去掉一道障碍;如果是他的对头,那正好灭口;如果是不相干的人,活该他倒楣!恶人岂但不怜恤邻舍?“他的邻舍在他眼中找不到一点怜悯的眼神!”(另译)他若“不吃窝边草”,那是他的策略;他若给点小恩小惠,那是他趁机压价收买;他若给你雪上加霜,那是他趁势推危墙;……从他恶心中发出来的,尽都是恶!不是说看不见人的灵魂吗?从一个人怎样对待别人的灾祸中,就能看见!

义人如何一视同仁地区别对待别人(包括义人、罪人、恶人、智慧人、愚昧人、穷人、富人……等)的灾祸,暂且放在一边。首先,义人本着对神的虔诚与对真理的敬畏,他就特别着重观察与思想,参透与领悟;而且不止是灾祸发生之时,更是在灾祸发生之前与之后。

“人人都有一死”吗?事后,“智慧人的心在遭丧之家”,并“将这事放在心上。”(传道书 7:4,2)

至于恶人的家,在他未遭灾祸之前,在他飞黄腾达、不可一世的顶峰,义人却在观察中思想,在思想中参透,在参透中领悟、会意、并知道将要来到的灾祸是何等的近,何等的惨,何等的可怕!“义人思想(observes 注意,观察)恶人的家,知道恶人倾倒,必至灭亡!”至于义人及其家,“虽七次跌倒,仍必兴起!”(24:16)因为义人的父神就是知道“义人的道路,恶人的道路却必灭亡!”(诗篇 1:6)义人的主耶稣就是知道哥拉汛、伯赛大、迦百农(马太福音 11:21,23)、耶路撒冷与圣殿(马可福音 13:3),必至堕落、拆毁、灭亡!(7:23)

22. 恩言与恶言

喜爱清心的人,因他嘴上有恩言,王必与他为友。耶和華的眼目,眷顾聪明人,却倾败奸诈人的言语。(22:11,12)

言为心之声!清心的人,口出恩言;奸诈的人,口出恶言。心为灵之境!心境如何,决定灵交的情况如何。清心的心境,宜于人灵与圣灵的交通,常被圣灵充满,得以觐见神。奸诈的心境,百秽杂处,乌烟瘴气,宜于人灵与邪灵的交通;因此常被污鬼充斥、恶鬼附身。

人的恩言反映了他的清心,人的清心又是由于信望爱的操练;如水缸中放进一点明矾、木炭、麦饭石,将水进一步净化。人的恶言反映了他的恶心,越恶越奸诈、残暴、阴险、毒辣,……谁能识透呢?谁能说得清呢?

言语又是有能量的,有知识的力量、感情的力量、心灵的力量。它有极强的运载力、渗透力,能带着大容量的信息,直刺别人的心灵深处。恩言恶言都是如此,只不过性质相反罢了!

在一国之中的最高统治的中心人物,如古代的君王,他们处于名利权势的顶峰,几乎可以为所欲为。他们如果还没有堕落成昏君暴君,那么,他们还是十分看重能说恩言之人的。我们古话也说:“一言兴邦,一言丧邦!”有哪个明君愿意上了一句奸言之当而丧邦呢?即如但以理预言中就说起:“必有一个卑鄙的人……趁人坦然无备的时候,用谄媚的话得国!”(但以理书 11:21)

恩言者,使人因之得知识、得启迪、得光照、得生机的话语,使人蒙恩得福走义路的话语,就如忠言、良言、箴言、警言……等等。莫说君王,是凡光明群体之中的掌权者,小到一个家庭,他们从兴家立业出发,也会收敛自己的权位习气,屈尊俯就,不耻下问,以说恩言者为平等相待的朋友。能感受到恩言之伟力大能的人,真是有智慧的人,他们离虔诚之道与神之国,也就不远了!

敬重恩言、接受恩言的人,他们是聪明人的相聚;他们能作这样的交谈,这件事的本身就是透露出知识与文明的举止。“**耶和華的眼目眷顧聰明人!**”“上主的眼目看顧真理(知識)!”(另譯)

同是这一位亲善忌邪的神,他的眼目遍察全地,他的“**耳朵,并非发沉,不能听见!**”(以赛亚书 59:1)他更能收听到来自全地的声音。不但将来审判的时候,每一句话都要供出来;(马太福音 12:36)就在现世、现时,对于危害力甚大的恶言,在它发作其疯狂的能量之际,神将亲自干预,将它推翻、倾覆瓦解(over throw)。

你信经上的话么?恩言初看是其貌不扬讨人厌的,却能永远坚立得良友;恶言,初看是左右逢源路路通的,却必出乖露丑现原形;人们也不妨试试看看。

23. 只买不卖

你当买真理,说是智慧、训诲和聪明,也都不可卖。(23:23)

大概是海外一位姊妹写的关于“金钱能买到与不能买到”的散文,十多年前,我曾听到有人在广播中引用过,近日大陆的几个文摘报刊中也陆续见到转载。在当前拜金主义的燎原大火发烧发黑之际,能有这点指甲尖洒下的清凉饮料,无疑是沁入肺腑的,但又能清得几人?凉得几秒?呜呼,金钱能买到些许清凉,却买不到心灵清醒啊!

照说,金钱能买到强权霸道,但却买不到真理。真理如果能用重金买到,那么,那个理在成交的瞬间,也就失真了!理的灵魂出窍了,剩下的就只不过是理的条文、说教、僵尸;象尸变一般,吓得入门退避三舍,瑟缩不已。这就是金钱能买到的!在历代基督教的讲台与文坛中,我们也常能见到真理的人为“尸变现象”!

但今天读的经文却劝导我们“**当买真理!**”主在给末世教会的公开信中,也“劝”我们向他“买”赤金、白衣、眼药;这三样象征什么?在诸多解释之中,至少也可以认为是“买”属灵的信心、义行与悟性。

说起买与卖,第一反映就是金钱;这真是极为深刻的时代烙印、社会烙印、世界烙印!玛门的印记好厉害啊!“**神的恩赐是可以用钱买的么?**”邪西门想用钱开使徒的后门,买“按手权”,买灵恩,当场被真传道人、真西门彼得严厉斥责:“**你的银子和你一同灭亡吧!**”(使徒行传 8:18-20)

我们个人与我们教会,是主耶稣“**从各族、各方、各民、各国中买来的**”(启示录 5:9),“**是重价买来的**”(哥林多前书 6:20);但这重价不是金钱,而是主“**用自己的血买来的!**”(使徒行传 20:28)这神的羔羊,在十架受刑、为人赎罪时所流尽的宝血啊!

买,就是要付出代价地追求不已的意思,并非都要用钱。但在买的追求过程中,也并不排斥用钱。就如保罗说:“**我也甘心乐意为你们的灵魂费财费力!**”(哥林多后书 12:15)那些哥林多人的灵魂得救与灵性长进,难倒是保罗的财与力买来的吗?当然不是!

于此,我们就可以明白买真理的意思了!

真理何等博大精深、神圣恢宏?!耶稣基督自己就是“**道路真理生命!**”这里给我们“买真理”下了一个注脚,提供一个线索,指明一个初阶,就是要付出代价,不惜代价地从追求“智慧、训诲和聪明”着手!起步!

智慧 wisdom, “**敬畏耶和華是智慧的开端!**”

训诲 instruction(教训),具有真理含量的解说词!

聪明 understanding,思考领悟的能力,推理会意的能力,心灵光照、悟性开窍的能力!有人根据其希伯来文原字,音译为“默示机灵”,亦颇具匠心。(但以理书 9:23,马太福音 24:15)

切记啊,众圣徒!真理之子孙们库存多少真理?要“**来往奔跑,切心研究**”地(但以理书 12:4)“**买真理**”,不要轻忽、轻慢、假痴假呆,等真理削价处理大拍卖的日子是永远等不到的!“白白得来”,不等于追求的人可以不付代价!

无价之宝,不等于是廉价贱价的!只买不卖!可送不卖!

24. 义人跌倒

因为义人虽七次跌倒,仍必兴起;恶人却被祸患倾倒。(24:16)

义人与恶人,生活的目的不同,生活的观念不同,生活的道路不同,生活的方式不同,……但生活的大空间,总还是大体相仿的。而且又都是在同一个被污染、被撕裂了的大气层之下,同一个被糟蹋、被作践的地球之上,同一个败坏的失衡的世界狂澜之中,颠簸浮沉。于是义人也会有生老病死、顺逆穷通,也会有喜怒哀乐、兴盛衰微,因此,义人也会沾染污秽、失足倾跌。

不跌倒的人是没有的,不跌倒的义人也是没有的。即如战场上的兵士,不论是我方还是敌方,总体来说,不可能没有伤亡。至于个别人、个别战役、个别时间段落之内,如果确实没有伤亡,人们则庆幸不已。

义人要在罪恶的包围之中,撒但的寻衅骚扰之中,回避袭击、排除万难、百折不挠地按照真理的规范去行走义路,……。如果跌倒,那有什么可奇怪的呢?“**进入神的国,必须经历许多艰难!**”(使徒行传 14:22)“**凡立志在基督耶稣里敬虔度日的,也都要受逼迫!**”(提摩太后书 3:12)排除不了的难处,就得在经历中忍受!忍受不了逼迫之后,也就有可能负伤而跌倒,疲乏而跌倒,失控而跌倒,失迷而跌倒,……以及误入试探而跌倒。

义人哪,因信称义并因信行义的人哪,不要幻想不跌倒,也不要害怕会跌倒!我们的神圣使命是要奔走天路,长大成人,多结善果;而不仅仅是不跌倒而已。历史上有个屹立不动、不会跌倒的人,那就是耶稣要我们常常去想想的一个历史人物,变成盐柱的罗得妻!(创世记 19:26)但她永远不可能再向光明的希望之乡迈进一步了!一步也不能了!

义人哪,跌倒从来也不是荣耀的、喜乐的事,不值得留恋与欣赏,不值得津津乐道;但也不值得怨叹与感伤,也不值得赌气耍赖。跌倒而一蹶不振、躺倒不干、就此了结,那么了结之后要去见谁呢?莫说跌倒,就是被人打倒、推倒,就是失足堕落;只要一息尚存,只要义心没死,他即便挣扎着,不也还要爬起来吗?更何况圣经上说:“**义人虽七次跌倒,仍必兴起!**”这不明明是未完成的那一段关键路程与金光闪耀的冠冕在向我们发出的呼声吗?

义人即便七次跌倒,他对倒向的处境怀着揪心的痛楚和羞耻,其性质绝不同于“**狗所吐的,又转过来又吃;猪洗净了,又回到泥里去滚**”(彼得后书 2:22)那种将基督“重钉十字架”的恶人。(希伯来书 6:6)

恶人倒与不倒,反正都是那么一回事,就如醉汉蹒跚于泥泞之路,自得其乐之际,他那里分得清希望与灭亡?!他凶猛嚎叫之时,随着他的祸患总是要在他得势的顶峰将他倾倒,正如酒精在醉汉体内的

作用!

义人是倒下再兴起,恶人是兴起还得倒,直到人生的终点。区别好鲜明哪!

25. 少进邻舍的家

你的脚要少进邻舍的家,恐怕他厌烦你、恨恶你。(25:17)

人必有家!人各有家!是人必须要按人的指标做人,做高尚的人,做称义的、行义的人;是家必须要按家的指标建家、兴家,建高尚的家,建美满的、幸福的家。

人生旅程结束之后,是要向神交账的。他必须如实呈上他自己做人的各项科目实际成绩:

- 1.作为个人,如何正心修身,如何治学敬业?
- 2.作为家中人,如何构筑自己血缘的安身处所,伊甸乐园?
- 3.作为社会人,如何结交往来,同劳共用,经营一小片社交天地?
- 4.作为教会人,如何在事奉神的事上,肢体搭配联络交通,以自己的一份“教会工程”与大家一同建立基督的身体?

而“少进邻舍的家”,则是第三大项中的问题。

真敬虔的人,必须是真爱人的,而真爱人的,必须先从自己家庭做起,看顾家里的人,延伸到看顾亲属;如果仅仅到此为止,以起点为终点,那就很自私了;如果连这一点都没有,他就“比不信的人还不好”,更不好!(提摩太前书 5:8)

他若以看顾家人亲属为起点,继续推广开来,那就是进入“爱邻舍”的考试了!

人各有家!这个概念与界限不能模糊!人与人之间应当自重并相互尊重各人的权利,家际之间同样应当如此!谁什么时候模糊这个界限,谁就是在侵犯别人(或丧失自己)的人格尊严与神圣权利,谁就是在沾污“爱”,得罪了神。

界限并非互不往来的鸿沟,界限乃是“时宜度当”的安全分寸线,和谐协调线,危险警戒线,一米礼貌线。如果知天命,有灵能,看似“从心所欲”,实在落脚点却都是处处“不逾矩”、不越轨、不出格,那真是恰到好处中庸之道的妙处。如果自己没有达到那个境界,还是得量力而行;宁往中庸(适中而平常)靠,勿往两个极端滑。

就如与邻居的家际关系吧,既不要绝对不走动,或不拎礼物不登门;也不要太走动,把邻舍之家当成自己的后院,捧着饭碗能叽叽呱呱尝遍左右四邻家饭桌上的小菜。

邻舍有事,与之同喜同忧,嘘寒问暖,这是人之常情。☞便是雪中送炭及时雨,也只能适可而止,而不能越俎代庖,代拆代行;因为他家毕竟不是你家。

人际间“多交往,多沟通,多知音,多亲密”的可能性是多些,而家际间却往往是会成反比的!你好心好意好事做上门,人家先是惊喜而激动,继而表示欢迎,再下去就厌烦了,没有好脸色了。如果你还没有见识,自诩为“人正不怕影子邪”,“走自己的路,让别人说去”,照样凭爱心去闯人家,那真要被人恨恶了!这时候,你可别以为自己受逼迫了,人家不识好人心呀。其实,人家多半不是恨恶你的热心为善,实在是恨恶你侵犯了他们的家庭界限,使他们的家变成了公共场所!

常进邻舍的家,或容别人随心所欲地进自己的家,因而导致双方家庭分崩离析的悲剧,并不少见;不要厌烦箴言的训诲啊!

26. 四笔划懒相

懒惰人说,道上有猛狮,街上有壮狮!门在枢纽转动,懒惰人在床上也是如此。懒惰人放手在盘子里,就是向口撤回,也以为劳乏。懒惰人看自己,比七个善于应对的人更有智慧。(26:13-16)

一个人不懒惰,未必就能做出什么有价值的事情,而一个人如果懒惰,并继续懒惰下去,即便他不去犯什么外面的罪,他却已经犯了毁掉自己的罪——毁掉了自己的老天赋,新天性,生命力与机会、光阴!还犯了积压“资金”、透支消费、白占空间的罪。

更何况懒惰是一个寄生活物,它反倒不肯僵化或几十年一贯制,偏偏以加速度膨胀而退化,由小懒而大懒,由懒虫、懒鬼而懒精,由懒而吸附贪、馋、占与之来配套。由懒而求其名正言顺,心安理得,于是就非恶不可,直到又懒又恶的地步。无所不能的主耶稣也救不了他,只能说:“离开我去吧!到黑暗里哀哭切齿去吧!”

“恶人在义人的会中,必站立不住!”懒惰人明升暗降地晋升到了某一境界之时,也必如此。因为圣父圣子圣灵圣天使作工直到如今,众圣徒也都在殷勤作工,趁时作工,得时不得时都作工;可见,天国之中无闲人,更无懒人。“被召的人多,选上的人少!”选不上的人中,恐怕懒人占多数!

《箴言》反复论述治口、治心、治行、治家、治事等等专案,具体则如治愚、治恶、治贪、治淫等问题,治懒亦为其中重要的一例。今天这几节经文,就如画漫画一样,了了四笔,就勾勒出众生相中的懒惰相,也真是活画在我们眼前的警戒形象。这四笔划的是:

[1]寻借口:把小狗小猫般的困难,说成是狮子老虎般的可怕,虚构荒诞的客观原因,进行敷衍搪塞。

[2]睡懒觉:睡不着仍要千方百计闭着眼睛往梦乡里钻!一百个翻身仍不肯离床,为的是要纵情地胡思乱想,作自我心灵麻醉。

[3]怕动弹:好象骨节骨骱都生了锈似的,人家站着是四两拨千斤,他躺着就颠倒了,千斤拔四两!真是越懒越怕,越怕越懒。

[4]自视高:懒人不干事,却把精力调来发挥其看事、想事、说事的功能。事非经过不知难,但在懒人看来,“不干不错,越干越错”乃是其人生秘诀!越看别人错误百出越差劲,越看自己一无错失越得劲。他认为这是他立于不败之地而永远主动的智慧!

圣徒们出于对神的敬畏与虔诚,保养顾惜自己的身子,郑重使用所得的内外恩赐;在辛勤劳碌的过程中,重安息,享安逸,“快活度日”!真是劳逸相辅,动静相谐,各按其时,恰如其分;或保命,或拚命,都在与主同行。

而懒人则是可怜的,他们好逸恶劳白日梦,眼高手低放厥词;他们不仅懒于学业与工作,还会懒于生活与灵性,懒于思考与追求,懒于结交往来与行事为人,于是集身心灵懒惰之大成而为懒洋洋之大观矣!

27. 苦与甜的错觉

人吃饱了,厌恶蜂房的蜜;人饥饿了,一切苦物都觉甘甜。(27:7)

有些小孩子的玩意,作为人间诸多景点中的一景,点缀点缀,倒也丰富多采。童趣、雅趣、青年趣,有点差错也无伤大雅;谁不都是从光屁股尿床成长过来的?然而,当这小不点儿成为新潮时尚而牵动得几乎举国上下趋之若鹜、如痴如醉之际,那真是一个时代的悲哀!狂热的悲哀!失落的悲哀!

有只流行歌曲中的一句话：“跟着感觉走！”竟然一度充斥泛滥于传播媒介与民间口语，远远超出了歌曲的领域。

人家爱跟什么走，他们有尝试与选择的权利。他们跟过了各自的偶像、权威、新星、物欲、理性……之余，再要以自己的感觉为响导，跟着走一遭，那就祝他幸运！而我们这些信服真道的神的儿女们，却不能嘴上唱“耶稣领我”而实际上却也是来“跟着感觉走”的那一套！

感觉是天赋的，感觉是具有各司其职的功用的。感觉不论多么准确细腻，仍然不过是一种信号，它至多不过是在人体内当个参谋、顾问、通信员，功用十分有限，绝对不能当“主宰”。因为根据各人具体情况的变化，感觉不仅有深浅、雅俗、强弱、锐钝之分，更有善恶正误之别。过分的感觉是神经过敏，过分的不感觉是麻木不仁，而过分的不准确感觉则是错觉！这三种感觉之中，跟哪一种感觉走都会遭殃！

比如苦与甜，这是不同的感觉。不论对于灵魂体哪一个层次，苦总是苦，甜总是甜；对此，应该承认其客观存在而不能无视、混淆或颠倒。同时，还应该看到相反感觉的共生性、转换性与补偿性，也是存在的。比如苦中有甜，甜中有苦；先苦后甜，先甜后苦；此苦彼甜，彼苦此甜等等。其它如安危感、荣辱感、尊卑感、得失感……，也是这样。

相反的感觉，可能来自不同的事物，也可能来自与同一事物的不同关系状况（如吃不到的葡萄是酸的！偷来的饼是甜的！）；也可能由于物极必反的错觉，就如今天经文所提到的例子。

蜜是鲜甜好吃，但也“**只可吃够而已；恐怕你过饱就呕吐出来。**”没有呕吐之前呢？感觉已经陆续发出不同的信号了，胃里的蜜逐步增多，感觉却逐步下降，从鲜甜到一般甜，到腻味，到不甜，到变苦，到恶心，然后就呕吐出来。就这样，恐怕也已经送掉了他半条性命。倒是亏得这个由甜变苦的错觉，救了这个缺乏理性的愚昧人。

过饱的反面是过于饥饿，如果还象平素那样的感觉，不好吃的就难以下咽，岂非要活活饿死？也亏得一个由苦变甜的错觉，“**一切苦物都觉甘甜，**”反而救了他一命。

错觉倒是歪打正着了！感谢神给人储藏了这么一个错觉本能，使我们在愚昧无知的时候，得以侥幸被迫活命。不过从长计议，我们总“**不可象那无知的骡马**”那样，必得要跟着从“嚼环辔头”而来的感觉才会前行（诗篇 32:9），那是不足为训的。

28. 查 透

富足人自以为有智慧，但聪明的贫穷人能将他查透。（28:11）

“将他查透”，英译为：find him out；另有中译为：对他有深刻的见解。大有钱财的人，在自以为有智慧中失落了自己，不能正确评价自己；但聪明的、“默示机灵”的贫穷人，却透过他富足自夸的假像，洞察其特性，把他的“真我（真象）”找出来。

富足与贫穷，如果不另予界定，那就是指物质领域的状况。而物质领域与精神领域、学术领域、道德领域、心灵领域……等等之间，可能有直接或间接的联系，也可能毫无联系；不能乱点鸳鸯、拉郎配。

就如，致富的途径有智慧、勤劳、机遇、奸诈、邪恶、强暴，……；因此，既不能说富足人就是智慧人，也不能说富足人就是强暴人。同理，致贫的途径也是多种多样的，不能说穷人就是懒人、笨人。

是凡被这世界的神弄瞎了心眼的人,是凡被世俗所化的人,他们那被混乱颠倒的悟性就偏要这么看别人和自己,也就这样失落了别人和自己,也就这样在假像中折腾而把握不到真象。

富足,要由我智慧地得来,智慧地掌握,智慧地经营与使用!如果连我自己都失落了,那会有什么好说的呢?就象挤在荆棘里的一棵瘦苗苗,连我自己找自己也找不到啦!玛门的奴隶,必然这么惨;在金锁链的牵引下还顾盼自雄、得意非凡。

其实,人在物质上贫穷,只要不是由于自己的过错,只要与人格、人品无损,只要不在贫穷中失落自我,那倒更有可能,由于他的轻装上阵、抹去浮尘,他内涵的智慧却升华不已,反而更加发挥其威力了。

“智慧胜过勇力!然而那贫穷人的智慧,被人藐视,他的话也无人听从。”(传道书 9:16)世俗之人因贫穷的假像而看不到智慧的真象,那么,贫穷的智慧人自己又怎么看自己的智慧呢?难道也这么自轻自贱吗?自己也对智慧的话失去自信心吗?

智慧是有威仪、威荣、威力的!**“智慧胜过勇力!”**别人不信服、不听从,由他去吧;但自己总不能轻慢神恩赐的智慧,把它看得比几张钞票还低!

在买东西的事上要考虑穷富条件,但在看人的事上则要摘掉双方穷富的帽子与面具,按下“智慧功能键”,定向发出“智慧射线”!它那胜过勇力的威力,具有很强的透视力、穿透力和扫描辨析力!它当然不是象用侦察手段去查透人家的隐私隐情,他乃是查透人家的本质真象;来者倒底是个愚人?狂人?贪婪人?懒惰人?假先知?假弟兄?还是相反?并由此预感他将要感什么?预见他将要如何动作?□

小聪明者只会搞那窥探之类的小动作。大智若愚者因着圣灵的恩赐(哥林多前书 2:10,14)能查透对方,能洞察其特性,能形成深刻的见解,能找到隐藏的真我!就如任人观察与感受的光线,一般人只模糊地知道其亮度与色彩;但大智者(光学,天文学的研究者)却能通过这一点点人所共知的线索,分析其光谱,查明该光体的许多隐秘的情况!

29. 同道同路之险

没有异象,民就放肆;惟遵守律法的,便为有福。(29:18)

人的行动是怎么来的?来自先天的本能反应,后天的条件反射,意志抉择所发布的指令。意志又是根据什么来作出抉择的呢?在恶的方面,是眼目的情欲(外面的引诱)、肉体的情欲(肉欲的冲动)、今生的骄傲(内心的激动)三种力,催逼着魂的意志下令!在善的方面,除了与上述三种相反之力而外,特别需要正视,在灵属圣灵之后,那种接通万有真源之后源源不绝而来的大能力,能给人以恩膏的教训,能长进人的灵性。这样的美好灵性,就能正确启发并调度魂中的感性与理性来辅助意志,发布行动的指令,而不致于盲动误操作。

灵性的美好与否,刚强与否,就验证于是否能使全人协调地将神的美意化成自己的意志,结出行为的果子。这个“全人的协调”,既包括灵魂体的协调,也包括灵性与感性、理性的协调,还包括感性、理性之间的协调与平衡。意志不能单听有限理性的回馈,乃要兼听理性、感性、灵性、悟性、现实性与准确性的综合情况而不断校正之。

在感性与理性交融的一般状态中,异像是感性形象的高度显示,律法(真理、真道)是理性思维的高度结晶;那么天国的子民以先求什么为宜呢?要先求神的国与神的义!要先求称义与行义,要先求遵守律法,要先求**“听见我的话就去行”**的盘石根基(马太福音 7:24)。因为感性的层次总比理性的层次浅

些,而其时效则短促得多,而其飘忽性与误判率又高得多。

对于从上面来的异象,我们一点不能贬低,一点不能轻慢;然而异象毕竟不是天上的飞鸟,野地的小草那样触目可见的感性形象;更何况它绝不是可以由我们做主的,象做白日梦那样地召之即来的。

对于神的旨意,特别是那些明文记载于圣经中的,人的理性如果不能理解,不能明白,甚至一无所知;人的感性又迟钝迷糊;在必要的情况下,神会借着异象的特殊冲击力,来推动人的意志作出抉择。在日常持久的情况下,还是要理性地吃灵粮——“日用的饮食”,丰富真知识的积累。

见到异象就规矩,没有异象就放肆,这也是一种病态的幼稚型的条件反射。以“惩罚”、“责打”、“鞭打”、“管教”、“灾难”、“嚼环辔头”(诗篇 32:9)与奖赏……等项取代“异象”,受到惩罚就规矩,没有惩罚就放肆,同样是条件反射,同样是排斥了理性,同样是一种危险的偏颇现象。

在我们基督徒的灵修生活中,这种重视感性、忽视理性的对立倾向也是个老大难问题。其实质是投机取巧贪省力,将感性误认为是“灵性”的全部;甚至不知不觉地就以异梦、异象、异能、灵恩、方言、感觉……以及其它圣物、圣事、圣礼等等,作为追求敬拜的无上者而代替了神,其后果将何等严重?

30. 咒诅父母者

有一宗人咒诅父亲,不给母亲祝福。(30:11)

在本章亚古珥的箴言中,在对人生世道的观察之后,归纳了六个现象,每个现象又举了四个事例。这六个现象是:恶毒、贪婪、奇妙、暴虐、聪明、威武!本节经文所讲的是第一现象的第一事例,连同17节的补充,就列举了子女对父母的四种反常态度:咒诅、不祝福、戏笑、藐视!并作出相应的警告。

人伦(夫妻、亲子、同胞、亲戚、朋友、邻里、同事……)的每一组,都各具其独特的关系;因此,从同一个真理与圣爱的源头出发,在形式、方式、管道、流量、……等等方面,必然各有不同的指标要求。

亲子的关系,首先这是人间最直接的复制关系。☒管在人格上是各自独立的;但在血肉之躯与遗传因数方面,子代毕竟是亲代的复制与绵延。其次,还有同劳共用共命运的关系,接受家风、传统、技艺……的关系,以及支持与监护的关系。在每一个孩子身上,既能找到父亲,也能找到母亲。

随着年龄的增长,生活领域的变化,亲子两代的形象也会变化。靠父母哺育的子女会变成供养父母的子女;靠父母教导的子女,会变成在某些方面能给父母以指导的子女。

父母和子女,同样都在各自的身份中做人。父母在做人的方面也会疲乏、颓废、失败、跌倒、堕落。父母理应是子女的冠冕,却不幸会变为子女的累赘、子女的羞辱、甚至子女的克星。父母作为社会人,他们如果成了社会的罪人,子女也不能徇私枉法。又作为宗教人,他们如果背离神,子女也不能顺从父母而不顺从神。然而,亲子两代的肉身血缘关系总是客观存在的。

父母如何对待子女,是父母的问题;子女如何父母,是子女的问题。不论父母的素质水准下降到怎么低,低到及格分数线,还有个人道主义的要求;低到零分缴白卷,无可奈何地回避往来,还要给对方以起码的安宁。但子女若再向负面发展,能以恶毒的言词、态度、手段对待自己生身的父母,那他在人间恐怕就没有什么不能做的恶事了!

[1] 咒诅父亲。咒骂,更甚于意见分歧的争论、争吵。是凡咒诅,无不幸灾乐祸,无不希望对方陷入绝

境。

[2] 不祝福母亲。Do not bless, Do not show……appreciation;也含有不表重视、不予赏识,不能作出正确评价。换个说法,贬损老人!

[3] 戏笑父亲。mocks, makes fun 戏弄,欺骗,忽视,嘲笑。

[4] 藐视而不听从(年老的)母亲,scorns, despises,蔑视,轻视。

这四种恶毒的表现,已经超出利害之争、观点之争、礼仪之争……的范畴,而是直接进行人格侮辱、人身攻击;施之于任何人都不可,施之于仆役、下属、子女也不可,更何况对于自己出生的血肉原版呢?

老人由于心理、生理的变化,出现种种病态反应,已经难于护理了!如果再加上道德与灵性的灵性沦丧,则更穷于护理了。正如父母当初不可溺爱子女那样,子女也不可愚孝父母;但他要极力想法子妥善处理,万不可咒诅、贬损、戏笑、藐视!因为那只会使问题更加恶化而不会有任何一点缓解啊!

31. 为哑巴开口

你当为哑巴开口!(或作,你当为不能自辨的开口!)(31:8)

谁做的事情,谁要承担责任;同理,谁做的事情,谁也有为自己陈述情况而自明自辨的权利。尤其是在一个人被别人质询、责问、围攻、指控、起诉或审判的时候,任何具有有一点正直良心的人,都想听听当事人自己讲点什么;任何一个还想为自己涂脂抹粉的奸诈之徒,也想给他们的牺牲品以一点有限发言的机会,就象有恃无恐的豺狼戏弄利爪下的羊羔。

人为自己讲点什么,纵然不能说是全部正确,也不能说是不可能有一点正确之处。他讲的是真话或假话,大家可以考察、辩论、评理、判断;但谁若剥夺被告讲话的权利,谁就是首先定了自己的罪。

面对这样一个场面:一方巧于诡辩、强词夺理、滔滔不绝、哗众取宠,占尽一切优势;另一方则如哑巴似的,不能为自己说出什么话来。他或者是没见过什么世面,或者是受到恐吓威胁,或者是不知道自己的合法权利,或者是辩别不出对方措词中的杀机……如此等等。眼看到即将拍板定案而受冤屈的关键时刻,他却晕头转向、噤若其口如哑巴!那么,作为协力厂商的人,你旁观、旁听之余,将作何种反应?

不屑答理是有的,铁证如山而哑口无言,也是有的,无理取闹而被公正人依法暂停其发言,也是有的;但迫于无奈而做哑巴的,显然是处于受害者地位的,同样也是有的。特别对于末一种人,旁观者,难道可以无动于衷吗?知情能言者难道可以象先知以赛亚所谴责的那样“**都是哑巴狗,不能叫唤**”(以赛亚书 56:10)吗?身居高位,有机会讲话的人,难道也欺软怕硬、昧心保身吗?那么,屡试不爽的末底改定律(以斯帖记 4:14)必将兑现于他!

人间高位莫过于君王了吧,而且君王还是古代社会中最高审判官,但王太后给儿王的第五条训诲就是,不仅要让人讲话,听人讲述;还要为明显处于劣势的、不会为自己讲话的人讲讲话。其实,这也是人同此心,心同此理的事;古今中外,法庭内外,天理良心,莫不如此。该杀该剐,也得让人家死个明白。

当然,最终的神审判是绝对公义、正确无误的。而今大家都在人世间,无论处于哪一方,各人都要答自己的一份考卷。将来主要问道:“某时某地发生某件事,你也在场!你固然不能制服恶人、主持公道,但你为什么不肯帮我讲一句公道话呢?”(参马太福音 25:43-44)

“主啊,我怕那个恶人嘛!”

“你怕那个恶人,却不怕我么?”

“主啊,我是无用的仆人!”

“你倒底是无用呢?还是无行呢?”

.....

第七轮

1. 自投罗网

因为他们的脚飞跑行恶,他们急速流人的血;好象飞鸟,网罗设在眼前,仍不躲避!(1:16,17)

捕鸟的网罗是为任何飞鸟张设的,并不是专为了某一只鸟;是在飞鸟的视野与视线之内,并非毫无所见;是听任飞鸟自投的,并没有象汽枪子弹那样去追踪他们。

当网罗与食物组合在一起的时候,除了不长眼睛、不长脑子的鸟而外;笨鸟考虑再三,自认无能,宁可挨饿,也远远避开。自命不凡的鸟说:“哪里是网,哪里是食物,我看得很清楚。它有策略,我也有策略。我用翅膀一擦而过,轻取食物而弃其网,所谓夹缝中求生存,何害之有?事不宜迟,速战速决,以防夜长梦多!”

自命不凡的鸟啊,你可能一次得手,两次得手,你还能一百次得手?一百次得手漏网,也养活不了你的一生;而一次失手落网,就能断送你一生。

是凡到网罗禁区内取食的,不论是慢速,还是快速;不论是吃一口,还是吃个饱,都是自投罗网。快速能使你侥幸得逞吗?或许侥幸一两次吧!但更多的时候,越是快速,则越难刹车,越难转弯,越增加冲撞力;因而也就陷得越深,越难以自拔。

作恶的人明明知道网罗不是吃素的;有许多罪犯在作案之前,都曾仔细研究过法律条文,构思过辩解陈述,制订过趋避线路。但当他开始起劲,向现场冲锋时,全神贯注,聚焦于局部目的物的瞬间,自然对网罗也就变得视而不见了!再加之,作恶之后,背上了包袱,拖泥带水,东扯西拉,怎么还快速得了?眼看着网罗缓缓收紧,也无可如何了!

网罗,从一方面说,乃是指惩罚的网罗,如天网、法网;从另一方面说,乃是指撒旦试探的网罗!陷入试探网罗,则失身为撒旦的奴隶;同时也就是落在法网天网之中,等候审判。“落在永生神的手里,真是可怕的!”(希伯来书 10:31)

因此,“不叫我们遇见(陷入)试探!救我们脱离凶恶(那恶者)!”也就是我们这些不敢自命不凡的虔诚信徒所念念不忘的祷告之一。

自投罗网的悲剧,教外人士中有,教内信徒中有,教牧长执中更多。为什么反而更多?因为他们更自命不凡、更自恃逞能、更灵肉杂交!他们心里常说:“我看得很清楚!试探与试探之物要区别开来!我取其物为主所用,更好地办教会,有何不可?!众人把握不住而跌倒,我却绝不跌倒!”

其实,任何美好的事与物,只要它此时此刻用来作为试探的道具,它就已经是网罗的组成部分了!

“飞跑行恶”、“急速流人血”,并非都是象持刀行凶、打家劫舍那么露骨!就如犹太卖耶稣,也是有他整套的如意算盘的;或许他还正以“赚敌人的钱,办布道团的事,自己经手三分肥”而沾沾自喜呢!

2. 正直与真智慧

他给正直人存留真智慧,给行为纯正的人作盾牌;为要保守公平人的路,护庇虔敬人的道。(2:7,8)

“**耶和華賜人智慧**”(6节),但并非人人都得到了智慧。人们生吞活剥,装模作样,象煞也有那么点儿智慧;但那是假冒伪劣之流,并非真智慧。神并非任人宰割的羔羊,任人贿赂的贪官,任人使唤的仆役;因此,要从神那里得真智慧的人,多少也得创造一点可以让神施恩的起码条件。就好比求主给我们充满,主也要我们“大大张口”才行(诗篇 81:10);否则,从那里浇灌进去呢?

在今天的两节经文中,在被召的人中,在神的众儿女中,神进一步选上的施恩物件是什么样的人呢?是正直人,是纯正人,是公平人,是虔敬人!

1. **正直人**,站得正,坐得直,规规矩矩,不搞歪门邪道弯弯绕的人,行公义的人。
2. **纯正人**,walk in integrity, honest,做人不偏颇极端,而倾向于完整、健全、诚实、踏实。
3. **公平人**,justice, treat others fairly,公平待人,不势利,不徇私。
4. **虔敬人**,热心献身于神、皈依于神,追求作”归耶和華為圣”之圣徒的人。

为人如果不喜爱正直,他又何从“纯正”?他的人格只会分裂、多元,而不可能完整、健全;他的为人只会偏颇、极端,而不可能诚实、踏实。

自己正直而纯正,才有可能在待人接物方面学习公平。乐于如此律己待人的人,他向神的虔诚(虔敬、敬虔)才能落实而不落空。

天父神存留着真智慧;他在寻找,他在拣选,他要赏赐,他要恩上加恩地赏赐。他要隆重赐下这无尚的至宝给谁呢?不是趋炎附势去给什么帝王将相、才子佳人,也不是只在“读万卷书,行万里路”的能人堆里去挑选。这里明确地说,他先找的是每个基督徒都应该有的那个天国的气节与风度:正直!真智慧不是独此一块的金奖;神的府库里多的是!有一千个正直人,他给一千个真智慧;有一万个正直人,他给一万个真智慧。就好象一百万人同时同地、大量吸取太阳能,也不会使太阳冷却一度!

神给了人真智慧,他也使真智慧的内涵功能,随着人的长进而相应地发挥出来。你行为纯正而被恶人暗箭中伤吗?神就将真智慧的盾牌功能显出来。你待人公平反而被红眼人倾轧吗?神就将真智慧的保守功能显出来。你虔诚度日而遭受逼迫吗?神就将真智慧的庇护功能显出来。真是这样的!

从小孩到大人,弯曲与诡诈越来越多,正直与真智慧却越来越少!耶稣当年也曾叹息,他寻找信德之不易,以及世人寻找天国的门与路之不易,世上的这个情况真值得我们猛醒哪!

3. 聪明可靠吗?

你要专心仰赖耶和華,不可依靠自己的聪明;在你一切所行的事上,都要认定他,他必指引你的路。

(3:5-6)

人们若要把什么物质产品或精神产品推向社会,往往总要用许多性能指标来测定其实用性、通用性、正确性、可靠性、可行性……。他若选购什么、借鉴什么、招聘什么,也会认真进行考核:能用吗?上算吗?可靠吗?那么,对于自身灵魂体的一切内涵,有没有多少也作一点诚实地了解与衡量呢?

自己的聪明,且把假聪明、小聪明、鬼聪明……等等负面的聪明除外,只论真聪明,在我们里面又有多少含量?多少可用性与可靠性?

可用的事物,只能根据使用方面的要求,发挥其不同程度的可靠性。超其限或不对口,则无可靠之可言。真钞票的可靠性只不过用来交换商品而已;而钞票贬值或使用于商品之外,则很不可靠。

聪明,由于认识至圣者而得的聪明,当然是真聪明,是可用而可靠的。但如果不能正确对待这聪明,不能正确使用这聪明;那么这不聪明的运作过程,就已经玷污了聪明,使之变得不可靠了!“黑箱效应”也许能作个比喻。感光材料若遭到愚昧的摆弄,其极度敏感的有限可靠性,也会立即丧失殆尽。

只要主施恩,不要施恩主!这样的灵性追求道路,必然会误入“有奶便是娘”的歧途;也必然会悄悄地以恩物为“别神”,并以之取代神。那么,你说,这恩物是不是变质了?还可靠吗?

朋友送你一件珍品,你接受以后,是睹物增友情,还是见物不见友,还是贪利而忘义?那么,我们得到主所赐的聪明以后,又怎样?人间“教会徒弟打师傅”的事,乃为众人所不齿;基督徒又岂可如此轻慢恩主?

“认识至圣者,便是聪明!”认识越加深,聪明越加深!那么,我们对至圣者的认识,又有多少“长阔高深”?我们对创始成终者的认识,又能有始有终吗?我们在甲地认识主,到乙地还认识?在神学上认识主,在生活上还认识主吗?在教堂里认识主,在社会里还认识主吗?主在黑夜的风口浪尖上、主在行刑的鞭子下、主在空坟墓外、主在以马忤斯的路上、……还认识他吗?主对门徒说:**“你还不认识我么?!”**(约翰福音 14:9)

聪明之最,乃是不断地深入地认识主,加上有始有终地认定主,加上事事处处都专心地仰赖主的指引,然后勇敢地决策行止。对主的认识、认定、仰赖与自己的遵主命而行,这乃是聪明地使用聪明,这才是可靠的大聪明!

“向着标杆直跑!”人生大方向要看准标杆,**“在一切所行的事上”**也要看准标杆;这才可以聪明地少跌倒几次。

要在每件事上追求认识主、认定主、仰赖主、遵主而行;不要把恩主与主恩割裂开来!可靠的是恩主而不是我所获得的那一点聪明。

4. 越照越明展翅飞

但义人的路,好象黎明的光,越照越明,直到日午。(4:18)

太空船为什么能摆脱地心吸力的纠缠,冲破大气层而进入太空?因为它超凡的能量化成了高速度,再加上选定了正确的方向。义人的路之所以似乎违反了世俗常规,乃是因为他的新生命获得了属天的高能量;这能量所形成的速度,使他足以摆脱世俗的捆绑与吸引。而他向着标杆直跑的方向,又保证了他更加与荣耀的主接近。向天飞升,不能仅仅理解为脱离肉身躯壳之后灵魂的飞升;其实也应该理解为整个人生的**“如鹰返老还童”**,**“如鹰展翅上腾”**的向天飞升,才比较符合众圣徒人生道路天路化的实际。

“生命吞灭死亡”,当然更能吞灭病痛与衰老;这是神在基督里向他的孩子们所定的旨意之一。**“我们原是他的工作,在基督耶稣里造成的;为要叫我们行善,就是神所预备叫我们行的。”**(以弗所书 2:10)因此,我们不可阻挡生命大能的发挥;理当顺着这个长势,对我们的身心灵进行力所能及的**“保养顾惜”**,按时按期地蜕皮更新,防止老化、僵化、腐化或退化。

“外体虽然毁坏,内心却一天新似一天!”(哥林多后书 4:16)可见重生的灵与不断更新而变化的魂(思想、感情、意志)是完全有可能不老化的。但这必朽坏的身体虽然注定了要老化,而其老化的层次(手脚、耳目、心脏、口舌、大脑……)与速度也是有讲究的;有常规衰老的,有被折磨而衰老的,有

自己作孽而衰老的。所以在防老、抗老的问题上,我们并非毫无责任或不必追求的。圣徒“怎样死”都关系到是否荣耀神的问题;那么圣徒怎样生、怎样老、怎样病,也不能例外。

一个人灵性的光景会影响他的精神(心理活动、思维能力、感情波澜),而这两者又会影响他的身体健康状况。那么,追求属灵的基督徒,他的心的欢喜,他的灵的快乐,他的肉身也要安然居住。(诗篇16:9)安然居住的肉身,又有什么早衰猝老的理由呢?

我们有这信心吗?那么就用灵魂体全人的行动来证明吧!

世人有衣食住行的问题,我们也有。世人为了自己的目的而操练身体、补养身体、调理身体,我们在属灵的规范下,应当更善于养生、卫生、养老、驭老才是。

我们的肉身,要老也要在展翅上腾中老。即便到了闭目睡去之际,也当是成熟升华之老,而非腐朽昏庸之老;也当是光明灿烂之老,而非死阳怪气之老。你以为然否?

5. 喜爱·知足·恋慕

她如可爱的麋鹿,可喜的母鹿;愿她的胸怀,使你时时知足;她的爱情使你常常恋慕。(5:19)

在人们诗意化的概念中,鹿与羚羊的特征总是娇小玲珑、活泼警觉。

在这里是讲做丈夫的该如何对待妻子。虽然她是青年时代所娶的,虽然照世俗的眼光、照性感的标准,已经是今非昔比了!在肉身外貌方面自然更比不上淫妇、外女(20节)了!但圣经所要求于做丈夫的,不仅是不可遗弃、不可疏远、不可冷淡;乃是更要喜爱!知足!恋慕!做妻子的对待丈夫,当然也该这样。

在正常情况下,相爱的人际关系双方,总是谋求关系的平安平衡、协调滋润;这既是对双方都有益处的境界,也是双方的义务与责任之所在。所谓“在其位,必谋其政!”是丈夫,就必须做一个好丈夫;是妻子,就必须做一个好妻子。好在哪里?好在以符合这位份、这身份的爱,去爱对方全人;显示出诚实的喜爱、知足和恋慕。

世人常说:“爱情是盲目的!”说这话的人,大概是指着那些“盲目的爱情”说的。“盲目的爱情”者不会承认自己的盲目,但他们也确实当爱不爱,不当爱而乱爱;爱得昏天黑地瞎胡闹,爱情至上婚姻墓,婚内虐待婚外恋;爱得只求自己的益处而不管对方的死活。这不明明是贪婪吞噬么?

有眼不识泰山!不能说,旅游是盲目的;应该说,盲目的旅游者是有眼不识泰山!有眼不识妻子(丈夫)!不能说,爱情是盲目的,应该说盲目爱情者是有眼不识泰山。

我们既是灵魂体俱全的完全人,就当全人地去观察、去感知、去欣赏、去享受、去“顺性”(罗马书1:26)、去敬重自己配偶的全人。这是全人对全人的爱情,而不是逆性、乱性、空对空、肉对肉、人吃人、盲吃盲的胡闹!

要做一个好丈夫(妻子)吗?魂眼要睁开,要理性地并感性地喜爱对方,不要让对方那精神实质中娇小玲珑、活泼警觉的可爱倩影被俗雾所遮蔽!肉眼也要睁开!邪情私欲是互相玷污,正情常欲是互顺互补。有肉身的活人,怎会没有肉欲?“食色,性也!人之大欲存焉!”在这个层次上,既勿盲目而放纵,也勿盲目而禁绝;要象“谢饭”那样谢领主恩,认真品尝,互相服事而知足。按照“所得的分”,与“你所爱的妻(或夫)快活度日。”(传道书9:9)更不能忽略的是,还要睁开心灵之眼,要看到那透过魂与体,发自心灵深处的爱情信息与能量。要看准了,要“常常恋慕!”要陶醉于自己配偶的神圣爱情之中。婚姻

生活之神圣与奥秘,关键在此!缺少这一点,整个的结合都将贬值而又变质,变成盲目的爱情,虚伪的爱情,物化的爱情;更遑论等而下者之流!

婚内与婚外的区别,更甚于人与兽的区别。因为既然婚内是神所命定的“分”,是天理国法人情良心所界定的“分”;于是婚外也就是“越分”的事了!(帖撒罗尼迦前书 4:6)其严重性可想而知!

人们摆脱城市的喧嚣,走进野外山林的怀抱,欣赏神创造的大自然景色,不是在恋慕陶醉之余,更觉身心舒畅、精力倍增么?对于自己连体连心的配偶,在守本分尽义务中,喜爱!知足!恋慕!这也是神的恩赐,足够你陶醉的了!为什么要陷进喜新厌旧、吃里扒外的网罗里去呢?安分守己不虚空!

6. 诫命·法则·训诲

因为诫命是灯,法则(指教)是光,训诲的责备是生命的道。(6:23)

“祢的话是我脚前的灯,是我路上的光;我将祢的话藏在心里,免得我得罪祢!”(诗篇 119:105,11)这一首我国教会信徒广泛唱诵的经文短歌;那里面强调了灯、光与道路,今天的箴言也强调灯、光与道路;那里强调了神的话,这里强调了诫命、法则、训诲。显然这指的是神话语中的而不是家中自己的诫命部份、法则部份、训诲部份,只不过借着虔诚的家长,再传授给他们的儿女。

人生在世,不论他自己是否意识到,是否承认,是否努力,其实他每天的日子就是在显示他自己独特的人生道路。他若要使自己的人生道路天路化,那就得找到生命的道路,走在永生的道路上。“主啊,祢有永生之道,我们还归从谁呢?”(约翰福音 6:68)

有路不能无光!如果没光,即便路对了,脚步也会错;脚步跨错了,就会离弃正路而偏行己路。有光,能看清前后左右一大片;凡事早有预见,早作准备。没光,也得要有灯,要有脚前的灯,要看清脚下的路。步步谨慎,不是瞎撞瞎碰,一脚踏下去算数;乃是要至少看清落脚于何处。

诫命就是条文式的命令!在人不大明白之前,可以凭着信心“硬操作”;走一步是一步,不致犯大过。法则就包括成套成系列的公式、定理、定律,使人可以举一反三;如“不要自欺,神是轻慢不得的!”……等等之类。而训诲则含有成套的理论体系,使人视野开阔、思路开阔;不但知其然,还知其所以然。作为神的儿女,对于神的话,无论在领悟、遵行、传扬等方面,都要循序渐进,由浅入深。先抓诫命,再把把握包含诫命的法则,进而领悟包含诫命、法则,并高于诫命、法则的训诲。

就如人们学驾驶汽车,好比是在“诫命层次”;学习修理汽车,就得将要求提高到“法则层次”,而设计制造汽车,就得有全面的有关理论水准,达到“训诲层次”。

旧约中诫命很多,十条诫命只是其中的一小部份,一个最起码的部份,这只是启蒙须知。新约中也有主所赐的新命令,不过没有用“诫命”这个提法。而我们这些新约条件下的新选民,比老选民拥有更多优厚的遗产和条件。我们的义,可以落在老选民后面吗?我们应当更加勇于循诫命、法则与训诲而攀登,而登高!因为生命之主在引导我们走在永生之道上!

7. 有一个妇人

看哪,有一个妇人来迎接他,是妓女的打扮,有诡诈的心思。这妇人喧嚷不守约束,在家里停不住脚;……(7:10,11)

“有一个妇人”,慧眼人一眼就看出她是个淫妇。

什么叫“淫”?以过分的、出格的、放纵的行为,出卖自己的天赋(美色、身体、灵魂)去体贴自

己的肉体,满足自己的邪情私欲;并在与对方建立污秽盟约的连合中,或在相反的暴虐关系中,置良心、人格、气节于不顾。这个淫,在人事关系中,如淫威;在性关系中,对爱情的亵渎,如淫乱;在宗教关系中,事奉二主、吃里扒外的行径,对最高感情的虔诚,滥加亵渎,也以淫乱为喻。

淫,在男人称为花花公子、浪荡子、奸夫、色狼、小相公;在女人称为淫妇、骚货、妓女、破鞋……;在宗教方面,则称为耶洗别、大淫妇、巴比伦(启示录 2:20,17:15)。

能发出淫威的人,是有权势的人,他们有恃无恐地以强暴待人,以强暴行淫。无权势的人行淫,则另有手段来诱人,照样能使人死无葬身之地。

对于淫的追求,也是追求撒但的有效途径之一;撒但对此,必定是大加赞赏,大力支持。当撒但进入他们心中之后,就能使他们发出超乎常人的邪恶之智(诡诈)与邪恶之能(强暴)。俗语说:“人间最毒淫妇心!”并不是说奸夫之心不毒,而是当一个被视之为柔弱无能的女子,在陷入淫欲之后,在献身为撒但的工具之后,所爆发出来的那一系列手段与能量,太出乎人们的意料之外了!

这位慧眼人冷眼旁观了一幕丑剧,用短短几笔就给我们缺乏见识的人勾勒出一个尚未开口讲话之前的淫妇之六态:

- 1· **心态**——“有诡诈的心思”。
- 2· **情态**——“脸无羞耻”。
- 3· **仪态**——“妓女的打扮”,妖艳挑逗。
- 4· **神态**——“喧嚷不守约束,在家里停不住脚!”欲火攻心,躁动不安,坐卧不宁。
- 5· **静态**——选定有利的公开场合,静静地“蹲伏”。
- 6· **动态**——选定猎物物件,敏捷地扑上去,“拉住那个少年人,与他亲嘴”。

为什么要等到跌入陷阱才呼救呢?为什么要等到被淫妇“亲嘴”之后才警觉呢?为什么没有一点先见之明呢?难道每逢遇到这样的场合,一定要劳动神大驾,亲自用雷电声光来制止你吗?用缰绳辔头勒住你吗?

神要我们有良善忠心,还要我们有见识精明。“人心比万物都诡诈,坏到极处,谁能识透呢?”(耶利米书 17:9)不能识透,可以识一点;不能识其心态,可以识其情态、仪态……。基督徒当以虔心慧眼观察周围的世界;见而思,思而悟,悟而识,于是“你们的爱心在知识和各样的见识上,多而又多;使你们能分别是非……”(腓立比书 1:9);分别得出真爱情与假爱情,真虔诚与假虔诚,真先知与假先知,真教会与假教会,新耶路撒冷与巴比伦!

8. 如何得智慧?

爱我的,我也爱他;恳切寻求我的,必寻得见。……我在公义的道上走,在公平的路中行。(8:17,20)

真智慧的源头在神那里,在圣子基督那里。如何得智慧?且莫说多少智慧,且只说“智慧的开端”,那是从敬畏耶和華而得的,从爱神而得的,从向他祈求与寻找而得的。因为主说:“你们祈求,就给你们;寻找,就寻见;叩门,就给你们开门!”(马太福音 7:7)

不要以为做几个祷告,神就从天上扔下一个“智慧晶体”,象起搏器那样植入我们的心灵里。智慧,要在祷告与祷告所概括的那个虔诚状态中,去“恳切寻求”的。有形的祷告语言、祷告仪式是有限的,是要常常停止的;而那无形的祷告境界却是不住的,永不止息的。

爱神,如果止于嘴唇言语,而不进入行为,以产生出爱德,那就不可能敬畏神,只能是轻慢神。

恳切寻求神,如果止于罗藤树下(列王记上 19:4),蓖麻荫下(约拿书 4:6);那也不可能敬畏神,只能是守株待兔或罢工示威。

如何得智慧?要从敬畏神起步,加上爱神,加上恳切寻求神。然而到那里去寻求神呢?在那里能找到神呢?耶路撒冷的传统圣殿?撒玛利亚的传统中心?基督教里?教堂里?家庭聚会里?圣经里?……

神在那里?这个呼声是随处可闻的;教内外都有,善恶中都有。不寻求的人,空喊一番;不会寻求的人,空找一番。以利亚“走了四十昼夜,到了神的山”,在山洞中听见神的话,在山上看见神兴起“崩山碎石”的烈风,看见神的大能的作为,地震与火,听见神又发出的微小的声音,……;然而,无所不在的神却都不在其中。(列王记上 19:8-12,弥迦书 3:1-3)这难道不值得我们深思吗?

神找我与我找神,是两个不同的概念。我无论跑到哪里,躲到哪里,神都在那里,当然也都能找到我。大卫在诗中讲述他躲避被神寻找的那段经历时说,天上、阴间、海极、黑暗,神都在那里(诗篇 139:7-12)。但反过来说,我在任何地方都能找到神作品,看到神作为,听到神的呼声,但却未必能找到神。

不要盲目寻找,不要背道而驰,南辕北辙地寻找。未重生得救之前寻找神,要通过耶稣去找,因为“若不借着耶稣,没有人能到父那里去!”耶稣是道路,是救恩之路,是永生之路。信主之后,有了“得救的智慧”以后,继续要找神,要得智慧,以便更好地照神的旨意行(诗篇 40:8);到哪里去找神?当然还是耶稣这条道路!但不能停留在因信称义的起点,而要能跨进因信行义的运转。在跟随主的过程中,才能找到主;于是也才能得着他诸般的智慧(以弗所书 3:10)。

要找神吗?神“在公义的道上走,在公平的路(小径)中行!”谁若对于“律己从公义、待人求公平”的实践,畏难而止,其结果也必是望智慧而兴叹了罢!“神啊,你在哪里?”也就成了他自己无聊的悲叹!

9. 认识至圣者

敬畏耶和华是智慧的开端;认识至圣者便是聪明。(9:10)

认识神的人,未必就归依了神;而归依了神的人,也未必就都十分认识神;故所以教会之外的聪明人不少,教会之内的糊涂人、愚昧人也不少。

聪明不等于救恩。聪明能致力于做事、做人、做学问,但却做不出救恩。得救是因为向主认罪悔改,认罪是因为信主,信主是因为认识主;既然认识主,便是聪明,怎么还会糊涂呢?因为,这只是认识主耶稣是“赦免我的罪,洗净我一切的不义,使我出生死……”的救主;但有没有进一步认识耶稣作为主人、主宰的主,是永生神的儿子?……

在耶稣即将离世归父之前,朝夕相伴的门徒们还提出许多与他们当时的身份很不相称的问题,以至耶稣感慨地说:“我与你们同在这样长久,你还不认识我么?”“你们若认识我,也就认识我的父!”(约翰福音 14:9,7)可见,我们对于至圣者的认识,不能止于一得之见,而要不断扩展认识的视角与视野,加深认识的深度与延伸;这才是聪明加上聪明,聪明更新聪明。

智慧是心灵的事,聪明是悟性的事。不能说老版本的聪明要一概作废,而是悟性要不断更新;老版本与新版本的聪明一同听候属圣灵之灵的调遣。

人间一切的学问(自然科学、社会科学、神学科学),无一不是在追求研究神的作品(自然界)、作

为与言语(圣经)的过程中积累起来的!通过这些问天、问地、问万物、问历史、问社会、问心灵、问圣经所获得的学问,就能对神的旨意(天理、天命、定理、定律、规律……)与荣耀,神的属性与德行,神的大智与大能,不断加深认识。他可能认识的先是“自然”,后是“造物”、“第一动因”、“未识之神”、“老天爷”、“天”、……最后认识到至圣者耶和華我们的天父神。

通过认识人子耶穌进而认识神子耶穌,进而认识他所“表明出来”的父神(约翰福音 1:18),进而认识三位一体的至圣者。

认识耶穌,不是随着东家言、西家语,或什么灵感、异象、幻觉、异梦……来确定,而是要根据神所默示的圣经,圣经中的四福音所记,在圣灵的引导下去认识。我们必须谦卑地、清心地熟读四福音,对于耶穌的”七言四行”,反复思想、揣摩、研究、领悟。

耶穌讲的话,大致归纳为七类,即:登山训言,天国寓言,斥伪宣言,末日预言,临别赠言,随时恩言,斗恶智言。

耶穌行的事,大致归纳为四类,即:日常人事,神迹奇事,圣工圣事,斗恶战事。

自然科学,社会科学,神学科学的各种学问,并不是人人都能获得的;而直接认识至圣者所获得的聪明,是人人都有机会的、有可能获得的,因此也就是任何人都无可推诿的。

善良的基督徒啊,要有聪明;认识主,免糊涂!

10. 富足的鉴定

耶和華所賜的福,使人富足,并不加上忧虑。(10:22)

一切人、事、物,都有表有里。表有表的功用,里有里的功用。假冒为善的表里不一是可憎的;但各适其用的表里不一是天定的、正常的;有里无外的表里不一是可惜的,是易污染的。

买西瓜,单看外表还不放心,还要弹弹拍拍,听听声音,考察里面的好坏;这不也是要对里面的实质进行鉴定吗?

富足,有华而不实的虚富,有实而不华的藏富,有光明磊落的清富,有伤天害理的浊富,……富跟富可不一样了。富的质地不一样,富的果效不一样,富的来龙去脉也不一样;不能一见到富,眼就发花,头就发晕,心就犯迷糊。

今天的经文给我们提出对富足的一条快速鉴定法,富足所散发的味道如果闻不出,心里的感觉可以摸摸,是不是多了点什么?是不是“加上忧虑”的成份了?

福的载体(如运载火箭)是多种多样的,财富的富足只不过是其中之一。一个人如果在富足中享福时,心里没有忧虑,没有余悸,这就可以初步鉴定出,这富足(金钱,学问,经验,权位……)之福是神所赐的了。当然神所赐的财富之福,如果不能妥善管理与使用,如果“浪费在宴乐中”(雅各书 4:3),或赞助了恶事(如参与建造金牛犊);那么,不但要“加上忧虑”,同样会加上灾祸。这是题外之言。

为什么蒙神所赐富足之福的人和神所赐子女(或无子女)之福、尊荣(或卑微)之福……的人一样,都有可能无忧无虑地享受呢?因为他们都是以耶和華為自己牧者的人,他们能跟随主、行义路,他们也能凭信心在敌人面前享受盛筵。

耶穌说:“人的财宝在那里,心也在那里!”这些蒙主赐财富之福的人,他们的心里没有忧虑,说明他们的心没有和财富拴在一起;那么耶穌指出的这个定律还准确吗?准确的!这个定律正是证明他们的

心和比这身边财富更大的财富拴在一起了,那就是:

- 1.以基督耶稣为至宝(腓立比书 3:8)。
- 2.存在天国里的永存的财富(马太福音 6:20)。

各人除了享用“**在日光下劳碌的事上所得的分**”(传道书 9:9)而外,其它任何财富,一概都必须丢在地球上。从来没有一个人在灵魂离世之际能带走什么物质财富的;因为根本就没有这个必要。天家不使用这地球的“软通货”!

当世人被各种无形的奴仆之轭所辖制的时候,他的灵魂既是沉沦的,他的七情六欲自然也是病态的。他既在死亡的道上摸索冲撞,寻找倚靠;那么他若获得大量的财富,就可以有所倚靠而无忧无虑了吗?一点也没有!连耶稣所介绍的那个无知的财主(路加福音 12:17),他即便连灵魂与肉身也不知区别,却还为财富的储存问题而忧虑。

有财富而无忧无虑的第一条件,乃是要做一个虔诚人、属灵人。伴随忧虑的财富他不取;滋生忧虑的财富他割弃;财富被抢被盗他不在乎;这才是属灵人不为物奴的真潇洒。因为,“**我们若活着;是为主而活,若死了,是为主而死;所以我们或活或死,总是主的人!**”(罗马书 14:7)

11. 静默不言

不虔敬的人用口败坏邻舍,义人却因知识得救。藐视邻舍的,毫无智慧,明哲人却静默不言。(11:9,12)

世人痛感做人难,他们在不知倚靠神的情况下,以病残的灵魂,拖着桀傲不驯的肉身,摸索于险恶的世途;碰撞得遍体鳞伤,却还变着法子做人做下去。基督徒因信主而获得了以“**道路、真理、生命**”领衔的全套优越条件,并按照神的旨意和托付,仍然存活在人世间,要做基督人(基督化的人,新造的人),难道反而可以无视做人的问题吗?断乎不可!就象走路要一步一步踏实地走过去那样,我们也要十分具体地抓住每一件“人之事”,认真对待。在每一件事上,我将怎样实实在在地“**脱去旧人,穿上新人**”;不要马马虎虎,自己欺骗自己。

做礼拜是在做人,生儿养女是在做人,处邻居也是在做人。今天的经文就指出了在处邻居的事上所显出的四种不同的人:不虔敬的人,毫无智慧的人,义人,明哲人。

在人伦中,家人、亲戚、朋友、邻居……相比,邻居处于很微妙的位置。说他近,照现代的生活方式,在同一幢楼里居住多年,却还不知邻居姓甚名谁;说他远,俗语却说:“远亲不如近邻!”黑社会中的黑话也说:“兔子不吃窝边草!”

要爱邻舍,但是脚步不要常进邻舍的家;要关心邻舍,但是不要对人家指手划脚。因为邻里之间不论有没有什么交往,他们的空间距离总是非常近的,有许多声与形的非自愿交流,甚至是无从避免的。你说不了解吧,邻家的吃喝穿戴,人来人往,即便是一知半解,倒也真的有所见、有所闻;你说了解吧,那又怎么可能呢?一家不知一家难哪!

邻家如果失火遭劫,你能不报警吗?邻家如果出了大是大非的重案,大义尚且灭亲,你能不举报吗?然而在日常持久的邻居关系中,并没有什么大事;邻里关系的恶化,多半也不是由于什么大事。极大部分都是从小事小态引发起来、日见恶化、终至爆炸。

对于邻居,多帮一把,少帮一把,倒不至于恶化;一般人都是有理性的,能自觉的,他凭什么要求别人

如何如何呢?但若看不惯人家,撇嘴白眼,说三道四,你把人家的事专门爱往坏处想象、推测、疑神见鬼;你若这样藐视邻舍,用口败坏邻舍,就是由你挑起了邻里之争了!

邻舍问题不是可有可无的小问题。我们如果还不会爱邻舍,还不会较好地相处邻舍,至少先要“静默不言”,至少先不可怠慢邻里关系;更不可傲慢冷漠地、任性放纵地藐视邻舍、败坏邻舍。只有匪类,才是该受藐视的(诗篇 15:4)。

在处邻舍的事上,同样在磨炼一个做人的问题;同样能考核出这个人有多少虔敬(“肯定神”的心态),有多少智慧,有多少公义,有多少明智。

有些场合的静默不言是体贴肉体,苟且(冒充明哲!)保身;而本节经文所讲的静默不言不是由于别人的威逼,却是由于明哲人自觉地不干扰邻舍,进而保护了邻舍。

12. 倾听人的劝教

愚妄人所行的,在自己眼中看为正直;惟智慧人,肯听人的劝教。(12:15)

本节的“听”是“倾听,listen to”,13:10的“听”是“听从,take”。完整起来看,智慧人对于别人的劝教、劝言(advice 劝告),先是倾听;排除成见、偏见,客观地洗耳恭听;后是听从,也就是经过自己主观上的思考、衡量、抉择之后,择善而从,从善如流。

并不是说,承认任何人的意见都是正确的或可行的,唯独自己的意见都是错的,或不可行的,这才是谦虚谦卑,这才是智慧、属灵。决不是这样!因为这么做的人,若不是假冒为善、别有所图的法利赛,必定是失去主见、任人摆布的糊涂虫。

人有意志,必定有主见;尽管主见的性质与水准大不相同。基督徒的主见是在“上主”指导(一般说具体化于圣经!)下的“自主”产物!但在承认自己不足、不周的前题下,需要验证于各方的观感反映,所以乐于倾听别人的劝告,然后再对自己的主见进行加固,修改或撤销。倾听,有可能进展到听从,但也在可能只吸取其中的部分内容作为参考,还有可能完全拒绝(软拒绝或硬拒绝)。因为是话都信的,乃是愚蒙人。(14:15)

俗语说:“人正不怕影子斜!”这话是鼓励人对自己的“正”首先要有自信心,不要因为流言蜚语而无所适从,随风随流地否定自己。但不能偏激地认为自己一无差错,人言一无是处,而拒绝倾听任何劝告。既然有人肯超越流言水准,当面来郑重劝告;何妨倾听一番,再作计议?俗语说:“走自己的路,让别人去说吧!”这也并不是鼓励人一意孤行,盲目蛮干;而是在正路上前进时,不要去理会那数不清的如猎犬吠般的骚扰,因为那些根本就不是什么劝告。

劝告乃是指:友好人士,好心好意地当面又正面地对你的行为动态提出不同意见,供你参考;并不是要拦阻你、命令你、强制你如何。智者千虑,尚有一失;愚者千虑,总有一得。何况智者善问善学,争取不耻下问;对于送上门的劝告,岂有轻慢之情、拒听之理?

同一段文字,由不同的人读出来,在声音、语气、风格、韵味……等等方面,都会带有各人的特色;同一个道理,或对同一事物的判断,在观点、基点、敏感点……等等方面,也都会带有各人的一些主观色彩。因此,即便是一条可以完全听从的劝告,在接受之后,又必须注入我方的个人色彩,以求我的行动在风格上也前后一致,平衡协调,而不致成为七拼八凑的百衲衫。

不要认为倾听人的劝教是浪费时间;人家来劝教你,正是先化费了时间与精力的。即使具体的意

见你不能采纳;但他所带来的心意、情义,不是都交通给你了吗?

注意,彼得被主斥责的那件事,并不是因为他劝告主,而是因为他拦阻主,谴责主。“劝”英译为 took him, rebuke him,并产生着“绊脚”影响(马太福音 16:22,23);不要误解。

13. 骄傲启争竞

骄傲只启争竞(strife 纷争、斗争、不和);听劝言的,都有智慧。(13:10)

自尊、自豪是属于自我要求方面的,不牵涉、也不损害别人;它着重于自强,但也乐意与别人保持平等的关系。骄傲、傲慢则是针对别人而发的,它目中无人而又刻意伤害别人;它着重于自大、自我扩张,永远不愿与别人平等相处。自尊的人令人尊重,可以与之坦然相处;骄傲的人令人厌烦,必须备加防范。

在人际关系或群体之中,如果有一个人发出骄傲,那么在这结构空间中也就不安宁了。由于骄傲的人要伤害别人,别人要自卫反击,至少是本能地反弹,难免又碰撞到其它各方。当骄傲不能得逞时,则又转而嫉妒,转而离间,转而媚上压下,媚外压内;于是乎纷争、斗争、不和的混乱,就愈演愈烈了。这正是:“死苍蝇使作香的膏油发出臭气;这样,一点愚昧,也能败坏智慧和尊荣。”(传道书 10:1)因为,骄傲也是愚昧的一种表现。

竞争与争竞,也是性质不同的两回事。竞争是依照法则规则,在同一空间向公共资源与目标作纵深的进取比赛。在公证见证之下,合法、合理、合情、合良心地取得他的一份成果。在不同的领域、不同的层次,对于其竞争的目的与手段也会有不同的裁判准则。例如人类的生存竞争,不同于动物的生存竞争,情场的竞争、商场的竞争、球场、战场……的竞争,无不各有各自相应的准则,也是不能乱来的。拳击的规则永远不适用于文坛、讲坛……。

公平、公开、公正地竞争,在向更高的水准攀登中的竞争,其结果会在双方之间比出了差距。还可能一个打破纪录,一个却一败涂地,但双方仍然是朋友。对手若因无视法则而垮台,那是咎由自取,责不在你。他痛定思痛之余,或许还在你的帮扶下,养精蓄锐,东山再起,就会聪明得多。

而争竞则完全不同,他只讲目的,不择手段!他无意于向纵深作艰苦的进取,却刻意于横向骚乱,投机取巧;绕开一切规则与裁判,从对方手中作你死我活的巧取豪夺。如果也要以“竞争”相称,这就得明确它是横向竞争,以区别于那种光明磊落的纵向竞争。

纵向竞争是促进进步的竞争,人生就更添兴味与光彩;横向竞争是相咬相吞的争竞,人生充满了腥风血雨,一同走向灭亡。

在所多玛蛾摩拉中,骄傲和整个泛滥的罪恶相比,已是小事一桩,不值一提的了!但在神的家中,圣徒的群体中,以及我们所奔走的义路前方,千万要警醒守望,不能忽视骄傲的动态。与其事后清理爆炸的现场,不如事前迅速浇熄即将引爆的火种。骄傲的人,可以宽容他;人的骄傲,却不能宽容它。

“神阻挡骄傲的人!”这人若抛弃骄傲,神怎会再阻挡他呢?

“神阻挡骄傲的人!”神的众儿女,有什么权利为骄傲的人大开绿灯?我们为什么不体贴我们天父的心意?

阻挡骄傲的人,向骄傲的人泼冷水,藐视他,孤立他;这是对他的制裁,这是止息群体混战的有效措施,这是敬神爱人的具体行动。当骄傲的人说你对他骄傲,谦卑的人说你对他谦卑之时,我想,你一定是

有福了!因为这正是见证了你的公义正直!

14. 自“以为正”之路

有一条路,人以为正,至终成为死亡之路。(14:12)

人们无时无刻不在走各人自己的人生之路!但走的是怎样的人生之路,各人就未必怎样清楚了。尽管本人确实在瞎碰瞎撞、孤注一掷,但他为了求得心理上的平衡,心灵上的麻醉,他总以为自己走的是一条正确的路。这真象赌徒出牌下赌注一样,他咬牙切齿地押宝之前,无不经过激烈的思考与抉择,选定一条他“以为正”之路。

“以为”是判断的一种朦胧含混的状态。我们对人、事、物的观察与认识,本来就有一番艰苦探索的过程,而且还不可能全知全清。所以,总是从“以为”(似乎)的水准开始,逐步认清那是真的还是假的,正的还是斜的,致生的还是致死的,可取的还是可弃的。

“以为”也是一种假设。我们根据以往的经验,在约略评估之后,就作一个“假设”;这很正常,也是容许的。但必须要有一个“求证”的过程,然后才能作出一个“结论”,对原先的“假设”予以肯定、否定或修正。

“以为”,人人都有,问题的出入在于有人不断地“求证”,而有人却懒得“求证”,就此放心托胆地一走到底,钻到牛角尖里还不想退出来。真是“至终”了,而“**至终成为死亡之路**”了!做学问、做事业、与做人都是如此。即便还能大彻大悟,获得改弦更张的机会,但损失总是惨痛的。

比如,扫罗王事奉神的路,他自以为正。先知指出其错误,事实证明其错误;他却为保王位而拒绝改正,“**至终成为死亡之路**”。比如以利亚事奉神之路,从迦密山下来之后,就渐渐偏斜,却仍自以为正。幸好四十几天之后,听主呼召,很快修正了错误的“以为”,至终成为升天之路。新约扫罗逼迫信徒,以为是热心事奉神;彼得不与外邦人来往,以为是圣洁自守;哥林多教会容忍淫乱的事,以为是宽容忍耐……幸好没有“以为”到底。

在浪子的比喻中,小儿子为什么要离家外出?想必他有许多“以为”,他要出去试试。当然,处于如此心态之中的人,他既不承认自己的想法是“以为”,也不承认自己的行动是“试试”。直到“**至终成为死亡之路**”时,他幸而翻然悔悟了,他醒悟过来了;他毅然回头,跨上了生命之路。那个大儿子为什么生在福中不知福?为什么不肯让弟弟归家?为什么敢于在这问题上公然顶撞父亲,竟以自己拒不进门相抗?因为他也有许多“以为”。“以为”的破灭,应该是好事;但他破灭而怒火中烧,这就坏了大事了!

人们在这世上猜谜、测度、摸索、寻找,各人都有自己的“以为”,自己的“尝试”。有人说:“看准了的路,就坚定不移地走下去,不要去管人家说什么!”这精神是可嘉的,但“看准了(以为正)”的依据是什么?可靠吗?如果发现了足以致命的小误差(如太空梭的发射),又当怎样?

人可以有一百个“以为”,一百个“试验”;但周期不能太长,更不能落入试验主义的无穷怪圈。所罗门在《传道书》中对于追求人生幸福的总结中,就历数了他那许多“以为”、“试验”与否定的结论;至终,及时地转入了正途。我们短暂的人生,经得起几番试验?借鉴人家的经验吧,接受经典的训诲吧!“自以为是”、“自以为正”的东西,减少一些吧!

15. 困苦人的日子

困苦人的日子,都是愁苦(evil);心中欢畅的,常享丰筵。(15:15)

蒙主赐福的人,可以得到这样的应许:“**你的日子如何,你的力量也必如何!**”(申命记 33:25)

困苦人的日子,他所有的日子(all the days),都是愁苦。岂止愁苦?还都是凶恶(evil)!所以要祷告天父“**救我们脱离凶恶**”呀!

人之所以成为困苦人,因为他落入了困苦的境地;不但自己已经苦了,还要遭人的冷嘲热讽。落井下石,墙倒众人推啊!求告无门,也就罢了;挚友视你为瘟疫,也就罢了;更可恶的是朋友仇敌还要联合起来,以你为戏耍的玩物,如吃饱的狼在玩弄爪牙间挣扎的羊羔。这真像是掉进玛拉苦水中的可怜人,苦水没顶,里里外外愁苦、凶恶。大卫在《诗篇》中也多有痛彻肺腑的描绘(如诗篇 41 篇);保罗在向哥林多人见证神的大恩时,也历数了他曾经经受的那许多凶恶的危险。(哥林多后书 11:23-27)

人的困苦,可能是愚昧招致的,可能是神的管教,可能是撒但的攻击,可能是为登高进深所必须付出的代价,可能是献上作活祭的牺牲与浇奠。不论是由于哪一种原因,困苦总归是困苦,凶恶总归是凶恶。问题的关键,不在于凶恶之多少,乃在于自己的力量如何。靠自己那一点本能的力量,加上往昔储存的力量,总是用一点,少一点;真叫是凶多则吉必少。

天国之子比世界之子有什么优越之处呢?有什么特权可夸呢?能够豁免困苦而不遭凶恶吗?其实,在这险恶的世途之中,恰恰倒是“**义人多有苦难**”(诗篇 34:19)。我们可以夸口的特权,乃是有那位能使无变有,能使万事都互相效力的,我们的天父神作我们的山寨、后盾、盘石、牧者;他的大能作我们力量的泉源,他的恩膏作我们喜乐的泉源(诗篇 45:7)。因此,在凶恶的包围之中,尽管凶未灭而吉未增,甚至“逢凶化吉”也尚未出现之前;从上面来的力量能使我们的心境先产生变化,充满了各种难以想象的喜乐,因为“**喜乐的心乃是良药。**”(箴言 17:22)因为“心中欢畅”,心眼明亮,才能看见包围我们的凶恶之外,又被什么包围着?与我们同在的比与他们同在的对比如何?(列王记下 6:16),才能看见,神“**在我敌人面前,为我们摆设筵席,**”(诗篇 23:5)使我们能在敌人咬牙切齿、暴跳如雷的威势中,安享盛筵。这是何等的威荣,何等的力量啊!

天父的儿女,爱主而必然有主同住的基督徒(约翰福音 14:23),在任何境遇中,既然没有理由心中不欢畅,那么为什么不欢畅呢?如果把欢畅从心中挤出去,那么随后必然吸进来、涌进来的是什么呢?忧愁、烦恼、胆怯、困顿……“**在患难之日若胆怯,你的力量就微小!**”(箴言 24:10)力量都泄漏了!

不怕困苦,不怕凶恶,只怕不喜乐!不喜乐,不欢畅,就如福杯的杯底有漏洞,如何才能“福杯满溢”呢?还要埋怨神不眷顾你吗?

切记,“**心中欢畅的,常享丰筵!**”经得起困苦的挑战,力上加力,得胜有余,更显出神的荣耀来!

16. 道路与脚步

人心筹算自己的道路;惟耶和華指引他的脚步。(16:9)

道路,相对而言,是一个全过程;这个全过程,可能先诞生于“筹算(计画)”的蓝图中;从心里到口中,到纸上,而后则诞生于脚下,成为实际的道路,成为可作考证之依据的实绩与史实。脚步,则是构成道路全过程的最小单元,犹如线上的点。一个脚步迈出而踏下,这“脚掌所踏之地”就是一个脚印(自己必须负责,无可推诿的另一种形式的私章印鉴),一个脚踪。

在罪恶之路、死亡之路中,考虑脚步问题是没有意义的!神也罢,诤友也罢,都不会去“指引他的脚步”;除了向他发出呼声:“**转回吧,何必死亡呢?!**”就好比,恶人难道就一无是处吗?叛徒犹大难道就

没有做一件好事吗?植物人难道身体中就没有一处健康的器官吗?然而,即便是这样,又有何用?木排余掉,捞回一根门闩,于事何补?整个道路的覆没,几个精彩的脚踪也就跟着玉石俱焚了!

在光明之路、永生之路、正经上进之路中,却要步步谨慎;因为这是在地上走天路,在死荫幽谷中走义路,在撒但狮吼中,在披荆斩棘中要走出真善美圣之路。故所以,脚步问题的考虑,就显得十分重要。“一步登天”是不可能的,“一失足成千古恨”倒是屡见不鲜的。一步错导致步步错的遗憾,谁没有经历过呢?

我们基督徒“向着标竿直跑”,“奔那摆在我们前面的路程”,这是共同的。而各人受托的使命,要向主交账的具体内容却是各别的。自己的事情自己做,自己的担子自己挑,自己的考卷自己答,自己的道路自己走。只有伤病员,才能由伙伴抬着走。

在跟随主行义路的前题之下,具有个人特色的“我的人生之路”,如终身大事,阶段大事,以及各种具体线路,由谁来筹算、计画、规划?由我“自主”!求圣灵感动谁、启示谁、作谁的主?感动我、启示我、作我的主!“我”是逃不了责任的!那种“一切交托,听其自然,我概不问”的人生态度,颇具虔诚的外貌,很能迷惑人;但实质,仍属第三仆那又恶又懒的逻辑。以此为游乐场中的游戏,或犹之可;以此为人生道路的准则,即便在机器人中,也只能算是低挡次的了!

追求“存谦卑的心与神同行”的人,虽然以主的话为依据,认真制订了规划,交在主的手里;在主的带领之下,也行过一段很好的路程,但仍当“专心仰赖耶和华,不可依靠自己的聪明。在你一切所行的事(道路)上都要认定他,他必指引你的路(关键的‘脚步’)!”(箴言 3:5,6)谁能断言下一步将会突发什么意外事情呢?尽管“义人七次跌倒,仍必兴起”;跌倒毕竟是痛苦的!

个人筹算与具体行走,同样都在以利米勒(主为我王)之中,不可对立起来。而今天的经文更提醒我们,在正确地有恃(恃主大恩大能)无恐之中,仍要步步谨慎地专注于主的指引,——特别是对关键“脚步”的特别指引!

17. 防患于未然

纷争的起头,如水放开;所以在争闹之先,必当止息争竞。定恶人为义的,定义人为恶的,这都为耶和华所憎恶。(17:14,15)

古代某外国新造了一艘炮艇,火力强大,预备出海远航,耀武扬威;但在第一次试航途中就沉没了。事故的原因,不是由于敌人的袭击,也不是由于炮艇不牢固或触了什么礁石;却是由于舱内的重型炮车把艇体撞碎了!因为当艇身因海浪而摇晃时,炮车也稍稍移位滚动。每滚动一次,幅度加大一些,冲力也加大些;几次往复,冲力就汇聚成无人能以扼止的破坏力了!

“骆驼的鼻子”这古老的寓言,也是说明这个道理,从容让“一鼻之地”开始,就会发展到自己都被骆驼踢出帐棚的结局。可见,防患当于未然!

防患于未然,并非神经质地草木皆兵;乃是还在尚未构成灾难之前,还在发现其恶意、动静或小打小闹小动作之际,就当果断地采取相应措施,予以制止。免得日后问题爆炸开来,你即便大动干戈、大伤元气,也未必能解决多少问题。稗子得了势,就如圣殿贼窟化,犹太叛徒化,可拉党人、所多玛的罪恶化都已定了型,那就只好算了。你赶紧远远躲开,让天使去收割,让神去惩罚吧!但在这之前,作为大小管家,我们应当及早预防,及时消防。

消防队能将一幢大楼的火扑灭,也能将房主救出来;但房主除了自己蒙受亏损之外,就没有其它责任了吗?

骄傲的人到了哪里,就要在那里挑起争端,制造纷争,破坏平衡,诱发旋风,以便使自己趁风趁势地扶摇直上。全群的动荡不宁,为他作了铺垫。既然知道骄傲启争闹,争闹则导向“相咬相吞、彼此消灭”;那么,管家本着良善、忠心、见识、精明,在一发现骄傲的神态(如撇嘴斜视)之际,就以横眉冷对、冷眼相向,使他的骄傲系列难以相继出笼。如果神的儿女都与神一致阻挡骄傲的人,而不徇情走私;骄傲的人也只能在周边转悠,望洋兴叹,唤奈何。除非他放下骄傲的包袱,才能让他从窄门进来。

如果第一道防线未能阻挡骄傲,那么第二道防线就要止息争竞;如果第二道防线再失守,那么再看看,你还有几道防线?抑或全线崩溃?

我们这圣洁的生命群,对于来犯之敌或内部蜕变之敌,在每一道防线上,都要运用多种方式手段,开动功能部门,通过扫描、透视、测试,对是非善恶进行识别与判断。一时判断不清,可以进行封闭定格处理,作进一步的会诊、观察,甚至跟踪观察,总会有看出来时候。怕只怕沉睡不醒,怕只怕判断颠倒,被耶和華所憎恶。

亚哈王说使以色列遭灾的是以利亚,以利亚则说是亚哈(列王记上 18:17,18);祭司长法利赛人说耶稣骄傲,耶稣则说他们骄傲(马太福音 26:65;路加福音 18:14);保罗说有些使徒是假的、是牢宠人的、是诡诈的,而假使徒却说保罗是假的、是引诱人的、是诡诈的(加拉太书 4:17;哥林多后书 12:16)……凡此种种,都是操练我们识别能力的教材。如果判断失误,势必后患无穷。

18. 掣 签

掣签能止息争竞,也能解散强胜的人。(18:18)

“强胜的人”,powerful contenders,强而有权力的争论者,也就是那些能言善辩、旗鼓相当、难解难分、争论不休的人。

在一个群体之中,对于害群之马如狂傲之辈,严加防范之不足,必以“群起而攻之”为补充。但在是非善恶判断清楚之后,仍然总有一些上不了纲却又理由十足的争论事项与争论之人,那怎么办呢?还能就这么相持不下,任事不干么?不能吧!

掣签、拈阄、扔角子,对于两可两是而又各不相让的局面,这也不失为一个权宜之计的好法子。否则,由谁来强行裁决呢?无论争下去或压下去,都会留下隐患,给居心叵测的邪恶之徒提供煽风点火、散布不和的温床。不是给这一方蕴孕骄气,就是给另一方蕴孕娇气,或又使再一方失去志气。如果主持裁决者萌发异心,趁机捞取稻草,渔翁得利,爬上王位;那么,大家日后都不会好过,……怎么着也踏实不了。

就如增补一位使徒之事(使徒行传 1:23-26),按议定的标准选出两个人,又通过“摇签”,确定了马提亚。这是名额问题,并不涉及对是非、高低、好歹、荣辱的评价。想要挑拨离间的人,从哪里找制造事端的借口呢?

“签放在怀里,定事由耶和華。”(16:33)我们不都是信奉上主的人么?主既不在这人嘴里,也不在那人手里。既然是两可两是的事,一时又不能达成共识,谁也不要借神的名去压制别人;以抽签结束这一场僵局;在符合公认条件而又不分高下的人中,抽给谁都一样。事情发展下去再看嘛!定事全在于至

高的神啊!

我们常看到球赛比赛之前,也常扔角子选场地。场地选定了,难道就能定胜负了吗?不是还要看比赛如何进行下去吗?

掣签的用途是很柔和的刹车;它不偏谁,不帮谁,乃是急速平衡局面,保护整体秩序,把精力投入抗恶前进的合力中去。

掣签不是万应灵丹。如果任何事情都要靠掣签这么简单的方法来确定,那就会使人们心安理得地退化下去了;就会废去理性、废去灵性、废去圣经、废去神了!

在耶路撒冷大会的激烈争论,甚至是“大大的分争辩论”的那件事上,就没有用掣签的方法来肯定一方;但也没有制造“教中王”的协力厂商!而是在圣灵的引导下,极为智慧地调和折衷;安慰了众人,打击了搅扰教会的仇敌(使徒行传 15:24,31)。

掣签这一项简便法的使用与否,仍然需要——恐怕还是更加需要智慧!

19. 轻忽己路的

谨守诫命的,保全生命;轻忽己路的,必致灭亡。(19:16)

寻求神,体察天理、天意、天心、天命的途径有千百条,而真正能找到神、与神和好(接通关系)的路,真正能走出世俗迷宫的路,只有一条:信而接受耶稣基督是我“救主”与“主”。

不要以为圣经上许多话只不过是劝人为善的道德说教与老生常谈;也不要以为做人之道处处可学,不必读圣经……。得到永生的人,必须更好地学习做人之道;而仅仅在做人之道上下功夫的人,即便在天国的门外团团转上一百年,也仍然得不到神所赐的永生。这乃是要说明,信主的人与不信主的人同样不能轻忽自己已经走过的和将要走的路,因为轻忽(轻视)己路的,是要送死的,是要送命的。

自己的双脚所走的,当然应该是自己的路;自己的路自己不留心,叫谁来替你留心?别人还能 24 小时不停地为你留心,却轻忽他自己的路吗?你自己的心不在自己的路上,那又飞到何处去了呢?

在跑道上赛跑的,跑的技术水准如何与跑的精神状态如何,是性质完全不同的问题;因为后者有可能导致取消参赛资格,前者却不会。

无论是彼此相爱、互相帮助也罢,或者是彼此修理、互相守望也罢,或者是抵挡邪恶、勇斗豺狼也罢;各人毕竟都有自己的立足点,都有自己的脚下路。自己的路是自己的脚踪记下的一本帐,将来要向主陈明候查的。在交账的问题上,“那人如何,与你何干?你跟从我吧!”(约翰福音 21:22)所以,我们当做的就快做;就事做事,但别把心丢了;丢在“为作恶的心怀不平”(诗篇 37:1)那里,丢在“红了眼”(马太福音 20:15)那里。因为心丢了,也就是象浪子那样丢失了自我。那么热心勤劳的书拉密女,在弟兄们的葡萄园中劳动,人都晒黑了;但却把自己的葡萄园丢失了(雅歌 1:6)。可以庆幸的是,她终于警觉了,没有再“轻忽己路”下去。

“不要轻易动心”(帖撒罗尼迦后书 2:2)啊!心动到外面,神(灵)不再守舍了,自己脚下的路,也就必然要被轻忽了!天旋地转路浮动吗?其实,问题不是出在外面;外面那些幌动,都是人的幻觉。问题出在里面,自己心不在焉,于是轻忽了自己脚下的路。

乃幔在求以利沙的事上,差点轻忽己路而送命(列王记下 5:11);快嘴小先知轻忽己路,真的送了命(列王记上 13:22)。大卫不轻忽己路,在牧童生涯的小事上忠心,在机弦的工夫上忠心,用五颗小石子也

建立了奇功。士师参孙因好色邪荡而轻忽己路,先知巴兰因贪财而轻忽己路,先知约拿一度因成见而轻忽己路,……都是我们的前车之鉴哪。

“每早晨这都是新的!”(耶利米哀歌 3:23)于是又开始了今天自己的又一页日记账,又一段脚下路,又一份四科(家庭、社交、事业、教会)考卷。我是在自己的义路上、自己受托的葡萄园里尽忠心吗?还是在别处瞎起劲、瞎闹猛?谨守主的命令而涉内与涉外,自己的路就走活了;轻忽己路的行路者,必定要把自己的义路也走死了为止!真是遗憾哪!

20. 远离分争

远离(alooof 超脱)分争,是人的尊荣;愚妄人都爱争闹。(20:3)

从分争到争闹的整个过程,在一个群体中的各种人,往往会有各自的表现和表演。有人挑启它,有人止息它;有人参与其中,有人超脱其外。因为人是生活在各种群体之中的;个人能影响整体,整体也能影响个人。所以这也是《箴言》着重论述的主题之一。

什么样的人专好挑启分争,又当用那些方法去止息分争,在别处的经文中都讲过了。今天这节经文讲的是另两种态度,一是远离分争、超脱分争;二是爱争闹,热衷而参与其中,推波助澜,唯恐天下不乱。

有些愚妄人,实在虚空无聊,需要寻求刺激。他们也没有心骄气傲的资本与挑启分争的本事;但他们摇旗呐喊,喧嚷起哄。他们如果发生了“多米诺骨牌效应”,在一个群体中连锁反应地层层冲击下去;这就被那些隐藏的害群之马所利用,争闹得天翻地覆,导致分崩离析。

智慧人是些为维护神所赐的“人的尊荣”而自爱、自重、洁身自好的人。“他眼中藐视匪类”,不屑与那些分争的人为伍,更不参与那些无益有害的分争辩论。

当神的荣美归在他儿女们身上(诗篇 90:17)以后,这荣美也就成了新造之人的尊荣;当尊荣被邪恶冒犯时,就显出其尊严、威严、威荣。本乎此理,基督徒的人格尊严(尊荣)不但不容他人玷污、侵犯,更不容许自己轻贱污损。所以,就要象远离恶事那样远离分争、超脱分争。

基督徒的远离与超脱分争,和伪君子、假属灵或教条主义者的远离与超脱,有明显的不同。前者的超脱,是不参与分争,不是不努力止息分争;后者的超脱是“洗手表明无辜”,就如火苗落地,他不过问,房子失火,他抱起自己的东西远远逃开。他是既不放火,也不报警,也不救火,而“单顾自己的事”的自私自利者。

事态如果发展到象所多玛、或巴比伦那样,那么,就连现场都要远离并超脱了!赶快逃开,不要回头看。如果象尼尼微,神还要叫约拿进去传道;如果象会堂与贼窝般的圣殿,耶稣还要偶而进去做做大扫除工作。

追求分别为圣的基督徒,维护神荣美化的人格尊严的人,在关系到群体安危的事上,应当首先远离分争,超脱分争;才能敏锐地觉察分争、识破分争,努力地去止息分争。至于分争的现场是否(或何时)要远离而超脱,这就视当时的情况而定了!

参与分争,在分争中火上浇油,哪怕出于斗恶的良好动机;用血气来与血气相争,仍是徒劳无益的。

就如有人找耶稣给他们分家的那件家庭分争的事情,耶稣远离其事,超脱其事,但并非不过问此事。耶稣叫他们先要免去贪心!如果他们听从这句话,分争就止息了。分家也就可以顺利进行而不致

争闹起来了!

21. 争吵使气的妇人

宁可住在房顶的角上,不在宽阔的房屋,与争吵的妇人同住。宁可住在旷野,不与争吵使气的妇人同住。妻子的争吵,如雨连连滴漏。(21:9,19; 19:13)

《箴言》教训男人,也教训女人;称赞男人,也称赞女人。读经的人不可摘取圣经中的片言只字,断章取义地用来为自己旧人的旧观念作权威依据,以阻挠悟性更新的属灵进程。

这段经文所提出的命题,既不是要助长轻视妇女的大男子主义,也不是要显示大女子主义的威势,乃是指出:许多家庭之所以失去家庭的温馨与安宁,之所以冷漠、紧张而趋于破裂,并不都是由于什么重大事件所引起的;更多的往往都是鸡毛蒜皮的日常琐事,在争吵使气中扩大了声势,在啰嗦唠叨中刻划了裂痕。

在一个家庭共同体中,患上罗唆唠叨、争吵使气的精神病症的,多半是妇女。因为女人育儿的担子是男人无从取代的;因着育儿,又挑上家务的担子,这两项就改变了她们的生活方式。禁锢在狭小的天地中,周旋于烦杂的琐事间,还要适应儿童的思维方式,应付他们的罗唆唠叨。

这样的心理与习惯,就使她在丈夫回家时,仍然延续下去,迫不及待地向他交流家里的信息。丈夫如果人到家中,心却看重自己外面的事,不参与家事,却索取家的安逸享受,对妻子的话语听而不闻。于是她只好一面忙碌,一面重复讲述,逐渐也形成了罗唆唠叨;再发展成争吵,再发展成使气或赌气。

这种情况,如果重复千百次,那就成了习惯性程式,成了无理性可言的病态,成了无语言意义却折磨人身心的可怕杂讯。即便其声细微如雨滴漏,如鼠啮物,也能使壮汉精神崩溃。

如本处经文所描述的,有些做丈夫的在无可奈何之际,只有敬而远之,躲进阁楼,逃到旷野。妻子照顾孩子走不了,丈夫很便当,一甩手就走了。走了再回来,争吵升级;走了不回来,家庭解体。

许许多多的家庭,都是这么并无重大事故就垮下去的;活生生地把一个小天堂般的家庭,糟蹋成小地狱了!早知今日,何必当初?看看人家,想想自家!

一个家的事务几乎是包罗万象的,只不过具体而微量了!家里的事,不能只要床上,不管床下;只要餐桌,不管厕所;只要小孩儿笑,不管小孩儿哭……。要,就得从劳苦中得工价,享受从主所得之份。

若要追究到底是丈夫还是妻子,要对家庭生活的滑坡负主要责任,那就没有多大意义了!就如对待群体中的争闹那样,对待家务事中的争闹,也当防患于未然。一要权宜,二要根治;更要慎始,别让罗唆唠叨、争吵使气之类的事开了头。

共同体(家)的任何一方,都当以共同体(家)的安宁为重。人人都是有气的,但要避免象马大那样”思虑烦恼”而生气。气既生成,也要慎于出气,要给气以安全有效的出路。要琢磨倾诉的艺术,敏捷地更换“语言类型键”;也要学习倾听的艺术,听劝告、受安慰、等火候。另一方更当相应配合,通气导气,协调排气。冷气暖气,在乎人们调节得当,方始和气。

家有气时需调节,莫待爆裂断气空叹息!

22. 眼目慈善的

眼目慈善的,就必蒙福;因他将食物分给别人。(22:9)

最高明的化妆师与美容师,能将人的面貌改变得判若两人;老道的法利赛与表演家,也能将自己

的音容笑貌扮演得判若两人。唯独那眼睛里流露出来的眼神、眼光,却是无法化妆的,也几乎难以持续表演下去而不走出角色的。所以精明而有见识的智慧人,总是善于静静地冷眼旁观热闹动作中,最易被人忽略的瞬间眼神,从中提炼出真实的心灵信息。

一个人的心灵信息,必须通过神态、表情、言语、动作,才能比较明确地表达出来,使别人有所感受。但先透露出来的是他的形迹马脚,但最先透露出来的则是他的眼神:忧伤?哀怨?阴险?狠毒?……

一个人有善言善行,如果是真的,当然交通分享之余,必定皆大欢喜。如果是假的呢?大家都受亏损!因此,若要快速甄别,就要学习感受人家的眼光眼神。对他眼中之光进行某种“光谱分析”,看是善眼,还是恶眼?如果能看出几分,随后的事情,或接待或抵制,就要主动得多。

人的眼睛在什么样的人、事、物面前,会发出什么样的闪光。我们若反复观察对比,逐渐地就能掌握一个谱——眼光谱,如给孩子喂奶的母亲,窥探脚路的盗贼,孤注一掷的赌徒,欲火攻心的淫棍,……

一个人看见饥饿的人,他就动了什么样的心?恻隐之心?施舍之心?分食帮补之心?积功积德之心?沽名钓誉之心?趁人之危之心?转嫁危机之心?幸灾乐祸之心?……他的眼神眼光,也会在你珍藏的“眼光谱”中浮动闪烁。

好撒玛利亚人动了慈心,浪子的父亲动了慈心,主耶稣动了慈心(路加福音 10:33;15:20;马可福音 1:41),……。慈心发动之时,圣爱发出之时,行为发光之时,第一站就是发光的眼睛,眼目慈善!

我们许多热心善良的弟兄姊妹,之所以未能按照主的吩咐去防备法利赛人假先知,往往都是看了人们的色彩斑斓、多姿多彩的外貌,就被吸引住了,就眼花了乱、头晕目眩而顾不得再看人家的眼神了。就如俗语所说:“内行看门道,外行看热闹!”

有慈善家业绩与声望的、有属灵人风度与语调的、站在教堂门前温柔慈祥地迎送信徒的牧师,柔声细语地探望病人的宗教职业者,未必个个是假的,也未必个个是真的;真的之中,也未必个个是有慈心的。而没有慈心却行善事,所为何来?守望者于此更当留心哪!

我们这“**将身体献上,当作活祭**”的人,是“**将肢体作义的器具献给神**”(罗马书 12:1,6:13);我们追求做属灵人、完全人,我们这“义的器具”还能不属灵、不管用吗?我们要把操练自己的属灵眼光与眼力,当作自己灵修的功课之一;不但要敏锐地看物、看事、看人,还要学习看人的眼神。“**你们看见这一切的事,也该知道人子近了……**”(马太福音 24:33);那么,看见某一种眼神,又该知道些什么呢?

23. 恶眼人

不要吃恶眼人的饭;也不要贪他的美味。人有恶眼,想要急速发财,却不知穷乏必临到他身。(23:6; 28:22)

上一课讲的是慈眼人,这一课讲的是恶眼人。

“出门看天色,进门看脸色”吗?最好再细致一点,也看看人家脸色中的眼光、眼神、眼色。一个人只不过是“将食物分给”你,如果他是眼目慈善的慈眼人,你就放心地收下吃吧!他这样做,从他心的深处“**就像是为主作的,不是给人作的**”(歌罗西书 3:23);他这样做,神认为是他借给神的,他“**就必蒙福**”!你的分享也就是有尊严的,不致受害的。

然而,却有一个人十分热情友好地恭请你品尝他的“美味”,你便怎样?你更要把眼光从“美味”

上抬起来,先看看那人的眼色中透露出来的是什么信息?如果他是恶眼人,那你就识相,及早“观止”;连碰也别碰,免得遭殃。

恶眼人不是天生的,乃是鬼生的。人什么时候“心里起恶念”,他的眼也就会变成放射凶光毒焰的“恶眼”(申命记 15:9)。恶念的内容颇多,其中往往少不了好色贪财。贪财的恶眼人总是“想要急速发财”的,好色的恶人也总是要急速吃人的(箴言 7:22);他怎么就会请你这位先生、这位女士小姐吃美味的呢?能有什么好事吗?可别等上了钩,囫圇叫着想要挣脱。就算给你侥幸脱开了,你嘴巴也给扯豁了!何苦啊!

恶眼人一是要害人,二是要害己;他惹火烧身,想避也避不开。你若正巧和他同桌吃喝,结帮搭伴;灾祸如雷轰顶时,不是正巧也让你赶上趟了吗?又是何苦呢?

恶眼人的眼光是毒的、狠的、花的、红的!心是里面的灯,眼是身上的灯。恶人是天灯熄灭鬼灯亮,他要借助鬼火去行恶。恶眼人的眼光四处扫射,却也明亮得很;但那是为了捕捉猎物,并不是为了寻找义路。

恶人竭力掩饰、做作,乔妆、打扮,就如豺狼披羊皮,魔鬼扮天使那样,都是做给人看的;但他的恶眼是要窥探人的,所以就难以遮掩了。

恶人上阵,做贼心虚,因此更加重视自己的伪装与防护,就象那巨人歌利亚,全身上下,铜盔、铠甲、铜护膝,遮得严严实实,真个是刀枪不入。但他既要作恶,就无从遮住自己的手与眼。大卫战胜他,一是属灵的眼力,瞄准对方的恶眼;二是属灵的武器□一颗小小的石子恰恰击中对方两眼之间,钻透额头,进入脑袋。

我们如果觉得自己眼力不济,视而无所见;那么主耶稣也是呼召我们,叫我们向他“买眼药擦你的眼睛,使你能看见!”(启示录 3:18)

24. 前途观

你心得了智慧,也必觉得如此甘甜;你若找着,至终必有善报;你的指望,也不至断绝。因为恶人终不得善报,恶人的灯,也必熄灭。(24:14,20)

人以肉身生活在这个时空领域里,就一件事情、一个阶段而言,总是有开始、有过程、有终点(结局、终局、结果)的;如果延续到永世,那就是永世无尽的前途(永生与永刑),也就无所谓终局了!

今天的经文中所说,智慧人“至终必有善报”,There will be a future,“前途必然光明”(TCV);恶人“终不得善报”,has no future,“没有前途”(TCV)。从前途观来理解这个终局,就把今生与永世都通盘考虑在内了!只不过在当今之世,人人都十分重视前途的前途观,却又大大小于终局。这就对比出天国之子的前途观与世人的前途观,在方向、性质、价值、保证、长度……等等方面,都存在着极大的差距。

恶人总是自以为很有智慧,因而也总是敌挡神的真智慧。他们有神所给予他们的人生权利,由得他们自己去选择、去尝试;但是神也有他自己审判恶人的权利。神也有权在某一时刻将他的军,刹他的车,取消他们的心灵之灯。恶人可以在小前途中得势、得胜;然而那只是得鬼独厚,却不是得天独厚。他已被神注定了是“终不得善报”的一类,是没有大前途的一类。恶人没有前途,恶人的灯熄灭,并不是说恶人就没有了,恶人的心灵也没有了。不是的,他们仍然存在,只不过是存在于悲惨之中罢了。

基督徒心目中的前途,在于永恒的价值,而不在于具体专案;在于平安喜乐,而不在于升官发财;在于活水涌流,而不在于囊括垄断。

基督徒前途观中的奥秘所在,就是得智慧、得基督、得至宝。有了这个,就象故事中的点石成金术一般,也如古语所说,“化腐朽为神奇”;能使必朽坏的,变成不朽坏的。

一个“**或活或死,都是主的人**”的人,一个“**基督在我里面活着的人**”,一个跟随主行义路的人,哪里不是前途?哪项工作没有前途?不打通什么关节,就真的没有前途了吗?在某人手下或在某个领域中被封杀了做事的前途,并不等于他在天地之间也就失去了做人的前途!

智慧是心灵深处的甘甜,是“**指望也不至断绝**”的甘甜;这就将对前途的理性认定,提高到了灵性水准。这种坚定感、甜蜜感,乃是一种“**满有荣光的大喜乐**”(彼得前书 1:8);其本身就已经是在美好前途的过程中向前延伸,就已经在不断积聚小的善报,成为至终的大善报。

两个人身边各带一万元,上街一圈回来,钱都没有了,但神态却回然不同;一个眉开眼笑,一个捶胸顿足。因为前者把钱汇到家中去了,后者把钱赌输了。

明智的人士也都知道“风物长宜放眼量”的道理;但对于没有真正前途的人来说,他眼光放长放短都是乌蒙蒙地那么一回事。他充其量也只能拚命为自己拼凑几根支柱罢了!他听见智慧的呼唤吗?

25. 无雨的风云

空夸赠送礼物的,好象无雨的风云。(25:14)

“空夸赠送礼物”有两种可能:

1. 讲说自己过去如何送人礼物,如何仁慈待人(箴言 20:6),夸夸其谈,津津乐道;但对眼前听他演说的人却一无所赠。

2. 对眼前的人,答应将要赠送什么什么礼物,吊足别人的胃口;结果却从不兑现,叫人家空欢喜一场。如俗语所说:“雷声大,雨点小!”“只听楼梯响,不见人下来。”

礼物就是礼物,不是工价,不是债务,不是贿赂。礼物是自愿赠送的,不是人家索取的。礼物只是借物抒情致意,略尽礼数,使双方均能从中得些温馨的慰藉;清高淡雅,别无所求。否则,怎能称为礼物呢?

连施舍,都“**不可在你面前吹号,……故意要得人的荣耀**”(马太福音 6:2),何况送礼呢?连送礼都当真诚实地仅限于有关双方之间悄然进行;更何况那些有关礼物的空话、废话、缺德话呢?

好事做糟了,十分遗憾;借做好事搞一箭双雕,十分讨厌;只唱不做,无本盗利,十分可恶。

有人确实是出于真心,但后来却发现,情况有了变化,或者心有余而力不足,以致无法实现自己的诺言。这些没有什么恶意的人,开始或许是对自己、对事情都估计不足;一时心血来潮,再加上争个虚荣面子,争个众人景仰佩服。于是就失口失言,冒失许诺不算,还要渲染夸耀一番,把气氛搞得浓浓的;却不想想,事情将要怎样收场?

《犹大书》中描绘那种“**只知喂养自己,无所惧怕**”的假牧人的五大恶特征之一,“**是没有雨的云彩,被风飘荡**”(犹大书 12)。因为假牧人比“空夸赠送礼物”的人还要结棍,他们还会开神的空头支票,自说自话地替神许诺人家以天恩天福。就如,他们对困苦人说:“平平安安地去罢,愿你们穿得暖,吃得饱!”却不给他们身体所需用的,这有什么益处呢?(雅各书 2:16)

当大家的视线被转移到在空中被风飘荡的云彩时,等待降雨的心情,何等迫切?而空夸礼物,空夸

祝福的人,此刻正在做什么?正在捞取什么?当众人的感情被屡次戏弄,一再失望之余,将要反应出什么?反弹出什么?

“轻诺必寡信”的规律是存在的。我们若碰到这些空夸礼物、空夸灵恩的人,即使知道他是好人,不是坏人,也不是假牧人,仍然不可轻易动心(帖撒罗尼迦后书 2:7),也不可当真。你越当真,这些属肉体的好人也真会“人来疯”的,表演得更加起劲。

在另一方,如果自问确实是出于好心好意要做好事的好人,也当记得主的教训,事前总要“算计”、“酌量”,看能办成不能(参路加福音 14:28-32)。做了好事之后,都不可张扬的基督徒,为何在没做之前就夸夸其谈呢?这不是加倍的亏欠了么?把人抬得高高的再摔下来,比碰倒人家要惨得多了!

26. 空存无用的摆设

瘸子的脚,空存无用;箴言在愚昧人的口中,也是如此。箴言在愚昧人的口中,好象荆棘刺入醉汉的手。(26:7,9)

“瘸子的脚,空存无用”,这是令人遗憾的病态。其实,并不是说脚不是脚,也不是说这人不想用脚;乃是说,脚与此人的身体虽然还是筋骨皮肉相连,但传达指令信息的神经阻塞了,某些关键部位扭曲变形了,以致使自己的脚变成了一个摆设。说他没有脚吧,他有;说他有脚吧,又等于没有。

不要把愚昧人解释为文盲,也不要以为熟读圣经的人就不会是愚昧人。其实满口圣经、满口箴言的人中,如果有人只会讲,不肯做,说的一套,行的却是另一套,那他就是愚昧人;如希律王的宗教顾问,甚至是作恶的人。如同被马拉那沙(我必快来!)之主丢在黑暗里的那些传道、医病、赶鬼的宗教职业者。

如果仅仅是空存无用的摆设,倒也罢了;更可恶的是,“好象荆棘刺入醉汉的手”那样麻木不仁的表演。即便他被刺得血淋啞滴,却满不在乎,照样我行我素;使看见的人,越看越糊涂。

有些信徒想不通,某人讲道不是感动了许多人吗?不是叫听的人觉得扎心的吗?不是不认罪悔改就不得平安吗?但为什么讲道的人自己却敢于犯罪作恶?良心不受责备吗?于是好话(以及箴言、真道、福音)说尽,坏事做绝的宗教职业法利赛,就使许多信徒绊倒了。他们困惑不解,做神工作的人都不怕神,那么难道还有神吗?又是怎样的神呢?

箴言是智慧之言,但满口箴言的人不等于就是智慧之子。就好比录音磁带,能将录进去的箴言一字不差地复述出来,但磁带有什么智慧呢?

智慧之言如果比作器具,那么,那是给智慧之子存留,供他们装备自己,熟练使用的。而智慧之子的智慧则是从敬畏耶和华的德行而来的。一个人要在自己一切所行的事上,要在自己所行的每件事上,坚持先求神的国和神的义,他才能得智慧;有了上面来的智慧,才能领悟智慧之言,共鸣智慧之言,使用智慧之言,以作成个人的得救工夫与个人的教会工程。

并不是说,灵性信息网络阻塞的人或灵性醉酒、麻木不仁的人就不能读箴言(圣经),或不能讲箴言(圣经)。阅读自由,信仰自由,言论自由;他要怎么讲,那是他的事。他越讲越混乱,越讲越招损,那也是他自己的事。自以为有小聪明,可以取捷径,搞速成的人,自以为“放下屠刀,立地可成讲道员”的人,即便“满口箴言”,表演箴言,又便如何?因为“人进羊圈,不从门进去,倒从别处爬进去;那人就是贼,就是强盗。”(约翰福音 10:1)是啊,为什么要回避“门”呢?这门就是智慧之主,耶稣基督。

愚昧人哪,不要因为能掌握几套真道语言和基督教术语就沾沾自喜了!就算你凭借这一套能混个一世,能走遍天下,还能混进天国吗?不要自误自欺才好。

愚昧人口中的箴言,仍是箴言;箴言总是圣的!“犯罪自害己命之人”是可憎的,但那些“香炉”却不是可弃的(民数记 16:37,38)。

27. 当面的责备

当面的责备,强如背地的爱情。膏油与香料,使人心喜悦;朋友诚实的劝教,也是如此甘美。(27:5,9)

Better is open rebuke than hidden love,公开的责备(谴责)比藏匿的爱心更好。“信心没有行为是死的”,爱心没有行为不也是死的吗?“人点灯不能放在斗底下”!人的爱心为什么要藏起来而不发射出去呢?

爱德(爱心的行为)的表现,可以各按其时、各具特色;只要是出自心灵诚实的圣爱之源,锦上添花、雪中送炭,均无不可。但无论出于什么考虑,总没有理由恰恰把“当面的责备”排除在圣爱之外。责备和谴责,当然不会都来自朋友,不会都出自爱心;但不等于说,责备我的,朋友也就变成了敌人,或者趋于另一极端,把敌人也当成了朋友。

从仇敌来的责备与谴责,是借题发挥,小题大做,趁火打劫,趁势颠覆;从仇敌来的庇护与粉饰,是储蓄把柄,促使腐化,拉你下水,与他同伙。没有什么给你的真好事是从仇敌出来的,否则怎么叫仇敌呢?但如果出自朋友,那就当十分冷静地分析:他为什么这样迫不及待地直言不讳?想必是我这里产生了什么关系重大的紧急情况。那么,就先洗耳恭听,让他从容讲完,以便自己通盘考虑其劝教。

事情有时是很复杂的,一人不知一人的苦楚和难处;因此,朋友的劝教未必全部适用,朋友的责备也未必都十分贴切。但他如果不是象约伯三友那种无限上纲、强加于人的说教,那么,就应该透过其粗糙的言词而品尝其诚挚的友爱,并庆幸自己又获得一位诤友而不是教师爷!俗语说:“良药苦口利于病,忠言逆耳利于行。”膏油与香料,又醒脑,又杀菌;虽然苦些,但仍然是极珍贵的甘美精品。

当面的责备,对方是善意还是恶意,是诚实还是诡诈,有所图还是无所图,与事实相符还是不符,自己总是有几分清楚的;能接受几分,也是可以由得自己筛选抉择的。那么,古圣徒为什么还要谆谆告诫我们呢?因为,出乎肉体活动的虚荣感,是十分考究表面文章的,是十分娇嫩软弱碰不得的。虚荣可以使人打肿面孔充胖子而忍得住痛苦,但却忍不住别人戳破其虚荣的那么一小点痛苦;他甚至能为保持自己的虚荣而强项悖逆,放弃灵魂人格!有人视名誉第二生命,但有些虚荣者,竟将虚荣看作第一生命,或唯一生命!

有些朋友只能同富贵,不能共患难;只能享称赞,不能受责备。对方若不做自己的吹鼓手,而做自己的规劝人,马上就反目为仇。所以我们也对对一些耳熟能详的牢骚就不觉得奇怪了!什么:他的意见是对的,但语气不好,态度不好,措施不好,方式不好,场合不好……!他讲话一点不考虑人家的身份、地位、年龄、资格、面子……等等。

有一则古老的故事是说,某人对他的朋友讲话非常注意其可听性;他说:“有一句话,我不知该说不该说,也不知你爱听不爱听,但这事与你性命攸关,与我本来毫无关系。我请求你理解我的善意与迫切的心情……”其实,原来只要大叫一声:“朋友,快,你的衣服着火啦!”事情早解决了!

如果是朋友,就以“不要见外”来证明其爱心。这当面的爱心责备,无论是受之于人,抑或施之于

人,无论是被理解,或尚未被理解,都是十分可珍惜的。急病等不得慢郎中啊!至少也看出来他的爱心活了!啊们!

28. 明白公义

坏人不明白公义,惟有寻求耶和华的~~不~~明白。行为纯正的穷乏人,胜过行事乖僻的富足人。

(28:5,6)

公义不取决于法律知识,也不取决于神学知识。天天和法律打交道的律师、法官,天天与圣经打交道的牧师、“教官”,也未必就肯定个个都“明白公义”。被名利权势色力才资迷了心窍的人,也就如俗语所说,“鬼迷心窍”的人,他们既然浸透在颠倒了的是非善恶之中,怎么还可能明白公义呢?

“不知者不罪”,这是指知识方面的问题;然而不明白公义却不可能不罪,因为这乃是心灵(如良心、良能、良心的功能反映)问题。“恻隐之心,人皆有之”吗?公义之心,也是人皆有之的!只有坏人才硬要昧着良心去讲话行事;他们既要窒息自己将残的一点公心,又怎能明白公义呢?

公义是神的属性之一,也是神的“形象和形式”的组成部分之一。按照神的形象被造的人,按照神的旨意治理这地的人,将来必须要向公义的神交账的人,难道可以不明白公义吗?受造者当然不可能对神及神一切的作为“无不明白”;但对于从上头而来的公义,不应该不产生天理良心间的公义的共鸣。而寻求耶和华的,则能更进一步地领悟公义、理解公义,无不(completely,完全地)明白公义。就好比一个没有法律知识的低微之人,不明白律师的高谈阔论;但哪个律师公义,哪个律师刁滑,他往往是一目了然,一耳了然,无不明白,完全地明白。恶人能用公义的言辞去粉饰邪恶的事;义人纵然拙口笨舌,但他的公心却能透视这些伪装。

然而,到哪里去寻求耶和华呢?怎样才算是寻求耶和华呢?是到耶路撒冷圣殿里去朝圣吗?是到伯利恒的马槽里去朝圣吗?是每周一次到教堂中去朝圣礼拜吗?……世上不少宗教特权者与宗教职业者,往往总爱运用一切手段来垄断众人对神的寻求。而事实恰恰证明:垄断权的上面有神,垄断权的下无神!

是凡追求真善美圣的人,是凡憎恶庸俗、黑暗、歪门、邪道的人,不论他们口头上与形式上,是否承认神或相信神;在实质上,他们都是在他们各自的小天地中,踏踏实实地寻求着耶和华的。所以,耶稣在回答一位尚未信他的文士说:“你离神的国不远了!”(马可福音 12:34)也就是肯定那人寻求耶和华是有了成绩的。但那在圣殿中以事奉神为职业的祭司长之流,他们却寻不着神。他们离神的国却越来越远,那是因为他们将圣殿变成了贼窝。

寻求神——明白公义——行为纯正(Walks in his integrity,在完整、正直、健全中行走)——寻求神!这是一个极美的上螺旋回圈!这是“在你一切所行的事上(家庭、社交、事业、教会四大人生领域)都要认定他”(箴言 3:6)的动态寻求神!这是在道路、真理、生命中的综合寻求神!寻求神之路乃是一条敬畏耶和华的道!(诗篇 34:9-14)

决定人生价值的,不在于财物上的贫富;当然也不在于地位之高低,权势之大小,身份之贵贱,容貌之俊丑,学问之深浅,口才之巧拙,事业之成败;唯独在于明白公义而行公义,由此而进入与神同行的、崇高的属灵境界。

29. 索要贿赂

王藉公平,使国坚定;索要贿赂,使国倾败。(29:4)

索要贿赂,exats gifts,勒索、榨取人家的赠予或礼品。

礼品,原本是人们甘心乐意、自发赠予以表情谊的。向别人乞讨而得的是救济品,偷窃抢夺而得的赃物,都不是礼品。

索要贿赂的人,是绝口不提”贿赂”二字的;但他们是用暗示、递话、威逼等等方法,并直接利用手中的权柄进行要挟,向当事人勒索榨取礼品、财物、“红包”,这就称为索贿行贿。至于手中无权却有暴力的人,他们干脆就是敲诈勒索,也无所谓贿赂。

地痞流氓黑手党,他们是赤裸裸地勒索钱财!而另一种场面上有道貌岸然的白手党,他们手中有象征公平的权柄;他们在搞权钱交易时,则是赤裸裸地勒索“礼品”。

人们在公平的法规之下,各人都有他一份应得的合法权利。有人为份内权利却要被迫付出份外的代价,而有人不用付出相关的代价,却能吞吃别人的权利。这就是公平与贿赂(贪赃枉法)的交战。

掌权者,在一国之中最高的是君王;他有全套的体系来保证他的权柄通行全国。小的掌权者则有大的掌权者做他的后台。所谓“官官相护”,事实上也就是权柄的融通协作,犹如资本之融通吧?!然而,经上明白指出,失去公平,任何权柄都要崩溃;大而至于倾国,小而至于倾家,其它如企业破产、信誉破产、人格破产、教会荒凉……等等,都是大小不一的倾败与倾覆。尽管具体原因可能多种多样;而用权不公者,以权谋私者,则必垮无疑。

公平公义,这是无价之宝。权柄权利,作为公平公义的衍生物,也是无价之宝。这是不能投放市场的,更不容投入索要贿赂的黑市交易。更何况这个至宝乃是天宝,都是属乎神的。盗卖天宝以满足私欲的败家子,该当何罪?

惹动神震怒的人,莫想逃避神要倾覆他的恶运。君王逃不了,圣职人员以圣殿为掩护,照样也逃不了。华美其外贼窝其内的圣殿,至终倾覆而成荒场,“没有一块石头留在石头上,不被拆毁了!”(路加福音 21:6)

只是当官的索要贿赂吗?不,如果我们看到这榨取礼品来使个人得利实惠,却可以置公平公义与不顾的含义;就会发现:那种敢做假见证而不敢做真见证的人,敢与恶人同桌吃喝而不敢与为义受逼迫的人点头讲话的人,以及见利忘义、徇情悖理的人,……不都是追随在索要贿赂者之后的候补行列中的人么?

覆巢之下,安有完卵?任何一层次的群体之倾覆,作为其中成员之一,都会受到相当程度的损伤!国之倾覆,教之倾覆,单位之倾覆,家庭之倾覆,都是悲剧!敬畏神的人不但要明白公义,还要坚守公平。千万个小公平,或许能对腐败作某种抑制。因为主说:“你们是世上的盐!”

30. 自以为清洁

有一宗人,自以为清洁,却没有洗去自己的污秽。(30:12)

“清洁 pure”与“圣洁 holy”是相通而不相等的两个层次的状态指标。就仿佛(举一个反面的例子),罪有两个层次,“至于死的罪”与“不至于死的罪”(约翰一书 5:16),也是相通而不相等的。这个升华的或质变的临界线十分微妙,究竟划在那里?大概实在难以说清楚。

追求圣洁的人,不能不要清洁;而清洁达标、甚至超标的人,不能无视对圣洁的追求,而且仍然必须

是从一无所有开始追求。清洁与圣洁之间不存在象十张一元的可以兑换一张十元钞那样的兑换关系。

在清洁与圣洁两个概念混淆不清的时候,就在撒但的试探之下,产生了两种极端。一种是自恃义行,孤芳自赏;一旦失足,则信心崩溃,自暴自弃,甚至有自杀的。另一种是自恃“宝血赦罪,赖恩得救”;而对纵欲犯罪、认罪再犯,抱着习以为常、满不在乎的态度。于是就出现了一批“灵性修养很好,道德品质很差”的教中荒诞派。且不说这两种人能不能得救,反正都很可怕。

在灵魂永生的问题上,人自洁也不能自救。唯独倚靠救主宝血的赦罪大功,才能称义、重生,成为圣洁,得以来到神的面前。

在做新造的人,走天路历程的问题上,人圣洁了仍必须自洁(purifies himself)。也就如上下文中所指出的:“**总要离开不义**”与“**脱离卑贱的事**”(提摩太后书 2:21);这“**力图自强**”的自洁,乃是一种圣洁本性的倾向性显示。虽然不能保证人在世的行程中不会沾染污秽,没有愆尤过犯;但毕竟不同于“猪洗净了又回到泥里去滚”(彼得后书 2:22)的那种性质。接下来说的“**成为圣洁**(consecrated, having been sanctified,不是 holy)”,乃是“**成为供奉作为神用的**”器皿。

自洁乃是不要沾染上污秽,自洁乃是“**不犯罪!若有人犯罪……认自己的罪……洗净我们一切的不义……**”(约翰一书 2:1,1:9),这就是主所说“洗澡与洗脚”的道理。

但是有一宗人,总是扳指头数算自己的几件善事义行或几件当尽的职责本分,就自以为整个人都是清洁的了,象在圣殿中借着自言自语的祷告而自夸的那个法利赛人一般,却不去看看那许多尚未洗去的污秽。难道在神的光中,也能“一俊遮百丑”吗?俊遮不了丑,无非是转移别人的视线,令人产生错觉罢了!“一血遮百丑”,那才是真的。

这一宗人,与别人的缺点比,自以为清洁;单看自己外面,不看自己里面,也自以为清洁;单看局部,不看全面,更自以为清洁;……他在藐视别人的虔诚时,更加张扬了自己的愚昧丑恶,并且还堵塞了自己真悔改之途。

过失污秽是难免的事,蓄意污秽也是常见的事。污秽既已产生了,成为事实了,为什么却不肯洗去呢?既然不肯洗去污秽,为什么却又自以为清洁呢?长此以往,必然要法利赛化了!

31. 为孤独的伸冤

你当……为一切孤独的伸冤!(31:8)

这一句经文,或译为:你当为了一切孤立无援者的诸项权利而开口讲话!

你若说,“我没有这么大的权力和能力去为别人伸冤!他自己去祷告吧!伸冤在主,主必报应!”那么,你难道没有权利、没有义务、没有责任去为孤立无援者的冤情开口讲话,或大声疾呼吗?难道你的权利也被剥夺了吗?

“**主说,伸冤在我,我必报应!**”(罗马书 12:19)那是神对无援的受害者说的,叫他不要绝望。就如保罗所说:“**我初次申诉,没有人前来帮助,竟都离弃我!但愿这罪不归于他们。惟有主站在我旁边,加给我力量……**”(提摩太后书 4:16)保罗祈求主,“**但愿这罪不归于**”那些袖手旁观、哑口无言的人,这是一回事;而主是不是应允保罗的这个祈求,那又是另一回事了!主难道不会对那些知情者说:“某人,你的同伴在那里?你在这里做什么?”

我们还能象该隐那么说话么?还能对神说:“我不知道!我岂是看守我兄弟的吗?”或说:“我岂是为我同伴而活着的么?我管得了那么许多么?……”

不要以为仗义执言是在施恩惠于别人;也不要以为你不开口,人家就必死无疑。其实,仗义执言乃是一个尚有义心在跳动之人的自身生存下去的必要条件。骨梗在喉,一吐为快,不吐受罪。若不开口,自己要被窒息了;若不开口,石头也要叫起来了!石头叫起来,要定谁的罪呢?

作为孤立无援者,他有他可以学习的宝贵功课:使“他在无可指望的时候,因信仍有指望”(罗马书 4:18);使他对神、对别人与对自己的信,能把握得恰如其分;使他能孤独所特有的冷静与清静之中,清醒地看清时事、人事、心事;使他在学基督的忍耐中深深扎根,默默生长;……。反正他完全可以不虑此“孤”。

作为他的同伴,在他的不幸遭遇之中,你我应该学习什么功课呢?难道我们可以象耶利哥荒郊野外的那些一本正经的行路客,如祭司长、利未人那样,执行法利赛各耳板主义(马可福音 7:11,12)的路线;以脂油蒙心的冷陌,对孤立无援的受难者,视若无睹,不闻不问?不能伸手救援,难道不能代为报警呼救?要知道,不能叫唤的“哑吧狗”(以赛亚书 56:10),也将遭到神严厉的斥责!

旁观者,那怕是仅仅对恶人的一个白眼,一个怒目,一个撇嘴,一个“嗤之以鼻”,一个“啧有烦言”,一个摇头叹息,一个“点点戳戳”,……也是一束束公义的镭射;也是对孤独者的声援,对作恶者的声讨;也是长受难者的志气,灭害人者的威风。古人也发现,即便是不可一世的作恶者,也会落到“千夫所指,无病也死”的下场。但那千夫所指中,有你一指与我一指么?

君王日理万机,工作繁忙;许多事情都可以分权给左臣右相去处理。但太后仍告诫他注意,叫他要为卑微渺小的孤独者伸冤。我们没有君王那样的高位,我们也不过是卑微渺小者;我们岂不更该为我们的同伴喊冤叫屈、开口讲话吗?“与哀哭的人要同哭”(罗马书 12:15),也是好样的!

第八轮

1. 强暴取利

凡贪恋财利的,所行之路,都是如此;这贪恋之心,乃夺取得财者之命。(1:19)

凡贪恋财利的,All who get gain by violence,或译为:凡强暴取利的,如我国古话的“强征暴敛、巧取豪夺”之类。与前面几节经文联系起来,现代中文版则译为:“打家劫舍的!”一般说来,若将对于财利之贪心、贪恋、贪婪,付诸实施,如同箭矢之离弦、子弹之出膛、炸弹之引爆,那就从丧心病狂的境界,突变为无可挽回的伤人害物的境界了。恶到明火执杖、打家劫舍这一格子的,为数总还不是太多;而强暴取利的人,不仅是财物之利,是凡有利于自己的,一概奋力夺取到手的人,那真是时有所见、日有所闻的了。

这些人“所行之路,都是如此!”都是怎样的呢?都是自流己血、自害己命,如飞鸟自投网罗!真是人为财死、鸟为食亡啊!鸟为食亡,还算把食吃掉了;人为财死,把财吃掉了吗?财利是吃不得的!只不过由他聚零为整焔焔热罢了。到末了,全部吐出来,还要加上利息;统统留在地上,继续勾引后起之贪者前来送死。表面上看,财利被他掌握着,实质上,他的身家性命是被财利掌握着;他已成了玛门之神面前的供物,听任宰割。他能谋财害命吗?世上谋财害命的杀手多的是;原先他们本是分散的,此刻反而被吸引到他的周围了。这就也用上了那句话:“尸首在哪里,鹰也在哪里!”

炒股的人们在惶惶不可终日之中,有一声可怕的哀鸣:“被套牢了!”这时也只得引颈就戮、坐以待毙了!真是鬼使神差啊!可是不少人却仍将“有钱能使鬼推磨”这句鬼话视为真言。他就不想想,推磨的脚色中总会有那么几个青出于蓝而胜于蓝的恶煞;他们一天推磨、两天开车、三天跟班;随后,瞅准时机踹你一脚,来个“连锅端”、“连命端”!怎么样?

在世生活、在世为人,物质的身体当然需要物质的衣食住行来助其生存;用之于世的物质,当然需要取之于世。但义人只能将本求利、将义求利、为永生之道而求利。君子爱财,取之有道;取之有道之财,才有资格用之有道。

天国子民的事业是能存留到永生的事业,但这其中有个从世物(如一杯凉水、两个小钱……)向永生汇兑升华的奥秘。对于有物质身体的干渴之人,你说有属灵的圣爱,却没有一杯凉水(物质)给他,算什么呢?反之,你能给他参汤饮料,却没有爱,又算什么呢?

如果知道为什么要用“利”,如果知道“利”有些什么有限的用处,那么,对于如何取“利”,也就有可以点数目了!

不论什么好的“利”,基督徒怎么可能强暴取利呢?强暴取利的,还可能是真基督徒么?

2. 必须弄明白的

你也必明白仁义、公平、正直、一切的善道。(2:9)

什么人竟有这么高的悟性:“必明白仁义、公平、正直、一切的善道”?这是连着前面说下来的,就是指那些得着神所赐之真智慧的人!他们真是得神喜悦的人,因为他们长大成人了,在许多事上都能体贴天父的心意了。除了“重大和测不透的事”(诗篇 131:1)、“又大又难的事”(耶利米书 33:3)而外,他们“也可以知道在神的家中当怎样行”(提摩太前书 3:15);而不至于象算盘珠子那样,不拨不动;也不象无知的骡马那样,不勒不驯(诗篇 32:9)。他们那与神有份的性情与智慧,使他们在天路历程中表现出高度的自觉性与准确性。这真是令我们羡慕不已、追求不止的。

仁义,不同于世人的义,也不同于法利赛人的义。好心好意做好事,而且还把事情做好了,这当然是好是义。但好的标准是什么?为什么而去做的?以什么为能源去做的?……这也就界定出这个义是什么等级的义了!用仁义来区别于义,就象用仁爱来区别于爱那样,乃是要说明这个爱是圣爱,这个义是圣义;是天国的义,是“你们要先求神的国和神的义”的那个义。

公平,不是“为作恶的人心怀不平”的那个平,也不是个人主观感觉上认可的那个平;而是出自公心,衡之公理,证之公论,见诸公开的那个公平。

正直,也就是以正为规范之直,并不是那种次级本能所自然反映的直来直去直性子的“直”。有些人的耿直、憨直、率直、爽直,也是很可爱的,但却是不足为训的;因为它还没有达到正直的水准。

一切的善道, every good path; 对于我们为人处事中可以选择的每一个好的路径都应有所了解,弄弄明白。否则,我们将如何“预备行各样的善事, every good work”(提摩太后书 2:21, 3:17)并且“竭力行”、“多行”(提摩太前书 5:10, 哥林多后书 9:8)呢?

善事不同于圣事,这是事情的本身所决定的。不能为了要行善事而取消圣事(马太福音 26:10, 11),也不能因为行了圣事而取消行善的本分和热心(马可福音 7:11-13)。行善和捐款,直接是对人的,间接仍是对神的;所以经上也叫我们“不可忘记”,“因为这样的祭,是神所喜悦的。”(希伯来书 13:16)

然而好事也难做啊!不明白善之方法、路径,又如何去行善之事呢?

世上的善事是做不完的,善事也救不了这世界。但作为被主救赎而又仍然留在这世上的人来说,善事(正经的事、善良的事,不是单指周济穷人式的做好事)却是“不可不行的”(马太福音 23:23)。因为“我们原是他的工作,在基督耶稣里造成的;为要叫我们去行善,就是神所预备叫我们行的。”(以弗所书 2:10)

但在行善之前,必须弄明白的是:仁义!公平!正直!善道!

3. “自以为是”误自己

不要自以为有智慧,要敬畏耶和华,远离恶事!(3:7)

我们多少时候在人生道路上出现失误,误时误事误人误己;小而至于乘车误点,大以至于误家误国。原因有许多,如:被人暗算、力不能胜、意外事故……等等,但最令人痛心的却是自以为是。以为如何如何,偏偏不是这样;自己误导了自己的行动,后来也必然陷进谬误了!几年前,韩国一架大型民航客机被前苏联导弹击落,几百人同机殒命。查明的原因是什么呢?原来,驾驶员“自以为”是在预定的航线上,而事实上却偏离了!

“私欲既怀了胎,就生出罪来!”私欲具体化于智慧,再接受撒但的试探而怀胎孕育,那生出来的蜕化变质的智慧,就成了又一系列智慧型的罪了!大智若愚非真愚,大愚若智非真智。航线错了,其它每一细节的智慧聪明精明,无非是加重悲剧的色彩而已。

是的,在现实生活的较量中,“贼虽小人,智胜君子”的现象屡见不鲜,那就是貌似智慧的智慧型罪恶在表演,那就是变性变质的智慧在推动作恶。而从外貌看,是很容易这么看错了的!

虔诚人不是在智商测试、智力测验、投机取巧中来肯定或增进自己的智慧;而是在“敬畏耶和华、远离恶事”的天路历程中让智慧扎根、生长;并有生理上与物质上的成果为印证(8-10节)。而小心眼者精明透顶的短期行为,无不自以为有智慧;因为他们发苗最快,效益最显著。但曾几何时,他们的恶果子就紧追他们,缠紧他们、讽刺他们、戏弄他们了!

“以为”,是一种主观想象的产物。认识在从模糊到清晰的过程中,出现“以为”的错觉,也是难免的。怕只怕将“以为”固定成一种定见,那就惨了,首先就误了他自己。就如自以为走在正路上(箴言 14:12);自以为祷告话多蒙垂听(马太福音 6:7);自以为圣经中有永生(约翰福音 5:39);以为自己站立得稳而别人是软弱的(哥林多前书 10:12;12:22);自己无有还以为有(加拉太书 6:3)……如此等等,哪一项自作聪明不是害了自己?!

智慧不是金牌、金奖,不是证书、标签。人生千万事,要紧的是考验出我们是不是在做智慧行事的新造的人;并不在乎自己心里以为自己智慧,或由自己自吹有智慧,或由别人谬赞有智慧。由以后的事实来证明,不是更稳妥吗?

是智慧,不说也是智慧;不是智慧,想得入迷说破天,仍然不是智慧。不要被那种盗贼之智、狡诈之智、变种之智、大愚之智所迷惑才好。如果里面没有道路、真理、生命,什么智慧也谈不上;他所假冒的智慧包装,更增加了自己的罪!就如低档产品、中档包装、高档售价那么可憎可恶!

4. 存记在心

我儿,要留心听我的言词,侧耳听我的话语;都不可离你的眼目,要存记在你心中。(4:20,21)

三位一体的神要施恩、要带领、要工作、要使用,总离不开一个“宾位”——谁?承受者是谁?我来到神面前祈求主的施恩与带领;我可以是一无所有的,但我必须是存在的,是主动与神的工作相配合的,而不是格格不入的。

今天的经文指教我们这些仰赖神的人,应当注重自己的内功;而内功之一,就是要将真理的圣言输入并储存在我们里面。也如保罗所说:“**当用各样的智慧,把基督的道理,丰丰富富地存在心里……。**”(歌罗西书 3:16)不论今后这些圣言将要派什么用场,当前就已经先在我里面派了用场。先对自己损伤残障了的灵性与悟性进行消毒、滋润、抚摸、修补、康复,并增强其抗病免疫力。“**我将你的话藏在心里,免得我得罪你!**”(诗篇 119:11)

接触过电脑这“仿生学”杰出产物的人们,都可从它“学个比方”(马太福音 24:32)。电脑要能给你使用得称心如意,先要输入大量的信息,作为软体程式,存贮在里面听候调遣。我们要遵行神的命令,也当在平时将圣经上的话语陆续“存记在心”,充实自己里面的“新旧库”。

对于真理信息之输入与记忆体,如“存档”那样“刻在心版”上。我们应当耳、眼、心三者并用。有耳可听吗?还要“侧耳听”!有眼可看吗?还要“不可离你的眼目”!“要留心”吗?还要“存记在你心中”,不要让它“随流失去”,也不要让它被“飞鸟来吃尽了”。(马太福音 13:4)

“存记在心”,是我们当尽的本份!至于记得住记不住,想得出想不出,解得开解不开,那是下一步的事情;保惠师会帮助我们这些虔诚等候他、仰望他的人的!

看过了,听过了,想过了,再要“存记”;那怎么存法呢?这是作业系统的内功,可以去体验会意,但很难说清楚。说不清楚,却也无从否认是有这么一回事。还是以电脑为比方,你打了许多字,却没有“存档”;那就会象过眼云烟一样,一下子就消失得无影无踪。电脑的“存档”,有可以触摸的键,让你去按下指令;而人的体外却找不到这一类的键。大概里面是有某种键位!

让我们在灵性的历程中凭信心摸索吧!哪怕象抬约柜过约但河那样,按照主的应许,凭着信心迈出坚定的脚步,路就会“迎脚而现”地走出来的。主看我们这样心灵诚实地又看又听又想又记还又“存”,他难道会不分外施恩怜悯我们么?你想,主会是那样的么?肯定不会!

让我们祷告说,主啊,你既然给我这些宝贝的恩言;我要存记在心,我要藏在心里,我要象吃食物那样吃下去。求你指教我!

5. 行在谁的眼前?!

因为人所行的道,都在耶和华眼前;他也修平人一切的路。(5:21)

这节经文的上下文是告诫人们要安份守己,不要“下入死地”(15节)!所以,神“修平”他一切的路,绝不可能理解为,让他在死地邪路上也得以平稳安宁,只能理解为神要“铲平”他一切路中的乖谬路障!现代中文译本译为:“神监察你一切的作为,注视(watches)你所走的途径!”

今世之子中的明智者,都在大声疾呼:“不受监督的权力,必定腐败!”其实不接受任何有效监测、监督、制约与制裁的一切,从人的权力与权利,到自然环境与社会环境,到碗柜与冰箱,都必定腐败。而人们里面的腐败,骨中的朽烂,就更易于产生了!因为“人心比万物都诡诈”,识也识不透,要想监督于未发之先,谈何容易?!

讳疾忌医者,当然对现代医疗的各种检验监测手段极为讨厌;这就是为什么有些人宁愿在江湖郎

中的手里花大钱、冒风险,甚至致残送命,也不愿正大光明地到医院里就诊心病——讳疾!这也就是黑暗惧光、恨光,还要杀害光的原委!

我们有许多自以为聪明的言行举止,实在令坐在天上的圣天父发笑;亚当夏娃藏在树木中,雅各小调皮,约拿藏在船舱里,拿但业站在树下,撒该爬在树上,……啊,“人所行的道都在耶和华眼前!”不论你信还是不信,不论你想到还是没有想到,不论你在乎还是不在乎,……事情就是如此。

既是这样,那又何必不主动地、坦然无惧地行在主眼前呢?何必不主动地向主呼吁,“神啊,求你**监察我**”呢?这一“主动”的作用,实在是首先警告自己不要胡来,不要忘乎所以,不要任意妄为。这是一种自警自戒自守自控作用。

法利赛人的特点是:凡是能沽名钓誉收买人心的事,总是要行在人眼前,故意要叫人看见。相反的事,则不但不让人看见,还不准人喊冤叫屈,不准人曝光照亮;否则就要采取一切制裁手段,直到赶出会堂(教堂),直到杀人灭口。所以他们之所以行在人眼前,并不是要让人考察,以取信于人;乃是用障眼法来欺骗人。而他们行在暗中不愿让人见到的事,则必定会装腔作势地说:“天晓得!神看见!我是事奉神的,用不着你们管!神会报应的!……”

天国之子则不然,他们是为主而活的人,当然乐于行在主眼前;他们是活在人世间的人,又是“非以役人,乃役于人”的人,当然也乐于行在人眼前。胸怀如此坦荡,至少在自己的意念中也就不能不给撒但留地步了。

我们作为个人对付自己、操练自己的灵修功课,行事为人,应当有“天人共鉴”的心灵要求和心理准备。如果我胆大包天想欺骗人,就当行在主眼前;如果我不顾别人,忘记别人的存在,就当行在人眼前。能行在人眼前的,未必敢于行在主眼前;而能行在主眼前的,没有理由不敢行在人眼前。

为了免得撒但煽动人“挑我们的不是;我们留心行光明的事,不但在主面前;就在人面前,也是这样。”(哥林多后书 8:20,21)

6. 美色是什么?

你心中不要恋慕她的美色,也不要被她眼皮勾引。(6:25)

“美色”原为美丽、美貌,beauty;但联系上下文所讲的“恶妇、外女、淫妇、妓女”,则译文选用“美色”一词[更]有助于我们准确无误地理解:美色乃是将肉身之美用之于放纵肉欲的色情活动!一方借美色以挑逗,一方恋美色以动乱,双方汇聚的焦点则是苟合行淫。男色女色,似有区别,而行淫则是一回事。可见不同语言文字的翻译各有所长;中文译为美色,确有独到之处!

同样的外貌之美,如何区别其善恶的性质呢?因美而引发的种种罪恶风波,是应该由显美者(男或女)负责呢,还是应该由噬美者负责?

神所创造、所安排、所配搭的,大到穹苍、宇宙,小到青草、原子,抽象到情与理,具体到事与物,……无一不是真善美俱全的。在人类引进撒但之后,一切都变乱变坏了;而神为撒但及其随从所预备的地狱,虽然也真、也善(公义之善),但却不是美的了!

人们常说:“爱美是人的天性!”这话也对。但我们知道美在哪里吗?我们知道美的结构体系吗?我们知道美的奥秘与奇妙吗?我们会欣赏美、运用美吗?我们的爱美,又是以怎样的爱去爱的?……

身材容貌美丽吗?不论怎样美丽,也不会达到伊甸园中亚当夏娃那样的高水准了!但仍当赞叹:

“丽质天生!”当事人和其父母,可不能贪天之功为己有!

人生得不大漂亮,甚至有些残障吗?这却不是“天生”的,不可跟神无理取闹!因为如众所周知,父母双方 DNA 分子链在组合过程中所受到的药变、事变、情变……,都会对胎儿产生巨大的不良影响。但感谢不偏待人的神,他总有办法能使他们获得补足与平衡。

还是来思想“人的美”这问题。

神造人原是造得怎样完全,人做人也就应当那样完全地去做人;人看人(或看自己)也当那样完全地看。不只是在层面上要全面,还要在层次上完全。对于美,也是如此。在层面上,要显示面貌、身材、服饰、风韵……全面的美;而在层次上,则要显示灵、魂、体完全的美;仅仅陶醉于半个面孔的美,或一个层次的美,那就是愚昧加上病态了。如果再不适当地对待这已经人为残障了的美(如诋美、毁容或褻渎滥用),那就是罪孽加上邪恶了。为什么把美看得那么狭隘,唯独只和性感、性欲联系在一起呢?!

追求美,完全地追求美、显示美、妆饰美、看待美,这不仅是人应有的天性,而且是人生的责任。要以自己受托的美与身外各方天然之美相应和,不要给神极美的“动画”上再添上我的败笔。同时,人也当以神创造的美来赞美耶和华。

人如果能怀着对神的敬畏与虔诚来对待自身之美、别人之美,那才会得赞美、赞赏、赞叹,才会得按理按份、恭敬欢娱地领受或释放。他也就不敢去褻渎美、糟塌美、出售美、霸占美、蹂躏美,也不敢把美扭曲为美色、色情,变为放纵邪情私欲的网罗。

勾引人的眼皮是恶眼,恋慕美色的眼也是恶眼。在恶眼中,连少得可怜的一点美,也会变质为妖艳色相的!

7. 心偏必入迷

你的心,不可偏向淫妇的道(ways);不要入她的迷途。(7:25)

诲淫诲盗者,他们哪里有什么道心、道理、道德可以教诲别人?!但他们确实有许多外魔邪道、歪门邪道,确实有许多花里胡哨的法子、噱头、道道、套套,很能将一些心意不坚、脚头不牢的人士,灌得如痴如醉、如烧如狂。等他一个跟头栽进去时,也真的是“九牛拔不出”了!

不要低估了勾搭者的能耐!来者不善,善者不来!他既然敢于出台亮相,总是要向他所试探的对象“漏”两手的!

不要高估了自己抗诱惑的能耐!“道高一尺、魔高一丈”的现象是有的。并不是真的道不敌魔,而是我们所获得的道还很微弱,我们所进入的道还很浅薄。我们属灵的军备水准刚刚提高一尺,恶者却倾其一丈之魔力来强攻我们的薄弱之处。

主必保守我!但我的心态与行动,能证明我是有信心并有意识地接受着主的保守吗?能证明我是有眼力看出来犯者的恶意与手法吗?

淫妇也罢,色狼也罢,也不论是搞肉身淫乱、精神淫乱或灵性淫乱;起意、起事者总是蓄谋已久、精于此道的人,总是在撒但的指使与支持下动作的人。他们或是潜移默化地磨你,使你意志崩溃;或是急风暴雨地轰你,使你猝不及防。怎样才能勾不上、套不住、磨不烂、轰不垮?那就得防患于未然!强化心灵基本功的操作,使“心里的力量刚强起来!”临上阵,现磨枪;恐怕比临阵脱逃的人败得还要更惨一些。

人老先从心里老,入迷先从心里迷!

一个在义路上向着标杆直跑的人,怎么会偏于邪的呢?不外乎是由于对路旁形形色色的召唤动了心;于是放慢了速度,转移了视线,一慢二看三盘算了!自以为可以偶一为之、浅尝辄止、无伤大雅、无关宏旨;却不料心一偏,心中发出的指令也偏,脚下的步子也偏。偏了第一道,那边又送上第二道。淫妇有的是引人入死的道道,象筵席上菜那样,一道一道地给你送上来,一道一道地将你拖下去;踏入她的迷途,进入她的迷宫。

心正,不等于保证你什么都称心满意、如愿以偿,但却能保证你在履险若夷、安享福份中产生步步向上的永生价值。他在“一把面一点油”中,仍能有满足的喜乐。心一偏,情欲也偏,连好事也能变成坏事、恶事。吃饭怎能吃到人家碗里?睡觉怎能睡到人家床上?掏钱怎能掏到人家口袋里?动作偏了,因为欲火攻心发烧了;情欲走火,因为心偏了!

心偏必入迷啊!

8. 智慧广招恒久财

丰富的尊荣在我,恒久的财并公义也在我。……使爱我的承受货财,并充满他们的府库。(8:18,21)

必朽坏的与不朽坏的,肉眼可见的与肉眼不可见的,具体的与抽象的,物质的与精神(灵魂)的,地上的与天上的,……当这两者共存于同一时空领域之时,谁服从于谁?当两者必须分离时,弃谁取谁?这就能考察出一个基督徒是属灵(圣灵)的,还是属世(肉体)的了。因为属灵人对于处在必须弃绝(出于恶者的)与必须持守(出于神的)之间的那许许多多事物,是十分自由、十分超脱的。取之不可怕,弃之不足惜;只要能“行合宜的事!”保罗为此提出了“虽有若无,两般皆可”的原则与五个事例。(哥林多前书 7:29-31)

说到财物,我国古语说:“君子爱财,取之有道!”不妨再加一句:“君子恶财,弃之有方!”而保罗说:“置买的,要象无有所得;用世物的,要象不用世物!”这种气概,属肉体的奴性人是想也不敢想的。

买世物,用世物,都是要花钱的;那么,钱从何来?面对由正经事业而来的正经钱财,放不下的,成了守财奴,就进不了天国;拿不起的,成了惧财奴,又做不成天国的好管家。

只用肉眼看钱财,见到的只是黄金白银、花花绿绿;却不知道与之共存共荣的是什么。如果睁开魂眼与灵眼,就能见到许多抽象的事物了;而那些才是至关重要的。就好比食品的卫生检验与养生准则那样认真。

人们难免不想发财,而一想到发财就要回避神;象亚当夏娃躲在树丛里那样,不敢露面。就好象神是吝啬的、残暴的,强迫人受苦守穷的;就好象撒但倒是慷慨的财神,很能理解人的苦衷似的。其实神原是要使人承受货财、充满府库、连摇带按、福杯满溢……的;但神所关心的是全人,而不只是人的那一部分外壳躯体;更不愿人“赚得全世界,却赔上自己的生命”。

基督徒啊,人生在世不发财,照样荣主服事人。但你如果恰在其位而善谋其政;那么要发财就发光明财,千万莫发世俗财。因为光明财是神所赐的财,其中必定伴随着丰富与恒久,尊荣与公义。而世俗财乃是魔鬼所赐的财,其中必定伴随着残暴与忧虑,危机与咒诅。他能夸口说:“我是富足,已经发了财,一样都不缺!”主说:“却不知道你是那困苦、可怜、贫穷、瞎眼、赤身的!”(启示录 3:17)

财主约伯的发财观是:“我赤身出于母胎,也必赤身归回;赏赐的是耶和华,收取的是耶和华;耶和

华的名是应当称颂的!”(约伯记 1:21)可见寄信望爱于神的虔诚的富翁,是准许财物来去自由的!你不准许财物去,神怎能准许财物来呢?不怕财物把你撑死、压碎吗?

发财是有道有方的!不要被恶人发财的路子与方子所迷惑。天国子民发光明财,有的是天国的路子与方子;因为主就是“道路真理生命”呀!你信这话吗?奸诈搜刮血腥利,智慧广招恒久财!

9. 增日添岁

你籍着我,日子必增多,年岁也必加添。(9:11)

基督徒的信心、信仰、信德决定了他的生死观;基督徒的生死观又决定了他既不贪生也不怕死、既不轻生也不求死的人生道路。

作为寄居世间的天国之子,首先要考虑的是受托使命感,首先要盘算的是怎样从平凡的事物中开发出具有永生价值的产品?怎样提高人生的单位有效值?怎样“禾捆归天家”?在这个基础上,增日添岁才是有意义的。

作为神所造奇妙身体的使用者,为了更充分地使用这身体,如能增加使用的有效量,延长使用的时间;也就是在降低了人生的成本、增进了人生的效益。那么,他就必须对身体保养、顾惜,综合利用,善于使用;如运动员之创纪录,如企业家之创收。离开这个主旋律,延年益寿还有什么意义呢?

有一位外国怪杰安·比尔斯就世俗现象对长寿的追求,下了一句一针见血的定义:“异乎寻常地延长对死亡的恐惧!”然而对死亡的恐惧,仍然不是长生不老所能解决的。

要长寿必须先得活着。靠什么活着,才会有什么性质、什么素质的长寿。耶稣说:“**人活着不是单靠食物,乃是靠神口里所出的一切话!**”社会人士也会承认,酒囊饭袋式的人,看来看去就是不象人。

智慧之子借着智慧,必能增日添岁。我们对此就不能作简单的、世俗的理解,乃要从基督化人生、永生化人生的高度,来理解这寄居生涯的延年益寿。

这个长寿并不限于绝对值之“长”,更在于有效值之“长”。如俗语所说:“有志不在年高,无志空长百岁!”

这个长寿无意于苟且偷生,而在于人生全方位开拓的平衡增长,如谋生、营生、养生、卫生……,如生机、生计、生理、生态……。

这个长寿更要是全人(身心灵)健康的长寿,才有意义。药补、食补、调理、操练出来的肉身之长寿,就能使人心满意足了吗?不,虚空的则更加虚空!甚至还会惹得等遗产、等接班、等空间的人们怨声载道,咒骂不已。

人们最容易忽略的、眼不能见的灵魂,也就是人之所以为人的主要部分(世人称之为精神),如何长寿得久盛不衰,如日中天;并超越寿限而能荣耀地无遗憾地与永生接轨?如何免去生理、心理与灵性的老年痴呆症?那就得靠基督、靠智慧,并落实在操练敬虔上!

我们一要爱惜光阴,二要增日添岁。这是在时间方面的开源节流,以争取多结善果,向主交账;而不是“要浪费在……宴乐中”。对此,神和人们都会喜爱的!

10. 以什么为乐

愚妄人以行恶为戏耍;明哲人却以智慧为乐。(10:23)

享乐是人的天性!至于人凭什么乐、求什么乐、以什么为乐……;这么一具体,就显出这个人是什么

么样的人了。因为义人、罪人、善人、**恶**人、智人、愚人,他们里面的居心与外面的道路,都是不相同的。

“作工的得工价是应当的!”这是神公义慈爱的原则。在大自然生态平衡的规律中,处处可见这内涵的、苦乐奖惩的平衡定律。“以行恶为戏耍”的享乐,必将招致灾祸的痛苦来平衡之。“以智慧为乐”的享乐,则能使人从各种辛苦、劳苦、艰苦、痛苦中获得平衡而喜乐充盈、福杯满溢。

神儿女的人生意义,既非为了受苦,也非为了享乐;乃是为了按照神的旨意服事这一世的人。所以我们既不排斥受苦,也不排斥享乐;而是要敬虔地、智慧地受苦与享乐。不论苦与乐是同时来,还是先后来,反正可以肯定是乐大于苦!因为我们深信“神的慈爱、主耶稣基督的恩惠、圣灵的感动,常与我们同在”,那才是更大的!

马利亚在称颂神时见证说:**“我心尊主为大,我灵以神我的救主为乐!”**能以此为自已快乐人生的基调者,才是“信望爱行”的强者。有了这个乐,才能发挥出可将一切人生苦水进行深度“糖化处理”的不可思议的伟力。(出埃及记 15:25)

以智慧为乐,以神为乐,以救主为乐,这样的**“喜乐的心,乃是良药!”**(箴言 17:22)因为**“靠耶和华而得的喜乐,是你们的力量!”**(尼希米记 8:10)所罗门王以他的聪明才智、地位权势、财富精力,在人生的各个领域中去追求喜乐与享福,结果,无一不是“虚空的虚空”,无一不是“捕影捉风”。在他走出迷宫,把握住“敬畏神”之道以后,就获得了真喜乐的酵母!于是他就豁然开朗,得以“称赞快乐”:吃喝也快乐,夫妻也快乐,度日也快活,衣着打扮也快活,劳碌也快活……。在“虚空的年日”中,照样靠主怡然自得,其乐无穷。(传道书 8:12,15;9:7-10)

以智慧为乐,这就抓住了根本,这就能指教人对于连人生中的一切中性事物都会充分开发出高尚的喜乐;并使它向属灵的高度催化而升华。如对飞鸟野草的观赏,对生儿养女的体验,等等。属灵人的**“常常喜乐,不住祷告,凡事谢恩,”**乃是立足于人生在世的日常生活中的,而且也是立足于得失两可、“定活两便”中的。有了“以神为乐”,什么就都当乐了,都可乐了;连白水蔬菜、连为主的道受逼迫,也乐在其中了!

离开了这个根本,却在虚空中凭着自己情欲的本能去找乐、追乐、享乐、玩乐;则如渴饮海水那样,越乐越苦,终将走上“以行恶为戏耍”的愚妄道路,自我毁灭而后已。

11. 善待自己

仁慈的人,善待自己;残忍的人,扰害己身。(11:17)

善待自己如果以“恶待朋友”为前提,那就是自私自利。在自己关于个人的主权范围与职责范围之内,在自己应得之分当中,在对神的敬畏、赞美与感谢之下,保养、顾惜、安享、珍惜,**“快活度日”**,这才叫善待自己!

何为善?善的总纲就是:**“行公义,好怜悯,存谦卑的心与你的神同行!”**(弥迦书 6:8)一切的善都不外乎以正气、爱心与虔诚这三点为其基调。

人们常会有个错觉,总以为在利益方面,我与别人是不共戴天的!今天与某些共同利益者去伤害另一部分人;明天,在个人利益上,同伙之内也会争斗不已。总好象,我少得了一点利,也就是亏待了自己;我多让了一点利,又是亏待了自己。

其实,不会善待自己,又怎么会善待别人?如果对自己都是残忍的,对别人还可能有真的仁慈吗?爱人如己者,乃是以一个最起码的踏实基础为起点,就是在“善待自己”这个愿望、体验与实践,明确自己“愿意别人怎样待你”的具体内容,操练自己仁慈的心;这样才能以仁慈的心和鲜明的思维去设身处地替别人着想,揣摩着怎样去善待别人。

善待自己不是只善待自己生活中的某一需求,也不是只善待自己灵魂体某一层面的生活;善待自己乃是善待自己的全人!

仁慈的人必定是一个善待自己的人!他施胜于受,也是善待自己;他宁愿为义受逼迫,也是在善待自己;他宁愿为进天国而失去一臂一腿,也是在善待自己;他献上自己为活祭,仍然是在善待自己。他效法基督受苦的榜样,却不是苦待己身、自表虔诚的苦行主义者。他是在通过基督的十字架将某些必朽坏的变成不朽坏的了,将水变成酒了,将地上的基业变成天上的基业了!

仁慈的人既将自己献上作活祭,既将自己献给义作义的器具;他若不善待这个作为神器皿的“自己”,他若“得罪自己的身子”(哥林多前书 6:18-20),那又怎样来证明自己的虔诚与奉献呢?

今天的经文以残忍的人来与仁慈的人作一对比,“残忍的人,扰害己身!”这倒是必然的!尽管他主观上甚至是更迫切地要“善待己身”,但那是不可能的。因为,从残忍的心灵里是结不出善果的。

人的行为表现如果不把其心灵计算在内,那么,真真假假确实是令人难以辨别。但人对自己的心灵(或瞬间的心灵动态、心灵倾向)是仁慈还是残忍,毕竟应该有数的,无可推诿的。因此,我如果有仁慈的心,就必须善待自己;为了自己要“亲手作正经事,就可有余,分给那缺少的人”(以弗所书 4:28),也必须善待自己。仁慈在责己从严的善待自己中运行之后,才能在责人从宽的善待别人中运行。

残忍者最美丽动人的善行,也不过是法利赛式的伪善!

12. 真话的价值

说出真话的,显明公义;作假见证的,显出诡诈。口吐真言,永远坚立;舌说谎话,只存片时。(12:17,19)

真话的价值有二:显明公义!永远坚立!

谎言的负价值也有二:显出诡诈!只存片时!

人们为人一场,总是很关心人生的价值问题。但人生的价值并不是一个什么现成的目的物,等你去攫取掌握;它乃是在人生的各个具体的方方面面所缔造的真价值,扣去各种损耗与负效应,逐渐积累而成的总和。说话有说话的正负价值,行事有行事的正负价值,思念有思念的正负价值。不但有价值的问题,还有能量的问题、技巧的问题、走向的问题、果效的问题……等等,那就是题外之言了!

我讲真话,这些真话的价值也就是我的“得分”;我讲谎言,谎言的负价值也就是我的“扣分”。因此,为讲一句话,所要付的代价和所得的收获,也都与我直接有关。

人们并不是吝啬于付代价,主要是在于如果还不大清楚由此而产生的价值究竟是什么,他就会以肤浅的果效、个人的实惠(体贴肉体)为标准,来决定自己的言行取向。

就好比当人们在为判明事实真相而寻找证词之时,无论是原告起诉的指控,被告答辩的陈述,以及证人的见证,真话与谎言必然激烈地交战。在生活中与在法庭上都是如此。所以,耶稣说:“你们的话,是就说是,不是就说不是;若再多说,就是出于那恶者!”(马太福音 5:37)为什么不要再“多说”呢?就是要把注意的焦点明确集中在“是”与“不是”上。如果接受了恶者的试探,体贴肉体的邪情私

欲之后,就要将自己的聪明变为诡诈,想出许多的巧计、巧言,在似是而非的朦胧中大做文章,悄悄地弄虚作假,甚至颠倒了是非。

人们如果只是平面地算账,捞到什么,失掉什么,一进一出,是盈是亏,这个账似乎很简单。如果学会立体算账,算算公义与诡诈的账,算算永恒与片时的账;就会生出一点真智慧,就会少干那种饮鸩止渴、水里捞月那类愚蠢的热闹事了!

为什么说“谎话只存片时”呢?在现实生活中不是也有人因别人假见证的陷害,而长期蒙受不白之冤吗?

就如经商之途有二,一是“童叟无欺”,另一是“一锤子买卖”,也就是靠谎言欺骗做买卖。谎言不是“只存片时”吗?他满不在乎!你拆穿他的谎话,他却又去骗别人了!谎话在这个人身上只存片时,但在十多亿人中慢慢流传,却可以甚远、甚广、甚久,也能够他混一辈子的了!

谚云:“谣言止于智者!”也就是,对于智慧之子来说,“谎话只存片时”;他略略兼听、观察、思考、分辨,谎话就拆穿了!谎话只会在“一锤子买卖”中长久,在说谎者及其同伙的口中与愿望中长久,在愚昧而无知,偏见而顽劣的人中长久,在用强暴封锁信息的氛围中长久,在大张威势的压力中长久,如此而已。而且,维持得越长久的谎话,自我爆炸的后果也越惨。

主的门徒要显明公义吗?要永远坚立吗?那就得在真话的见证上多下功夫。

13. 美好的聪明

美好的聪明,使人蒙恩;奸诈人的道路,崎岖难行。(13:15)

聪明乃是供人使用的,用来体察天理,应付人事,参与缔造人生的价值。

除了大脑残障之人而外,聪明恐怕是无人不有的;区别在于各人聪明的知识基础、见识基础、道德基础、心灵基础……有很大的差异。人们往往倾向于以智商与功利的资料来量度聪明,却忽略从性质上来量度它。那就是美好的聪明是善良,丑恶的聪明是奸诈。

善良的人用美好的聪明去行走义路,按照神的旨意去服事他那一世的人,发光做盐放香气,怎不使人蒙恩?这正是他人人生价值的盈余!

奸诈的人用丑恶的聪明去偏行己路,“随从今世的风俗”、“随从各样的异端”、“随从自己的私欲”、“随从撒但”……,刻薄欺压他那一世的人,伤天害理丧良心,怎不使人遭难?这又正是他人人生价值的亏空!

至于道路的崎岖难行,义人恶人都会有的。义人在主引领之下,“行过死荫的幽谷”,乃是人生升值的必要过程;而且“也不怕遭害,因为祿(神)与我同在”。他本来就已聪明地献上自己作活祭了!“天天冒死”的人又何在乎付出崎岖难行的代价?!对比之下,奸诈人的道路之崎岖难行,则别有一番滋味在心头;那真是“赔了夫人又折兵”哪!那真是竹篮打水一场空,外加烧炸了等水的铁锅!

是凡美好的聪明,都是大聪明;大聪明者,在俗人眼中看来,往往总是“大智若愚”的。大聪明者总是瞩目于并致力于关乎永恒、关乎心灵、关乎真善美圣的大事,他也能看出“三人行,必有我师”,“十步之内,必有芳草”,诸天的语言,世代的征兆,虚实分野;……所以,被俗人目之为傻瓜的聪明人,既有学者,也有村民;既有老人,更有孩童。

反之,是凡丑恶的聪明,无一不是小聪明。小聪明者总以为自己之外无聪明。他们以仅有的一点

聪明,却用来喂养自己的奸诈。“神造人原是正直,但他们寻出许多巧计!”(传道书 7:29)什么巧计?都是些 schemes,阴谋诡计!所以他们总是会弄巧成拙,总是会自设路障自绊跌,自造绞架自悬挂。他们的崎岖难行之路不是自找的么?风光一时,受制一世啊!他们的得而甜,是负罪债;他们的失而苦,却是背负加倍的罪债。俗人只见其春风得意路,却不见其路的下面是布雷区,其路的顶端是悬崖。

我认识一个人,他是老来得意,出乎他自己意料之外地飞黄腾达。仅仅几年时间,他适逢其时、适逢其会地投机,在宗教、政治、社会、经济等方面,都获得了空头中的超速增长;耀人眼目的街头纷至沓来。他说:“我什么都要努力做大的;即便做坏蛋,也要做大坏蛋,做高级坏蛋!”但他后来也哀叹说:“我是在夹缝中求生存哪!”谁会同情这出自奸诈的崎岖呢?不是活该吗?还有余辜!

我们不能被聪明的闪光所迷惑。就如闪光的不都是钻石,碎玻璃屑也会闪光的!我们所要追求的乃是那能使人蒙恩、造福周边的美好的聪明,以求自己的人生能与基督的福音相称!

14. 步步谨慎

愚蒙人是话都信;通达人步步谨慎。(14:15)

我们对于神的信,应该是绝对的信;我们对于魔鬼的不信,应该是绝对的不信。至于人间的事物,那就谈不上什么绝对了;信什么,也是相对的,不信什么,也是相对的。而介于信与不信之间的那个中间地带,需要的则是谨慎。

有人以为,信是美德,疑是病态。其实,可信则信,可疑则疑,才是美德;而轻信与轻疑,迷信与迷不信,都是病态。

吃奶的婴孩除外!他们所处的特殊阶段,不能自己取食,不能分辨好歹;于是到嘴的都吃,象奶的都咽。若出了什么事情,喂孩子的人要承担责任。但那过了婴孩阶段的人呢?他若不加分辨,不会分辨,那显然属于“非不能也,是不为也”的性质了!

人际之间,以话语所代表的信息,是多种多样的;表里可能一致,也可能不一致。他将信息传递给你,你是信还是疑?是都信,还是全盘否定?是瞬间反应,还是长效反应?

经上说:“**愚蒙人是话都信!**”这属于极右一类的了!那么极左一类的呢?有没有是话都不信的人呢?有的,当然有的!极端成见的人、脂油蒙心的人、愤世嫉俗的人、精神崩溃的人、麻木不仁的人、无理性逆反的人、乖谬的人……,他们那种怀疑一切的“不信、不信、就是不信”,同样能达到入迷的境界!

不偏左,不偏右,我们当行在其间的正路是什么呢?“**通达人(明智人)步步谨慎!**”

谨慎当然是有级别的,谨慎当然是全方位的;谨慎的摄像机是随着当时当地的具体情景需要,而频频调节其扫描的角度与焦点的。在“死荫的幽谷”与“在可安歇的水边”,其谨慎的要求,显然就不一样。

所谓步步谨慎者,乃是在如羊进入狼群那样的惊险地段与事故高发地段,保持高度的灵巧与驯良。他先要保持这一步的站稳,还要保持另一步落脚前的位移能力与落脚后的反弹能力。在此期间,他既不承诺信,也不承诺不信;他要考察,他要踏实,他要应变。

主耶稣叫我们要防备人、防备假先知、防备法利赛人的酵;叫我们要分辨世代、分辨气色、分辨动态;叫我们要见有见识、有精明、有权衡。这主要是对外界的谨慎;另外还有对内的谨慎,就是谨慎

自守。

“**通达人步步谨慎!**”这当然是指属圣灵的通达人,而不是指属肉体、属气血的通达人。因为“**属血气的人不领会神圣灵的事,反倒以为愚拙,并且不能知道。**”(哥林多前书 2:14)所以,他们的步步谨慎,只能是墨守成规的谨小慎微;只能是滤出蠅虫、吞下骆驼的假机灵。所以,神的美意就是要将“这些事”向他们藏起来(路加福音 10:21);他们再怎么步步谨慎也是徒然的。法老、巴兰、基哈西、彼拉多……,不都是活生生的例子么?

新信徒易于犯是话都信的错误,老信徒易于犯是话都不信的错误;而要高水准地步步谨慎,还得看各人体贴圣灵的程度如何了!

15. 财宝与平安

少有财宝,敬畏耶和华,强如多有财宝,烦乱不安。(15:16)

决定人生价值的不是财宝,乃是平安;决定平安是否能具有存到永远、无人能夺之价值的,乃是对神的敬畏。

人的财宝多少,能反映出人的价值大小吗?人的学问高低又能反映出人的价值高低吗?人的活动领域不同,这个本来就没法比;即便在同一领域中的人(如经济人、文化人、宗教人……),相互之间有许多项目仍然是很难比较的。

作为报偿,有天上的报偿与地上的报偿之分。地上的报偿又有财宝报偿与情义报偿之分。地上的报偿少了,往往倒又是人生价值总体提高的潜在内涵;那是在基督台前必要充分显露出来的。真正敬畏主的人,并不追求也不看重人间的现世报偿,甚至可以看如粪土;所以他们积蓄到永生的财宝反而更多,显在基督台前的金银宝石反而更重,而永恒的人生价值也反而更大。

财宝的来路有义与不义之分。“**多有财利,行事不义;不如少有财利,行事公义。**”(16:8)行事不义的人,还能有平安吗?不,只能是“烦乱不安”!他可能因不义而获大利,他的财宝也能买到从保镖到后台等等一系列保平安的大小小保护伞;然而,是凡能买到的,都是能失去的。那么,能用财宝买到的平安,又能是什么样的平安呢?

行事义与不义,这是第一位的;因为这是在证明你以谁为独一无二的主,你在敬畏谁,事奉谁。价值大与小是第二位的,而价值的核心乃是主所赐的平安,乃是有主同在的平安,乃是心灵中永恒的平安。财宝的多与少是第三位的!而清洁的财宝也只有属灵人的手中才能经营出价值来;倒并不在乎它有多少。

“**耶和华的圣民哪,你们当敬畏他!**”敬畏耶和华的道是什么呢?“**喜好存活、爱慕长寿、得享美福**”的正道,是什么呢?(诗篇 34:9-14)是:

1. 禁止恶言诡语;
2. 离恶;
3. 行善;
4. 寻求和睦(seek peace、和平、平安);
5. 一心追赶(pursue it,显示出进取精神)。

财宝本身不会(也谈不上)与神对立,与神对立的乃是陷在罪中的人!是人将财宝(或其它什么)放

在与神相抗衡的受崇拜的位置上,造成对立局面。但如果将财宝放在可弃可取、可来可去、可有可无的被使用与受经营的位置上,它就是我们的仆人了。它让我用,我让主用,何来的对立?

敬畏神而又善管财宝的约伯,在家破人亡的突发性事故中,冷静地“伏在地上下拜,说:‘我赤身出于母胎,也必赤身归回;赏赐的是耶和华,收取的也是耶和华;耶和华的名是应当称颂的!’”(约伯记 1:20,21)

摆渡船是要载客的,但又是有限员限额的安全指标的。多载客而“烦乱不安”,酿成船翻人亡的惨剧,那是要追究责任的!

敬畏神,珍惜平安(美福中之第一福),善管财宝,人生得以如此,夫复何求?!

16. 与穷乏人来往

心里谦卑,与穷乏人来往,强如将掳物与骄傲人同分。(16:19)

在这个世界上,在任何时候、任何地方,相比较而言,穷人总归是多数。耶稣对也无枕头之处的门徒说:“常有穷人和你们同在,只是你们不常有我!”(马太福音 26:11)

穷乏人,不论他自己是否自卑自馁,自轻自贱;但在世人的习惯中,总是把他划入卑微的一类。因此,不论你自己是贫是富、是贱是贵,你都少不了要与穷乏人来往;而这又正是一块试金石,能试验出你人品的成色:你是怎样与穷乏人来往的呢?居高临下、鄙夷轻贱地与穷乏人来往,那是你目中无人而只见“穷乏”;心里谦卑地与穷乏人来往,则显出你有眼力,透过穷乏而见到了“人”。

只有心存谦卑的人,眼目才比较冷静清晰,才能从对方的许多表现中看出他的优点、长处,还能看出他胜于自己之处,与他需要别人顾念之处。(腓立比书 2:3,4)

你以为穷乏人都必定是贪婪的人吗?不!要贪婪,穷人富人都会贪婪;要知足,穷人富人都可知足。

为什么怕与穷乏人来往呢?怕失身份吗?怕他沾你的光吗?怕他不能报答你吗?

为什么不怕与骄傲人来往呢?为什么这样讨好他,还将自己辛苦得来的胜利成果向他进贡呢?你想沾他的光么?他既骄傲,总是有所仗恃的,就如富足人仗恃钱财而骄傲一般。他们“岂不是欺压你们,拉你们到公堂去么?他们不是亵渎你们所敬奉的尊名么?”(雅各书 2:6,7)你怕穷乏人得寸进尺给你添麻烦,倒不怕骄傲人见肩而上,更羞辱你吗?

一般的谦卑还难以判别真伪,因为沽名钓誉、假冒为善的法利赛人,更擅长于故作姿态。唯独敢于阻挡骄傲人,加上乐意与穷乏人来往的谦卑,才是真谦卑。否则,那些在骄傲强暴之人面前溜须拍马、阿谀奉承的奴才们,岂非个个都要被他们捧成了谦卑的典范?

主耶稣来到人世,“不是要受人的服事,乃是要服事人;并且舍命,作多人的赎价。”然而他却不但不去服事犹太宗教上层权贵人物,并且当众谴责他们的罪恶;除非他们象尼哥底母、亚利马太的约瑟那样悔改。

在人际常规的来往之外,主耶稣又向愿意追求永生之福的人提出了更高的要求:不但要谦卑地与穷乏人来往,不但行善不要求别人报答;而是更要着意恩待那些“没有什么可报答你”的人。就如:“你摆设筵席,倒要请那贫穷的、残废的、瘸腿的、瞎眼的,你就有福了!……到义人复活的时候,你要得着(神的)报答!”(路加福音 14:12-14)

当然,与穷乏人来往,除了谦卑而外,还需要信望爱,还需要智慧与艺术,还需要知识与常识。如果

你与他来往,不能使他自强,反而使他更加自卑、懒惰、寄生、贪婪,……那你就要急速从另一角度来省察自己了!

17. 朋友与弟兄

朋友乃时常亲爱,弟兄为患难而生。(17:17)

朋友,不论是教内的,还是教外的;是朋友总得象个朋友。俗语说:“在家靠父母,出外靠朋友!”“朋友多一个好一个!”为什么呢?因为朋友之间的关系,总是以相互关照的友爱之情为起点的。朋友者,乃时常亲爱的交往之人也!在顺逆穷通、成败荣辱……的一切时候中,都能有点助人向上的爱护之心的,那才叫朋友;而酒肉朋友、黑道朋友……只不过是盗用朋友称号的狐群狗党罢了!

弟兄,不论是家中弟兄,还是教中弟兄;是弟兄总得象个弟兄。古语道:“四海之内皆兄弟也!”这就将弟兄的领域推得更广阔、更豪壮了。但经上指出:“**弟兄为患难而生!**”乃是具体说明什么样的人才能算是弟兄?分遗产、吃祖宗的算不得什么弟兄;纵然不能共患难,但在患难中连面也不肯露一下的,那更是枉有弟兄之名了!

朋友并非只在奢华宴乐中亲爱,弟兄也非为同享富贵而生。锦上添花者多的是,用不着朋友弟兄操心;雪中送炭者极少见,朋友弟兄才显出真颜色!

在人世间,假朋友、假弟兄比比皆是;有的开始就假,有的后来变假,有的半真半假,……还有反目为仇的,更有卖主卖友的。所以《箴言》中提到几十种不可结交(并非不予理睬)的人;又说:“**滥交朋友,自己取败坏!**”耶稣也告诫门徒,对包括弟兄在内的亲人,也不能过分缠绵、过分期望,甚至迷信。因为在某种特定的情况下,“**弟兄要把弟兄、父亲要把儿子送到死地;儿女要与父母为敌,害死他们!**”“**人的仇敌就是自己家里的人!**”(马太福音 10:21,36)

这是阴暗丑陋的人间实情!但这不等于说:地里没有宝贝,暗中没有灯光,人间没有相对的片片真情。越是在真伪混杂的情况中,能以恰如其分地鉴别朋友和弟兄,恰如其分地和他们结交来往,这就越显出基督徒属灵的眼光与活石的弹性操练到了什么水准。那种要么热得不分彼此、亲密无间如一人,要么冷得独来独往、息游绝交断六亲的社交方式,如果不是属肉体的,至少也是病态的。

其实我们在朋友与弟兄的问题上,根据施胜于受定律,不是追求能从他们那里得着多少,乃是要自己能向他们提供多少。我做别人的朋友,能否超脱世俗的功利主义,而时常亲爱?我做别人的弟兄,能否常在他的患难中送上一臂之力?我能否在主的面光之中,不愧对这朋友与弟兄的称号?

人助我,我感谢;我助人,我应该。基督徒当圣爱众人,更何况朋友弟兄?再难也得学,而不能回避;因为这正是基督徒人生四大学科(家庭、事业、社交、教会)之一。

朋友和弟兄的双方都是普通的、有限的人。我不要把别人当神,也不要别人把我当神。既是朋友和弟兄,那么,任何超过朋友和弟兄这一档次的信望爱,都是不相宜的,都是要变乱、错乱而崩溃的;所以既不能施之,也不能受之!

18. 使人安稳的是谁?

耶和華的名,是堅固台;义人奔入,便得安穩。富足人的财物,是他的堅城,在他心想,犹如高牆。(18:10,11)

财物是我仆,神是我主。将财物与我这个“人”等同而视之,相提并论之,尚且荒乎其唐、大逆不

道、骇人听闻;如果再将财物哄抬到我主的高位上,那我自己又将堕落为什么东西呢?

在天国中,财主与穷人都有,但那都是经营钱财而不受制于钱财的财主与重义轻利而不事奉钱财的穷人。敲天国之门却进不了天国的人中,财主与穷人都有,那就是想倚靠钱财来进天国的财主与想借天国去发财的穷人。

贫穷的财迷与富足的财迷,从财物的现状而言,前者是梦想阶段,后者是现实阶段;从痴迷于财物的期望值而言,却同样是在梦想之中。

仅就肉身而言,遭受扒抢绑票、谋财害命之苦的,恰恰正是那些蜷缩在以财物构成的坚城与高墙中,惶惶不可终日的富足人!他们那些能聚不能散、能受不能施的财物,如腥物之招惹苍蝇那样,越发为自己招惹无尽的骚扰与灾祸。坚城、高墙之类的防盗措施,正是“此地有银三百两”的招盗广告,海盜教材。可怜的富足“套中人”!

闻名于世的那颗什么钻石,几百年来传奇性的故事,真是令人毛骨悚然。谁谋求它,或者谁获得它,谁就永无宁日;杀身之祸必来无疑。

当今的思潮总认为富裕是现代化的标志,然而具有讽刺意味的是:他们越是生活在富裕中,却越发缺少安全感;他们既担心贫穷财迷的袭击,还严防富裕财迷的袭击,更要为应付富裕社会中更为深刻的失衡现象而疲于奔命。就如,拾着一根象牙筷,还要搭掉一份人家。

越倚仗钱财的人就越不安稳,越倚仗钱财的人就生活得越累!越潇洒不出!他们可以用钱财去串换名气、权力、势力,去购买保护伞、保险库、保心丹,去为自己树碑立传,挤进史册;却不料就象游泳者误入菱塘那样,越挣扎却缠得越紧!

俗语说:“破财求安!”其实,早知今日破财求安,那又何必当初要那样拼命地发财惹祸呢?

无知的财主在作了周详的安排之后,“自己心里思想说……灵魂哪,你有许多财物积存,可作多年的费用,只管安安逸逸地吃喝快乐吧!”真能安逸吗?即便肉身得以安稳片刻,灵魂也能因此安稳得了吗?“神却对他说:‘无知的人哪,今夜必要你的灵魂,你所预备的要归给谁呢?’”(路加福音 12:16-20)

就灵魂体的全人而言,真正的坚固台是耶和華的名!而要享受全人之安稳的,不仅要“因信称义”,还要因信奔入这坚固台,因信倚靠主的圣名!

使人安稳的是谁呢?“倚靠耶和華,以耶和華為可靠的,那人有福了!”这在神面前富足之福,不仅是得安稳,而且“……毫无挂虑,而且结果不止。”(耶利米书 17:7-8)但那倚靠财物,以财物为可靠的,那人就有祸了!因为他“为自己积财,在神面前却不富足!”(路加福音 12:21)

19. 借给耶和華

怜悯贫穷的,就是借给耶和華;他的善行,耶和華必偿还。(19:17)

是凡一切从上面来的,是凡一切真善美圣的,无一不是恶者千方百计要去玷污、渗透、变质、丑化的物件。怜悯也是如此。

神就是爱!最容易犯妄称神圣名之错误的,往往倒是看上去最亲近神的人;他们可能是真诚但却幼稚的信徒,也可能是假冒为善的法利赛人。而最容易妄论爱心、奢谈爱心的,也往往是这两种人。

爱是一个崇高的境界。要达到这个境界,必须好好操练几个预备阶段;而怜悯乃是爱的阶梯的第一级。怜悯乃是爱的萌芽。如果连萌芽都没有,怎么可能指望长成爱的参天大树呢?

怜悯,如古语所说:“恻隐之心,人皆有之!”没有恻隐之心的,就不能算是人;扼杀自己恻隐之心的,就不是在做人的。

根据“**给人以当得**”(罗马书 13:7)的真理原则,当得怜悯的,就必须从心里怜悯他;还必须以合宜的善言善行来证明自己对他的怜悯。贫穷的人、遭难的人、颓废的人、病痛的人、男女老幼、智愚强弱、……他们需要爱,首先是需要怜悯同情;但需要的具体内容是极不相同的。

一个人之所以贫穷,原因多种多样;那些属于另一个问题。而当务之急的,或仅仅是瞬间情景的,只不过是需要什么济贫的善行。有人有善行而无怜悯,有人有怜悯而无善行;也有人有怜悯、有善行,却又有种种附加条件。而今天的经文,则告诉我们,神亲自出面介入此事,为贫穷人担保、认账,负责为有怜悯的善行进行偿还。正如耶稣也说过,连人给小孩子一杯怜悯的凉水,当那日,他也必从主得赏赐。(马太福音 10:42)

神的儿女们还信不过神吗?还能不给神一个情面吗?

“只因不法的事增多,许多人的爱心,才渐渐冷淡了!”(马太福音 24:12)自然,怜悯也渐渐干涸了!人们都在困惑不安,不仅是好事难做,好心不得好报;而且,怜悯还常被欺骗、被利用、被戏弄。但人又怎么可能因一杯凉水般的善行怜悯,而去调查人家的档案,或预测、评估甚至控制人家的未来?!你怕受人之骗而不愿怜悯的十个人中,有九个真是不当怜悯的,有一个却是急需怜悯的;你若为九个而抛弃了一个,心里也会很内疚的。

被人欺骗的事是免不了的,但神却不欺骗我们。那九个骗子如何,是他们与神之间的事;而你出自怜悯的善行,神鉴定了、验收了、借下了,这是你与神之间的事!哦,神所赐给怜悯人的人,是何等的尊荣与重视啊!

当然,在学习这怜悯人的功课上,还要禁绝沽名钓誉捞稻草,夹私揩油灭志气的那种不尊重人的怜悯。否则,难怪人家宁愿饿死也不吃“嗟来之食”;或者弄得人家肚皮饱了,志气却丢了!他若记住:是借给耶和华的!他才能恐惧战惊地去将怜悯人的善事做好!

20. 汲引谋略

人心怀藏谋略(或译为忠告之言),好象深水;惟明哲人,才能汲引出来。(20:5)

有一种误解,以为人越属灵就越不必与人交往;即便有什么交往、交通,也总是属灵人供应别人,而无需从别人有所领受。他们以为,只有听圣经的、特别是听异梦异象的、听感觉的,才算是唯一听神的,才算是真属灵的。这样的误解误识,就会把自己的灵性追求,误导进一个可怕的误区。这样的追求,且不说别的,首先就直接违反了“互相联络作肢体”的定律。

主是群羊的大牧人,并不是只做几个属灵人的大牧人。有些弟兄姐妹特别虔诚于与主灵交,纵向联系密切,在这些方面比别人多有一些领受;但他若不也虔诚于与同伴灵交,倦怠或自绝于横向联系,那他原来的那点长进也就难于扎根,难于健康持久。公义的主,怎会为他们的“飘摇于众树之上”的动向,提供资助呢?

伟大的摩西,不是还接纳叶忒罗的忠告吗?伟大的以利亚不是还吸收俄巴底的信息吗?王后以斯帖接受其叔末底改的警告,传道人亚波罗倾听义工夫妇的补课,彼得接受保罗的诤言……。

从一种情况看,水是往低处流的;但在另一种情况下,水也是需要交流的。中国古语也说:“智者千

虑,必有一失;愚者千虑,必有一得。”必要的时候,水也完全能往高处流,从驴子流往大先知巴兰,从伯大尼的小姐妹马利亚流往十二个大门徒……。

而今天这节经文所讲的,不只是谦卑地、无抵触地交流,更是要主动求教。还要是从深井中,用“打水的器具”将水汲引出来那样;去将别人心中所深深怀藏的谋略,渐渐地吸引出来。

“人不可貌相,海水不可斗量!”“满瓶不响,半瓶咣当。”可别以为人家不言不语、木木讷讷的人真的什么都不懂;也别以为人家谦虚退让、不争不辩的人真的什么都不明白。在与我们相处的人中,无话可讲与有话不讲的人,有诡计不讲与有谋略不讲的人,都会有的。他们讲与不讲,都有他们的原因和自由,我们也不必多作探究,去强人所能。但能帮助我们上进与成功的良言、忠言、诤言,设想、计策、谋略,我们应有的明智态度不仅是兼收并蓄、广开言路、从善如流,更当要为对方提供时机、气氛、启发、咨询;象从深井取水那样,把他对你的忠告之言,循循善诱地吸引出来、汲取过来。这才是明哲人,这才是属灵人!不论他的谋略是否粗浅、杂乱或者缺乏可行性,而只具有参考性;或者连续几次都劳而无获。但如此汲引的过程本身,不仅是在操练着自己汲引的功夫,也在畅通着交通管道;这就已经是在得神与人的喜悦了!

人家怀藏谋略而不拿出来,有他自身的因素;但也可能是你的信望爱方面有不足之处,使他有点觉得失信、失望、伤感情,故而讳莫如深了!耐心争取吧!

有一句广为流传的名言:“走自己的路,别管人家说三道四!”这是鼓励人在众说纷纭的情况下,冷静地拿定主张,坚定地前进;并不是助长人的刚愎自用、盲目蛮干。可以不听从其谋略,但广泛听取,择要汲取,又何损于自己的前进呢?

21. 积蓄宝物膏油

智慧人家中积蓄宝物膏油;愚昧人随得来随吞下。(21:20)

智慧人也有积蓄,也有花费;就如童子的五饼二鱼,马利亚的哪哒香膏,尼歌底母的一百斤香料。没有平时的积蓄,关键时刻的应急应变,又何从谈起?

愚昧人也有积蓄,也有花费。但他们是象守财奴那样积蓄,不知为什么预备;是象“倒头光”那样花费,不知还要交账。他们想,“我们就吃吃喝喝吧,因为明天要死了!”(哥林多前书 15:32)

智慧人是为主而活的人,他或积蓄、或花费,都是奉主的名,都是为主的荣耀,都努力做得合乎中道。愚昧人是为自己邪情私欲而活的人,他或积蓄、或花费,也都是凭借自己的色力才资,也都是为了自己的名利权势。

天国之子的人生观是信望爱的一天主义:日用的饮食是天天必要领受的,神的国和义,是要天天放在第一位的,一天的难处是要一天承当的。今天不吃明天的粮,不搞超前消费;今天不忧明天的事,不搞杞人忧天。他若一天收支相抵,还有盈余;作为主的忠心管家,能不认真积蓄吗?

撇下一切跟从主,并不是安安逸逸去吃“凡物公用”的大锅饭,以思虑烦恼的小自私自利去换一个无忧无虑的大自私自利。这乃是呼召你我将阻挡我们跟从主的一切毅然撇下,转换所有制;将己献于主又归属于主的那一切,经营得更好。

本乎此,智慧人从人生的神圣使命出发,才能以在既不敢苦待己身,又不敢胡乱化费,还不敢不努力经营增值之中,去努力“积蓄宝物香膏”。否则,如何向主交账呢?

基督徒跟随主的意志是“贫贱不能移”的,宝物香膏都可牺牲,甚至不惜忍受“没有枕头之处”的贫寒生活。同样,基督徒跟随主的意志也是“富贵不能淫”的;连五千人吃饱后掉下来的零碎都当拾起来,更别说宝物香膏的积蓄了!

人生的价值,就是人生收支相抵之后,盈余的积累。一生的盈余来自于每一天的盈余。我们有一天的光阴,就过足这一天的日子,创造这一天的效益!既然未过到明天之寿,有什么权利吃明天之饭,有什么必要怀明天之忧?真正的信望爱,在此就显明出来了!

愚昧人之所以“随得来,随吞下”,不是心里不忧明天,而是心里没有明天。他们的信望爱是病态的、畸变的、寄生的。赌徒与亡命之徒就常常如此。

能富不能贫或能贫不能富的,能积蓄不能使用或能使用不能积蓄的,顾灵性不顾物质或顾物质不顾灵性的,……都不会是一个完全的基督徒的形像。

22. 管教用于愚蒙

愚蒙迷住孩童的心,用管教的杖可以远远赶除。(22:15)

什么事情都有个合宜的分寸与档次。再好的事情,行之不相宜、不得当,也会变成坏事;因此也就是不可用、不可行的。

比如“管”吧,都与权柄有关;但却有管理、管束、管教、管制、管辖的不同档次。而且善良公义的权柄与邪恶阴毒的权柄,又有各自不同的管法,其标准也甚至完全相反。这是无可奈何的不一致;因为天国之子总以智慧为是,世俗之子总以愚昧为是,地狱之子总以邪恶为是。这方认为是规范的东西,那方认为是捆绑;这方认为是分别为圣的行动,那方认为是制造分裂,……反之亦然。这真是“道不同,不相为谋”啊!道不同,也无从与言是非黑白!

具有监护职责的人,如何教养孩童?如何教养他们去按照他们自己(而不是我们)身心灵的层次循序前进;帮助他们防偏、防滑、防感染,帮助他们识别并抵御他们小天地中的试探与引诱?……在什么情况下,需要以“管”来强化“教”?或需要以管束来强化管理,以管教来强化管束,以管制来强化管教,又以管辖来强化管制?这是十分严肃而神圣的课题!

有人主张“爱的教育”,但由于自己不懂爱、不会爱,却把孩子宠坏了、溺残了。有人主张“严的教育”,但也由于自己的愚昧无知、放肆任性,“铁匠做官,打上前去!”却又把孩子吓傻了、打残了、逼坏了。还有人什么主张也不主张,一切凭动物本能,再加上动物所没有的罪性;他们吃了祖宗的,吃了社会的,再吃子女的。他们吃子女的财物、健康、精神、光阴、人格……所谓“养儿防老,积谷防饥”。这是后话,按下不表。

倒底是否可以打孩童?对孩子是否能施行体罚?如果以耶稣“让小孩到我这里来”为根据;那么,连呵斥尚且不可,何得云体罚?如果以箴言的一些经文为根据,似乎对孩子又非打不可了?其实耶稣是教训门徒不要以为“宗教生活”只是成年人的专利品,不要漠视或藐视孩童的心灵需求,更不可阻挡孩童对主的渴慕与追求。而箴言所言,重点在于对孩子匡正纠偏时,以管辅教之不足,而勿姑息养奸!

比如,今天的经文中所提到的孩童,是一种什么心态的孩童呢?也不是太好到专心好学、敏于求知的渴慕状态;也不是太坏到翘课逃家、偷鸡摸狗的中毒状态;却已经是到了心不在焉、痴痴迷迷的状态。他的心被愚蒙迷住了;比喻剖解解不开,大喝一声唤不醒。怎么管法?怎么把愚蒙赶走,把孩子救

醒过来?在三千多年前的社会条件下,《箴言》提醒家长教师们,“用管教的杖,可以远远赶除”迷惑孩子的愚蒙。

说到底,心被愚蒙所迷的,又岂止是孩童?“范进中举”后的痰迷心窍而发疯失常,也正是心被愚蒙长期所迷的极致。幸得他老丈人狠狠一巴掌把他打醒了!他之所以能醒过来,能找到自己,乃是因为笼罩着他的愚蒙,被赶走了;烧得他昏昏糊糊的愚蒙之火,被一盆冷水兜头浇灭了!

现代条件,对于孩子的教与管,其方法、其工具,比古代要多得多了!你若实在要用杖来管教孩子的愚蒙,也只能用“管教的杖”,而不准用出气的杖、戏弄的杖、作威作福的杖……甚至刑具的杖;否则你在神面前是罪责难逃的!

23. 欢娱父母

我儿,你心存智慧,我的心也甚欢喜。你的嘴若说正直话,我的心肠也必快乐。你要使父母欢喜,使生你的快乐。(23:15,16,25)

欢娱父母是对子女提出的要求吗?是的,但也是对为人父母的这一愿望所提出的规范与制约。为人父母者以子女的什么为自己的欢喜与快乐?摇钱树?聚宝盆?什么明星?什么冠军?什么名流?……《箴言》说,要以子女能心存智慧、嘴说正直话而欢喜快乐!

然而,欢娱父母,这不只是父母期望于子女的,也是社会要求于他们的,更是神所制订的天理、所赋予的良心要求于他们的。

欢喜快乐是比衣食住行的物质生活更深的一种状态,是感情和心灵的要求。

世俗的欢喜快乐,在施与受之间,往往总是交易性的,甚至是以另一方的痛苦为铺垫而对立的;一方受益,一方遭损,几人欢乐几人愁。纯情一些的欢喜快乐,施与受之间既不对立,也不交易,却仍能互惠互利而皆大欢喜,这真是奥妙无穷!

有一种还债式的人生哲学,叫做“一代还一代!”他们以此为自己“只为下一代尽责而不为上一代尽责”的行动进行辩解。他们心安理得地厌倦上一代而娇宠下一代;他们以为欢娱上一代是自己的损失而欢娱下一代是自己的投资;……。在物质待遇与供应方式方面,隔代之人的需求并不相同;为人之道也不会要求子女在上下两代间平均分配。这话乃是教导老人不要嫉妒孙辈而苛求子女,并不是支持子女只顾小而不顾老。否则,“一代还一代”只能造成“一代不如一代”、“一代贪过一代”的恶果。

在正常情况下,祖孙隔代之间,一般是不会有什么矛盾的,而且往往还是会互补平衡的;主要在于当中这一代如何认识,又如何自处?

正当地欢娱别人的同时,也正是在欢娱自己。而且他能欢娱别人,说明他里面那个能使别人欢喜快乐的“造乐功能”象造血功能那样健康活泼;而这又是他自己生命丰盛的重要因素之一。关于这个爱心效应,没有施胜于受的天国人生观的人,总是不能理解的,难以置信的。这本爱心帐,他们也算不过来。

如果我们已经忘记父母是怎样欢娱我们的,或者不能理解父母欢娱我们时的具体感受,那么“养儿方知父母恩”,娱儿方知父母情!再不然,从观察人生中也会有所领悟的。试看,哪个带孩子玩耍的父母,或老人,不是心花怒放的?女子的生命力、抗灾力、应变力……往往都胜过男子,这与她们能特别纯

情于欢娱柔弱无告的孩子,肯定有潜在的关系。

在欢娱别人时,其中的夹杂邪情私欲越少,情爱的纯度越高,格调也就越高,也越接近于虔诚心灵的超凡入圣。

我们欢娱父母,并不是要割股奉亲或弃子养亲。万万不可那么好事恶做!那是要害死父母的!

欢娱不是娇宠!自重自爱的父母是会律己的。乖谬邪僻的父母则是另一个问题。

欢娱能驱散忧郁阴翳,特别有助于防止老年痴呆症。与其等父母患了老年痴呆症而求医无路、百般无奈,何不当初在欢娱父母方面,多给予一些重视呢?

24. 戒幸灾乐祸

你仇敌跌倒,你不要欢喜;他倾倒,你心不要快乐。恐怕耶和華看见就不喜悦,将怒气从仇敌身上转过来!(24:17,18)

不要说,“欢喜快乐是人之常情,不劳教学,人人都能无师自通!”事情是这样的,事情的性质却不是这样的。因为当喜而喜,当乐而乐,可以使事物原有的价值上升;反之,不当喜而喜,不当乐而乐,则能贬值,甚至亏损。

在一般人际关系中,“**与喜乐的人同乐,与哀哭的人同哭**”,乃是主耶稣要求门徒所应具有苏醒的灵魂与最起码的美德。

麻木不仁的心灵是危险的,失控失格的心灵则更加危险。

人被仇敌欺压、蹂躏、凌辱、戏弄,当然是痛苦的;对于邪恶势力的抵挡与较力,当然是要忍耐到底、坚忍不拔的。“忍耐也当成功!”也就是要坚持到我不跌倒而仇敌却跌倒的时候,坚持到我倒而复兴而仇敌却败溃蒙羞的时候。这个得胜,有主的帮助,有同伴的帮助,也有我自己的“挺胸昂首”!

“主断开一切锁链!”主**“拯救我们脱离仇敌和一切恨我们之人的手!”**(路加福音 1:71)主使公理得胜!主彰显了他的权能与威荣!主也**“叫卑贱的升高,叫饥饿的得饱美食!”**(路加福音 1:52,53)主医治我们的创伤,擦干我们的眼泪,使我们的心灵得到安慰。一切看见的,都同声欢呼颂赞哈利路亚,高高在上和散那!再接下去就到了十字路口了:我们在胜利的喜悦中,能否谨慎自守、延伸天路,**“终身在他面前,坦然无惧地用圣洁公义事奉他?”**或是失控失格,放纵私欲,去徇情走私,或去幸灾乐祸?

玩火者必自焚!多行不义必自毙!作恶多端的仇敌“被祸患倾倒”了,并不证明我如何,乃是证明神掌权,天理昭彰,以及他们罪有应得!满城欢呼者在于此!大快人心者亦在于此!

然而大快人心并不是那种观赏别人遭难、咀嚼别人哀鸣的那种幸灾乐祸的欢喜快乐。因为幸灾乐祸;只能出自(并滋养)残忍恶毒的心灵,绝不可能出自(并滋养)公义善良的心灵。

乐园中的亚伯拉罕与拉撒路,如何对待那个在阴间受苦的恶财主?受刑者提出:他们用手指尖蘸一点水凉凉他的舌头与给他五个弟兄送信的两个哀求!他们既不徇情走私,也不幸灾乐祸,只是尊主为大,以主为乐,颂赞主的慈爱与公义、信实与圣洁!并据理仗义,直言相复。

看见恶人遭报,我们更当受警戒,更加敬畏我们那位轻慢不得的主神。那种将神当我私产,叫神为我服务的人,以为恶人倾跌仅仅是“天从我愿”,于是就欣喜若狂,就幸灾乐祸。这岂不是在从另一角度同样去得罪神么?怪不得神要将怒气从我们仇敌身上转过来,而向我们发作了!

专心奔那摆在我们前面的路程吧!为什么要分心去为那被裁判亮黄牌红牌的犯规者去幸灾乐祸

呢?应当更加自警自律才是!

25. 不忠诚者不可靠

患难时倚靠不忠诚的人,好象破坏的牙,错骨缝的脚。(25:19)

神的儿女互相联络作肢体,神的活石互相联络建立灵宫;这其中也包含着人际关系中应有的、正常的互相倚靠。“朋友乃时常亲爱,弟兄为患难而生。”这也是人间所应发扬而得天父称赞的人际倚靠。然而,任何人际倚靠都不能忘了一个“人”字!“我也是人!”“我不过是人!”

人不能象崇拜神那样崇拜人,不能象事奉神那样事奉人。同理,也不能象倚靠神那样倚靠人。摩西绝对倚靠神,但他在工作中也相对地倚靠百夫长、千夫长;末底改绝对倚靠神,但他在患难时,也相对地倚靠他的侄女以斯帖。

君子不强人之所难!属灵人应是“力图自强”的人,却不是刚愎自用的人。他既体谅别人的软弱,理解别人的限度;但也不悖常情常理,乐于珍惜同道相助、合作共事的情谊。合作不等于倚靠,倚靠不等于“把自己交托”给他(诗篇 22:8);合作、倚靠、交托,更不能是无止境、无限制的!因为他也不过是人呀!以合作伙伴代替耶和华的,以伙伴合作代替对神之倚靠的人,同样,“他们的愁苦必加增。”(诗篇 16:4)

一般的伙伴,尚且只能如此,对于不忠诚的伙伴,又能怎样呢?

我们无权去考核同伴对我们的忠诚,或要求人家向我们宣誓效忠。我是谁?竟敢如此高抬自己?但这并不排斥在与人交往的过程中,我们也有权去了解对方,去认识对方,去看出对方;我们也有权决定自己与他是分离还是相合?分离到什么程度或相合于哪些方面?

忠诚和倚靠一样,也是有级别、有度数的。尽管人对神的忠诚度与对人的忠诚度是会有天壤之别的;但作为忠诚可靠的美德而言,则是出自同一心灵的同样纯净的忠诚。我们要求自己做别人忠诚的伙伴,却无法(也不必)要求自己的伙伴都是忠诚的;然而自己心里却应当有数。就如耶稣对那个不忠诚的犹大,虽然将他带在身边十二门徒之列,虽然也让他参与一定的工作;但心里却十分有数,从起初就知道他的不信、不忠了!

脚本来是可以支撑身体的重量的。但它骨折错缝的时候,你不靠它支撑还能设法维持平衡;你若靠它支撑反而倒得更快,跌得更惨。牙本来是可指望它咬嚼食物的。但“破坏的牙”什么事不干,都已经够叫你痛苦的了;你还敢倚靠它去派什么用场吗?免了吧!

今天的经文正是以此来比喻不忠诚的人。平时一般来往也就罢了;宽容等待吧,给人家留下一个长进的过程!但在患难的时候,《箴言》给我们一个先见之明;千万别去倚靠他,一点都不能去倚靠他!不忠诚者不可靠,越靠越添乱!处世用人,更宜慎之为要。

26. 将尊荣给谁?

将尊荣给愚昧人的,好象人把石头包在机弦里。雇愚昧人的,与雇过路人的,就好象射伤众人的弓箭手。(26:8,10)

基督徒如何对待神,必定在他如何对待人(各等人!各路人!各种人!)中反映出来;而从任何人(不只是基督徒)之如何对待人当中,也能反映出他与神以及与天国关系之远近。就好比在浪子的比喻中所显明的,浪子从醒悟过来、转身回家开始,他与父亲的关系就越来越近了;而浪子的哥哥虽然身在父家,

却与父亲的关系越来越远,终于成了假冒为善的实质上的法利赛大浪子!

仅从人的外貌来看,越看越象猿猴猩猩,所以有些人就以为人是从猿猴进化而来的。但从人的精神面貌(灵魂所显示的良知良能状态)来看,越看越不象任何动物;有时善于动物,有时恶于动物。从圣经得知,原来人本是按神的形象和样式所造的,后来又是被魔鬼用罪恶所污染的。

我们这因信上主羔羊而称义、被圣灵所重生、得以成为神儿女的新造人,无论是看人(包括自己)或是待人(也包括自己),既要看到神的形象,也要看到魔鬼的形象。

就好比今天经文中所论及的人际间恭敬尊重的问题,也说明了这个道理。外面的人事物既是复杂得甚至截然相反;人们所作出的反应,也不可能一成不变的,恰恰是随遇而变的。属神之人随遇而变,乃是“**恶要厌恶,善要亲近**”,乃是“**他眼中藐视匪类,却尊重那敬畏耶和華的人**”。(诗篇 15:4)

推人,能使人跌跤;拉人,也能使人摔倒。基督释放我们,使我们不再作奴仆(奴性人);撒但却要试探我们,变换手法来对我们实施其奴化教育,使我们再过实质上的奴性人生涯。撒但能用恶德来推人跌跤,也能用美德来拉人摔倒。

美德是从虔敬的心灵中因神而自然流露的德性,人间的全备的、自主的德性,有智慧与灵能的德性。那种离开“操练敬虔”而单纯“操练美德”,而追逐单项美德的形式,以博取人间的称赞与认同,那仍然是“靠肉体成全”的奴性人与机器人的道路。

“**众人以为美的事,要留心去做!**”(罗马书 12:17)为何要强调“留心”?“**当恭敬的,恭敬他!**”(罗马书 13:7)不当恭敬的呢?这就指出虔诚人是有神的完全人,其智慧与灵能是因着敬畏神、圣爱神而活泼运作的完全人;他不是只能表露某一美德(如尊重人),却不能表露另一美德(如藐视人)的残障人。

不负责任的、不通过智慧与灵能的奴性美德、残障美德,既不能荣神,也不能益人。

骄傲狂妄的人是不肯尊重别人的,奸诈狡猾的人是以给人尊荣来收买别人的。那么基督徒仅仅是为了对付自己里面骄傲与诡诈的蠢动,索性就盲目尊重人、称赞人,甚至把尊荣给愚昧人、强暴人也在所不计。这种做法,合乎情吗?合乎理吗?你又有权这样糟蹋美德,把鲜花插在牛屎上吗?

将尊荣给愚昧人,是为愚昧人提供害众人、惹灾祸的利器。将职务授予(比如教内的圣职、教外的公职、权下的招聘)愚昧人或不明其底细的人(如过路人),客观上无异于雇佣杀手。且慢沾沾自喜于自己捞到了“柔和谦卑”的美名;造成的恶果,是要追究责任的。就如各式盗贼匪类,纷纷被按立各种教牧圣职,于是他们就更便于“射伤众人”了。就好比,按照教牧这一层次的规范要求,或者说职业道德吧,他至少也当如何如何,他怎么也不能那样那样。于是就疏于防范了!于是,意料之外的伤害就出来了!掀开尊荣的外衣,早知道里面是个愚昧人,大家当然离他远些,也不致如此受伤了!

27. 归宿感

人离本处飘流,好象雀鸟游飞。(27:8)

雀鸟不能没有窝,但也不能不游飞。不肯游飞的雏鹰,老鹰则要搅动窠巢,迫使它跌落到无垠而不测的空间,学习游飞。(申命记 32:10,11)而在尽兴游飞之后,却也必须“倦鸟归林”。

人也仿佛如此!“好男儿志在四方!”但至终还隐隐地升起一种“叶落归根”之念。传道者发现:“**凡事都有定期,天下万务都有定时!**”并列了廿八“时”为证。(传道书 3:1-8)

一切受造的,都有个大小不等的回游线路与回家休憩的天赋本能;按照生物钟记忆体计时器的指

令,小一周、中一周、大一周、以致终身一周的各等外出与归回的周期而运转。鸟兽虫鱼是如此,人也是如此。只不过人的寻根欲、归宿感分外模糊而迷惘就是了!但也有人强行镇压自己的归宿感,使之麻醉不醒。

人们上班工作,下班回家,就是两种不同的归宿感。人们缔造小家、不忘老家、怀念家乡,这又是不同层次的归宿感的流露。人们失了肉身的根,还常念根、寻根;人们失了灵魂之根,而无处寻根,不知归宿何处,其流浪的失落感就分外惆怅而空虚了。

人不能不外出,也不能不回家,可是家在何处呢?传道者说,人“赤身而来,也必照样赤身而去!”到哪里去?“尘土(肉身)仍归于地,灵仍归于赐灵的神!”(传道书 5:15,12:7)然而被撒但所掳掠而失去神的人,他们又何从回归赐灵之神的怀抱呢?他们肉身活着的时候,无从进入神的家;他们脱离肉身之后,也无从回归天家。他们因无归宿而陷在失落感的痛苦折磨之中,困惑不安,无聊不已。

但感谢神,因信称义的人“却从远处望见(神所应许的),且欢喜迎接,又承认自己在世上是客旅、是寄居的。说这样的话的人,是表明自己要找一个家乡!他们若想念所离开的家乡,还有可以回去的机会。他们却羡慕一个更美的家乡,就是在天上的,……”(希伯来书 11:13-16)我们是有家可归、有业已存(希伯来书 10:34)的人;在寄居生涯的坎坷中飘流,而不失勇敢之心,并不象“退后入沉沦的那等人”!

从神叫人“遍满地面”的命令来看,从主耶稣叫人“往普天下去传福音给万民听”的命令来看,人们也真是相聚有时,分散有时,分散而殊途同归仍有时。为福音而作游子的人,那荣美家的归宿感,足以弥补我们一切寄居中的缺憾;“在无可指望的时候,因信仍有指望!”可怜那被世界之神弄瞎了心眼的人,为邪情私欲而作浪子的人,何时才能找回自己,找到自己灵魂永远的家呢?

倦鸟归林,啾啾唧唧,相互倾诉不已。离本处而飘流的人哪,可别乐不思蜀而失去自己的根,也别苦中失节而卖断自己归家的路。(希伯来书 12:16,17)

28. 承认离弃罪过

遮掩自己罪过的,必不亨通;承认离弃罪过的,必蒙怜恤。(28:13)

人的任何罪过,首先都是得罪神的!人无论如何处理或改善因罪过而恶化的人际关系,也不等于人与神之间的关系就因此而正常化了,人灵魂所沾染的污秽与所感染的罪恶病毒就因此而自然洁净了。

人生在世,所面对的不仅是肉眼可见的人,更是面对着不可见的神与魔鬼。不论你自己愿意与否,严峻的现实就是如此。神的道所论定的罪过,乃是人对于“人我”里面天赋荣美形象之亏欠、触犯与沾污;而鬼魔的道理则是以吃禁果、造巴别塔、人定胜天为代表作,以逆天行事的狂妄度来论定人的身价。人不论自己是否承认自己与自然和与社会之间有没有关系,这关系总是存在并发展的。同样,也不论你是否承认自己与神和与魔鬼的关系,这关系也总是存在并发展的。

从伊甸园中的亚当夏娃失足开始,人就从魔鬼输入了“遮掩自己罪过的”罪性。明知在无所不知的神面前,人是赤露敞开的,遮掩不了的,但如亚当所说:“我在园中听见祢的声音,我就害怕,……我便藏了!”向神遮掩自己的罪过,就是向撒但敞开大门,就是走在宽阔易行却必不亨通的灭亡之路上。

但从十字架上第二个亚当的得胜开始,天地间又开创了一条又新又活的永生之路,一条挣脱魔鬼锁链之路,一条得蒙神怜悯之路。谁肯因信神的慈爱、公义、信实、圣洁而求耶稣做中保,向神自首,

在神面前承认罪过、离弃罪过,谁就能靠圣灵而立即入门上路!已经得救而仍存留尘世的人,也就因不断承认罪恶、离弃罪过的“洗脚”,而靠圣灵成全自己的天路历程。

不论是要进恩门的人或是已进恩门的人,不论是原罪是否已得赦免的人,都同样存在一个新老本罪的问题。“我们若认自己的罪,神是信实的、公义的,必要赦免我们的罪,洗净我们一切的不义!”(约翰一书 1:9)

假认罪与真认罪如何区别呢?

假认罪是滤蠓虫吞骆驼的认罪,是流水账式的轻描淡写的认罪。他们以“罪过认清,罪孽倒空”自夸,而实质上却遮掩自己许多不行那许多“不可不行”(马太福音 23:23)之事的罪过。他们以认罪为轻慢主恩的手段。他们是只承认罪过而不离弃罪过,“行了又行,就如狗转过来吃它所吐的”那种“自以为有智慧的人”(26:11,12);那种自以为钻了空子,占了便宜,摸到诀窍的人。每当我见到教中出现这种津津乐道于忏悔、认罪,并以为之为得救、得圣灵充满、得恩典、得医治、得神喜悦……的唯一捷径、不二“法门”而私相授受,我就不寒而栗。你不能说认罪不对!但在这种“认罪第一、赦罪第二、悔改第三、行义第四”的非正常倾向中,你就不能不觉察出一种“悄悄更改福音”的动态。

真认罪是忧伤痛悔的,是离弃罪过的,是不遮掩罪过的,是承认“我所受的与我所行的相称”的,是确认“蒙神怜恤”是自己本不配得的恩典,并不是自己用“认罪”交换得来的。认罪有什么可夸的呢?真是荒诞不经!

29. 贫穷人与强暴人

贫穷人、强暴人在世相遇,他们的眼目,都蒙耶和華光照。(29:13)

神“叫日头照好人,也照歹人”,“没有一物被隐藏,不得他的热气”!神也“使坐在黑暗里的百姓,看见了大光;坐在死荫之地的,有光发现照他们”。问题在于人们是否认识,是否接待?(马太福音 5:45,4:16,诗篇 19:6,约翰福音 1:9-11)

不要以为只有肉眼失明的人才看不见东西;因眼复明而把人看成倒着行走的树木,这种情况也是有的。眼睛很好却忽然迷糊,以致视而不见的情况,也是有的。如夏甲看不见就在身旁的水井,以马忤斯路上的两个门徒认不出与他们同行的主。而心眼昏暗以致瞎了的,那就更多了!

在这弯曲悖逆、欲海泛滥的世界上,各色人等都在拥挤、冲撞、追逐、倾轧。有英名盖世、顾盼自雄的,有穷愁潦倒、苟延残喘的。三十年河东,三十年河西;“一代过去,一代又来”;……强者、弱者、胜者、败者,无不困惑叹息:人自何处来?又往何处去?活着为什么?无名的人求名,出名的人藏躲;无财的人求财,发财的人自危;……不活吧,死了怎么办?不死吧,活着怎么办?所罗门仰天长叹:“虚空的虚空,虚空的虚空,凡事都是虚空!……眼看,看不饱;耳听,听不足。……都是捕风!”这真是叹出了历代亿万人的郁结心头的苦楚!

感谢那不偏待人的神,他的恩光是普照世人的!他光照死荫中的人,也光照人迷糊的眼睛,也光照人黑暗的心灵。将来在他审判台前,没有一个人可以推诿抵赖,没有一个人能以怨天尤人。而区别则在于各人蒙主光照之后的反应如何?是见光杀光(如希律)?见光自杀(如犹太)?还是见光接光,光中见光,越照越明,直到日午?

恐怕没有一个强暴人在他欺压别人之前、之际或之后,没有被主光照过!恐怕也没有一个贫穷人

在他被别人欺压之前、之际或之后,没有被主光照过!我们不能准确地知道别人的隐私经历与内心波澜,但从查考圣经所记,省察自己往日的经历以及参考别人的见证,就可知道:确实有人因光照而欢呼颂扬、绝路逢生;有人因光照而痛哭流涕、迷途知返;有人却因光照而咬牙切齿、越发刚硬!

从犹太公会这权力机构杀害司提反的事上可知,他们“在世相遇”,他们的眼目蒙主光照,不是都有所见吗?“在公会里坐着的人(强暴者),都定睛看他(贫穷的阶下囚),见他的面貌,好象天使的面貌!”(使徒行传 6:15)然而他们却掩耳不听真道,“极其恼怒”、“咬牙切齿”。而司提反面对如此疯狂凶杀的场面,却也蒙主光照,“被圣灵充满,定睛望天,看见神的荣耀,又看见耶稣站在神的右边!”(使徒行传 7:54,55)

“口吐威吓凶杀的话”的强暴者扫罗,蒙主光照却失明三日;再蒙主光照,又得复明。从“残害求告这名的”一跃而变成见证主名的。与他相遇的那个如履薄冰的卑微者亚拿尼亚,却也蒙主光照,叫他勇敢地去找上强暴者的门,传达主的信息,引领他悔改归主。(使徒行传 9 章)

相遇的双方都蒙主光照!前一组以悲剧告终,不是自找的么?后一组则以喜剧告终,不也是自己寻求的么?犹大如果在多次蒙光照后而肯悔改,彼得如果在多次蒙光照之后而仍顽梗,后来的记载,可能就会换个样了!

30. 眼目高傲者

有一宗人,眼目何其高傲?眼皮也是高举的。(30:13)

不论是自己,或是别人,任何人的高低与贵贱,伟大与渺小,是怎样就是怎样。从来都不是由人的眼界来界定的。这个道理十分浅显,但要信服这个道理,却也不是很容易。因为在现实生活中,总是有那么些人以高举自己的眼皮来提高自己的身价;也有那么些人,一见到人家高举眼皮就诚惶诚恐,手足无措。

眼皮高举,就是将眼光从对方头顶上一扫而过,不屑一顾;☒表示自己对于对方的藐视、鄙视与蔑视。眼皮高举,还不能确定这人是不是眼目高傲,还要看他不屑一顾的是什么。如果“藐视匪类”(诗篇 15:4),藐视以“财宝要换爱情”(雅歌 8:7),或用银子想买恩赐(使徒行传 8:20)的人,那么他的眼皮高举,正是显示出他的刚正不阿,威严高尚。如果藐视其它的人,他的眼皮高举就是宣告他的高傲狂妄。此等人物,俗语称之为:眼睛长在头顶上!头高八丈!

如此一比较,就区别出来了。狂妄之辈的眼皮高举,是眼目高傲,他要藐视一切人;正义之士的眼皮高举,是眼目严厉而不高傲,他只藐视一切恶人。

虔诚人的眼皮高举,是因为他憎恶邪恶。他举目望天是仰望坐在天上的主,敬畏大哉圣哉的神;从那里得着帮助,能以勇敢地藐视那些匪类的讥诮和藐视,勇敢地尊重那敬畏神的人(诗篇 123 篇,15 篇)。骄傲人的眼皮高举,是因为他憎恶良善光明。他举目望天是在向神挑战,亵渎上苍。

人对神如何,自有神审判,用不着我们去“替天行道”。但由于人对神如何,就必然牵涉到人对撒但如何;而这恰恰是构成人性特征与命运特征的基本因数。它与其它因数(遗传、文化、社会、家庭、……)结合在一起,就形成了各种各样的人;好人好得不一样,坏人坏得不一样,恶人恶得不一样。高傲的人只是其中的一种,其它还有悖逆的人、伪善的人、贪婪的人、淫荡的人、暴发的人、威武的人、聪明的人……等等。我们在这样的茫茫人海中生活工作、行事为人,不能不对人性的品系门

类有所判断;识人更及时一些,更透彻一些,以便自己能更好地”敬天行道”。

我们前面学过,要看人的行为,要看人的气色,要看人的眼色。今天再要学习一点,看人的眼皮如何浮动飘摇。高傲者的眼皮活动轨迹有其独到之处,不仅与高尚者的眼皮活动不同,也与奸诈者、羞愧者、淫荡者……的眼皮活动大不一样。

然而看人不能代替做人!我们自己做新造的人,先从清心、正心做起,必须先从行道而成德做起(如圣灵九果)……绝不是先从”洗净杯盘的外面”做起,也不是先从”眼皮功”做起。

31. 按公义判断与维护

你当开口按公义判断(judge),为困苦和穷乏的辨屈。(31:9)

对于人间之事,君王长官有权审判;平民百姓无权审判,只有神有权判断。审判权有失去的可能,但判断权却无人能以夺去;除非他自己懒于判断或因其它原因而弃权。就如暴君、酷吏、流氓、地痞横行不法之时,平民百姓几乎丧失了一切权利;但他们那默默无声的判断权不但依然存在,并且分外强烈,如民谚所说:“看在眼里,恨在心里!”

太后关照儿王,要按公义审判。我们考察人间欺压事、受欺事与审判事,也要按公义判断;而不要以成见、偏见、遗传或个人私利、好恶,为判断的尺规准星。

不是说困苦穷乏人都是好人,都是没有罪的圣人,也不是说他们落在案情中都是被冤受屈的一方;因受不住困苦穷乏的煎熬而为非作歹、杀人越货的,也多了。反过来说,有钱有势却遭人暗算而蒙冤受屈的,也并不少见。但比较起来,困苦穷乏人的实力单薄,自卫能力太差;所以,欺压他们尽管油水不多,却很便当,犹如取用速食速食面。于是在复杂的斗争中,他们往往首当其冲,易于被打成蒙冤受屈的牺牲品。

“为困苦穷乏的辨屈”,不是只给他们弄清真象、恢复各誉而已。另有译文为:维护困苦穷乏者的诸般权利!维护受害者应得的权益,这就牵涉到实质性的问题;要求也就公义得多、严肃得多了!

我们常见到街头会出现这样的争论——

甲:跟你打过招呼,说过对不起了,还要怎样嘛!

乙:对不起就算了?杀了人也说一声对不起?

在教会中也有这种声音。“我已经认过罪了,还要怎样?”在社会上也有这种声音:“我已经给你平反昭雪了,还要怎样?”而更可恶的则是,精于此道的人物,深知赔礼道歉、检查交代、平反昭雪都是不花本钱、不伤脾胃的,舌头打个滚就是了。于是明知不对,先错后改,图个眼前实惠,再捞个公义虚名;真是又有面子、又有夹里。但受害者在蒙冤受屈期间的权益损失、光阴损失、精神损失、生命损失,还算不算一回事呢?

基督的宝血是不容人们如此玩弄的,天理国法也不容刁滑之徒钻这空子来干故意违法之事。那么,经办此事的掌权者,如何处理冤案的双方?见到此事的无权者,又如何安抚自己良心中的正义呼声?

仅仅按公义去判断(或审判)于事后,那是不够的,还当按公义去维护于事前、事中、事后。受害的当事人如果故意放弃什么追索的权利,如果愿意饶恕他的冤家对头到几分,那是他自己的事情。我们在旁的人,纵然无力主持公道,发出公论;但又怎能翻转过来,迫使受害者饶恕忍让,为强暴者谋求轻松的解脱?

奉行公义之道,乃是实质上的敬畏神,事奉神。正如“忍耐也当成功”那样,公义也当成功:从公义之心、气,到公义之言、行;从公义之判断,到公义之维护。

第九轮

1. 何时回转?!

你们愚昧人喜爱愚昧,褻慢人喜欢褻慢,愚顽人恨恶知识,要到几时呢?你们当因我的责备回转!……我呼唤,你们不肯听从;我伸手,无人理会!(1:22-24)

南辕北辙、背道而驰,却又一意孤行、坚定不移,世上还有比这更悲惨的事么?就如旧约的扫罗王,宁可穷途末路到求告“交鬼的妇人”这样低下的秽境,终至自尽于沙场,也不肯回转!而如新约中的年青有为的扫罗,逼迫残害主的门徒,明明是在为宗教权贵效犬马之劳,却还以为是“为耶和华大发热心”。所幸的是后来他回转而蒙恩,走上十字架的活祭之路;终至高唱凯歌,荣耀浇奠。

其实大有学问者与幼稚无知者之间的差别,财主与乞丐的差别,君王与平民的差别,法利赛人(正人君子)与税吏娼妓的差别,神职人员与撒玛利亚妇人的差别……,以俗人看来,几乎是天壤之别;以智者看来,不过是五十步笑百步;而在神看来,真是相差无几!因为“我们……所有的义,都象污秽的衣服!我们都象叶子渐渐枯干!”(以赛亚书 14:6)那种无花果叶子编成的裙子,有与没有,能有什么本质的差别呢?!关键往往总是在那一念之差或一步之差!神说:“你们转回,转回吧,离开恶道!何必死亡呢?”(以西结书 33:11)人哪,肯理会吗?肯听从吗?肯回转吗?就是那么一个“肯”字呀!人哪,面对神,你也金口难开么?

愚昧人、褻慢人、愚顽人,我们不要以为他们都是些弱智低能、无知无识的人物!不是的!其实他们在人世间的身份往往倒是些能人、强人、红人、自以为是的人、自以为义的人、心骄气傲的人,……或许也正因为如此,他们才胆敢藐视神而偏行己路。他们要举旗聚众,飘摇作王,在追随者面前死硬到底,弄个模样出来;纵不能流芳百世,也捞个遗臭万年。历代的可拉党、尼哥拉党以及狂热教派的恶头头们不都是这样表演过了么?他们总是对自己梦寐以求的幻境迷信不已,他们又总是迷不信那些责备他们的忠言。他们已经跻身于既得利益阶层了,已经盖了大仓房了,已经自我陶醉了,……他们怎么舍得舍己(否定旧我)而跟从主呢?他们背的包袱比骆驼还大呀!他们只算“前功尽弃”的小账,而不肯算永生丧失的大账。

海难中死抱着宝箱不放的的人,不是死得更快吗?他不也是个恨恶知识的愚顽人吗?他们怕“留得青山在,不怕没柴烧”的知识将唤醒自己的追随者,以致纷纷离去;更怕这知识使自己的梦境难圆。他们的精神支柱脆弱得经受不住一点真理的冲击波,所以就在各自的错谬中垒土筑堤、层层加高,以致愚昧人更愚昧、褻慢人更褻慢;而愚顽人更恨恶知识,咒骂“知识是臭狗屎”!

世上有什么既得利益是能高过永生基业的呢?有什么必朽坏的能与不朽坏的相比拟于万一呢?“人为财死”已是追悔莫及的了,更何况赌注押于永远的沉沦呢?

天上的声音在呼唤!何时回转?第一,别越陷越深而为自己的回转增加难以估量的阻力!第二,最后一步的回转,也还是可贵的,万幸的!

2. 以知识为美

智慧必入你心,你的灵要以知识为美!(2:10)

“愚顽人恨恶知识”,因为他们的心灵里既然充满了愚顽,他们的灵就以“诡计”、“法术”、“异端”和一切歪风邪气为美(以弗所书 4:14),而以知识为丑、为恶、为绊脚石、为克星。但智慧人总是喜爱知识的!他们学习知识、积累知识、更新知识,并提供给他们自己的灵,以便随时采择使用。他们的灵之所以要以知识为美,因为基督徒要象“造他主的形象”,就必须努力使自己的知识渐渐更新,(歌罗西书 3:10)这乃是重要的条件之一。

人是神所造,并生活在他所造的自然界中,他所掌管的历史与社会中;并生活在人群之中,生活在弯曲悖逆、罪恶横行的世界中,……;人与各方面的关系状况如何,就与他对各方面的认识有关。他需要认识自己、认识神、认识魔鬼、认识环境、……而认识又是怎样获得的呢?这是由他所积累的常识、见识、知识、学识、意识,通过智慧的酝酿、圣灵的感动而升华出来的。但在这问题上,人的本身是否努力,则是负有责任的。如耶稣对门徒说:“你们和我同在这样长久,还不认识我么?”(约翰福音 14:9)

知识是多方面的,无穷尽的。虽然不可能全知,但也不可能全不知。特别是和各人的活动直接有关的知识,更是如此。如生活知识、社会知识、历史知识、专业知识、科学知识、圣经知识、神学知识、灵性知识、伦理知识……等等。

从基督徒灵性长进而言,他们是在“因爱心互相联络”的教会生活中,而不是在因权力、利益而加强辖管的各种结帮结派的组织生活中,才能“以致丰丰足足、在悟性中有充足的信心,使他们真知神的奥秘就是基督;所积蓄的一切智慧、知识,都在他(基督)里面藏着!”(歌罗西书 2:2,3)

真理的知识有什么用处?它能滋养人的生命,使人“在他(基督)里面生根建造”,坚固信心,增长感恩的心;它能规范人的道路,“把各人在基督里完完全全地引到神面前!”它还能帮助人破除各种迷信与迷不信,使人不致被“花言巧语迷惑”,不致被人用理学,虚空的妄言,人间的遗传,世上的小学,“把你们掳去”。(歌罗西书 1:28;2:4,7,8)摩西、大卫、所罗门、但以理、约伯、保罗、司提反、亚波罗、亚居拉、百基拉……他们无一不是灵性美好加上知识丰富的人。

耶稣呼召文化知识贫乏的渔夫、妇女做天国的门徒,但他们日后也补上了知识;如彼得、雅各、约翰、马大、马利亚……。耶稣也呼召文化知识丰富的文士、法利赛人做天国的门徒,因为他们可以为天国贡献出他们库存的新旧东西,但他们日后各自也补上了自己的灵性经历;如尼哥底母、扫罗……。

由此可见,仇视知识、封锁知识、垄断知识(路加福音 11:52)而又丑化知识的人,他们那不可告人的真意之所在了。

一个人知识面之宽与窄、知识度之深与浅、富与贫……,都还不是大问题。那种弃掉知识与以知识取代生命的两个极端主义,才是根本性的问题。神说:“我的民因无知识而灭亡!你弃掉知识,我也必弃掉你,使你不再给我作祭司!”(何西阿书 3:6)

3. 尊荣耶和华

你要以财物和一切初熟的土产,尊荣耶和华!(3:9)

赏赐百物给我们的神,他并不需要人间的财物,也不要享用牛羊土产;赏赐我们尊荣、并将他的荣美归在我们身上的神,他的荣耀也并不靠我们尊荣他才得以建立。

奉献给神、尊荣给神,并不是神的需要,乃是我们的需要。神所需要的是:他所造、所爱的世人,人人都能从魔掌下解救出来,不要有一个人沉沦!他所新造的人,个个都能活出新生的样式,都能彼此相爱而又勇敢地与恶者争战,都能“流泪撒种!禾捆归天家!”

神“**向你所要的是什么呢?只要行公义、好怜悯,存谦卑的心与你的神同行!**”(弥迦书 6:8)我们如果能有这样的行动、心态与道路,才能不枉生为人,而这也正是尊荣了神。

神的子民事事尊荣神,这是最自然不过的事了。不仅以言语尊荣他,还以心态、生态、动态、神态……来尊荣他;不仅以生活道路尊荣他,还以奉献财物与土产尊荣他。人们怎样事奉耶和華,怎样赞美耶和華,怎样敬畏耶和華,也照样尊荣耶和華。

我们在天地间尊荣耶和華,乃是向万有表明我们和神之间是什么样的关系。我们以尊荣耶和華来向撒但示威,来给世人示范,来由天使考察,来与万物应和,来与同伴声气相通、谐振同步。

我们奉献财物、土产,表明我们没有忘记:“**有什么不是领受的呢?**”也表明我们在处理物伦时没有陷进世上财物的漩涡而忘了天伦和天伦指导下的人伦。特别是连那并不值多钱的土产,在初熟之际,就郑重奉献,则更突出了那朴实无华的虔诚心灵,是如何在与主同行中,不住地尊荣他。礼轻人意重啊!前事不忘,后事之师啊!

有些国家的信徒有感恩节的活動,这是在奉献财物或人际联欢中表示向神感恩,而又在感恩活動中尊荣神。我国的城市信徒则有家庭感恩禮拜的传统,农村信徒则有奉献一切初熟土产的传统。时至今日,美事、圣事、善事做得怎么样?是否流于形式?是否世俗化?是否有人假冒为善,借此以售其奸?是否名为尊荣耶和華而实际却尊荣了金牛犊?这些尊荣耶和華的奉献,又是否被恶管家窃取去与外人“吃喝醉酒”了?(马太福音 24:49)……所有这些可憎恶的丑恶之事,并不能使神明智的儿女们灰心丧气、退缩不前,而是更激发我们除去一切的恶酵;在尊圣、归圣的前题下,将尊荣耶和華的事情做得更真、更善、更美、更圣!

有一种法利赛虚无主义也掳去了一些人,他们窥察一切、谴责一切、否定一切、取消一切。他们只肯定自己,并将自己超凡避俗地关锁在象牙塔中,在独对神中尊荣神,……果真都这样高级地庸俗下去,耶和華的大军也就瓦解了,基督的身体也就消失了。对此,不可不防!

4. 生命与良药

因为得着他的,就得了生命,又得了医全体的良药。(4:22)

没有生命的人要生命,这是生命的重生,这是得救;有生命的人仍然要生命,这是生命的供应,这是追求灵性的长进、生命的丰盛。

灵、魂、体是完全人的全体。体的病能影响魂,进而影响灵;反之,灵的病(俗谓心病、精神崩溃)会影响魂(俗谓思想病、神经病),进而影响体。但对于属圣灵的基督徒来说,他排定了灵魂体的主从关系。他的灵顺服圣灵、体贴圣灵、遵从圣灵;并在全人中发挥主导作用,将被圣灵感动而形成的信息指令,层层下达、调动全体,做主合用的器皿。所以我们就看到那么许多在残障逆境中,照样建立基督化胜利人生的美好见证,如《天路历程》、《馨香的没药》、《暗室之后》、《轮椅上的画家》、《荒漠甘泉》、……等等。

人的一切问题中首先是生命与健康的问题。人的灵魂体都可能百病丛生,而高明的医生则往往

能找到病根而治本;他的良药能切中要害,竟然有“医全体”之奇效。身体的病需要这样的良药,灵与魂也需要能这样“医全体的良药”。

生命与良药是什么?是平安喜乐!平安喜乐从何而来?从真道与法则而来!真道与法则从何而来?从智慧而来!智慧从何而来?从基督而来!

耶稣基督乃是我们的生命与良药的泉源!

不是叫我们向耶稣求生命,求良药,乃是叫我们通过信服基督、归顺基督、跟随基督、效法基督、思念基督、靠着基督、……直到“活着的不再是我,乃是基督在我里面活着”,直到宝贝藏在瓦器(我)里,于是就得了基督了!这不是那种市侩哲学的垄断基督、囤积居奇,以基督为得利的门路,……等等之类的“得着基督”。也不是把基督请到家里来当参谋、顾问、家教、保镖、保健医生、防盗门、电话咨询、保险箱、……那种“得着基督”。

得着基督乃是得着“主”!耶稣基督收纳我,同意我的祈求,愿意做我的“主”!承蒙万有主宰不弃,肯录用卑微不堪的我做他的小仆人,我是何等的荣幸,何等的蒙恩?!万万不能看错了,弄颠倒了,以为我得着基督,我就是“主之主”了!

基督是我全人的主!为什么我们又常常只为肉身的生命、肉身的疾病、肉身吃什么、喝什么、穿什么……等等问题在他面前苦苦哀求不已呢?为什么我们限制大有权能的主只可管我肉身的安康而不让他管我灵与魂的安康呢?主的东西难道不可由他自己作主吗?主说:“你们要先求神的国和神的义!”“你们需用的这一切,你们的天父是知道的!”我们就必须听从!

我们应当存谦卑的心与主同行,就如病人应当存谦卑的心与医生配合。病人可以倾诉,可以诉苦;但治疗方案与处方却不会由病人来指令的;否则那就是失去医生,而不是得着医生!医生知道如何按步骤为病人治病、抗病、救死扶伤!主耶稣更知道如何按步骤根治我们全人的病根、丰盛我们全人的生命!

“神的奥秘就是基督!”“所积蓄的一切智慧知识,都在他里面藏着!”我们也深信灵魂与身子的生命和良药也在他里面藏着!

耶稣说:“你当信我!”在如何礼拜的问题之上,在生命和良药的问题之上,在一切的问题之上,首先就是这四个字:“你当信我!”(约翰福音 4:21)这才是被基督得着,也就是得着了基督。

“得着……的,就得了……”,这个句型所表达的公式,内含一个属灵的秘诀,《箴言》透露出来,保罗也学会了!我们可别犯舍本逐末的错误!

5. 作茧自缚

恶人必被自己的罪孽捉住;他必被自己的罪恶如绳索缠绕。(5:22)

“恶必害死恶人”定律(诗篇 34:21)是不容置疑的!但不论听了多少次,见了多少次;但人在犯罪作恶的时候,不论自觉与否,总是和撒但站在一起的,总是对撒但的试探言听计从的,也总是擅自将“必”改为“常”,而又自说自话地将自己放在侥幸例外之列。“天网恢恢,疏而不漏”吗?照顾特殊嘛!“作茧自缚”吗?总结经验嘛!“动刀的,必死在刀下”吗?就干一次,不见得就那么巧吧!

作恶的人可能总想不通:枪射出的子弹,还能往回跑?损人之罪已经投向别人,利己之实惠已经捞到手里,难不成利己之物还能变成定时炸弹?绳索如套马索,既然瞄准目标甩出去了,还能套到自己颈

项里来缠绕自己?自然规律难道还会改变?

要知道,自然规律不是只有一条;许多条自然规律相互间的平衡与制约,这仍是自然规律。就如“量变引起质变”、“物极必反!”等等。

要知道,制订自然律的神,更为受命治理、管理、修理、看守这自然界的人类制订格外奇妙的高于自然律的道德律、良心律。

要知道,受神差遣的天使有千千万万,他们不会袖手旁观、无所事事。何况神的言语、神的荣光、神的大能,不但发出就决不徒然返回,而且还具有平衡效应、两面效应、医治效应……。

还要知道,犯罪作恶的人,都是自己首先堕落为魔鬼工具的人。魔鬼帮他作恶一次,必定还要使用他第二次。他作恶的有形绳索去缠住别人了;而同时还有相应的一根无形的绳索,如随形之影,一端缠住了自己,却把绳索的另一端奉献在魔鬼的掌握之中了!黑道人士拉人下水的手法,就是从他们的父魔鬼那里秘传而来的。

犯罪作恶的人,他们都是有所为而去干什么的,不论是明火执杖地干,还是鬼鬼祟祟地干,他们总不可能把一切都打扫得干干净净到象什么都没干过的地步。更为奇妙的是,如果不是现场报、现世报,那么在外面未报之前,已经有两样报应临到他了!那就是:

1.发出罪恶的那个心灵发射基地已经受到后座力的冲击,已经让罪恶优先富集在自己心中;于是坏了心术,坏了心地,良心丧尽!这就已经是超前品尝心被虫咬火烧的地狱滋味了。

2.发出罪恶之后,暴露了火力点,而成为众矢之的;他必定要动用一切手段来遮掩、掩饰、饰伪。左一层、右一层,于是作茧自缚的效应就形成了!他们的茧,从保险箱、到门窗、到围墙、到防弹衣、防弹车、防弹人墙……;惶惶而不可终日,真如丧家之犬!可怜的孤独者!

当然,需要作重点保护、特别保护的也有其它人物,如弱者、受害者、重点关键人物、恶人攻击的目标;那就是人们都能理解的另一个问题了!

6. 欲火自焚

人若怀里攥火,衣服岂能不烧呢?人若在火炭上走,脚岂能不烫呢?(6:27,28)

火,不是坏东西,但它是危险品。它是给你使用的,不是供你去放火犯罪的,但也不是供你开玩笑的。谁若将有用之物用于无用之地,谁就是在向造物主及他所制订的天理定律挑战;因此他的轻浮与轻慢,必要使自己吞食那妄为当得的报应。

火有火当搁的地方,为什么要攥在怀里呢?脚有脚当走的路,为什么要在火炭上走呢?这是要在敢为人之所不能为的事上逞能,感受一种强刺激吗?这种出乎肉体、体贴肉体的强刺激,肯定是在把人往死路上拉。烧坏衣服烫伤脚,只不过是一个小小的警告。最近报载,英国有一个街头艺人作吞火表演时,偶一不慎,火进入肚腹,当场被火从里面烧到外面而惨死。

今天的经文是以玩火为比喻,来警告欲火中烧的人!

人有各种大小之欲。欲,好象是一种在体与魂之间发出沟通作用的起搏器,使之在生理与心理之间往返振荡,升温升压。又如细胞内 20 种不同的氨基酸,根据 RNA 从 DNA 转录来的信息,能指令人体内合成上万种不同的蛋白质;不同的欲,也能指令体内合成不同的行动程式,冲出体外而变成行为。当欲高涨到冲昏头脑(魂之理性)进而冲昏心灵的地步,这个人也就成了属肉体的人了!

汽车需要点火发动而冲动,但不等于可以容许它失控或爆炸。人在使用自己的情欲之时,也必须用“心灵和诚实”对它严加防范,使它的运作全过程,得以在安全正常的基础上往返推动活塞,以取得效应。

夫妻间的性活动,是夫妻生活中的组成部分之一,也是夫妻双方共同的权利与义务;这是由天理、国法、人情、良心所充分认定的。他们在这问题上的内部关系需要正常;他们在这问题上的外部关系也必须正常;人犯我或我犯人,都属玩火纵火性质的爆炸性事件。借用智慧财产权中的一句行话术语,叫做“版权所有,翻印必究!”

欲火自焚的前因是什么呢?具体以淫乱为例,触发点是性欲的爆炸;但诱发点却有许多,如贪财、好色、虚荣、占有、交易……!再究其前因呢?心中应当常系不懈的,失落了,心中不当恋慕的,黏住了。

心中应当常系不懈的是什么呢?是诫命、法则、训诲的责备、生命的道(20-23节)!心中不当恋慕于别人的是什么呢?是美色(男色与女色)!财利(只剩一块饼)!体魄(猎取宝贵的生命)!

欲火自焚的后果是什么呢?由亲近而挨近而行淫;于是,也必受伤损、被凌辱、而丧掉生命;也就如,衣服烧坏,脚被烫伤,葬身烈火!

以火比喻欲,是有意思的。纵欲则如星星之火,可以燎原;禁欲则如火之压抑,可以爆炸。正情常欲,也是可用不可纵的:“**顺(!)着情欲撒种的,必从情欲收败坏!顺着圣灵撒种的,必从圣灵收永生!**”(加拉太书 6:8)

7. 留心听与听从

众子啊,现在要听从我,留心听我口中的话!(7:24)

对于真理之言、智慧之语,作为真理之子的基督徒,既要听从,又要留心听。

听与听从,是两个极易混淆的概念。不听,如何听从呢?不听从,听了又有何用?只听而不从,比单纯不从者更糟,必要受更重的审判。(马太福音 10:15)只从而不听者,即使走在正路上,也因缺少真理的基础而肤浅粗糙、而飘摇不定。如果偏离了正路,却又会由于耳朵发痒、固执偏见,随从了自己心爱的偶像,还以为是热心事奉神。

留心听,犹如反刍倒嚼!主的道,真于何处?善于何处?美于何处?圣于何处?宽于何处?严于何处?精髓于何处?韵味于何处?具体于何处?推理于何处?奥秘于何处?奇妙于何处?……由于人的视听能力有限,难于平均分配,往往聚焦于一点而不及其余;又由于人心运动的速率又极高;所以,一次两次而仍未得要领,乃是人的软弱。补救之途在于“留心”!把频繁颤动、转瞬位移的心动,留住一下,稍等一下,专注一下;让步履迟缓的信息旅客,能以搭上这高速列车。

愚昧人之所以“是话都信”,因为他听得不留心;通达人之所以步步谨慎,因为他深知留心的重要,所以听得也留心,行得也留心。

在有些部门,对于下达的重要命令,往往要受命者复述一遍,以便核对与加深印象。听得留心,才能使真诚的顺从与遵行,接近于准确;而不致徒劳往返,弄巧成拙。

在某些非致命的方面,误差是可以“容忍、等待的”;但在某些关键的、致命的方面,却是一刻的工夫也不能容让的。(彼得前书 3:20;加拉太书 2:5)否则,偏一丝而致失足,一失足成千古恨,徒唤奈何?!

不久前射入太空的那个造价数亿美元的太空望远镜,大如公共汽车;但却出了故障,不能启用。最

近宇航船再送人去太空,力图将它修复。今晨广播消息说,病根找出来了;原来在某一关键之处,有个只有 1/50 因发丝的误差,因而导致失灵云云。于此可见,留心与否的后果,差别何等巨大!

耶稣在讲述天国重要信息时,不断重复一句话:“有耳可听的,就应当听!”这也在强调,是凡听见此声之非同寻常的人,就要留心听下去,听进去。而不能听了就忘,以致随流失去。

真能留心听的人,才能听出一些明白之处,也听出一些不明白之处;才能“一面听,一面问”;才能从人际间平淡之言中,听出宝贝而珍藏之;也才能从华丽之言中听出恶酵而剔除之。善于听而能从善如流、少走弯路者,其第一要素就是留心听!

庇利亚的新信徒有个突出的长处,就是留心听保罗、西拉讲道,留心听到什么程度呢?虽然领受了主的道,但还要“天天考查圣经”,要晓得保罗讲得是与不是?(to see if what Paul said was true.使徒行传 17:11)

特别当人在充耳的甜言蜜语中,心偏于邪道而入迷途之时,心思恍惚而心不在焉之时;更要留心听杂讯后的声音,无声中的声音:“主啊,请说,仆人敬听!”

8. 智慧之本源

在耶和華造化的起頭,在太初創造萬物之先,就有了我。(8:22)

从 22 节到 31 节,圣经上的小标题是《智慧之本源》。读了这一段,我们自然就联想到:“起初神创造天地……”(创世记 1:1)与“太初有道,道与神同在,道就是神!……万物是借着他造的,凡被造的没有一样不是借着他造的。”(约翰福音 1:1-3)圣经在此又向我们透露了一点三位一体的奥妙与创造天地的机密。

在这几处经文中,对于与耶和華同在而且也就是神的那一位,也就是从天上有声音说:“这是我的爱子,我所喜悦的”那一位,用了一些能突出其属性的别称,如工师(工程师)、智慧、道!以帮助我们对于圣子耶稣基督的理解。

不认识神,不承认神的人,有之;但他们也不能否定无形无象的智慧的存在。就如爱是神的属性之一,说“神就是爱!”也对;但不能用世俗的倒推法,称神为“爱之神”!智慧也是神的属性之一,因此,智慧也象神那样无所不在、无所不知、无所不能;但也不能倒装,贬称神为“智慧之神”或称“智慧的化身”、“智慧的拟神化”等等。

自然界的一切,从微观、常观、宏观到超宏观,从物质到非物质(如本能),没有一样不蕴藏着智慧的规律、智慧的结构、智慧的方程、智慧的信息……。越是有智慧的人,越能发现并赞赏这“自然而然”(事实是天然!)的智慧;这智慧的奇妙啊!一个活细胞里含有几千种酶,可以同时发生一、二千个化学反应。一个酶分子,一秒种能分解一千万个过氧化氢分子。肌肉的机械效率达 80%,而现代涡轮机也只能达到 30%的效率,……有什么理由能以用“偶然”来否定智慧之本源呢?

面对着无垠的、无数的、无奇不有的智慧产物(包括物质的与非物质的);人们不能无视“智慧之本源”这一根本问题。无序能自然变成有序吗?白痴能偶然变出智慧吗?无数的、混乱中偶然凑合出来的物种,竟然能不约而同、不谋而合地体现出同一个宏伟的设计思想体系来吗?而如今,智慧的人类费尽心机,通过仿生的途径,将转化出来的人的智慧,向人工产品中注入。这正是用自己的实践向自己证明:人类是人工产品的智慧之本源,那些产品决不是偶然巧合出来的。人明明能运用智慧在短期内

能制造出来的;他也决不肯偏将智慧弃之不用,而寄托希望于千万年、亿万次、**因望**的偶然巧合。除非将来会有人所造的智慧型机器人站出来,贪“人”之功为己有,矢口否认“人”的存在。

无本之木、无源之水是如何的不可能,无源之智慧又怎么是可能的呢?从灵生的乃是灵,从智慧生的才能是智慧!以智慧造的,才能有智慧!智慧的对立面是奸诈、愚昧、偶然;那些,肯定另有其本源。

智慧还不能说尽基督的奇妙,圣经又以“道”来称呼他!这道也是无形无象的,也是无所不在、无所不能、无所不知的。道所包含的道路、道理(真理)、大能(生命),发射着智慧的荣耀光辉,也使人模模糊糊地感知不已。

而这太初就有的道,与神同在的道,万有真源的道,造物主的道,在预定的时候,却又道成肉身,将神向我们表明出来(约翰福音 1:1-18)。道成肉身之后,他又取了肉身的名字叫耶稣;来履行他基督(君王、祭司、先知)的职分。

一切受造之物,既然都内含着智慧的信息,受造之物中“**有灵的活人**”更具备着天赋的智慧;那么,人与“**智慧的本源**”从事实的关系到理性之认同寻根与“归宗”,应该是正常的回归。除非有人还要继续在崇尚偶然、愚昧与奸诈中,再冲撞一番。

9. 偷来的水甜

(愚昧的妇人喧嚷)说:“**谁是愚蒙人可以转到这里来!**”又对那无知的人说:“**偷来的水是甜的!暗吃的饼是好的!**”(9:16,17)

人是有感官的!物质的滋味、非物质的滋味;人都要通过感觉来整理出辩别的资料,提供自己主脑机关去决策。辨别物质的滋味则由味觉器官,专司其职。辨别非物质的滋味,则由里面的器官负责。然而,当人的主脑机关出了问题,识别功能也就迟钝或混乱,也就会导致鉴定标准的混乱或颠倒。

在无知的路上走在前面的那个带路人,今天的经文以“愚昧的妇人”为代表。她要在世人中与智慧唱对台戏,与智慧的呼叫(9:4-6)针锋相对,大声喧嚷呼叫,宣扬她的切身体验与鲜明感觉,争夺群众来与她同道而行。

愚昧与智慧,首先是灵的状态问题。愚昧人的灵颠倒,魂颠倒,观点、标准、感觉……无一不颠倒;于是甘苦、荣辱、虚实、恩怨、祸福……也都跟着颠倒了!

人们在理性虚弱贫乏到无以识别真伪交错的信息时,就一下子倒向了感性;于是就寻感觉、造感觉、刺激感觉、挑逗感觉……从畏畏缩缩到堂而皇之地“跟着感觉走”下去了!“自我感觉良好”也就认为是真“好”的了!

理性不够感性凑,理性不足感性揉。有时理性领先一步,规范行动;有时感性领先一步,活跃进取,这本是正常的;因为它们本来就是一个分工合作、相辅相成的整体。然而,当人们强使理性与感性互相对立、不共戴天之时,理性与感性就都盲目了。理性盲目就陷入了“拘泥所见过的”与固守遗传的执迷不悟,以及一知半解、妄求甚解的麻木不仁;火烧眉毛了,还要争辩火的起因与性质。感性盲目就陷入了错觉与幻觉,于是一切荒谬绝伦、荒诞不稽、荒唐离谱的事情就满天飞了!

一样平淡无味的水,为什么偷得来喝的就甜呢?一样简单枯燥的饼,为什么暗中吃就好、就香呢?因为吃饼喝水的来路不正当、方式不正常,于是就制造出一种强刺激,激发出一种狂乱迷幻;于是就失去了客观的真理标准,理性与感性就都乱了!

谁的自我感觉能比得上吸毒者那么“良好”得飘飘欲仙呢?谁的自我感觉又能比得上“人、银两迄”之际的犹大那么“良好”呢?

愚昧的妇人尚且能如此说教,以愚言惑众;那么,愚昧的先生、愚顽的学者、褻慢的明星、特异的伟人……,他们岂不更能说教么?岂不更能摆出成套成套深奥的理论体系与玄妙的经验之谈么?

通向真理、生命之路,其门是窄的、路是小的!其实并不是真的窄与小,而是智慧之声向世人提出的要求,对于痴迷混乱的人来说,总觉得特别严格、特别不能理喻、不能情动,特别窄、特别小、特别难找、特别难进!他们从有奶便是娘的功利主义出发,觉着怎么甜就怎么偷,认为怎么香就怎么干;于是,认尼哥拉作父、认耶洗别为母、认金牛犊为神……均无不可!而且,当时的味道,也真是好极了!呜呼!

10. 莫差懒人

懒惰的人叫差他的人,如醋倒牙,如烟熏目。(10:26)

懒惰的人是另一种自以为是的人;他们往往并非无能、并非无知、并非老弱病残,他们就是要懒!为劳而逸是休息,好逸恶劳是懒惰;懒惰是休息的变异!懒惰成性,则是休息的癌变!

贫穷的人未必懒惰,但懒惰的人必定日渐贫穷。这个贫穷,不仅是物质生活方面的贫穷,还要扩散到社交生活、精神生活、灵性生活等各方面;百“贫”丛生之后,更导致人生价值的贫穷。

懒惰的人在神面前当然是蒙混不过去的,而在撒但面前却也蒙混不过去。神所造的人是“有灵的活人”,是负有使命的人,并不是懒惰的人;所以对于人的懒惰,神是叹息、管教、憎恶、惩治。撒但则是让人在正事、善事上懒惰,懒到无以为生之际,它就能轻易地驱使他们去转恶念头,去干坏事情。其所以世上有不少懒而并不穷的人,就是因为他们以作恶来支持自己的生活用度,成了又恶又懒的人。

懒惰的人在人间却往往能混得下去,那是因为有许许多多缺乏用“真理当作带子束腰”的、体贴肉体的善良的人、宽厚的人、热心的人为他们提供了养育与保护。他们只吃不干,还要添乱!

做人莫做懒惰人!懒惰人不想做事、无所事事、浑浑噩噩、闲而呆滞,功能必然锈蚀衰退而无法启动,以致退化成为超大量消耗资源的活废物。

养人莫养懒惰人!有许多人需要我们供养、瞻养、抚养……;这些如果不是我们引以为荣、引以为乐的事,也仍然是我们职责所在的事。甘心去做,必得赏赐;若不甘心,仍然得做;若是不做,必招灾祸。就如,能者应多劳,多劳多结果;能者莫多劳,多劳养懒汉!

结交莫交懒惰人!懒惰人的标志是他的惰性、懒性,而不是他的外貌、他的服饰举止、或他的职业行当。可不要被谈吐风雅、举止潇洒、俊俏艳丽、道貌岸然的懒惰人所迷惑啊!就如耶稣当时的宗教上层人士,恰恰就是长叶不结果的又恶又懒者。

用人莫用懒惰人!不论处于什么样的社会制度与经济体制之下,在人际关系中,总归有换工互用的时候。我要求自己“受人之托,忠人之事”,但我却无法如此要求别人。因此,只有在用人之前要谨慎考察。可以怜悯人的贫穷、患难、软弱、伤残,但就是不能怜悯人的懒惰、放荡、轻浮、贪婪。

懒惰人最厌恶作事,你却偏偏差他去作事,甚至是急不可待的事;他因此会认为你是故意在跟他过不去,其实倒是你在跟自己过不去。

牙齿本来还有能力咬嚼的,一请醋来帮忙,则连原有的一点力量都赔上去也还不够;还要叫你受如烟熏目之苦!人家是欲哭无泪,你却是不哭而泪,以泪洗面者再!宁可误工,也莫差懒人!

11. 美貌而无见识

妇女美貌而无见识,如同金环戴在猪鼻上。(11:22)

不论人们的审美观如何不同、如何相左、如何相反,但总说明了一件事:人的主观上有对美的追求、对美的反应,客观上也的确存在着美。美表现在人、事、物、时、情、态的外面,也深藏在人、事、物、时、情、态的里面。而美貌还只不过是美的一种,远不是美的全部。

神所造,无一不美。局部有局部之美,整体有整体之美。好比一株植物,就人的视觉而言,根有根的美,茎有茎的美,叶有叶的美,花有花的美;但通俗而一般地说来,人们习惯的看法,是以花为美。

在人类中,男女老幼各有其美;但习惯上也总以青春少年为最美,以妇女儿童为最美。

人的某一局部不美,这往往不是他本人的罪;那么,妇女生就的美貌,更不是她的罪了。恰恰相反,我们要因这天生丽质、天赋美貌,和其他天生天赋的美妙事物汇聚一道,归荣耀与神;并在其中发挥所应有的效应。

有人以为权力、金钱、美貌是世上灾祸的三大根源,其实灾祸的三大根源乃是肉体(旧人)、世界(世俗)、魔鬼。

人间可以没有美女,但却不可有美猪;肮脏丑陋的猪却戴上金鼻环吗?哼哼唧唧到处乱拱,已经够人厌烦的了;却还要卖弄它的美饰,真叫人恶心死了!而今天的经文正是以这严厉的比喻来警告无见识的美女!

美貌是先天的;美貌之有无或多少,这人本身是不承担任何责任的。见识是后天的,见识之有无或多少,这人本身是要承担很大责任的。

我国古书中以花容月貌来形容美女。然而,花月是无灵魂的物,它们也无求于人世。美女是人,是有自主意识与动作的;她自己在是非善恶面前如何动作,她也就会用她的美貌来催化并强化她的那一动作。于是,她如果对外界没有见识,对动作的分寸没有见识,对自己的特优之处——美貌,也没有见识;那么,如此没有见识地对待自己的美貌,将造成怎样的后果呢?她或者糟塌自己的美貌,或者埋没自己的美貌,或者用美貌引起混乱,或者,甚至残酷地自毁己容。啊,美貌何罪?罪在自己没有见识罢了!

就如人当“与喜乐的人同乐,与哀哭的人同哭”那样,美貌而有见识的妇女,就知道在什么场合当大放异彩,在什么场合当韬光养晦。否则,将金环戴在猪鼻上,乃是人与美的一同沦丧了!无见识尚且如此;存心以此作恶,或待价而沽者,后果更可想而知了!

同理,有权力而无见识,有金钱而无见识、有勇敢、有热心、有忠诚、有学问……却无见识,同样也都会作出许多又丑又蠢的憾事来的!

12. 劝人和睦

图谋恶事的,心存诡诈;劝人和睦的,便得喜乐。(12:20)

强权暴力之下,抨讹吓诈之下,严明纪律之下,痴迷梦幻之下……会有相当的平静,但却出不了和睦。

和睦基于理性和感性的理解、认同、协调、相处。和睦是在敲开彼此相爱的大门。在双方的关

系中,如果私理大于公理,如果性格大于人格,如果胜负大于情义,那就不会和睦。无公正、无宽容、无平等、无平衡,也就无和睦。

和睦是不同个体在同一空间、同一天理之中运作的最基本关系状态。他们有前后高低之分、雅俗文野之别;他们也有竞争、有交通、有争议、有分离,但他们仍有理由保持和睦。他们敬拜同一位主,又是同一身上的肢体,他们不和睦就无以共存。

在敌我的交战中是不可能和睦的。战争与和平是对立的,善与恶也是对立的。不相配、不相交、不相通、不相和、不相干、不相同的双方(哥林多后书 6:14-16)之间,怎么可能和睦呢?如果敌我状态改变了,恶也除去了,还有什么能在主面前站立得住的、不和睦的因由呢?而不和睦又怎能同走天路、共建灵宫呢?不和睦又怎能献上、参与、分享、监督呢?

劝人和睦是一件人道关天的大事!是一件有学问、有托付、有奖赏的大事!卖人情、拉关系、和稀泥,那是出不了真和睦的。就如一切和睦中最大的和睦,乃是借着十字架的基督、借着基督的托付(职份)、讲说“这和好的道理”,劝人首先与神和好,然后,顺理成章地达成人际的和睦。所以,主说:“**使人和睦的人有福了,因为他们必称为神的儿子!**”(马太福音 5:9)他怎么不喜乐呢?

劝人和睦是一件真事、善事、美事、圣事,而且又是如此艰难,轻不得、重不得、偏不得、邪不得、急不得、躁不得……。劝人之前,他要在心中反复思想琢磨;劝人之时,他要大公无私、光明磊落、抑强扶弱,……;劝和之事不论外面成功与否,里面却已经在使“工夫的果子”长大成熟,他又怎么不喜乐呢?

劝人和睦的人哪,他从起此心意开始“便得喜乐”了!待得此事作成,亲眼看见基督里的和睦呈现在眼前,真理正义之旗在和睦中高高扬起,他的喜乐又是何等大呢?他又会唱出施洗约翰的圣歌,道:“**他必兴旺,我必衰微!**”

“**图谋恶事的,心存诡诈!**”心存诡诈的人,还能有什么喜乐呢?

就如:先知有假、弟兄有假、教会有假、基督有假、……那样,“劝人和睦”也有假的!心存诡诈的人,在图谋恶事之时,也会假惺惺地劝人和睦,以作缓兵之计;以便声东击西,攻其不备,搞突然袭击。趋炎附势的人,也会硬在耶稣和祭司之间拉拢合作,也会在公会与使徒之间调停说项,也会在财主与穷人之间、打人的与被打的之间劝说和睦,……但那是重打弱者、轻打强者的“劝说”,叫欺人者要饶恕人,叫被欺凌的要忍耐的“和睦”……。如虎吃人的、为虎作伥的,他们在诡诈之中,能得喜乐吗?能得那无人能以夺去的平安与喜乐吗?

弟兄姊妹,不要看错了,心存诡诈、图谋恶事的,是绝对不可能劝说和睦、成就和睦的!

13. 被谁憎恶由谁伴?

所欲的成就,心觉甘甜;远离恶事,为愚昧人所憎恶。与智慧人同行的,必得智慧;和愚昧人作伴的,必受亏损。(13:19,20)

有些人之所以常凭外貌判断、凭外貌认人,并不是他们真的欢喜这样,乃是他们的视觉水准就只有这样。他们的灵眼既然瞎了,既然恶了;他们的魂眼(情欲的眼目)既然属乎肉体、属乎世俗;他们也就只能这样了!从轻而言,是肤浅、错觉、误识;严重而言,是恶心、恶意、恶眼!

我们常欣赏羡慕那些人缘很好的人;也常对那些群众关系不好、领导关系不好或公共关系不好

的人,冷眼相看,备加贬损。但明智的人总是睁大眼睛看看,前前后后看看:关系好的,是些什么人?关系不好的又是些什么人?连至善的神也未曾被世人所一致敬爱,至恶的魔鬼也未曾被世人所一致憎恶;那么,众说纷纭中的争议人物,更不是什么太可悲的角色了;因为他可能不是极坏的人,恰恰是极好的人。

“所欲的成就”,按现在流行的语言是说:“心想事成!”“梦想成真!”按古老的说法是:“万事如意!”“如愿以偿!”反正是心满意足而怡然自得;心觉甘甜而沾沾自喜。但随后跟来的是什么呢?人们欲望的那一点水准,大家心里是有数的;为此而需付出的直接代价与宏观调控、左右平衡的间接代价,心里往往是没数的。有许多获得重奖却惹出无穷灾难的新闻报导,执迷不悟的人是视而不见、听而不闻的。

我们如果灵魂苏醒,我们就能看得清楚一些:倒底是在与谁同行?与谁作伴?倒底是被谁憎恶、被谁亲近?如果看清楚了,我们也就能不轻易困惑、不轻易徬徨、不轻易动心、不轻易遭害。

基督徒啊,不要叹息作人难,其实真难是难在体贴肉体、顺从情欲方面。要讨愚昧人欢心吗?那就给他作伴吧!眼前关系不错,但近墨者黑,你“必受亏损”,还得被智慧人所藐视。要得智慧人尊重吗?那就要远离恶事,与智慧人同行;近朱者赤,你就得着智慧。但同时,却又被“愚昧人所憎恶”了!

追求属灵的人,是要敬畏神的人;既然如此,怎能怕那些被神所憎恶的愚昧人所憎恶呢?主说:“我要指示你们当怕的是谁!当怕那杀了身体以后,又有权柄丢在地狱里的!”(路加福音 12:5)试想自身难保的愚昧人,又能有什么样的权柄?!又能奈何天国之子的什么?

有一种人似乎真能做到面面周到,人人称赞,不被任何人所憎恶。但这是只能维持片刻的假像;若不是外面的称赞有假,就是他的手法有假。他比愚昧人更愚昧,因为他崇尚狡诈。正是他“心觉甘甜”的东西,要将他一跤摔得不知东西南北。

一个老故事说,有个轻浮美女,同时与三个男友亲密,常常产生纠纷。最后他们约定在咖啡厅相聚,要这姑娘当场作一个表示,到底与谁相好?她镇定自若、嫣然一笑地与对面的人碰杯;但左脚右脚却同时分别与左右两个男人相碰,而又左顾右盼,含笑示意。这不就是一个狡诈的女人么?她的虚伪能维持多久?

我们宁愿与一个智慧人同行,那怕为此而遭受十个愚昧人的憎恶。因为这也是“有福的确据”啊!

14. 谋 算

谋恶的岂非走入迷途么?谋善的必得慈爱和诚实。(14:22)

计算、谋算、计画、策划、计谋、图谋,……都是魂的理性活动。它与魂的感性活动乃是同源异流的产物。魂既受灵的指挥,也能反作用于灵而喧宾夺主;魂既要指挥体的动作,却也会屈从于生理需求的强大攻势。这三层次的平衡协调于圣灵的引导之下,那就是主所赐的全人的平安了!

我们在认罪悔改、对付旧人、拒绝试探的灵性交战过程中,深知邪情私欲与试探里应外合的厉害,也深知邪思恶念、自我暗示的可怕。所以在心有余悸当中,往往抱着“惹不起,躲得起”的策略;对魂的这两个角色是讳莫如深、敬而远之、退避三舍。更有激进的灵修者,索性割而绝之。可惜的是这些法子,不仅“毫无功效”,反而离主耶稣提出的“做完全人”的要求却更远了!

其实,谋算的功能是没有罪的;它本是神赋予给人使用的“软体”,问题在于人用它来谋善还是谋

恶?谋算出的点子、法子、路子,水准又如何?谋算得精明不精明?

对于交往的对象,要听出人家的“恶言妄论”(约翰三书 10),要“看出他们的恶意”与“恶念”(马太福音 22:18;9:4),要“晓得他(恶者及其差役)的诡计”并能抵挡之(哥林多后书 2:11;以弗所书 6:11),要及时获悉敌人计谋的信息(使徒行传 9:24),以便采取相应的对策。要及时识破恶人的奸计,才能“不从恶人的计谋”……

对于自己呢?人有什么样的心灵,也就决定他是什么样的人;什么样的人也才可能作出什么性质的谋算,谋出相应的什么法子。“吝啬人所用的法子是恶的;他图谋恶计,用谎言毁灭谦卑人!穷乏人讲公理的时候,他也是这样行。高明人却谋高明事;在高明事上也必永存。”(以赛亚书 32:7,8)

“人心比万物都诡诈坏到极处,谁能识透呢?”(耶利米书 17:9)诡诈险恶的心灵能指挥魂的理性功能,谋算出千变万化的诡计,令人无法识透。那么,重生之人的圣洁心灵,以天上的事为念,又以天国的准则为依据,岂不能在善事上谋算出更为高明的规划来么?“属灵的人能看透万事,却没有一人能看透了他!”(哥林多前书 2:15)

主耶稣对于要跟从他的那“极多的人”,也就是心灵中已经信他的人,叫他们在魂的意志上,不要单凭感性(感情冲动)也要动用理性,对照跟从主的条件,再作一番更切合实际的盘算,到底能不能走上这条路?主举了盖楼与打仗两个比喻,强调要冷静地坐下来“算计!酌量!”也就是要先精明地谋算!(路加福音 4:25-32)然而再决志!

保罗在犹太教霸追踪逼迫的情况下,同时也是在圣灵的带领下,常常“竭力地想法子”,十分精明、十分灵活地制订传道的行程线路。比如在使徒行传 20 章,他获悉敌人“设计要害他”之时,立即改变线路,迂回前进;沿途反而又多做不少工作。

俗语说:“谋事在人,成事在天!”这种谦卑进取的的人生信念是可贵的;但所谋的还要先交托神而后自己去做!(箴言 16:1,3)交托而不做,自作而不交托,都是偏颇的。而谋恶的,必然见不得神,更无法交托给神;他走入迷途也就是势所必然的了!感谢神,谋善的,从这善意的动工(启动)到谋算、交托、运作的全过程中,就已经饱得神的“慈爱和诚实”了(诗篇 115:1)!神啊!“求你将精明和知识赐给我,因我信了你的命令!”(诗篇 119:66)

15. 素菜与肥牛

吃素菜,彼此相爱;强如吃肥牛,彼此相恨。(15:17)

人以为实的,有时会变得极其虚空;人以为虚的,有时又会变得极其实在。所罗门经历了痛心的尝试之后,将自己这方面的领悟,写在《传道书》里了。今天的经文也是指出的这个道理,人之所以会作如此的“以为”,原是证明他正处于一个属肉体的阶段。

属肉体的人讲究的是肉体的实惠;这包括了生理上的肉体实惠,如衣食住行的档次;也包括了心理上的肉体实惠,如排场、派头、名气、座次……的档次。他们并非一概排斥不可见的“精神事物”,他们所排斥的只是不可见的心灵需求。

从纯物质享受的标准,从营养学、烹饪学的标准,从生活常规常识的标准……来看;在可吃的的情况下,无论如何,肥牛总是绝对优于蔬菜、强过蔬菜的。

然而,从心境化、情景化的物质享受标准来看,蔬菜与肥牛,孰优孰劣,就不能由这两样东西本身的

价值指标来论定了!比如聚餐者的心灵状态如何?他们之间是彼此相爱,还是彼此相恨?仅此一项,就足以使属肉体的价值规律在这些人间失效。因为彼此相爱,能使物质的固有价值上浮而增值;彼此相恨,则能使物质的固有价值下跌而贬值。

爱与恨,是心灵中的事。爱的灵与恨的灵,除了沿着其原有的信息传送系统向魂与体发布指令而外,它自己还直接发出无动作、无言、无神态的纯能量,就如发射雷达或镭射一般。新俗语称之为“心灵撞击的火花”!如果要这么说,那就是撞出了爱之花与恨之花!

人们既然要聚餐,那么,他们所吃的就是“餐”(食物)加上“聚”(交际、交通)。那么,交际中的各种火花,与食物伴在一起,好象给食物投放了各种“味精”,增强人们的感受。于是,在“爱味蔬菜”和“恨味肥牛”之间,优与劣就互换了位置;在蔬菜与肥牛(实物)和爱与恨(虚物)之间,虚空与实惠又互换了位置。这属灵的定律不是属肉体的人所能理解的;他们虽然陷在其中痛苦烦恼,却总是百思不得其解。

而且,能使食物变味、贬值、变质而有害的精神因素,不仅是彼此相恨;阿谀奉承、嫉妒眼红、争多较少、策划交易……也能使人诚惶诚恐,任何肥牛佳肴也都难以下咽。你与“醉翁之意不在酒”的人聚餐,难道能安得下心来么?

在教会生活中,如果失去了彼此相爱,则是乏味的;如果爆发了彼此相恨,则是可怕的,令人避之唯恐不及的。因为那就是在建立撒但座位(启示录 2:13)的背景音乐与伴舞。被主挪去金灯台的教会,剩下就只是纯贼窝了!怪不得许多羊群宁愿在贫瘠的草地上安然觅食,而不愿到豺狼肆虐的丰美草场去享用了!

16. 强暴人的软功

强暴人诱惑邻舍,领他走不善之道。(16:29)

如果一个人不是作风的粗暴而是心灵恶化后的强暴,那么,在他作强暴人的“任”内,你别指望他会发什么善心、作什么善行。坏树上岂能结好果子呢?荆棘上岂会结葡萄呢?

强暴人在他的强暴达到“炉火纯青”的境界时,也就具备了百练成钢绕指柔的作恶的真功夫。他彬彬有礼,甚至低声下气地向你敬酒,这是软功;他将酒杯一摔、桌子一拍,喝道:“不要给脸不识脸!难道你敬酒不吃,要吃罚酒吗?!”这就是软硬兼施之功!

俗语说:“兔子不吃窝边草!”这是真的;但这是“狡兔三窟”的那个狡兔的生活规律,蠢兔并非如此。狡兔为何不吃窝边草?狡计至少有四:

- 1.制造此处无兔的假像;
- 2.美化自己生活于其间的小生态环境;
- 3.有草铺垫,进出扒滑;
- 4.兼作储备,以应不时之需。

搭箭张弓,“引而不发,裕如也!”这是战术!义人也用,恶人也用,作战的双方都在引用;硬功软功的交替出现,也是如此。不要以为义人不用硬功,义人的硬功硬而不酷,虽硬仍善。不要以为恶人不用软功,恶人的软功软而不善,棉里藏针、笑里藏刀,虽软仍恶。

强暴人志在吃尽天下,但他在人间生活,毕竟还要有个落脚之处;落脚之处必定有邻舍,没有邻舍

也得安排一点邻舍。那么,如果仅仅看到强暴人没有欺凌邻舍,就对他抱什么幻想;那就大错了!

上世纪,中美洲有个海盗所盘踞的海岛。这个海岛上兴建了一切最豪华的享乐设施,有充分的物资供应与从业人员,并且还有教堂与神职人员。各路海盗来此度假、聚会、交易、分赃……。他们不但不骚扰岛上的居民、也不征召他们做海盗;相反,还保护他们的营业,给他们以厚利。这是海盗的爱心吗?这乃是以软功诱惑邻舍,同样是在领他们走不善之道;至少也是在役使他们,利用他们。

本世纪,南美洲有一个大毒梟的庄园,周围相当幅员之内的居民,无不受惠于毒梟,无不赖毒梟以生活。所以,不论警方如何悬赏通缉、武力搜捕,毒梟的邻舍都努力掩护他们,保护他们;并为他们通风报信,使他们得以逍遥法外。所以,毒梟们平时泰然自若地在邻人间闲荡,甚至连保镖也不用。就有这等怪事!

强暴人对邻舍的诱惑,并非总比奸诈人对邻舍的诱惑更有什么使人困惑不解、难以识破之处。问题在于强暴人的诱惑是以强暴作后盾的;他要叫你,最好是糊里糊涂地跟他走不善之道;疑疑惑惑跟他走不善之道也行;识破奸计而心照不宣地跟他走不善之道也不妨;就是不准拒绝,更不准捅破爆光;否则,他另外那一榔头硬功就砸下来了!因为你短了他的恶路与财路!所以,不准备为主背十字架的人,这条天国的道路是不可能走上去的!也不可能继续走下去的!

17. 搬弄是非之前后

心存邪僻的,寻不着好处;舌弄是非的,陷在祸患中。(17:20)

这种对仗互论的句型,在《箴言》中是普遍采用的,上下两句合为一联;甚至往往独立成章,便于我们诵读记忆。今天的经文则是一条戒搬弄是非的训诲。

在人世间的任何角落里,是非善恶、真伪圣俗都是存在着的,交识着的,搏斗着的。而置身其间的人们,甚至在“为耶和华大发热心”的人们,也并不是每一次都能分辨清楚,而准确进退、弃恶从善、灵巧得当的。

天路同伴的肢体相关,也包含着灵恩的分享、信息的交通、情况的通报、敌情的分析、谋善的协调,……。作为神家里的人,人人都应当是守望者。而守望者既要报喜,也要报忧;既要传报佳音,也要报警告急。这是在主内彼此相爱的流露,希望别人同得福音的好处,而不希望别人同遭锁链的苦难。(使徒行传 26:29)

真理的呼声就是要叩击人们的是非之心,“……他们的是非之心同作见证,并且他们的思念互相较量,或以为是,或以为非。”(罗马书 2:15)保罗为信徒祷告,“就是要你们的爱心,在知识上和各样见识上多而又多;使你们能分别是非……”(腓立比书 1:9-11)耶稣又说:“不可按外貌断定是非,总要按公平断定是非。”(约翰福音 7:24)

缺乏见识与节制的弟兄姊妹,有时对于自己所掌握的是非情况,会被诱失口、被激多言;虽无恶意,却酿成恶果。但这一点也不能阻止义人对是非情况的考察、简介、透明、曝光、判断、断定、趋避、抵挡,直到公开谴责。作恶之人总想用“不可论断”、“不可搬弄是非”之类的话来箝制正义监督的舆论;但他们自己却远不满足于搬弄是非。他们更加要“捏造各样坏话”来毁谤人,来造舆论,来搞先声夺人、杀人灭口的勾当,为自己的恶行扫清道路。

保罗也正是以慷慨陈词、摆出是非的方式,公开谴责那些“晓得神的旨意,也能分别是非”,并以

“领路的、光、师付、先生、模范、……”自居的人;因为他们恰恰是在搬弄是非论断人,用花言巧语牢笼人,挑拨离间羊群与真牧人的关系。(罗马书 2:1;17-24;16:17;加拉太书 4:17)

属灵的人更不可藐视知识与见识!他们应该去把善意而正直地摆出是非与恶意而狡猾地搬弄是非,区别开来。

搬弄是非的前后,都会有踪迹留下来的!他们先是“心存邪僻”,想寻好处,捞救命稻草;再以“是非”为资料、为炮弹,为制造混乱斗殴的契机。于是就“舌弄是非”,往来传舌,搞得飞飞扬扬、混天黑地,以便趁机下手。然而,天理天命都注定了,这么做的人是“寻不着好处”的;最多寻着一些刺激,而至终必“陷在祸患中”。归纳而言;心存邪僻,想寻好处,于是舌弄是非;是非颠倒,仍寻不着好处,于是陷在祸患中。祸患是邪僻的归宿!

义人而不摆出是非,就是自我封锁,客观上为作恶的打掩护,助长他们溃烂扩散的速度。义人若听任恶人“搬弄是非”,将信将疑而不敢驳斥,固步自封而绝交息游,那就要受亏损了。但一切搬弄是非的,必陷在祸患中,而难以解脱;这是可以拭目以待的!

18. 情由与实情

先诉情由的,似乎有理;但邻舍来到,就察出真情。(18:17)

有理不在声高;有理也不在先后。新俗语说:“有权不用,过期作废。”然而,理却是没有有效期的;有理无处讲,有理讲不清,有理不与不讲理的人去对牛弹琴,……;绝不等于有理反倒变成没有理了!

对于理的态度也是人类所特有并区别于动物的事物之一;人类对于客观存在的理,有一种特别的追求或抗拒,特别的喜爱或厌恶,特别的执着或恐惧,特别的宣扬或歪曲。所以,在洋洋大观的理之总汇中,理之真者,谓之真理;理之伪者,谓之歪理、蛮理、诡辩、佯谬,……

天理、道理、事理、物理、情理、法理、生理、心理……这些抽象的理,乃是一种内贮的“信息核”,是比施工蓝图、遗传信息密码还要核心的那个无形无象的“信息核”。我们如果推理而推测之,起初神创造之始,或许就已先制定了一系列的天理;理而扩为律,律而化为信息,信息现为蓝图,蓝图而分别施工成万事万物。所以,我们称颂神为“万有真源”者,不也有“万有的真理之源”的意思么?

理不可见,却可理解;但由于我们的软弱、幼稚或愚昧,理解就得有个过程。理不辩不明吗!然而,诡诈的人能言善辩,没理的,左辩右辩,反而变成似乎很有理的。事实胜于雄辩吗?然而,诡诈的人却会歪曲事实、捏造事实、甚至伪造现场,栽赃害人。先入为主吗?于是也就有了恶人先告状的谬种流传。

先告状的、先诉诸舆论的,未必都是恶人;因为强暴奸恶者之所以敢于欺凌孤苦无告者,他们已经是在不讲理了!他们也以为人家都是些被打掉牙就会乖乖地往肚里吞的人。但他们一旦发现情况不大稳当,事情有点搅夹,暗中消化不掉;于是他们为了采取主动,想要利用舆论与法纪方面的声势去孤立对方;就在公开场合抢先制造舆论、迷惑舆论、操纵舆论了!

然而,有理无理,出在众人嘴里!众人眼里都有一杆秤!众人心里都有一本账!

事实如何?实际情况如何?伶牙利齿的人擅长阉割事实的关键部分,似乎也是在根据事实、陈述情由,也能讲得头头是道。但真正有理的人可以尽管放心,镇定自若,陪着不明真相的人一同静静观看那心虚理亏的人充分地去表演。直等到邻舍(人证)到来,他若正直,必将在人们的查究、询问、质疑之下,讲清事实;大家就一目了然,察出真情了。而受骗的人觉悟过来,他们将向骗人者倾泻加倍的忿怒。有

理的人与无理的人,且不谈国法与人情的局限性与可腐蚀性;只问他们双方是谁对天理、良心更具有信心呢?

“邻舍到来”得太迟,人心觉悟或许也太迟,那又有何妨?还有历史呢!

其实,我们所生活的空间,不只是在“人世间”,还是在“天地间”;人能失信,万有真源的神还能失信么?人间有千古沉冤,在审判万人的神面前,又怎么可能有任何难白之沉冤?

世人说:“笑得最后的,才是笑得最好的!”我们有“信是所望之事的实底,未见之事的的确据”,又为什么要等到那时才笑?人的沉冤一天未清,公义的神必为他代行追讨每一天的误期罚款,强行扣下,并已转存在他永生的帐户里,他怎能不笑?我们对神公义的信心,也是从今时直到永远的!

19. 教子需及时

趁有指望,管教你的儿子;你的心不可任他死亡。(19:18)

有人从圣经中得出一个印象,误以为神是一位重男轻女的神;就比如,这里的经文也只是强调管教儿子而不提管教女儿。然而,如果有人也以此论证,神是重女轻男的神,那位又将如何反驳呢?

其实,人在天国里是无男无女的,人在世上肉身之内的性别之异,丝毫不介入价值之评定。《箴言》所说的话,是指着生活在三千年前的社会现状中的人而说的,因为那时的社会,已经由人们自己的私欲构筑了男尊女卑的体制。和我国过去仿佛,也是男主外,女主内。家庭作为社会的基层单位,其法定代表人总是男人。一切社交事务往来,唯男人是问。所以在战争中被杀的,主要是男人。神对以色列民的惩罚,主要也是男人。就如不得进入迦南的,乃是二十岁以上的男丁。

为人父母的并非不管教女儿,但却更要加强对儿子的管教。放松管教乃纵子为非。男儿走动社会,更易于受社会的影响;一旦闯祸,也就是自寻死路了!

教子需及时!就好比种植作物,播种须及时,施肥须及时,管理须及时,治虫须及时,修剪须及时,甚至收割也须及时。既然各有其时,就当力争及时;否则,不但使效果降低,还有可能起反作用。

在孩子长大的过程中,不同的时期,有不同的生理和心理特点,也有不同的受教情况;如全盘吸收、调皮探索、神思遐想、闯荡世面、逆反思考、试验人生、困惑反省……!但哪一阶段是可管教的最佳时期,难道不值得为人父母者严肃探索而认真把握吗?

管教子女,做父母的主观愿望当然是要用最好的方式,按最好的目标,将自己认为最好的内容,传授给子女;那些不在本篇中探讨。今天的经文强调的是要及时!“**要趁时而作**”!

管教子女的内容,有生活习惯、生活作风、生活常识、生活能力,以及气质、气节、气概,以及人生观、价值观、道德观……。更主要的是对子女心灵发育应有的规范,给予启蒙、诱导与管教。使孩子们在有望望管教的阶段,获得及时的、良好的管教;以期他们的灵与魂与身子,能在自然和谐的氛围中,同步协调,健康成长。

俗语说:“桑树栽子从小拙!”错过时机,也并非就绝对无望了;但要以管教之途来帮助他们,那就是徒唤奈何、徒增烦恼的了!不但事倍功半,弄不好还要适得其反。固然,还可以栽跟头、受教训,还可以绳之以法,还可以浪子回头金不换,还可以罪魁蒙恩变圣徒;但不要等走到那绝路上就蒙恩,象马可、提摩太那样,自幼就行走义路,不更好吗?

子女长大成人之后,若有什么不好,他们自有各人自己应负的责任,他们也必吃自己的苦果。但做

父母的心中能不暗自内咎、悔不当初吗?

既然错过了可以有指望管教的时机,就别再作无指望的管教;而要赶紧求主指教我们学会使用管教之外的其它的方式才好。

20. 到底好不好?

买物的说:“不好,不好!”及至买去,他便自夸。(20:14)

同样一件商品,商品检验、工商管理等部门,有他们业务要求的标准,售货者有他们的经营标准,买物的也有他们自己的采购标准。正宗名牌、货真价实,他若是看不中,谁也不能勉强他买下来。如果在交易中讨价还价,也不能认为就是什么不道德的行为;因为,这是商业行为中所允许的议价常规。但那种明知是坏的,硬说是好的,去蒙骗顾客、抬价兜售。或者,明知是好的,硬夸张宣扬,违心地说它这不好那不好,以达到刹价收购的目的,这显然就不道德了。而道德与不道德,虽然未必就是法律、纪律问题,但却与灵魂问题有关。强买强卖,无异于抢夺打劫,那就更不用说了。

今天的经文,真的指出了我们平民百姓日常生活中的一种极为常见的现象,使人真的要忍俊不禁、暗自窃笑不已;原来古今中外的人,竟是如此相似?谁能不承认人类的灵魂相同?罪性相同?恶习相同?所不同的只不过是肤色语言之类外貌的东西罢了!

东西好不好,价钱标在这儿;价钱同意与否,可以协商;协商不成功,钞票仍在你口袋里;可以不买,可以再跑一家。……为什么硬要去臭人家呢?你臭你心中爱不释手的東西,居心何忍?你想方设法压价买下来,不是也就臭了你自已吗?你买的哪怕是一付竹针、一把菜刀、一袋水果,这些东西若能象驴子开口说话,你想,他们会说些什么?

各人的审美观、价值观不同,不能强求一律。按照我们自己的水准,认为好,就说好,认为不好,就说不好;或者放在心里,什么也不说。在公平正常的市场交易中,也不会强迫我说什么。自由人的“无可奉告”总不犯法;为什么要自觉自愿地说违心之言呢?心口不一,就是在定自己为有罪呀!

“生意歪经”原来并不是奸商的专利,奸滑的顾客却也精于此道!他们衡量价值的内心标准还是明确的,不达目的誓不甘休的;但他们人际间交易的价值标准却抛弃了公平的准则,信口开合,故意昧着良心说瞎话。这种分裂的价值观所反映出来的不只是精神分裂,乃是人格分裂、心灵分裂。这样的灵魂,在三毛钱的交易中能表现出来,在三亿元的交易中更必如此;在一天的过客中能表现出来,在终身的伴侣中更必如此。他们相同的不讲理的逻辑就是这样:好的,为你所有,就是一百个不好;好的,归我所有,才是千好万好!

弟兄姊妹,天国之子绝不能是这样的人!

这样东西,这件事情,这个人,到底好不好?我若愿意表明自己个人是什么意见,那么“**是就说是,不是就说不是!**”这是基督门徒的纪律。而另一种人却能作出非常灵活的、忽是忽非的反应:和我的关系如何?对我的功利影响如何?于是,不是我的,好的也不好;不好的则坏到极处!如果给了我,不好的也全变好了!那种人,还能与之结交往来吗?就不必了吧!

21. 恶人的强暴

恶人的强暴必将自己扫除,因他们不肯按公平行事。(21:7)

同样是一百公斤的压强,按公平行事的,是义人的法则;反之,则是恶人的强暴。

恶人的强暴是有能量的,是能伤人害物的,是能为世界的败坏,添乱加污的。罪人之所以会变成恶人,他们“以强暴待人”乃是管道之一;当然其他还有讹诈、贪婪、伪善、利用宗教等等(路加福音 3:14;马太福音 7:22,23)。这就如致死的病有多种,而只要染上其中的任何一种,都足以致死。

恶人的强暴,神不会置若罔闻、袖手旁观。神“**却要灭绝一切的恶人!**”(诗篇 145:20)恶人即使披着羊皮,混进羊群当中;但他们“**在义人的会中必站立不住!**”(诗篇 1:5)即使他们能混到世界的末了,“**天使要出来,从义人中把恶人分别出来;丢在火炉里!**”(马太福音 13:49-50)尤其是自称事奉神却杀主霸产的恶管家,主“**要下毒手除灭那些恶人!**”(马太福音 21:41)

恶人的强暴,也必将被他们的同伙作恶之人的强暴所扫除。这种情况,上自宫廷下至黑社会,以至“白社会”中,尔虞我诈所激化成的尔强我暴……,时人天天都可以从电视中看到。

恶人的强暴,也总是遭到正义的力量所阻挡、所揭露、所曝光!虽然未必及时,未必有效、未必能直接解决问题;但总是在对恶人起着遏制作用,使他们的强暴行径增加难度。因为他们怕光、怕盐、怕基督的馨香之气、怕先知的守望之声,他们怕失去民心、失去群众、也怕“**百姓用石头打他们**”(使徒行传 5:26;4:21;马太福音 21:46);他们也怕有关清官、武侠等除暴安良的作品在民间流行,就是不怕看不见的神!

但还有一点,“**恶人的强暴必将自己扫除!**”这是对以上各方力量的配合与补全,并不是对他们的取消。这个“**恶必害死恶人**”的天理定律,圣经中已多次晓喻我们,各民族的民间谚语古训中也都有反映,历史与现实也常常证实给我们和强暴之人一同观看。

不肯按公平行事的人,也就是昧着天理良心行事的人,他们仿佛是揣着雷管、放射源、硫酸、炸药包过日子的人。实在地说,他们自害己命的机会其实比任何人都大!只不过,并不是每一个“恶人的强暴”都会立时“将自己扫除”,而又被众人都亲眼目睹罢了!因为我们是处在罪恶横行的世界中,毕竟还没有回到天上荣美的家乡;然而,我们信神的话。我们若能以信德证明我们如此信神,这也就是我们的义了。

恶人的强暴已经充满了自己的灵魂与肉体,无时无刻不在往外泄漏;所以,他们寻欢作乐也是强暴的,他们顾念家人也是强暴的。无怪乎“**恶人的怜悯也是残忍**”(箴言 12:10)哪!恶人的强暴必先在自己家人的心目中将自己的“人形象”扫除;继而将自己的实体扫除,成为家中孤独的人;继而再成为众叛亲离、被大义所灭的人!

那种令人咋舌、胆战心惊的恶人行强暴时自害己身的现时报、现场报,其实也并不多。文革期间,有个打手对被批斗的物件施行强暴,人家已经俯首躬身,他却还要趁机虐待,用足全身之力,一脚踢去;不料踢到桌腿上,当场把自己的腿踢断了。

最近还有位八旬老艺人见证说,他当年作为反动权威被罚苦役。在“深挖洞”时,别人照顾他年老体弱,让他在洞里挖泥。但有个强暴的恶人却逼他去挑泥,自己占据挖泥的位置,以便加重别人挑泥的份量。不料老人刚被赶出洞口几步,洞内塌方,把强暴者当场压扁了!

人间的强暴,无一不是在向公义慈爱的神挑战!神怎能不应战呢?

22. 欺贫媚富者

欺压贫穷为要利己的,并送礼与富户的,都必缺乏。(22:16)

贫穷人、富足人,在道德与法律尚未为之定性之前,就不能决定他们谁是当尊重的,谁是当藐视的,谁是当谴责的,谁是当弃绝的。当尊重的要尊重他,却用不着谄媚;当藐视的要藐视他,却用不着仇视;当谴责的要谴责他,却用不着辱骂他、诬陷他;当弃绝的要弃绝他,却也用不着欺压他。

经上指出圣徒的品行之一,即为:“**他眼中藐视匪类(不论其贫富),却尊重那敬畏耶和的人(也不论其贫富)**。”(诗篇 15:4)

本能地、习惯地欺压与谄媚,这本是人格的丧失、奴性的表演;而由于“为要利己”,去精心刻意地欺压与谄媚,那就是罪上加恶了!

目前在城乡中越演越烈的人情送礼风,已经压得人们苦不堪言、呻吟不已!这其中,有变相的敲诈勒索,有赤裸裸的炫耀虚荣,有无可奈何的入乡随俗,有无以抵赖的“人情还债”,有酸甜苦辣的人情投资,……;而并非行贿收买却是欺贫媚富的利己送礼,也满有人情味地混迹其间。不必说在个人支出中送礼与奉献、孝亲、施舍……之总和的比例如何了,人情送礼早就已经到了使一般工薪者难以维持正常生活的地步了!

已经被基督所释放的人,不可再被各种奴仆的轭所辖制,其中当然也包括虚荣人情之轭。那么,他又岂可自轻自贱地去欺贫媚富呢?

贫穷者已经贫穷了,就算他们如无力反抗、任人宰割的弱牛瘦羊,又有多少油水可捞?富足者傲踞于谄媚者之上,谄媚者要送上多少厚礼才能使他眼开心动?欺贫必使贫穷者关紧门户,媚富必使富户贪欲大增;那么,夹在中间的日子会好过得了吗?

欺贫媚富者首先教会了的往往是自己的子女家人,他们一道群起效尤,欺贫未获利而先纷纷惹事,媚富未获利而先处处贴本贴息。基本建设的摊子全面铺开,尚且会造成社会的经济危机,何况个人并非正道上的人情网“基本建设”呢?

欺贫媚富者是“按着外貌待人”的,所以只考虑外貌的贫富贵贱;而忽略外貌里面的人,更无视人里面的灵魂,与人后面的天使与魔鬼,和人上面的创造、救赎与保惠者。

世上的欺贫媚富者,为公正舆论所不齿;教中的欺贫媚富者,更为健康的生命肌体所不容。由于他们的谄媚所高抬起来的人,得以在教中居首位,坐高位;为引进世俗而大开方便之门,积聚党羽、称王称霸;这就反证教中欺贫媚富者当初就已潜藏着离道反教、卖主卖友的危机了。旧约、新约中历代的神仆人对此无不大声疾呼,厉言谴责,毫不留情。雅各所痛斥的现象(雅各书 2:1-13),于今更烈。既然欺贫媚富者前仆后继、层出不穷;基督的精兵岂能不更加仆而再兴,前仆后继地抵制这丑恶现象呢?

23. 将你的心归我

我儿,要将你的心归我,你的眼目,也要喜悦我的道路。(23:26)

兵家有兵家必争之地,政家有政家必争之地,商家、医家……诸子百家的行家都有各家必争之地。隔行如隔山的人们,往往对某些人在某些领域中的寸土必争、锱铢必较,简直无法理解。但有一个领域,没有一家,没有一人不予以高度重视的,那就是人的心!不只是人的感情、人的观点、人的意愿,也不只是人的一切行动,而是人的那个超理性、超感觉、超功利却依然能够存在着的人的心!

谁的心归我?我的心归谁?这是人类无可回避而又困惑不安的永世难题之一!今天的经文是《箴言》的作者、智慧的老人向我们发出的呼唤,显然也是天父神向我们发出的呼召:“**我儿,要将你的心**

归我!”心不在焉的人,不必跟他谈什么主的道路问题。因为心不在焉的人比“魂不附体”、“神不守舍”(路加福音 21:26;雅歌 5:6)的人,景况往往更为不妙!如果连自己都心神不定、梦魂无寄、精神空虚、恍惚不安,那么,在自“心”难保的景况中,又怎能当得起“人心之归我”呢?又怎能对得住“归我之人心”呢?

使徒时代的教会,虽然还没有教堂,虽然还没有统一的教务机构,也没有“基督教协会”;在当时的传道人之间的善恶相争就已经十分激烈了!彼得、雅各、约翰、保罗……常被困在教内逼迫势力的包围之中。例如在加拉太书中,每一章都揭露了那些敌基督势力的动态(1:7;2:4;3:1;4:17;5:10;6:12)!保罗说:“我现在是要得人的心呢?还是要得神的心呢?我岂是讨人的喜欢么?我若仍旧讨人的喜欢,就不是神的仆人了!”(加拉太书 1:10)

讨人的喜欢是容易的,因为可以收买的人心太多了,太便宜了;小恩小惠、花言巧语都成。而“要得神的心”,要讨神的欢喜,必须先将自己的心归给他。

“人一生的果效,是由心发出!”而归给神的心,才能体贴神的心,才能思念上面的事,才能“察验何为神纯全、善良、可喜悦的旨意;”也才能比较好一些地按照他的旨意行事为人、奔走天路。

怎样才能验证自己有没有将心归给主呢?一看自己思念什么,因为“你的财宝在哪里,你的心也在哪里”(马太福音 6:21),二看自己喜悦主的什么;是喜悦主的恩典、恩赐,还是喜悦主的道路真理生命?喜悦神的保佑,还是喜悦神的国和神的义?三看自己越来越象谁?因为心里越想什么,心里越想谁,他就越象谁。

将心归给主,这是永不间断、永无止境的灵修功课和敬虔生活,这是个人与主灵交的隐秘,无法与别人去比高低或比优势的。人肉身的核心,有强有弱,问题不大;但停止跳动,就要急救了!人的心灵与主相交的脉搏,也不能停跳停拍。将心归给主的情况,是生命的情况,不是知识、经验、遗传、礼仪的情况。

24. 天理与国法

我儿,你要敬畏耶和华与君王,不要与反复无常的人结交;因为他们的灾难必忽然兴起。耶和华与君王所施行的毁灭,谁能知道呢?(24:21,22)

坚定、坚固与执迷不悟、顽梗不化是不同的;知错必改、跌倒兴起,与反复无常也是不一样的。

浪子回家,是从黑暗向光明反复过来,是反正;“义人虽七次跌倒,仍必兴起!”这七次反复仍是不屈不挠地要反正。那个“一天七次得罪你,又七次回转说,我懊悔了”的人,算不算反复无常的人呢?可能有一点!既然是得罪你,又向你懊悔,即便反复无常,也是向你反复无常;既然反而为正,那么,主说:“你总要饶恕他!”(路加福音 17:4)你就饶恕他罢!不要去跟他算账了!本来就当“你们要谨慎!”的嘛,如今就按照新的认识与相知,考虑今后当怎样启动新一轮的相处吧!饶恕是不究既往,重新开始;可并不等于无原则地去恢复旧水准的旧交,继续象往昔那样结交下去。至少在这反复无常的不稳定阶段,总要谨慎,总要节制,暂缓结交或深交为佳。来日方长嘛!

今天经文所提到的,不是指一个人在日常生活中性格优柔寡断,心意不坚、主张不定的那种轻度反复无常;而是对天国君王与世上君王的反复无常,对天理与国法的反复无常,对一个置身其间赖以生存的庞大体系的反复无常。因此,这是一种极为严重的反复无常。

反复无常的人乃是心怀二意的人,他的二意受命于自己的一个心思,一个情欲,就是自己的功利得失,利害关系。他最好是能二意兼顾、正反兼得;如果不能得兼,他就摇摆不定,反复无常了!你要与他结交,与他的哪一意、哪一面结交为准呢?你就是跟着他一道反复无常,也总是落后被动!因为他的功利决定了,他是以自己的自我为中心,必定将别人推到园周上去围着他转圈子!

“心怀二意的人,在他一切所行的路上,都没有定见。”(雅各书 1:8)心怀二意的人乃是心不清洁的人,乃是不能“清心祷告主的人”(提摩太后书 2:22);所以雅各呼吁说:“要清洁你们的心!”先知何西阿说:“他们心怀二意,现今要定为有罪!”(何西阿书 10:2)

“我的心专向祢(神)的律例,永远遵行,一直到底”的圣徒说:“心怀二意的人,为我所恨!”(诗篇 119:102,103)他又怎么肯与反复无常的人结交呢?

天理是真理,是规律;永远正确,一无错误。若有错,必定错在人的理解不深,顺应不够、运用不当。顺天者昌,逆天者亡。反复无常者以一己之私欲而玩弄至大至圣的天理,必将招致更惨的毁灭;你怎能与他结交在一起呢?

国法比不上天理,但它也包含了一定程度的真理。它虽然并非永远正确,但它也在相当的时期内,维系着一个国家的稳定秩序,与多人的生息。如果国法荒谬,国家将亡,那也是全国上下的大事,需要的是通国的严肃思考与力图自强;并不是个别人的投机倒把、反复无常所能解决的。就如在重大灾情中,参与救灾者,请来;不参与救灾者,请远离现场;进进出出反复无常者,有投机打劫的嫌疑;在紧急情况下,说不定还会遭到立地正法之祸!

天理大于国法,并不是我的私意大于国法;神大于君王,并不是神的每一个孩子都大于君王。神统管万有,不等于你我也能统管万有。主耶稣说:“该撒的物,当归给该撒;神的物,当归给神!”严肃的事是应当敬畏的!敢于在这方面反复无常的人,让他们自己去求得天理与国法的饶恕吧!

25. 帮人莫帮倒忙

对伤心的人唱歌,就如冷天脱衣服,又如碱上倒醋。(25:20)

天国之子的人际关系准则之一是:“与喜乐的人同乐,与哀哭的人同哭!”(罗马书 12:15)在罪恶的世代中,人际关系冷漠而麻木,准则也混乱颠倒:“我们向你们吹笛,你们不跳舞;我们向你们举哀,你们不捶胸。”(马太福音 11:17)而今天的经文所揭示的是一种更为愚昧、更为疯狂的极端行为表现,即:倒行逆施帮倒忙!

伤心的人,他的身心灵处于一种怎样的精神状态?他当前最需要的是什么?这是在旁边的人所应该分析研究的。我们如果关心他,理解他,先要在感情上与之同步,调谐共振(此之谓“同情”也!);继而再采取适当的安抚、镇定、强心、安神、分忧、扶助……等一系列力所能及的措施,帮他度过难关,重新振作起来。

要帮助谁,必须先接近谁。你要拉起跌倒在地的人,自己必须先弯腰伸手到够得到他的地步。所以保罗说:“向什么样的人,我就作什么样的人;无论如何,总要救些人。”(哥林多前书 9:22)

“耶和華靠近伤心的人!”(诗篇 34:18)“神爱世人,甚至将他的独生子,赐给他们……”具体就体现在:道成肉身,降生人间。

唱歌,比“言为心声”更加心声。每一种歌和每一首歌都发自某种心态,表达某种心态;而使听歌

者的心态与之回应和鸣,如战歌、凯歌、儿歌、情歌……。那么对伤心的人,为什么要唱歌呢?

如果为之唱哀歌,情调也有所近似;但这是能起“顺变节哀”的作用多些呢?还是起一种触歌生情、哀上加哀的作用多些呢?即便哀歌有些作用,也并不能取代其他表达情谊的举措。

基督徒在丧事礼拜的集体宗教活动中,也有唱诗;为丧事的喧嚷嘈杂,恢复应有的、宁静哀思的氛围。但对丧家的个别人唱诗,总也是不相宜的吧!而处在其它伤心状况中的人,他自己随情咏、叹、啸、吟,那是他个人移情遣兴的宣泄之途。但别人如何对他呢?能唱歌吗?别说不相宜的唱歌,就连唠叨之词也使伤心的人难以忍受。所以有人常婉言谢绝道:“请你让我单独安静一下!”

冷天需要的是加衣服,怎么反倒脱衣服呢?只能雪中送炭,不能雪上加霜啊!

我不了解以色列人生活中的碱上倒醋是怎么回事;我只知道酸碱中和。酸的面团里加一点碱,就可以解酸了;但往碱块上要倒多少醋,才能使之中和呢?从一点小苏打能使满瓶柠檬酸的溶液变成汽水来看,或许你那不伦不类的唱歌,反而惹伤心的人越发生气,气得象汽水那样喷出来,也未可知。幸灾乐祸就更不道德了!

伤心的人要痛定思痛,要包扎心灵的创伤,要找出路。我们在同情之余,能帮什么,要智慧地去帮他;一时不能帮什么,也别瞎掺乎,免得添乱子,帮倒忙。

26. 欺凌不是戏耍

人欺凌邻舍,却说,我岂不是戏耍么?他就象疯狂的人,抛掷火把、利箭与杀人的兵器。(26:18,19)

戏耍,或说,闹着玩儿,开开玩笑,逗逗乐。这是一种在熟悉亲密的人际关系中所常有的轻松活动。它能起一点松弛神经、活跃气氛、软化僵局、改善关系的调谐作用。它不同于戏弄。因为戏弄是一种蓄意的、恶意的行为,旨在侮辱对方人格,搞垮对方精神。

然而善意地开点无伤大雅的玩笑,虽然看似轻松,但也有其严格的禁忌与规范,不能乱来出格。搞不好,弄巧成拙出洋相,大煞风景扫了兴,不碰钉子也碰灰,不欢而散败兴归;那自然是有失初衷的了!尴尬!

戏耍人人会玩,各有专案不同,各有格调不同,各有情趣不同。这本该与各人身心灵的气质、素质、品质、风度、修养、生活背景、文化基础……等等,都有关系,需要自己细细咀嚼玩味。

偶然戏耍失控,冒犯了人,也是有的;但及时打个招呼,也就过去了;人们对此是能以谅解的。然而,欺凌不是戏耍!不要以“戏耍”为托词,来骗取人们的原谅!

对于别人欺侮、凌辱,有什么好玩的?有什么好笑的?有什么轻松愉快、幽默发噱的?捉迷藏好玩,叫盲人着急并不好玩;击鼓传花好玩,往人家身上扔爆竹则是恶作剧,并不好玩;往人家泼污水,则更是缺德了!

是凡使别人蒙羞受辱、深感压力、难以抬头的,都不能算是玩笑戏耍!

邻舍是我们的关系人!从隔墙而居的邻舍可以引伸到同路人、同桌人、伙伴、有缘打交道的人,以及那些或许还有可能成为候补朋友的人。他若有难,我们当效法好撒玛利亚人爱邻舍的榜样去行;他若无难,我们也当睦邻相处;他若闲来无事饮杯茶,适当的戏耍玩笑也不失为一种交际的艺术。有什么理由欺凌邻舍呢?对于基督徒来说,即便不幸遇到恶邻舍,我们可以远离他、抵挡他;但总没有任何欺凌邻舍的理由,也没有任何以恶报恶的权利。

欺凌邻舍是作恶,以欺凌为戏耍则是发疯,而且还是握有凶器的武疯子。他虽然可能只不过要欺凌某一个人而已;但他将火把、利箭与杀人的兵器随意挥舞抛掷,那就更没有数了,抛到哪里都能造成杀人放火的累累恶果。

主说:“你们要小心,不可轻看这小子里的一个;我告诉你们,他们的使者在天上,常见我天父的面!”(马太福音 18:11)弟兄姊妹请看,对那不起眼的一个小角色,我们连轻看他们中的一个,都要被主严厉警告;那么,对待邻舍,甚至将欺凌邻舍当作不在为意的开开玩笑罢了,那性质又将何等严重可畏?!公义的主能够置身事外吗?

27. 邻舍与朋友

你的朋友和你父亲的朋友,你都不可离弃。你遭难的日子,不要上弟兄的家去;相近的邻舍强如远方的弟兄。(27:10)

有一诗唱得很有气概,大约是:“父母离开,我还有耶稣!弟兄离开,我还有耶稣!朋友离开,我还有耶稣!我不转回,我不转回!”我们基督徒无权要求别人一定要如何待我;我们总要以天国的准则要求自己如何待人。

为了除去跟从主的缠累,该撒下什么的时候,我们应该什么都能撒下;为了我们自己,既“发了誓,虽然自己吃亏,也不更改”;也就是不能背信弃义,亏负人家、离弃他们。真所谓“宁可人负我,不可我负人”。

在人际关系中,在能以平等来往的这一层次中,由亲而疏的三档是:弟兄、邻舍、朋友!弟兄是血缘关系决定的;五十年不来往,仍然公认为弟兄。邻舍是居住(或处境)的关系决定的;不论来往与否,相对来说,总是近在眼前、抬头相见;而朋友则由来往的关系来决定了。如果连这点关系都没有,那就视若路人罢了!

圣经劝我们不可离弃朋友,甚至连上代的朋友都不可离弃;这当然是要求自己超脱世俗势利观点去看待朋友,要有情有信有义地对待贫穷落难的朋友。那些朋友如果飞黄腾达,又何在乎你离弃不离弃?

至于邻舍和弟兄,这两档关系又如何比较呢?既说“弟兄为患难而生!”(箴言 17:17)为什么这里又说,“你遭难的日子,不要上弟兄的家去”呢?却原来是因为“相近的邻舍,强如远方的弟兄”啊!怪不得我们祖先在为人处世中也摸索到这个规律:“金乡邻,银亲眷!”“远亲不如近邻!”“远水救不了近火!”

反过来要问:你在遭难的时候为什么偏不向近邻呼救?或者,近邻为什么偏不理睬你的呼救?可能是因为这个邻舍一贯自私自利、胆小怕事。但他不敢来救你,却连打个报警电话也不敢吗?也办不到吗?他拒绝了吗?这会不会是显露出你与邻舍在平时就没有把关系处好吧,更莫说什么爱邻舍了!

平时不要仗恃自己有多少弟兄,也不要自夸弟兄如何有能耐,就不把身旁的邻舍当回事。在许多时候,邻舍往往可以成为我们公正的见证人和及时的辅导员,资料的保存者和信息的传递者。

邻舍是介乎弟兄和朋友之间的角色。弟兄与朋友,想作你的邻舍,未必就能如愿;而邻舍则完全有可能变成朋友,更胜过弟兄。我们在世为人,要爱人当先爱邻舍;要救人,当先救邻舍!平时,邻舍一般不会向我们提出什么特殊要求的,他们也不会责成我们必须如何如何;因此,这也就更可能作为我们宽

松地学习爱人之道的起点。我们如果真的要交朋友,能先从邻舍交起吗?天天见面的邻居如果都处不好,人家如果都见不到天国的光,闻不到天国的香;那么,朋友与弟兄,可能也就根本谈不上了!

28. 不可拦阻他

背负流人血之罪的,必往坑里奔跑,谁也不可拦阻他。(28:17)

“那不能说话的驴,以人言拦阻先知的狂妄。”(彼得后书 2:16)对于那“抵挡主,高抬自己”的大罪人,亦即沉沦之子;对于那发动着的“不法的隐意”,“现在有一个拦阻的”。(帖撒罗尼迦后书 2:3-7)抵挡魔鬼的诡计、抵挡仇敌、抵挡遍地游行的魔鬼……以及为了“与罪恶相争”,还要准备“**抵挡到流血的地步**”。(以弗所书 6:11,13;希伯来书 12:4)……如此看来,在善恶相争的战场上,作为真理的战士,理当拦阻作恶之人;但为什么这里的经文却说“不可拦阻他”呢?

在针锋相对的战斗中,进退迂回的战术总是要用的。在同行天路的伙伴中,如果有了特别的变化,那么,就要对其中的某些人采取不同的方式,或劝戒、或远离、或躲避、或弃绝、或赶出、或看如教外人,甚至如使徒约翰所说的一种:“**人若看见弟兄犯了……有至于死的罪,我不说,当为这罪(为犯这罪之人)祈求!**”(约翰一书 5:16)对于教外人,他们如果连神都未信,连圣经都未接受;基督徒所能说的、所能做的,又能有多少呢?

不要以为作恶的人是那么容易劝得停、拦得住的!犹大跟随主三年多,也和其他门徒同行同止,受到那么多的感化、教育、启发、提醒;但他定意要去为卖主而成交时,谁又能挡住他的去路呢?驴是拦阻了一下巴兰,但却并未拦住,还差点被他怒中杀了!幸亏天使执刀显现,才使驴得以解脱。后来的事实证明,就连天使,也没有能拦得住那个财迷心窍的先知啊!

“**背负流人血之罪的**”人,是指一种犯有严重罪行的人;在灵性方面,就如那些犯有绊倒人之罪的,犯有卖主卖友、离道反教之罪的,犯有将基督重钉十字架之罪的,……。对于那许多人,“**有些人,你们要从火中抢出来搭救他们;有些人,你们要存惧怕的心怜悯他们,连那被情欲沾染的衣服也当厌恶!**”(犹大书 23)但我们总不可过高估计自己的力量!连万能的神也未能强使一切恶人都自愿转回,获得拯救;你是谁,以为必能挽救任何恶人呢?

特别要注意的是,这节经文所说的那作了大恶的人,他们不是在考虑如何投案自首,如何认罪悔改,而是正在“往坑里奔跑”。诸位,你若没有一套保护装置,你又将怎样去拦阻从高山上飞快下滑的滑雪者?

这种正急剧往死路上趋势冲滑的恶人,就象挥舞着凶器夺路而行的杀人狂,他们不是一般的作恶者。他们携着超常的恶意与动能,除了交由执法者(如天使与员警)去惩治而外,“谁也不可拦阻他”;以免妨碍公务者执行任务,以免自己首当其冲而先被撞入坑里。

某日中午,一条疯狗窜进闹市,仅仅一个多小时,沿途被它咬伤的就达七、八十人之多。后来还是由员警在避开行人的空隙中,才得以开枪把它击毙!不能做什么的人哪,别挡道碍事!报警,并不都是示弱的表现,其实,倒是对法律、执法者与公众的尊重与信任。

29. 分赃者的沉默

人与盗贼分赃,是恨恶自己的性命;他听见叫人发誓的声音却不言语。(29:24)

关于这“发誓的声音”,律法上讲的很明确:“**若有人听见发誓(或作叫人发誓)的声音;他本是见**

证,却不把所看见的、所知道的说出来,这就是罪!他要担当他的罪孽!”(利未记 5:1)他虽然没有参与罪行,也没有说谎,但在如此严肃的(发誓的)场合,却仍然默不作声,拒绝作证。谁说“沉默是金”?这样的沉默就是罪!

今天的经文所讲的沉默之罪就更严重了,因为这是分赃者的沉默。

分赃的情况当然是不同的,有主动合伙者的分赃,有被动胁从者的分赃,有小喽罗残杯剩羹者分赃,……还有所谓“撞着分一份”的分赃。无论是分多分少;无论是争多较少、死抢活夺而来的分赃,无论是“叫你收下,你就不敢不拿”的分赃,有两点是相同的,即:

1.分享的是赃物。

2.有份于赃物,也就是有份于该犯罪的团伙!这就叫“上了贼船”,“拴在一根线上的蚂蚱”。

特别可怜的是那些被迫领取一份赃物的人!叫他如何是好呢?拿了,不仅良心不安,还要担惊受怕,还要直不起腰来做人,还要随时随地有被那伙人牵着鼻子走的精神准备。不拿吧,又要得罪这些盗贼!盗贼是无法无天的亡命之徒,惹恼了他们,就被他们视为异己分子,危险分子,不安定分子了!轻则内控监视,重则杀人灭口。于是在权衡得失之后,陷入了试探。只求眼前过关,换个太平;以后再伺机悄悄远离吧!

其实,不论你抱着什么心态参与分赃,其性质都“是恨恶自己的性命”的,也都是玩命的。因为,你若拒绝领取赃物,如果追索你命,那也只有盗贼一方;其他各方却支持你。反之,你若领取赃物;如果严重的话,追索你命的将是天理、国法、人情、良心这四方;而盗贼一方也未见得就真会爱惜你的性命。如果真用属灵的心智来算计、酌量,这本账不是很清楚的吗?

而更加痛心的是,在事发之后,在恶行暴露之后,在要使公理得胜的关键时刻,他却拒绝作证,缄默不言、佯作不知、守口如瓶。他竟然能因为自己沾染了卅元钱的污秽,却狠心掩护江洋大盗逃脱制裁。盗贼日后将怎样感谢他?并非让他们赎身从良,而只能是将他纠缠得更紧,或者加速除掉他。

当然,我们常读圣经的信徒都知道,这盗贼并不是局限于社会治安概念中的盗贼,乃是泛指具有盗贼品味的人。如当藐视的“匪类”,如主羊群中的牧人雇工与“盗贼”,如圣殿堕落成了“贼窝”……。

有些教堂世俗化之后,宗教职业者用各种名堂拿钱用钱,并对甘心作义工的信徒,硬要发给所谓津贴、补助,甚至有探望信徒的出差补助,做礼拜的误工补助……;无非是意在拉人下水,同流合污。拒绝领取的,则迟早要被或明或暗地剥夺参与圣工事奉的权利;以维护他们队伍的清一色。于是也就有了自以为聪明的分赃者,顺从地从他们手中拿了钱,再悄悄地退回奉献箱;沉默!不语!殊不知这无声的行动比“彼拉多洗手”还要可憎,因为他在将自己都嫌污秽的赃物拿来玷污神了!

30. 牙如剑,齿如刀者

有一宗人牙如剑、齿如刀,要吞灭地上的困苦人,和世间的穷乏人。(30:14)

有一宗人!有一宗人!一连讲了四宗人!这就再一次提醒我们,不要误以为被称之为人的,就真的都是一样的人!不一样!不一样!一宗人有一宗人的模样;就连从一个巢穴里涌出来的恶人,也不都是一样的人。这里用四句话提到的四宗人,从家里恶到世间,一宗就比一宗恶得更为凶险,因为罪大恶极。

有人学会了一句哲理语言,时时挂在嘴边,叫做:“看人要看主流!”对于主流不错的人,其他的一些不足之处,就不必计较了!从道理上讲,这个看法当然很对;就如爱人之道,也是从人的主流出发,并

且达到“**爱能遮掩一切过错**”的地步。但在具体实践中,却大相径庭了!因为到底什么是“主流”呢?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审美观……不同的人,见解能相距十万八千里!

一个人的功能百分比,不足以显明他的主流是什么;就如衣食住行、兴家立业、言谈举止、音容笑貌……基本上完全仿佛的人,并不能据此论证他们是主流相同的人。

一个人的特点、特长、特征,也不足以肯定他的主流是什么。一个擅长撬保险箱的高级盗窃犯,后来变成了一个保安专家;一个经过特殊训练的刑警,后来变成了一个极难捕捉归案的逃犯;同一个人的前后,主流已经大不同了!

看人的主流乃是要通过果子来判定这树是什么树,通过人的表现来看出他心里所存的是什么,所充满的是什么,是善还是恶,是好还是坏;而不是看他的表演,听他的宣传。(马太福音 12:33-35)看人的主流也是看他的人生取向与目标。

这里所列举的四种恶人,他们平时生活,无异常人,也有他们所爱与被爱的人。他们特点不同,嘴巴、心思、眼目、牙齿,各有所长;然而他们在各自的生活基地中,运用自己的基本功能与特殊功能去干某一类恶事,如咒诅父母、自恃清洁、眼目高傲、吞食穷人!对于他们的主流也就可以认清了,判明了。

在教会圈子里的假使徒、假先知、假弟兄、假牧师、假属灵、假冒为善、假仁假义……,脸上也没有贴着纸头、头上也没有帽子、牌子;他们的一般表现,往往比真的还要感人、动人、迷人、吸引人。但通过“**试验**”(启示录 2:2),甚至通过某个破绽所露出的蛛丝马迹,一下子就可以抓住了主流,恍然大悟,“**看出他们是假的来!**”也看出他们恶在何处,恶到何种程度!

牙如剑,齿如刀,这本身是功能的优异特长;在是非善恶未做出来之前,不能判断这个人的主流如何。在异象中,主耶稣“口中出来一把两刃的利剑”,这比“牙如剑,齿如刀”还要更胜几筹?!伶牙俐齿、能言善辩的律师、牧师、政治家、演说家、社会活动家、广告宣传家……,“同行不同路”的情况是普遍存在的。

牙如剑、齿如刀的恶人,(包括神职人员在内!何西阿书 6:9),他咬牙切齿,乃是要“**吞灭地上的困苦人,和世间的穷乏人**”。属血气的人咬牙切齿,要报仇雪恨;有志气的人,咬牙切齿,要力图自强,……当以斯帖王后说:“仇人、敌人,就是这恶人哈曼!”她当时也未必不咬牙切齿吧!

31. 分粮与派工

未到黎明她就起来,把食物分给家中的人;将当作的工分派婢女。(31:15)

分粮与派工应该是统一的、协调的、平衡的;而且分粮还优先于派工。这显然也是一个天理定律;顺之者昌,逆之者亡。这位“才德的妇人”在自己的家庭这块小天地中,通过在凝聚家人、持家理财的具体实践中顺天而昌,使她的敬虔得以全方位地体现出来;并缔造了自己幸福的人生,创造了自己的人生价值。(31:10-12)

神的孩子们寄居人世,作为受托的管家,每人都有自己一个属于神的葡萄园,这是指他的生活领域、工作岗位、人生道路、以及其它种种参与行为。所以,“葡萄园”看起来很具体,有时又有点抽象而广泛,并不象真的葡萄园那样固定在篱笆圈定的某一空间里。

不要误认为神的葡萄园就是教堂!也不要以为做教堂中的事情,才算是进了主的葡萄园,才算是

圣事!不是这样的!圣事会俗化,俗事也会圣化;而虔诚地为主而活,顺着天理天意,经营自己的受托人生、彰显主的荣美,他就是做了神圣的事!一个传道人的葡萄园,主要的可能体现在教堂工作或牧养工作中,一个企业家的葡萄园,主要的可能体现在他的企业中;一个家庭妇女的葡萄园,主要的,可能体现在她的家务与家庭经济活动中。

这位妇女顺应分粮与派工的天理,为家里的人今天吃什么,做什么,事前都作好细致周到的考虑与安排;而且还是先安排吃的食物,后安排做的具体任务。俗语说:“皇帝不差饿兵!”他不吃饱,怎么有力气打仗呢?一时半时供应不上,也是可以理解的,长年累月,供应短缺,这皇帝必定是个昏庸无道之君、混世亡国之君。

“人活着,不是单靠食物,乃是靠神口里所出的一切话!”“你们要先求他(神)的国和他的义!”这并不是叫我们可以无视或拒绝食物地活着,乃是叫我们要全面寻求身心灵的供应,而且还要排定先后主次。乃是叫我们在面临试探的时候,严于律己,谨慎自守;“饿死事小,失节事大。”这个道理是对众人讲的,凡有耳的都应当听。但是对于大大小小的管家、牧人、带路人、领导人,则要在待人之道方面十分注意分粮与派工的原则、供应与操练的原则、喂养与牧养的原则,圆解真道与辅导实践的原则之平衡;任何偏废,都是对葡萄园主(神)与同园伙伴的亏欠。

雅各为什么厉声警告说:“嘿,你们这些富足人哪,应当哭泣号啕,因为将有苦难临到你们身上!”原因之一,是:“工人给你们收割庄稼,你们亏欠他们的工钱;……冤声,已经入了万军之主的耳了!”(雅各书 5:1,4)耶稣为什么要重重地处治那个恶管家?因为他不但不“按时分粮”,反而吃里扒外,联外打内,迫使同伴做他的奴隶!

除了只派工,不分粮的恶管家而外,也还有只分粮不派工的糊涂溺爱型管家,他们虽然不怀恶意,却仍是害人不浅的,劳而无功的。沿着这两种偏向的轨迹去受托主的葡萄园,不论是家庭还是教堂,或是企业、事业,都必然要日趋败坏而衰亡。

第十轮

-1. 灵的浇灌

你们当因我的责备转回!我要将我的灵浇灌你们,将我的话指示你们!(1:23)

在基督的责备之下,仍然坚持偏行己路而不肯转回的人,尽管他是因信称义、重生得救的人,尽管他是依靠圣灵入门、具有圣灵印记的人,尽管他的灵性生命也在活着,他总是生长迟缓、软弱无力、常常跌倒、难以应付天路中必然出现的种种艰难;连一个小小的圣灵佳果都结不出或结不牢,总是“靠肉体成全”。他行义,不是因信行义,而是靠肉体行义,因为他不体贴圣灵的意思,他不属圣灵,当然也不能得到圣灵的浇灌与充满。

基督责备的是什么事呢?他们为什么不体贴圣灵的意思呢?“因为你们恨恶知识,不喜爱敬畏耶和华……”(29节)而喜爱的却是愚昧、褻慢!这种背道而驰的情况本身,就是一种极不礼貌的宣言,就是自我封闭灵交的通道,就是对圣灵感动日益增强的厌弃与抗拒。对于这样的人,不论他嘴上怎么说,不容戏弄褻慢的圣灵只能是离开他,而不可能去浇灌他、充满他。

圣灵的浇灌以至充满一个神的儿女,乃是出自三位一体的神的意思,不是人的随心所欲;乃是要加添人应变的特殊智慧与能力,不是要越俎代庖、替人行道;乃是要给人在忍受不住的患难、困惑、

贫乏、凌辱、争战、窘迫……中,所开通的另一种出路,使他能忍受得住,并且得胜有余;不是要使他疯狂、陶醉。

圣灵的浇灌以至充满,不是给人玩、给人用、给人妆饰享受的;乃是要成全人、使用人去遵行主的托付,作成主的工。

圣灵自己能行万事、能成万事,为什么又说,“(人)乃是依靠耶和华的灵,方能成事”呢?这是显明“人要让圣灵使用,而不是人去使用圣灵”的真理。人自己要有尽心、尽性、尽意、尽力的筹备、储备与奉献;然而,充其量也不过是五饼二鱼、六缸水,两个小钱、一头驴,并不能解决任何问题。关键在于神悦纳了,圣灵动工了,他来使用了;难以想象、不可思议的事,也就因此而出现了!

我们常常遇到令人走投无路、无可奈何、或难以完成的事。因此我们也要“常常被圣灵充满。”过去一次两次的经历,只能促使我们更认识圣灵、更敬畏圣灵、更谦卑地让圣灵常常使用;而不能当作勋章或档案材料。

圣灵的浇灌以至充满,是超凡的,但更是入圣的;是神秘的,但仍是可测的。这绝不是如愚昧人、褻慢人所想象的什么“发功”享受、特异功能、法力、法术……

要喜爱敬畏耶和华,不要喜爱褻慢;要喜爱知识,不要喜爱愚昧;要从偏执的路上转回,不要越偏越远。这样,主才能将重要的信息奥秘,以及又大又难的事……指示我们;而且更浇灌我们以圣灵,帮助我们明白而遵行。

不要以为教外人需要因主的呼召而转回,教内人士、教牧长执、教会名人、伟人,在灵性的追求中、层次已经很高的人,也会出现他那一级的愚昧与褻慢,也需要他那一级的“转回”。否则圣灵充满的经历,在他身上也将成为一去而不复返的历史。

2. 自卫的真缔

他给正直人存留真智慧,给行为纯正的人作盾牌;为要保守公平人的路、护庇虔敬人的道!……谋略必护卫你,聪明必保守你!(2:7-11)

“有神则无我”的有神论,与“有我则无神”的无神论,乃是两极分化的孪生物,遥相呼应而异曲同工。

对于我们的人生,神每一次追加的投资,并不否定以前历次的投资;恰恰相反,乃要累计到投资总额中去核算成本。而作为管家的人,也不能因投资而否定自主经营的艰苦努力。否则,到了一个极限,就要宣告破产了!

靠恩得救是真理,靠恩活着,也是真理;靠恩白活,不干事、尽添乱,这是又懒又恶的蛮理。

天国之子与天国之主之间,有什么理由对立呢?又怎么可能对立而又站立得住呢?

我们总是呼吁“神保佑!”“主啊!救我!”那么我们又是以怎样的自身状态来支援自己向主的祷告呢?就好比教师所喜悦的是学生提问,是在听课、做练习、思考、百思不得其解的基础上提问。那种不专心听课、不耐烦做作业、不加思索只求标准答案的提问与好高骛远、不着边际的提问,教师往往都不予理采或十分厌恶。

不敬虔的自卫,乃是自私自利,也必然更加自私自利。他和他恃以自卫的那一套东西,正在作整体飘移运动而被吼叫的狮子囫囵吞下。

不懂得自卫的真缔者,他即便掌握了自卫的手段与自卫的武器;自卫总是会变成自禁、自闭、自杀。

在这段经文中告诉我们,能获得神保佑的人乃是做(至少是愿意做、追求做)正直人、行为纯正人、公平人、虔敬人的人。既然他们有这样美好的意愿、倾向、追求,所以就能得神的喜悦;所以,神给他“存留真智慧”、给他“作盾牌”;所以神要保守他的路、护庇他的道。

若不是神保佑人,人的自卫尽都枉然!人若不明白自卫的真缔,人若不学习正直地、纯正地、公平地、虔敬地自卫;而是靠着肉体在乖僻、弯曲、倾斜、黑暗中自卫,而是以恶报恶地自卫,或是卖主卖友地自卫,那他的自作聪明必自取败坏,他也莫想得到神的保佑!即便几经折腾而终得解脱,也必可怜得象火中抽出来的一根柴那样;他所得到的也不会是“**神纯全、善良、可喜悦的旨意**”中的保佑。

基督徒活着既然不再是自己的人,乃是主的人,乃是献给主的器皿;既然有责任保养顾惜,不可玷污毁坏;既然必须谨慎自守、殷勤操练、预备给主更好地使用;那么,又岂可不在“防备人”的敌情观念中忠心地自卫呢?

自己连对自己都不会自卫的人,又怎能去护卫同伴,护卫羊群、护卫教会呢?大卫准确地甩出去一粒小石子,就又是一种积极的自卫了!

以善胜恶的自卫,不是刀枪兵马钱财足,人多势众后台硬的自卫;乃是使用仁义的兵器来自卫,乃是有聪明、有谋略的自卫!乃是“**与我们同在的比与他们同在的更大**”的自卫!

3. 神的管教

我儿,你不可轻看耶和华的管教(或作惩治),也不可厌烦他的责备!因为耶和華所爱的,他必责备;正如父亲责备所喜爱的儿子。(3:11,12)

一个人自幼而长,从家庭到学校到社会,在人际交往中从来没有受到过别人管教与责备的人,大概是没有的。特别来自上面的管教与责备,不论情愿不情愿,总是十分重视,认真考虑,不敢轻看。那么,为什么对神的管教与责备却会如此之轻看与厌烦呢?难道神的管教与责备,在理解、合理、准确、爱护等方面的水准,还会比不上父母、老师、顶头上司的管教与责备?怪不得神在呼召人与他同行的时候特别再叮嘱一句:“**存谦卑的心!**”好你个人哪,这算那一出呢?

原来人们有个只图眼前的混世主义劣根性;远在天边、虚无漂渺;近在眼前,实打实在。天高皇帝远!皇帝不如县官,县官不如现管!光棍不吃眼前亏嘛!

这里,以父亲与儿子的关系来比喻神与我们的关系。这种以近比远、以小比大的比喻法,可以帮助眼光短浅、思想狭隘的人,能够在实质性的框架上有所启发。

在子女尚未长大成人之前,父母是他们赖以生存、生活、生长的最切身的依靠。父母出于本能也罢、出于私意也罢、出于良心也罢,往往总是从自己能力范围之内,拣最好的、或他们自己认为最好的,养育子女、教育子女、供给子女,对他们进行“**治理、管理、修理、看守**”,对他们寄以极大的信望爱。

在这个比喻中,我们都能坦然承认:

- 1.父母与子女是同等的人,是在同一条跑道上。
- 2.父母自己并不好到哪里,也能干不到哪里;充其量,对自己孩子的爱与责任感比别人多些罢了。

3.父母与子女在核心家庭中的教养监护关系是短暂的;子女独立生活、独立思考的能力,很快就能赶上并超过父母。

4.父母对子女并不十分了解,却会常常误解;因此,他们的管教与责备也常常误伤了子女。

主耶稣对为人父母的说:“你们虽然不好,尚且知道拿好东西给儿女;何况你们在天上的父,岂不更把好东西给求他的人么?”(马太福音 7:11)试想,神所认为的“好东西”,将要好到什么分上?神的管教与责备,能在“好东西”之外吗?人间父母到了某一阶段,私心、偏心就出来了;再到一个阶段,力不从心了;再到一个阶段,又要僵化变态了。到那时候,他们的管教与责备,早就变成蛮横、专断、昏庸、痴呆了!神难道也会这样吗?

辖制、凌辱、刁难、找碴,这里面没有爱;因此,其目的也必定是叫人为奴、衰败、死亡;而管教与责备却是要叫对方兴旺、精良、成器,其中蕴含着热切的爱。这难道感觉不出来么?还不足信任而感动么?更何况,神的爱又是多么辽阔高深而面面周到?

我们可能在思虑烦恼、心眼昏暗的时候,一时分辨不出是不是神的管教与责备,但也不会一无所知。问题倒是:在人间遇到那些与神对立的“现管”时,你怕什么?求什么?耶稣说:“若有人要跟从我,就当舍己……”又何在乎管教与责备呢?“人若赚得全世界,却赔上自己的生命,有什么益处呢?”(马太福音 16:24-26)

4. 守 心

你要保守你心,胜过保守一切,因为一生的果效,是由心发出。(4:23)

一切存在,一切运动,无一不是在各自所内涵的天理定律与有关程式的严格指令下,作常规结构与变幻。因果律亦为其中之一。我们揣摩任何一条天理定律,都不能不强烈地感受其威严神圣,因为它具有那么深邃、那么奇妙、那么令人倾倒的智慧与大能;我们不能不在造物之先就已设计了蓝图,设计之先就已制定了天理定律的三一真神面前低头俯伏,赞美敬畏不已。

人们常说:“宇宙万物,神怎么管得过来?!”这就如同缺乏科技常识的人也不能想象“无人工厂”是怎么一回事。神除了直接监察、掌管而外,还有极其完备的天使系统与定律化自动控制系统。

守心定律是因果律中的一条。

就心的义与恶而言,不论是天国标准的或是人间标准的义心与恶心,它已经是“果”了,它原是由“前因”所致。然而,从心开始往后发展,这心又是“因”了!由心而想、而言、而行、而产生客观果效,而构成主观人生价值。

如果是坏心,去之唯恐不绝,又怎敢守它?如果是好心,则又处于邪情私欲的牵引与撒但的试探攻势之下,随时都有越轨偏离而作非分之想的可能;以致好心想不出好方法,拖泥带水地做不好事情。且不说好心把事情做坏了、做糟了,就是把原来可以达到的金银宝石的果效,降级贬值为草木禾秸的果效,也足以令人叹息不已、后悔不迭的了!就如在同一车间、同一班次的两个同一技术级别的工人,使用同样的原材料与设备,然而,两个人当时的心态却不同,一个心猿意马、一个全神贯注;于是,从他们手里出来的产品,品质与数量的差距就极其鲜明了!他们各人一天的成绩,不是由各自的心态发出的么?而一生的果效,也正是这么聚沙成塔般地积累起来的。

果效当今流行的说法叫做效益,所谓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等等。效益从哪儿抓起?诸子百家各

有其说;他们也认为各自所抓的都是根本(因^因但在一段时期的实践之后,就会发现自己所抓的根本(因)是否偏了?是否浅了?

俗语说:“有心栽花花不发,无意插柳柳成荫。”有人以此作为听其自然、期待偶然的人生哲学来安慰自己内心的不安。其实,从“有心”到“花发”的方程式中,还包含着一系列的因数分式,一系列的因果传递,一系列的结构环节。不等于有了“心因”,就有了一切,就“心想事成”了!但若没有这个人的“心因”,也就没有这个人的“人生果效”,这却是肯定的。偶然的事当然也是有的,就如“柳成荫”;但这只能算是他的意外收获,并不能算他的人生价值。

基督徒受托的人生使命是艰巨的!我要向神交账的不是神的大能作为,而是我用神所赐的一切,做了一些什么。要抓人生果效,先要守心!

“神所赐出人意外的平安,必在基督耶稣里,保守你们的心怀意念!”(腓立比书 4:7)我如果不切切地保守这已被平安所保守的义心,这不是跟神作对了吗?可不能这样啊!

5. 死地阴间无生路

她的脚,下入死地;她脚步,踏住阴间;以致她找不着生命平坦的道。她的道路变迁不定,自己还不知道。(5:5,6)

人们一般都对自己的人生道路极为关注,既要飞黄腾达,又要一帆风顺,还要事半功倍,还要免去灾难。如俗语所说:“又要马儿好,又要马儿不吃草。”

人们不论是出于本能,或是出于懒惰,还是出于精明,总是要找“平坦的道”行走。但当人失去了人生的正确目标之后,他往往会为活着而活着、为行走而行走,于是他渐渐地就以道路是否平坦为目标。又在荒谬的价值观影响下,他就连要什么“平坦”或什么叫“平坦”也分辨不清了。就如今天经文中所提,这人主观想望的、也自认为是走着的平坦的道路;然而,却不知道他脚下踩的、走的是死地、是阴间、是变迁不定的路。

表面上看似平坦与否的道路,或局部平坦与否的道路,还不能说明道路的性质与价值:这倒到底是世俗平坦的道,还是生命平坦的道?抑或如本处经文所说的那种以甜言蜜语、油嘴滑舌,诱人走向好色邪荡的平坦通顺的道?

耶稣说:“**你们要进窄门!因为引到灭亡,那门是宽的,路是大的,进去的人也多。引到永生,那门是窄的,路是小的,找着的人也少。**”然而,主却应许:“**你们祈求,就给你们;寻找就寻见。叩门,就给你们开门!**”(马太福音 7:13,14,9)

引到永生的门为什么窄?路为什么小?不是说,天国的恩门是大开的吗?不是说,愿意来的,都可以白得洪恩吗?我想,从本质上来看,这永生的天路是平坦的,所以说,“**向着标竿直跑**”,并不是向着标竿摸索、爬行。但对于具体的人或某种特定的情况而言,一是由于他自己背着各种包袱重担,而且又恃才逞能,不肯卸下;二是由于撒但及世俗的联合进攻,或硬或软,为追求进入天国者制造许多的艰难。这个矛盾,统一在主的另一句话中:“**我叫你们在我里面有平安!在世上,你们有苦难;但你们可以放心,我已经胜了世界!**”(约翰福音 16:33)

里面有生命的平安,外面的惊涛骇浪也摧不垮他。他靠着主不仅能履险若夷,还可以坦然经历火窑、狮坑、死荫幽谷,高歌前进。里面没有生命的平安,外面的路不论怎样精心策划、妥为平整、金

钱铺路、保镖随身,却不料上下颠覆之变、河东河西之迁,随时都会如火山之爆发、泥石流之倾泄,……

我们已经重生得救之人,是真正进了恩门走天路的人;但有时也会失去具体的方向,看不清当走的路。在艰险困苦的磨难中,若不儆醒,就要在寻找平坦之路时轻易动心,或偏于邪了!

生命平坦的道,离了道路真理生命之主,还要到哪里去找?找淫妇?找耶洗别?找巴兰、尼哥拉?找可拉、丢特腓?找祭司、法利赛?……他们自己既已下入死地,踏住阴间,还奢谈什么生命与生活,甘美与幸福?死地阴间无生路,“平坦”云云,只不过是一服致幻剂罢了;志在使人吸毒成瘾,成为他们的陪葬!

“主啊,你有永生之道,我们还归从谁呢?”(约翰福音 6:68)

6. 毁家丧命之恶

亲近邻舍之妻的,也是如此;凡挨近她的,不免受罚……必将家中所有的,尽都偿还!与妇人行淫的,便是无知,行这事的必丧掉生命。(6:29-32)

“不可奸淫!”“禁戒奸淫!”这是从旧约到新约所一贯强调的神的诫命。我国的俗语也说:“万恶淫为首!”其实在罪恶的排行榜中,踞于榜首的到底是淫?是贪?这都不重要!反正它们都是根源性的罪恶,因为它们同样具有象核爆炸那样的连锁反应,象癌细胞那样的扩散力,象爱滋病那样使心灵彻底丧失免疫力。

“你们要逃避淫行!(合法婚姻关系之外的主动性行为,都是淫行!)人所犯的,无论什么罪,都在身子以外;惟有行淫的,是得罪自己的身子!”(哥林多前书 6:18)淫行所毁坏的,不止是身体(如各种性病);还有在纵欲的疯狂中明玩暗杀的感情、心灵,还有道德、人格……。

既然行淫都是罪恶,为什么今天的经文只强调不可与有夫之妇行淫呢?是不是与未婚的女性及妓女行淫的,罪就轻些?

神既然要审判世人,那就说明罪是有轻重的。至于怎么就轻、怎么就重、界限又划在那里;圣经没讲,谁也不可妄猜乱说;但我们对神的公义总是深信不疑的。

犯罪,对于本身的恶果嘛,反正就是他一个人;而对于外界的恶果就复杂得多了!特别是双方都是有配偶、有家室的人,不论谁引诱谁,他们同心合谋搞婚外恋与婚外性行为,其恶果所波及的方面,远远超出他们所能预料的范围之外。它所毁坏的还有双方各自的社会关系与小家庭,还要制造并伤害到完全无辜的下一代。

不论原先各自的家庭有什么缺陷,需要补救、需要平衡,或者需要什么烈性措施,直至迫不得已而离异;那是各家自己的事情,而容不得别人插足。在这“闲人莫入”的禁区,谁若闯进去,甚至还行淫;那么,爆炸就是必然的了!首先是在当事人的心灵中先爆破,随后爆破各自的夫妻关系,继而爆破各自的家庭。

行淫苟合的人怎么可能懂得爱情?没有任何半点真善美的事物是能通过行淫而能缔造出来的。行淫的伙伴即便达到重组家庭的目的他们也不可能有幸福的前景。淫行的产物怎么会禁绝淫行呢?他们往往更会各自去分头行淫的!于是,在恶中越陷越深。

行淫都是恶事;而这种“亲近邻舍之妻(或夫)的”行淫,乃是毁家丧命之恶。因为她与恶妇、外女、淫妇、妓女之类的惯犯有所不同,她在家中所承担的责任也与那些女人很不相同。

有些好色之徒自作聪明,总以为与有家室之人行淫可以便于遮掩,便于脱身,……真是一派如意

算盘。一根绞索也是死,十根绞索也是死;然而在半死不活的时候,这两种苦况中的差别,毕竟是很巨大的。

有人白发苍苍而仍在咀嚼苦果之时,自惭自责,惨不忍睹;真是恨不早死啊!

7. 无故不可相争

你的邻舍既在你附近安居,你不可设计害。人未曾加害于你,不可无故与他相争。(3:29,30)

这是讲的睦邻关系。在我们教会传统的概念中,邻舍既包括居住的邻舍,也指生活中的邻舍。耶稣讲了好撒玛利亚人的比喻,就把邻舍的范围更进一步地扩展了;泛指那些虽然萍水相逢、素昧平生,却是陷身窘困而急待救助的人。

且不说,路上碰到的“SOS”(求救)。如今,有人要靠拢你,倒也未必是趋炎附势;而是欣赏你、信任你,觉得接近你,就有点安全感、温馨感、明净感。人能做到这般田地,应该是幸福的,心里很得安慰的。人若还有天理良心,且不说什么交往,即使在默默无声之中,也当自重自爱,而莫辜负邻舍那一点点的信望爱的闪光。

《箴言》为什么告诫我们:**“你不可设计害他!”**

世上一般的情况乃是:人怕人凶,鬼怕人恶。人善人欺,马善人骑。一个本来本本分分的人,但当他一旦被别人信赖、尊崇时,魔鬼的试探也就来了,就要蛊惑他利用别人的真情信任,狠捞一把。出其不意,攻其不备;此时不干,更待何时?!于是就鬼迷心窍了,就设计害人家了!

对于恶待我的人,尚且不可以恶报恶,设计害他;更何况对于信赖我、靠近我的人呢?对于不设防的和平城市进行偷袭,即便在战争中,也是为人所不齿的;更何况邻里间对无辜者的背信弃义呢?这么做,不仅是伤了对方的心,给对方今后的人生道路蒙上难以抹去的恐怖的阴影;更加是伤天害理丧良心,自损自污绝于人。

邻舍之道,不但不可设计害人;再进一步,“人未曾加害于你,不可无故与他相争。”暗害人当然不对,明逞强也不是好事。无缘无故你与人家争什么呢?既然没有碍着你,挡着你,还又是乐意靠拢你,与你为邻。你却仍要与人家相争,那无非是你看到邻舍有点什么突出之处,使你眼红手痒、妒火中烧不已。(如亚比米勒之驱赶以撒,创世记 26 章)或者,你无从引起众人对你的重视,只得从忠厚的邻人处,吹毛求疵滤蠹虫,以求引起轰动效应。(如法利赛人对复明的瞎子进行威逼、诱供,约翰福音 9 章)

俗语说:“兔子不吃窝边草!”连某些恶人尚且注意克制自己,不肯恶待邻里。你本不是恶人,又为何这样愚昧地去恶化自己的邻里小环境呢?只是为了在一个太平祥和的人际关系中,小试一下自己恃强凌弱、所向披靡的情欲么?

无故不可相争!如果连这起码的要求都不愿主动自我约束,那么,什么爱人之道、福音之道、永生之道……,都要请你免开尊口了!

无故不可相争!这并不等于说,有故就必须相争。这还要考察、掂量:是什么缘故因由?事故的性质又是什么?圣经有许多圣训与圣范告诉我们这些真理之子、光明战士:有些是必须相争的,有些是必须决然分手的,有些是应该宽容忍耐、酌情谦让、礼让、退让的,有些是让步不让理的。而在另一些情况之下,却必须有故也不可相争;而且,“有人打你的右脸,连左脸也转过来由他打。”(马太福音 5:39)

8. 可住之地

那时我(智慧、圣子)在他(圣父神)那里为工师,日日为他所喜爱;常在他面前踊跃,踊跃在他为人预备可住之地,也喜悦住在世人之间。(8:30,31)

“神爱世人,甚至将他的独生子,赐给他们!”这句话出现在约翰福音里;但这个圣爱却始之于“耶和華造化的起头”。

我们作为受造者无权去调阅创造者的设计资料、技术档案、机密资料、……;但各人可以怀着崇敬的赞美的心情,在想象中去遨游参观。神是“说有就有,命立就立”;但从“说有”到“就有”之间,在那个欢乐踊跃的创造过程中,还有总工程师统帅着千千万万听候调遣的天使,在按着命定的旨意进行各层次、各环节的工作。……他们环绕着一个中心任务:要“为人预备可住之地”!一切都预备妥当了,最后才创造人!而且,圣子“也喜悦住在世人之间”!可是这以马内利的神圣计画,因着人被诱犯罪,失身于魔鬼而为罪奴,整个被打乱了!一直到圣子道成肉身降生人间,再来实现以马内利!

养儿方知父母恩!前几年科学家,按照仿生原则,以地球为 I 号,集当前国际科技成就之大成,建造了一个 II 号全封闭试验基地,还有几个科学家在里面生活了两、三年,据说效果并不理想。由此更能谦卑佩服神“为人预备可住之地”是何等的简便而不简单!

魔鬼先败坏了人,再胁迫罪化了的人、奴化了的人跟随它去败坏神所造的世界,也就是人类自己居住在其间的那个美好的世界。在这世界性的人类自杀行动中,神先通过圣子来拯救人;最后又彻底“败坏那些败坏世界之人”,将世界更新,拯救进新天新地。

如今我们已是神的儿女了,已是魔鬼的仇敌了。对于“为人预备可住之地”与“住在世人之间”这两大课题,我们各人在自己短暂的时间与渺小的空间中,如何来学习、来体现、来与三位一体的神保持一致?我们如何按照圣经的教导,以基督徒应有光、盐、城、香、果,在“世人之间”缔造一个个小气候特区,一个个微型天国空间站,一个个圣洁、光明、温馨、宁静的“可住之地”?

许多人把这美好的希望寄托于世外桃源、乌托邦,或寄托于山林隐士修道院,或寄托于庄严肃穆大教堂,……但以基督耶稣之心为心的基督徒们,却不再是寄托,而是掳掠仇敌,妆饰整齐,迎接主来!

基督曾在人可住之地踊跃,又曾在这败坏之地牺牲舍命,将来还要再临这地。基督曾喜悦住在人间,又曾来到这败坏的人间,将来还要在新天新地中与人永远同住。我们可是这位基督的门徒呀!为什么站着望天呢?要预备可住之地!要住在世人中间!

9. 生命责备

听从生命责备的,必常在智慧人中。弃绝管教的,轻看自己的生命;听从责备的却得智慧。(15:31,32)

责备比劝勉要严厉一点,使人觉得有些不快、难堪;然而,毕竟与挑刺、讥诮、论断有本质的不同;更加不同于辱骂、漫骂、咒骂。因为责备是从爱出发、从理出发,为了使对方痛定思痛得造就。责备者往往为对方的险情危机焦急不安,情词十分迫切;却并不嫉妒对方的优点美德,只是推动他好上加好。

责备者的动机固然很真、很善、很美;但由于他们自身的知识水准、灵性水准、爱心水准、与言词水准限制,以及当时具体的客观情景限制,所显出来的责备的水准,上下差距也是极大的。

今天的经文强调了两点,一是生命责备,二是听从责备。

生命的责备可以理解为那责备的语言与内容,不是情欲的、血气的、人意的,不是遗传(传统)的、教条的、世俗的,而是属灵的、生命的。还可以理解为:那是基督徒灵性体验中的灵感、“**恩膏的教训**”(约翰一书 2:27)、新生命在“清心”中的搏动。

或者这样说,主的真道恩言,通过读经听道,作为知识形态,已经积累在我们的心中,洋洋洒洒、充充满满。但在某一具体的、特别是介乎两可的事上,应该作出怎样的抉择?你在思忖、揣摩、留意,“**直等到天发亮,晨星在你们心里出现的时候,才是好的!**”(彼得后书 1:19)或许可以这样比喻。当你在电脑数十万字资料中要检索某一词句时,游标快速扫描走动,忽然在一处停下来,跳动闪烁,这就是了!“**自有主的恩膏在凡事上教训你们**”,就仿佛心中灵感的晨星、生命的责备,从你心里千百条恩言库中调出一条,不停地闪烁光照,指明给你看。有时甚至不需要赘加具体的语句,而只是“是与否”的轻微信号,或是强烈的“催逼”,或是隐隐的引导。

约伯三友的责备并非没有道理,但显然缺乏“生命”;而约伯在炉灰中深深地懊悔,却是由于那超出那些逻辑严谨的三友责备之上的生命责备。

西元前古希腊哲人苏格拉底被判死刑的三大罪名之一,就是:在有些事上,他虔诚坚定地信服那无需理解的心灵之声,他称之为“戴摩尼昂的声音”,他视之为“神喻”:“……这个声音常常升起,阻止我产生常常犯罪或不善的行为!”但在苏格拉底之前将近一千年的《箴言》上,就已记录了“生命责备”的心灵体验了!

对于人际间与心灵中的生命的责备,各人可以考虑自己的态度。但圣经告诉我们,弃绝管教、掩耳不听这样的责备,乃是轻看自己的生命,乃是把自己的生命当儿戏;相反,听从这样的责备,才能与智慧人交往,才能得智慧,生命才能更加丰盛。

苏格拉底的“戴莫尼昂之声”是以他丰富的哲理追求为基础的;基督徒的“生命责备”,也是有真道恩言作基础的。那种非道德、非理性的单纯“跟着感觉走”的愚昧,与此是不可同日而语的。

10. 所望与所得

义人的盼望,必得喜乐;恶人的指望,必至灭没。(10:28)

世人所祝福的是:万事如意、心想事成、梦想成真;而圣经所应许的却是:义人的盼望,必得喜乐!并没有应许他望什么,得什么,事事必得实现。神并非有所不能给,而是人自己有所不能受。一千毫升的容器,任你怎么超量领受,还能装得下两千毫升吗?耐温、耐压性能又如何?

因信称义的人,不只是获得了死后灵魂上天堂的保证;由于他获得了基督的永生生命,他就是新造的人,他一举一动都应有新生的样式。他的里面的所求、所愿、所想以及他所信、所爱,也都变成新的了。比如主祷文的三愿四求,不就是义人的盼望吗?义人渴想朝见神,义人“**信神,他怎样说,事情也必怎样成就**”。义人爱慕主的显现,爱慕那纯净的灵奶,……

俗语说:“三句话不离本行!”义人的义,就已经决定了他的求、愿、想、信、望、爱,所孕育的内在东西,不会有一件不仁不义、非礼非分的事,所以也就可以断定,他必得安稳、必得安慰、必得平安、必得喜乐。

一个盼望能以称之为“义人的盼望”,是因为他所盼望的事情虽然微小、平凡,或者有些事情也与世人日常生活中的事情相仿佛,但却是与义的源头相通相连的。这个与至高者相通连的灵交经

历,就能使当事人在超然世外的情况下,得着灵感中的喜乐。如马利亚说:“我心尊主为大,我灵以神我的救主为乐!”如哈巴谷说:“然而,我要因耶和华欢欣,因救我的神喜乐!”这个属灵的喜乐,这个能使任何诱惑都黯然失色的喜乐,能使任何恐怖都失去威力的喜乐,乃是“**满有荣光的大喜乐**”(彼得前书 1:8)。这个喜乐乃是我们的力量(尼希米记 8:11)还是无人能以夺去的(约翰福音 16:22)。

所以,义人所盼望的具体事物,纵然未必如其所求所想的那样实现;但他的盼望本身,就已经命定了他必得喜乐了!他们所望的是美好,所得的是更加美好。这并不是滋长人们只盼望而不努力的情绪,因为那样的人根本就不是成义的义人、正直人,而是懒人、邪恶人。

另外一面,“**恶人的指望,必至灭没**”,也就可以相应地理解了!“**善人从他心里所存的善,就发出善来;恶人从他心里所存的恶,就发出恶来!**”(马太福音 12:35)从染缸里还能取出白布来吗?既然,“**恶人的怜悯也是残忍**”(箴言 12:10),“**恶人献祭,为耶和华所憎恶**”(箴言 15:8),……那么,从他的恶心中所发出的指望,即便是居家过日子的普通指望,或是“**尽庇天下寒士**”的宏伟指望,都是无一例外的浸满了毒汁的指望。

恶人的指望,通过他奸诈、狡猾、邪恶、残暴的手段,他未必不会实现。然而,天理定律对此作出了明确的预言:他所指望的,不论实现与否,结果却必至灭没;你再到他的原处,也难以找到其痕迹了!

11. 施而添,吝而穷

有施散的,却更增添;有吝惜过度的,反致穷乏。(11:24)

谁施散?谁来增添?谁吝惜?谁来剥夺?这里面反映出管家与主人之间的关系。在天地之间,神是主,我们只不过是他的大小管家罢了。只可惜,我们常常忘记了自己的管家身分!人是管家,但他又是怎么去管家的呢?有糊涂管家,有懒惰管家,有败家管家,有霸产管家,还有恶管家!在忠心好管家中,也有不同类型,有机械型管家,有精明型管家,有贴心型管家!

管家能施散却不挥霍,说明他能深深体贴主的心肠,他不但忠心经营受托的资金,他还知道为什么而经营?所以他才能通过施散,将低级经营开发成高级经营。精明的经营当然是主所要求的,而仁义的施散则更是主所喜悦的。因为我们的主并无缺少;而圣爱世人的主正是要寻找这样的管家;通过他们,将主自己的深恩厚爱施散给众人。凡有的,还要加给他!主乐于增添种子给慷慨施散的人!

神交托给管家,并非一交就算了,不是的!他是要过问的、介入的、干预的,还要算账的!

管家,管家!这个家是主的,所有权是主的,一切都是主的;管家只有按照主的旨意进行管理经营的责任,而没有刻薄、克扣、盘剥的权利。管家有什么资格超标吝惜,而且过度吝惜?说得深点,吝惜想要归谁?

爱惜与吝惜是两回事!爱惜不涉及所有权问题;不论是谁的,该爱惜就当爱惜。吝惜则是与自私自利联系在一起的!如果在并非为他所有的事物中都吝惜,那就说明,至少在他的潜意识中,已经将那些他所接触的一切,都划归在他自己所有权的范围中了!而主家中的管家在受托经营的事上这样吝惜,苦待别人,那他实在是以主所厌恶的方式做主的工作。他如此发展下去,也必然要堕落为杀主霸产的恶管家;又以做主的工作来谋取私利,事奉肚腹。主怎能使用他呢?主要收回原先给他的托付,另给那能施散出来多结果子的人;而他“反致穷乏”了!

施散与吝惜,不只是一般人所认为的公关意识、经营作风问题,也不只是个人性格的大方或小气

的问题,乃是从对人的态度中所反映出来的他心地如何的问题。在他的内心深处,在他的心灵中,他看重的是什么?他追求的是什么?他为什么而活着?这个“施而添,吝而穷”定律不仅应验在物质方面,也应验在精神方面;不仅应验在各人的家庭、社交、学业、事业中,也应验在各人的灵性光景与所参与的教会工程中。越施越富而越仁,越吝越穷而越恶。

有一个牧师在他经营的一个宗派小教堂时,教堂和他的家庭没有什么界限,他真也是爱堂如家(私家);但却待人吝啬刻薄,被称为黑心牧师。四十年后,他果然堕落成卖主卖友的大教霸了。他当然捞到某些方面的现实惠,实质上却十分贫穷可怜。我当面对他说:“你啊,陷在苦胆之中了!”他眼睛眨眨,没有作声。

12. 隐藏知识

通达人隐藏知识,愚昧人的心,彰显愚昧。(12:23)

知识是给人用的,不是给人张扬卖弄的。同样是真实无伪的、智慧结晶的知识,不论是直接知识,或是间接知识;谁若张扬卖弄它,这个行动的本身所彰显出来的,恰恰不是他的知识,乃是他的愚昧。

“**凡通达人都凭知识行事**”(13:16),人们也从他的行事中强烈地感受到他的知识。智慧人又凭知识说话,人们也感受到他的话语不比一般,更没有废话。他的话语发出知识,“引发智慧”(15:2,新译),十分耐人寻味。可见他们的知识,已经溶解在自己的言语、行动中,他们的言语行动已经知识化。

但作为原材料状态的知识软体,如果不是为了传授与操作,则应该深藏不露!

一个善于经营的厂家,出厂的是供应市场所需的优良产品;至于生产这些产品的先进设备、特殊材料以及技术档案,往往都有不同程度的保管、保安、保密措施,深藏而不露,免去许多不必要的麻烦。我们做人当然不同于开工厂,有许多行事为人的知识、个人生活的知识、兴趣爱好的知识、灵性知识、圣经知识、历史知识、……以及其它许多未必直接可用的知识;其实也谈不上什么智慧财产权或技术专利,但仍然只宜隐藏而不宜张扬。

并不是说,隐藏的都是好的,显露的都是恶的;或者说,好的都必然隐藏,恶的都必然显露。是非善恶、高低贵贱,乃是取决于事物本身的性质,并不取决于显露或隐藏。但事物也各有其分;如果越了分,它也会发生相应的变化。

一个人身上的四肢百体,各在其位,各适其用。然而,有隐藏的部分,有显露的部分;隐藏与显露的程度,也并不一样,也并非一成不变。比如,有藏在衣服里的,有藏在躯体里的。舌头忙忙碌碌,不是还得隐藏在口腔里吗?如果老伸在外面,又能做些什么呢?不但妨碍自己的正常活动,还要吓坏周围的人!

古语道:“藏器以待时!”知识也如此,藏知识以待用吧!若要做到知识的收藏殷实富裕,就当平时重视扎根汲取、博览群收。有知识不能使人得救;但无知识却会使人灭亡。**谁弃掉知识,神也必弃掉那人。**(何西阿书 4:6)人们有许多过错,往往不是由于知识本身,而是由于错误地对待知识;把它看得过高或过低,过偏或过死。

我们在生活工作中,既要以生命的智慧与能力运用知识,又要谦卑谨慎地隐藏知识,还要不断地汲取知识、积累知识、更新知识(歌罗西书 3:10)。我们不要好高骛远,只重视美酒般的知识,而轻贱清水般的知识。我们应当象顺服的仆人,不因筵席没有了酒而惊慌失措;只是按照主的吩咐,默默地挑水,将水缸都装满。到了主要用它的时候,隐藏的清水也能立即变成美酒的!

13. 作伴同行的选择

与智慧人同行的,必得智慧;和愚昧人作伴的,必受亏损。(13:20)

天上人间,没有一个可以单独存在而不需要与任何人来往的人,这是一;人的情况是各异的,绝对没有两个完全相同水准的人,这是二;人际往来之中,既会影响别人,也会受到别人的影响,这是三。那么,问题就来了,我们当寻求与怎么样的人结交往来呢?我们又当接纳怎样的人作伴同行呢?

一般性的点头之交、泛泛之交,或许也算不上什么交往;还有出于职务、业务需要,而由不得自己选择的那种关系。如导游与旅客、医生与病人、狱警与犯人……,也无所谓什么私交。自己如果要效法好撒玛利亚人的榜样,寻找可以为之作点什么的“邻舍”;那么,在他舍己救人之际,也还谈不到结交往来。但若自主选择建立“同行”的关系、“作伴”的关系、结交往来的关系、同工共事的关系,如果要更近一些、更深一些,那就不可不多作一点考察与考虑。

追求上进,不同于趋炎附势;俯就卑微,不同于同流合污。法利赛人自命清高,讥诮耶稣“和税吏并罪人一同吃饭”,“是税吏和罪人的朋友”!其实,耶稣是要寻找拯救丧失的人,并不是要和他们贪食好酒、作伴同行;恰恰相反,耶稣是要呼召他们“来,跟从我!”

提摩太作为一个传道人,接触的人是多方面的,帮助的人、牧养的人,也是多方面的。但在结伴同行的深层次交往方面,为了获得追求上进的实效,保罗则重点劝勉他要“同那清心祷告主的人”在灵性上结交往来,一同“追求公义、信德、仁爱、和平。”(提摩太后书 3:22)□

今天的经文是提醒我们在智慧人与愚昧人中间如何选择交游的物件?我们不必去考虑他们各自的名利权势状况,而要着眼于他们的智愚状况。

智慧人可以接纳愚昧人的讨教,可以呼唤愚昧人醒悟,但却不会去和“愚昧人作伴”。如果一个人由于愚昧人名利权势之显赫,而去与之作伴;那么,不论他原来是多么有名望的智慧人,他这么做的行动本身就已经是愚昧的了!他也由于伴随在愚昧人身旁而使自己受亏损,并会受其牵连。

智慧人当然乐于去和智慧人同行,而愚昧人若能谦卑地要求与智慧人同行,而无视其名利权势;这个要求的本身,也已经是一个智慧的抉择。他还将在与智慧人同行的过程中,而不是谈论的过程中,继续获得智慧,实实在在地受到智慧的造就。

单单说智愚,大家毫无疑问,都会要智而拒愚;但若说智慧人与愚昧人,问题就复杂了;因为这个人除了智和愚之外,还有许多实际因素与背景材料。选择时如果顺从邪情私欲的躁动,他也会毅然决然地选择“和愚昧人作伴”而自以为得计的;就如巴兰要和巴勒作伴。

14. 不轻易发怒

轻易发怒的,行事愚妄;设立诡计的,被人恨恶。不轻易发怒的,大有聪明;性情暴躁的,大显愚妄。(14:17,29)

怒是人的七情之一,是人的精、气、神升至高温、高压的亢奋状态之一,是神造人时所赋予人类的本能功能之一。问题在于,人是以此为义的器皿,还是为罪的器皿?在以此为行义而效力时,使用得是否准确?是否按时、合宜、适度、得当?

诗人说:“我见恶人离弃你的律法,就怒气发作,犹如火烧!”(诗篇 119:53)当神的百姓被亚们王拿辖凌辱时,扫罗“被神的灵,大大感动,甚是发怒。”(撒母耳记上 11:6)对于“敌挡使徒,要叫方伯不信真

道”的术士,保罗当场怒斥道:“你这充满各种诡诈、奸恶、魔鬼的儿子、众善的仇敌!……”也是由于“被圣灵充满”而获得的发怒的能力!

发怒是一个运载工具,这个载体里装的是什么?以什么为动力?取得的是第几速度?向什么目标发射?去执行什么任务?能否控制其消失或回收?……

有人把人的教导当作神的道来教训人,说,“基督徒不可发怒!”然而,圣经明说的是:“不轻易发怒!”要郑重其事!要虔诚行事!即使发怒了,也不要长久发怒;“不可含怒到日落!”“不可为魔鬼留地步!”神的怒气,“不过是转眼之间,他的恩典乃是一生之久!”(诗篇 30:5)人即便发的属灵的、正义的怒气,还能高过神吗?还能与神相反吗?

发怒不等于暴躁!暴躁也是怒气的一种形态,但那是怒气的阀门滑牙失控,无理性、无灵性、无节制。在平时,怒气就不停地跑、冒、泄、漏;稍一触动,怒气就轰然而出。乍看看是大张威势,实骨子乃是他大现其愚妄;而且是愚妄到“孺子不可教也、朽木不可雕也、粪土之墙不可靠也”的地步了!

不发怒也不等于就是美德!谁知道他在不发怒的沉默中、忍让中、微笑中,心里在琢磨什么呢?!“轻易发怒的,行事愚妄!”行事愚妄者,干蠢事、干傻事、干劳而无功之事也!这当然会被人藐视、被人讥诮,或被人可怜。但有一种不发怒的人,他却是不动声色、温文尔雅地在做肚里功夫,在“设立诡计”。这种人乃是要被人恨恶的人!

当发怒而不发怒,人们俗称为“木头人”、“怕死鬼”,或“阴刁鬼”、“老狐狸”!

不当发怒而发怒,人们俗称为“草鸡毛”、“神经病”、“莫明其妙”!

从一般的情况看,面对邪恶、强暴、威胁、凶杀,发怒是难的;而面对凡夫、俗子、卑微、柔弱,发怒是容易的,这就是欺软怕硬的劣根性。如果胜过这个肉体,体贴圣灵的意思而发怒,也还不是一怒就可以了事的。至于如何行事,去执行什么任务,这就要看他平素的积累与操练的功夫了!雷声大、雨点小;无所作为的怒气,不论他怒得如何在理,如何准确□事何补?徒然令人失望而又惹人嗤笑。

“不轻易发怒的,大有聪明!”要发怒,先属灵!装备好了再发怒!

15. 上升的生命道

智慧人从生命的道上升,使他远离在下的阴间(hell 地狱)。(15:24)

人们在自己的人生中最厌恶、也最害怕的是走投无路的死路一条;就如棋局下死了,电脑打死了,关系堵死了,观念僵死了,……事业走进了死胡同,连退也退不出了!而人们最向往的是生路,是活路!

在一般概念的“生路”之上,还有全人概念的“生命的道”,还要加上永生概念的“永生之道”。所以独具慧眼的彼得顶着“门徒中多有退去的”逆流,毫不含糊的宣告说:“主啊,你有永生之道,我们还归从谁呢?”(约翰福音 6:68)

耶稣说:“我就是道路、真理、生命,若不借着我,没有人能到父那里去!”我们要到神那里去!在今天,我们就要与神同行,他必领我们“直到死时”;而在肉身死后,我们的灵要归给赐灵的神!这是一条永生的生命道,是从生命之主得来的!是从真理之主得来的!

我们得到了生命之道,只是得到了在生命之道上奔跑的资格、权利、机会、条件;至于走生命之道的具体情况究竟如何,则要看各人是怎么走的了!

主耶稣对已经信他的人说:“来,跟从我!”这就说明,走生命之道是必须跟随主而走的!得永生

命而不走永生道路是说不通的;但就是常有这种情况,走走停停,或者干脆躺倒不想走了!就坐等一步登天了!能这样吗?

且不说,这种只要生命,不要道路的基督徒是否对得起为他舍命的恩主;倒要说的是,躺倒不走、阻塞交通、影响别人前进;对于被他阻挡的初信者,是否要说声“不好意思”?更要说的是,他躺在那里,坐在那里,停在那里,其实一点也不安全哪!人家形容一种不知危险的休闲者,是坐在火山口的人;有天路而不走的人,也正是这样。

一个人是不是跟随主,口说无凭,谁说了也不能算数。最好的证明,就看他的人生道路是否步步高升、天天向上?他的生命道是上升的生命道?还是忽冷忽热的弹簧式生命道?还是原地奔跑的怪圈式生命道?还是仅供参观、仅供品尝的生命道……。不论怎样千变万化,只要他的道不上升,他总脱不了地狱之火的威胁!

那永世中的地狱,本是为魔鬼及其使者预备的,“在那里虫是不死的,火是不灭的!”(马可福音 9:48)如今尚未开放使用。但那地狱的微缩雏形,却一直在世上随着魔鬼而巡回游荡、到处渗透。就如罪恶的舌头就能将地狱之火取来,点着“生命的轮子”(雅各书 3:6);如假虔诚者(如法利赛人)就能将他们所勾引入教的人在不知不觉中改造成加倍的“地狱之子”。正如天国能临格在基督徒中间那样,小地狱也占据在恶人中间;正如天国能充满在虔诚人的心里那样,地狱也会兼并作恶之人的心,使之成为它的飞地、它的殖民地、它的复制模型;使人心中预尝虫咬火燎之苦。而上升的生命道则能“使他远离在下的阴间”。地狱的火是扑不灭的,我们只有借着生命道的上升来远离它!这是一个秘诀!

16. 闭目谋恶·闭口行恶

眼目紧合的,图谋乖僻,嘴唇紧闭的,成就邪恶。(16:30)

都说人心难测,因为看不见;那么,人的外貌是看得见的,是不是就好“测”一些呢?一点也不!有些假冒为善的外貌,有些装腔作势的外貌,有些被污损、被歪曲、被压抑的外貌,……许多正的与反的假像,反而更起着一种误导作用;误将牧人当盗贼,误将匪徒当圣徒。

为神大发热心的扫罗,却做了逼迫基督的急先锋;把贼窝的黑头头祭司长当亲人,把生命之主当仇敌,就是由于他凭着外貌认“公会”的领导人物,又凭着外貌认基督。所以在他醒悟过来之后,痛彻肺腑地说:“所以我们从今以后,不凭着外貌认人了!”(哥林多后书 5:16)

君子目不邪视,目不邪视的就是君子了吗?闭目不视的就更是君子的君子了吗?君子不多言,少言寡语的就是君子了吗?闭口不言的就更是超级君子了吗?哪里会那么简单?!外貌比人心,有时却也会更加难测啊!

眼睛睁开,有经验的人能从他闪烁的眼神中捕捉到一点消息;开口敷衍;有经验的人听话听音,也能听出一点端倪。但他若眼目紧合,嘴唇紧闭,你能奈何?俗语道:“百问不开口,神仙难下手!”

谋恶而闭目谋之,行恶而闭口行之;这乃是恶中之尤者也!凭外貌认人之辈,万万不能掉以轻心!

恶人其所以要闭目闭口,我想,可能有这么几种原因:

第一.防止自己潜意识、潜情绪的失控流露;

第二.以温和的傻相去麻痹周围的人;

第三.养精蓄锐,剑拔弩张;

第四.避免干扰分神,以保证突然袭击的高效率。

如果在我们当中有一个眼目紧合、嘴唇紧闭的人,我们将怎么看呢?又将怎么办呢?

他平素若是老实人,那么,如果他“眼目紧合,嘴唇紧闭”,他多半是在认真倾听,虚心思考,更说明他是大老实人。他平素若是狡猾奸诈人,那么,他如果“眼目紧合,嘴唇紧闭”,他就是在加倍致力于“图谋乖僻”、“成就邪恶”,更警示他是个大恶人。

这样的观察与判断,还是初步的;至于能否证实判断是正确的,则有待于以后事情的发展。但至少可以告诉我们,应该在哪些方面多加小心?在哪些方面多予防备?在哪些方面应该多予忍耐、宽容、等待?要不然,怎么叫“**通达人步步谨慎**”?

我见过一个在教堂中以属灵泰斗、讲台霸主自居的所谓“长老”,既能彬彬有礼,又能尖酸刻薄;自幼至老,素以“才子”、“铁嘴”著称。但在善恶剧烈交锋的会议上,他倒真的是“眼目紧合,嘴唇紧闭”的!而紧合、紧闭之后,又总是会趁人不备,突然发难,掀起更大的狂澜。几年之后,在教会某项事变中,果然暴露了他真是一个披着羊皮的、残暴的狼!

17. 良药与毒药

喜乐的心,乃是良药;忧伤的灵,使骨枯干。(17:22)

有两种类型的人生,我们见了都觉得十分遗憾:一是捧着金饭碗讨饭,自家有福不知享用;二是日进千金,夜丢八百;自家漏洞不知堵塞。

人生在世,对自身以外的客观世界,需要认识并有效地去开发各种资源;但对自身以内的主观世界呢?不是更应该优先认识、优先开发么?“**造外面的(神),不也造里面么?**”(路加福音 11:40)同理,败坏外面的那个撒但,它不也败坏我们里面么?

良药与毒药,我们的外面有,我们的里面也有。药之良与毒,一是由于该药的药理药性所确定的,二是由于是否对症下药所确定的。

今天的经文提出一味良药是喜乐,一味毒药是忧伤;都是指我们自己里面自制的药,自备的药;都是能由得各人自己自主服用或拒服的药。

人的七情,喜怒哀乐忧惊惧(或妒),按中文字来看,喜与乐就占了两项。有人说,“没有喜事,喜什么?乐什么?神经有毛病啊?”其实,喜事盈门自己不知道,那才有毛病呢!当喜不知喜,当忧乐呵呵,那才出大毛病呢!

喜乐与忧伤,是人的本能,然而,喜乐与忧伤是否对路,又是属于什么性质的?什么层次的?

水有井水与活水之分;喜乐,即便是准确的、正常的,也未必是深沉持久的。喜乐如果有了活水的源头,也就是主所赐的、无人能以夺去的、在圣灵中的喜乐,那个喜乐就源远流长了。正如诗中唱道:“**喜乐潮,溢我魂,如海涛之滚滚;自耶稣来住在我心!**”

这种属灵的喜乐,乃是良药,能医治我们心灵中的许多创伤,也能使我们获得“有病治病,无病强身”之效。“**靠耶和华而得的喜乐,是你们的力量!**”(尼希米记 8:10)这个超凡入圣的喜乐,就能帮助我们胜过许多的患难、痛苦,能在信中喜乐,能在指望中喜乐,能在爱中喜乐;甚至能在困苦逼迫中喜乐,能在以命相殉的浇奠中喜乐。(哥林多后书 12:10;腓立比书 2:17)所以圣经中将“**要常常喜乐**”与“**不住地祷告,凡事谢恩**”相提并论(帖撒罗尼迦前书 5:16),不是意味深长的么?但不要把喜乐的心简

单地理解为“笑口常开”。

至于忧伤,这也是有讲究的。忧愁就有两种,一是“依着神的意思忧愁”,即虔诚的忧愁(godly sorrow),二是世俗的忧愁,(the sorrow of the world),这不是天壤之别吗?而世俗的忧愁再恶化成“忧伤的灵”(a broken spirit),那就成了能使自己骨头枯干的毒药了!

喜乐与忧伤,乃人之常情;但喜乐与忧伤要成为药,那就是良药与毒药了。要好自为之啊!

18. 滥交朋友的

滥交朋友的,自取败坏;但有一朋友,比弟兄更亲密。(18:24)

朋友是人伦中的重要组成部分。正常的人伦,如夫妇、弟兄、姊妹、亲子、亲戚、朋友、师生……。只会相互补充,不会互相排斥。别的关系,或许会因故缺失,而朋友关系,则是最普遍的存在。

朋友多,可能好,可能不好,不能一概而论。但没有朋友,肯定是不好的,一个人怎么会没有朋友的呢?

被人陷害于冤情难伸之中的人,他可能失去了朋友;无忠无信而又没出息的人,好坏朋友大概都没有;冷酷无情、只进不出的人,也不会有朋友,……由此看来,没有朋友的人,处境肯定不好;但他们本身却未必都是不好的人。他们当中有令人可歌可泣、可敬可佩的,但也有可怜的、可鄙的、可厌的、可憎的、可恶的和可怕的。因此,我们如果碰到一个没有任何朋友的人,需要十分小心识别、谨慎对待。更主要的,在我们自己的人生中,我们不要主动追求去做“没有一个朋友”的孤僻者,我们没有权利这样!

一无朋友的另一极端,则是滥交朋友。滥交朋友的人也不是没有他自己的原则!但可以肯定,他不是按真理的原则、仁义的原则、圣爱的原则去广交朋友,而是按肉欲的原则、世俗的原则、邪恶的原则去广交朋友;所以称之为滥交!

圣经上提醒我们不可结交的人有许多种,我们如果仔细玩味,就可以明白:这不是从我们自己的利害得失来考虑的,乃是从自己在其中受造就还是“取败坏”来考虑的。财物散尽还复来,患难之交铸真情;在为朋友作出牺牲的过程中,往往也造就了新造之人的品质。但那败坏可是沾染不得的!败坏风气、败坏道德、败坏形象、败坏良心、败坏家门……,这个败坏可是溃烂哪!

一个人,被动的没有朋友,与主动的没有朋友,被动的涌来许多朋友与主动的滥交朋友,性质是很不相同的。天国之子生活在人世间,为了别人,为了自己,更为了天国,必然是要主动广交朋友的。按照神的旨意爱众人,能不广交朋友吗?不以别人为朋友,又怎么可能传福音,服事人呢?天国的交友之道,当然不同于世俗的交友之道,但也同样存在着深浅、亲疏、浓淡、聚散、离合……的变化情况,而在变化中仍然充满着忠诚、信实、清洁。如俗语说:“宁可人负我,不可我负人!”

我们要能广交朋友而不滥,朋友离弃而不垮;朋友多却不失去自己的个性,没有朋友却也不孤僻冷漠;根本保证在哪里呢?在于要有那一位比弟兄更亲密的朋友,那一位爱我就必爱到底的、永不丢弃我的朋友,耶稣基督。有主为我良朋益友,他就必能引导我在交友的问题上,作出有信望爱的灵敏反应。

19. 刑罚与责打

刑罚是为褻慢人预备的;鞭打是为愚昧人的背预备的。…… 刑罚义人为不善,责打君子为不义。

(19:29; 17:26)

刑罚与责打,是权柄的出口之一;权柄是一种能力的储备!同样讲一句话,有权与无权的人,其区别就在于,谁能以能力来作他话语的后盾?如果他的话语受阻,他有什么办法?他能否投入实力去支援?他能否以刑罚与责打去扫除障碍?

然而,人的权柄必须以法为基础,法又必须以真理为基础,真理又必须以生命为动力能源的基础。

在这罪恶的世上,刑罚与责打总是存在的。然而,即便公认为有权的人,他所能动用的刑罚与责打,也严格限定于某一级别;他能将刑罚与责打施加给什么对象,也有严格的限定。因为权上还有权,权外还有法,法外还有天理、人情、良心!

私刑与殴打,那是一种暴力犯罪。有权柄的人,如果超出许可权,乱用或滥用刑罚与责打,那就不仅是暴力犯罪,还要加上一条以权柄为幌子的欺诈罪。自诩为“我有权!有权就有一切”的人,常常忘了“权”的度量衡;自己那点“权”究竟有几两几钱?用空头支票也是要受“刑罚与责打”的!

巡警的手枪、警棍当然不是吃素的!但他能整天拿在手上摆弄挥舞吗?他有权使用那玩意,而那玩意是为谁预备的,却有严格的规定。他有权使用而不用,是犯罪;他有权使用却乱用,也是犯罪。那么,为他的犯罪而预备的刑罚与责打,也就要临到他这个有权的人了!如果是假员警,那个刑罚就更重了!

没有权柄对别人施行刑罚与责打的人,但却有权利对荒谬的、来历不明的、夹带私货的刑罚与责打,进行回避、抵制、抗争或上诉。如保罗对官长说:“我是罗马人,并没有定罪,他们就在众人面前打了我们……这是不行的!”“有这个例么?”“我要上告于该撒!”保罗对神职权威大祭司说:“你这粉饰的墙,神要打你!你坐堂为的是按律法审问我,你竟违背律法吩咐人打我么?”(使徒行传 16:37;22:25;25:11;23:3)

有权柄对别人施行刑罚与责打的人,总当记住,权上有权,权上还有权,神更有权!因为,国度、权柄、荣耀都是他的!神所预备的刑罚与责打,也并不是摆设做样子的!“神要打你!”这可不是闹着玩的!

不论是在政权机构中掌权的,还是在企事业中、团体中、教会机构中、教堂中;……以至自己的家庭中掌权的,不论掌骆驼般大权还是掌螻蛄般小权的;如果他行使权柄超限越位;如果他不讲理、不依法、不照章,就那么随心所欲,乱打、乱骂、乱罚、乱处理;如果他肆意蹂躏对方的应有权利;那么,如今天的经文所说,刑罚与责打,正是为他预备的。在人间,他可能有关系网庇护他,但他还有能耐开神的后门么?俗语说:“有药搽他的头!”也就是说,有跟他算账的!

20. 筹算·策划·行动

计谋都凭筹算立定;打仗要凭智谋。(20:18)

“拆毁有时,建造有时……争战有时,和好有时……”(传道书 3:1-8)人生在世,有人所当尽的本分;许多事情,都当“趁时而作”;因为在“时”里面,已经预储了神既定的、普适的旨意。该当建造房屋时,就当按规矩建造,而且要努力争取造好。然而在这一切之上,还有神特定的旨意;“若不是耶和华建造房屋,建造的人就枉然劳力!”(诗篇 127:1)该当打仗时,就当勇敢地去打仗;同样的原理就是:“得胜乃在乎耶和华!”(21:31)我们中国求道、知天命的古人,有个很美的经验之谈:“谋事在人,成事在天!”也正是这个意思。

在打仗中,我们希望得胜,也力求得胜;但得胜的大局,的确不能完全取决于我们一方;因为,还有许

多因素都在产生作用,也有许多方面都在等待着“互相效力”。然而,对于我们自己的事情,对于备战的功夫,则有不可推卸的责任,即:

- 1.实力——“马是为打仗之日预备的!”
- 2.技术——“教导我的手能以争战!”(诗篇 18:34)
- 3.智谋!

今天的经文所讲的意思,换个说法,即:打仗要凭智谋,计谋要凭筹算。或说:筹算构成计谋,智谋保证了打仗。至于“计谋”与“智谋”之间有什么区别,可以另行玩味。

耶稣以盖楼为喻,叫人“先坐下算计花费”,又以打仗为喻,叫人“先坐下酌量”(路加福音 4:28,31);这是教导我们在对待人生各个领域中的事情时,无论是肉身的事,或灵性的事,事前都得要有个算计与酌量的工夫。要通过筹算,想出计谋,找出目标,安排计画,制订策略,然后再开始行动。所以现代中文版译为:“有计划的事,必然成功;无策略的仗,决不可打。”这也可以作为我们会意这节经文的参考。

筹算——策划——行动!恶人由此行恶,义人由此行义。倚靠撒但的人是这样,倚靠神的人更当这样!

虔诚人为主而行、靠主而行,凡事交托主而行、按主的旨意而行;毕竟自己还是要去行的,是容不得埋藏银子唱高调的!许多时候,之所以行动失误(未成功并不就等于失误!)乃是由于策划失误;而策划失误又是由于筹算失误;筹算失误,则是由于信息资料不充分、运用的公式不对头,计算方法不熟练……等等原因。虔诚人之所以虔诚,乃是在于全人、全天候、全方位地与主同在、与主同行,而不作随心所欲地割据人生;不能在“读经、祈祷”的幌子下,把自己拘禁在灵修的象牙塔里。神的恩言、圣言,交托给我们是作什么用的呢?

有些属灵人在不筹算时,倒碰巧能做点好事;越筹算却肉体越活动,越去体贴肉体、依靠肉体。这个过错不是不该筹算,而是平日灵修中没有触及肉体,没有将筹算的功能软体更换。狗嘴里出不了象牙,属肉体的筹算也出不了属圣灵的点子!

电子电脑这高科技的工具,需要软体去支援它。即使在电脑化的社会中,仍然十分强调算盘,十分重视心算。我们面对这善恶之战,人生之战,也当将圣经真理编制成属灵的“程式软体”,以支援自己对生活信息的属灵筹算!

21. 吝啬而又贪婪

有终日贪得无厌的;义人施舍而不吝惜。(21:26)

这个“终日贪得无厌的”人是谁呢?就是指上一节所说的那个懒惰人,那个心比天高、手比纸薄的人。他既“不肯作工”,又“贪得无厌”。真是又懒又恶,不可救药。

施与受的关系问题,永远是人生价值的根本问题。天国之子与世俗之子,其实都在努力经营自己的人生,都在努力创造各自心目中的人生价值。连又恶又懒的人也不例外,因为懒却也有懒的经营术。然而,各自又在以怎样的价值观进行经营呢?

施舍,狭义地讲,专指周济穷人之类的付出;广义地讲,泛指付出、贡献。那么,与之相对的受,就是领受、收进、汲取。作为受造的人,本身就是“受”的产物,“受”的证人;没有“受”就无以为人。说到根子上,在神面前,人的身心灵,人的身内身外,是凡与真善美圣沾边的,没有一样不是从神领受

的。就在这“受”的立足点上,试问,受是为了施?抑或受是为了受?施又是为了施,抑或施却是为了受?

今天的经文,就是讲的这两种不同的人生经营者,一种就是:“受是为了受,施更为了受”的贪得无厌者!另一种就是:“受是为了施,施又是为了施”的义无反顾者!

贪得无厌的本质就是属肉体的,他为了满足肉体的邪情私欲、无所不用其极;真能进行疯狂的跨领域活动,就如“**以敬虔为得利的门路!**”“**以自己的肚腹为神!**”他们能以权谋私,也能以教谋私、以虔诚谋私,以祈祷传道谋私。当然,并不是只有懒人才贪得无厌;然而懒于正经事业的人,贪得无厌的升温却必更快更高。

“恶人的祭物是可憎的,何况他存恶意来献呢?”(21:27)恶人存恶意来献恶祭,这就是可憎、可恨更可恶的了!他的恶意之一,仍然是贪得无厌!他要通过献祭这一宗教途径,企图贿赂神来满足他的贪欲。

其实经营的第一要诀就是流通,流通的第一要诀就是“出”!薄利多销,也是为了快“出”!不“出”就没法“进”,不施就没法受。一切精明的经营者与管理者,大概都非常害怕积压,资金积压、仓库积压、劳力积压、人才积压……他们焦急万分地要寻找出路。在这种情况下,人若再给他们投入哪怕是无偿的人力、物力、财力,只能使他们破产得更快、毁灭得更快,连志气、锐气、勇气也要一并毁掉了!隧道塞车、河港塞船、楼梯塞人,也是如此。这时,人们都得承认“**施比受更为有福**”了,都得承认“**施舍(付出、调出)而不吝惜**”的义无反顾,是何等的精明而又英明了!

积压了,却继续只进不出,继续贪得无厌,必定要使自己有限空间里的生气耗尽、死气弥漫;若不发酵爆炸,也必窒息瘫痪。

然而,这么一说就懂的普通经营管理常识,为什么到了自己人生价值的问题上,就想不通了呢?就犯糊涂了呢?想来想去,原因恐怕就是在于他没有获得天国的义(所以就把价值观颠倒了!),他没有获得永生(所以就极其在乎这短暂的肉身!),他没有获得投资永生的“转口”管道,没有获得无限的神作为自己取得供应的保证!恐慌之余也就格外吝啬而贪婪了!

22. 美事·真言·实理

谋略和知识的美事,我岂没有写给你么?要使你知真言的实理,你好将真言回复那打发你来的人。(22:20,21)

美事,excellent things, 极好的、优秀的事情。

真言的实理,the certainly of the words of truth,真理之言的实理!

马利亚用真哪哒香膏膏耶稣,犹大等人认为是一件浪费的事,耶稣却强调,这是件“美事”!耶稣要门徒“**普天之下,无论在什么地方传这福音,也要述说这女人所行的,作个纪念**”;这是“真言”!耶稣分析这事的性质:

1. “**是为我安葬作的!**”“**把香膏预先浇在我身上!**”

2. “**她所作的是尽她所能的!**”

3.抓住了时机!“**常有穷人和你们同在,要向他们行善,随时都可以;只是你们不常有我!**”(马太福音 26:10-13;马可福音 14:6-9)这是实理!

美事有大大小小的、种类不同的美事。能获得谋善的谋略,是美事,能获得行善的知识,也是美事。

而述说各种美事,比如弟兄姊妹常有的蒙恩的见证,必须要使用真言。虚言、谎言,不能因为是用在述说美事的方面,就可以原谅而容忍之。故事可以虚构编造,可以加油添酱、发挥想象;而美事的述说,乃是见证者的证词,岂可容得半点渲染?!

然而,我们仍然不能停留在美事与真言的水准,还要“知道真言的实理”!人们常说“实事求是”,也就是要求证解答出其中所含的实理。美事中有实理,真言中也有实理,所谓“晓之以理”,“言之有理”。以情动人还不牢固;以理服人,才有基础。

我们有许多很动人的见证,由于不知道事的实理,就掌握不住中心,分不清主次、轻重,也就得不到应有的教训;甚至把注意力引向无关宏旨的细节因素(如滤出蚊虫),而偏离了方向(吞下了骆驼)。而没有明确实理的真言,在传递过程中,也非常容易失真走样。

又好比传道人讲道,如果他不熟练神学理论;他即便很有口才,也会在不知不觉中,把真道讲偏了,讲得前后矛盾了。如果他有神学的造诣,就能说明自己规范讲道,把握体系框架,“从心所欲不逾矩”。其实他也并无必要去以讲神学来代替讲道;但神学含金量越高的讲道,越能提高其讲道的纯净度与营养值;真言中内含的实理越高,被有意无意歪曲的危险也就相应减少。

学生背诵课文,记者采访报导,或者汇报、传达,人们都有个经验,那就是要先抓住提纲和要点!这些可以不见诸语言文字,但心里却不能没有它!没有这些,心里就没底、没数、没谱;内容也就易于飘浮、混乱、变形或成段地失落。实理在做内部工作时,好象是位精明的内勤!

见到或经历美事之后,要努力抓住其中的实理,才能充分地领悟与领受。述说或传达真言之前,要努力抓住其中的实理,才能免犯混乱误导的过错。

美事不可不讲述,真言不可无实理。

23. 流连饮酒者

谁有祸患?谁有忧愁?谁有争斗?谁有哀叹(怨言)?谁无故受伤?谁眼目红赤?就是那流连饮酒,常去寻找调和酒的人。(23:29,30)

吃饭,可以吃一碗、二碗、三碗,但不能吃十碗、二十碗、三十碗;那样暴食是要撑死的。饮酒,“酒能使人快活!”“酒能悦人心!”(传道书 10:19;诗篇 105:15),但流连饮酒的,也就是酗酒的,却是要灾难无穷的。

酒与饭不同之处,在于,饭是生活必需品,不吃饭会饿死;酒是生活调味品,不饮酒死不了。饭是供应热量,酒是供应刺激。

流连饮酒,也就是寻求刺激中的强刺激。这就反映出他的生活已经失去动力、热情与兴奋,他已经落入一种困惑、迷惘、疲惫的境地,而近乎萎靡迟钝、麻木不仁。他不耐烦于循正当途径来治疗心病、振奋精神,他要超越常规、投机取巧,将酒那快活人心的作用,通过极度加大的剂量,来使它反常地膨胀,飘入梦幻之境;爆炸之后,再堕入麻醉之中。

酗酒不过是一个例子,吸毒、嗜赌、偷盗、邪淫、弄权、摆阔……,都是一路货色;其共同之处,都是在空虚、无聊、游荡、恐慌之中,寻求强刺激中的兴奋与麻醉。恶性循环,当然是越陷越深、不可自拔的了!

强刺激就如高利贷,一杯水的享用,要付出一杯鲜血的代价;一分钟的刺激,说不定要付上半条命

的代价。流连饮酒,一醉方休,似乎是以酒浇愁了,却实在是以酒浇火了。

今天的经文,一下子就列举了强刺激、强兴奋与强麻醉的系列享受所诱发出来的六样后遗症;自身三样,外来三样,内外交困,何可穷尽?!苦啊!

自身三样苦,乃是:忧愁、哀叹、眼目红赤(接近疯狂)!

外来三样苦,乃是:祸患、争斗、无故受伤(接近毁灭)!

内忧如心中煎熬、不能自己;外患如惹火烧身,不由自主。里面不平,外面不安,叫人如何安身得了嘛!醉中醒来,吓得自己不敢睁眼睛。要活怕活,要死怕死;不死不活,醉生梦死。

在世俗中寻求刺激是放纵肉体的情欲;在宗教中寻求刺激,同样是放纵肉体的情欲。因为用来作刺激之用的,不论原来是怎样真善美圣的事物或精神或信仰,一律都一落千丈,贬值到底。或用股票、钞票、红木家俱生火取暖,或用劈柴生火取暖,还有什么大区别呢?

流连饮酒那一类露骨的刺激品还比较一目了然,知道瘾的枷锁之可怕,还可以有个戒心。最可怕的是把圣物当作刺激品来消遣,亵渎了神圣还不介意,还以为自己是为耶和华大发热心,是属灵而又虔诚;但照样会诱发出内三苦,外三苦。哦,一面快活得流连忘返,一面痛苦得莫明其妙,这不更可悲吗?

24. 现场外的预备

你要在外头预备工料,在田间办理整齐,然后建造房屋。(24:27)

台上一声采,台下三年功。说明赢得众人喝采的功夫是来之不易的;而且,台上的表演功夫,乃是来自于台下的排练功夫。

建房一周,准备三年;准备一周,建房三年。说明充分做好准备工作,才会出现真正的捷径,否则,厌烦准备工作,搞投机取巧、歪门邪道,结果总是适得其反,欲速则不达。

俗语说:“事有备而无患!”这是最基本的人生常识了!基督徒不要以为有神做我们的天父,做我们的坚强后盾,我们就可以象阔少逛街那样,什么都有人伺候,用不着自己预备什么,只要吩咐一声就行了!不!恰恰相反,正因为我们是神的儿女,所以神对我们的要求就比对世人的要求高得多。因此对于要做的事,我们正是应该从更高的水准上去考虑,该做怎样的准备工作?

“船到桥头自然直!”这是因为船家的经验储备丰富,所以才能巧借环境之力。否则,样样听凭“自然”,还要船家何用?缺乏经验储备,船到滩头必搁浅!

有人根据主的一段话:“**你们被交的时候,不要思虑怎样说话或说什么话;到那时候,必赐给你们当说的话。**”(马太福音 10:19)就得出这么一个结论:“做见证、传福音、讲道……事前都不要预备;不预备,讲出来的是圣灵的话;越预备,越是讲人的话!因为预备是人的肉体活动,是没有信心的表现。”由此延伸开来,就在一切方面,都以做不做准备工作,来衡量人们信心的大小了。这种荒唐的毒醇,恰恰是在败坏着人的信心。

耶稣讲上面那一段话,其背景是:他差遣十二使徒如羊进入狼群那样去完成艰难的使命!这十二人是他带来带去进行过实地培训造就的!这十二人是他亲自授权、给予恩赐的!这些都是“现场外的预备”。如果到了被诬陷、捉拿、押解的现场,需要预备的已经不是什么“口径”,什么“供词”,而是预备自己的心灵与气节;谨防发生晕场、怯场的软弱。就好比在铃声中走向考场的学生,在不知道考题的情况下,还能再去“思虑”怎么答题吗?

造房子,有许多工作要准备,如:筹集资金、办理手续、寻找工程队、订购材料、初步加工、现场三通(水、电、车)、基础工程……,大量的工作,真的都是要提前在现场之外进行的。开工迟一些,即便有点损失,还是可以控制的;草率开工,而又停工待料,或待别的什么,将引起一系列的恶性连锁反应,其损失就难以估计了。

“被召的多,选上的少”!世上招工尚且要选了再选,天国招工难道反而随随便便,听你嘴巴说一声:“主啊,我愿意为你作工,为你而活,让你使用!”主就非录用你不可了吗?绝不可能!

工作中能否有良善、忠心、见识、精明,就要看现场外的预备工夫了!”行各样的善事”,都是有预备的,不是碰巧的。有预备的自然流露与没有预备的自然流露,大不相同。“**人若自洁,脱离卑贱的事,就必作贵重的器皿,成为圣洁,合乎主用,预备行各样的善事!**”(提摩太后书 2:21)

25. “宁可”观

宁可住在房顶的角上,不在宽阔的房屋与争吵的妇人同住。(25:24)

在现实生活中,我们绝不会找到任何一个纯单一的人、事或物;每一个单位,每一个单位的每一个层次,仍然是由许多因数、因素所构成的。智慧之子能从复杂的组合中、正确地判断出大小、轻重、正负、主次,也能比较正确地聚焦,准确地割舍。

本节经文讲的是古今中外所常见的家庭问题之一;并不强暴的丈夫碰到妻子唠叨、争吵之时,他的心情如何?家庭生活是由许多人、事、物所构成的,有夫妻、亲子、房屋、经济、同劳、共用……;夫妻生活又是由许多方面所组成的;配偶的个性又是由许多因数所合成的。如果罗列出一百个条件,其中有优越的、有尚可的、有艰难的;但在某个具体情景之中,脱颖而出、压倒一切的,能起定性作用的那一条是什么?这就至关重要了!“一俊遮百丑”是可能的,“一恶毁百俊”也是可能的。俗语说:“家和万事兴!”一个“和”竟能推动万事“兴旺”,这竟是一与万之比!

这位做丈夫的,对酸甜苦辣、错综复杂的家庭生活进行解析、透析,分离出一个主要的因素;在这个因素的影响之下,其它一切都算不得什么了!都是可以割舍的了!都是在所不计的了!他在权衡盘算之后,得出了结论:“宁可住在房顶的角上”!宁可丢弃宽阔的房屋!但注意,☐只是这一层次的“宁可”,并不是一碰全碎;这只是避居房顶,还不是断交离婚。

优柔寡断的人总是粘粘乎乎,前怕虎、后怕狼;于是,“当断不断,反受其乱”!以这种态度对待人生,往往要多吃多少冤枉苦,丧失多少良机。

那么,当机立断的有魄力的人,就都好吗?倒也不是!因为判断颠倒,那就南辕北辙了!宁可保留什么,不惜丢弃什么;各人的取舍未必相同。为人当有正确高洁的人生观,取舍也当有正确高洁、分别为圣的“宁可”观。

在一般情况下,有许多事情的关系没有激化,还处于两可之间,这样、那样都无妨,没有必要认真较劲。就如“这日”与“那日”、“吃肉”与“不吃肉”……等等。但到了关键的地步,那就含糊不得!甚至也拖延不得!

耶稣撕下法利赛人披着的羊皮,就暴露出他们那可悲的“宁可”观,宁可要金子,不要圣殿;宁可骆驼梗死,也不放过蠅虫;宁可抓薄荷、茴香、芹菜,却不要公义、怜悯、信实;宁可日后给先知平反昭雪,也要先把先知打死;……

耶稣在登山宝训中传扬天国的“宁可”观,乃是把焦点放在“不下地狱”这个纲上;为了这一点,才“宁可”如何如何都在所不惜。(马太福音 5:29-30)

天国之子以天国的义为取舍准则,在人生的任何领域中,无论生老病死,都当显示出天国的气派、天国的气概、天国的魄力、天国的勇猛泼辣!“手扶着犁向后看的人,不配进天国!”

有一首著名的圣诗:《我宁愿有耶稣》!其中流露的宁可观,有血、有肉、有灵气,其大智大勇,真是感人至深!

26. 跑言语单帮者

火缺了柴,就必熄灭;无人传舌,争竞便止息。好争竞的人煽惑争端,就如余火加炭,火上加柴一样。传舌人的言语,如同美食,深入人的心腹。(26:20-22)

传舌人,talebearer,长途贩运人,跑言语单帮者。有的译本将“传舌”译为闲话、闲谈。

我们中国的语言中,形容某些思想贫乏、言语活泼而趣味低级的人,说他们是拾人牙慧、鹦鹉学舌、搬弄是非,不就像是跑言语单帮的人吗?他们把这里听到的,赶紧贩运到另外一处,抢占市场,以闲话去充实闲谈的资料;虽然不是为了赚钱,但也可赚个刺激、赚个热闹。他们是义务传媒,没有经过专业培训,不懂有关的法规、禁忌、要求与规范。他们往往是根据市场供求规律,而未必是根据自己的好恶来决定贩运什么。

行义的人光明磊落,任人评说,他们并不十分在乎舆论;行义而不够坚强的人,心情则常跟着舆论而波动。但作恶的人反倒极其重视舆论,因为舆论的沸腾,能吸引群众的注意力,还能影响他们的动态。

为此,作恶的人特别要在舆论方面花大力气。一是要箝制对自己曝光的舆论,甚至不惜“除掉他,钉他十字架”,以期杀人灭口;二是要制造为自己粉饰的舆论,制造能中伤对手的舆论,制造能够引起混乱的舆论;以便于自己在作某些动作之时,可收混水摸鱼、趁火打劫之效。

作恶的人对于那些马大哈式的传舌人实在伤脑筋。因为跑言语单帮者往往并没有什么黑心野志,也没有什么明确的善恶立场,他们从闲话市场的行情出发,适销对路的就贩运;道听则途说,东听则西说。所以法利赛人对他们是既禁止其传舌,要他们“勒住自己的舌头”;又诱使其传舌,派他们分头窥探联络,或假作激忿地“挑唆”(如祭司长,马太福音 27:20),或漫不经心地暗示(如犹太,约翰福音 12:5;马可福音 14:4)。

“好争竞的人煽惑争端”,怎么煽惑呢?就是借助那些糊涂的传舌人,作为他们的传播媒介,替他们到四面八方去“余火加炭,火上加柴”,我们中国人则说,“火上加油”,于是就满城风雨,飞飞扬扬了!

“谣言止于智者!”然而,谣言飞于传舌者!

好争竞的人是什么人呢?这个“争竞”不是竞争、竞赛之类的规范动作,乃是使奸耍滑、要置对方于绝境死地,以便自己能捞到好处的争斗。这种好争斗的人,在可以避免自己亲手动武之时,惯用的技俩是争吵。自己争吵,大家静听,很容易理屈词穷而现原形;于是就通过制造舆论,由传舌人推波助澜来“煽动纷争”(新译)。满堂纷争,势必起哄;于是就能获得以声音取胜的“经典”效果(路加福音 23:23)。怪不得我们从电视上看到法庭的镜头中,常常有法官敲木榔头,呼叫“肃静”。

讲话传话,这是正常的!有口能讲的,就应当讲,我们完全可以借助言语交通信息、传播信息。“**报福音、传喜信的人,他们的脚踪何等佳美!**”(罗马书 10:15)守望者能缄口吗?牧羊犬能做哑巴狗吗(以赛亚书 56:10)?保罗的外甥能不传递消息吗?

传话,着重在“话”的内容,传舌,着重在“舌头”闲得无聊,非找点话来说说不可;但又要说得有市场,于是就稀里糊涂地跑言语单帮了!戒之!

27. 磨朋友的脸

铁磨铁,磨出刃来;朋友相感(磨朋友的脸),也是如此。(27:17)

我们生活在人世间,转来转去都有人;极大部分的人和我没有直接关系,陌陌生生,称之为“路人”。很少部分的人和我有良好的直接关系,称之为“朋友”;极少部分的人和我有恶劣的直接关系,称之为“仇敌”。在夫妇、亲子、弟兄(姊妹)、亲戚、邻舍、同事……的人际关系中,每一组关系都会在这三种色彩里选取一种,加以涂抹。或陌如路人,或亲如朋友,或怨如仇敌。

朋友的结交,可以由得自己选择、施受的,朋友间的亲疏、浓淡、取舍、断续、久暂、深浅……,一般说来,都可由得自己酌情定夺。人际朋友关系不同于国际朋友关系,是没有法律条文约束的;但他受道义的、舆论的、感情的、良心的制约。

今天的经文,又向我们提示一项朋友关系的高标准特征,即:朋友相感相磨!现代中文译本说:“朋友互相切磋,正如铁和铁相磨。”突出了切磋,却漏掉了“脸”,或曰“脸面”(countenance 相貌、面容、奖励)

俗语说:“人人要脸,树树要皮!”还有一句无可奈何的劝架俗语:“打人莫打脸、骂人莫揭短!”

不论好人、坏人、义人、恶人,只要是人,在可能的范围之内,总是要脸的,或者说是面子、脸面、荣耀、荣誉、光采、名声……;这就是人有灵而动物没有灵证明之一:荣辱感!人在做丢脸之事而没有面子的时候,却又千方百计争虚荣、涂脂抹粉装面子,甚至打肿面孔充胖子,这又是人有罪而动物没有罪的证明之一:负罪感!

不要真脸要假脸的恶人,耶利米说“**他们使脸刚硬过于盘石,不肯回头!**”(耶利米书 5:3)真叫老脸皮厚!偏是这些人,偏是这些抢夺贫穷弟兄的长老和首领,压制得还不痛快,还要羞辱他们(哥林多前书 11:22)。神说:“**你们为何压制我的百姓,搓磨贫穷人的脸呢?!**”(以赛亚书 3:15)

悖逆的老选民是“额坚心硬的人”,而神却使他的仆人以西结的“**脸硬过他们的脸,使你的额硬过他们的额!**”(以西结书 3:7-8)这就是真荣耀硬过虚荣,真脸面要硬过假脸面!

恶人有恶人的朋友,我们不去管他。义人的朋友相处相感之道,必须遵循义人之道、天国之道;这其中,也有个脸面问题,要“磨朋友的脸”!

“**铁磨铁,磨出刃来!**”这是磨的明确目的!磨掉的是有损他价值的东西,磨出来的是他价值的锋芒、锋利、锋刃!够水准的好朋友,结交往来、切磋琢磨,平等地磨,轻柔地磨,就是要互相磨掉朋友的虚荣假面子,磨出朋友的荣美真面子。

铁要跟铁磨,铁可不要去跟肥皂磨、也别跟豆腐磨;他那假面子一碰就漏馅,经不起磨的;磨坏了反而咬你一口,说你不讲情面,不够交情,……。如果还是朋友,那就远一点、浅一点、轻一点;耐心再等等吧!

至于恶人,剥下他的假面具得了;犯不着去磨了!

28. 正直与弯曲

行动正直的,必蒙拯救;行事弯曲的,立时跌倒。(28:18)

“**耶和華的道是正直的!**”(何西阿书 14:9)“**祢(神)的國權是正直的!**”(希伯來书 1:8)“**神造人,原是正直;但他们寻出许多巧计。**”(传道书 7:29)而主的百姓要能住在神圣山,必须符合“**行为正直,作事公义、心里说实话**”的起码要求。(诗篇 15:2)

正直与弯曲是相对的两个概念,就如光明与黑暗、诚实与诡诈……。这只是强调其性质,并不论及其水准。水准不论怎么高,弯曲就是恶,就是通不过;水准不论怎么低,正直就是善,就是通得过。

又好比学生在考场,运动员在运动场;他们如果行动正直,循规蹈矩,实实在在,他们场上的资格必被确认;而在这基础上,才能谈到成绩如何,得一分记一分。他们如果行事弯曲,弄虚作假、犯规作弊,他们场上的资格必被警告,以致取消;而在这基础上,什么成绩都谈不上,即便已经混到手的“世界冠军”,也要立即宣布作废,追回金牌。

基督徒的人生,必须是遵行神旨意的人生。我们向主认罪悔改,靠他的宝血得救,正是由于遵行了神的这一旨意。我们敬畏神,应该求问他的旨意;但决不可象教外人打卦、算命、求签、问卜、电脑决疑那样地求问神,因为那是功利主义的、奴隶主义的无知骡马式(诗篇 32:9)的追求。

耶稣谴责当时熟读旧约圣经的、自称是摩西门徒的宗教上层权威人士,说:“**你们如果信摩西,也必信我!……你们若不信他的书,怎能信我的话呢?**”(约翰福音 5:47)同理,人若不追求明白神的属性与心意、大恩与大德,怎么能明白具体事项中神的旨意呢?人若不虔诚地遵行已知的神的旨意,怎么有资格去追求明白神进一步的旨意呢?

神向我们所要的是“**行公义,好怜悯、存谦卑的心与他同行。**”如果连这个起点都不肯跨上去;那么,还要口口声声地求问神的旨意,也就是在把神当作电话局的免费服务专线,连电话费都省了!

今天经文所讲的“行动正直”,不就是明明白白的神的旨意吗?遵行神的这一个旨意,取决于什么?文化?知识?财产?地位?户籍?年龄?相貌?性格?……都不是!这只取决于人的心灵状态:信望爱如何?体贴谁?顺从谁?

耶稣在起誓与否的问题上说:“**你们的话,是,就说是。不是,就说不是!若再多说,就是出于那恶者!**”(马太福音 5:37)这就将正直与弯曲的严重性,对比出来了!

在如羊进入狼群之时,行动正直的人更易多受伤害,如何能做到正直地灵巧与驯良呢?这就要操练灵战的功夫了!然而可以放心,圣经上怎样应许,事情也必怎样成就;那就是:“**必蒙拯救!**”“**行事弯曲的,必立时跌倒!**”虽然表面上看来他旱涝保收、内外双收、圣俗全收;但至少就那一件具体的事情而言,已被立时取消天国的价值,不会被主记录于“悦纳”一栏里了!

29. 惧怕人的

惧怕人的,陷入网罗;惟有倚靠耶和華的,必得安稳。(29:25)

人的里面,也就是情欲之中,含有一种天赋的惧怕功能。惧怕的信号一发出,就能使全人(灵魂体)的有关方面选择某一个反应方式之后,立即作出相应的调整与调度。

会不会惧怕,那是“功能”的好坏问题;惧怕得准确与否、灵敏与否,那是“人”的好坏问题。

“**惧怕人的,陷入网罗。**”那么,天国之子难道是不惧怕任何人或不应该惧怕任何人的人吗?当然不是!在这节经文中与之对比的乃是:对耶和華的态度如何?

不惧怕人的人,未必就是好人。在某种特定的情况下,是会有有一种无法无天、杀人越货的亡命之徒,他们倒是不惧怕人。还有一种法利赛牧师,也类乎此;“**他们作牧人,只知喂养自己,无所惧怕!**”(犹大书 12)

惧怕人的人,也未必就是坏人。经上有话说:“**当惧怕的,惧怕他!**”(罗马书 13:7)赏善罚恶的官长,“**乃是叫作恶的惧怕**”。谁想要作恶时,一惧怕刑罚,就立刻住手;在社会上也还算是好人。而对于有些落在罪恶之火中,却拒绝别人抢救的人,你即便怜悯他,也“**要存惧怕的心怜悯他们**”。(犹大书 23)。

所谓惧怕人,事实上是惧怕人用什么什么来对付我,以致使我遭受什么什么损失、苦难;这当然也会符合事实。但有没有在这具体问题上观察得更深些,考虑得更广些?有没有考虑真理?灵魂?永生的价值?有没有看到天使?神?魔鬼?

当你想到貌不惊人的小家伙后面,他的天使是常去天上见他天父的,那么,当你想要轻贱他时,就应该要惧怕!惧怕这孩子吗?是的,但说到根子上乃是惧怕神!这样惧怕人倒是好得无比的,可以保守自己免犯大过,免惹公义的神发怒;要知道,“**神乃是烈火!**”(希伯来书 12:29)

然而,那种体贴自己肉体的惧怕人,乃是因怕“**被赶出会堂**”(约翰福音 9:22),怕“**为基督的十字架受逼迫**”(加拉太书 6:12),怕死(希伯来书 2:15),怕身体被杀,……而惧怕那些有权势、玩诡计、使强暴的人;于是“**门都关了**”,于是眼都瞎了,嘴都哑巴了(以赛亚书 56:10),于是就俯首为奴了!于是,也就“**陷入网罗**”里了!

“**以色列人哪,你们当听!你们今日将要与仇敌争战,不要胆怯,不要惧怕战惊,也不要因他们惊恐!**”(申命记 20:3)“**你在患难之日若胆怯,你的力量必微小!**”(箴言 24:10)不但自己泄气差劲,而且还影响别人;“**谁惧怕胆怯,他可以回家去;恐怕他弟兄的心消化,和他一样。**”(申命记 20:8)

神说:“**惟有我,是安慰你们的!你是谁,竟怕那必死的人,……却忘记……创造你的耶和華,……整天害怕!**”“**你怕谁?……因谁恐惧?……你仍不怕我么?**”(以赛亚书 51:12,13;57:11)。

耶稣说:“**那杀身体不能杀灵魂的,不要怕他们;惟有能把身体和灵魂都灭在地狱里的,正要怕他!**”(马太福音 10:28)

哈利路亚!倚靠主的,必得安稳!“**主是帮助我的,我必不惧怕;人能把我怎么样呢?**”(希伯来书 13:6)这才是信心的凯歌!

30. 测不透的奇妙

我所测不透的奇妙有三样,连我所不知道的共有四样:就是鹰在空中飞的道,蛇在盘石上爬的道,船在海中行的道,男与女交合的道!淫妇的道,也是这样……(30:18-20)

先哲亚古珥存着对神的敬畏之心,虔诚地考察天然与人事,简明扼要地提出七组现象,即:

1.四个“谁”?2.四宗人;3.四样不知足的;4.四样奇妙的;5.四样震惊事;6.四样软弱的;7.四样威武的。

今天的经文是揣摩的第四组。奇妙的道当然远不止这屈指可数的几项;但三千年前的人士,竟能领悟出这不可见而又确实存在的“道”(way 道路、路线、方法),这本身也就是又一件圣灵默示的奇妙。

奇妙,往往都是妙不可言的,难以尽言的。身在奇妙之中,却茫然不知其奇妙的,比比皆是。如果还能萌发一点奇妙之感,说明此人天良未泯、心光未灭;虽困惑如置身幽暗洞窟,仍可预期其重见天日之在望了!

这四样奇妙,奇在无路而有道。这并不象“海阔凭鱼跃,天空任鸟飞”的诗句那么潇洒浪漫,而是由相当严格的路线所规范的。并且,这规范的权威,是有“顺之者昌,逆之者亡”的天理所支持的。

这四样奇妙,包括了天空、陆地、海洋、肉体,显示天理之无所不在。人的真智慧,就在于敬畏神,在天理中行人道,方能尽享天恩中的奇妙之福。

今天的人都已知道,航空要开辟航线,要绘制领航图,要把许多地理、气象等等因素考虑进去。航海也要根据资料,观测天文,绘制海图。瞎闯瞎蒙,侥幸一逞,那是不足为训的。而无足之蛇,在光溜溜的盘石上行进,遵行何道行进,我却仍未有闻。

“男与女交合的道”,这可是人类自身日常生活的内容了;其中的奇妙何在?航线何在?在航线之中尽情翱翔,所领受的是什么奇妙之福乐?在航线之外,肆意沉浮,所遭受的又是什么奇妙之灾祸?

有一种论调说“性欲是人的自然属性”,大概是吞吞吐吐地想为性犯罪者作一些辩解与开脱吧!但为什么不索性说是“动物的自然属性”呢?可是就在动物世界中,如众所周知,它们的性生活要比人类世界安全得多、规矩得多、正派得多!人的自然属性是互相制约的整体,除了肉欲,还有情欲,除了情欲,还有灵欲(道德、良心、人格、灵气……)。人若如此之扭曲人性、阉割人性、异化人性,不论做什么事情,都会恶性变异得离奇,离奇得不可想象!

“男与女交合的道”,不论怎么测不透,不论怎么难道其详,都得承认神创造的奇妙与圣洁。而出于恶者的罪性,总是要恶作剧,总是要搞歪门邪道,总是要亵渎神圣,蹂躏美善;将性交之道变为淫乱之道,还能赖得干干净净说:“我没有行恶!”试看当今之世的医药问题、家庭问题、社会问题……中,由性混乱产生的,占了什么比重?与挪亚的日子、罗得的日子相比,又是怎样?

但愿神的儿女在世寄居时,要谢领奇妙之福乐,切莫陷入奇妙之灾祸。

31. 能力和威仪

她以能力束腰,使膀臂有力。能力威仪,是她的衣服。她想到日后的景况就喜笑。(31:17,25)

有一种传统的世俗观念,就是贬低家务,轻贱家务,并把家务排斥在人生价值之外,略而不计。这种错误的旧观念,也弥漫在教会里面;使得为数极多的热心姊妹怀着沉重的负罪感敷衍家务,并为不能参与圣工而惴惴不安。她们身在家中,心在教堂;对圣职人员的仰慕与崇敬,可以达到癫狂的程度。别人轻贱家庭妇女,已属愚昧褻慢;如果姊妹也这样自轻自贱,岂非遗憾之至?!

尽管家庭成员有相沿成习、约定成俗的内外轻重的分工,但治家之责,却是共同的。而且,治家的成绩与圣职还有直接的关系;“人若不知道管理自己的家,焉能照管神的教会呢?”(提摩太前书 3:5)我国古人“知天命”而言曰:“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一室之不治,何以天下为?”

圣经以大半章的篇幅“论贤妇”,我们岂可视而不见?!其实,只要是在家中生活的人,不论男女,都当以这位贤妇为榜样;以如此优秀的持家成果,来证明自己对神的敬畏,是怎样地虔诚与实在,来显示自己是在做怎样的人。

“管理自己的家”,在这个特殊小群体中行事为人,可以为我们提供许多获得特殊操练与造就的

好机会;一时学习不好,大家也能宽容忍耐,不会被裁员解雇。

这位姊妹之贤,还在于她在治家中操练出来的能力和威仪。如果以“衣服”作为人们形象的象征,那么她的荣美形象中也显示着能力和威仪!但不是暴力和威风!

为什么她所显示的是能力而不是暴力?是凛然不可侵犯、令人邪情顿消而肃然起敬的威仪,却不是令人藐视憎嫌的威风?因为她知道运用“以能力束腰”的秘诀。

人们说:“人最难驯服的,就是他自己!”这话也不无道理。经上说:“**治服己心的,强如取城!**”(箴言 16:32)而要想治服自己的心,更该先约束自己的心;要想约束自己的心,还当以束腰来对付自己的放纵与松散。用什么束腰呢?用真理束腰!用谦卑束腰!还有,就是用能力束腰!

束腰,使力量高度集中而不至涣散,于是精力充沛、膀臂有力;于是手也有力,去“手拿捻线竿,手把纺线车”,去“**张手周济困苦人,伸手帮补穷乏人**”(19,20节)。这样约束自己、制服自己,反而倒把许多潜能都激发出来、调度出来了。力量潜藏而不用与放肆而乱用,都是罪过!力量化成善果,善果支持了不怒而威的荣美的威仪。能力和威仪,使她得智慧与法则,得喜笑与享福,得称赞与荣耀!

第十一轮

-1. 与智慧无缘

那时你们必呼求我,我却不答应;恳切地寻找我,却寻不见。因为你们恨恶知识,不喜爱敬畏耶和华。(1:28,29)

主耶稣说:“你们祈求,就给你们;寻找,就寻见;叩门,就给你们开门!”但主又说:“引到永生,那门是窄的,路是小的,找着的人也少。”(马太福音 7:7,14)可见,神有赏赐的应许,也有赏赐的条件。白白赏赐的恩典,可以无偿,但不能没有条件。主是慈爱的,也是公义的;主是信实的,也是圣洁的。就如这永生门,永生路,主希望人人都能找着,主也呼唤人们,引导人们!在关键时刻,主也鼓励说:“**你离神的国不远了!**”(马可福音 12:34)然而,人若不理睬那最基本的条件,神也将无法理睬他;他与他所苦苦寻找追求的道路真理生命,也将失之交臂。

在基督徒的属灵生活中,虔诚之所以被称为虔诚,就在于与主灵交的以马内利的关系。如果我不理睬主或者主不理睬我;那么,虔诚也就成了虚的空壳了!

主不理睬我们,一是祈求不蒙主应允,这有外面的事情来印证;二是寻找却不得见主面,这有里面的心灵光景来印证。所求的,如果未蒙应允,原因多种多样,不能轻率地下结论;但如果里面的光景也十分暗淡、浮动、缺乏滋润、安息;那么,这两者结合在一起考察,就不能不深思,是否是主不理睬我们了?

主所不予理睬的人,也必然表现在事事处处都与智慧无缘,甚至绝缘。主不理睬,虽然不等于就是被主所弃绝,但总也是一种严重的情况。

一个人如果发现自己“**有智慧行恶,没有知识行善**”(耶利米书 4:22),就可以意识到自己与智慧的缘分(交通关系)中断了,就可以感觉到自己虔诚的分量变轻、变虚了,就可以感觉到主不理睬我了!问题的根子在那里呢?经上说:“**因为你们恨恶知识,不喜爱敬畏耶和华!**”

缺少知识或没有知识,并不是基督人应有的形象;但他们未必就厌恶知识、丢弃知识。而有知识的人,犯起毛病来,要不是炫耀知识吓唬人;就是恨恶知识,搞封锁知识的愚民政策。文士法利赛人握着知识的钥匙,正是这么干的。“**作孽的都没有知识么?他们吞吃我的百姓,如同吃饭一样,并不求告耶和**

华!”(诗篇 14:4)

神要人“存谦卑的心与他同行”;那么,不敬畏耶和華的人,或者迫于形势而敬畏耶和華,心里却并不喜爱敬畏他的人,怎么可能向他心存谦卑呢?

知识在魂里,敬畏在灵里;灵里与魂里都出了岔子,那就整个儿地都乱了!一个人如果把知识(就如耶和華的律法)当作百科全书资料库,但在行动中却弃掉知识;他原先的那点智慧,也是要被夺去的。不信请看,“你们怎么说,我们有智慧,耶和華的律法在我们这里!看哪,文士的假笔,舞弄虚假。智慧人惭愧、惊惶、被擒拿!他们弃掉耶和華的话,心里还有什么智慧呢?”(耶利米书 8:8,9)

所以,到了那个地步,他们呼求而不蒙答应,寻求却寻不见,不也就是意料中的事了么?

2. 有去无回

凡到她(淫妇)那里去的,不得转回,也得不着生命的路。(2:19)

人的爱源只有一个,但爱的领域却有许多个;而其中有两个领域乃是特殊的,奥秘的,绝对专一的、严禁延伸的,“乃是关锁的园,禁闭的井,封闭的泉源!”(雅歌 4:12)那就是虔诚与爱情。虔诚是对神的爱,“一个人不能事奉两个主”;爱情是对配偶的爱,一个人也不能配两个异性。爱情的混乱是肉身的淫乱,虔诚的混乱是灵性的淫乱;这两种淫乱都是在放纵肉体的邪情私欲,都是体贴肉体。而根据天理定律:“体贴肉体的就是死,体贴圣灵的乃是生命平安!”(罗马书 8:6)所以今天的经文明明白白地告诉我们,有谁敢于亵渎神圣纯爱,去将爱用于淫乱,那是有去无回的死路一条!在淫乱的狂热中是没有出路的,更没有生命的路;那个狂热是从地狱点燃来的邪火!

一是一,二是二!造物主命定怎样,就是怎样!

人的肉身,一个脑袋,一张嘴,一个舌头,一颗心;一就是一!两个耳朵两只眼,两个面颊两只手,二就是二!是一不能二,是二不能一;颠三倒四,必然走上绝路。配偶只有一个,神只有一位啊!

属肉体的道路,乃是身不由己的为奴之路;乍看似乎自己很有主张,其实原来是私欲因外面的引诱而催逼这为奴的自己,“好象牛往宰杀之地,又象愚昧人带锁链去受刑罚!直等箭穿他的肝,如同雀鸟急入网罗,却不知是自丧己命!”(7:22,23)淫偶的身上藏着强磁,使他被吸得不由自主,无以为人。

真虔诚、真爱情,乃是自主的选择、自由的投入,乃是生命的圣火,照亮我们的生态环境,伴随着我们在“生命的路”上欢然奔跑!

你为什么要让淫偶(男的、女的、鬼神的)的甜言蜜语、巧言谄语所打动呢?你为什么轻信他“亲爱欢乐”的许诺呢?你去了,就莫想转回了!在那淫乱死亡的迷宫里是前无进路、后无退路的。是上天无路,入地无门的,是要在火烧火燎的铁板上跳疯狂的死亡迪斯可给撒但观赏取乐的。

可怜的人哪,你是不得转回、有去无回的了!即便你象浪子醒悟过来那样穷极呼天,你也必得为你的挣脱奴役,要付上血泪的代价,不死也得给人家剥掉三层皮!当然,这也还算好的,固如截肢而获救总比全肢而毁灭要幸运得多!

对于幼稚、愚昧的人,有句俗语形容他们的心态是“隔锅饭香!”“家花没有野花香!”那是一种追求强刺激的邪情私欲在作祟啊!肉身的淫乱与灵性的淫乱都是这样可怜!

主警告末世推雅推拉教会“容让那自称是先知的妇人耶洗别教导我的仆人,引诱他们行奸淫、吃祭偶像之物(亦即与鬼相交是也!)……我又要杀死她的党类!”(启示录 2:20-23)连主呼唤他们转回

来,都不理睬;多么可怕?!

3. 智慧需持守

他与持守他的作生命树,持定他的俱各有福。(3:18)

藐视智慧的,肯定都是愚昧人;但重视智慧、欣赏智慧、珍藏智慧的,却未必都是智慧人。为什么呢?试想那第三个仆人,他对主所交托的一千两银子资金,不能说他不重视、不欣赏、不珍藏吧;但他后来的道路证明他不但是愚昧人,而且还是又恶又懒、被主赶出去的人。

利用宗教管辖以色列民的宗教职业者,他们满肚子的“耶和华的律法”,所以他们自夸说:“我们有智慧!”但他们在行事为人的时候,却“弃掉耶和華的话”,却胆敢嘴翻舌辩、舞文弄墨、谬解窜改神的真道;他们“心里还有什么智慧呢”?(耶利米书 8:8,9)

妄图杀害圣婴耶稣的暴君希律,他的宗教顾问们心里有圣经的话,但他们是怎样持守的呢?守住这些做什么?不过从希律王那里得点赏赐吧了!

保罗说:“**所信的道,我已经守住了!**”保罗乃是以守道为奔跑十字架的道路、打那美好胜仗的动力,他在守道中浇奠、捐躯。“**落在地里死了,就结出许多子粒来**”。

由此可见,持守智慧原来有两种不同的持守。一种是属肉体的持守,就如“**犹太人是求神迹,希利尼人是求智慧**”,那都是体贴肉体的,因此,他们那一点不论什么智慧知识,都变成了“自己的智慧”、“世上的智慧”,都要被神“废掉”的、“灭绝”的智慧(哥林多前书 1:18-21)。他们反倒有祸了!另一种是属圣灵的持守,那却是体贴圣灵的;因此,他们即便软弱、卑贱、无有、愚拙、被人厌恶,但却真的得着了神的智慧了!

智慧不是禁锢在象牙塔里的保护文物,乃是生命的种子。智慧不是功利主义的易开罐饮料,乃是长效的、生生不息的生命流程。智慧不是守财奴手中的金元银洋,乃是孩子献给主的五饼二鱼。

智慧是能成为生命树的,这树还能月月结果子;“**他们年老的时候,仍要结果子;要满了汁浆而常发青!**”(诗篇 92:14)人老树不老,树老果不少,那是因为生命力旺盛。但问题在于智慧要由智慧人以智慧方式去持守、去持定;智慧才为他作生命树,才成为他的福分!否则,真智慧是要离去的!伪君子从来也留不住真智慧;他们卡住的、勒住的、牢笼的、垄断的,充其量不过是几个智慧模特儿罢了!

智慧模特儿与时装模特儿相仿佛,他们的演出,当然也不容易,也能产生相当轰动的广告效应。充其量,也就是这些罢了,还能再多出一些什么来呢?

创业难,守业更难!得智慧难,难在背骆驼包袱;放下来,就好了!守智慧更难,属灵的智慧怎容得属肉体的套套来持守呢?

宝贝的生命树啊!在智慧地持守智慧的人那里可以见到!这样的人都有福可证!

4. 语言修养

你要除掉邪僻的口,弃绝乖谬的嘴。(4:24)

“邪僻”与“乖谬”,在现代的中文及口语中,几乎已经不用了。事还是那么回事,就是说法不一样了。

邪,不正当;僻,古怪,不合群。乖,不和谐,不顺;谬,错误,不合情理。

乌西亚王“**既强盛,就心高气傲,以致行事邪僻,干犯耶和華他的神!**”(历代志下 26:16)“心骄气傲

的人名叫**褻慢!**”(箴言 21:24)可见,邪僻出自有恃无恐、心高气傲的心灵状态。他那种不肯与人合群,不是那种性格内向、窘于交际,而是刚愎自用、傲视群小。这种人连神都能干犯,更不在乎干犯人了!他们连邪僻的事都要行,更不在乎说邪僻的话了!他们或是财大气粗,或是权大气粗,大张威势、颐指气使还嫌不够,还要蛮不讲理、说话压(或轧)人。就如法利赛人说耶稣“**这个人赶鬼,无非是靠着鬼王别西卜**”(马太福音 12:24);法利赛人面对无可辩驳的盲青年的见证,却说:“**你全然生在罪孽中,还要教训我们么?!**”(约翰福音 9:34)

“**乖谬的嘴,使人心碎!**”(箴言 15:4)这乖谬的话乃是一种不合情理而又尖酸刻薄、刁钻促狭的话;这种话,极尽嘲讽讥刺之能事,意在使对方有口莫辩,气得吐血。就如犹太人要杀耶稣,耶稣的弟兄却用尖酸刻薄的话激动他:“**人要显扬名声,没有在暗处行事的!**”(约翰福音 7:1-5)一个同钉十字架的强盗说:“**你不是基督么?可以救自己和我们吧!**”(路加福音 23:39)

《箴言》教导我们,生命灵修的功夫乃是这样:守心!洁口!正目!修路!离恶!(4:23-27)而洁口,这种语言的修养,就是要修掉、除掉那许多邪僻、乖谬的话语,那许多压人、损人、刮人、刺人的话语,那许多伤心、愠气、煽风、点火的话语。

不要以为不打人、不骂人、不骗人,就算是不犯罪了!说话邪僻、乖谬,仍然是犯罪!

有什么话,可以好好地说。教导人也罢,请教人也罢,与人讨论、争论也罢,传递信息也罢,……人若从良善的心里出发,不会不琢磨自己语言的艺术的。结果子的枝子要修理干净;结果子的语言,也要修理干净!

不要自己抚慰自己说:“我性子直,我没有坏心!我一向就是这么说话;有口无心,嘴臭心甜!……”是凡要追求生命长进的人,都不可这样自说自话!没有坏心,从来也不能成为开车撞人、出口伤人的理由。

既然向别人说话,就要考虑并重视别人的反应。我们不能只要求别人宽容忍耐,而不准别人有其它的反应;他可能是莫明其妙,可能是忍气吞声,可能是敬而远之,可能是灰心丧气,可能是铤而走险,……

邪僻乖谬的说话方式如果只养不修,积习难改,终于要变成不受欢迎的人。任何笑语春风的和睦群体中,他能用一句邪僻、乖谬的话象喷洒液氨那样,使温室立时变成冰窖。这样的人,决不会有幸福的家庭,或能以安居的小气候、小天地;不信,你且去走访!

5. 变迁不定之路

以致他找不到生命平坦的道,他的路变迁不定,自己还不知道。(5:6)

有一欢乐的诗歌唱道:“我今走在生命路上,当颂赞主,当颂赞主!”生命的路是平安的路。因此也是能凌驾于狮洞火窑之上的、能到父那里去的最平坦的路。但这道路并不是随便什么人都能找到的。

一个人如果感觉到自己的道路异常不安,变迁不定;这就可以自警:生命的光景有问题了!生命平坦的道,在我这儿不安了!就如醉汉腿软脚打飘了!

一个人的路,如果不是感觉上的浮动摇晃,而是实质上的变迁不定;他“自己还不知道”,还自以为得计,自以为适应性强,自以为左右逢源、四通八达、越炒越高;那就可以知道,他已经远离了生命的道,走上了耶洗别的淫妇之路了。

淫妇之路,还不只是事奉二主的问题,乃是人皆可夫的问题。她换一个主、换一个夫,就相应地换一条路。她随从自己肉体的邪情私欲而行,当然是变迁不定的死路。生命从何谈起?!

功利主义地对待人生,势必至于喜新厌旧、见异思迁,总是”这山望着那山高”。他的肉欲在煎熬自己、奴役自己、摇摆不定、永无宁日。且不说他还不知道自己的路在变迁不定,他连自己到底缺少什么、到底为什么而活着,甚至于到底自己是不是人、自己有没有灵魂也都不知道。

一个被绳索牵着到处玩把戏的小猴子,它的眼目就是盯着那一块食物和一根鞭子,它哪里知道自己的道路在变迁不定呢?!**淫妇或情夫勾引的人**,他们忘乎所以,固属不知道自己的道路变迁不定。而情夫淫妇呢,他们在勾引别人,他们其实也在被世界之神所勾引,他们自己也忘乎所以,也不知道自己的道路在如何变迁不定!

“心怀二意的人,在他一切所行的路上,都没有定见。”(雅各书 1:8)更何况那与世俗行淫的人呢?他要想什么,又由得了他吗?可怜的为奴之路啊!他恐怕已经没有资格、也没有权利进行个人的深层思考与抉择了。俗语说:“人在江湖,身不由己!”其实乃是:“人在阶下,身不由己!”

你见过在神的家中飞扬拔扈、强凶霸道的耶洗别党人吗?他们以为他们的宝座已经用地脚螺丝紧固得十分牢靠,他们的保安措施又是连环保险的,他们还有自己精选的守殿的官兵(文武打手),于是就可以作威作福、任意宰割。然而他们只要听到他们那喜怒无常的主子鼻子哼一声,他们不敢不马上就要来个一百八十度、难以自圆其说的大变迁!

真理之子奔走在生命的道路上,一是“根基稳固”,二是“心意坚定”。(歌罗西书 1:23,罗马书 14:5)他们如保罗所说,**“知道所信的是谁,也深信他能保全我所交付他的,直到那日。”**(提摩太后书 1:12)他们虽然不知道明天的道路,但他们知道谁在带领他,谁在搀扶他,谁在覆庇他。

昔在、今在、以后永在、永不改变的主,既然是我们的道路、真理、生命,我们就已经可以跳出了那变迁不定之路的牵引与迷惑了!

6. 防患于未然

因为人的嫉恨成了烈怒;报仇的时候,决不留情,什么赎价他都不顾;你虽送许多礼物,他也不肯干休。(6:34-35)

在我们基督徒的人生规范中,基于对神、对别人与对自己的信望爱,报仇被作为严格禁忌的专案之一。我们并非是非不分、善恶不辨,也不是没有鲜明的喜怒哀乐,更不是容许作恶的人肆无忌惮地胡作非为,却俯首贴耳,听任践踏。我们只是在个人恩怨中不搞报仇行动。制裁在于宽容化解,在于以善胜恶,在于公决与法治,更在于天理昭彰。

我们可以约束自己,但有什么权力去约束别人呢?我们可以要求自己,饶恕别人七十个七次;但却没有权利去命令别人饶恕我们,那怕一次。

一个人的义行美德、才能成果、光荣幸福、蒙恩得宠,是会招来一些人的嫉妒、嫉恨,进而“成了烈怒”;于是他们就动了杀机、杀心,必欲除之而后快。就如祭司长之流对耶稣的逼迫,直到杀害。这其中,那些人需要报什么仇呢?谁亏待他们了吗?不是的!那是赤裸裸的逼迫!他们是自发的、单向的仇视、仇恨与仇杀!却谈不上是“报仇”!

然而,**“你们若因犯罪受责打,能忍耐,有什么可夸的呢?但你们若因行善受苦,能忍耐,这在神看是**

可喜爱的。”(彼得前书 2:20)也就是说,如果谁作了孽,作了仇,亏待了人家;那就只好“吃不了,兜着走”了。

耶稣在登山宝训中也特别论及冤家对头的问题,而且说得很干脆;既然他都翻脸了,你也就更不可抱什么幻想了!他要揪你去告官,还算文明的了;不总比私下以强暴追索要好得多了吗?所以你当“赶紧与他和息”,亏欠他的,赶紧偿还他;“若有一文钱没有还清,你断不能从那(监狱)里出来。”(马太福音 5:25-26)

这还是用钱还得清的债务与冤仇!但如果是金钱抵不过的冤仇,怎么办?人家不去报官,偏要自行报仇、私刑报复,怎么办?就如本处经文所提到的,乃是由“亲近邻舍之妻”引起的嫉恨、烈怒;他不顾情面,不顾赎价,不顾礼物,非要报仇不可,怎么办?

诸如此类的情况,当然也不是就没有一个公正合理的惩处办法来了断;但所造成的冲击波与心灵创伤,毕竟是可怕的。早知今日,何必当初?!并不是说,小罪小过就可以随便去犯;但那任意妄为的大罪大过可真是千万犯不得的!(诗篇 19:13)除非你真的要找个死有余辜之死,死而遗臭之死。

人的一切报仇行动,在嫉恨与烈怒的引爆之下,都必然主观、狂热、过激、而失控,那是无理性可言的,甚至会疯狂忘命的。复仇主义者当然也得承担他自己暴行的罪责;但我们起码先得检点自己,不要做个引爆炸药的雷管。还是防患于未然吧!

7. 智慧的果实

我的果实胜过黄金,强如精金;我的出产,超乎高银。(8:19)

亚当夏娃在伊甸园吃的禁果,世人以讹传讹的说法有三:苹果!性果!智慧果!其实,这三样都是神在造人之初就已赋予给人的,何禁之有?其实,禁果就是不可食用之果,十分简单明了。听从撒但引诱,违背神之命,吃了不可吃的东西,就在人里面合成了“死”;勿谓神言之不预也!而且,莫说是禁果,连吃了老鼠药都得死,怨谁?

智慧果,不在分别善恶树上,更不在撒但口里所出的言语中;只能在智慧那里。而圣子的名字之一正是智慧。

耶稣说:“我是从天上降下来生命的粮!人若吃这粮,就必永远活着!”又说:“枝子若不常在葡萄树上,自己就不能结果子;你们若不常在我里面,也是这样。”(约翰福音 6:51;15:4)

寻求智慧的果实,必须心灵诚实地寻求,不能投机取巧地寻求。寻求智慧的果实,必须从智慧的“道路、真理、生命”开始,必须吃生命的粮,必须做个与葡萄树相连的、并接受神用真道来修理干净的枝子;这样,他才能由真葡萄树(主耶稣)结出智慧的果实来。

不要把智慧的果实当作是《百科全书》、技术档案、秘密图纸、祖传秘方,……捞个现成的果实来享用享用。基督徒作为智慧之子,应该从自己的人生中结出智慧的果实来,而且还必须追求“结果子更多”。这胜过黄金、强如精金、超出高银的智慧果,累累下垂;而且结了再结,源源不断!无从估量!永生的、幸福的人生价值,于此可见一斑矣!

从肉身生的,总是肉身;从灵生的,乃是灵。从诡诈生的,总是卑鄙龌龊、歪门邪道;从智慧生的,才是真善美圣的具有智慧本质的果实。智慧的果实是些什么呢?在八章里提到了这些:生命、真理、知识、聪明、教训、谋略、能力、尊荣、货财、主恩、福分、极美言、公义语、正直事、公平路、恒

久财……。

如果说,无源之水与无本之木是不可能持久的;那么,不在智慧里的智慧果,更是无从出产的。他只能从别人那里贩运一点来妆点自己,现买现用;象撒玛利亚妇人冒着烈日远道前往雅各井去取水那样劳累,喝了还要再渴!主耶稣启发她要寻求那喝了不再渴、并能在自己“里头成为泉源,直涌到永生”(约翰福音 4:13-14)的活水!以水为比喻,就叫生命泉;以果为比喻,就叫智慧果。或者比喻为天国之子的光、盐、城、香!

帝王怎样“坐国位”才能算是及格?才能无过而有功?那就是要借着智慧来坐这国位,也就是在具体的言行事务中,结出智慧的果实来体现国位。君王要能“定公平”,王子、首领、审判官要想有水准地“掌权”,也必须有智慧的果实来支持。就连对于丰富的尊荣与恒久的货财是否具有承受能力,也得看看此人有多少智慧的果实。

基督徒怎样创造永生的人生价值?先要学习结出智慧的果实!可不能长满了叶子,却找不到一个果子啊!

-8. 智慧致福

众子啊,现在要听从我,因为谨守我道的,便为有福。要听教训,就得智慧,不可弃绝。听从我,日日在我门口仰望,在我门框旁边等候的,那人便为有福。(8:32-34)

智慧在向智慧之子传道授业!在本处经文中,他向爱他的、恳切寻求他的人(17节),传授了智慧致福的四步功,即:听从→谨守→仰望→等候!

人如果没有以圣经明文为根据的真道,就不成其为基督徒;也无以证明他所信的、所事奉的就是三位一体的真神神;也无以证明他已进入了耶稣基督赦罪的恩门。有首儿童圣诗说得好:“耶稣爱我万不错,因有圣书告诉我!”若不是圣经真道如此庄严宣告,谁有权威发布这“万不错”的信息?谁又知道这如此宝贵的上天佳音?

人人都羡慕福分,而且是渴求真福、永福、“从今时直到永远”的福。固然福为神所赐,但各人又如何为得神赐福创造条件呢?真智慧与小聪明就在此显明了!

小聪明是投机取巧抄近路、急功好利贪现成,不管灵魂图肉体,想做神仙不做人。

真智慧是老老实实三句不离圣经真道,不离这脚前的灯、路上的光,修树的剪刀、生命的粮!真智慧的第一步功是听从主道!第二步功是在日常言行中谨守主道;言听而计从,万变不离其宗!第三步功是要操练对施恩之主的仰望,在谨守主道中认定主;免得在不知不觉中变成教条主义者,在因循守旧中失去又新又活的生命力。第四步功要操练的是等候,学习在信望爱中向主谦卑俯伏,学习谦卑地尊主为大,与主同行;在尽上自己的本分之后,不焦不躁地、以主为乐地在他“门框旁边等候”。象马利亚那样说:“我是主的使女,情愿照你的话成就在我身上!”(路加福音 1:38)即便十年、二十年,即便生前“没有得着所应许的”,也能存着信心离开人世,从远处望见,并欢喜迎接。(希伯来书 11:13)

人们都知道投入战斗要有大无畏的精神;却不应该不知道对全能神、赐福救主的虔心等候,也要有大无畏的精神。就如在前有红海后有追兵的危急关头,要能做到“只管静默,不要作声”;“不要惧怕,只管站住,看耶和华今天向你们所要施行的救恩”(出埃及记 14:13-14);要能在战车隆隆、杀声震天的恐怖中如此等候,每每等候一分一秒,都得付出怎样大的无畏精神啊!

听从!谨守!仰望!等候!我们若天天按部就班地苦练这四步基本功;上天之福不求也必自来!智慧致福无穷尽!神能“**敞开天上的窗户,倾福与你们,甚至无处可容!**”(玛拉基书 3:10)

弟兄姊妹,对这个智慧致福四步功,我们操练了几步?或者说,我们感兴趣于哪几步?或者说,仅仅意识到哪几步?

许多人热衷于讲道而不愿听道,热衷于听道而未必听从;更将守道、行道丢在一边,……。四步功只练半步,这怎么办呢?

9. 安乐平安智慧道

他(智慧)的道是安乐,他的路全是平安,……坦然行路,不至碰脚。……脚不陷入网罗!(3:17,23,26)

我们在世寄居的年月,我们的行程与经历,也就是人生的道路,是一种什么性质的道路,关系极大;因为这将关系到我们的光景、我们的命运、我们的价值。

事实上,每个活着的人,他从昨天到今天再走向明天,就是在外面的路上,走着他自己的路。这条路上的酸甜苦辣,顺逆穷通,表里有时一致,有时不一致,有时甚至会相反;因为在这罪恶横行的世上,环境如此之反常,道路的表层反映也难以正常。就如“**恶人常享安逸,财宝便加增。**”“**他们不象别人受苦,也不象别人遭灾!**”(诗篇 73:3-16)又如,“**快跑的未必能赢,力战的未必得胜,智慧的未必得粮食,明哲的未必得钱财,灵巧的未必得喜悦!**”因为“当时的机会”还在发挥着影响,改变着道路表层的反映(传道书 9:11)。而它所施加给人们一种反常的感受,就使肤浅的思维怎么也理解不了。

但道路的深层反映,则必定是与道路的性质相一致的。“**义人的路好象黎明的光,越照越明,直到日午!**”(箴言 4:18)虽然从表层看,也会“行过死荫的幽谷”,也会受到伤害;但他“**不怕遭害,因为祢与我同在!祢的杖,祢的竿都安慰我!**”而且还有敌前盛筵,还有膏油、福杯、恩惠、慈爱……!在道路的深层,竟有那么丰厚的长效缓释的内涵!

智慧的道,不只是道理的界定,还是道路的性质!

智慧道的表层反映,在这反复无常的世界中也是反复无常的。就如耶稣来到世上,如“**光照在黑暗里,黑暗却不接受光。**”“**他到自己的地方来,自己的人倒不接待他!**”(约翰福音 1:5,11)他在传道三年半中,既有万人欢呼和散那,也有群众高喊“除掉他”,既有用香膏膏他的,也有将他推出会堂、推出城外的。然而,其深层反映则是:成了!结出许多子粒来!吸引了万人!

智慧的道,其表层反映有时可能是吃蔬菜、吃干饼、进火窑、进狮坑;其深层反映则始终是、也必定是“彼此相安”、安然无恙、得胜有余。

智慧道是生命、真理之道,其深层的反映,其永无变更的反映,就是那透入心灵的安乐与平安!平安得连坦然行路也不至碰脚!平安得在惊恐袭来之时也不至失足陷入网罗!除非他在智慧道上摇摆不定,什么时候偏离出格,什么时候才会碰脚跌倒或陷入网罗。

你这个人哪,在走着什么道?如果是智慧道,那么,今天有否偏左偏右?就好比在轨道上飞驰的火车,只要不出轨,不出岔,它的道必定是安乐平安的!我们不要被道路上的表层反映所困惑,而要从深处感受那安乐与平安!

10. 义人的口

义人的舌乃似高银,恶人的心所值无几。义人的口教养多人,愚昧人因无知而死亡。义人的口,

滋生智慧;乖谬的舌,必被割断。义人的嘴,能令人喜悦,恶人的口,说乖谬的话。(10:20,21,31,32)

我们所明白了的生命仁义之道,为什么还要操练呢?因为心灵所愿意的,肉体却软弱了;缺乏掌握分寸的功夫,不是偏左,就是偏右,不是过分,就是不及。肉体恰如其分,可以称为让义使用的工具;肉体若一软弱,因私欲的牵引而陷入试探,就会成为罪的工具,反而使自己受亏损。所以说,“**体贴肉体的就是死**”啊!使用与体贴,毫厘与千里啊!

人的语言实在是极为奇妙的现象!说它有用吧,假话、大话、空话、废话,一点用处也没有。说它没用吧,“一言兴邦、一言丧邦!”好用处,坏用处,都十分惊人;而且有时千句好话还抵不上一句坏话的影响力!口舌之灾啊!

“多言多语,难免有过!”于是,有人就闭紧嘴巴;然而,不言不语,不同样是“难免有过”吗!

语言是表达信息内容的方式之一!但这信息,不是仅仅指他要传达给你的“就事论事”的信息;就连他无意于表达的其他信息,也会跟着语言一道流露出来、洋溢出来、散发出来的。比如同样一句话,智慧人、属灵人所敏锐地感受到的信息,往往会比那句话丰富得多、复杂得多。有话里的话,话外的音;有话里的气,话外的意;有话里的刺,话外的味;……还有发出那些话语的心地、灵魂。所有这些,有时也真能象图文传真那样,将一个人的原形真象都发射出来;是凡调准频道的人,即使是旁听者,也能收到全息的片断镜头。

偏左如右,过犹不及。天赋的语言功能,不是为了不言不语,而是为了善言善语。而善言善语,并不是语言技巧问题,乃是语言气质、语言实质、语言泉源的问题;乃是语言者本身是否真善美圣地做人的问题。善人善心发善言,恶人恶心出恶语;主说:“**因为心里所充满的,口里就说出来。**”(马太福音 12:34-35)

根本之途当然在于因信称义成为新造人,才有可能因信行义做个新造人。这样在天路中行进、在生命中生长的义人,他的出言吐语也才有可能如结出果实那般的善言善语;尽管还不成熟,但也满了汁浆;只要稍加时日,它就会甘美香艳。那种单纯从外面下功夫的精雕细琢、着色造型的成“果”;固然也能产生一点广告效应、美化气氛;但毕竟是另一路的。如果是恶人、愚昧人、乖谬人……,那么,他们原形毕露的恶言固然可恶,他们假冒为善的恶言,则更加恶毒。

耶和华的圣民哪,不要害怕说话,不要逃避说话;要逃避的原是自己那蠢蠢欲动的邪情私欲。我们不是应该“**恐惧战惊作成……得救的功夫**”(腓立比书 2:12)吗?出言吐语与行事为人一样,都在显示各人得救的功夫怎样了?是否“**与蒙召的恩相称**”(以弗所书 4:1)了?

本处经文举出义人的口舌言语的四个可见标准,供给我们作为对自己言语进行质检的参考;即:

- 1.象高(纯)银那样质地纯净、亮光闪闪!
- 2.能产生“**教养(feed)多人**”、造福人群的实效;使人得着饱足!
- 3.能“**滋生智慧**”,使听的人在回味中获得智慧的延伸,如余音、余韵之不绝!
- 4.能“**令人喜悦**”,至于是否有谁会“**极其恼怒**”(使徒行传 7:54),则均不在考虑之内!

11. 智慧得人

义人所结的果子就是生命树;有智慧的,必能得人。(11:30)

在教会传统习惯中有一条广为流传的说法:劝了几个人信耶稣,谁就算结了几个果子;“未领一人

来归耶稣,何能如此见恩主?”

劝人信耶稣,要用主的十架福音感化人信服他;不但信而得救,还要信而归主;并不是归在什么“牧师”、“教派”、“组织”的名下,才算是结了果子。

然而,有两点是忽略不得的:

1.一个人信主得救,往往都有一个比较长的过程,往往又是许多人合作的果效。可能有十个人整地,八个人撒种,六个人浇灌,四个人锄草,两个人治虫,最后有一个人收割,你能说这果子究竟是谁结的吗?

2.除了领人归主的果子而外,还有品德的果子,嘴唇的果子,仁义的果子,成圣的果子,平安的果子,工夫的果子……。

本处经文就提到又一种果子“就是生命树”!顾名思义,生命树还是要结果子的!这就是果子的果子,又是下一层次的果子了!

“有智慧的,必能得人!”或者说,那能赢得人的、得人心的,才是智慧人!这就使我们联想起耶稣呼召渔夫彼得弟兄二人时,说:**“来跟从我,我要叫你得人如得鱼一样!”**(马太福音 4:19)这是比喻要将罪恶苦海中的人、死亡权下的人赢过来、得回来,领进光明永生的天国;使他们能作为神的儿女那样,在世为人、寄居度日。

恶人也在得人!恶人从某种意义上来说,他似乎更离不开群众;因为如果没有那么多人供他驱使、蹂躏、压榨、吞吃……,他不用说作威作福,就连生活也难以自理。

恶人要得三种人,并分别这样待他们,即:奖赏助手,除灭对头,奴役百姓;因此他必然要以诡诈得人。他得人越多,权势越大,自己也就越不做人,而要做超人式偶像。

义人则是以智慧得人!智慧的本源与顶峰就是道,道就是神!道成了(人的)肉身,就是耶稣基督;他汇集道种(生命),道理(真理),**道**路于一身。我们得了这个道,才能成为义人;也才能如人们所发现的那样:**“得道多助!”**既有神相助,也有天良未泯之人因慕道而相助,因众望所归而相助。

以智慧得人乃是要得(领)人来**“同得(分享)这福音的好处”**,乃是**“要救些人”**,乃是要**“叫他们得救”**,得主的拯救。那么,他的智慧又表现在哪里呢?保罗向我们见证说,他①有权不用权,②尽责传福音,③甘心作公仆,④灵巧(机智)又驯良(朴实)。

神要得什么人,神的儿女也要得什么人;基督要服事什么人,基督的仆人也服事什么人。凡是要得人的,他本身就当先丰盛自己的生命,明白自己所要传的福音真理,还要丰富智慧的方法!保罗作公仆(囚人的仆人),十分注意**“向什么样的人,我就作什么样的人”**;不是要求人家迁就自己,而是要求自己象仆人顺服主人那样去适应自己所服事的不同物件;如:犹太人、律法下的人、没有律法的人、软弱的人……。甚至为了这个缘故,也要**“攻克己身,叫身服我”**。没有生命的大能,没有真理的供应;单靠方法也是无用的。(参阅哥林多前书 9:16-23)

天国使人**“出死入生”**的得人,乃是智慧得人;不是威胁得人、利诱得人、交易得人、迷信得人、……。不要以为**“得人”**的就都是好事!

12. 受制与服苦

殷勤人的手必掌权;懒惰的人必服苦。扰害己家的,必承受清风;愚昧人必作慧心人的仆人。(12:24;

11:29)

将这两节经文联在一起,我们就看到人际关系中有一种正常的、理所当然的受制与服苦现象。这一种受苦人才真的如俗语所谓“命中注定”的“苦命人”;别人对此无能为力,也爱莫能助。连那不能背乎自己的神也帮不了忙。并不是神偏待人,特意给谁制定一个什么“苦命”;乃是各人在自己的追求专案中,为自己制定出来的“命运”;在这无以抗拒的命运行程中,彰显出天理天命之严肃可畏。一连四个“必”字!

人世间,有许多受制与服苦,是强暴的、灾难的产物;一切要做人的人,都当奋力追求上进,不要容让那些有形无形的奴仆之轭来挟制自己。但本处所说的受制与服苦却是自招的、活该的、必然的;“所受的与所作的相称”。

懒惰人怎么可以掌权呢?他自己连如何生存下去都成问题,谁还会选他来掌权?他无权尚且如此之懒,有权那还了得?懒惰人受制服苦,可以免作大恶,说不定他在服苦中还有觉悟的可能。

愚昧人怎么可以掌权呢?他愚昧得连对自己的生活道路都作不出判断,拿不定主张,又怎么去安排别人做什么呢?愚昧人受制服苦,可以免闯大祸,说不定他在慧心人的手下作仆人,在智慧的陶冶之下,开了心窍,长了见识,倒为日后的独立生活,创造一些条件。

乖谬的人怎么可以掌权呢?他连自己的家都管不好!不想苦心经营、兴家立业;只会暴虐放肆,扰害己家。一室之不治,何以天下为?他搞得自己妻离子散、家破人亡;孤身对明月,喝足西北风。谁还会选他来掌权?他如果能在通达人手下受制服苦,或许还有助于他收心敛迹,重振家业。他如果以诡诈强暴取得权柄,那么,他那扰害己家的毒疮就要在大众天地中,四处溃烂了!

要获得转机、改变自己的处境么?关键不在于追求掌权,也不在于逃避受制与服苦;乃是在于追求成为新造的人、并做新造的人。“从前偷窃的,不要再偷;总要劳力,亲手作正经事,就可有余,分给那缺少的人!”(以弗所书 4:28)同理,从前懒惰的、乖谬的、愚昧的,也不要再在旧事中活下去;总要在受制与服苦中,亲手作正经事,学习作殷勤人、通达人、慧心人。事实上,你还能找出一个没经历过受制与服苦的人么?

“基督释放了我们,叫我们得以自由,所以要站立得稳,不要再被奴仆的轭挟制。”(加拉太书 5:1)而懒惰、乖谬、愚昧所顽固表现出来的奴性,也仿佛是人里面的、无形的“奴仆的轭”。这里面的奴仆之轭的挟制,就比外面的受制与服苦更加严厉、更加悲惨了!

13. 管教子女

不忍用杖打儿子的,是恨恶他;疼爱儿子的,随时管教。(13:24)

有人以《箴言》中的此类经文为借口,作为基督徒家庭对儿女实施体罚的宗教依据;于是轻轻一拨,就把反对体罚的意见矛头推到神那边去了!其实,此处经文的重点,还不是怎样管教子女,首先是要肯定管教子女的责任;同时要澄清一个糊涂观念,即:对子女取消管教的办法,不是疼爱,乃是恨恶。

这节经文或译为:“不使用戒尺的人,乃是恨恶他的儿子;但那疼爱儿子的,就必勤加惩戒。”这就明确管教的亲子性质、疼爱性质与惩戒性质;又明确“杖打儿子”乃是备有戒尺,并非拉起什么棍棒就可以打的。

在上述三个性质的衡量之下,我们就要作三个相应的自省:

- 1.在亲子关系中,我们管教孩子时,自己象个作父母的吗?
- 2.我们懂得疼爱孩子、会得疼爱孩子,又是在疼爱孩子吗?
- 3.我们倒底是在惩戒孩子,还是侮辱孩子、虐待孩子……?

管教,以至惩戒,当然是严肃的事;总要有个比较权威的依据,能令孩子心服口服,有所遵循。“国有国法,家有家规”;这句老话总是对的。平时谈论,模糊些也无妨;若要严肃地惩戒,或是处罚,或是动用“戒尺”,那就该有点明确的家庭规约;哪怕是口头的,但总必须是言明在先而又能为孩子所理解的一些规则,是简要的、合情合理的,而不是朝令夕改、随意延伸的!

孩子是人,是和父母同样的人,同样有灵魂、有人格;而他们的纯净度、灵敏度及吸收能力,则往往更高于成人。他们不是单用耳朵吸收父母的语言,他们乃是用全人吸收(被输入!)从父母来的一切:语气、神态、气势、形象……。输入的是什么,将来输出的也是什么;而且信息经过他们心灵与思维的处理之后,输出的就不会那么简单了!青出于蓝而胜于蓝哪!

教育是一件神圣而隆重的事!谁若厌烦学习教育学,谁就不该生儿养女,免得作孽!至于说,不会教育,但总可以在自己学习做人的过程中来体会、来与子女携手同行;但总没有权利去在管教孩子的美名下,扼杀他们的生机、扭曲他们的人性、蹂躏他们的心灵,并布下邪恶的种子!你化几千元买个电脑,也得学习怎样规范操作;更何况孩子是一个人呢?

当你自恃自己做家长的权柄时,想想这一点,或许有助于冷静明智:

- 1.我自己做人做得怎样?
- 2.我自己对父母如何?
- 3.我象孩子那么大的时候又怎样?

4.在我对孩子进行(或放弃)管教惩戒时,有没有夹杂自己的私心、偏见、愚昧、邪情、恶欲……?有没有超过孩子的承受(或自制)能力?

不懂得尊重孩子的人,也没有资格管教或放任孩子,否则他的家长权是有问题的。即使国法没有剥夺他的霸权,但总逃不脱天理、良心与道义舆论的报应。

管教子女,至少应该象医生开刀那样,在慈心、狠心与责任心的推动下,谨慎手术!

14. 如何尊敬主

欺压贫寒的,是辱没造他的主;怜悯贫乏的,乃是尊敬主。(14:31)

人们的一般概念中,往往把敬虔(虔诚)理解得既是刻板文章般的具体,如全身心投入某种宗教礼仪活动;又是虚无缥缈般地模糊。一进入现实生活,自己的虔诚不仅无以落实,连一点感觉也找不到了。这是因为他们的虔诚只不过是敬畏宗教、偶像、鬼神、殿宇、仪式、传统、规条……,却没有敬畏永生的神本身。那种虔诚是死的、虚的、中看不中用的;在生活的激流中一碰就碎,一冲就垮。

敬虔乃是要在自己人生的一切领域中,从里到外都体现出对神的敬畏、圣爱、思念、亲密……,至少还是尊敬。

尊敬主也必须尊敬主名不妄称,尊敬主恩不埋藏。尊敬主也必须尊敬主的作品、主的作为、主的国度、权柄、荣耀,主的道路、真理、生命……。尊敬主,也必须尊敬主的仆人……以及“**尊重那敬畏耶和華的人**”。而人们尊敬主的那种心灵,和信心一样,是要以行为来验证的。

受造的人永远不可能与造他的主同等;即便他被公认为圣人、超人、伟人、巨人,也不可神化;任何一点将人神化的动作或动机,都是实质上的鬼化。亚当夏娃吃禁果的案例,即为第一典型。然而,人不仅在受造上与神有关,是他的作品;人还在形象上与神有关,是神按着他的形象和样式造的;得救的人,还在灵性上与神有关,是灵魂苏醒的活人,是他收纳的儿女;……。即便拒绝神的人,至少还在受审判的事上与神有关;因为审判死人、活人的权柄是神的;谁抢夺此权,就是对神的挑战。人是一种被赋予神性、神形的活物啊!

在一切受造之物中,既然唯独我们这一类活物与神有如此特殊的关系(俗称缘分),唯独我们被神命名为“人”;因此我们也就多少可以理解,主耶稣为什么把爱人如己提到与爱神“相仿”的高度了。

如何对待罪人、恶人、假先知、假弟兄……,各有各的具体原则与分寸。但在不牵涉是非善恶的情况之下,在就事论事的范围之外,仅仅作为一个称为“人”的活物,作为一个在生存线上挣扎的人,一个缺乏的人、求助的人,又当如何对待?

对于有权有势的人,谁若愿意去讨好奉承,趋炎附势;甚至不惜以污损自己的人格为代价,也在所不计;那当然也并不好,但主并没有特别警告他们什么。而对于贫寒穷乏之人,你若不能看重他,为什么又去欺压他呢?你若不能救拔他,为什么又连一点慈心也没有呢?就那么熟视无睹、无动于衷?就那么幸灾乐祸、冷酷无情?恻隐之心,人皆有之,就你没有?

主在这问题上所定的奖惩条例,是把他自己也放在里面的;人所极端轻忽的,威严的神却宣告他的高度重视。欺压弱小之人,按辱没(侮辱)神惩处;怜悯弱小之人,按尊敬神奖励。同理,如何对待孤儿寡妇、老弱病残、单身无告、蒙冤受屈……之人,也将这样被神所直接过问。

如何尊敬主?这不是高深莫测的神学理论,这乃是敬虔行为的实际!这不是金钱的收买,这乃是爱心的燃烧。

15. 商议参谋

不先商议,所谋无效;谋士众多,所谋乃成。……恶谋为耶和华所憎恶;良言乃为纯净。(15:22,26)

个人行事,要有定见;个人为群体办事,也要有依据合法程式所作出的决策。优柔寡断是不好的,一意孤行更是不妙的。人多口杂,众说纷纭,令人很伤脑筋;那属于决断能力问题。各执一端,相持不下,令人无法办事;那属于民主素质问题。所有这些问题,都不能成为拒绝参谋忠告、排斥商量议事的理由。

“不先商议,所谋无效!”或说,不加筹画,事必失误。

“谋士众多,所谋乃成!”或说,集思广益,所谋乃成。

为了更好地办成一件美善光明之事,多些人出点子、设计谋,有什么不好?大家商量的过程,且不论有效成分有多少;事实上,这已经是参与共事的交通,在互启互补中彼此激励,同得造就。他们的知情,还有助于日后的关照与出力。

主内同心合意的商议参谋,这本身就是一个动员令,就是在热心上扇风点火、挑旺恩赐。

老话说:“智者千虑,必有一失;愚者千虑,必有一得。这一得一失,如果不是关键的;却又补满美中之不足,何乐而不为?如果正是关键的要害,这不更是求之不得的大喜事吗?

一人独处,深思熟虑;三五知己,商议参谋。道既同则热心为谋;天父在上,为他孩子们能如此这般

地苦心经营,力图自强,他必点头赞许,圣心悦纳。

圣经提倡人们做事要商议参谋,乃是谋善的善谋,反对的是不谋与恶谋。“**恶谋为耶和華所憎惡,良言乃為純淨!**”后半句有译为:“他悦纳纯洁的言语!”(TCV)纯洁的言语只能构成善谋而不会构成恶谋;这是可以预期的。难道鬼点子还能纯洁得了吗?除非是法利赛的谎言与大罪人的“双关的诈语”!(但以理书 8:23)

不谋是糊涂!“**你们要谨慎行事,不要象愚昧人,当象智慧人!……不要作糊涂人,要明白主的旨意如何。**”(以弗所书 5:15,17)

恶谋是邪恶!“恶谋为耶和華所憎惡!”

善谋是智慧、是纯净、是良言!为耶和華所悦纳!

作恶的人倒是常常重视商议参谋,就如扫罗王求助于交鬼的巫婆,希律王求助于民间的文士长老,……。行善的人为什么不更加重视操练自己商议参谋的水准呢?摩西就从叶忒罗参谋的宝贵忠告中,及时获得了教益;而这,一点也不意味着神没有引导他们!

所罗门的儿子罗波安接位后,倒是重视商议参谋;但少年人的主意与老年人的主意完全相反。别人参谋之后,主事人如何决断,那就是他自己的责任了!罗波安偏偏采纳了少年人所献之策,施行暴政,结果招致国家分裂。(列王记上 12:1-20)可见,即便是善谋,还是纸上谈兵,还有待于当事人付诸实施,才有希望成功。

16. 荣耀的白发

白发是荣耀的冠冕;在公义的道上,必能得着。(16:31)

正如长发是女人的荣耀那样,白发则是老人的荣耀。(箴言 20:29)

用头发象征什么事物,重点还是在那个事物的本身,而不在象征。诚于中而形于外的象征是真的;否则,那就不是象征,而是装璜、包装、伪装!

头发不仅可以制作成型,还可以染色、退色,还可以配备多种发套。所以对于人的认识与判断,既不能以外貌为据,当然更不能以头发为据。

在有些人,白发是衰败的信号;在另一些人,白发是长寿的象征!在有些人,白发是忠厚老实的象征;在另一些人,白发是拘泥传统、不谋进取的招牌。“**白发是荣耀的冠冕!**”这个真实的奖赏,只有“**在公义的道上必能得着!**”也就是说,义人行走义路,到老也不偏离,义人结义果,到头发白了,仍是结果不止。他活到那样的高龄,按照神的旨意,对同时代的人作出那么多的服事;因此他的白发所显示的乃是他的德高望重。大家看到他的一头白发,就如看到一项荣耀的冠冕;心里就满了欢欣、鼓舞、爱慕、祝福!

自己和别人,皆因之而大欢喜的白发,当然是荣耀的白发。自己和别人,皆因之而厌倦、恐惧、甚至咒诅的白发,那又将是怎样的白发呢?

职称是对于一个人的职务身份所作的一个宣告。这人如果称职地履行职务,他的职称也就是他荣耀的称号;他如果不称职,他的职称就是他的羞耻;他如果渎职,或者他强取职称来达到某种目的,那么,他的职称就是他作恶的铁证。白发不也是如此吗?老人如果出现在某些道上,正是白发的羞耻;如俗所说:“偌大一把年纪,全活到狗身上了!”老人如果出现在另外某些道上,则正是白发的罪恶;如千

人咒、万人骂的古话所说：“老而不死谓之贼！”

但是,在世海沧桑中挺过来的老人,涉世颇深、阅历极广的老人,不会轻易动心、轻举妄动的老人。……却能出现在公义的道,真是非同寻常!行百里者半五十,善始善终者能有十之一么?人们遥望那公义道上的白头点点能不怦然心动、肃然起敬、奋力追赶么?荣耀的冠冕如刚劲的见证,在发出豪迈的召唤!

公义的道,也就是永生之道;义人的路也就是天路、义路。公义的道,包含着公义的生活道路、生活方式,公义的人生观、价值观。公义的道是越照越明、永不衰残的。

白发苍苍的浪子比少年浪子更加悲惨;白发苍苍的长跑者比少年长跑者更加尊荣。

“耶和华是我的牧者!……为自己的名,引导我(包括老人)走义路!我虽然行过死荫的幽谷,……我一生一世……(都包括老人)……”男女老幼都靠主圣手引领;但主引领,人都肯跟主走吗?不是多有退去的吗?十个被主医好的大麻疯,不是就走掉九个吗?

白发老人多得很,荣耀的白发则并不多吧!但愿在教牧人员中,能多一些荣耀的白发!

17. 天边与眼前

明哲人眼前有智慧,愚昧人眼望地极。(17:24)

我国改革开放之初,竭力推动经济起飞。有位海外生意人旅游观光了几个地方之后,感慨万千地说:“你们这里遍地是黄金哪!你们是捧着金饭碗讨饭哪!”如果排除一些不可比因素(如出入国门、周游列国、优惠待遇……),剩下的因素就是主要的因素了!外行看热闹,内行看门道,想捞钱的人看钞票,生意人则看生财之道。

人在天地之间生活、人海之间周旋,不论是捕捉信息(输入),还是发出指令(输出),不论是所见、所感、所思、所悟、所言、所行,都有个里应外合的过程。仁者才能见仁,智者才能见智;英雄所见才能略同。什么样的心灵就有什么样的倾向;这倾向也就决定了他的输入与输出。

人生道路,由得你作主的部分是:你将怎么走?由不得你作主的部分是:时不尔待!你犹疑不定、模糊不清也得走;你躺倒不动,仍然在被人生输送带拖着走!

今天的经文讲的是:人们在哪里找智慧?对此,智者所见就大不同了!就有“远在天边,近在眼前”之别了!智者找智慧,不但用智慧的心灵探测波去感应外面的智慧,还用智慧的方法由近及远地去探测扫描外面的智慧,他的蜂鸣器信号的强弱,就说明他不致与智慧失之交臂。

愚者也并非不想找智慧,可是他里面缺乏“软体”的支援,他用的是愚观念、愚眼光、愚方法,而且是一步“越”位,“眼望地极”。

在智慧所创造、所掌管、所运行的世界中,智慧当然是无所不在、无所不显的;绝不是只在眼前而不在天边,也绝不是只在地极而不在身边。此人的“地极”正是那人的“眼前”,那人的“眼前”又正是此人的“地极”;如果是智慧,地极的与眼前的智慧都是智慧,为什么却舍近而求远呢?

远景并非不好,但总是虚无漂渺,难以捉摸、缺乏具体,可望而不可及。眼热心热头脑热,脚下模糊难举步。这山望着那山高,且不论那山是否真高,再怎么着,不是还得从眼前身边迈开第一步吗?

“明哲人眼前有智慧!”他并不否认地极有智慧,他也不拒绝地极的智慧成果,他更不是只要眼前的智慧而不思进取;他乃是不放过眼前就有的那些智慧。套用一句老话,“不薄古人厚今人!”可以说:

“不薄地极厚眼前!”

雅典人“凡事很敬畏鬼神”,满城的偶像还不足以让他们心灵踏实;他们仿佛举目向天边地极扫视,因供奉“未识之神”的牌位来象征他们那遥遥无际的追求。保罗告诉他们:“**其实他(神)离我们各人都不远!**”“**或者可以揣摩而得!**”(使徒行传 17:27)寻求智慧也是如此。并不是要作“天边与眼前”的争辩,而是应该确定不移地认定:眼前就有智慧!除非你我不是明哲人,所以才会视而不见!

难道智者是天生智,永远智,愚者是天生愚,永远愚的吗?那当然也不是!先要获得智慧之原动(第一动力),然后再在以智取智、以智养智中往复回圈,越抬越高。”智慧之原端”即智慧的开端,可从敬畏耶和华得来!

18. 恶恶莫妒恶

不可嫉妒强暴的人,也不可选择他所行的路。因为乖僻人为耶和华所憎恶,正直人为他所亲密。(3:31-32)

为什么“不可嫉妒强暴的人”?为什么“不可选择他所行的路”?因为,是凡与神的性情有分的人,都必须以神的性情来敏感所接触的人、事、物、情、态、理。是凡对神敬畏与圣爱的人,都必须憎恶神所憎恶、亲密神所亲密。

乖僻人本身或许在某事上对我有利,我却不能与之联盟,以取其利;乖僻人的行径,或许在某种程度上大获成效,我却不能亦步亦趋,引进效尤;因为神憎恶那一切。

正直人本身或许在某些方面对我不利,我却不能疏远他;正直人的价值观、审美观与行事准则,常常会碰钉子,我却不能不深怀敬意;因为神喜悦,神爱与这样的人亲密。

我是谁?竟敢逆神而行,跟神唱对台戏呢?

对于乖僻而至于作恶、而至于强暴的人,神的圣民理所当然地要藐视他们、憎恶他们、抵挡他们;即便抵挡到流血的地步,也在所不计。就是不可嫉妒他们;恶恶莫妒恶,妒恶则如恶!

一个人无力竞争或竞争失败后,那种于心不甘的情绪,加上了攻心的欲火,再加上诡诈的心机,化合而成一种爆炸性极强的恶心,那就是嫉妒。

天理、国法、人情、良心所制衡的竞争,乃是良性竞争;而嫉妒所爆发的竞争,无一不是恶性竞争。嫉妒能将善事恶做而变恶,能将恶事恶做而更恶更绝。

天国之子在世寄居,不是象那因车船晚点而百无聊赖地消磨时光的旅客,乃是象争分夺秒投入善恶大战的真理的战士。战士岂能不观察敌情呢?不但观察,还要侦察。他们是义忿填膺,却不是妒火中烧。

并不是说,义人在任何时候任何情况下都能制止得了恶人作恶,都能得胜他们,都能惩治他们或改变他们。但义人可以监测他们恶行的动态,及时报警;可以抵挡他们、狙击他们、牵制他们,……可以在前线与后方做许多发自义心的各种义行。

恶人不论眼前怎样“道路通达”、“恶谋成就”、“弓上弦、刀出鞘”、“大有势力”、“富裕”,……;在善恶战场上掌握全域的神,已经给他们做了判决:“他们如草快被割下”、“必被剪除”、“必被折断”、“如烟消灭”、“寻找他,却寻不着”。而义人则当排除干扰,“倚靠耶和华而行善”,“以耶和华为乐”,向他交托、倚靠、等候!(诗篇 37 篇)

义人当排除什么干扰呢?“不要为作恶的人心怀不平,也不要向那行不义的生出嫉妒。”为什么?妒而又怒,“……以致作恶”!(诗篇 37:1,8)以致去“选择他所行的路”,以致在与恶的恶性竞争中使自己变得更恶了!

妒恶,势必要在恶人得意忘形的刺激下失去理性,不由自主地与恶人一道,挤在他们的主子面前竞恶争宠而加速腐烂。有许多本来很热心、很可爱的人,就是这么堕落下去的呀!

19. 眼目的专注

我儿,要谨守真智慧和谋略,不可使他离开你的眼目。(3:21)

“不可使他离开你的眼目”,或译为“不可让它们从你目光中溜掉!”智慧的眼目,能见常人之所不见,能在看似平淡无奇的事物中,看出真智慧和谋略。然而,看见了能守得住吗?怎么俗语常说:“眼睛一霎,老母鸡变鸭”呢?眼目观看,看得出,还要看得牢,看得住。要看守好,需要使用之时,才能随手拈来就是。真智慧和谋略,都是活宝;如果从你眼皮底下溜掉,那不是空欢喜吗?又要辛辛苦苦,从新搜索探索!

世界上的事,并不是一样的;有些是从父(上头)来的,有些是从世界来的。“象肉体的情欲,眼目的情欲并今生的骄傲,都不是从父来的,乃是从世界来的。”而遵行神旨意的事,则是从上头来的,也必“永远长存”。(约翰一书 2:16-17)这也是局部体现了神的国降临。

以情欲指挥眼目,这眼目如贼眼溜溜地到世俗中去搜求合情欲之物,所以就称它是“眼目的情欲”了。反过来说,以智慧指挥眼目,这眼目在行走走路时专注于真智慧与谋略,全神贯注、目不转睛,不容发生丝毫闪失;这不是眼目的智慧了么?

在布雷区开路,简直就象在死神的头顶上跳舞;而工兵手握扫雷器,不但能履险若夷,还能排除隐患;因为他的眼目“专注于真智慧和谋略”。

研究人员、勘探人员、破案人员……,他们在清理一团乱麻般的现象,排除万千假像,找出一点线索。这线索乃是他们真智慧和谋略的结晶体,又是何等的宝贵?智慧人将要如何智慧地谨守这智慧的线索呢?为了防止在纷繁假像的挤轧冲撞之下,忽然断线失踪;他们的眼目又是何等地专注呢?

我们基督徒奔走天路,毫无疑问,应当“向着标竿直跑”。但在任何情况下,标竿都是看得清楚的吗?在死荫的幽谷中、拖泥带水、蹒跚而行时,还看得清吗?

我们里面的迦南七族老旧人,象变形金刚白骨精,常会幻化出迷人的新形式,混杂在属灵的、美好的事物里,只有“真智慧和谋略”才能象照妖镜那样,照出它们的原形。但我们的眼目是否专注于它、看守于它呢?

迷信的人们,用这样那样物件做自己的护身吉祥物。其实,真正的护身吉祥物乃是从神来的“真智慧和谋略”,智慧之子的眼目能不专注于它么?即便谨守,仍要加上眼目的专注!

20. 人的脚步

人的脚步,为耶和华所定;人岂能明白自己的路呢?(20:24)

读了这节经文,我们就立刻想起雅各劝告“张狂夸口”之人的话:“咳,你们有话说,今天明天,我们要往某城里去,在那里住一年,作买卖得利!其实,明天如何,你们还不知道。你们的生命是什么呢?你们原来是一片云雾,出现少时就不见了。你们只当说,主若愿意,我们就可以活着;也可以作这事,或作

那事。”(雅各书 4:13-16)

属肉体的人,往往有一种无理性的逆反心理与逆反心理的极端行为:既然神”定”了我的脚步,我就不必走了;既然要让我走,神就不该内”定”什么。既然神注定了我不能明白自己的路,我就不必去分辨;何必多此一举呢?既然要我分辨我所走的命定的路,神就该让我明白有关的全部天机!这种极端,就把走与定、分辨与明白、人与神……这些协调的、自然的、渐进的关系,搞得十分僵硬与对立。

人想做个自主的人,这个愿望是美好的;人想做个无边无际、无所限定的、象神那样自主的人;这个愿望是罪恶的,是自杀性的;这原是吃禁果的根本动机。

人的脚步,在自然界中为地心吸力所定、为路况所定、为天候所定。在社会中为自身职责、身分、人际关系、时局形势……所定。在主观自身,为脚力、心情、谋算、……所定。这是尽人皆知的常识。甚至有许多不情愿的限定、不正常的限定,人们也在努力习惯或忍受。那么,超乎这一切之上的、宇宙万物的造物主,来定我们这卑微渺小之人的脚步,有什么难以理解或不可接受之处呢?是神无权、无能、无水准?是有助于还是有损于人的自主、自由、自尊、自强?

运动员的脚步为教练员所定,演员的脚步为导演所定,兵士的脚步为指挥官所定……,人在街上行走的脚步,在某一时空,还要为红绿灯所定;这是在将他脚步的活动,发扬为自由,规范为自由,并保护其自由。

爱我们的神在牧养我们、恩待我们、带领我们,他知道我们自身的承受能力,他知道我们周围或隐或现的情况,他知道我们的明天与未来。他定我们的脚步,是应该被我们所感谢赞美的,不应该被我们所埋怨或排斥的。

神”定”我们的脚步,并不是对我们施加“定身法”的“定”;而是在教导我们学习自主行走中的保定、规定、立定、坚定、预定、限定……。自由的仇敌,一是散漫、飘浮,二是捆绑奴役;自由的保护者,乃是真理的规范与约束。

将我们从魔鬼的权势下释放出来的主,使我们得自由的真理,具有无限国度、权柄、荣耀的神,他确定我们在无所得知、无从把握的未来中的脚步;使我们在自由中免遭伤害;我们难道还信不过吗?愿主旨成!

在超然之下,现实之中,身分之内,我们的脚步要走动,要奔跑;同时还要步步谨慎,分辨脚下的路。但在超然之上,冥冥之中,身分之外,我们确实还有不能明白的,不能预料的,不能涉足的。我们若能行在主命所定的道路上,这不正是我们极好的成绩与极大的福分么?神若任凭我们的脚步,我们就有祸了!

21. 恶人恶意行圣礼

恶人的祭物是可憎的,何况存恶意来献呢?(21:27)

圣物、圣事、圣典、圣礼、圣日、圣工……为什么要加一个“圣”字?这乃是要突出说明与神的关系,因而也是与虔诚心灵的关系。是凡对“圣”的玷污与亵渎,都意味着是在对圣哉圣哉圣哉三一真神的直接挑战。

如果要说到朝见神,举凡亚当的子孙,任何人都没有资格。但神为我们预备了羔羊流血的赎罪祭;一切忧伤痛悔、认罪悔改的人,可以通过赎罪祭来到他的面前,被他所收纳。恶人也不是没有指望,只

要他进这个门,走这条路,同样可以得救。

恶人往往总是特别得宠于那恶者的人,总是特别工于心计、自命不凡的人。恶就恶吧!神在怒中任凭他们,等待他们的恶贯满盈(创世记 15:16; 马太福音 23:32);到了时候,再将他们摔碎砸烂。然而,有些恶人却异想天开,以神的宽容忍耐为可欺;竟敢在圣事上也漏一手,捞一把。恶人恶意行圣礼,其恶将陡增几级?!这是人皆可知的!

不肯悔改恶行的恶人,却要披上宗教外衣,为自己涂脂抹粉,乔装打扮;这是一种恶意。披上宗教外衣,更方便自己进一步作恶;这又是一种恶意。

厚赐百物给人享用的神,他有千万天使列班事奉、听候差遣,从来也不缺少什么圣物、圣礼。鉴察人心的主,乃是要看各人通过圣物、圣礼,所要表达的心怀意念,以及所要掩盖的心怀意念。

恶人已经可恶了;恶人回避赎罪祭,却要预备什么祭物(如感恩、见证、献款、献诗……),那都必定是可憎的。他再“存恶意来献”,其可恶与可憎,又到了何等可怕的程度?

恶人恶意行圣礼,古已有之;略举几例:

1. 该隐恶意献祭!(创世记 4:1-8)
2. 扫罗王恶意献祭,笼络人心!(撒母耳记上 13:11-12)
3. 耶罗波安王恶意立圣礼圣职,利用宗教,陷民于罪!(列王记上 12:26-33)
4. 乌西雅王恶意烧香,玩弄圣职摆威风!(历代志下 26:16-20)
5. 亚拿尼亚夫妻恶意献财,别有用心!(使徒行传 5:1-11)
6. 西门恶意求圣职,想利用宗教,再行邪术!(使徒行传 8:9-13;18-23)
7. 士基瓦的七个儿子恶意行圣事(赶鬼),另有所图!(使徒行传 19:13-16)
8. 丢特腓恶意作圣工,霸占教会。(约翰三书 9-11)

以及主给七教会的信中所列举的尼哥拉党人、撒但一会人、巴兰门徒、耶洗别淫党……类型的恶人,都是那种在世上作恶还嫌不够的恶人,特为存着恶意钻进教会,利用圣事、圣礼、圣职、圣名……糟塌基督的身体,把圣民再度掳掠为奴。

恶人恶意行圣礼,古已有之,于今为烈。众目昭彰,天怒人怨。那可怕的结局,还会太远吗?

其实,神早说:“**我断不喜悦恶人死亡!……你们转回、转回吧,离开恶道,何必死亡呢?**”(以西结书 33:11)然而,假装离开恶道,却钻入神圣民当中,来个内部爆炸;那还有什么可说的呢?怪不得神要呼喊:“**我的民哪,你们要从那城(大淫妇、巴比伦)出来,免得与他一同有罪,受他所受的灾殃!**”(启示录 18:4)

22. 贫穷人的靠山

贫穷人,你不可因他贫穷就抢夺他的财物,也不可在城门口欺压困苦人!因为耶和华必为他辩屈;抢夺他的,耶和华必夺取那人的命!(22:22-23)

贫穷人,乃是指这些人的现状贫穷;并没有说他们的过去与未来都贫穷;也没有说他们是怎么会落到贫穷的地步的。

有人因为灾祸而贫穷,有人因为受骗而贫穷,有人因为懒惰而贫穷,有人因为被欺压而贫穷,有人因为自我牺牲而贫穷,有人因为不善于理财持家而贫穷,……。在这些现象的背后,也有因魔鬼攻击、迫害而贫穷的,也有因神的惩罚或特意试炼而贫穷的。贫穷的背景材料可多着哪!谁能一目了然、一

口尽述其详?!(参阅 5-17《尊重人格》)

问题在于现在!贫穷人、困苦人,不死就得活下去;然而在生存竞争中,他们又往往处于劣势。就象航天器若没有获得宇宙速度的动力,就摆脱不了地心吸力,就冲不出大气层。当人落入贫穷困苦的境地时,也是在那凄凉的漩涡与怪圈中挣扎;他们若不获得某种动力,就难望冲出怪圈。然而,动力来自正道还是邪道,白道还是黑道,又决定了各自在贫穷困苦中的生态模式,以及冲出怪圈后的走向。就如:贫贱不移、安贫乐道,或者人穷志短,媚俗混世。富而好礼,乐善好施,或者为富不仁,巧取豪夺;以及其他种种反差。

正在犯罪作恶的人中有贫穷困苦的人;也有荣华富贵的人。如果按人数的百分比与罪恶的等级来看,后者显然高于前者。我们要远离、抵挡、谴责的是歪魔邪道、是伤天害理,并不是穷人与富人。

富人,名利权势、色力才资等方面的富人,他们往往易于得到趋炎附势之辈的谄媚捧场。而贫穷困苦人呢?他们往往四面楚歌、孤苦无告,惨遭雪上加霜、落井下石之害。

此时此刻,撒但的试探就要向人们的私欲招手了:富人有靠山,你惹不起;叫你吃不了,兜着走。你顺着他,他除了交易之外,也不会照顾你什么。穷人没靠山,你顺着他,别指望他能帮你什么;你惹着他,他也不能拿你怎么样。何不用贫穷困苦人来为你铺路搭梯,踩着他们往上爬?汰劣养优,弱肉强食!将贫穷困苦人榨出点油水,让你成功,跻身富贵之林,也是他们的最后一点贡献;他们也就死得其所了!……这就叫鬼话呀!

然而,谁说穷人没有靠山?越是丧失竞争能力而处于劣势的人,神越要做他们的靠山!听了撒但的声音而蠢蠢欲动者,毛手毛脚地想抢夺他们、欺压他们的人,应当再听听神的声音:“**耶和华必为他辨屈!抢夺他的,耶和华必夺取那人的命!**”

天国之子寄居人间,岂可从俗媚俗、趁火打劫?另一方面,我们也不是观察家,审判官,法官!我们乃是天国福音的使者,乃是圣洁的盐,圣爱的光,恩惠的香,平安的果。那么,我们应该对贫穷困苦人做些什么?至少,我们不应该对他们做些什么?

23. 人各有体

偷窃父母的,说,这不是罪!此人就是与强盗同类!(28:24)

有个故事是说我国古代某书法家如何刻苦练字,他的艺术境界到了一定的高度之后,再也无法突破。夜里失眠,就默默地在被窝里构思字形,用手指在妻子身体上模拟书写。他妻子惊醒后,就埋怨道:“人各有体!”不料这句话却开了他的窍,使他从拘泥于临摹中解脱出来,创造了自成一家的字体。

人际关系不论亲密到何种程度,的确还是“人各有体”的。因此,在我们行走自己的人生道路、创造自己的人生价值时,就不能拘泥于别人,寄居于别人或侵占(如偷窃、剽窃)于别人。我们必须既自我尊重,又尊重他人;借用书法家夫人这句话,我们应该增强“人各有体”的意识。

不同的国家民族,甚至不同的家庭,其文化背景、传统习俗、道德观念、生活方式,……都会很不相同。在我们中国人的家庭结构中成长起来的人,恐怕对这节经文甚感惊诧:父母有养育子女的义务,子女有继承父母财产的权利;子女拿了父母一点什么,一家人嘛,怎么可以提高到“与强盗同类”的纲上来看待呢?

圣经向我们讲述天国的道理与原则,给我们一切天国子民作为在世为人的规格与启发;并不是授

权给予某一部分人,用来对另一部分人进行论断、裁判与管辖。应当听凭各人以此省察自己、自己作出判断;“**为罪、为义、为审判,自己责备自己。**”

一家人毕竟是一个生活共同体!在家的层次上共同生活的人,他们既然没有分家,既然在这个家的权利与义务中紧密相连,同劳共用,更在爱的奉献中不分彼此;那么,家庭成员取用家里一些什么,子女取用父母一些什么,那是习以为常的乐事,并没有什么负罪感产生。反之,显得过于生分,倒是给欢乐家庭蒙上阴影。

然而,什么事情都有个限度,有个分寸。一家人毕竟不是一个人!而每一个人又都是“人各有体”的人,各自都有自己物质的、时空的、权利的、精神的、心灵的……有限领域,那些并不是家庭所能公有得了的!甚至也不是夫妻所公有的!除了他自己自觉敞开的那个分寸之外,其它家庭成员,任何人都不得私自或强行闯入、偷窃、侵占……;那怕是骚扰或干扰也不行。耶稣说:“**所以无论何事,你们愿意人怎样待你们,你们也要怎样待人!因为这就是律法和先知(即圣经)的道理。**”(马太福音 7:12)因为子女也并不愿意让父母这样偷窃自己!

在家庭中,子女幼年如何,父母不会计较。但随着子女渐长,独立生活能力也渐渐形成,也渐渐有了各自的隐私与负担。当孩子知道要维护自己的个性、自尊与权益时,他也就天然地承担着尊重别人的个性、自尊与权益的义务;尽管家里人比外面人宽松得多,但相对的“人各有体”的原则,仍然是不容伤害的。尽管子女将继承父母的什么,但在尚未继承时,或允许继承的部分之外,仍然是无权随意侵占的。如果心中已经隐隐地泛起偷窃的负罪感,就不必徒然地用诸如“一家人”、“家务事”之类的理由来麻醉自己的良心了。

既然是未征得同意的占有,就是偷窃;既然是偷窃,就是与强盗同类。家里如此,家外亦然;子女如此,父母亦然!人各有体啊!

24. 观察·思想·领悟

我看见就留心思想,我看着就领了训诲。(24:32)

基督徒信主而得的永生,并不只是灵的永生,乃是灵魂体全人的永生;基督徒要“作成得救的功夫”,并不只是用灵来作,乃是在灵的主导之下,灵魂体全人一道来作。

基督徒是基督新造的人,不只是新造的灵;基督徒当作新造的人,也不只仅仅做新造的灵。

我们强调灵修,强调追求灵性长进;这是因为如婴孩般的灵生命要强大起来,足以调度魂与体,一同以完全人来事奉主,做主完全的而不是残缺的器皿。绝不是以取消魂与体为代价,为杠杆,来换取灵的长进。

我们怎样获得神的训诲呢?不论是异梦异象、神迹奇事,不论是诵读、查考圣经,不论是日常生活经历,所见所闻,都要有“观察、思想、领悟”的过程;也就是体与魂在灵的调度下,全人一同追求。

不是说要“留心思想”就不读经祷告;但不能因为读经祷告了,就不要“留心思想”。不是说要“留心思想”,就必须将什么事都放下,面壁静坐、冥思苦想;而是说,就跟在任何情况下,都当虔诚与主同行那样;在任何情况下,也完全可以留心思想。

今天的经文所留心思想的是什么事呢?前面两节就说明;他是在行路中看见懒惰人与无知人的田产荒凉的光景;有所见、有所思、有所悟,于是就在行路中灵修,在领悟中,领受了神的训诲。

耶利米观看窑匠工作的情况,留心思想,就领悟了神的心意。(耶利米书 18:1-10)

彼得出监,天使离开之后,他站在路口,“观察、思想、领悟”,决定去马可楼的家庭聚会走一遭。彼得在约帕见到异象,神还要他经历“观察、思想、领悟”的过程。

人们的惰性总是要回避艰苦的操练,想抄近路、走捷径,总是要从别处捞个现成的。现成的也并不是没有,只是不经过自己的“观察、思想、领悟”,现成的也不牢固,也不能充分消化吸收。而算命、打卦、求签、问卜、交鬼、关亡……更是堕入歧途;而不论这样求问的物件是巫师还是牧师。

以吃饭为喻,观察如吃饭,思想如消化,领悟如得饮食之力。以电脑为喻,观察如输入,思想如计算、处理,领悟如显示。

保罗三层天的经历只有一次,“观察、思想、领悟”的操练,恐怕有千万次。约拿有神对他讲话的经历,但他懂了吗?领受了吗?他工作做完之后,都还没有弄懂;神再叫他在蓖麻枯死的事上“观察、思想、领悟”。

耶稣叫门徒祷告,不要象外邦人那样祷告;同理,我们求问神的旨意,也不要象外教人那样求问。那种痴迷于神奇怪诞、气功预测、未卜先知,……通过急功近利的手段,窃取未知领域中的“情报”,等等做法,实质上是什么呢?又把贵为神儿女的人,这神精心的杰作,贬低到了何等可怜的地步?

耶稣讲了神的道,人懂了吗?耶稣于是叫人看飞鸟、想野花、……。每一次的领悟,才是实实在在地又长进了一步!

25. 退缩乃自污

义人在恶人面前退缩,好象趟浑之泉、弄浊之井。(25:26)

诗歌唱道:“世间似有两军对敌,就是恶与善;我必定意属于一边,不能中间站!”在这人生善恶相争的战场上,义人当然必须广行善事,追求与众人和睦;但义人与恶人的关系总是紧张的。而且正因为义人坚持行义,于是关系也就格外紧张了。那么,义人在恶人面前可以“退缩”吗?退缩!投降!直到与恶人同流合污,关系仍然紧张!因为恶人与恶人,还是要相咬相吞的。

退缩,有译为“退让”的。英译为:gives way, falling down!

一提到义人与恶人的关系,人们就会想起耶稣所说的话:“**不要与恶人作对!有人打你……有人想要告你,……有人强逼你,……有求(强求)你的……有向你借贷(强借)的……!**”(马太福音 5:38-42)这是一种侵犯你个人权益的、赤裸裸的恶人,如地痞、流氓、强盗、匪徒之类。义人在破财留命的原则下,任其掠夺。这是财物上的损失,并不要求道德上的退让。当然还有许多其它类型、其它特点的恶人;比如说,披着羊皮的狼,也就是假冒为善的恶人、披着宗教外衣的恶人。

耶稣说:“**我差你们去(做圣工),如同羊进入狼群;所以你们要灵巧(机智)象蛇,驯良(纯朴)象鸽子。你们要防备人!**”义人在这一类恶人面前,并不应当害怕;而是要周旋、迂回、转进!要防备这些与神为敌的宗教权贵,不要落进他们的圈套、网罗、陷阱!这是另一种形式的战斗,也并不是退缩、退让。

耶稣从始至终没有停止与祭司长、文士、法利赛人、长老的斗争,直到最后的时刻;从客西马尼到各各他,耶稣以十字架的道路与恶人作了最尖锐的、面对面的较量。

保罗庄严宣告:“**我们四面受敌,却不被困住;心里作难,却不至失望;遭逼迫,却不被丢弃;打倒了,却不至死亡。**”(哥林多后书 4:8-9)直到最后殉道,宁死不屈。为了真理,为了圣工,义人真的“多有苦难”,

也常被恶人打倒;但他在恶人面前仍然无所畏惧,绝不退缩。

在恶人面前退缩,乃是一种心里惧怕,精神崩溃,行动畏缩,放弃原则,缄默不言,给恶人开绿灯,送方便,……一系列或明或暗、或浅或深的动摇变节的表现。彼得三次不认主,以及在主受难后,“**门徒因怕犹太人,门都关了**”的种种表现,就不能说是灵巧驯良,只能说是退缩。

在恶人面前,“宁可让步,听凭主怒!”这个“让步”也不是退缩,而是让出、腾出一个空间来,让主便于刑罚,就如可拉党人被地裂所吞下。

一个人在恶人面前是不是退缩?别人难以凭外表来断言,也不必去论断;他本人总是比较清楚的。总之,在善恶交战中,义人若退缩,他不但为整个战线开了破口,而且在众人面前也混淆了视听。对于自己过去所做的圣工善事,且不说自己给自己抹黑,至少也因自己的退缩而蒙上阴影。挺好的清泉被自己先趟混了;挺好的活井,被自己先弄浊了。你这走在前面的人,如此一来,叫你后面的人怎么办呢?

具有神荣美的义人哪,你的信心在那里呢?在恶人面前退缩,乃是自污!

26. 银渣包瓦器

火热的嘴,奸恶的心,好象银渣包的瓦器。怨恨人的用嘴粉饰,心里却藏着诡诈。他用甜言蜜语,你不可信他;因为他心中有七样可憎恶的!(26:23-25)

一个器皿,外面如何,里面又如何?外面又用什么包装?里面又盛装什么?这是我们常常碰到的问题。

瓦器是卑微的、卑贱的、不足称道的。是凡有理性的人,当他清醒的时候,在自己的内心深处,都会承认自己也真不过是一个瓦器而已。我国的老话还要尖刻一些,说是“旧皮囊”。但我们又不愿自轻自贱糟塌自己;因为瓦器加上记忆体的宝物,我们就得以贵而为人了!

一切因信耶稣是救主而得以称义的人,他那瓦器不但内外都获得了宝血的洁净,真道的洁净,生命的洁净,而且里面还有这样一个至宝,即:认识基督,得着基督,得着神的义!(腓立比书 3:8-9)因为这个至宝,就使我们的灵魂与人格得以圣化,并显明出基督之死与基督之生的“**莫大的能力**”,并能“**成就极重无比永远的荣耀**”。(哥林多后书 4:7,17)

由于生命的洁净,他里面洗净,“外面也干净了”(马太福音 23:26);他这圣洁的瓦器虽然粗陋,却是朴实(驯良)。他不需要什么外包装,因为他那“**一天新似一天**”的内心,他那至宝,透过这瓦器,向四周辐射着神的荣美——“**极重、无比、永远的荣耀**”!

但有一类瓦器,他们不但十分注重洗净外面,而且还十分注重外包装。他们正是针对一般人“以外貌判断人”(约翰福音 8:15)的世俗之见,就特别讲究“外貌体面”(加拉太书 6:12),以售其奸。他们用银渣作瓦器的外包装,好象用羊皮作豺狼的外包装,也好象粉饰的坟墓。他们的外包装就如:假冒为善的行为与乖谬的道理,虔诚的外表,滤蠓虫、订规条的专长,还有他们的地位、出身、学历、职业、财富……。甚至还有以非法、非礼手段攫取的文凭、学位、圣职、权位……。

他们还精心策划自我推销的广告行为,用满口火热的言语、粉饰的言语、甜言蜜语,还有“花言巧语”(歌罗西书 2:4;罗马书 16:18)来迷惑人、诱惑人、牢笼人。

但他们那耀人眼目的高级包装里面藏着的是什么呢?是奸恶,是诡诈!“他心中有七种可憎恶的!”不过,这里却没有列举出来。但可以肯定,都属于“死人的骨头”一类,也不外乎耶稣所揭露法利赛瓦

器的十三样记忆体物,即:恶念、苟合、偷盗、凶杀、奸淫、贪婪、邪恶、诡诈、淫荡、嫉妒、谤渎(毁谤)、骄傲、狂妄!(马可福音 7:21-23)

耶和華所恨惡的有七種人(箴言 6:16-19),看來每種惡人都是“心中有七樣可憎惡的”吧!其實我們從前未蒙主耶穌拯救之時,乃是死在罪惡過犯中的人,也不外乎如此。但聖經給我們一個重要的真理原則:對於世上可憎惡的人,而且是“銀渣”外包装的人,若是一概不交往,“**你們除非離開世界方可!**”但“**若有稱為弟兄的**”,也就是自稱是教內的人,却這樣熱衷於銀渣包瓦器的把戲,在外包裝上苦心鉅營,而又到處賣弄;“**這樣的人,不可與他相交;就是與他吃飯都不可!**”(哥林多前書 5:9-11)即便我們還沒有知道他的惡行惡到什麼程度,也就應該急速節制自己的交往分寸了!

27. 人的稱贊

鼎為煉銀,爐為練金;人的稱贊,也試煉人。(27:21)

金子,仍然需要煉,才能成精金;銀子,仍然需要煉,才能成為純銀;人,即使是新造的人,也仍然需要煉,才能成為基督精兵屬靈人。

人所要經歷的試煉,聖經上稱為“百般的試煉”(彼得前書 1:6);粗略分分,約有三類,即:硬試煉,如逆境的衝擊;軟試煉,如順境的腐蝕;磨試煉,如長期苦寂的磨難,如摩西放羊四十年,如俄巴底藏於洞中的一百個先知(列王記上 18:13)耶和華藏下的七千人(列王記上 19:18),特別要煉出人的恒忍(希伯來書 11:4)!

這三類試煉也煉着人的三個層次:人的靈與魂與身子。也就是說,人的靈魂體都會分別經受着上述這三類試煉,“**人的稱贊也試煉人!**”乃是人的魂在別人的稱贊中經受着軟試煉。

嚴陣以待的善惡相爭,並非就很輕鬆,但還有個界限、有個壁壘。就如羊進入狼群,可以機智靈巧地周旋、迂回,也可以馴良朴实地展翅突飛、遠遠避開。但試煉却有所不同,你無法回避,只能置身其中,忍受各種酸甜苦辣、榮辱炎涼的煎熬,而又要求自己能謹慎自守,不亂方寸,不迷方向,不墮其志,不喪其氣。來自別人的稱贊,也就是這麼一種試煉。

人若對你吹捧拍馬、阿諛奉承,你可以不予理睬。人若對你妄言謬贊,你可以嚴詞更正。人若對你迷信崇拜,你可以嚴加拒絕。但是,人若對你的好行為給予恰如其分的賞識、評估、稱贊,因而形成一種並非你所追求的美名與榮譽,這可怎麼辦?

人若看見我們的好行為,便將榮耀歸給我們在天上的父(馬太福音 5:16);我們倒好受一些。可是,有許多人承認我們在天上的父,當然也不將榮耀歸給神;於是,硬將我們放在這榮譽的風口浪尖上,給我們出了一道難題!你不能否認他稱贊的話,你又能證明他懷有惡意;你置身其中,無法回避,你的情思欲念也會振盪出漣漪,……這就是試煉!煉出一些渣滓,見到自己裡面泛出的邪惡;那就把它傾倒乾淨,倒是求之不得的好事,可以免去日後在關鍵時刻因它而出大事故的危險。但如果經不起這試煉呢?

這又好比,人在榮譽的江河中游泳,你能安全地游到彼岸麼?你能在人們正確的、善意的稱贊中也不呛水、不漂浮、不溺斃麼?

我們不能阻止人們正確的稱贊活動,我們自己也應該胸懷寬廣、柔和謙卑、毫無妒意、满怀愛心地去稱贊別人点滴的善言善行。因為這能張揚正氣、增強信心、見證美善、启发愚蒙。稱贊畢竟

还是好事!

没有称赞的地方是荒漠;但若淹死在称赞的甘泉中,那可就不好了!

28. 徇情与徇私

看人的情面,乃为不好;人因一块饼枉法,也为不好。(28:21)

徇情者,因情不可却而违良心曲从之;徇私者,因利不愿舍而违良心曲从之。情面与利益的本身,并非不好;但若要以情面与利益交换什么非理非礼、无法无天的事物,出卖你的气节、良心、人格、灵魂,那就非同小可了!

当年,处心积虑要陷害耶稣的那些法利赛人与希律党人,也不得不当众承认说:“夫子,我们知道你是诚实的,什么人你都不徇情面;因为你不看人的外貌,乃是诚诚实实传神的道!”(马可福音 12:13-14)

情面与利益,乃是“人的外貌”所衍生的事物。不过,从情面到利益,还有一个从精神到物质的转化过程。有名望、有权势的人,或者关系亲密、利害相关的人,他们的面子似乎就特别大一些,也特别能影响人良心的天平。而有些跳过情面围拦的赤裸裸的利益,那些现到手的利益,对于急功近利者而言,特别怦然心动,而丧魂落魄,把判断是非善恶的准则也弃之不顾了!徇私者既能“因一块饼枉法”,徇情者也能因一个媚笑枉法。

神对审判民事纠纷的人说:“你们施行审判,不可行不义,不可偏护穷人,也不可看重有势力的人;只要按着公义审判你的邻舍。”(利未记 19:15)我们这些并不承担审判之责的人,在我们对某些事物进行观察、判断、讨论、评价或见证时,总该出自公义之心与公道之口。我们完全有可能由于自己水准所限、视野所限,判断得并不准确、而失之过偏,而深感内疚;但这和徇情徇私、扭曲偏袒、昧着良心说瞎话,其性质完全不同。不能混为一谈。

不讲情面的人是冷酷无情、无以为人的人;不讲利益的人是不知经营、无以为生的人。然而,讲情面、讲利益,只是反映出一个活人在学习做人;而做人的最高准则与权威依据是什么呢?是神的道!

神的道乃是天理、国法、人情、良心的泉源与根基!人活着不是单靠食物,也不是单靠情面,乃是靠神口里所出的一切话——神的道!

世人有话说,看在某人的分上、看在你这把年纪的分上、看在钞票的分上,……或者其他什么分上,他便如何如何!回他有没有看在理与法的分上呢?

我们这些神的子民,我们这些信神的道与传神的道的人,我们信得诚实吗?传得诚实吗?我们看这个分上、那个分上的时候,有没有看在神的分上如何如何?

一个人,只有在他看重神的道的情况下,他才能准确地尽情尽利而不偏私偏邪。而当他敢于徇情徇私的时候,违心曲从到敢于枉法的时候,他也就以行动宣告自己是在枉生为人、枉生为新造人了!

在徇情徇私中硬心背道的人,岂会没有从神恩典中堕落的危险呢?!

29. 权的极限

求王恩的人多,定人事乃在耶和华。(29:26)

神既然要人“彼此相爱”,主既然又应许说“施比受更为有福”;可见,人际间的情谊恩惠之往来,本是当有的事,也是常有的事。神的国和神的义所要求于我们的,倒是更在于力图自强,自给有余,施惠

于人。“好施散的,有多人求他的恩情;爱送礼的,人都为他的朋友。”(箴言 19:6)这也是可以理解的人之常情。而且,人家求恩情,是他的事;你给不给,是你的事;并不存在巧取豪夺的尖锐关系。

今天的经文是讲“求王恩的人多”,英译为:many seek the favor of a ruler;于是,我们处在如今没有君王的时代中,也可以理解这话的意思:多人寻求一个当官的、一个统治者的恩宠;但定(判定)人事乃在耶和華!

王有王权,官有官权,统治者手里有的是权;他们有权决定许多事情。能和君王臣宰见面并讲话求情的人,恐怕也不是等闲之辈;他们开口向王求恩,恐怕也不会是求什么吃饭穿衣之类的小事。人们向君王进贡还怕排不上号,还怕不赏他们脸;他们还会向君王讨赏钱红包不成?!

当然不排除有人向王求恩,是求王(或官)为他伸冤昭雪;但也不能排除多人向王(或官)求恩,是要借他们的权谋自己的私利。说白了,就是要想开上面的后门!

有权在手的人,很容易产生一个错觉,以为权是他私有的,可以随他心之所欲。其实,权柄是神的!人要为他每一次所使用的权柄,向神交账。好比握有电话磁卡或信用卡的人,他也要为他每一次的使用承担责任。有权的人,他用权固然有个弹性幅度,但更有他的极限。因为权下还有权,权旁还有权,权上更有权。

捉拿耶稣、诬陷耶稣的犹太神职人员,把耶稣解到罗马官府,要彼拉多定耶稣死罪;他们不打自招地说:“我们没有杀人的权柄!”这就供出两点:①他们要耶稣死!②他们排斥神的权!不信神的外邦官员彼拉多却比那些宗教职业者公正得多了,他宣告说:“我查不出他(耶稣)有什么罪来!”然而,他却也摆脱不了权的错觉,他说:“你(耶稣)岂不知我有权柄释放你,也有权柄把你钉十字架么?”耶稣回答说:“若不是从上头赐给你的,你就毫无权柄办我!所以把我交给你的那人,罪更重了!”(约翰福音 18:31;19:10-11)

耶稣的话里说明:①彼拉多权上有神的权!②神准许彼拉多用这权,但彼拉多仍要承担罪责!③祭司长的罪更重!

在世上做人,需要求人之恩,那就求吧!但我们信心的依靠与仰望,却必须是向着神的;因为“惟有倚靠耶和華的,必得安稳!”(25节)“其实,只有上主能伸正义!”(26节TCV译)别忘了,若不是神开恩,你即便向王求恩而不是开后门,也仍归枉然!(诗篇 127篇)

30. 使地震动的

使地震动的有三样,连地担不起的共有四样:就是仆人作王;愚顽人吃饱;丑恶的女子出嫁;婢女接续主母。(30:21-23)

此处经文列举了四样极为反常的社会现象,反常到惊天动地的程度,连地也担不起的程度。因为这一类反常的事出现,预示着这个世代的基础即将崩溃了!

仆人(奴隶)为什么不能作王?愚顽人为什么不能吃饱(食物充盈)?丑恶(不是相貌丑陋,而是讨厌、丑恶)的女子为什么不能获得一个丈夫?婢女为什么不能取代主母的位置?难道做王的永远做王?做奴仆的永远做奴仆?……难道神就是要帮助强者欺压弱者,以神权来支持社会旧秩序?

公义的神,显然不可能偏袒某一方!否则,他怎么审判世人呢?

原先的旧秩序是原先的世人所订的,它之所以能延续一定的历史阶段,是由于它在反复较量的过

程中,取得了相对的平衡。后来的新秩序可以由后来的世人摸索、修订而形成。神“在从前的世代,任凭万国各行其道;然而为自己未尝不显出证据来……!”(使徒行传 14:16-17)但不论人们各行什么道,各订什么秩序;总得有点各各相应的依据与基础。

人们当然应该有权利去改变自己的身份,但在任何秩序中,这都不是随心所欲能以实现的;他们都必须取得与该身份相对应的条件,经历一个必然的过渡阶段。

俗语说:“讨饭三年怕做官!”一般缺乏自制能力的人,在三年讨饭生活的潜移默化中,已经养成了没有志气的隋性。他心里充满的是“求爹爹,告奶奶”,你叫他怎么去赏善罚恶,治理一方土地?仆人要做王,先得变为不是仆人,再经历相当时期磨炼、培训与造就,逐步成长而为国家的栋梁。否则,以做仆人的那一套办法去做王,则国将不国,民将不民,大地又如何担待得起?!

以食物为代表的物质财富,不是天上掉下来的,乃是人们用自己的劳苦与智慧,在“神预备”的基础上经营出来的。人们可以对于愚顽人的穷困,施以人道主义的周济。但愚顽人怎么反而会食物充盈的呢?他们是怎么取得的?他们取得财物的愚顽手段,必然要扰乱社会治安!他们若殷勤工作,也就不再是愚顽人了!

男女都有寻找配偶的权利;但必须双方愉悦,才能作进一步的发展。一个人做人若做到丑恶、不可爱、惹人讨厌的份上;那么,那个讨厌他的女人,怎么会嫁给他的呢?或者那个讨厌她的男人,又怎么会成为她的丈夫的呢?随后又将蕴酿出一些什么戏剧来令大地震动呢?这其中必有丑恶的故事!

现在的双职工小家庭中,作为内当家的主母,似乎并没有多少烦难的事情。但要细说起来,也并不少;上有老,下有小,还有双方老家关系网,还有亲朋故旧交际圈。年长日久,这些已经成为一种下意识的牢固定势。婢女或保姆,在家中的角色,只是一隅一角,无权插足于全域。她若接续已去世的主母,而要被原先的各方所顺利接纳,还得颇费周折。她若作为第三者,挤出主母,取代主母,这就显明她绝非等闲之辈,肯定还有恶戏要出台。

如果连地都因担待不起而震动不已,身旁的人又如何?当事人又如何?要在正道上进取,不能被私欲牵引而折腾!

31. 美·才·德·圣

才德的女子很多,惟独你超过一切。艳丽是虚假的,美容是虚浮的;惟敬畏耶和华的妇女,必得称赞。(31:29-30)

神所默示的圣经,不会跟神唱反调;神造人,造男造女,并且认为都甚好,并且以之为自己的杰作,那么,圣经也决不会轻贱男人或女人。要出问题,总是出在人在犯罪之后的变态之中。

这两节经文是对一位模范女性的赞美,但很值得男人和女人一同来揣摩其中的精意。

男人和女人,作为人,他们的生命、人格、灵魂的地位与价值是平等的;因此,他们是一样的人。但作为男人和女人,他们的性别不同,由性别的差异而导致的体态、体质、习性、神韵、气质……的差异,也就随处可见;因此,他们是不一样的。

今天的经文是以“美才德圣”这四项来衡量女性的。这四项是一个配套完全的整体;尽管单项水准会有高低,但总不宜缺门缺项而致缺憾。因为若以单项而论,人们可以评选出美女、才女、淑女、圣女;而仅某一项,却不足以让人们当作“女完全人”来称赞、赞美。

女性的“美才德圣”乃是女人出自本能与本性,对于同样的“美才德圣”,所赋予的女性特色、女性气质、女性神韵、女性魅力;以此来区别于男性的“美才德圣”。

无论男女,多多少少,都必须兼具“美才德圣”。如果侧重而言,无美难以婚配,无才难以行事,无德难以为人,无圣难以做新造的人。而世俗中人由于被世界之神弄瞎了心眼,于是他们心目中最重视的是美的外形外貌,而且特别是物质美、肉身美、面孔美、包装美;最忽视的是圣,而且特别不欣赏的是明确地敬畏神之圣,虔诚圣洁之圣。因此,他们也就不能明白,为什么圣经要说:“艳丽是虚假的,美容是虚浮的”了!

人生在世,要缔造自己的人生,要创造自己的人生价值,运用神所赋予的一切,结出果子来与所蒙的恩相称。将来面对主的审判时,可以向主交账说:“主啊,你交给我的那些银子,请看,我又赚了一些!”各人“作工的果效”——美、才、德、圣,多少不等;经过火的试验,烧去了“草木禾秸”,可以存留到永生的“金银宝石”级的美、才、德、圣,更是多少不等。而草木禾秸也就是虚假和虚浮!

美当然也是要经过基督台前的圣火审判的。但美的哪些部分是主交付的本金,美的哪些部分是“作工的果效”,也就是所赚的一些?在赚的那些之中,虚与实又各占多少?

丽质是天生,天成,不是她自己“作工的果效”。艳丽与美容,是她对天生丽质的珍重、保养与顾惜;也还不是她“作工的果效”。接下去要看她用艳丽与美容去作什么?人的肉身已经是短暂的了,人那肉身的丽质更是短暂。这人的人生如果已经陷在虚空之中,她那转瞬即逝的丽质,不论她精心刻意地加工到何等艳丽与美容,又怎能摆脱得了虚假与虚浮的虚空命运呢?

对于艳丽和美容,只能引以为对神的又一称颂,并用来形成那可以与“才德圣”相提并论的“美”;却不可贪天之功为己有而骄示于人。更不可以艳丽美容为得利的门路;因为那就跟“以敬虔为得利的门路”(提摩太前书 6:5)一样,是要叫人沉沦在败坏和灭亡中的!

第十二轮

1. 自食其果

因为……所以,必吃自结的果子,充满自设的计谋。(1:31)

任何人都“必吃自结的果子”,不论这果子是甜是苦,是好是坏。

自食其果,本不能算是一个人的人生目的;因为人“自结的果子”往往都是自己吃不完的;善果,自己也吃不完;恶果,自己也吃不完。他所吃的,只不过是其中的一分罢了!

自食其果,看来既不算工价,也不算神的奖赏或惩罚。因为那两项都是正账,是好是坏,都要大得多了。而今生的自食其果,还都是小意思,尝尝鲜而已。就好比“牛在市场上踹谷,不可笼住它的嘴”一般。

神精心创造的人,当然不会是傀儡、白痴;他所赋予人的灵性、悟性,当然是让人派用场的。人既然要为自己的人生负责向主交账,当然要小心用脑去研究分析、善于谋算、自我设计。然而,问题就出在这里,你有设计的、谋算的功能,但你会操作运算吗?你又学过应用的原理、公式、指令吗?再怎么聪明的人,他若没有学过会计专业理论,一本账到他手里,只能越算越糊涂,纠成一团死结。

本章圣经开宗明义就是要人有灵明、得智谋、能分辨、会谋略;但必须在“领受智慧、仁义、公平、正直的训诲”,和长知识、长学问方面下苦功、打基础。这样,才能象学生考试那样,诚实地考核出自己的真成绩,而不是夹带捉刀捞取的假成绩。

如果一个人既为恶人的引诱所动心,又恨恶知识、轻弃劝戒、藐视责备、褻慢神,当他开动自己的心灵与大脑,要进行什么设计、要制定什么计谋的时候,资料库里能有点什么东西可以支援他的运算呢?“狗嘴里吐不出象牙!”这句俗语是说得不错的!

当然,他的计谋功能还是有的,他不能谋善却能谋恶;成事不足,败事有余。他的恶谋投产,产出的恶果,自己能不吃些吗?在天理国法惩处他之前,他已经在开始咀嚼“充满自设的计谋”的恶果了!而这,还谈不上结账!

这些人很会假作镇定;牙齿落下,往肚里咽,会眉开眼笑地跟人握手碰杯。你若闪开一步,静静地用慧眼旁观,就能看出来。

生活在这空间里的不是你一个人。不论是义人恶人,他们都有各自自我设计、谋略设计、生活设计……的权利;但总不应该忘了,单就“人”而言,人外有人多的是!比你善的、比你恶的、和你差不多的,有多少。他们在与你相关的事上,也会有他们各自的设计与反应。简单地说,每个谋恶的人周围有善恶两种人;而这两种人却都是他或明或暗的敌人。每个谋善的人周围也是善恶两种人;但只有恶人与他为敌。善人纵不能帮助他,至少也不会仇视他;因为善善相仇,则善已蜕化变恶。如此看来,谁的日子更难过,就很清楚了!

“义人必多受苦难!”因为他们为义、并为主而常常遭受恶人的逼迫。他们吃苦了,但那个“苦”可不是他们“自结的果子”,乃是为一场战斗所付出的代价。主叫他们“应当欢喜快乐”;那个“甜”,才是他们“自结的果子”。因为主悦纳了他们的战斗奉献,主也记下了这笔账并通知说:**“你们在天上的赏赐是大的!”**(马太福音 5:10-12)

不是自结的果子,虽然吃了,也不能算在“自食其果”的账上。义人恶人在吃苦果或甜果时,都不要算错这笔账才好;免得越吃越糊涂。

2. 居留权

正直人必在世上居住;完全人必在地上存留。惟有恶人必然剪除;奸诈的必然拔出。(2:21-22)

是凡“国度、权柄、荣耀都是神的”那一切所在,那整个所在,就都是天国。我们是天国之子,我们在天国里,天国在我们心里,也在我们中间。但我们与天国的不同部分,关系也会有所不同。例如,天国的天上部分是我们荣美家乡;天国的地上部分,是我们的寄居之处;天国的教会部分,是我们灵性之家;天国的新天新地部分,是我们受命工作、上下出入的广褒领域;而天国的拘留行刑部分,却是为魔鬼及其追随者预备的,与我们无关。

在地球上,人们已经习惯了多种多元的世界观念,但有两个犬牙交错、起伏不已的两个世界,是我们不应该忽视的,即:一个是天父世界、光明世界、美丽世界,这世界之主是神(启示录 11:4),我们是他的民。另一个是罪恶世界、黑暗世界、污秽败坏的世界;这“世界之神”(哥林多后书 4:4)是魔鬼,他是通过亚当夏娃犯罪而夺得了横行世界之霸权。我们过去是他的奴隶;现在是他的仇敌。

神的儿女在基督里已经恢复了自己的权利;我们也通过善恶之争,从撒但手中不断收复失地。我们在这短暂的人生中,寄居在这世上,完全有合法的居留权。

然而,在战争状态中,进退消长的情况常有变化;于是,实际情况与实际权利不能一致的灾情也就时有发生。魔鬼越接近它灭亡的时刻,它“败坏世界(两个世界)”的动作也就越疯狂(启示录

11:18;12:12)。他们“与圣民争战,胜了他们”,“将真理抛在地上,任意而行,无不顺利”等等。(但以理书 7:21;8:12,23-25)因此,当我们看到:有居留权的正直人、完全人,却被驱赶与剪除;没有居留权的恶人、奸诈人,却飞黄腾达,逍遥自在。就可以知道,审判之主就在门口了!我们被熬炼的信心就更当坚定,更能参透万事、抓住要害;而不陷入迷惑!

我们如果是在跟从主、事奉主,但“人还把我们看作世界上的污秽,万物中的渣滓!”(哥林多前书 4:13)把我们打成“世界不配有的人”(希伯来书 11:38);我们就可以反证出,那些无理剥夺我们合法居留权的角色,是从哪个世界出来的了!我们如果在一番较量之后,又被他们尊为上宾,百般优待;那又反证出,若不是我们已将一分光明世界出让给黑暗,那就是我们已经加盟于黑暗世界了!

当耶稣被圣殿的当权人物钉上十字架之时,就可以彻底反证出圣殿确实是贼窝了!当公会用暴力剥夺彼得雅各他们讲道的权利时,当丢特腓用强权统治剥夺牧人对信徒探望的权利时,当葡萄园的管家与外人吃喝醉酒,却回来殴打同伴时,……也就反证出耶路撒冷已变成巴比伦了!

当应该被拔出的,却生长繁茂;应该被剪除的,却遍地开花。当尼哥拉党、耶洗别党、巴兰一伙、撒但一会的人却在教会中当权当道坐宝座的时候,就可以知道,那个教会的金灯台是否还存在,已经大成问题了!为什么呢?因为那些与天国无分、无关、无纪念的,却在教会中夺得了居留权,而教会中有合法居留权的牧人与羊群,却被赶得四分五散、流离失所,这就够说明问题的了!

我们不能误认为圣经的话不应验;却要以逆向思维方法,运用这经文去将这是非颠倒的混乱现象,刺入、剖开、辨明!

3. 危险的游戏

你那里若有现成的,不可对邻舍说,去吧,明天再来,我必给你!(3:28)

邻舍是一种特殊关系人!且不论感情如何,关系总是客观存在的。且不论过去关系如何,现在关系如何;今后的来日方长,又将准备如何?当然不能为搞好邻舍关系而出卖真理的原则;但邻舍关系的恶化,难道都是为了坚持真理的原则而造成的吗?个人的幼稚、粗糙、愚拙……是否把好事做坏了?个人邪情私欲的放纵,难道能不使邻舍受伤害吗?

今天经文中所举为例的邻舍关系,显然还是有来往的、尚未恶化的关系,至少是尚未恶化到表面的关系。

设身处地想想,人都是有点自尊心的!人家如果没有自尊心,这一点起码的邻舍关系也维持不下来。人家如果是有自尊心的人,到了拜托、求借、商讨、通融的地步,情况必是很窘迫的了!人不求人一般高,人求人时折断腰。他在敲开你门之前,还不知已在门外进进退退、盘桓多久了!

所以经上劝导我们,对于邻舍的求告,要郑重其事,不可瞎敷衍!有,就给人家;没有,就直说。又有,又不能给的;那也得正直有礼地作出明确的决断。如今是,现成就有,又能给,却又叫人家“明天再来”;这是所谓何来呢?

并不是说,基督徒对于别人的要求就必须做到“有求必应”的地步。基督徒应当奉行施胜于受的原则,但他并不是无智商、无意志的无主水壶,可以容让捷足先登者倾去其所有。基督徒属灵的功夫,正是在这自主阀门上调节自如地大做文章的。

而今天,面对这邻舍求托的问题上,已经通过原则对照、关系复核、旧账清理、可行性审计……

等快速计算过程,正常亮出了放行绿灯;却又忽然“硬操作”为黄灯,这里面所泛出的意味就颇耐自己咀嚼的了!里面的“迦南七族”的哪一族在蠢蠢欲动啦?

可能是以拖延术来拒绝对方,叫对方有苦说不出。

可能是要吊对方的胃口,使他在渴望与等待的煎熬中,确认我的身价与能耐,今后不得无视我的存在。

可能是要乘机报复,戏弄他的自尊,开开他的玩笑,发泄自己的压抑心理。

时人有一流行观点曰:“有权不用,过期作废。”这是有权人意识到权期之有限,才迫切弄权于危亡之际。而今天经文中的人物,他对邻舍是无权的,也不存在“过期”的问题。然而,求托于他就意味着取决于他,仰赖于他,也就是授权于他了!没有尝过弄权神秘感的人,就象捞到一个神秘宝葫芦似的,赶紧使用一番,制造些麻烦,叫你多跑几趟。

这种敷衍与推脱、作弄与发泄,实在是一个危险的游戏。这游戏很可能激起邻舍有理由的忿慨,而中断与你的正常邻舍关系;这也可能伤害邻舍的自尊心与自信心,而一蹶不振,成为你的包袱。更主要的则是,每玩一次这种游戏,总会为自己里面的邪情私欲注射一次强心针或荷尔蒙。

4. 不偏左右

要修平你脚下的路,坚定你一切的道。不可偏向左右,要使你的脚离开邪恶。(4:26-27)

“引到永生,那门是窄的,路是小的,找着的人也少。”(马太福音 7:14)但经上也说:“因为有宽大又有功效的门为我开了,并且反对的人也多!”(哥林多前书 16:9)又说:“靠你有力量心中想往锡安大道的,这人便为有福!”(诗篇 84:5)不愿一人沉沦的神,他能大开恩门;但对于倚靠钱财世物来进天国的人来说,恩门就变得窄如针眼。同样,对于晓得真理、进入真理、被真理所化的人来说,他从主获得了真自由(约翰福音 8:32-36),他随事随在,都得了秘诀(腓立比书 4:11-13),天路真是锡安大道。但对于被世事缠累,或拘守遗传、小学的人来说,或从所遭受的逼迫与苦难来看,天路也真象流泪谷那样的十字架小路。

天路是大的,是又新又活的;天路在世上,又在我的脚下,所以天路又是小的。

走天路的要领是:靠主有力量,接受主引导;不要向后看,向着标竿跑,配备脚前灯,平整脚下道。

主为我们预备道路,主为我们开路,并不等于我们各人就没有自己的一分平整道路的工程了。因为“各人到锡安朝见神”,各人的苦楚自己知道,各人的担子要自己担当,各人的软弱要自己操练。要不,人家走得挺好的路,有人怎么就走偏了,走死了,走绝了呢?就好比,老师为学生们的升学开路,每个学生的升学之路就能个个都顺利通过吗?不!他们各人都必须下平整道路的苦功,克服个人路上的难点,扫除个人学习的障碍!

我们脚下的路,其含义,包括个人的客观处境、个人的行事为人,个人的生活方式与思维方式,个人所习惯的路子、路数、脚路……。所有这些,必须按真理的规范与规格进行平整;该铲的铲,该填的填,加固轧实,使之天路化!

人们不是常说吗?某人做的事,断了自己的路,整了自己的脚!某人做了件什么事,把路打通了,把路铺平了!

耶稣的门徒中有许多人畏难而退,跌倒厌弃,“不再和他同行!”耶稣就对那十二个门徒说:“你们

也要去么?”西门彼得回答说:“主啊!你有永生之道,我们还归从谁呢?我们已经信了,又知道你是神的圣者!”耶稣说:“我不是拣选了你们十二个门徒么?但你们中间有一个是魔鬼(指犹大)!”(约翰福音 6:66-70)

不是同一条永生之道吗?但各人自己平整道路的功夫不同,后果也各有曲折;而犹大脚下的路则偏向左右,又走向邪恶,再堕入灭亡的深渊!

我们不掩饰、也不回避脚下正路的种种艰难,包括客观的与主观的艰难。既然是正路,就要行走在其间。不能是“试试看”地走几步,怀着侥幸心理走几步,一面走一面四处窥探什么取巧的路,容易走的路,驾轻就熟的路,三级跳远的路,一步登天的路,……因为那必然要诱使我们偏离正道,由偏而邪,由邪而恶!

我们要坚守正道,必须修整、修筑!一面走、一面修!宁可在公平、正直、平衡、踏实上下功夫;而不去在偏左偏右的边缘警戒线上去投机走钢丝。因为“**修平你脚下的路**”,根基牢固于正路之上;那么你一切的道,也就确实可靠,不至于出什么差错了!(Then all your ways be sure!)在正路上跌倒了,仍然是在正路上;再爬起来就是了,有什么可怕?偏左偏右,乃是正路两旁的极限边缘,乃是极端主义的危险钢丝,或许在某一瞬间,你能获得某种轰动效应;但若在那里跌倒,可就真的太可怕了!谁有办法能劝他“重新懊悔”呢?!(希伯来书 6:6)

平整脚下道,虽累却不笨;偏向左右行,急功近利倒送命!

-5. 训诲与训练

他因不受训诲,就必死亡;又因愚昧过甚,必走差了路。(5:23)

“不受训诲”,lack of discipline,指他在训练、记律、惩戒方面的缺乏、不足与排斥。“愚昧过甚”,great folly,极端愚昧,极其愚昧,大愚自专。

没有生命,就没有一切;然而,有了生命,也并不等于就有了一切,它只不过给你提供了一个生的起点罢了。可能由此开始,有再加上有,越有越多;然而,也可能象没雨的云彩、没果子的树,狂浪的泡沫、流荡的星。(犹太书 12)也可能象半途而废的“盐柱”,也可能登上顶峰有了一切,如扫罗王,但又象他那样一栽到底、死不悔改、自刎而死。大卫王、所罗门、英雄参孙,也曾被神提拔到高处,也曾一栽到底;但他们却肯受训诲,从愚昧中灵魂苏醒过来,也就从邪路恶道中转回过来,以更大的成绩荣耀神。

有了生命,只不过是进了永生恩门;前面当走的路甚远哪!

生命是神因基督的宝血之功所赐给我们的;但我们用这生命做了什么事?结了什么果子?以什么经营所得,献给神?或是也这么说:“主啊,你给我的生命,原样在这里,请你验收吧!”可以象第三仆那样吗?

生命要长进,要长大成人到“**满有基督长成的身量**”,(以弗所书 4:13)“达到基督那成熟的高度!”(TCV)“达到与基督同等完美的境界!”(布道版)那就不只是生命力的问题了!耶稣说:“**我就是道路、真理、生命!**”那么,生命的长进,也就表现在那复活的生命大能力在推动他走道路,走向真理的深处;也表现在这大能力能用真理“谨慎自己”(提摩太前书 4:16)、规范自己,提高所走道路的公平、正直与价值的高度。

一个人若不受训诲,就必愚昧过甚!一个人若愚昧过甚,就必不受训诲。这乃是他在真理方面的问

题。

于是,他“必走差了路”。这乃是在道路方面的问题。

于是,他“就必死亡(送命)”。这乃是在生命方面的问题。

在同一个人的灵的层次、或魂的层次、或体的层次,这道路、真理、生命的问题都会出现的!

人们常常为自己的好心好意、热心行善而忙碌、而劳苦、而辩解、而沾沾自喜。而在“荣耀归主名”的形式下,“为主做见证”的形式下矜夸不已。他们自以为找到了一条“结果子”的捷径;在受训诲、受训练(培训、操练)的事上,那怕要他们付出百分之十的时间,他们也不情愿,也不耐烦,也觉得似乎有失身分。这怎么不危险呢?生命是天工,生命的果子如何,却是要加上人工的!

不受训诲的工人,一意孤行;直到他的产品在检验员那儿卡住,全部返工,还要受处分。基督徒的人生产品,到基督台前受火的检验,如果烧成草木灰,连返工的机会也没有了!

天国仁义王,主耶稣自己亲自带在身边,用天国仁义的道理与方法所训诲、所训练的门徒,也曾派他们分散外出单独工作,好比从见习到实习。当他们回来汇报时,因胜利的成果而喜不自禁。主却立即给他们泼了冷水!并再训诲他们以兴奋的正途:“不要因鬼服了你们就欢喜,要因你们的名记录在天上欢喜!”这也显出训诲的纪律与惩戒作用。(路加福音 10:17-20)兴奋点错位,越出了真理的规范,势必产生错乱与误导作用,渐渐偏邪走差!可见训诲与训练,不仅是工作前的需要,而且是工作全过程的需要!

为什么经上常说,仁义的道理、仁义的兵器、仁义的果子、仁义的法子、仁义的差役(minister, 使者、牧师)……?不但强调其必须是受训诲与训练的,而且还明确是要受仁义的训诲与训练。

“玉不琢,不成器!”古话说得不错!主领我行义路,经过死荫也不怕,这话也不错。但我们受训诲了吗?受训练了吗?受教训了吗?受琢磨而成器合用了吗?

训诲与训练,不是为了取得一份什么资格证书;乃是为了更好地事奉主。

6. 元帅·官长·君王

蚂蚁没有元帅,没有官长,没有君王;尚且……(6:7-8)

元帅、官长、君王,照现在的话,或许可以类比为,主任、干部、领导,小头儿、秘书、一把手。不论其称呼怎样变化,这总是一套能以贯彻统治者意图、调动庞大的队伍进行统一行为的组织体系网,将分散的力量汇聚成一个巨大的力量。这不是什么新鲜事!这在任何时代、任何地方,都是有的!人们用它来办好事,提高效率、振兴事业;保卫家国、抵御外侮;人们也用它来干坏事,如流氓团伙、黑道帮派、毒枭王国之类。

不论什么组织体系网,不论是置身于该网之中或之外,人们都有权利思索:这个组织体系网的性质是什么?这个组织体系网的权力范围有多大(管到哪些方面)?这个组织体系网又实际受制于谁,或什么?在这个组织体系网的运作之外,还有没有其他运作秩序的存在?……就好比计划经济与市场经济的交织。

今天的经文是以蚂蚁为例,来激发人类的行动智慧。

有人说,蚂蚁是在过着组织极为严密的社会化集体生活,它们有女王、有分工、有通信网路、有规章制度……,违者格杀勿论!真是这样的吗?现象是,实质上不是!这只不过是一种拟人化的说法,其

实,那都是蚂蚁在按照神创造时所赋予(存储)的本能(程式软体),在自选动作罢了!

这就向我们显明,任何受造之物的本能,如果没有遭到病毒感染,那就都足以保证它们个体与群体在这地球空间中正常运作与繁衍。而高于动物的有灵性的人,他们更能在本能的基础上,运用智慧,大干一番真善美圣的作为。若有个组织体系网,或可弥补本能之残障,在群策群力中一呼百应,共创大业。但并不等于说,如果在某一领域里,或某一具体场合,没有这个组织体系网,人就必须茫然失措,呆若木鸡。

地球的运作,并不倚靠人类的,比如说,联合国的组织体系网;医院的运作,并不取决于军队的组织体系网;家庭的日常活动,并不等待居委会来安排;个人的消化、呼吸、营养调度、动作平衡,……连他本人都不明白、不知晓、无从指挥,更莫说他所属的组织体系网了!

在中国文化大革命期间,许多地区都曾出现过政权真空的阶段;只要不在武斗,群众的社区生活,照样在互助中进行。在改革开放的年代,温州地区率先废去某些组织体系网,渔民照样会打鱼,农民照样会种地,城镇居民照样会搞治安、卫生……。蚂蚁尚且能做到的事,人为什么做不到?为什么不能做得更好?

人类设计了各种类型的组织体系网,本是要用它来为自己服务,如前所说,弥补本能之残障;却不料由于人类私欲与奴性之扩张与扩散,总是在迷恋这组织体系网的靠山中,不知不觉地失身为奴,而不可自拔,因以为人。以色列人不要神做王,而强求神为他们设立一个外邦式的“人间王”,即为一例。“他们因君王和首领所加的重担,日渐衰微(或译,吃尽苦头!)”(何西阿书 8:10)神说:“我的百姓,将他们的荣耀,换了那无益的神!”(耶利米书 2:11)“不遵行我的律例,不谨守我的典章;并以遵从四围列国的恶规,尚不满意!”(以西结书 5:7)这真是比异教更加异教!

早期教会从传道人开始设立执事、长老,到丢特腓霸占教会,到尼哥拉党的形成,说明:神子民对于一切可用而不可靠的事物,该当何等的谨慎!你越靠它,离神越远,离网罗越近,越受制而为奴;到头来,连那一点本能也丧失殆尽,连蚂蚁都不如。如果仍不悔改,仍要事奉他的元帅、官长、君王到底;那么,原来记在生命册上的名字,留着还有什么用处呢?!(启示录 3:5)

7. 飞来横祸

忽然来的惊恐,不要害怕;恶人遭毁灭,也不要恐惧!因为耶和华是你所倚靠的,他必保守你的脚不陷入网罗。(3:25-26)

这节经文的串珠是诗篇 91:5;112:7。而诗篇 91 篇的标题就是“倚恃耶和华者得脱诸难!”

对于以主为避难所的义人来说,灾难也罢、祸患也罢、死亡也罢,一是经受熬炼,二是确保胜利,三是得蒙搭救,四是播种牺牲。我们身历其境,不当如约伯三友之困惑颠倒,乃当象但以理三友之信凌绝顶。因为有主同在,即为天堂;天堂圣境,岂容得凡夫俗子信口雌黄地妄加讥评?!

在这善恶战场上、天路历程中,义人逢凶化吉、出死入生之事,乃是极为大量的;但并不排斥“义人必多受苦难”,义人也要离世归家。然而,如我国古话也说:“人固有一死;死有重于泰山,有轻于鸿毛!”同理,同一个世俗量级的灾难、祸患、毁灭,以至喜怒哀乐,其性质、其价值,因有极不相同的道义量级、仁义量级、永生量级。死于同一个事故中的人,有的是遭害的,有的是遭报的,怎么可以相提并论呢?然而,只见日光之下不见日光之上的人,也只能这样虚空下去了!

圣经将神的应许透露给我们,一切倚靠神的人,面临飞来横祸,完全可以信赖并兑现神大能的保证:

- 1.不害怕,不恐惧;因为“他心里坚定,倚靠耶和华;他心确定,总不惧怕!”(诗篇 112:7-8)
- 2.脚不陷入网罗!
- 3.“你惟亲眼观看,见恶人遭报!”“直到他看见敌人遭报!”

为什么俗语说:“为人不做亏心事,半夜敲门心不惊!”这反映出我们祖先对天理良心的考察与信心。一个人若不能胜过心里的恐惧,他连站立都不可能,更莫说什么履险若夷、灵巧驯良、巧于应对、克敌制胜……了!

对于自由者来说,网罗是比死亡还要痛苦的灾难!英雄参孙从陷入最快感的色情网罗中狂欢,到陷入最痛苦的奴役网罗中呻吟。陷入网罗,就是失身为俘虏;注定了要说违心话、做违心事、为恶者效劳却仍被恶者所嘲弄、蒙羞受辱、苟延残存。要么彻底蜕变为恶者同伙,要么以百倍于当初的那个牺牲去冲破网罗。在那种情况下,许多有识之士就由衷惊呼:“原来死也是一种解脱,一种幸福!”参孙就是在眼看敌人遭报而宁愿与敌人同归于尽中,以壮烈的殉难而冲破网罗的!

耶稣为门徒向神祷告说:“他们不属世界!……我也照样差他们到世上!……叫他们因真理成圣!……我不求你叫他们离开世界,只求你保守他们脱离那恶者!”(约翰福音 17:14-18)

基督徒无论是将旧我钉于十字架之死或肉身遇难之死,都成了那恶者无法利用的人、无法使用的器具。但我们若被他的网罗(如试探、攻击、诱惑、欺诈……)所活捉,那就比过去的老罪奴更惨,因为撒但必要迫使这些“二进网”的罪奴,成为它安插在神家中的内奸、犹太、狐狸、豺狼、定时炸弹!

飞来横祸不但不可怕,并且还能为我们效力,狮坑、火窑都能成为我们的特种游乐场、天国大舞台,关键在于我们是否倚靠神,又如何倚靠神!

8. 对智慧的态度

因为寻得我的,就寻得生命,也必蒙耶和华的恩惠。得罪我的,却害了自己的性命;恨恶我的,都喜爱死亡。(8:35-36)

把神当作未识之神来崇敬,这是一种可喜的悲哀。

把神的个别属性或局部形象,当作可以自己孤立追求的目标,而藉此否认神的存在,这是一种可怜的愚昧。

把神的圣名和恩典,与神的属性和旨意割裂开来,单单敬拜信奉一位“有名无实”的神,这是一种可怕的悖逆;至少也是可怕的无知。

圣经一贯指教我们要追求认识神,要深知所信的是谁,所信的是什么;但遗憾的是,有许多传道人变成了传教者,讲不出“道路、真理、生命”;却把三位一体的圣父、圣子、圣灵推向“不可知”的高处。有许多信徒初信耶稣时还明确耶稣是救主;到后来,越信越糊涂,连自己也弄不清信耶稣的什么;就只把他当作一位呼之即来“救苦救难”的大能者来崇拜了。

把神、耶稣、圣灵当作什么什么的化身或代号,显然是对格位存在的神的实际否定!反之,仅仅在自己的“有神感”本能冲动中,套用神、耶稣、圣灵的名号,却无视其神性;其实,在相当大的程度上,也是对神的一种架空与否定。

耶稣知道马大、马利亚是信他的;但在面对拉撒路的问题上,耶稣又进一步考察她们信仰具体化

的程度,所以问她们“……你信这话么?”(约翰福音 11:25-26)

为什么有人虔诚地信耶稣、求耶稣,却又能满不在乎地玷污爱心、践踏公义、回避圣洁、不讲信实,以及封锁知识、恨恶智慧、公然暴虐……呢?因为他们抽掉具体的信仰内容与信心落实点,就以为可以不受约束地任意而行了;他们却又保留耶稣,是要耶稣做他们的私家保镖护身符!

今天经文提到对智慧的三种态度,这对于信徒与非信徒是同样适用的。非信徒如果能正确对待真智慧,他虽然不能就因此而重生得救;但却离天国越来越近了!信徒如果不能正确对待真智慧,他虽然因信称义,进入了永生恩门;但却在漫长的人生道路上,因愚昧而偏邪,而失脚,而作许多无效劳动,以致虚度此生。更严重的则是受教于法利赛门下,而被训练成加倍的地狱之子。

人们对智慧的三种不同态度是:

- 1.寻找智慧,找到智慧,并按智慧而行;
- 2.得罪智慧,失去智慧,或者还厌倦智慧,而宁愿凭本能瞎蒙、投机取巧碰运气;
- 3.恨恶智慧,将智慧视为自己推行诡诈路线的绊脚石、眼中钉,非要杀人灭口而后已。

有智慧的人不等于有了耶稣,有耶稣的人也不等于有了智慧。但是,一个信耶稣的人,怎么可以只要耶稣的宝血,而不要耶稣的智慧呢?怎么可以只要耶稣的生命而不要耶稣的道路与真理呢?人在寻得智慧的事上,当然都会有一个由浅入深的过程,但总不会故意要去得罪智慧。而恨恶智慧所生发出来的那个系列动作,没有一个动作不是死亡动作!

宗教职业者若处心积虑地在教堂中推行愚民政策及奴化教育,必然会发展到象祭司长、文士、法利赛人、长老那样要阴谋除掉耶稣、杀害耶稣!这就是恨恶智慧!这就是喜爱死亡!

9. 顽梗的酒徒

你必说,人打我,我却未受伤!人鞭打我,我竟不觉得!我几时清醒,我仍去寻酒!(23:35)

“我仍去寻酒”,或译,我还要再喝一顿!他对于自己的满身污垢,遍体鳞伤,毫不在意,也不在乎;甚至矢口否认。他不但执迷不悟,而且恬不知耻地宣告:我几时清醒,我仍去寻酒!我还要再喝一顿,借酒飘回醉乡!不论左右摆动,不论上下浮沉,不论毒蛇异怪,不论鞭打争斗,……什么都可以,就是不要清醒!

哦,顽梗的酒徒,何其可怜!还象个人么?为什么那些都不在乎,就是害怕清醒、逃避清醒呢?说他受制于酒瘾,摆脱不了;那么,成百上千的真善美之事,怎么就没有使他上“瘾”而能与酒瘾相抗衡的呢?因为真善美总是令人更加清醒、令人心旷神怡;帮助人面对真实的、艰难的现实生活。但有些人不敢面对真实的现实,不敢面对自己的过去,不敢面对心灵的空虚,不敢面对良心的谴责,不敢面对死亡的恐惧;不只是这五样“不敢”而已;更是不知道如何对待,也不愿付出追求的艰苦。于是他们就选择这条“一醉万事休”的自我麻醉之路,还以为是人生捷径安全岛。他们就是这样将顽梗当作坚定,将幻觉当作真实。

这种人,不仅出现在酒徒之中,吸毒者也是如此;嗜赌者、贪财者、邪淫者、弄权者、仗势者、虚荣者、仇恨者、暴虐者……全部如此。其共同之点,无一不是在寻求自己的精神支柱时,倾斜偏移而入歧途;在某种快感的强刺激下,神魂颠倒、神不守舍、神经搭错、人性变态……。他忘了自己是什么,现实是什么,良心是什么,死亡是什么;以为这就是可以逃避这一切的灵丹妙药!他们真是惧怕清醒

哪!他们在清醒的间隙里,反而是最痛苦的时刻。他们要追逐各人行之有效的方法,不惜任何代价地使自己麻木不仁“安乐死”。

他如果不知道什么叫做人,不知道为什么而活着,不知道死是什么,……已经够痛苦的了;他如果知道了却又不愿去面对它,不是就更痛苦了么?于是,人换,不走;鬼拉,飞奔。高峰不肯攀,难关不肯闯;专好闯红灯、吃禁果。不当信的偏去迷信,当信的又偏迷不信。宁可醉眼朦胧、飘飘欲仙;心思混乱、昏昏欲睡;千万不容一句半句的真话好话由耳入心、挑开心窍。否则良心一醒,跳动不已,坐立不安,还怎么活下去、混到死呢?骗自己是很难的呀!

不要以为只有酒色财气、名利权势之类的俗物能麻醉人心,使人失去人性;雅物也能,圣物也能。因为人的诡诈,为了安抚自己的良心,诓骗自己的良心,什么歪理都能编,什么毒药都能喝;难道还不使用雅物、圣物来麻醉自己吗?法利赛人若不用“滤出蠹虫”的手段来麻醉自己,那骆驼怎么吞得下去?若不去挑人眼中的刺,他自己眼中的梁木又如何能保留下去?

在同样乐善好施、洁身自好、埋头学问、献身事业、忘我劳动、否认神、无视灵魂、狂热宗教、医病赶鬼……的人中,既有清醒求知的人,也有寻求麻醉的人!

浪子只有在清醒而思悟中找到了自己。如果他“几时清醒”,却钻到猪食槽里“再喝一顿”,他就仍然找不到自己,从而也找不到归途!

我们助人也罢,自助也罢,总要有效地使用良药,把握住那清醒的、痛苦的瞬间,对症下药!

10. 道路正直之人

耶和華的道,是正直人的保障;却成了作孽人的敗壞。(10:29)

正直人之所以被人们判断为正直人而没有判断他为正直喇叭、正直唱片、正直嘴巴,是因为他行事为人乃是象人那样正直。可能这人还不善词令,或许没有讲话机会;但他的道路与方法,却是正直的。所以另有译本译为:“对于道路正直的人来说,耶和華是他的保障。”

道路邪僻,则必定通向魔鬼死亡之路;道路正直就有可能通向神生命之路。就如大卫祷告说:“**耶和華啊,求你因我的仇敌,凭你的公义引领我;使你的道路在我面前正直!**”(诗篇 5:8)

“神是我坚固保障!”这话不错,这个恩典也是实在的;但这个“我”是谁?任何人就这么宣告一声,神马上就到他身边保障他了吗?这真是痴人说梦!别说至高的圣者神,就连一只麻雀,就连一个小魔鬼,也不会轻易理睬他的召唤。

神的恩典是无价的,神向人施恩也是无偿的;但并不等于神的恩典可以无条件地任人索取。大卫蒙恩脱离一切仇敌和扫罗之手的日子,他在称颂耶和華是他的什么时,讲述了自己具体的感受和体验,就有十样,如:我的力量、我的岩石、我的山寨、我的救主、我的神、我的盘石、我所投靠的、我的盾牌、拯救我的角、我的高台!(诗篇 18:1-2)为什么?“**因他喜悦我!**”为什么神这样喜悦他?因为他认识神,投靠神,遵守主道,不离开神,谨守主的典章与律例,行公义与清洁,作完全人,远离自己的罪孽!这就又列举了十项(诗篇 18:19-31)!这些是本分,不是功劳;也不是可以换取神恩典的代价;但却是在创造蒙恩宠的条件!好比说,大大张口,必得充满;那个“张口”也是创造领受的条件,并不是付出了交换的代价。

大卫列举“得居圣山者的品行”十一项,第一“就是行为正直”(诗篇 15 章);这也只是为自己创

造蒙恩宠的条件,为主来施恩于我之路,扫清我方的障碍。如此而已,并没有什么可夸耀的。

耶和華的道,如果是指道理、话语;那么,“**人活着不是单靠食物,乃是靠神口里所出的一切话!**”在人生的道路中,神的话是我们脚前的灯,路上的光。神的话能苏醒人心,能使愚人有智慧,能快活人心,能明亮人的眼目;神的话存到永远,全然公义,胜过精金,比蜜更甜。(诗篇 19:7-10)

耶和華的道,如果是指道路;那么,“**耶和華说,……我的道路非同你们的道路!天怎样高过地,照样我的道路高过你们的道路!**”(以赛亚书 55:8-9)“**至于神,他的道(way,道路)是完全的!……凡投靠他的,他便作他们的盾牌!**”(诗篇 18:30)

不要以神的宽容忍耐为可欺的!不要把神和神的话语与神的道路分离开来,有意无意地玩弄架空神的把戏。不要以为给神献献祭、做做宗教活动,神就会听他使唤,做他保障了。这怎么可能呢?这比“有钱能使鬼推磨”的世俗逻辑更加廉价卑劣!这类自欺欺人之举,真是笑煞魔鬼!

神谴责以法莲说:“**我为他写了律法万条(也就是道理与道路的具体化),他却以为与他毫无关涉!至于献给我的祭物,他们自食其肉,耶和華却不悦纳他们!**”“**以法莲增添祭坛(就好比今日的宗教职业者增添教堂、聚会点、特别聚会……),因此,祭坛使他犯罪!**”(何西阿书 8:11-13)他们以为一点祭肉能买来神的保障吗?不,大错了,他们是在作孽行恶,神的道就成了他们的败坏!神的道,现在就已经足以使他们自取灭亡了!至于日后,还有神更重的审判等着他们!

别以为搞点宗教仪式、唱点宗教高调、摆点宗教身分就可以套住神,迫使他俯首听命,为我服役。没门儿!要就是:老老实实考察自己的道路是否正直!至于神的保障,神知道何时为我们降下才最合宜!

11. 现世报

看哪,义人在世尚且受报,何况恶人和罪人呢?(11:31)

本节经文,同时并列了道德心灵方面的三种不同的人,即:义人、罪人、恶人!这是我们应该忽略的概念。

再说“受报”,俗语说:“善有善报,恶有恶报,若是未报,时候未到。”不论是善报还是恶报,我们有没有想过:“报”是从哪里来的?“报”又是以怎样的形式表现出来的?

“**作工的得工价是应当的!**”人为谁做工,就从谁哪儿得工价。人做的工与谁有利就会从谁那儿得一分可爱的工价,但同时也会从那因此而受害的一方得一分可怕的工价。“**罪的工价乃是死!**”这是神给的;但同时,魔鬼给予罪的工价则是褒奖,则是罪中之乐。同理,义的工价乃是生命平安,这是神给的;但同时,魔鬼给予义的工价则是逼迫、毁谤、杀害。

一个人所行的,可能会同时受到神与魔鬼双方直接的或间接的报答,隐性的和显性的报答,即兴的和长效的报答,一次性的或分期分批的报答,现钞式的或帐户式的报答。他所行的同一件事,还会受到当事人的报答,关系人的报答。他所行的那一件事在外面所造成的处境氛围与牵连(关系网),在自己里面所造成的心境、心态,以及其播种效应……也都会陆续回馈出来,象报答似地汇聚到他身上、他账上和他心里。

如此错综复杂的报答现象,是要用相当的能力和水准去辨析,才能逐渐明白一些其中的奥妙的。缺乏这样的灵性与悟性的基础,对于许多事情自然困惑不解;于是就牢骚满腹、妄评妄议,不是错怪神不公,就是乱说人家祸福。他们是以属肉体的标准来衡量的!他们简单冒失地认定:长命富贵、飞黄腾

达,就必定是神给的善报;遭灾罹难、家破人亡,就必定是神给的恶报。

“受报”,required,recompensed,含有报答、报复、酬答、赔偿之意。既然说是报,基本上总是“所受的与所作的相称”的。恶人作恶,必能从他主子、伙伴及魔鬼那里得善报(犒赏),也必能从神或国法或其他方面得恶报(惩罚)。这两方面的报应都有,也都会相称,只是在时间和形式上有所参差罢了!

有人叹息“好心不得好报”;其实,这也有两种:

- 1.好心却没有把事情做好,以致事与愿违;
- 2.确实行了善事,但对方不识好歹或良心丧尽。

如果属于后者,他的恶反应好象是以恶“报”你之善;实际上乃是对你的攻击与贪婪。“善有善报,恶有恶报!”这个天理定律是从神来的。魔鬼则必反其道而行之。

在末日基督审判台前,“各人按着本身所行的,或善或恶受报。”(哥林多前书 5:10)那个终审,将使一切账目结清,一切都兑现;使公义的平衡这“未见之事的的确据”,变为众目昭彰的实际。

在这现世之报的问题上,义人所望的公义的平衡,在信心中已经有了“实底”,确凿无疑;因此,他也能不为此而分心。而且该得的善报,迟些少些,反而多长利息;该得的恶报,现世早早了结则更好,免得越拖利息越沉重。神的审判要从他的家起首!至于义人受逼迫却有福,因为逼迫不是恶报,乃是恶者的攻击;神必要因之而赐福,以保证公义的平衡。义人怎不欢喜快乐呢?

义人的欢喜快乐,恶人和罪人是无分的!然而,义人在世尚且受报,恶人和罪人且慢幸灾乐祸,更当自警自危!

12. 一句良言

人心忧虑,屈而不伸;一句良言,使心欢乐。……智慧人的舌头,却为医人的良药!(12:25,18)

良药未必对症,对症即为良药。单方之所以不绝于世,而又气死名医者,其故恐怕在此。

良言就是良言,恶言就是恶言;这是由言语内在的性质与品质所决定的。至于言语之酸甜苦辣、轻重刚柔等等,那都属某些言语的特征或矫味剂、赋形剂,与药性没有什么直接关系。

智慧人不但要积累许多人生与灵性的经历和经验,还要将它翻译成智慧的言语,储藏在仓库里,象药房里的药橱那样;还要熟悉药性、功用、配伍与服用量。

比如,“我们在一切患难中他就安慰我们;叫我们能用神所赐的安慰,去安慰那遭各样患难的人!”(哥林多后书 1:4)为此,平时就要在“心里尊主基督为圣”的前提下,“常作准备”,蕴酿良言、恩言、圣言;碰到需要的人,就能“以温柔的心回答各人”了!(彼得前书 3:15)

说话,人家听不听,那是人家的事,你管不了;但你说不说,说点什么,怎么说,说的水准如何,……这就是说话人的事了!

“马是为打仗预备的,”舌头是为说话预备的。愚人用来说愚言,恶人用来说恶言。属肉体的人用来说淫词妄语、流言蜚语。智慧人则用来说各种智言、真言,包括“造就人的好话”,和医人心病的良言。

我们基督徒与人相处,不能无所视,不能无所思,不能无所言,不能无所行。我们传福音、做见证、讲道、讨论、教导、劝勉、安慰、鼓励……都要借助于语言。但在选用什么语言之前,先要判断情况、诊断病情。否则,再怎么好的语言,不但不能治人心病,反而撕裂人的创伤。

就如约伯落在患难、愁苦与病痛中,他的三个好友十分诚恳地说了许多良言,并不是那许多投人所好、瞎和调的好听的话。然而,约伯的反应则是:“这样的话,我听了许多,你们安慰人,反叫人愁烦。虚空的言语有穷尽么?有什么话惹动你回答呢?我也能说你们那样的话!你们若处在我的境遇,我也会联络言语攻击你们,又能向你们摇头。但我必用口坚固你们,用嘴消解你们的忧愁。”(约伯记 16:2-5)

“那将要灰心离弃全能者、不敬畏神的人,他的朋友,当以慈爱待他!”(约伯记 6:14)

神对于约伯三友用之不当的、药不对症的良药,很不喜悦,并向他们怒气发作;因为“你们议论我,不如我的仆人约伯说的是!”(约伯记 42:7)

可见,真能称得上是治病医人的良言者,不仅言语的本身必须正确,而且在运用中不得妄称妄议神之名,必须使之能改善人的心境,使人得坚固、解忧愁!

特别是那些“人心忧虑、屈而不伸”的朋友,他们或许已经濒临崩溃的边缘,陷入忧郁的沼泽,真是十分脆弱的心病患者。智慧人以慈爱待他这样的朋友、邻舍,无论用行或用言,都当由轻而重、由浅入深、旋转切入关键穴位,如按摩医生治病那样。在一片良言的按摩过程,导入最佳状态;然后以“一句良言”点中要害。有许多良言都是在为那钥匙般的一句良言开路、铺垫。

我们回忆自己在得人帮助的交谈中,那怦然启动而又铭记久远的,往往总是某一句良言,有如烘云托月、画龙点睛之笔。求圣灵向我们启示那“一句良言”!

13. 恶人肚腹缺粮

义人吃得饱足,恶人肚腹缺粮。(13:25)

缺粮的概念,可以从两方面去开拓思维:

- 1.他是哪里缺粮?有钱无粮?仓内无粮?锅里缺粮?肚腹缺粮?
- 2.他缺的是什么粮?物质食粮?精神食粮?感情食粮?心灵食粮?

因为人的饥渴是多方面的,连皮肤也会饥渴到影响情绪、影响健康发育的地步。

与无有相比,拥有似乎是幸福的。但真正的幸福乃在于拥有而享有,享有而有余;余而经营、增值、转化成更高层的享有;从受的享有升华为施的享有,献的享有;其乐如何?其福如何?如果拥有却不能享有,不知享有,不会享有;那就算比无有更可怜!

耶稣不仅呼召人们到他这里来“得安息”,还切望人们“得享安息”(马太福音 11:28-30)。

据说,石油大王洛克菲勒在 42 岁时患了虚弱怪症,久治不愈;他每周盈利百万美元,但肚腹却缺粮,每周消受不了一美元的食物。看得见、摸得到,就是吃不下;医生护士叹息他真是一个可怜的人!

“耶和华是我的牧者,我必不至缺乏!”“必有恩惠慈爱随着我!”“耶和华使我的福杯满溢!”……因此,义人不但“吃得饱足”,并且没有后顾之忧、隔宿之忧、杞人之忧、莫名之忧;并且吃得那么潇洒豪放;并且能在敌人面前安享盛筵。他连白水、蔬菜、干饼、……都能吃得愉快,吃得养人,吃得光彩照人;那么,骨髓、肥油、牛肉、美酒,他们还会吃不下吗?既有好源头,又有好气概,还有好胃口!恶人注定了是要肚腹缺粮的!他也能巧取豪夺、囤积居奇、摆谱夸富,穷奢极欲;他能看别人吃,他能介绍别人吃,他能象鉴赏家那样讲得头头是道;但自己就是无福消受,连喝水都差点噎死、呛死。世人说,这是“背时”之故;有时倒也是会有这样的情况;正喝水时听到笑话,能不呛着吗?但“背时”还会“走时”的!而恶人之噎死、呛死,就如食道癌晚期患者那样滴水不进,那样难以幸免!

恶人不仅肚腹缺粮,而且,他们的灵与魂也都缺粮。就好比法利赛人是外面洗净里面脏,肉眼不瞎心里瞎。耶稣说:“你们若瞎了眼,就没有罪了;但如今你们说,我们能看见,所以你们的罪还在。”(约翰福音 9:41)

关于“基督当生在何处”这个圣经预言知识,当时的宗教上层人士,在这方面并不缺粮,恰恰相反,非常富裕。所以作为希律王的宗教顾问们(祭司长和民间的文士)一被问及此事,不加思索就脱口而出:“在犹大地的伯利恒!因为有先知记着说,……”(马太福音 2:3-6)事实上呢?他们自己却正是严重的缺粮,一点也吃不下,一点也得不到这“粮”的滋养。他们能说会道,却救不了他们;不但没有去找基督,甚至后来还逼迫基督、弃绝基督。

巴兰缺粮吗?基哈西缺粮吗?老年期的以利、大卫、所罗门缺粮吗?犹大、彼拉多、扫罗……他们缺粮吗?他们并不缺少灵性粮食,但在他们误入歧途而作恶时,他们的肚腹就缺粮了!

今天,世上教会中有许多专家、学者、教授、牧师……,他们真的拥有许许多多宝贵的知识之粮。我们应当尊重这些知识之粮;但不可迷信、崇拜而自轻自贱。因为要紧的是“吃得饱足!”仓里缺粮可以逐步补给;首先是肚腹不能缺粮。而这是取决于行义和作恶的。

14. 公义使邦国高举

公义使邦国高举,罪恶是人民的羞辱。(14:34)

盛衰荣辱,高下贵贱;人们在这两者之间,自然是倾向于前者,选择前者,追求前者。从个人、家庭到单位、乡土……直到国家,都在为摆脱裹辱下贱、攀登盛荣高贵而努力奋斗。至于,有志于为世界大同而奋斗者,那就未必很多了,或者还未曾提到具体的议事日程上来吧!

其实,这倒也很实在;与其奢谈世界大同的宏伟救世蓝图而神魂颠倒,还不如各人先从“少败坏世界一点”做起,各人先从清己之心、正己之欲做起。

无论是邦国或人民,国家或个人,为什么对于衰辱下贱,要摆脱却长期摆脱不掉?为什么对于盛荣高贵,要攀登却是总是攀登不上?为什么总是事与愿违?这就证明方法上、道路上、手段上存在问题。或者是飘了,或者是邪了,或者是偏了……!

那种只求达到目的而不择手段的疯狂做法,也能在短期内实现其想往的盛荣高贵;但那是虚的,没有基础的,而却又是埋下祸根的。那些耀人眼目的辉煌成果,必将毁之于一旦;还要还本付息,殃及池鱼,祸延子孙。世人说,这是报应!哲人说,这是自然规律的惩罚!

无论是国家还是个人,不管理想多么美好,“万里之行,始于足下!”这是肯定的。而且又与走的什么路与怎样的行路人有关,而这又与公义或罪恶有关。在罪恶的基础上,用罪恶的手段,永远不可能取得任何一点真的盛荣高贵!几乎人人都做过这项人生试验,也有几个脱颖而出的,就好比黑手党魁、大毒枭,他们各自也曾有过盛极一时的、辉煌盖世的作为;固一世之雄也,而今安在哉?!

我国的近代史中,也出现过许多仁人志士,宣导过各种救国论,意在追求使邦国高举。当然,是凡好事,多少都会有些好的影响;对腐化败坏的进程有所抑制与延缓。不论成功与否,都将在时人的心目中获得敬意与追忆。

不要以为天国之子是不可关心这罪恶世界的!基督徒是救世主耶稣基督的门徒,是创造宇宙万物之神的儿女,我们当然要从这样的高度来关心地球、世界、国家、社会、家庭、个人。因此,我们坚

信真的盛荣高贵来自平衡稳固,平衡稳固来自清洁健康,清洁健康来自坚行公义与远离罪恶。而这,首先是在十字架下,人人过堂,人人过关;因信主而认罪悔改、得蒙救赎,成为新造的人。继而因信主而勇于离恶行善,在“**行公义,好怜悯,存谦卑的心,与神同行**”之中做新造的人。

知耻(羞辱)近乎勇吗?那就当远离罪恶;慕荣近乎仁吗?那就当坚行公义。你我任何人都不能指令别人知耻慕荣、弃恶从善,又有什么能耐使公义通行全国?人们在许多青天、侠客、义士、警探、律师……之类公义惩恶的戏剧中寄托自己情思,而一吐郁结之气。一吐为快了,又将如何面对自己个人的现实生活?我有权利也有责任选择自己的人生道路与信仰准则。

“**公义使邦国高举**”,或译,正义使国家强盛;这是可以断言的,预见的!公义也能使个人强盛!我若不行公义,不但不能与神同行,而且还是在损国损己。罪恶是人民的羞辱;而我个人的罪恶,也才真是我个人的羞辱、耻辱。这也是可以断言的、预见的。

15. 合时合宜的善言

口善应对,自觉喜乐;话合其时,何等美好。……义人的心,思量如何回答;恶人的口,吐出恶言。
(15:23,28)

一句良言,如果是对症下药而又恰如其份,甚至能治愈别人多年的心病。然而,人讲话并不都是为了治人心病的。传福音,讲真道,做见证(通)消息,揭露,斥责,辩论,交战,谈情,说爱,讲理,求情……都要讲话。

做人难,人还总得做下去;说话难,话也总得说下去。原来把肢体献给罪,做罪的器具的人,如今被主救赎回来之后,应该把肢体献给义,做义的器具。同理,原来把舌头献给罪的人,献给情欲的人,献给血气的人,不是也应该把舌头献给义,献给真善美圣?若要说话,我不会说话;那么谁又是生来就会说话的?纵然,天赋了能说话的口舌功能器官,还得自己牙牙学语两三年;继而又输入有关“软体”,来支援自己的言语功能,缔造自己的言语风格。

现在,人是新造的人了,言语却还是使用的旧软体,反映出来的还是旧悟性,旧观念,旧气习;要讲新造人的话,却讲不出,这不尴尬吗?这与蒙召的恩相称吗?人们不是还能学会几种外语、几种方言吗?换了个新软体,慢慢学,慢慢说,用用就熟练了!

我们不要贪图省力而出奇想,象“从殿顶上跳下来”那样,一蹴而就;获得个恩赐,不用去苦学,就什么都会说,而什么又都不必由自己操心劳力负责任。当心啊,可别陷入魔鬼的试探才好!

我们说话,是说给谁听的?是为谁说的?是为什么而说的?是说的什么?是从什么心里说出来的?……

“**恶人的口吐出恶言!**”即便是甜言蜜语,即便是真话,即便是迷人的话,……;是恶言,终究是恶言。有人说:“恶人的话,未必百分之百都恶;如果有善言,我们也当听啊!”然而,试想,难不成遍地真理大饥荒、善言无处可寻,非得要到恶人的臭话中拣两句好话不可?

善人的口呢?当然应该是吐出善言的!但内容善的言语,又善于去讲吗?恶人说恶言十分讲究诡诈的恶技巧,而且又十分下功夫,必欲损人利己而后已。那么,善人说善言,又岂可草率轻忽、随随便便?那么高水准的善言,反倒可以不学自会?反倒不需要讲究智慧的善技巧?反倒不必十分下功夫,去争取达到那使神得荣耀,魔鬼抱愧蒙羞,而言听双方都得造就的境地?

义心发出善言,但在善言发出之前,还要”思量如何回答!”善恶之争,本非儿戏;善善之争,仍当力避误伤!

善言必须善说;有来有去,必须妥善应对。

美食是好的!但可吃的美食也总要按时、按顿、按量、**因**场合……等等规范而定,以求获得更佳美的效果。善言又何尝不是如此?善言出口,要合时!要合宜!怎样才能合时而又合宜呢?有义的生命还不够**有**义的道路(法子)、真理,也还不够,还要你我藉这能源,以义的软体来支援运算与“思量”,切近与中的!

16. 治服己心

不轻易发怒的,胜过勇士;治服己心的,强如取城。(16:32)

心,真是一个难以描述、无法尽言的奥秘机关。人“一生的果效,都是由心发出。”人老先从心里老,人病先从心里病,人坏先从心里坏,人死也是先从心里死!所以世上才会有那许多畸形人:“**正活着的时候,也是死的!**”(提摩太前书 5:6)哀莫大于心死啊!

心是人的组成部分。我自己的心应该由谁来治服(rule、统治)?正在由谁治服着?正在为谁服务、为谁效力?正在被谁陶冶、被谁引导?被什么所潜移默化?……我知道吗?

我如果管不住自己的心,我如果“身在曹营心在汉”,我如果心猿意马、心不在焉,……那和手脚异处、身首异处不是一样成了残缺不齐的不完全人了吗?

“我”所拥有的身内一切,既是神赋予我的,我就有责任也有权利在遵行神旨意的人生中,去充分地每一部件进行开发、操练、使用,并保养、顾惜、管理。

“我”所拥有的身内一切,在人生历程中,由于曾被魔鬼的奴役、世俗的污染、人为的伤害……等因素所造成的各种后遗症,给“我”在做新造人的努力中更增加了难度。因此,这个顺服主的“我”,必须在主所赐我的“迦南地(全人)”行使“我”的主权,贯彻神的旨意于“我”身内的每一部门,进行卓有成效的统治与调度。“我”如果管不住“我”身内的一切,而要向身外有所开拓、进取,谈何容易?

在这一切之中,心又是最敏感最活跃最桀傲难驯的部门!而且“我”在旧人阶段所引进、所贮存的许多旧资料、旧软体,都在心里。于是我们就可以理解:洗心、换心、养心(安息)、守心、收心、用心……以至治心(治服己心),处于何等重要的位置!

一个英雄取了城(或说事业),获得了巨大的胜利;但他如何治理这个成果?如果他连自己的心也收不住,管不好;心花了、心飞了、心迷了、心醉了、心不在焉了!那么,那些成果将要变成使他自己送命的苦果!参孙不就是一个例子吗?巴兰、基哈西也是这样!

“我”的心若不受“我”的统治,这个不安定分子在多元化的势力影响下,就要混乱;就要在困惑、引诱、煎熬、飘移、渴望、绝望、嫉妒、暴怒……的冲撞挤轧中破碎或失落。这个失落的心还会吃里扒外、里应外合,执行来自外部的各种指令,擅自指挥“我”的其他部件,去做各种陷“我”于不义不法的事情。

心是有温度、有能量的!人若能控制自己的心,不轻易动心,不随意倾心;那么,心里的力量就会在有控制的正常秩序中升温、升压,而定向致用;如汽缸,如压力锅。

什么叫轻易发怒呢?那就是怒气的失控!怒气是心力的另一种形式!这就又象一匹烈马,喷鼻蹶

蹄、狂乱腾跳。“我”若不能治住它、制服它、驾驭它,它就要把“我”重重地摔在地上;甚至还会牵着“我”的鼻子狂奔,把“我”拖得皮开肉绽。

治服己心是一场艰苦的内部战斗!和一切事情一样,我们要祈求主的帮助,加添我力量,并“**教导我的指头打仗**”(诗篇 144:1);但总不能将这功课难题推给主去代庖!

“我”重生得救,是主一手包办的;“我”做人,“我”治心,主却不能包办了!

17. 算为智慧

愚昧人若静默不言,也可算为智慧;闭口不说,也可算为聪明。(17:28)

因信称义,是神算我们为义(雅各书 2:23);既然神算我为义,当然就是义。今后如何呢?今后就在神的恩典与大能中,因信行义、行走义路,直到获得公义的冠冕!

今天的经文是讲愚昧人若静默不言、闭口不说,也可算为智慧与聪明。既然圣经算我为智慧,当然就是智慧。圣经的话还能不算数吗?但人生之路不是到此为止的,在算为智慧的基础上,今后又将如何呢?还当认真进取!

静默闭口,不言不语,这显然不是神为人预备口舌器官的目的。信口开河,终日唠叨,这显然也不是神创造的原意。神为我们预备了言语职能器官,那还是在亚当夏娃尚未堕落之前就预备好了的,是为了让人在完成神交托的使命过程中去善于搭配使用的,去在适当的场合去说各种适宜的善言、恩言、忠言、圣言!至于后来,嘴巴的功能和肉身四肢百体的功能,随着人的堕落而变异了,失控了,堕落为罪恶的器皿了!

静默闭口,不言不语。这个方式,智慧的义人会使用它,诡诈的恶人也会使用它;而愚昧人则不然,不论是义人中的愚人,还是恶人中的愚人,他们都十分不情愿闭口。他们总以为言语是智慧的象征,是炫耀自己的最轻便的手法,是使自己免于精神崩溃的重要支柱。他们深怕默默无声就等于自己失去了存在,或者就会被别人遗忘或轻视,就会被别人当作傻子!这真是愚人之见哪!

相对而言,其实,没人能否认自己是愚人。某一层次的智者,到另一层次中就会成为愚者;这一方面的智者,又会是另一方面的愚者。智者千虑,必有一失!那一失,就是他的愚!因此,就又会会有许多局部性愚人,间隙性愚人。

谁都不欢喜愚,但愚又是不可避免的。一般说来,愚还不能算是罪;而犯罪尚且要认罪,何况是愚呢?不知为不知,是愚就认愚;而认愚之举却又算为智了!是愚即求智,又可算为智!是愚就静听深思,而不搞快嘴快舌,多嘴多舌,先声夺人,先发制人那种小聪明、大愚顽的蠢事。小洞不补,大洞吃苦;小愚不闭口,大愚出大丑!

教中有些男性见到保罗叫“**妇女在会中闭口不言,……不准她们说话……**”(哥林多前书 14:34-36)就得意非凡,以为自己生而为男人,等于获得了在会中讲话的特权了。但就在这段经文前面,保罗还指出三种必须在会中闭口的,一是要说方言没人翻的,二是要说话的人比较多的,三是“**若旁边坐着的得了启示,那先说话的就当闭口不言**”。并非仅限于妇女!

无论在什么场合,讲不出什么就闭口不言,闭口不说;这就显出他有自知之明,这当然算为他的智慧聪明啦!愚者千虑,必有一得!那一得,就是他的智。那么他在得智之时再开口,有何不可?又何必要搭上 999 句愚言呢?

与其“不知道说什么才好”,却硬要说些坏事败事的话(马可福音 9:6),真不如闭口不说,还少犯点错误。这也可以为日后长智,准备一点静默受教的良好条件。

18. 弟兄结怨

弟兄结怨劝他和好,比取坚固城还难;这样的争竞,如同坚寨的门闩。(18:19)

这一节经文,在RSV译本中有一注脚为“Gk $\sigma\upsilon\lambda\lambda\epsilon\gamma\mu\alpha$: The meaning of the Heb brew is uncertain”;也就是告诉我们,由于人们对作为原文的古希伯来语的特殊读写差异与语法还未能精通,所以在某些含义难以确定的地方,特作郑重的说明,以示敬畏与客观。

所以,我们如果看到不同的翻译也就可以理解了。这节经文在现代中文译本中则译为:“帮助弟兄,他将如坚固城卫护你;跟他争吵,他将享你以闭门羹。”

在我们今天的灵修中,就仍以和合译本的文字为据,来揣摩这“弟兄结怨”的老大难问题。

按常情,“**弟兄为患难而生**”;同胞骨肉,同祖同宗,一脉相承,相依为命。生活在一个家里,有所磨擦磕碰,也是难免的。他们彼此间十分了解,坦率真诚;吵得快,好得也快。特别在面对外侮时,更能尽释前嫌,一致对外。

然而,“弟兄结怨”的情况就十分糟糕了!这不是一般的那种不愉快、不称心了!这个根子就深了!这不是那种“双方都有错”、“一个巴掌拍不响”之类的廉价逻辑所能概括得了的。

最典型的例子就是主耶稣所讲述的浪子的比喻。从这一个角度看,是小儿子归回父家;从另一角度看,却又是弟兄结怨了。从各自整个人生来看,弟兄两个都有不对之处;但在结怨到有我无你,不共戴天的烈度上,你也能说弟兄两个都不对吗?你也能各打五十板吗?有没有弄清楚,是谁在跟谁结怨?

在那个比喻中,是哥哥向“死而复活、失而又得的”弟弟怀恨结怨;仆人劝了无用,连父亲“出来劝他”与弟弟和好,劝他进来与大家一同快乐,照样劝不下来。他站在外面生气发话!他的争竞、争吵、吵嚷、取闹,就象乒乒乓乓地关门落闩,任什么人劝和的话语都不准透进他的耳朵里。真是如同“坚寨的门闩”,上了一道,再加一道!

有时候也真是怪,与弟兄结怨比与外人结怨,往往更加难解难和,为什么呢?因为心里的情况变了!他和弟兄,虽然在身分上还是一家人,在心里已经早不是一家人了!他在怨恨弟兄之前,已经先怨恨父亲了!他心心念念要与外面的“朋友一同快乐”,就是没有兴趣与家人一同快乐;但却要家里为他提供方便条件。如果仅仅是浪子,离家出走就走了!但象老大这样的浪子,乃是人在家,心在外的浪子,乃是吃里巴外的败家子心态。到了适当的时机,他就会引狼入室,大开杀戒,霸占家业;如耶稣在凶恶的园户那个比喻中所指出的(路加福音 20:9-18)。那是一种鬼迷心窍的败家弟兄啊!

外贼易捉,家贼难防。因为家贼的公开身分乃是家中的儿子,他拥有家中的许多特权;他热衷于独占称霸,而不愿与人平等分享。他自以为有权作过高的期望,就使得他自以为更有理由比在外面更贪婪、更嫉妒而更不受阻挡。于是,他也就更怨恨弟兄了!

如果神也劝不和他,别人还能怎样呢?愿我们自警于始,自己不要落到那将被神“砸得稀烂”的可怕结局中去!

19. 可理解而不可靠

好施散的,有多人求他的恩;爱送礼的,人都为他的朋友。(19:6)

今天的经文向我们揭示又一种人际甜蜜的势利假像:慷慨之人朋友多!你说假吧,甲方好施散、爱送礼是真的,不是假的;乙方求他的恩,做他的朋友,也是真的,不是假的。施,总得有人受;受,总得有人施;否则,这个关系就不存在。但这施与受结合之后所迸发出如此的热乎劲儿,却实在是一个假像。甲乙双方都应该看到这点,明智地保持一个合宜的分寸,免得落入试探而被灼伤。

“当耶稣在耶路撒冷过逾越节的时候,有许多人看见他所行的神迹,就信了他的名。耶稣却不将自己交托他们!因为他知道万人,也用不着谁见证人怎样;因他知道人心里存的。”(约翰福音 2:23-25)可见,心的热度是一回事,心的深度、纯度、强度则是另一回事;单项 100 分,并不能将其它各项的 0 分扯平。

势利是软弱的反应,是人的生理和心理的求生本能,连婴儿、幼儿也是如此,本不是罪。但在被罪化之后,这个势利也就变得越来越虚浮、丑恶、可憎了!由求生而利己,由利己而贪婪。贪婪,这个小无底坑是要吞噬一切的;首先就吞噬了贪婪者自己的天良、人格与理性。

施也好,受也好;受有福,施更有福。

在困难中的人,得到别人的帮助;在凄凉中的人,得到别人的礼物;他们的心情如何,心态如何,倾向如何,一般是可以理解的。然而,即便是尚未恶化变质的纯情狂热,即便能汇聚成一个能量巨大的狂飙,对于事奉神的人来说,那也是不可信赖,不可交托,不可倚靠的。就如,**“耶稣既知道众人要来强逼他做王,就独自又退到山上去了!”**(约翰福音 6:15)

基督徒的施是出自于圣爱的驱动,并非施恩图报;基督徒的人生是倚靠主的,是基于主的道路、真理、生命的,是要向主交账的,他也没有必要去另寻倚靠。因此基督徒在真善美圣的施恩分享的举止动作中,不但坦然于**“白白得来,白白舍去”**的胸襟,不但增强对受方的理解,而且还不能不对这汹涌而来的的势利假像,不厌其烦地作出一系列相应的措施。一要明确高举基督,为福音的缘故;二要明确自己的限度;三要明确自己施散、送礼之无所求于对方;四要运用智慧,掌握时宜度当,严格令行禁止;只能长人志气,不能灭人志气;只能推动上进,由浅入深;不能诱发贪婪,陷人于肉欲的网罗。

我们欢迎朋友!对于同走天路的朋友,我们追求有所施;对于世上的朋友,我们也追求有所施,甚至施之更多。但我们的**“施”**必须是自由的,不受辖制的;否则,如果碰上一个贪婪的无底坑,我们粉身碎骨填进去也不够。如果养廉不成反鬻贪,三五个贪婪的狼互相争夺掳物,也要把我们这些善良的施教者扯得粉身碎骨,使我们其它什么事也干不成了!

不愿做魔鬼奴隶的人,反倒去做势利朋友的奴隶吗?理解他们,但千万别倚靠他们,更别把自己交托他们!

20. 耶和华的灯

人的灵是耶和华的灯,鉴察人的心腹。(20:27)

耶稣说:**“眼睛就是身上的灯;你的眼睛若亮了,全身就光明。你的眼睛若昏花,全身就黑暗。你里头的光若黑暗了,那黑暗是何等大呢?”**(马太福音 5:22,23)

如果参照这两处经文,我们是不是可以这样来理解:

人的肉眼是身上的灯,眼睛若亮了如探照灯,全身就光明,外面以及外在的一切,就能一一看清楚,及时报告给人的里面知道。

人的心眼是灵里的灯,其性质乃是耶和华的灯,是“神灯”。这个灯如果明亮,人里面的一切隐秘处,就都被照亮了;Searching **all his** innermost parts,都被探照灯那样细密地搜索检查过了。

肉眼昏花是全身黑暗;心眼昏花而黑暗,则是全人的大黑暗。

肉眼失明,立刻就能发觉,心眼失明,能以发觉吗?

里头的光,耶和華的光,若还能象探照灯那样频频闪光,搜索自己的心思、意念、动机、隐情、……。发现情况,良心有所触动,就有红灯报警。我们俗语说:“良心发现!”“天良未泯!”“天理良心!”这就是说明,心眼尚未彻底失明;或许还有 0.1、0.2 的视力吧!但若被世界的神(魔鬼)弄瞎了心眼(哥林多后书 4:4),与神的生命隔绝,心里刚硬,良心丧尽,……(以弗所书 4:18-19);到了那种地步,他们就以犯罪作恶为戏耍了,而且还自以为十分平安!求主怜悯哪!

神是无所不知、无所不察的!我们的心地不论怎样黑暗,他都能鉴察。但我们若没有光,我的灵又如何鉴察(考察)我自己的心腹呢?我的灵又怎样指挥自己的魂与体?不就是瞎蒙、瞎混、瞎指挥吗?不就是“往错谬里直奔”还自以为是吗?难怪连祷告都不知道自己说的什么,求的什么!

“将残的灯火,他不吹灭!”(以赛亚书 42:3) **“你必点着我的灯!耶和華神必照明我的黑暗!我必借着你的神跳入敌军,借着你的神跳过墙垣!”**(诗篇 18:28-29) **“(神)照明你们心中的眼睛,使你们知道他的……(恩召!基业!能力!)……”**(以弗所书 1:18)

人懂事者乃是先懂人事;人做事者乃是先做人事,先尽人事。于是人们看见某人做了某件事情之后,常会暗自惊诧:这是人做的事情么?这是人说的话么?

是人,为什么不懂人事,不通人情(通人情不是徇情!),不说人话,不做人事?难道他没有人的灵么?这就因为他的心眼瞎了,他里面的“神灯”灭了,他的良心丧尽了!到了这个地步,他就越活越痛苦,越活越虚空了。

我们要看清楚外面吗?先要看清楚自己里面!我们要做圣工圣事吗?先要学学人事!我们要打扫、要堵洞、要寻找失落之物,先要把里面的灯点亮才行。存心要去作恶的人,他才恨恶光;属主的人哪,我们有什么理由恨恶光呢?行走义路的人哪,我们有什么理由厌弃光呢?

我们要珍惜郑重神赐给我们各人的这盏奇妙的“神灯”;不但要里面的灯光常明,我们还要预备油在器皿里!这样,我们里面“人的灵”才能与天路同伴的“人的灵”在神的灵中亲密交通团契;这样,圣灵也才能常常充满这被明光照耀着的“人的灵”里!

四活物“**遍体内外都满了眼睛,**”不是遍体内外都满了耶和華的灯,遍体内外都满了明光吗?

21. 预备与得胜

马是为打仗之日预备的;得胜乃在乎耶和華。(21:31)

我们不要去嘲讽挖苦亚当夏娃;因为我们在既有他们的前车之鉴,又有耶稣的扶助引导的有利条件下,却仍然常常在魔鬼相同的试探面前失败。魔鬼一引诱,我们就心动了!我们不肯在顺服神中恪守本分,在恪守本分中做人,在做人的功夫中彰显神的永能和神性;我们倒是在违背神中丢弃本分,在想入非非中做神,在做神的狂想中自以为与神同等了。

一个人,在时间的长河中,只是一滴,在空间的无垠中,只是一点,在五十亿人海中,只是一粒,在神所指挥的“**万事都互相效力**”的平衡运转体系中,只是一环一节。我能有分于如此宏伟永恒的体系,

这是我做人的机会,我参与的荣幸。

神掌管的大局,乃是按照他的旨意运转着、平衡着、互相效力着的大局。我的意志轻似灰尘,几等于零。大局没有我,照样是那个大局;我若没有大局,游离于大局之外,我就无可立足,无以为人。

因此,我们每一个属于主的人,无论是在身内,或是在身外,无论是在今生,还是在永世,我们都必须谨守自己这奥秘的身分。我属主,主属我;但我不是主!主与我同在,我与主同行;但我不是主!我为基督活,基督在我里面活,我活着就是基督;但我不是基督!我以主的事为念,我为主大发热心;但我只能愿主的旨意成就,我只能在命定于我的这“微微型局部”中,献上我的“四尽”,忠于我的职守。我愿打仗得胜,大功告成;但与战局有关的因素很多,我只不过是千万因素中的一个小因素;因此得胜也就不可能由我而定,只能“在乎耶和華”。

神知道他在做什么,他该做什么;用不着我们杞人忧天瞎指挥。但在神的属下,我们各人则应该知道自己在做什么,自己该做什么?有没有保质、保量、保进度?有没有忠于职守,严阵以待,听候呼召,荣获选上?

“马是为打仗之日预备的!”我作为基督的精兵,有没有按照“打仗之日”的要求来预备我的战马?有没有认真饲养、忠心调教、细致装备?

愿望可以大于职守,也应该大于职守。我们是神的儿女,当以神的心为心,当以父家的事为念。我们的愿望可以和神**“不愿一人沉沦”**那个愿望一样大;然而,我们的愿望却必须紧紧连着各人具体的职守,各人的**“脚掌所踏之地”**。不论我们自己的职守是多么渺小,多么“微微型”;我们也不能轻忽而飘浮,飘浮而失职,失职而失踪于主道;以致从主的大局中坠落,从主的恩典中坠落。

为什么会有指望越大,失望越惨,愿望越高,跌得越重的现象发生呢?问题不外乎两个,一是指望的物件或指望的内容错了;二是脚下没站稳,脱离了实际,忽略了职守。

在天路历程中,在善恶之战中,我们指望于神,渴望能得胜,这都正确。问题在于我们若想自己调度全域、稳操胜券,那就错了!若想置身局外,袖手观战,静候凯旋,那又错了!

“马是为打仗之日预备的!”备战,参战,召之即来,来之能战,这是我们个人的职守。我们追求越战越勇,越战越强,这才可以向主交账。然而,别忘了,**“得胜乃在乎耶和華!”**

22. 为何不可结交

好生气的人,不可与他结交;暴怒的人,不可与他往来!恐怕你效法他的行为,自己就陷在网罗里。

(22:24-25)

每一个人的周围都有许多人。他可能都认识他们,但却并非与人人都结交往来。在他结交往来的人中,结交的深浅,往来的亲疏,也并非人人都是一样的。即便以同一个结交往来的人为例,因着时间、场合、事情、情绪……的变化,其关系也总是频频变幻、上下浮动不已的。为什么?不论是否讲得清楚,原因总是有的!

在人际关系的结交往来中,其实各人都是有自己的取舍准则的。有凭直觉的,有凭关系的,有凭感情的,有凭利益的,有凭知音同好的,……。俗语说:**“物以类聚,人以群分!”**这说出了结交往来的一种潮流走向。而异群异类之有限逆向交往,也并不是没有的。

圣经告诉神的圣民,在人间,不可结交往来的人有许多类型;这里只指出了两种人,即好生气的

人与暴怒的人。但这里更指出了不可与他们结交往来的深层理由,不是因为怕吃他们的亏,受他们的气,被他们所连累,使自己蒙受什么什么损失;乃是因为要避免在“结交往来”的过程中被传染、被纠缠、被熏陶!乃是“**恐怕你效法他的行为,自己就陷在网罗里!**”

不与之结交往来的人,不等于就不怜悯他们,不接触他们,不看顾他们,不抵挡他们,不谴责他们!我们应该考察耶稣与使徒们的圣范,对“结交往来”的内涵就能多所会意。

“**二人若不同心,岂能同行呢?**”(阿摩司书 3:3)固然,不可与恶相交的“五问”(哥林多后书 6:14-16)是极其严肃的原则;好生气与暴怒的人也并非都已沦为恶人,并非严重到那个地步。然而,“**自己以为站得稳的,须要谨慎,免得跌倒。**”(哥林多后书 10:12)能从这一点出发,而不滥交朋友;这当然是甚为可取的明智方针。

好撒玛利亚人救助遇难者,这是爱邻舍的典范;但就这件事情而言,他们并未结交往来。亚拿尼亚奉主差遣去向眼睛失明的扫罗传达信息;这时,他们只是处于传福音与信福音的关系上,也还没有建立结交往来的关系。“过了好些日子”以后,扫罗再回耶路撒冷“放胆传道”,他与主的门徒就建立了结交往来的深层关系。(使徒行传 9:23-29)

员警逮捕酗酒、吸毒者;专门机构的医护人员耐心帮他们戒酒戒毒;亲友同事去看望他们、敦促他们……所有这些,都是为他们做了好事,但都还不能算是与他们结交往来吧!

一个人落在污泥坑里,你若要与这人结交往来,应当量自己的力,站稳自己脚跟再去把他拉上来;或者再呼吁别人一道来救援他出来,……以后才能酌情考虑是否与他建立结交往来的关系。但可以肯定的是,绝不会跳到污泥坑里去与他结交往来,因为那已是同流合污了!

不可与恶相交,这是嫉恶如仇的圣心圣性所决定的,没有通融的余地。不可与某些人相交,这是自知之明与谨慎自守所决定的,会有一些弹性余地的。

好生气与暴怒的人,是会捞得一些现实惠的;因此,也就会诱惑人们去效法他们!但看中他们的实惠的人,也必定要将他们的网罗一并吃下来!

23. 思量·手段·为人

不要吃恶眼人的饭,也不要贪他的美味。因为他心怎样思量,他为人就是怎样!他虽对你说,请吃,请喝!他的心却与你相背!(23:6-7)

有一句当前十分流行的吉庆祝词,叫“心想事成”;再加一码,叫“心想事成”。其实,这也就是说说热闹罢了;不论好事坏事,单凭心想就能实现吗?真能那么容易吗?“成事不足,败事有余”的那种事与愿违的例子多着呢!所以俗语也就坦率承认:人生不如意事常八九!

这倒并不是说,内心活动就毫无意义,毫无作用,毫无能量。然而,“**心里怎样思量**”出来的能量到哪里去了呢?说到行事为人,那能量既发出来,事未作成之前,“为人”倒差不多快要成形了!

“**因为他心里怎样思想,他为人就是怎样!**”简而言之,“心想形成”倒是叫得应的,来得快的!就如数据与图像能通过一定的设备条件进行相互转化那样,一个人心里思量的内容也会转化进行成与之相对应的人形人象。

恶眼人的形象是怎么形成的呢?早在他心里那种恶毒诡诈的思量过程中就形成了!随后,只不过是按资料扫描成图,按图施工;用真真假假的手段,把它构造在客观世界中而已。

恶眼人想要叫你上钩,想要吞吃你,他心中的思量是与你相背的。他“心想形成”了;但至于能否“心想事成”,还要看你是否肯上钩。他主观里面的恶行,他个人自己去独自办成。他客观外面的恶行,当然也是他在自主动作,但却未必能办成,因为还可能会遇到阻挡。

然而,恶眼人的动作还是不容忽视的。他的动作,他的姿态,他的甜言蜜语,他为你提供的美食,说:“请吃,请喝!”……那都是他的手段,不是他的目的,不是他所企求之事。他的目的是要你上钩;你上了钩,他的事才成了!他事成之后,还要回收他暂付给你的诱饵!“你所吃的那点食物,必吐出来;你所说的甘美言语,也必落空。”(8节)这就是他“与你相背”的为人!

思量——手段(言行,动作)——为人(目的,成事)!这三段流程来自同一个人,但也未必一致;于是,就易于使人困惑不解或被迷惑。他心中如何思量,是他里面的、已经发生的、你所看不见的;他要达到的那个目的,虽然是外面的;但尚未发生,也是你所看不见的。你所能见到的,只是现在的、在你眼前的、他外表的一套表演。于是,他就在流程的中段,大做手脚,大耍手段,大搞假冒为善,让你看个够,爱个够,醉个够。叫你眼珠发定,因而顾不得去通过他的恶眼去发觉他的恶心,去警觉他随后的目的。而恰恰是一前一后那两段,正是他处心积虑、百般遮掩的居心与为人,因为那正是他“与你相背”的真实形象。

慧眼才能“眼见是实”,俗眼往往“眼见是虚”。恶眼怕慧眼,不怕俗眼!

24. $1 + 1 > 2$

再睡片时,打盹片时,抱着手躺卧片时;你的贫穷,就必如强盗速来!你的缺乏,仿佛拿兵器的人来到!(24:33-34)

时间和生命是一对相似、相关而又并不相同的事物。说它们相似,因为它们都是留不住的;用与不用都在不停地逝去。说它们相关,因为生命若没有时间,生命也就无所谓生命,它也就结束了。时间若没有生命,时间尽管奔腾不息,但却没有可能结出这一个具体的生命成果,时间也就无所谓价值。说它们并不相同,因为虽然都为神所赐,但对于某一个体来说,生命是他内在私有的,时间是他外在共有的;生命是主动的,可以去捕捉时间,充分使用时间;时间则是被动的,可以接受生命的邀请,供生命使用。由此可知,具有同一时间长度的人,创造的人生价值却会有天差地别,关键就在于各人生命与时间的关系怎样。

时间是一个不可能割取的永恒流动的整体。但在个人的生活中,它就有了人间的计量与限量;随着生活的内容与节奏,它也似乎被割成了大块、小块、间隙、点滴。时间也是不可能存储的,但时间所转化出来的事物、效应、价值,却是可以存储的,可以积少成多、另存整取的。如水滴石穿,绳锯木断;这其中,不露面的时间,就在扮演着一个重要角色。

片时,是时间中的碎片,是一小会儿,是几分钟;这么一点点时间,也是做不出什么生活,派不来什么用场。所以人们往往不拿它当回事,常常不予计算。今天经文中所讲的,是一个贪睡的懒汉。他已经用整块的、大块的时间睡过觉了,可就是还不愿起身;他变着法子还要再消费三个“片时”,即:醒着的“再睡与打盹”,再加上躺着的休息!片时加上片时,十分钟加上十分钟;三个片时算半小时吧,还不能保证起得了身。他如果打盹而睡着呢?谁知道又会消耗掉几个片时?!

对于睡眠充足的人来说,片时加上片时地躺卧,并不能增加他的睡眠效应,但却能为他制造一个

贫穷缺乏的负效应。时间既不是金钱,也不是贫穷;善用它则富,恶用它则穷。而最严重的恶用时间,就是把时间化整为另,片时片时地浪费,变着法子打发掉,又不至于触目惊心。甚至于他还能心安理得地呼叫:“我真忙啊,一点时间都抽不出来!”

且不说时间的化整为另,即便有些人的生活是大板块结构,衔接得极有规律;如若仔细排查,他也未必就没有时间的碎片。而且,如果有意识地按排几个时间碎片,使板块之间留个弹性的间隙、缓冲的余地;其实倒可以使他免于因板块冲撞、挤压而紧张,而崩溃。变着法子减去片时,再减去片时,他就走向懒汉的另一极端:积劳成疾,英年早逝。

无论是谁,在每一天的 24 小时之中,片时总是有的,也是应该有的。固然没有必要化整为另,也没有必要聚另为整;但总必须一视同仁地重视这些另另碎碎的片断,变着法子来使用它;用智慧来善用它,使它及时转化为可以储存的事物。这样去实践的人,不仅调节了生活节奏,增添了生活情趣,而且还能获得 $1+1>2$ 的正面奇效。他的健康就必如春天速来,他的幸福也必如天使来到。

仅仅是片时加片时地睡懒觉, $1+1>2$ 的负面效应就叫他贫穷缺乏;那么,为什么不肯翻转过来呢?

一天若有六个十分钟的另碎时间,你若合宜地安排六个专案,如背诵、识字、练唱、书法、外语、散步……,坚持一年下来,每一项就积累了六十个小时的成果。无论单项效应,还是综合效应,看看是否 $1+1>2$?看看那速来的到底是幸福,还是不幸?

25. 荣耀的发射与回馈

吃蜜过多是不好的;考究自己的荣耀,也是可厌的。(25:27)

吃蜜过多怎么会不好呢?最起码的不好就是“呕吐出来”(16节)!还要加上狼狈不堪、贻笑大方;还要加上处理呕得一塌糊涂的现场;还要加上倒一阶段的胃口。谁若“考究自己的荣耀”,也必会落到这般可厌的模样;不但会自觉无趣,还会令别人厌恶、恶心,甚至隔夜饭也呕出来。这还是最轻的了!

荣耀乃是某一主体内在价值(属性)所自然焕发出来的光辉,好比“日有日的荣光,月有月的荣光,星有星的荣光;这星和那星的荣光,也有分别。”(哥林多前书 15:41)这光辉并非象镭射那样特意要定向输送给谁,然而,它总是要射向四面八方的。于是当客体感受到耀眼的时候,他也就通过这荣耀知道了(还不等于承认了!)那发光主体的存在和价值。

同一个荣耀,有主体发射的荣耀与客体回馈的荣耀。回馈荣耀的形式与方式,多种多样,如美名、职称、致敬、宣扬、捧场、授衔、授学位、待遇、排场、树碑立传,……据说,这是社会与历史对他价值的承认。于是,这似乎就转化成了他的身价,成了他不枉此生的意义之所在。如果得不到,就以虚荣代替;如果虚荣再得不到,就要崩溃而无以为人了!

然而,还有另一种回馈,那就是麻木不仁、无所知觉。

然而,更有另一种回馈,那就是卑劣的对荣耀的嫉妒,必欲除之而后快;于是就制造许多恶名来污损人家的荣耀。

所以人世间就会有那么许多是是非非,真真假假的东西:真荣耀,假荣耀;真羞辱,假羞辱;真美名,假美名;真恶名,假恶名……。

有许多问题,都暂且搁在一边,不可能在今天尽兴地思考。且只说,一个人作为主体一方,对于自己

的真荣耀,为什么也不宜去考究呢?

因为,我们在做罪人的时候,人不象人,亏缺了神的荣耀。如今在基督里成为新造的人了,也当做新造的人了。做得如果还能象人,也就是活出基督的样式,彰显了神的荣美,这才能有一点归荣耀与神的实际。荣耀都是神的!这是神的属性所决定了的事实!并不是神向人讨荣耀,并不是“主要颂赞”;乃是我们既知道神,既从神而生,就不能不“当作神荣耀他”(罗马书 1:21);乃是我“要颂赞主”。

基督徒的人生乃是信望爱行的人生,真善美圣的人生,长成满有基督长成身量的人生,“按照神的旨意,服事这一世的人”的人生。这样的人生实践,构成了他的人生意义和人生价值。这个价值是怎样认定的?是道路、真理、生命所认定的,是自己与别人的良心所认定的,是将来基督台前的火所认定的,是我们所属并所事奉的主所认定的。我们即便在今天,若也能在心灵深处听到主的称赞说:“你这又忠心、又良善的仆人!我都看见了!”就心满意足了,连死也能荣耀神!我们是扎根而生长的,并不追求什么支柱;我们的价值是肯定的,并不在乎回馈的荣耀有多少!

这样,我们就多少可以理解主耶稣所说:“我不受从人来的荣耀!(回馈的荣耀!)……你们互相受荣耀(互相吹捧、承认),却不求从独一无二的神来的荣耀(神对他价值的认可),怎能信我呢?”(约翰福音 5:41,44)比较理解保罗为什么毫不在乎人们施加给他的“荣耀,羞辱,恶名,美名”。(哥林多后书 6:8)

并不是说基督徒不必注意或倾听舆论的反映,乃是说,我们真正的身价与使命,并不由人们承认与否来决定或左右。我们不考究自己的荣耀,就能清醒得多,潇洒得多,并且还能看清各种毁誉的来头与他们真意之所在!

26. 欲盖弥彰

他虽用诡诈遮掩自己的怨恨;他的邪恶必在会中显露。挖陷坑的,自己必掉在其中,滚石头的,石头必反滚在他身上。(26:26-27)

这段经文将神所默示的天理告诉了我们,我们中国的古话也说,“欲盖弥彰”!“作法自毙”!“弄巧成拙”!“搬起石头砸自己的脚!”这也反映出我们追求“知天命”的祖先也在体察天理,而且竟然是如此之所见略同,不谋而合!可见神真不偏待人!无论古今中外,凡虔诚追求的,他总十分恩待,巧妙引导。

恶人在人间的行事为人,是必然要伤害别人不可的,是必然要向别人(包括义人与恶人)发出贪婪、嫉妒、邪恶、仇恨的。他不干伤天害理、损人利己的事,怎么还叫恶人呢?他既然为非作歹、造孽作恶,如果闹得尽人皆知,又势必增加日后作案的难度。而要遮掩自己的恶行劣迹,也就必须殚心竭虑地运用一切诡诈手法。因此,一切善良的人们如果还相信耶稣所说“你们要防备人”的这个指示是确切的,就不可对此没有思想准备。看得出,看不出,是一回事;要过多久才能看出来,是另一回事;但在理论上总应该知道,恶人是很会伪装的,甚至于还会披上羊皮、披上圣职!就如那些将耶稣钉十字架的祭司长、文士、法利赛人、长老!要不,他们吃什么?

恶人如果不离开他们的恶道,不论他们怎么遮掩,他们那条道路的走向与结局总是肯定的!“恶人的道路,却必灭亡!”(诗篇 1:6)

他们的邪恶,在还遮掩得住的时候,也就是能蒙蔽一些人。那么,被蒙蔽的是些什么样的人呢?是糊涂的善良人,是属肉体(看外貌)的虔诚人,是新来乍到的陌生人,是闭目塞听、苟且偷安的“套中

人”，……。

他们的邪恶在什么时候遮掩不住?在什么人的眼中遮掩不住?属灵的守望者能看出他们,在光明中行事的常规,就能试出他们来。听其言,观其行,再对照圣经,也能消除他们的障眼法。在“**追求公义、信德、仁爱、和平**”那清心团契(提摩太后书 2:22)的信息交通中、在忠心看守城墙的角声呼应中(尼希米记 4:19-20)……,也都能看出他们……。这里概括一句:“他的邪恶必在会中显露!”而且要显露到“站立不住”的程度。(诗篇 1:5)

这个会,当然不是指恶人的会,乃是指义人的会。因恶人相聚,密谋作恶,他们相互之间都十分清楚;他们为着共同的仇恨对象与共同的利益而结盟,还遮掩什么?要么为日后黑吃黑的争斗打点埋伏。但在义人的会中就不同了!义人嫉恶如仇的灵性敏感与宽容饶恕的灵性变数,如果是平衡无偏的;那么,他们既不论断人,又不佯装不见;从互通消息中汇聚起恶人的蛛丝马迹、动态动向。几番往复核对,角声呼应,聚光监督,他们的邪恶就必显露出来了!

然而,为什么在许多人的义人会中,不但恶人的邪恶显露不出来,反而却将许多义人抹黑搞臭,弄得声名狼藉呢?因为如《致七教会的信》中所指出的,恶人在义人的会中掌权了!义人的会反而变成只准听的受训会、不准议的传达会、封锁消息的傀儡会了!

这也给我们提供一个简易测定法:是凡强行在群众中搞“不听、不看、不讲、不问、不议”的人,是凡提倡听道却严禁交通的人,是凡热衷于造舆论、却又压制不同意见的人,是凡将自己的一点善行故意要宣扬开来的人……,他们正是以自己的作为给我们大家亮起了红灯!

27. 经营活财

你要详细知道你羊群的情况,留心料理你的牛群。因为费财不能永有,冠冕岂能存到万代?(27:23-24)

我们寄居人间做人,经营人生,必须要处理人事。如何积财于天,如何将世上的财物转化成天上永存的基业,这在别处经文中都有相关的训诲信息。今天的经文,仅就世上的正当的财富而言,也给我们指明了:智慧的理财之道,首先要区别财富的不同质别,才能抓住理财的重点。

这里讲了三千多年前游牧人家的三种财富,即:羊群牛群;费财;冠冕。他不是说费财与冠冕不好,而是说畜群更重要,更需要重视,更需要为之付出心血与劳力!

畜群是活的财富,蕴藏着生命力、生殖力、创造力。一百头种畜,料理得好,不消几年,就能成千上万。即便在特殊情况下,这畜群也能直接供养全家人口衣食住行的基本需求,而不至断绝生路。这活的财富能使人进而能取、退而能守;没钱逼不死,没钱能变钱。

费财包括房产、用品、宝物、金银、钞票在内,乃是死的财富。你用得着的那一部分,可让你用得痛快些、舒服些;你用不着的那一部分,等于是没用的东西。在没吃没喝的时候,有钱买不到东西的时候,捧着金元宝,照样得饿死;但有一头羊,就能救得性命,度过难关。费财当然要保管;但它并不会因为你天天清点、抚弄、料理,就会长大变多。大元宝难道能生两个小元宝出来么。

冠冕,象征他在人间的地位、名望、荣誉、评价……,那是抽象的财富,虚的财富。好比商品的名牌、运动员的名次以及各种高级职称、职衔、级别、荣誉称号。据说,有的名牌值几亿美元,有的名人的名气也能折算为钞票,一笑能值百万元。现将虚名虚荣排除在外;真名真荣真冠冕,才是真在名实

大体相符。也就是:世人根据你的实际,所回馈给你、认可于你的名(冠冕),还差不多;没有虚报冒领,没有阿谀奉承。

其实,这耀人眼目的真冠冕,自有其正当的功用,它是珍贵的,但并不是可以用来换吃喝的。谁若藐视冠冕、玷污冠冕,谁若靠冠冕为生,甚至去作威作福,谁就已经滑入堕落之途了!

人如果对于自己从社会所得的真冠冕,既敬重而又淡然;让它来去自由,当它可有可无,才能不被自己的冠冕所囚禁奴役,他又何必为这虚财劳心劳力,去“详细知道”其情况,去“留心料理”其影响?目的何在?追求什么?当心”私欲既怀了胎,就生出罪来!”因为“料理”出来的冠冕,没有一个是好的;一是真不了,二是真的也变臭了!

现代人有现代人的财富,当然不同于古代;但我们也仍然可以分为活财、死财与虚财三类。死财来自于自己辛勤劳苦的物质积累,虚财来自于外界对自己成绩所回馈的抽象积累;都是过去的、既得的人生记录。而活财乃是一个可变数,乃是一个实施人生使命、创造人生价值的本金。写文章可以借题发挥,做人则可以借活财而发挥。

我们各人今天的活财是什么?多半不是畜群,多半都是各人的专业。死财、虚财都是可以提前作为人生的果效“汇”到天上永世里去的。而活财乃是正在手中经营之财,能经营出多少,还是未知数;因此也还是无从汇出的。所以这活财才是我们经营与理财的重点之所在!这活财才是需要我们详细知道其情况、留心料理其生态的活动基地!就好比,教师全神贯注于对学生的教育,医生全神贯注于对病人的治疗,牧师全神贯注于对信徒的牧养!

28. 周济贫穷

周济贫穷的,不致缺乏;佯为不见的,必多受咒诅。(28:27)

“无论作什么,都要从心里作;像是给主作的,不是给人作的。”(歌罗西书 3:23) “施比受更为有福!”(使徒行传 20:35)从这一真理的原则与天理的定律来看,无论什么性质或管道的付出,都当一视同仁于这样的高度,而不可随意割裂偏颇、串换取代。

但从各人的使命、恩赐、处境与职责而言,有限的人所能付出的,毕竟是有限的;所以在人间的常规秩序中,又不可能没有轻重缓急、大小先后的不同对待。比方说:“爱父母过于爱我的,不配作我的门徒,……”(马太福音 10:37-39)就如哪哒香膏的用途,主说:“……因为常有穷人和你们同在,只是你们不常有我!”(约翰福音 12:5-8)

我们基督徒的付出,按人间的认识与礼仪来分类,大致可以有这些:

1. 奉献:对神的!

2. 孝敬(奉养):对父母的!

3. 敬奉:敬奉那些教导自己的长辈!对于“善于管理教会的长老”则加倍!对于“劳苦传道教导人的,更当如此!”(提摩太前书 5:17)

4. 看顾(照顾):对亲属与家人!

5. 养育:对儿女!

6. 馈赠(礼物):对朋友,也可对传道人!

7. 帮补:对同道、对圣徒的缺乏!

8.周济(救济):对穷人!

9.接待:从传道人到陌生人。

10.饿之食,渴之饮:对仇敌(罗马书 12:20)或陌生人。

而即便对第⑩类,耶稣说,他也感同身受。

但在我们的观念中,我们毕竟不能说是周济传道人、帮补神、敬奉仇敌、养育圣徒……;也不能奉献过神的圣工,就可以不奉养父母;或者周济过穷人就可以不再奉献!更不是规定我们必须将个人收入按这十方面去平均分配。至于具体如何实行,可以在当时的情况中,随着心里的感动与判断,职责与愿望,规划与安排,酌情处理。

就如如在周济穷人的问题上,虽然没有硬性规定什么,但本处经文却应许我们,人是不会因周济穷人而自己缺乏的!在别处还向我们保证:周济穷人乃是借给神;神必负责偿还。对于确实急待救济的人,愿给就给,不给就不给;但这里警告我们,总不可以假装没看见,来自欺欺人。“佯为不见的,必多受咒诅!”

如果象雅各所揭露的丑态那样,不但塞住自己怜悯的心,却还主动出击,用美好的宗教语言去搪塞需要周济的人,说:“平平安安地去吧!愿你们吃得饱,穿得暖!”(雅各书 2:14-17)这是将皮球踢给神,将粉饰归给自己,将麻醉送给穷人,将困惑留给信徒群众。这是一石四鸟的典型法利赛遗风!比“佯为不见”就更可恶了!

周济穷人当然也不容易。而且,一是杯水车薪,无济于事;二是常常受骗,心里委曲。世上不法之事的泛滥,在侵蚀着大家的爱心。要怎么做才好呢?

我想,周济穷人不是捐税,更不是破产的大事。我若看见了,又有感于衷,又不能肯定是骗局;那就先做个祷告,再周济一点试试看!我若受骗,那就受骗吧!若没有受骗呢?

29. 舆论的反测功能

为非作歹的,被义人憎嫌;行事正直的,被恶人憎恶。(29:27)

人若知道什么称作“人”,什么才是“人”那么也就无需附加解释:“做人”当然指的是做好人。因为坏是人的现状,做与不做,已是如此了!不甘堕落的人,才心心念念地要追求往高处走,要追求做人。

人都说做人难,难做人,人难做;这种感慨当然也是由衷之叹。但是,这“难”又难在何处?做好人难,做坏人就不难吗?做低于人的物,做高于人的神,就不难吗?

做人难,一是难在道路真理生命的基础上,二是难在实际运作的熟练程度上,三是难在天时、地利、人和的协调上,四是难在满足舆论的要求上。就如如在人际关系中要做得面面周到、各方满意,那根本就是不可能的;追求那不可能的境界,怎么不难呢?不论你在什么时候、什么地方、做什么样的人,至少总要被一方所恨恶。“**为非作歹的,被义人憎嫌;行事正直的,被恶人憎恶。**”这一句话不就说到底了吗?当然,在许多具体的却又算不得什么事情上,也会引发一阵阵飞飞扬扬的、反复无常的舆论,令人莫衷一是,左右为难。有个父子俩抬驴的小故事,就是描绘的这种尴尬情况。一年忙到头,吃力不讨好;越做错越多,越听越乱套!

世上没有无主之人!人各有主;因此也就各听其主,各事其主,各忠其主。耶稣说:“一个人不能事

奉两个主!”从表面现象的交相辉映、变幻莫测中,或许可以令人识不透;而归根到底,且不说,终其一生如何,任何人在做一件事的时候,他其实都是在按某一指令行事的。而这指令,就是主张、主见、主使、主意……。浅层的主可能是这是那,最深层的主则是神或魔鬼,两者必居其一。只不过有人对此有所自觉,有人却尚未自觉罢了!

什么叫主?他说了算,一切听他的,一切向他负责,一切讨他喜悦!……因为我是属他的,我今日跟随他,将来到他那里去!我因他而活,为他而活,离了他,我一无所有!……因此,主是独一的主!我们基督徒独一的主就是三位一体的神!恶人独一的主,是世界的神魔鬼!

在浅层或表层现象中,有人以名为主、以利为主、以权为主、以势为主,……他照他的主的旨意行事为人,其它各方怎会不为难他、刁难他呢?他若忠了他的主,他就能咬紧牙关,坚持到底,并乐于为之献身;他的主以及与他同宗一主的伙伴,也必会认同他、帮助他的!

也有人是以舆论为主,但舆论是最便于换假、伪造、扇旺的东西;它具有扩散最快、声势最大、能量最混、要求最乱、责任最小、变幻最快、投资最小的特点。谁若以舆论为主,做舆论的奴隶;那他真是比众人都更可怜!

我们要注意舆论,但并不事奉舆论;我们要把舆论当作一台测试仪!这台测试仪的一端是隐藏的造舆论者,另一端是众矢之的。因此,它的功用也就是双向的!我可以收听舆论,经过滤波筛选,吸取有用的信息;我也可以通过对杂质的辨析,去追本溯源,测试出另一端造舆论者的险恶用心。

有人将“有则改之,无则加勉”的古语用来作舆论的护身符,捧为不能仰视的主;并且来压制对方,奴化对方。黄鼠狼对着人的面孔放个臭屁,还不准你掩鼻,还要你吸入而加勉之。诡辩之尤,于此可见。不以舆论为主的人,为什么在舆论面前只有低头惶恐的分呢?我们有权通过舆论去审视对方:我若行事正直,那么招来憎恶我的舆论,就证明背后有恶人搞鬼了!我若行事暗昧,那么招来憎嫌我的舆论,就证明背后有义人担忧了!☒就是舆论的反测功能!

30. 四样小物

地上有四样小物,却甚聪明。(30:24)

我们举目望天,是仰望坐在天上的主;并不是惊骇于乌云滚滚或梦幻于白云飘飘。我们低头看地,是考察神造物的大能与奇妙,并不是迷恋于世俗的荣华富贵或恐惧于凶恶的灭顶之灾。我们当借着神所造之物,来认识神的永能和神性;我们当从神的永能和神性来知道神,神的一些事情,和神那不能朽坏之荣耀。于是,我们的思念得以变为真实,我们无知的心得以显出光明,我们的愚拙得以成了聪明。于是,我们就能把神当作神那样来荣耀他,感谢他,敬拜事奉他;顺从他去行各样顺天性合真理的事。(参罗马书 1:19-28)

今天的经文引导我们去看地上的四样小东西,四样属于“无力之类”、“软弱之类”、渺小卑贱之类的小物。即蚂蚁、沙番(略如家兔,不善作窝)、蝗虫、守宫(如壁虎)。但它们却很聪明;而且不是小聪明、假聪明,乃是真聪明、大聪明。何以见得?事实为证!真是不着一字,尽得风流!能言善辩、自命不凡、以万物之灵自居的人类,面对它们,情何以堪?!

蚂蚁怎能和人相比?但它们却为自己过冬之粮,早作准备。在夏天,不避烈日下的辛劳,粒粒屑屑地搬运储藏不已;它们从未发出过救灾度荒的紧急呼吁。

沙番怎能和人相比?它本身既已软弱,又不善于打洞作窝以避难自卫;但它却善借盘石之强以自强,行止于峭壁悬岩,匿居于石洞石隙。

蝗虫怎能和人相比?人类没有君王造君王,有了君王又怎样?聚则相咬相吞,散则不相往还。但那没有君王的蝗虫“却分队而出”,列队行进;一梯队,二梯队,三梯队!铺天盖地而来,却令人胆战心惊、股栗不已。

守宫怎能和人相比?卑贱不洁,又不讨人欢喜。然而,它却能轻松愉快地住在一般人可望而不可及的尊贵豪华的王宫里。

四样小物在食、住、行与避难这四件大事上,以它们聪明的实绩,击碎了人们的妄自尊大,也揭示了人们的残障所在!

人们会说,那都是动物的本能,不能算是它们的聪明。它们没有头脑,只不过是按本能的指令而动作罢了!就好比机器人也能做出许多比人聪明的事;但那不是它聪明,而是制造它、又为它编制包含复杂指令在内的程式软体的那些工程师真聪明。

这就对了!四样小物的聪明乃是显明赋予它们这些本能的神聪明。而我们不比这四样小物贵重得多么?这四样小动物,神还给他们这样聪明的本能,何况我们大人类呢?神不但给我们肉身的本能,还给我们魂与灵的本能。我们拥有神为我们编制的最精密的灵魂体三套程式软体,足以说明我们与神相交,并能对世间事物的“治理、管理、修理、**看守**”作出高度智慧型的计算与处理,但我们人类做出了一些什么聪明的实绩呢?

可怜哪!人被魔鬼罪恶的病毒感染了!于是:思念变为虚妄,心灵变为昏暗,真实变为虚谎!于是,存邪僻的心,行不合理的事;逞可耻的情欲,行污秽逆性的事;敬拜事奉受造之物,行找死的事。“**自称为聪明,反成了愚拙!**”(罗马书 1:22)

毁坏我们自己居住之地的生态、事态、心态、灵态的,恰恰是我们这些大人类!面对小动物而自省,还能不向神转回吗?!

31. 工作的自享与分享

愿她享受操作所得的!愿她的工作在城门口荣耀(praise,称赞)她!(31:31)

《箴言》以智慧的恩言指教我们如何在世敬虔度日、行事为人。《箴言》末章讲到两位可尊敬的妇女典型,一位是贵为王太后的姊妹,正气凛然地以虔诚的真言教训儿皇,当如何谨慎自守、敬业乐群。另一位是家庭妇女,将她的“美才德圣”都化作自己岗位上的事业,以身作则,勤俭持家。她内有能力,外有威仪;言有法则,行有果效。

《箴言》的末了一章,是向这力行真道、道化人生的姊妹所发出的由衷的祝福。当我们众弟兄姊妹从岁首到年终,在为主而活的辛苦劳碌中,告一段落的时候;但愿这美丽可爱的祝福,也临到我们各人。

有人在苦闷中呐喊:“别人活着为了吃饭,而我吃饭是为了活着!”有个外来工在他艰苦的打工生活中,也把这句话歪歪扭扭地写在住地的粉墙上。可惜,他仍然没有回答自己:人家活着是为了吃饭,而你又是为了什么?

感谢神,我们这些已经出死入生的人,如今仍活在这世上,乃是为了“按神的旨意,服事我们这一世

的人”,向神交付我们的人生果实(价值)。我们不是为追求享受而活,但我们活着就有权利享受属于我的那一分。我们也不是为追求荣耀而活,但我们活得也不应该没有荣耀。

操作有所得,这是得福;而在自己操作所得中有所享用、有所享受、能以安然受用,这才是享福。爱我们的神,何尝不愿意我们享福?“你只管去欢欢喜喜吃你的饭,心中快乐喝你的酒;因为神已经悦纳你的作为。你的衣服当时常洁白,你的头上也不要缺少膏油。在你一生虚空的年日,当同你所爱的妻,快活度日;因为那是你生前在日光之下劳碌的事上所得的分。凡你手所当作的事,要尽力去作!……”(传道书 9:7-10)“我所见为善为美的,就是人在神赐他一生的日子吃喝,享受日光之下劳碌得来的好处;因为这是他的分!在他劳碌中喜乐,这乃是神的恩赐!”(传道书 5:18-19)自己享用一分而已!其余的贡献出来了!

会吃喝的人,就是在享福吗?不然!有人“终身在黑暗中吃喝,多有烦恼,又有病患呕气!”(传道书 5:17)

基督徒的生活见证,作工的果效,所发出来的圣洁光辉,就是神的荣美在我们身上的彰显,也就是与生命俱来的、不可隐藏的真荣耀。我们劝自己,我们也劝别人,当将这荣耀归给神。我们“**因信神的儿子而活**”,不是因荣耀而活,更不是因虚荣而活。

基督徒的人生模式与价值,未必能为时人所理解与接纳;否则,也就不会为信仰遭受那么多的逼迫了!我们只是凭着信心行自己所不可不行的,同时也就是在向人们的心田撒布着真道的种子,希望能得“众民的喜爱”与接纳。他们如果“在城门口”都称赞基督徒工作成果的荣耀,接纳基督徒的福音果子,那么,他们离基督徒所信所传的天国福音,不是又进一大步了吗?他们是在有所分享,有所触动而后,才会如此称赞的!在这个意义上,这样的称赞也才会成为我们的祝福!啊们!

(写于 1992 年 2 月 18 日至 1994 年 4 月 25 日)

说 明

在《圣经》中,《雅歌》被称为“歌中的歌”,也就是诗歌中的极品。它从正面肯定了人世间最纯正最恒久最全人化异性相合的完美神圣的感情,亦即爱情;并以此比喻人与神之间的虔诚感情。

而《箴言》则可循例称之为“格言中的格言”,乃是神所认可的具有经典权威的格言;本是古圣徒对为人之道的领悟,与追求人生价值的经验结晶。对于今日走永生之道的基督徒来说,正是我们脚前的灯,路上的光,旅途中的活水与干粮。

兹将 1992 年所写的辅读材料,提供给诸位爱好者,每日读一课,但愿能增一分做人的智慧与效益;日积月累,底蕴深厚矣!

作者 2001 年 3 月 27 日